

維摩經講義

(四)

09品～14品

釋厚觀 主編



《維摩詰所說經》主要架構

甲一 序分						
甲二 正宗分	乙一 直示得佛國淨 不可思議解脫	丙一 敘請		1 佛國品		
		丙二 說示	丁一 稱理直說 丁二 斷疑獲益			
	乙二 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	丙一 大士助揚菩薩道	丁一 出淨名本迹以廣稱歎		2 方便品	
			戊一 示疾方便以序起	戊二 歎淨名實德 敘淨名化德		
		丁二 因淨名示疾而廣教化	戊二 問疾方便以正說	己二 遮情執以祛偏滯	庚一 折凡染	辛一 觀凡身以厭離 辛二 求佛身以發心
					庚二 呵小著	辛一 淨名示疾感念
			庚三 祛大執	辛一 別命四大菩薩 辛二 類結諸德請辭		3 弟子品
		己二 明正法以通大道	庚一 因問疾以顯 因行不思議	辛一 受命 辛二 問疾		4 菩薩品
				庚二 因借座以顯 解脫不思議	辛一 安住解脫 辛二 攝化眾生 辛三 通達佛道 辛四 契入法界	
			庚三 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		6 不思議品 7 觀眾生品 8 佛道品 9 入不二法門品	
		丙二 如來攝歸佛淨土	丁一 廣明佛土依正莊嚴		10 香積佛品	
			丁二 別示妙喜依正清淨		11 菩薩行品 12 見阿閼佛品	
		甲三 流通分		乙一 讚歎流通		13 法供養品
				乙二 付授流通		14 囑累品

目錄

《維摩詰所說經》主要架構	(1)
入不二法門品第九	865~948
香積佛品第十	949~993
菩薩行品第十一	994~1069
見阿閼佛品第十二	1070~1130
法供養品第十三	1131~1168
囑累品第十四	1169~1184

《維摩詰所說經》
〈入不二法門品第九〉¹
(大正 14, 550b28-551c26)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宗慧、王淑仙、釋法舟合編, 2021.04.25)

【印】²

※前言

一、概述本品與前品之關係

(一) 約科判明

在本經的科判之中，這一大科，維摩詰長者所揚化的事，文殊師利菩薩去問病，³因舍利弗尊者要求床座，⁴而引起宣說解脫不思議的法門。這一科「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中分四科，「安住解脫」、「攝化眾生」、「通達佛道」、「契入法界」；⁵現在這一門就是最後的「契入法界」。

(二) 約內容說

我們知道這一大科之中是顯不可思議解脫菩薩所有的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安住解脫」正是說明這不可思議解脫的境界；不可思議解脫的菩薩要攝化眾生，也就是大菩薩對攝化眾生的了解、看法，如何教化，這是〈7 觀眾生品〉所說明的；不可思議解脫菩薩的上求佛道，不但是行於道，而且行於非道，這在〈8 佛道品〉說明。不可思議解脫菩薩之所以有這樣子的神通妙用，之所以能夠這樣子的利益眾生、上求佛道，主要的是契入不二法門；⁶因為大菩薩已經能夠契入不二法門之行，所以才能夠從體起用，

¹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0b28-551c26)。

(2) [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 8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p. 396b22-399c13)。

²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3-C09 入不二法門品_01, 36:30 至 64-C09 入不二法門品_02, 15:30。

(2) 參見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86-190。

³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5 文殊師利問疾品〉(CBETA, T14, no. 475, pp. 544a25-546a2)。

⁴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6 不思議品〉(CBETA, T14, no. 475, pp. 546a3-547a27)。

⁵ 按：印順法師科判為「庚二、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下分四，即：

「辛一、安住解脫」(〈6 不思議品〉)；

「辛二、攝化眾生」(〈7 觀眾生品〉)；

「辛三、通達佛道」(〈8 佛道品〉)；

「辛四、契入法界」(〈9 入不二法門品〉)。

⁶ [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 5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a25-b8)：

一道清淨，故名不二。真極可軌，稱之為法。至妙虛通，謂之為門。了悟斯理，曰為入也。

蓋是總眾教之旨歸、該群聖之淵^{*1}符^{*2}，淨名現病之本意、文殊問疾之所由。

所以然者，由體不二之理故有不二之觀，由不二之觀故能適化無方，適化無方令歸斯趣。故

發種種妙用——能夠度眾生、能夠通達佛道、能夠安住不可思議解脫法門，這一切都是依入不二法門而起的。所以，說到不可思議，我們就說這一切的不可思議，都是一種智慧的不可思議、妙用的不可思議，若能安住於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就是契入不二法門。所以現在說這個不可思議解脫法門——教化眾生、上求佛道，點出最根本的是不二法門的問題。今此品中，維摩詰長者與諸大菩薩，從各方面發揮這不二法門的意思。本品在本經中所佔的地位很高，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二、釋品名

（一）闡釋「不二」

1、概述

現在先簡單的解說「入不二法門」這五個字，首先解釋「不二」。除了佛法以外的其他宗教，會使用一個「一」字，如一體⁷、一本⁸等；佛法之中，很少使用「一」這個字，多用「不二」二字。約某種意義說，佛法的「不二」與世間一般宗教哲學所講的「一」字意義有點相近；但又不完全相同。

2、超越「相對的二」

要解釋不二，首先要知道什麼是「二」。這個「二」，不是我們一般曉得的「一、二、三、四」的「二」。「二」固然是「二」，但它還表示了一種多數，三、四、五、六還是「二」。如果真正說起來，「一」也還是「二」。那麼，這個「二」是什麼意義呢？就是我們現在普通稱作的「相對的」——相對見、相對法，彼此相異、相對的對立

《法華》云：「究竟涅槃，常寂滅相，終歸於空。」空即不二理也，故六道之所憑^{*3} 栖^{*4}、眾聖於茲冥會。

問：不二既為理本，何不命初說之？

答：經初已來所說諸法，為令悟不二，故是因教以通理。復欲藉斯不一起於二用，故有〈10香積〉等品，即因理以設教。以在兩間說之，其得攝用歸體、從體起用，故不得命初說也。

※1 淵：3.人或物匯集之處。（《漢語大詞典》（五），p.1484）

※2 符：12.法度；法則。（《漢語大詞典》（八），p.1121）

※3 憑：2.依托；依仗。（《漢語大詞典》（七），p.722）

※4 栖（xī ㄒㄧˊ）：同「棲」*。按：古籍中多作「棲」，今「栖」字通行。（《漢語大字典》（三），p.1281）

※棲：2.居住；停留。3.栖息的地方。（《漢語大字典》（三），p.1317）

⁷（1）一體：1.調關係密切或協調一致，猶如一個整體。（《漢語大詞典》（一），p.114）

（2）統一體：哲學用語。指矛盾的兩個方面在一定時間、一定條件下相互依存而結成的整體。

朱光潛《美學拾穗集·黑格爾的〈美學〉譯後記》：「理想的境界是精神能得心應手地運用自然，使精神與自然（亦即主體與客體）融合成爲和諧的統一體。」（《漢語大詞典》（九），p.847）

（3）三位一體：1.基督教宣稱上帝只有一個，但包括聖父、聖子、聖靈（聖神）三個位格。三者雖各有特定位份，卻完全同具一個本體，同爲一個獨一真神。

太平天國 洪仁玕《資政新篇》：「夫所謂上寶者，以天父上帝、先兄基督、聖神爺之風三位一體爲寶。」（《漢語大詞典》（一），p.201）

⁸一本：1.同一根本。《孟子·滕文公上》：「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漢語大詞典》（一），p.21）

面，這就是「二」。所以這一個「二」，並不是數學算數上抽象的二，而是指我們看到的、聽到的、落於相對界的一切一切，都叫做「二」。現在要問：為什麼叫做「不二」呢？就是離於相對的，契入絕對的，不落相對的，我們叫做「不二」。

3、簡非「實在的一」

(1) 法說

這個「不二」為什麼不像世間宗教哲學叫做「一」，或叫一本、一體？佛法裡不太歡喜講「一」，而歡喜用「不二」，這是什麼道理呢？因為很多人，如果對他說「一」，他便想到一個什麼東西。在我們一般人的認識當中，這個「一」有個體；其實這個「一」還是落於相對的。因為這只是一種語意，或者是一種數目，凡是表示的，都落於相對。所以龍樹菩薩說「破二不著一」⁹，說此「不二」，就是去除這個相對的觀念，去除這種相對的認識；可是不要講是一個，假如執著是「一個」，那就錯了。

(2) 舉喻

這個世間上，沒有絕對的「一」，「一」是不能成立的；有了「一」，就決定有「二」。例如我在黑板上畫一個●，大家看看究竟是什麼東西？如認為這是一個圈圈，我覺得你們可能沒有看清楚，因粉筆所畫的圈圈有一些厚度，如果仔細地看，在所畫的圈圈外面固然有個圈圈，裡面又有一個圈圈，事實是有兩個圈圈的。有了「一」就一定有「二」，因此佛法不歡喜說「一」就是這個道理。

(3) 敘過——誤解「一」容易落入相對中

如果「一」這一個數目字，落在語言當中、落在數目字當中，它就落在相對中了；離開了相對的，根本沒有這個名字，不能夠稱之為「一」；我們想成一個就是一個，感覺它好像自己可以自管自的一個，其實沒有這種東西的。如果執著有實在的「一」，這個「一」就落在相對當中了。不一定講好多頌的道理不好懂，不過畫一個圈圈去看看，一看就變成兩個；若再仔細的看看，還有更多圈圈。所以不要講一定是「一個」，現在世界上很多宗教哲學歡喜講「一」，講唯一、講一元¹⁰。事實上，講「一」就是相對了，落入多了。所以佛法歡喜講「不二」，超越我們相對的經驗、相對的認識，也可以解釋到真正的真理。那麼，佛法裡有沒有說到「一」呢？也有說，可是很少說，不大歡喜說；因為一說，聽者如果不了解，就執著「一」，那就又錯了。所以，佛法裡歡喜多用「不二」這兩個字。龍樹菩薩說「破二不著一」，既然是「不二」，當然你沒有執著「二」；可是你不要聽見「不二」，就想原來是真的「一個」，那你就錯了。聽見「不二」，結果得到「一個」，那就錯了。¹¹

⁹ 龍樹菩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 15〈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69c16-19)：

復次，一切法中有相，故言一；一相故，名為一。一切物名為法，法相故名為一。如是等無量一門，破異相，不著一，是名法忍。

¹⁰ (1) 一元：1.事物的開始。4.一個中心或本原。(《漢語大詞典》(一)，p.10)

(2) 一元論：認為世界只有一個本原的哲學學說。肯定物質是世界本原的是唯物主義的一元論；肯定精神是世界本原的是唯心主義的一元論。(《漢語大詞典》(一)，p.10)

¹¹ 《大智度論》卷 15〈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69c25-26)：

4、名言相對即「二」

這個「不二」意味著什麼呢？像我們一般修持認識到的經驗境界都是相對的，都是「二」；我們嘴巴所能夠說得出來的，都是「二」，從來沒有一個可以說出來的東西是「一」，凡是說出來的都是「二」。如果沒有相對，我們什麼都不能指稱。所以現在這個現象界，都是因緣所生，都是相依相待的、相對的。

5、方便稱為「不二」

「不二」，假如要用佛法的名字說，或者叫做真如，或者叫做實相，或者叫做法性；或者現在用世間上普通的話，叫絕對真理。其實，佛法中不太用「絕對」、「相對」這樣的名詞。「相對」，在佛法中叫「相待」；不是「相待」的，就叫做「絕對」，當然這也只是方便稱說。可是，如果真正以為這個是相對、另一個是絕對，也還是落入相對裡面——這個叫做「相對」、那個叫做「絕對」，這不是二者相對嗎？所以，說到絕對，又成了相對的。所以，真正地講，說成「絕對」的，說成「不二」的，最後也是到了一個要離卻言語、離卻認識才能夠說。那個說到、講到，不管怎麼說來說去，可以說永久落在相對、永久落在「二」當中。

(二) 明「不二法門」

1、釋「法」義

現在這個「不二」，叫「不二法門」。為什麼這叫作「不二法門」呢？原來這「不二」運用這個「法」，這「法」是「不二法」。佛法之中，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就是這個「法」。這個「法」，用現在的話來講，就是絕對真理，不可思、不可議，不能以世間種種差別當中去通達，所以這個法叫作「不二法」。稱之為「法」，是什麼意義呢？「法」，我們解釋起來叫做本來如此、永久如此、普遍如此，這才能獲得「法」的意義。「法」本來就這樣的，佛法中叫作「法性」；「法」永久如此不變，叫作「法住」；「法」普遍如此，叫作「法界」。所以經裡形容「法」是「法性、法住、法界」。¹²

如是無量二門，**破一不著二**，是名為法忍。

¹² (1) [1]〔姚秦〕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0〈68 攝五品〉(CBETA, T08, no. 223, p. 367b19-20)：

有佛無佛是如、**法相、法性、常住、不生不滅**。

[2]《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6〈84 差別品〉(CBETA, T08, no. 223, p. 412a20-22)：

復次，須菩提！是四聖諦，如、不異、**法相、法性、法住、法位、實際**，有佛無佛，法相常住，為不誑不失故。

[3]《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6〈86 平等品〉(CBETA, T08, no. 223, p. 413c16-21)：

佛告須菩提：「是諸法平等相，我說是淨。須菩提！何等是諸法平等？所謂如、不異、不誑、**法相、法性、法住、法位、實際**，有佛無佛，法性常住，是名淨。世諦故說，非最第一義。最第一義，過一切語言、論議、音聲。」

(2) [1]〔唐〕玄奘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二會)卷 459〈67 相攝品〉(CBETA, T07, no. 220, p. 320b6-8)：

以一切法若佛出世若不出世，**安住法性、法界、法住**，無生無滅常無變異。

[2]《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二會)卷 477〈82 佛法品〉(CBETA, T07, no. 220, p. 419a24-b1)：

佛告善現：「若於是處無苦、集、滅、道諦，無苦、集、滅、道智，名四聖諦平等

「法」字本身就是一種軌¹³律的意思，¹⁴所以梵語「達磨」的翻譯很多很多，中國話譯為一個「法」字，「法」有軌律的意思，就是普通說的真理一樣。不過，這一個真理一定是合於本來如此、永久如此、普遍如此的，這樣的法就是絕對的真理——不二法。

2、述「門」義

這個「不二法」是「不二法門」。「門」有什麼用途呢？門是可以通的，裡裡外外可以通得出去；如果沒有門，則不得進、不得出；有了門才能出入無礙。所以，另一個意義來講，門有開、關二種的意義。開，能夠開通，通達真實；關，可以遮止惡法，遠離戲論。¹⁵因為一切法的絕對真理——不二法，是一切煩惱所染不上的，一切的認識都認識不到的，一切語言說不到的，它是如同門關一樣的，什麼都不是。但是，如果能通達不二法，種種的功德、種種的妙用，一切一切都可以顯現，可以安住解脫、攝化眾生、通達佛道。

3、簡明不假遠求

這個不二法門，我們用簡單的意義來講，叫做絕對真理，這絕對真理是無所不在。照這個的意思，既然無所不在，到處都是，你我都沒有跑到真理的外面去，我們都是沒有離開它，你知道不知道？不曉得。你見到不見到？我也沒見到。這是什麼道理呢？雖然它沒有離開我們，我們卻一直見不到它呢？我們中國話有一句話「道不遠人，人自遠道」，¹⁶它根本沒有離開我們，我們自己的障礙障礙了它，所以才會見也見不到它。

(三) 明「入不二法門」

現在「入不二法門」，「入」的意思就是能夠用一個什麼方法去修學，修學到將我們內心的障礙、煩惱等等去除之後，我們就可以同真理相應，乃至可以成佛。好像是進去了，這個並不是跑路人他跑進去，並不是以這不二法門現起真正的般若，而是般若顯現之後，與這不二法平等平等、心心相印，這個叫「入不二法門」。契入，就好像進去一樣，契入——悟證到這不二法門。佛法中，聖人與凡夫的不同，就在這裡。如

之性，此平等性即四聖諦。所有真如、**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性相常住，無失壞、無變易，如是名為苦、集、滅、道平等之性。

[3]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二會)卷 478 〈84 實說品〉(CBETA, T07, no. 220, p. 422a17-24)：

具壽善現復白佛言：「何謂一切法平等性？」

佛告善現：「諸法真如、**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性相常住，是名一切法平等性，此平等性名清淨法。此依世俗說為清淨，不依勝義。所以者何？勝義諦中既無分別亦無戲論，一切名字言語道斷。」

¹³ 軌：8.法則，制度；規矩。(《漢語大詞典》(九)，p.1200)

¹⁴ 法：6.標準；模式。7.常規，常理。(《漢語大詞典》(五)，p.1034)

¹⁵ 印順法師，《勝鬘經講記》，p.86：

門有開通、關閉二義，佛說法，也有此二義，如說離惡生善；離染成淨；離生死，入涅槃；**遠離戲論，通達真實**；所以稱法門。

¹⁶ 《禮記·中庸》：「道不遠人，人之為道而遠人，不可以為道。」

果沒有證入這不二法，那終究是凡夫，不管有神通妙用都沒有用；能夠進入了以後，那就成聖了，當然他究竟圓滿了就自然能成佛。一切佛法所到的、特殊的種種，都還是修這不二法門而成就。所以像這安住不可思議解脫，所謂攝化眾生、通達佛道，或者說是成就眾生、莊嚴淨土，一切一切沒有離開這不二法門。唯有能契入不二法門，才能通達這不可思議的境相，起不可思議妙用，方便善巧度化眾生。這是解說「不二法門」。

三、釋科文

現在這科文稱為「契入法界」，這是什麼意義呢？「不二法門」與「法界」是同一個意思，不過是名字不同。因為，本經叫做《不可思議解脫經》，《華嚴經》叫做《大不可思議解脫經》¹⁷；本經叫做〈入不二法門品〉，《華嚴經》叫做〈入法界品〉¹⁸；其實都是一樣的，都無異契入絕對真理的意義。因此，為了要說明這一個意義是一樣的，科判名為「契入法界」。

如果問：怎麼樣才能契入不二法門呢？那麼，佛所開示的種種方法、種種修行，無一不是指導我們一步一步慢慢契入不二法的方便。所以，比方說，怎麼樣才能夠契入這不二法門呢？怎麼樣才能夠證入這不二法門呢？如果要提出來的話：歸依三寶，發菩提心，修戒、修定、修慧等佛法中一切的功德，都無非是引導我們契入不二法門的方便。可是現在〈入不二法門品〉與平常所講的不同，並不是說發菩提心，怎麼修戒、修定、修慧等，而是講一個事件，到了這一個境界的時候是什麼樣子的；換言之，它正是證入不二法門的境地所表顯出來的。

四、小結

這一門也可以說表顯出真正證悟的境界、真正證悟的定義，所謂證悟真如，如如、如如智平等平等的境界。我時常說一個譬喻，從我們這裡要到火車站，要知道路線怎麼走，才能到達火車站，要向東、向南走，轉幾個彎，等你真正到了火車站的時候，東南西北都說不上了。在那個地方，什麼都沒有了，沒有東南西北方向可說。

現在這個〈入不二法門品〉，是正式證入不二法門的證量。可是，不要以為這樣就是不二法門；如果要修不二法門，並不是這麼簡單，還是從歸依三寶、發菩提心慢慢修學，漸漸、漸漸地，好好降伏煩惱，清淨自心，修戒、修定、修慧才能夠達到。不要以為這樣就是不二法門，有的人以為自己已經圓滿，以為自己已經到了不二法門一樣，其實都不是這回事。要到不二法門，還是要提醒我們眾生現實境界樣樣事情得去做。恐怕有人要誤會，所以特別加以說明，本品是明了證入不二法門的境界。

辛四 契入法界¹⁹

¹⁷ [唐]法藏述，《華嚴經探玄記》卷1（CBETA, T35, no. 1733, p. 122b13-14）：

龍樹菩薩往龍宮見《大不思議解脫經》有三本。

¹⁸ [東晉]佛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44〈34入法界品〉（CBETA, T09, no. 278, pp. 676a5-682a26）。

¹⁹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b8-17）：

品開為二：初說入不二法門、次明悟不二法門。

說不二法門為三：一、淨名令眾人說，二、眾人請文殊說，三、文殊請淨名說。三門明不二

壬一 說法

癸一 淨名令眾人說

一、淨名啟問

【經】爾時，維摩詰謂眾菩薩言：「諸仁者！云何菩薩入不二法門？各隨所樂說之。」²⁰

【注】²¹

爾時，維摩詰謂眾菩薩言：諸仁者！云何菩薩入不二法門？

什曰：有無迭²²用，佛法之常。前品說有，故次說空門。復次，從始會以來，唯二人相對，餘皆默然。今欲各顯其德，故問令盡說。亦云情²³惑不同、發悟有因，令各說悟，廣釋²⁴眾迷。夫勝會明宗，必以令終²⁵為美。今法坐²⁶將散，欲究²⁷其深致²⁸，廣說不二乃盡其妙也。

問曰：亦有三四乃至無量法門，云何獨說不二耶？

者，《玄義》*之內具以釋之。

初諸菩薩俱泯於二、明乎不二，未辨不二之理無言。

次文殊明不二之理無言，而猶言於不二。

後淨名默顯不二之理無言，而能無言於不二。

此示從淺至深三門階級，而所論不二之理更無淺深也。

※《維摩經義疏》卷1〈2釋名〉(CBETA, T38, no. 1781, p. 910a15-20)：

大明不二凡有三階：

一、眾人言於不二，未明不二無言，所謂下也。

二、文殊雖明不二無言，而猶言於無言，所謂次也。

三、淨名鑒不二無言，而能無言於不二，所謂上也。

良以道超四句，故至聖以之沖默*不二為極，意在於斯。

※沖默：淡泊沉靜。(《漢語大詞典》(五)，p.970)

²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0c24-25)：

於是，維摩詰問眾菩薩曰：「諸正士！所樂菩薩不二入法門者，為何謂也？」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b29-c1)。

(3)〔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a12-15)：

時無垢稱普問眾中諸菩薩曰：「云何菩薩善能悟入不二法門？仁者皆應任己辯才，各隨樂說。」

時眾會中有諸菩薩，各隨所樂，次第而說。

²¹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6b12-c24)。

²² 迭(dí 刁一廿ノ)：1.更迭；輪流。(《漢語大詞典》(十)，p.757)

²³ 情：6.意願，欲望。10.思想，精神。(《漢語大詞典》(七)，p.576)

²⁴ 釋：3.解開。5.解除；消除。(《漢語大詞典》(十)，p.1312)

²⁵ 終：4.竟；盡。(《漢語大詞典》(九)，p.792)

²⁶ 坐：8.座。指在座的人。(《漢語大詞典》(二)，p.1039)

²⁷ 究：1.窮盡；終極。3.詳盡。5.研究；探求。8.清楚；明白。(《漢語大詞典》(八)，p.406)

²⁸ 深致：亦作「深緻」。深遠的意趣。(《漢語大詞典》(五)，p.1428)

答曰：二事少而惑淺，餘門事廣而累²⁹深，二尚應破則餘可知也。

復次，萬法之生必從緣起，緣起生法多少不同，極³⁰其少者要從二緣。若有一緣生，未之聞也。³¹然則有之緣起極於二法，二法既廢³²則入於玄³³境。亦云二法門攝一切法門。

問曰：云何不破一耶？

答曰：若名數之則非一也。若以一為一，亦未離於二，遣³⁴二則一斯³⁵盡矣。

復次，無相之一，名假而實立³⁶。實立³⁷則體與相絕，故直³⁸置³⁹而自無也。

肇曰：言為世則⁴⁰謂之法，眾聖所由⁴¹謂之門。

生曰：既悟其一則眾事皆得，故一為眾事之所由也。

各隨所樂說之。⁴²

²⁹ 累（lèi ㄌㄟˋ ㄨㄟˋ）：2.牽連；妨礙。6.憂患。7.過失。（《漢語大詞典》（九），p.787）

³⁰ 極：19.程度副詞。猶甚，最。（《漢語大詞典》（四），p.1134）

³¹ （1）《大智度論》卷32〈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96c26-29）：

心心數法從四緣生；

無想、滅盡定從三緣生，除緣緣；

諸餘心不相應諸行及色，從二緣生，除次第緣、緣緣。

有為法性羸故，無有從一緣生。

（2）印順法師，《中觀論頌講記》，〈1觀因緣品〉，p.67：

從緣生的一切有為法，不外心、色、非色非心三類。

色法是依因緣、增上緣二緣生的。

心心所法，依四緣生。

非色非心的不相應行法中，像無想定、滅盡定，有因緣、次第緣、增上緣三緣；不是心法，所以沒有所緣緣。其他的非色非心法，也從因緣、增上緣二緣生。

³² 廢：6.拋棄；廢棄。（《漢語大詞典》（三），p.1279）

³³ 玄：6.深奧；玄妙。（《漢語大詞典》（二），p.302）

³⁴ 遣：6.排除。（《漢語大詞典》（十），p.1135）

³⁵ 斯：12.副詞。皆。（《漢語大詞典》（六），p.1063）

³⁶ 立=亡【乙】*。（大正38，396d，n.2）

³⁷ 立=亡【乙】*。（大正38，396d，n.2-1）

³⁸ 直：32.副詞。徑直；直接。（《漢語大詞典》（一），p.853）

³⁹ 置：3.廢棄；捨棄。4.擱置；放下。（《漢語大詞典》（八），p.1024）

⁴⁰ 則：7.規律；法則。（《漢語大詞典》（二），p.695）

⁴¹ （1）由：6.途徑；辦法。（《漢語大詞典》（七），p.1297）

（2）所由：1.所經歷的道路。2.所自，所從來。（《漢語大詞典》（七），p.350）

⁴²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b17-24）：

「爾時，維摩詰謂眾菩薩言：諸仁者！云何菩薩入不二法門？各隨所樂說之。」所以淨名不自說而命眾人說者，上賓主問答以顯二人德竟，今復欲顯諸菩薩德故各^{*}令說也。又學者開心有地、受悟不同，或觀生滅以入真、或因有無而體寂，其塗雖殊、其會不異，故取眾人之所同，以證此經之大旨也。

※名=各【甲】。（大正38，975d，n.16）

按：《大正藏》原作「名」，今依【甲】改作「各」。

肇曰：自經始已來所明雖殊⁴³，然皆大乘無相之道。無相之道即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即第一義無二法門。此淨名現疾之所建⁴⁴，文殊問疾之所立也。凡聖道成，莫不由之，故事為篇端⁴⁵、談為言首，究其所歸一而已矣⁴⁶。然學者開⁴⁷心有地⁴⁸、受習不同，或觀生滅以反⁴⁹本、或推⁵⁰有無以體⁵¹真、或尋⁵²罪福以得一、或察身口以冥⁵³寂，其塗⁵⁴雖殊，其會⁵⁵不異。不異故，取眾人之所同，以證此經之大旨也。

生曰：所以⁵⁶無方⁵⁷，其道皆入不二故也。今令人人說之，以為⁵⁸成驗⁵⁹。

【演】⁶⁰

⁴³ 殊：4.差異；不同。《漢語大詞典》（五），p.158）

⁴⁴ 建：1.建立；創立。《漢語大詞典》（二），p.905）

⁴⁵ 端：7.開始。《漢語大詞典》（八），p.394）

⁴⁶ 矣：5.語氣助詞。表停頓，以起下文。猶「也」。《漢語大詞典》（七），p.1524）

⁴⁷ 開：21.指心情、意識的開豁、了然。《漢語大詞典》（十二），p.36）

⁴⁸ 地：14.猶分別，區別。《漢語大詞典》（二），p.1016）

⁴⁹ 反：4.還歸，回。後多作「返」。《漢語大詞典》（二），p.855）

⁵⁰ 推：13.排除；除。《漢語大詞典》（六），p.668）

⁵¹ 體：38.體會；體察。《漢語大詞典》（十二），p.410）

⁵² 尋：4.考索；探求。《漢語大詞典》（二），p.1288）

⁵³ 冥：10.玄默。11.暗合；默契。《漢語大詞典》（二），p.448）

⁵⁴ 塗：3.引申指途徑；門路。《漢語大詞典》（二），p.1176）

⁵⁵ 會：14.領悟；理解。《漢語大詞典》（五），p.782）

⁵⁶ 所以：1.原因，情由。2.可與形容詞或動詞組成名詞性詞組，仍表示原因、情由。《漢語大詞典》（七），p.350）

⁵⁷ 無方：2.無定法；無定式。4.猶言不拘一格。5.謂變化無窮。《漢語大詞典》（七），p.102）

⁵⁸ 以為：2.作為；用作。《漢語大詞典》（一），p.1092）

⁵⁹ 驗：1.驗證；證實。2.憑證；證據。《漢語大詞典》（十二），p.911）

⁶⁰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90-191。

（2）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4-C09 入不二法門品_02，15:45-24:15：

在「契入法界」之中，分為兩科：第一「說法」，第二「得益」——說不二法門得到利益。在「說法」之中，分為三科，第一科是「淨名令眾人說」，第二是「眾人請文殊說」，第三是「文殊請淨名說」。在法會一共有三十三位菩薩各各講他的不二法門。……

這裡面有一種表現方法，好像是一層深過一層的人來說明，分成三層，一層一層的，先有三十一位菩薩說；第二文殊師利菩薩再說，到最後維摩詰菩薩說。其實，這三十一位菩薩都已經是證悟不二法門的菩薩，但是在形式上、表顯的方法來講，前面這三十一位菩薩都是講什麼是「二」、什麼是「不二」——有一個不同於「二」的「不二」。

到了文殊師利菩薩，他就說可以思的、可以議的，都是「二」；不可思、不可議的才是不二。

講了以後，請維摩詰長者說。他怎麼說呢？他什麼都沒說，一說就不是的。

文殊師利菩薩說「不可說」，他還是用嘴巴說這個「不可說」；現在維摩詰長者，他無言，以無言表示不可言說。

一定的意義來講，好像是一層比一層深，其實這是要整體結合起來，才能表顯這個意思。換句話，前面這些菩薩都是在幫忙表顯「不二」的甚深義。應該要做平等觀，三

當「爾」說完〈8 佛道品〉之「時，維摩詰」又「謂眾菩薩言」，稱呼在會大眾說：「諸仁者」！你們做菩薩的，對於真理是都有所體悟的，可是「云何」名為「菩薩入不二法門」？我想還是請你們「各隨」個性所趣，興趣「所樂」，以及所修所證予以「說之」，使大家從你們自證中說出契入的方法，以作為自己修行悟入的借鏡⁶¹。因為入不二法門的方法很多，從任何一個法門都可悟入，所以特請已入不二法門的菩薩，說出自己悟入的經驗。同時，前面論說大法的，只是文殊與維摩二大士，其他的在會大眾，只是靜靜的在聽，為使其餘的諸大菩薩，亦能表露自證的功德，所以令各盡說自己的所悟，廣釋大眾內心的迷惑。且前所明雖有種種不同，然而皆是大乘無相之道，亦即不可思議解脫法門。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即第一義無二法門。

二、諸菩薩答

（一）法自在菩薩：生、滅不二

【經】會中有菩薩名法自在，說言：「諸仁者！生、滅為二；法本不生，今則無滅；得此無生法忍，是為入不二法門。」⁶²

【注】⁶³

十三位菩薩都是一樣體證不二法門的。……

維摩詰長者對諸位菩薩說：請各位說什麼叫不二法門？你們各各隨各自所愛好的。換句話，你們從自己過去因為個性相應，進入這個解脫法門，自己所修、自己的方便而證入的，各各依著自己的興趣所悟入的，各各說明你自己修行悟入的經驗。

⁶¹ 借鏡：見「借鑑」*。（《漢語大詞典》（一），p.1453）

※借鑑：1.《新論·貴言》：「人目短於自見，故借鏡以觀形。」後因以「借鑑」或「借鏡」比喻把別人的經驗或教訓借來對照學習或吸取。2.比喻別人的可供自己對照學習的經驗或吸取的教訓。（《漢語大詞典》（一），p.1454）

⁶²（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0c25-27）：

座中有名法作菩薩，答曰：「族姓子！起分為二，不起、不生則無有二，得不起法忍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1-c4）。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a16-18）：

時有菩薩名法自在，作如是言：「生、滅為二。若諸菩薩了知諸法本來無生，亦無有滅，證得如是無生法忍，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b26-c4）：

「會中有菩薩名法自在，說言：諸仁者！生、滅為二；法本不生，今則無滅；得此無生法忍，是為入不二法門」。此第二受命而說。

不生不滅者，可具三義：

一者、無性實生滅故云不生不滅，此世諦門無生滅也；

二、因緣生滅即是不生不滅，此真諦門無生滅也；

三、以世諦有故為生、真諦無故稱滅，非真非俗即是理實，名不生滅。

今詳經意，明後門也。此非真俗為不二理，因悟斯理得不二觀名無生忍，稱之為入。

（5）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2：

於是，其中一位與會的菩薩，名為法變，說道：「善男子啊！生和滅是二。無生者不生也不滅。獲得無生法忍，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⁶³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p. 396c25-397a2）。

肇曰：滅者，滅生耳。若悟無生，滅何所滅？此即無生法忍也。此菩薩因觀生滅以悟道，故說己所解為不二法門也。下皆類爾。萬法云云⁶⁴離真皆名二，故以不二為言⁶⁵。

【演】⁶⁶

當時法「會」當「中有」位「菩薩名法自在」。所謂法自在，就是於法無罣無礙而得自在。對大眾「說言」：在會的「諸仁者」！一切現象界中，從無而有是為生，從有而無是為滅，如是「生、滅」是「為二」法。小自起心動念，大至一個世界，精神界的，物質界的，無不在無常變化中，也是眾生最易執著的地方，就是執有一法實在地生起來，而又實在地滅下去，於是在實在的生滅法上，顛顛倒倒的苦惱不已。

可是大乘菩薩行者，就在諸法的生滅上，悟入不生不滅的境地，因一切法本來是不生不滅的，一般所謂生滅，只是無自性如幻如化的生滅，實自性的生滅，根本不可得的。生是因緣和合而生，滅是因緣離散而滅，離開因緣有個什麼生滅？緣起假名的生滅，反轉過來，就是不生不滅，畢竟清淨的空寂性中，是無所得生滅的。如虛空中華，清明空中，本來無華，所以見有狂華亂墜，實因眼中有了翳⁶⁷眚⁶⁸，翳眚如果沒有，華也就不可得，求華生處尚不可及，那裏還有什麼華滅？緣起如幻之生，其性本來寂滅，要想求個實在生滅，無論如何是求不到的。⁶⁹

緣起空寂性，本不生不滅，「法」既「本」即「不生」，不生「今則」當亦「無滅」。滅是從生來的，有生才可說有滅，不生怎麼會有滅？若定妄執有生可生，有滅可滅，是即落於偏見，不能體證無生。法自在菩薩，從諸法生滅不住，體悟到即無自性，無自性即不生不滅，所以生滅的本性，即是不生不滅，「得此無生法忍，是為」契「入不二法門」。這是最根本亦最普遍的說法，而為三乘所共證的。可是在佛教教義開展的過程中，緣起的生滅即不生滅，成為大乘特別發揮的深義，即大乘行者從一切法本不生的無生體悟中，揭發諸法本性空寂的真實義。

（二）德守菩薩：我、我所不二

【經】德守菩薩曰：「我、我所為二；因有我故便有所，若無有我則無我所，是為入不二法門。」⁷⁰

⁶⁴ 云云：2.芸芸。眾貌；盛貌。（《漢語大詞典》（二），p.830）

⁶⁵ 言：6.學說；主張。（《漢語大詞典》（十一），p.1）

⁶⁶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91-192。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4-C09 入不二法門品_02，24:30-33:30。

⁶⁷ 翳：4.目疾引起的障膜。（《漢語大詞典》（九），p.676）

⁶⁸ 眚（shěng 尸ㄥˇ）：1.眼睛生翳。（《漢語大詞典》（七），p.1196）

⁶⁹ 按：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4-C09 入不二法門品_02，27:30-31:14 提到：

「本不生」可以從兩種角度看：一、從現象上去說，沒有實自性的生，只是一個如幻如化的現象生起，並沒有一個什麼真實的東西生起；二、以現象的本性來講，一切現象的本性畢竟清淨、畢竟空寂。

⁷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0c28-29）：

【注】⁷¹

肇曰：妙主常存，我也。身及萬物，我所也。我所，我之有也。法既無我，誰有之者？

【演】⁷²

德指一切功德；守是守護保持，是菩薩能守護所修集的一切功德，使之不散不失，所以名為德守。

「德守菩薩」說他證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世間眾生大都執有我與我所，即此「我、我所」的執著，是「為二」法。有情以自體為中心，這本不是我而妄執為我，我是主宰義，即自由支配者，所以我所接觸到的一切是為我所，有了我就必定有所，所以說「因有我故便有所」。「嚴密的說，有此必有彼，相對的分別為二，而是相依共存的。」⁷³「如燈以炷燄為中心，向外放射光明，使一切外物籠罩於光明中一樣。」⁷⁴有情愛著自我，所以與自我有關的一切也愛著。如我的衣物，我的家庭，我的事業，我的朋友，我的錢財，我的國家，我的名譽，我的意見等等，甚至大得無量無邊，都是我所的範圍。⁷⁵

到底我是有沒有？追究起來，雖是哲學家、宗教家的事，但若隨世俗見說，我是自己的身心，外在的一切是我所。如以身體為我，假定身體上的耳朵缺了一個，是不是我即有了部分的殘缺？可是事實不然，證明身體上的五根任何一種，是都沒有資格稱之為我。眾生聽說肉體不是我，於是就又執著自己的自由意志是我，認為我的身體猶如房子，我的精神才是主人。殊不知吾人的精神，亦是眾緣和合的，其中根本沒有

首闍菩薩曰：「吾我為二，如不有二，不同像則無吾我，以無吾我，無所同像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5-c7)。

(3)《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a19-21)：

復有菩薩名曰勝密，作如是言：「我及我所分別為二。因計我故便計我所，若了無我亦無我所，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c5-8)：

「德守菩薩曰：我、我所為二；因有我故便有所，若無有我則無我所，是為入不二法門」。我、我所亦二：一、計性實我、我所，如外道等；二、因緣假名我、我所。今無此二種我、我所，稱為不二門。

⁷¹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a4-6)。

⁷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192-194。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4-C09入不二法門品_02，33:30-46:39。

⁷³ 印順法師，《佛法概論》，第六章，第二節〈情愛的活動形態〉，p.85。

⁷⁴ 《佛法概論》，第六章，第二節〈情愛的活動形態〉，p.85。

⁷⁵ 《佛法概論》，第六章，第二節〈情愛的活動形態〉，pp.85-86：

有情愛著自體，於是對關聯自體的環境也愛著。如在家庭中，即認為我的家庭而樂著；我的身體，我的衣物，我的事業，我的朋友，我的國家，我的名譽，我的意見等愛著，也是境界愛。有我即有所，這本為緣起依存的現實。由於情愛的愛著，想自主，想宰他，想使與自我有關的一切從屬於我。然而自我的自由，要在我所的無限擴大中實現；不知我所關涉的愈多，自我所受的牽制愈甚。想佔有外界以完成自我，結果反成為外界的奴隸。或者由於痛感我所的拘縛，想離棄我所而得自在。

一個永恆不變的我。如知苦樂情緒的是受蘊，如能想像認知的是想蘊，如為意志作用的是行蘊，如可了別認識的是識蘊，至於生命的肉體則是色蘊。整個生命體，不過是生理與心理的假合，於中要想找個獨立自主的實我，根本是不可得的。正因在五蘊中找不到自我，於是有人異想天開的，到物質與精神以外去求自我，又那裏可以求得？所謂離蘊即我，究竟是個什麼東西？誰也不曉得，不過自以為然的妄執為我而已。

一執著有個實在自我，我所必然接踵⁷⁶而來，所以處處貪著，不得自由自在。德守菩薩從緣起法的修學中，通達我的自性本空，不在生命體上生起我見，因而也就不再執著我所。我所是因我而立的，我尚且沒有，怎麼還會有我所？所以說「若無有我則無我所」。我與我所的執著，是使人不得自在的動力，因不論執著什麼東西，必然就被什麼東西所縛。現既不執我、我所，於一切法而得自在，無生之理亦卓然⁷⁷獨立，依此修證，「是為入不二法門」。

（三）不眴菩薩：受、不受不二

【經】不眴⁷⁸菩薩曰：「受、不受為二；若法不受則不可得，以不可得故無取無捨、無作無行，是為入不二法門。」⁷⁹

【注】⁸⁰

不眴菩薩曰。⁸¹

⁷⁶ 接踵：接觸到前面人的足跟。意謂相繼、相從、連續不斷或緊接着。（《漢語大詞典》（六），p.709）

⁷⁷ 卓然：1.卓越貌。（《漢語大詞典》（一），p.851）

⁷⁸ 眴（shùn 尸又ㄣˋ）：1.眨眼。（《漢語大詞典》（七），p.1204）

⁷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1-2）：
不眴菩薩曰：「有受為二，如不受則無得，無得者不作淵^{*1}，以無作無馳騁^{*2}者，是不二入。」

※1 淵：3.人或物匯集之處。《管子·形勢解》：「淵者，眾物之所生也。」（《漢語大詞典》（五），p.1484）

※2 馳騁：3.奔競；追逐。（《漢語大詞典》（十二），p.805）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8-c10）。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a22-25）：
復有菩薩名曰無瞬，作如是言：「有取、無取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無取則無所得，無所得故則無增減、無作、無息，於一切法無所執著，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28（§8.6 Vkn MS 50b3-4）：
animiṣo bodhisatva āha / upādānam anupādānam iti dvayam etat / yan nopādātī tan
nopalabhate tatrohāpoḥaṃ na karoti / akaraṇam avyāpattiḥ sarvadharmāṇām ayam
advayapraveśaḥ /

（5）《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5：

無瞬菩薩說道：「執取和不執取是二。不執取則無所得，也就不予肯定和否定。於一切法，既不作為，也不滅除。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6）《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5，n.2：

「肯定和否定」的原文是 ūhāpoḥa。什譯「無取無捨」。奘譯「無增減」。

⁸⁰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a7-19）。

什曰：不眇有三義：一、如天；⁸²二、愛敬佛身，諦觀不眇；三、心無塵翳⁸³，慧眼常開。

受、不受為二。⁸⁴

什曰：受不受，取相不取相也。亦有漏五陰名為受，無漏名不受也。亦云受心不受心，如《阿毘曇心》說⁸⁵。

若法不受則不可得，以不可得故無取無捨。

什曰：遣不受也。

無作。

什曰：言不復作受生業也。

無行。

⁸¹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c8-11）：

「不眇菩薩曰」。不眇有三：

一、如天眼，天眼無眇。《涅槃經》云：「乃至轉輪王，眼猶有眇，故與天帝為別。」^{**}

二、愛敬佛身，諦觀不眇。

三、心無塵垢，慧眼常開。

※〔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12〈7聖行品〉（CBETA, T12, no. 374, p. 439a4-7）：

於是天主釋提桓因，知頂生王已來在外，即出迎逆。見已執手昇善法堂，分座而坐。彼時二王，形容相貌等無差別，唯有視眇為別異耳。

⁸² 〔元魏〕瞿曇般若流支譯，《正法念處經》卷29〈6觀天品〉（CBETA, T17, no. 721, pp. 167c29-168a2）：

所受天身無有骨肉亦無垢污，不生嫉妬，其目不眇，衣無塵垢、無有煙霧，亦無大小便利之患。

⁸³ 塵翳：1.被灰塵遮掩。比喻受蒙蔽。3.猶塵垢。《漢語大詞典》（二），p.1198

⁸⁴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c11-14）：

「受、不受為二」。一、約因說，凡夫取著名受，聖無取著名不受；二、約果，有漏五陰名受，無漏名不受；三、約九不受、餘二，如《毘曇》說。^{**}今就初門也。

※法救造，〔宋〕僧伽跋摩等譯，《雜阿毘曇心論》卷1〈1界品〉（CBETA, T28, no. 1552, pp. 875c22-876a6）。

⁸⁵ （1）法勝造，〔晉〕提婆共惠遠譯，《阿毘曇心論》卷1〈1界品〉（CBETA, T28, no. 1550, p. 810a22-b6）。

（2）法救造，〔宋〕僧伽跋摩等譯，《雜阿毘曇心論》卷1〈1界品〉（CBETA, T28, no. 1552, pp. 875c22-876a6）：

九不受、餘二，為、無為共一。一向是有為，當知十七界。

「九不受」者：九界不受。「受」名若色現在根數及不離根，若此斷壞破裂逼迫，心、心法受，於彼止住故。異則「不受」，謂九界不受，七心界、聲界、法界無斷壞故。

「餘二」者，五內界現在是受，起斷等知故。過去、未來是不受，心、心法不住故。色、香、味、觸若現在及不離根是受。如心、心法，根中止住，彼中亦爾，不離根故。

「為、無為共一」者，一法界有為、無為，於中三種。常故無為，餘法無常故有為。是故為、無為共一。

「一向是有為，當知十七界」者，十七界無常故，一向有為生滅故。三有為相所成故，有因故，墮陰故，墮世故，軟中上故。與上相違是無為。

什曰：心行滅也。

是為入不二法門。⁸⁶

肇曰：有心必有所受，有所受必有所不受，此為二也。若悟法本空，二俱不受，則無得無行，為不二也。

【演】⁸⁷

眇同瞬⁸⁸，意顯這位菩薩對於佛陀的敬仰，能夠做到直觀不眇的程度。這裏依喻說，是顯菩薩的智慧，親切地體驗到真理，確信真理如是如是，沒有任何變動的意思。

這位「不眇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曰」：世間有以「受」與「不受為二」法的。受是取的意思，如心緣於對境，而於境上有所執取，是名為受。「若」能於「法不受」，就是不取不著，「則」法亦即「不可得」。眾生處處著，即對萬有諸法，無一而不取著，如要眾生不要著，則又著在有一不著上，以為不著是實在的。如佛說空，本意是為破除眾生的有執，只要有執去了，空亦不可得的，可是眾生執著情深，有執剛剛放下，卻又著在空上，以為空是真實，於是佛又說非空非有，以破空是真實的妄執，眾生不知佛說此法的根本意趣所在，又著有個非空非有可證，這真是離開佛法更遠。《中觀論頌》說「大聖說空法，為離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⁸⁹，不化

⁸⁶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c14-21)：

「若法不受則不可得，以^{*}不可得故無取無捨、無作無行，是為入不二法門」。

若法不受者，謂心無所受著也。本因受故有無受，既無有受亦無無受，故云亦不得也。

向不見無受可取，今亦不見可捨，故云「無取無捨」。

無取無捨故不作生死業，故云「無作」。

無作故生死緣息，生死緣息正觀亦忘，故云「無行」。

至此語來，有三轉意也。

※口=以【甲】。(大正38, 975d, n.17)

按：《大正藏》原作「口」，今依【甲】改作「以」。

⁸⁷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94-196。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5-C09 入不二法門品_03, 00:00-10:50。

⁸⁸ 瞬：1.目動；眨眼。(《漢語大詞典》(七)，p.1255)

⁸⁹ (1) 龍樹造，〔姚秦〕鳩摩羅什譯，《中論》卷2〈13 觀行品〉(CBETA, T30, no. 1564, p. 18c16-17)。

(2) 《中觀論頌講記》，〈13 觀行品〉，pp.235-236：

本頌從兩個意義而來：一、空性實有論者想：縱然破除了相待有的空性，反而顯出離有離無的絕對空性。勝義的空性，那裡可以說沒有？二、有所得的大乘學者想：經中處處說一切皆空、法性空，號稱性空論者，怎麼說「何得有空法」？這是需要解說佛經的意趣，纔能拯救他們的空見。要知道，「大聖」佛陀的所以「說」諸法性「空」，不是說宇宙萬有的真實性是空，是「為」了要我們「離」卻種種錯誤的執「見」的。像有、無，生、滅，常、斷，一、異，來、去的這些執見的生起，就因為見有諸法的自性。從根本的自性見中，執著實有的我法。佛知道執自性實有，是流轉生死的根本，所以依緣起假名說一切法空。自性是出於倒見，本無所有的，所以說本性空寂。這用意所在，無非要我們遠離諸見。假定不能理解佛說空的用意，又「見有」實在的普遍的「空」性，那就沒有辦法了，「諸佛」也「不」能教「化」了。

而又化之，是佛陀的慈悲，如仍不解佛陀意趣，豈不辜負佛陀慈意？佛不但教我們說取不可得，就是捨亦復不可得，甚至不可得亦復不可得，「以不可得故」，則「無」有「取」——不受，無有取故，亦「無」有「捨」。因為不取，所以「無作無行」。作是造作，行是行動，行與作的意義是相近的。如行蘊的行，每解為造作，就是此意。若於一切法上有所取著，即有我我所，以我我所執而造作一切，便成為將來生死的動因，眾生的生死可說是由我我所的取著而來。著於一切諸法固然⁹⁰不對，就是著在不取不受上也是錯誤的。現在這位不眴菩薩，從一切法本性空寂中，了知受不受的無自性，無自性則了達諸法本不可得，因而契入諸法空性，「是為入不二法門」。

（四）德頂菩薩：垢、淨不二

【經】德頂菩薩曰：「垢、淨為二；見垢實性則無淨相，順於滅相，是為入不二法門。」⁹¹

【注】⁹²

德頂菩薩曰：垢、淨為二；見垢實性。

什曰：如洗穢物，至盡乃淨。淨則盡，盡則無淨也。

則無淨相，順於滅相，是為入不二法門。

肇曰：淨生於垢，實性無垢，淨何所淨？

【演】⁹³

頂如頭頂、山頂，表示高的意思。這位菩薩，自行菩薩道以來，所積聚的無量無邊功德，已經到達頂點，所以名為德頂。

這位「德頂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曰」：世間有「垢」染與清「淨為」相對的「二」法，垢染的不是清淨的，清淨的不是垢染的，所以佛法往往勸人離染污心

⁹⁰ 固然：3.當然，理應如此。5.副詞。猶誠然、雖然。（《漢語大詞典》（三），p.627）

⁹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3-5）：首立菩薩曰：「勞生為二，為勞乘者其於生也，弗知弗樂，以過眾知而受色欲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11-c12）。

（3）《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a26-29）：

復有菩薩名曰勝峯，作如是言：「雜染、清淨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雜染、清淨無二則無分別，永斷分別趣寂滅跡，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入不二法門品〉，p.254：

吉祥峰菩薩說道：「污染和清淨是二。而徹底理解污染，也就沒有清淨的考量。根絕一切考量而達到同一，也就是入不二門。」

（5）《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入不二法門品〉，p.254，n.1：

「同一」的原詞是 sārūpya，詞義為「同樣」、「相似」或「一致」。此處「達到同一」，什譯「順於滅相」，共譯「趣寂滅跡」，與原文有差異。

⁹²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a20-23）。

⁹³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196-197。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5-C09入不二法門品_03，10:50-24:45。

修清淨行，但這是從現實雜染以顯示清淨的，而且這是在相對境上安立的，若從本性空寂上說，根本沒有染淨之別。比方所起的一念貪心，一般說來當然是垢染的，但若進一步的加以推究，此貪心究是在內還是在外？若說在內，為什麼境未現前不起貪？若說在外，為什麼我貪他不貪？可見在內在外都不可得，既不在內不在外，自更不在中間。貪之所以為貪，因緣和合而有，如是認識貪的真面目，就知貪是無自性的。⁹⁴又如污水，如現在說水的污化，要想使它轉染成淨，不是要你倒掉污水，而是使之淨濾過來，當下就可成為淨水。所以若「見垢」染真「實性」，了知它的本是如幻如化，原是空無自性，「則無淨相」而「順於」寂「滅相」了。不但垢染不可執著，清淨亦不可執著，如著有淨即有染，因為染不離淨，淨不離染的。大乘經中每將淨字作為空的同義語解。如說「是心非心，本性淨故。」⁹⁵心性不可得即本性空寂。若有強調真心是清淨，是即落於偏執。古德說：「斷除煩惱重增病，趣向真如亦是邪。」⁹⁶果能了達諸法不垢不淨，「是為入不二法門」。

（五）善宿菩薩：動、念不二

【經】善宿菩薩曰：「是動、是念為二；不動則無念，無念即無分別，通達此者，是為

⁹⁴ (1) 失譯，《大寶積經》卷 112〈43 普明菩薩會〉(CBETA, T11, no. 310, p. 637c12-13)：
化比丘言：「汝等！貪欲瞋癡為是定相可滅盡耶？」

諸比丘言：「貪欲瞋癡不在於內，亦不在外、不在中間。離諸憶想是則不生。」

(2) 印順法師，《寶積經講記》，p.249：

諸比丘以為有貪、瞋、癡可滅而名為涅槃，所以住定修心，以定地的煩惱不起為勝妙，病根就在這裡了！「化比丘」就此進一步的發問，讓大家反照內觀。「汝等」所說的「貪欲、瞋、癡，為是」有決「定相可滅盡」嗎？定相，即自性。這意思說：你們覺得貪、瞋、癡法，一一有決定性，才說可以滅盡嗎？「諸比丘」不但過去曾聽聞深法，現在也聽到過，只是不曾深切思惟。現在一經化比丘的詰責，立刻覺到什麼是貪、瞋、癡的定相呢？如貪、瞋、癡有他的決定自性，那也就有一定的著落。屬於外境嗎？屬於內心嗎？在內心外境的相關中嗎？都不是的，所以說：「貪欲、瞋、癡不在於內」：如在內，離境相的惑亂，也應可以生起，而其實不然。也「不在外」：如屬外境，那就與心無關了！也「不在中間」：中間只是內外相關的假名；不在內，不在外，當然中間也不可得了。那貪欲、瞋、癡是什麼呢？諸比丘引述佛說：煩惱都從憶想分別而生。這樣，如「離諸憶想」分別，「是」貪等就「不生」，這就名為滅了。

⁹⁵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3〈8 勸學品〉(CBETA, T08, no. 223, p. 233c20-23)：

如是，舍利弗！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得是心不應念不應高，無等等心不應念不應高，大心不應念不應高。何以故？是心非心，心相常淨故。

(2) 印順法師，《華雨集》(三)，六、四〈心性與空性、修心與唯心〉，pp.160-161：

《般若經》說菩提心本性清淨，不是清淨功德莊嚴，而是由於「是心非心」，也就是菩提心本性不可得。從心本空而說心性本淨，清淨只是空性(śūnyatā)的異名，所以龍樹(Nāgārjuna)的《大智度論》說：「畢竟空即是畢竟清淨，以人畏空，故言清淨」*。一切法非法，一切法空，也就說一切法清淨。所以本性清淨是「無變異，無分差別」，也是一切法如此的。《般若經》從甚深般若慧(prajñā)的立場，引部派異論的「心性本淨」，化為一切法空性的異名，是從修行甚深觀慧而來的。

※《大智度論》卷 63〈42 歎淨品〉(CBETA, T25, no. 1509, p. 508c6-7)：

「畢竟空」即是「畢竟清淨」，以人畏空，故言清淨。

⁹⁶ [宋] 蘊闡編，《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1 (CBETA, T47, no. 1998A, p. 901c1-2)。

入不二法門。」⁹⁷

【注】⁹⁸

善宿菩薩曰：是動、是念為二。

什曰：惑心微起名為動，取相深著名為念，始終為異耳。無取，遭受也。

肇曰：情發為動，想我為念也。

不動則無念，無念即無分別，通達此者，是為入不二法門。⁹⁹

【演】¹⁰⁰

善宿，是天上二十八宿的星名。有說菩薩出生時，正好是星宿日子，所以取名善宿。¹⁰¹有說菩薩善能知於天文，所以得名善宿。¹⁰²有說菩薩得了日月星三昧，能夠照見世間的一切，所以得名善宿。¹⁰³

這位「善宿菩薩」表達自己如何悟入不二法門「曰」：動「是動」，念「是念」，是

⁹⁷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6-7)：

善宿菩薩曰：「慮知為二，當以不慮不知，於諸法念作而行不念作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13-c15)。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1-4)：

復有菩薩名曰妙星，作如是言：「散動、思惟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一切無有散動、無所思惟，則無作意。住無散動，無所思惟，無有作意，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4：

妙星菩薩說道：「心動和思考是二。不作為，遠離作為，也就不心動，不思考。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⁹⁸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a24-b3)。

⁹⁹ (1)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5c23-26)：

「善宿菩薩曰：是動、是念為二；不動則無念，無念則無分別，通達此者，是名為入不二法門」。惑心微起名為動，取相深著名為念，始終為異取耳。今泯此二，名為不二。

(2)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2a2-5)：

是動是念。境界生滅名動；心來觀境名念，是為二邊故有分別。今達境性無動，達心性無念。既知無念心亦無動境，是為入不二法門。

(3) [唐]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5〈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1c18-20)：

散動者，心馳外境；思惟者，攝念內緣。初了二無，則無作意；後住二無，都無作意。

¹⁰⁰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97-199。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5-C09 入不二法門品_03，24:45-37:00。

¹⁰¹ 出處待考。

¹⁰² 出處待考。

¹⁰³ 《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p. 691c29-692a2)：

善宿者是星宿名，二十八宿皆屬五星。五星所配乃至五陰。

若就理為語，即得日星宿三昧，以此為名。

「為二」法。內心對外境覺得如此如彼的，即是動的表現，有了動，必然就會有念，有動即有念，有念即有動，本來動、念是一法，現在把它說之為二，不過是始終、粗細的差別。《般若經》的〈舍利弗品〉，曾經說有十種散動，¹⁰⁴古代唯識家就曾把這段經文，配為對治十種散動加以解說，¹⁰⁵這當然是唯識家對《般若經》的一種見解。心念前境，有了動念，就落於相對上，也就有了分別。如修定者，心能安住在一個境界上，前念後念一味相續，是即顯示他的定功還未上路，如果定功真正深了，是就不會再動念，所以說「不動則無念」。念是一種分別，有念才可說有分別，如果到了「無念」，自然「即無分別」。¹⁰⁶由於通達諸法無自性，即與諸法法性相契，種種分別自然不起，雖則¹⁰⁷沒有分別動亂，但決不是糊糊塗塗，其內心仍是清清楚楚。當知這是以般若智慧，觀照十種散動而得無動無念的結果。到了動念自性不可得，還有什麼執著分別？經無分別智的體悟現見一切，是為真正的通達無分別。果能「通達此者，是為入不二法門」。不論什麼動念，唯有無分別智可以對治，所以一切《般若波羅密經》中，都說無分別智，由這無分別的智慧，掃蕩一切有分別的動，是為真正的動念不二。¹⁰⁸

（六）善眼菩薩：一相、無相不二

【經】善眼菩薩曰：「一相、無相為二；若知一相即是無相，亦不取無相，入於平等，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⁰⁹

¹⁰⁴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一會）卷4〈2 學觀品〉（CBETA, T5, no. 220, p. 17b26-c16）。

¹⁰⁵ 無著造，〔唐〕玄奘譯，《攝大乘論本》卷2〈3 所知相分〉（CBETA, T31, no. 1594, p. 140a1-7）：

散動分別，謂諸菩薩十種分別：一、無相散動，二、有相散動，三、增益散動，四、損減散動，五、一性散動，六、異性散動，七、自性散動，八、差別散動，九、如名取義散動，十、如義取名散動。為對治此十種散動，一切般若波羅蜜多中說無分別智。如是所治能治，應知具攝般若波羅蜜多義。

¹⁰⁶ 《大智度論》卷8〈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18a4-7）：

若有人念空，是則非道行；諸法不生滅，念有故失相。

有念墮魔網，無念則得出；心動故非道，不動是法印。

¹⁰⁷ 雖則：雖然。（《漢語大詞典》（十一），p.849）

¹⁰⁸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六會）卷570〈8 現相品〉（CBETA, T07, no. 220, p. 946b28-29）：大德當知！諸佛境界寂靜離說，無分別智及後所得之所能了。

¹⁰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11-13）：

善眼菩薩曰：「一相、不相為二，若都不視、不熟視、不暫視，不作一相，亦不暫相，於視不視以等視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16-c18）。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5-8）：

復有菩薩名曰妙眼，作如是言：「一相、無相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諸法無有一相、無有異相、亦無無相，則知如是一相、異相、無相平等，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75c26-976a1）：

「善眼菩薩曰：一相、無相為二；若知一相即是無相，亦不取無相，入於平等，是為入不二法門」。一相為有法也，無相謂空法也。如柱為圓相，無圓名無相。又空為一

【注】¹¹⁰

肇曰：言一欲以去¹¹¹二，不言一也。

言無欲以去有，不言無也。而惑者聞一則取一相，聞無則取無相，故有二焉。

【演】¹¹²

眼，以能觀察為義。這位菩薩的智慧善巧，能如理如量的照見一切，所以名為善眼，與觀音菩薩所具千眼的意義差不多，是從智慧而立名的。

這位「善眼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經過「曰」：諸法的「一相、無相」是「為二」法。當知這一相、無相，都是約究竟真理說，所以經中常言：「一相無相是謂實相。」¹¹³對於究竟真理，佛法很少說「一」字，並不是絕對不說，不過少說而已。如說一相、一法界等。一相，表示一切法一模一樣，無一點差別相。如是究竟真理的一相，在吾人聽來，總以為有一個實在東西，其實所謂一相，並不是真的有個為我人所能認識的相。佛法中將這，有時說為一相，有時說為無相，因為凡夫對這，不是執有一相，就是執那無相，所以佛陀不得不以世間的語言文字來說明。因無種種相，所以說為一相；因不是有種種相，所以說為無相；因一切相都是對待才能成立的，所以我們所認識所了解的，沒有一樣不是有對待性的，因而一相即是無相。「若」能了「知一相即是無相」，不但一相不能執取，即使無相亦不能執著，所以說「亦不取無相」。如此，才能真正的悟「入於平等」法性。假使更取著於無相，是就仍然落於有無對待的不平等相。唯有對於無相無所取著，「是為」悟「入」一相、無相的平等「不二法門」。是以只要懂得佛陀說法的意思，不論是說一相、無相、實相都可以的，因為一相就是無相，一相無相就是實相。¹¹⁴

在佛法中，解一切法，一味相，或一切法，一切法如此等，不是說的別的什麼，就是說的畢竟空性，亦就是即空即無等。當然，離一切相，不能著在無相上，著之則為有，則等於執空，所以要取無相。後來在佛法中辯論，普通都說空說有，從有方

相，空法亦無故云無相。今泯此二也。

(5)《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6：

妙眼菩薩說道：「一相和無相是二。不確定相，不確定異相，不確定一相，不確定無相。理解相和異相為平等相，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¹¹⁰ 《注維摩詰經》卷 8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1-3)。

¹¹¹ 去：5.去掉；除去。(《漢語大詞典》(二)，p.832)

¹¹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199-201。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5-C09 入不二法門品_03，40:45 至 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06:55。

¹¹³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6 〈21 出到品〉(CBETA, T08, no. 223, p. 259c18-21)：

佛言：「是乘從三界中出，至薩婆若中住，以不二法故。何以故？摩訶衍、薩婆若是二法，不合不散、無色無形無對，一相所謂無相。」

(2)《大智度論》卷 18 〈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4b9-b14)：

復次，菩薩觀一切法一相，所謂無相。如牛中無羊相，羊中無牛相；如是等諸法中，各各無他相。如先言因有故有心生，是法異於有，異故應無。若有法是牛，羊亦應是牛。何以故？有法不異故。若異則無，如是等一切皆無。

面，說為即有而空；從空方面，說為即空而有；或說空有無礙，即是中道。其實中道是不離於空相、有相的，真正是即空即有，即有即空的。龍樹大士說：「佛說空、緣起、中道為一義」，¹¹⁵如視二者合為中道，則為錯誤的觀念，亦即沒有真正的了解中道。這種道理，通到佛法的一切論題都是一樣的。

有說一相即有相，是有相、無相一對為二。假定這樣，一相應與二相合為一對。實際這裏是說有相無相平等無差別，若知有相的自體與無相的自體，原是一空寂性，不於其中妄取有相無相，則入於平等不二法門之中。

(七) 妙臂菩薩：菩薩心、聲聞心不二

【經】妙臂菩薩曰：「菩薩心、聲聞心為二；¹¹⁶觀心相空如幻化者，無菩薩心、無聲聞心，是為入不二法門。」¹¹⁷

【注】¹¹⁸

妙臂菩薩曰。

什曰：以施報故，手能出無盡寶物，如五河流，故名妙臂也。

菩薩心、聲聞心為二；觀心相空如幻化者，無菩薩心、無聲聞心，是為入不二法門。¹¹⁹

【演】¹²⁰

臂是手臂，是可提取東西的，菩薩運用方便善巧的權力，提攜¹²¹在苦海中的眾

¹¹⁵ (1) 《中論》卷4〈24 觀四諦品〉(CBETA, T30, no. 1564, p. 33b11-12)：

眾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空；亦為是假名，亦是中道義。

(2) 宗喀巴造，法尊譯，《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3 (CBETA, B10, no. 48, p. 32a6-7)：

《迴諍論》云：「佛說空、緣起、中道為一義，敬禮佛世尊，無等最勝說。」

¹¹⁶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26 (§8.5 Vkn MS 50b2)：

bodhicittam śrāvakacittam iti dvayam etat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5：

妙臂菩薩說道：「菩提心和聲聞心是二。而發現同為幻心，也就無菩提心，無聲聞心。這種心平等相，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¹¹⁷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8-10)：

善多菩薩曰：「菩薩意、弟子意為二，如我以等意於所更樂，無菩薩意，無弟子意，與無意同相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19-c21)。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9-12)：

復有菩薩名曰妙臂，作如是言：「菩薩、聲聞二心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二心性空如幻，無菩薩心、無聲聞心，如是二心其相平等皆同幻化，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¹¹⁸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4-7)。

¹¹⁹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a1-6)：

「妙臂菩薩曰：菩薩心、聲聞心為二；觀心相空如幻化者，無菩薩心、無聲聞心，是為入不二法門」。過去行施果報，手能出無盡寶物，如四流河，名曰妙臂。

或者謂聲聞心獨善、菩薩心兼濟，故今泯之，心本性空，未嘗大小。

¹²⁰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01-203。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06:55-16:15。

生，讓他們登上涅槃的彼岸，所以名為妙臂。這與觀音菩薩具有千手的意義差不多，顯示菩薩手臂微妙得無所不能，是從能力而得名的。古德還有這麼一種說法：菩薩「過去行施果報，手能出無盡寶物，如四流河，名曰妙臂。」¹²²

這位「妙臂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在佛法的行者中，有發菩薩心的，有發聲聞心的，即此「菩薩心」與「聲聞心」是「為二」法。聲聞為小乘，菩薩為大乘，大小的區別，在於發心的不同，發小心則為聲聞，發大心則為菩薩。小乘急於了生死出三界，覺得生死是件大事，三界是座大的牢獄，一日不得出三界了生死，一日心不得安，是為聲聞心。菩薩急於救度一切眾生，認為眾生的問題未得解決，自己絕對不能急急的離開這個苦惱的人間世，所以出發於悲心，上求佛道，下化眾生，是為菩薩心。

從法的相上看，二者當然不同，就事論事固然如此；如就事而論到真理，當又不是這一回事。現說若有分別什麼是菩薩心，什麼是聲聞心，自然就成為相對的二法，可是若觀二種心相都是如幻如化的空無自性，不於中生起分別即為不二。

這與唯識宗的說法稍有差別，唯識宗對心與境或心與物的看法是不同的，他把外境或物看做是空的，以為這完全是妄執所起的東西，根本沒有它的實自體可得；可是內在的精神亦即所謂心識，是因緣所生的依他起法，這不能說沒有。¹²³總之，否認外境是有，承認內心是有，所以說為唯心。對這，《般若經》與本經的說法不同，認為外境固然是空的，內在心識亦是空的；客觀的物質固然是空的，主觀的精神亦是空的。¹²⁴因在空宗看來，不論精神或物質，能識與所識，能知與所知，都是因緣所生，如幻如化，本性空寂，沒有它們的真實自性。所以觀空，是從如幻如化上觀，心境皆如幻如化的空無自性。如是，菩薩心與聲聞心，看起來似乎是相對的二法，各各不同，但如

¹²¹ 提攜：2.牽扶；攜帶。（《漢語大詞典》（六），p.748）

¹²²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4-5）：

什曰：以施報故，手能出無盡寶物，如五河流，故名妙臂也。

¹²³ 世親造，〔唐〕玄奘譯，《唯識二十論》卷1（CBETA, T31, no. 1590, p. 74b27-c1）：

安立大乘三界唯識，以契經說三界唯心，心意識了名之差別。此中說心意兼心所，唯遮外境不遣相應。內識生時似外境現，如有眩暈見髮蠅等，此中都無少分實義。

¹²⁴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3〈9集散品〉（CBETA, T08, no. 223, p. 235a11-14）：

世尊！色、色相空。受想行識、識相空。世尊！色空不名為色，離空亦無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識空不名為識，離空亦無識。識即是空，空即是識。

（2）《大智度論》卷43〈9集散品〉（CBETA, T25, no. 1509, p. 370c4-7）：

是菩薩入不二入法門，是時能直行此般若波羅蜜，不分別是因是果、是緣是知、是內是外、是此是彼等，所謂一相，無相。以是故不應難。

（3）印順法師，《般若經講記》，〈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記〉，pp.5-6：

有人說：實相是客觀真理，非佛作亦非餘人作，是般若所證的。

有人說：實相為超越能所的——絕對的主觀真心，即心自性。

依《智論》說：「觀是一邊，緣是一邊，離此二邊說中道。」*離此客觀的真理與絕待的真心，纔能與實相相應。實相，在論理的說明上，是般若所證的，所以每被想像為「所」邊。同時，在定慧的修持上，即心離執而契入，所以每被倒執為「能」邊。其實，不落能所，更有什麼「所證」與「真心」可說！

※參見《大智度論》卷43〈9集散品〉（CBETA, T25, no. 1509, p. 370c4-7）。

究竟的追究起來，聲聞心固然是依種種因緣的和合而有，如幻如化的無有自性，本性空寂；菩薩心也是如此。所以嚴格說來，菩薩心與聲聞心沒有什麼差別的。在法性平等中，果能「觀心相空如幻」如「化者，無」有「菩薩心」的實在可得，亦「無聲聞心」的實在可得，二者都能契入法界，「是為入不二法門」。從無小乘無大乘同歸平等法性說，則可引申為凡夫心與聖人心，佛心與眾生心，是都無有差別的。《華嚴經》說：「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¹²⁵當知這也是從緣起所生，如幻如化，無實自性，法法畢竟空寂上說。

（八）弗沙菩薩：善、不善不二

【經】弗沙菩薩曰：「善、不善為二；若不起善、不善，入無相際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²⁶

【注】¹²⁷

弗沙菩薩曰。

什曰：二十八宿中鬼星名也。生時所值宿，因以為名也。

肇曰：弗沙，星名也。菩薩因以為字焉。

善、不善為二；若不起善、不善，入無相際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²⁸

¹²⁵ [東晉]佛跋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16 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CBETA, T09, no. 278, pp. 465c29-466a1)。

¹²⁶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14-16)：

奉養菩薩曰：「善、不善為二，於善不善如無所興，是謂無想，以無想立者，而不為二，都於其中而無度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22-c23)。

(3) 《說無垢稱經》卷 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13-16)：

復有菩薩名曰育養，作如是言：「善及不善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善性及不善性無所發起，相與無相二句平等，無取、無捨，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6：

弗沙菩薩說道：「善和不善是二。不發起善和不善，便是無相。這是無相實際的不二。這種超脫，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5)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6，n.1：

「無相實際」(animittakoṭī)指無相的終究或終極。什譯「無相際」。而奘譯採取闡釋性的譯法。

¹²⁷ 《注維摩詰經》卷 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7-15)。

¹²⁸ (1) 《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a6-14)：

「弗沙菩薩曰：善、不善為二；若不起善、不善，入無相際而通達此者，是為入不二法門」。二十八宿內，鬼星名弗沙，生時所值，因以為名。

十善為善，十不善為不善。若爾，凡夫起十善至佛皆為善，餘為不善，此攝法盡也。

又順出世道為善，即三乘聖人；違出世名不善。凡夫三性皆為不善。

又求小乘為不善、求大乘為善。

又求小大二亦為不善，不二名善。今就初門說也。

(2) 《說無垢稱經疏》卷 5〈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p. 1091c29-1092a2)：

什曰：一切有漏善心，及善身口業，無漏乃至涅槃，名為善。一切煩惱所作身口業，名不善也。

【演】¹²⁹

弗沙是印度話，譯為宿鬼，為印度二十八星宿之一。菩薩立名，不是以德立名，就是依時立名。依時立名，是依所生之時。如此菩薩，就是依於生時所遇到的星宿立名。

這位「弗沙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善」與「不善」，一般以「為」是「二」法。通常以將來得好果報的稱為善，得不好果報的為不善。或有約順理說，趣向於理，合乎於理的，是為善法；違背於理，悖¹³⁰逆於理的，為不善法。或有從事相說，善心與不善心相對，二者不能相互融洽，認為不善是要不得的，善法才是值得追求的，於是在不善中以為另有善法可得，殊不知這是執著善，與諸法真理是不相應的。還有說十善為善，十不善為不善；順出世道為善，違出世道名不善；求小乘為不善，求大乘是為善。不管是怎樣的一種說法，善惡都不是天然¹³¹如此的，是無相狀，無方分¹³²，無時¹³³際¹³⁴的。果真到了證悟境界，通達善不善的實為平等，不善法固然不起，善的種種分別對立觀念也不現前。「若不起善、不善」，以般若智觀善、不善緣起無性，「入」於「無相際」，即入無相的究竟處，「而通達」一切法無相「者」，不再生起善、不善的觀念，「是為入不二法門」。

（九）師子菩薩：罪、福不二

【經】師子菩薩曰：「罪、福為二；若達罪性，則與福無異；以金剛慧決了¹³⁵此相，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³⁶

善及不善，無所起作。此二有相及與無相，二俱平等，無善可取，無惡可捨。了知於此，名入不二。

¹²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03-204。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16:25-23:20。

¹³⁰ 悖(bèi ㄅㄟˋ ㄉㄨˋ)：2.違逆；違背。(《漢語大詞典》(七)，p.536)

¹³¹ 天然：1.自然賦予的，生來具備的。2.指天性、本性。(《漢語大詞典》(二)，p.1438)

¹³² 方分：指空間。(《漢語大詞典》(六)，p.1553)

¹³³ 時：5.時候；時間。(《漢語大詞典》(五)，p.691)

¹³⁴ 際：2.靠邊緣的地方。10.指先後交接的時期。(《漢語大詞典》(十一)，p.1097)

¹³⁵ 決了：佛教語。謂確定明瞭。(《漢語大詞典》(五)，p.1018)

¹³⁶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17-18)：

師子意菩薩曰：「一切不受為二，當如金剛而無覺知，不為愚行亦不解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24-c26)。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17-20)：

復有菩薩名曰師子，作如是言：「有罪、無罪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有罪及與無罪二皆平等，以金剛慧通達諸法，無縛、無解，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6：

【注】¹³⁷

師子菩薩曰：罪、福為二。

什曰：三界煩惱、煩惱相應，及煩惱所作身口業，盡¹³⁸名罪。一切有漏善，盡名為福。

若達罪性，則與福無異；以金剛慧決了此相。

什曰：金剛置地，下至地際然後乃止。實相慧要盡法性，然後乃止也。¹³⁹

肇曰：金剛慧，實相慧也。

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⁴⁰

什曰：師子度水要截流直度，曲則不度。

此大士以實智慧，深入諸法，直過彼岸，故借以為名也。

【演】¹⁴¹

師子為獸中之王，無畏為牠的特性，以之比喻這位菩薩的功德殊勝，雖在這世間度化眾生，但無畏於世間種種惡劣的環境，且能戰勝環境的包圍。

這位「師子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世間一般以「罪」與「福為二」法。罪福與善不善比較來說：善不善是從道德不道德上說，罪福每自所感受的果報上說，為道德不道德所引起的影響。罪與福看來是敵體相反的二法，但「若」真能通「達罪性」與福性是空性的，「則」知罪性「與福」性原是無二「無」別「異」的。經說「我心自空，罪福無主」¹⁴²，又說：「深達罪福相，徧照於十方。」¹⁴³

獅子菩薩說道：「罪和無罪是二。而憑藉堅如金剛智慧，既無束縛，也無解脫。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¹³⁷ 《注維摩詰經》卷 8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15-22)。

¹³⁸ 盡：8.全部；整個。9.猶同，一律。(《漢語大詞典》(七)，p.1453)

¹³⁹ 《大智度論》卷 32 〈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98b28-c3)：

如金剛在山頂，漸漸穿下至金剛地際，到自性乃止；諸法亦如是，智慧分別推求已，到如中，從如入自性，如本末生，滅諸戲論，是名為法性。

¹⁴⁰ (1) 《維摩經義疏》卷 5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a14-22)：

「師子菩薩曰：罪、福為二；若達罪性，則與福無異；以金剛慧決了此相，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罪福與善不善異者，體一義殊。損益為善惡、招報為罪福。罪福多據果，行善得富饒之果名福，造惡感罪折之報名罪也。

金剛慧者，世間金剛若置山頂及以平地，直過無礙，到金剛際然後乃住。

實相慧，置福山頂若罪平地，直過無礙，到於法性非罪福同性乃住。

(2) 《說無垢稱經疏》卷 5 〈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2a3-5)：

有罪名縛，無罪名解。以金剛無漏之智，達無縛解，名入不二。

¹⁴¹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04-205。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23:20-29:20。

¹⁴² [劉宋]曇無蜜多譯，《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卷 1 (CBETA, T09, no. 277, p. 392c26-27)：

何者是罪？何者是福？我心自空，罪福無主。

¹⁴³ [姚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卷 4 〈12 提婆達多品〉(CBETA, T09, no. 262, p. 35b28)：

吾人平常在罪福的事相上觀察時，只看到二者的絕對差別性，分別什麼是罪，什麼是福，因而捨罪以求福，離惡以向善。現在既知二者無二無別，當可通達罪性與福性皆是無性。「以金剛慧決了此相」：金剛慧即金剛般若，般若即慧。金剛本為世界上最堅固、最猛利的物質，能破壞一切而不為一切所破壞。菩薩通達罪福性空的智慧，所以稱為金剛慧，因它如金剛一般堅硬，能破除一切妄想執著，而不為妄想執著之所破壞。以此金剛慧徹底決了罪福性空平等，自然就無縛無解。一般以為有罪為縛，有福為解，而實有福不可為解，唯有了知無罪無福，方纔真正無縛無解，通達「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師子意菩薩：有漏、無漏不二

【經】師子意菩薩曰：「有漏、無漏為二；若得諸法等，則不起漏、不漏想，不著於相亦不住無相，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⁴⁴

深達罪福相，遍照於十方。

¹⁴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19-21)：

勇意菩薩曰：「漏、不漏為二，如得正法則其意等，已得等者，終不為漏不漏想，亦不以無想而得，不以想受而住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0c27-c29)。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21-24)：

復有菩薩名師子慧，作如是言：「有漏、無漏分別為二。若諸菩薩知一切法性皆平等，於漏、無漏不起二想，不著有想、不著無想，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a22-29)：

「師子意菩薩曰：有漏、無漏為二；若得諸法等，則不起漏、無漏想，不著於想亦不住無相，是為入不二法門」。師子度水要截流直度，曲則不度。此大士以實相智慧深入諸法、直過彼岸，故借以為名。

《成^{*1}論》以失理取相心名有漏，得理忘相心名無漏。^{*2}

《毘曇》總以一切煩惱名之為漏，無則非漏。^{*3}今了此二不二，名入不二法門。

※1 或=成【甲】。(大正38, 976d, n.2)

按：《大正藏》原作「或」，今依【甲】改作「成」

※2 [隋]吉藏撰，《法華義疏》卷1〈1 序品〉(CBETA, T34, no. 1721, p. 458b17-18)：

《成論》人以失理取相心名漏，心有於漏故名有漏也。

※3 法救造，[宋]僧伽跋摩等譯，《雜阿毘曇心論》卷1〈1 界品〉(CBETA, T28, no. 1552, p. 871a15-19)：

若增諸煩惱，是聖說有漏。以彼漏名故，患者說煩惱。

若依若緣增長身見等諸煩惱，如使品說，彼諸行從漏生故。生漏故，漏處故，是說有漏法。

(5)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0 (§8.10 Vkn MS 50b7-51a2)：

siṃhamatir bodhisatva āha / idaṃ sāsravam idam anāsravam iti dvayam etat / yat punaḥ samatādharmaprāptaḥ sāsravanāsravasamjñam na karoti, na vāsamjñāprāptaḥ, na cāsamjñāsamatāyāṃ samatāprāptaḥ, na samjñāgrathitaḥ / ya evaṃ praveśo 'yam advayapraveśaḥ /

(6)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7：

【演】¹⁴⁵

意在梵文叫做末那，¹⁴⁶為心裏活動的總名，為思惟的思字，因菩薩對聞思修皆能如理思惟，所以很多菩薩由此得名。還有一說，師子度水是截流直度的，如果彎曲就不度水。此喻菩薩以實相智慧，深入諸法的底裏，直達究竟的彼岸，所以名為師子意。

這位「師子意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我以為「有漏」與「無漏」是「為二」法。關於有漏與無漏，有主觀與客觀的兩種解說：古阿毘達磨論師與唯識法相學者，站在客觀的立場，說能令吾人增加煩惱的事為有漏，反之為無漏。¹⁴⁷大小乘中均有這麼一派。站在主觀的立場，說吾人心裏有煩惱為有漏，無煩惱為無漏，有漏無漏全約自己的心來決定的，這是專說到自己的心，不談其他。¹⁴⁸其實，修學佛法的行者，到了真正斷煩惱後所有的戒定慧，或所證悟的究竟絕對真理等，經中

獅子慧菩薩說道：「有煩惱和無煩惱是二。而達到法平等，也就不起有煩惱和無煩惱想。既不達到無想，也不在無想平等中達到平等，也不達到有想。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¹⁴⁵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05-207。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29:20-36:35。

¹⁴⁶ (1) 按：「師子意」，演培法師解釋「意」是「末那」(印順法師錄音亦提到應該是「末那」)，但比對梵本是「mati」。末那的梵語是 manas。

(2) 按：此份講記講於佛歷 2516 年(西元 1973 年)，現存梵本還沒出土(2004 刊行初版)，依藏譯本還原的版本也還沒出版(1981 年刊行)。

¹⁴⁷ (1)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1c6-13)：

論曰：說一切法略有二種，謂有漏、無漏。有漏法云何？謂除道諦餘有為法。所以者何？諸漏於中等隨增故。緣滅道諦諸漏雖生，而不隨增故非有漏，不隨增義〈隨眠品〉中自當顯說。已辯有漏，無漏云何？謂道聖諦及三無為。何等為三？虛空二滅。二滅者何？擇、非擇滅。此虛空等三種無為及道聖諦，名無漏法。所以者何？諸漏於中不隨增故。

(2) 護法等造，〔唐〕玄奘譯，《成唯識論》卷 5 (CBETA, T31, no. 1585, p. 26a1-3)：

然諸有漏，由與自身現行煩惱俱生俱滅，互相增益，方成有漏。

¹⁴⁸ 印順法師，《唯識學探源》下編，第二章，第四節〈分別說系與本識思想〉，pp.101-102：

怎麼叫有漏呢？薩婆多正統派的意見，是「與漏隨增」，像《俱舍論》(卷一)說：

「有漏法云何？謂除道諦，餘有為法。所以者何？諸漏於中等隨增故。緣滅道諦，諸漏雖生而不隨增，故非有漏。」

漏的本身是煩惱。有漏，是道諦以外的一切有為法。這些法，或者與煩惱相應，或者為煩惱所緣。不但與煩惱相應，是煩惱所緣，要有增益煩惱的力量，才稱為有漏。像滅諦、道諦，雖也能為煩惱的所緣，但不能增益煩惱，所以不是有漏。這樣，有漏、無漏，不是說煩惱的作用有無，是說某一法有無增益煩惱的作用。有漏心、無漏心，也自然是截然各別的東西。

但有漏、無漏，不一定這樣解說，像《順正理論》(卷一)說：

「譬喻論師妄作是說：離過身中所有色等，名無漏法。……又彼起執，依訓詞門，謂與漏俱，名為有漏。」^{*}

譬喻論師的見解，有漏、無漏，是說有沒有與煩惱共俱。內心有煩惱，像凡夫的色身，就是有漏。斷盡了煩惱，像佛的色身，就是無漏。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 1 (CBETA, T29, no. 1562, pp. 331a27-332a15)。

通常將之稱為無漏法，此為清淨體，不是雜染法，要修學要證得，定須將這兩者分開。若於其中妄生分別是漏是無漏，就不能見到諸法的平等性。「若」能通達而「得諸法」的平「等」空性，「則」自「不起」有「漏、不漏」的「想」念，因在平等法性中，沒有漏、不漏的絕對性。漏、不漏想既然不起，也就「不著於」有漏相及無漏「相」，同時「亦不住」於「無相」之中。有無相不起，「是為」在漏無漏法上契「入不二法門」。

（十一）淨解菩薩：有為、無為不二

【經】淨解菩薩曰：「有為、無為為二；若離一切數¹⁴⁹，則心如虛空；以清淨慧無所礙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⁵⁰

¹⁴⁹ (1)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8，n.2：

此處「數」的原詞是 saukhya（「快樂」）。若是「數」，原文應為 saṃkhyā（「數」）。奘譯「行」，也與原文和什譯有差異。而什譯「若離一切數」這句與支譯相同。但支譯這一段中所說的「為二」，即不是「快樂和不快樂」，也不是「有為和無為」，而是「有數和無數」。可見，這一段的原始抄本存在 sukha 和 asukha、saṃskṛta 和 asaṃskṛta 以及 saṃkhyā 和 asaṃkhyā 這三組讀法，由於音或形相近，而造成混淆。

(2) 數 (shù 尸又ㄨˋ)：1.數目；數量。(《漢語大詞典》(五)，p.503)

數 (shǔ 尸又ㄨˇ)：8.分辨；詳察。(《漢語大詞典》(五)，p.507)

(3) saṃ-khya: counting up or over, reckoning or summing up; deliberation, reasoning, reflection, reason, intellect. (MW, p.1128)

(4) saṃ-khyā: 數字，計算；熟慮，勘定。(《梵和大辭典》，p.1383)

¹⁵⁰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22-24)：

淨解菩薩曰：「此有數、此無數為二，若離一切數則道與空等，意都已解無所著者，是不二入。」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3)。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25-28)：

復有菩薩名淨勝解，作如是言：「有為、無為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二法性皆平等，遠離諸行，覺慧如空，智善清淨，無執、無遣，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0 (§8.11 Vkn MS 51a2-3)：

sukhādhimukto bodhisatva āha / idaṃ **sukham** idam **asukham** iti dvayam etat yat punaḥ sarvasaukhyāpagato* gaganasamabuddhiḥ suviśuddhajñānatayā na sañjaty ayam advayapraveśaḥ
※sarvasaukhyāpagato：陽性、單數、主格，是由 sarva-saukhya-apagata¹組成的複合詞，依主釋（業格關係）。其中，sarva 為「一切」，saukhya 為「快樂」，apagata 是 apa-√gam 的過去被動分詞。意為「超越一切樂的」。

I：apagata：【過受分】；義為「遠離、捨離、超」。(依據《梵和大辭典》，p.80)

(5)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8：

樂信菩薩說道：「快樂和不快樂是二。而遠離一切快樂，知覺如同虛空，智慧清淨，也就無所染著。這就是不二法門。」

(6)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b1-9)：

「淨解菩薩曰：有為、無為為二；若離一切數，則心如虛空；以清淨慧無所礙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為、無為者，為之言作。法外別有四相能作於法，故名之為。以法有此為，故言有為。常法無為，故名曰無為。此有無相對也。^{*1}

次即法四相者，如即法起為生，故名為也。即法有此為，非法外有此為也。如無法，

【印】¹⁵¹

上面是有漏、無漏為一對，下面是有為、無為一對。在中國流傳佛法之中，講到有為法好像就是有漏，無為法好像就是無漏。其實，有為與有漏是不同的，無為與無漏也是不同的。有漏、無漏是煩惱能不能隨增——能不能起三毒煩惱¹⁵²，或者是心裡有沒有煩惱來講；¹⁵³有為、無為，主要是約法的有無生住異滅說，有生有住有滅的變化就是有為法，如果是不生不住不滅常住的就是無為法。¹⁵⁴為是一種活動，亦即是造

即法無此為，非法外方無也。^{*2}

前是《毘曇》義，後是《成論》說，並是二見亦不二也。

※1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5〈2 分別根品〉(CBETA, T29, no. 1558, p. 27a13-15)：

頌曰：相謂諸有為，生住異滅性。

論曰：由此四種是有為相，法若有此應是有為，與此相違是無為法。

※2 訶梨跋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成實論》卷 16〈196 五智品〉(CBETA, T32, no. 1646, p. 368c17-20)：

又經中佛為諸比丘說：「有生起作有為法，有不生起作無為法。」

又經中說：「唯有二法，有為法、無為法。有為法有生滅住異，無為法無生滅住異。」

(7)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 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2019T38, no. 1778, p. 692c16-23)：

淨解者，有為未必是有漏。如得無漏，亦是有為，有為三相所及。無為是三無為：虛空無為、數緣滅、非數緣滅無為。無為、有為，數、非數法，是故名異。但三無為，一是涅槃，二非涅槃，數緣不得是虛空，虛空不得是非數，三雖各異，還是數法。今將離一切數，對彼數為二，達此二如虛空，不見數、非數，無復二邊，無罣無礙，即入不二法門。

¹⁵¹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 36:35-45:40。

(2) 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 〈9 入不二法門品〉, pp.207-209。

¹⁵² (1) 〔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卷 2 (56 經)(CBETA, T02, no. 99, p. 13b25-c3)：

我今當說有漏、無漏法。若色有漏、是取，彼色能生愛、恚；如是受、想、行、識，有漏、是取，彼識能生愛、恚，是名有漏法。云何無漏法？諸所有色無漏、非受，彼色若過去、未來、現在，彼色不生愛、恚；如是受、想、行、識，無漏、非受，彼識若過去、未來、現在，不生貪、恚，是名無漏法。

(2)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1c6-13)：

說一切法略有二種，謂有漏、無漏。有漏法云何？謂除道諦，餘有為法。所以者何？諸漏於中等隨增故。緣滅道諦，諸漏雖生而不隨增，故非有漏。不隨增義，〈隨眠品〉中自當顯說。已辯有漏。無漏云何？謂道聖諦及三無為。何等為三？虛空、二滅。二滅者何？擇、非擇滅。此虛空等三種無為及道聖諦，名無漏法。

¹⁵³ 參見《唯識學探源》下編，第二章，第四節〈分別說系與本識思想〉, pp.101-102。

¹⁵⁴ (1) 《雜阿含經》卷 12 (293 經)(CBETA, T02, no. 99, p. 83c15-17)：

如此二法，謂有為、無為，有為者若生、若住、若異、若滅，無為者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

(2) 無著造，〔唐〕玄奘譯，《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 2〈本事分·1 三法品〉(CBETA, T31, no. 1605, p. 668a29-b5)：

云何有為？幾是有為？為何義故觀有為耶？謂若法有生滅住異，可知是有為義。一切皆是有為，唯除法界法處一分。為捨執著無常我故，觀察有為。云何無為？幾是無

作義，有為就是有生有滅的法。有生滅差別的，是有為法；無為是超越生滅差別。

有為法是什麼呢？一般所能見聞覺知得到的，能想像得到的一切法，都是有為法。什麼是無為法？真正來講，佛說的最根本的無為法是涅槃。¹⁵⁵有的說與物質同在的虛空無礙性，亦是不生不滅的無為法。¹⁵⁶大小乘學派中，安立無為法的很多。¹⁵⁷總

為？為何義故觀無為耶？謂有為相違，是無為義。

(3)〔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76 (CBETA, T27, no. 1545, p. 392c19-23)：

問：有為、無為是何等義？

答：若法，**有生有滅**，有因有果，得有為相，是**有為義**。

若法，**無生無滅**，無因無果，得無為相，是**無為義**。

復次若法，依屬因緣，和合作用，是有為義。若法不依屬因緣和合作用，是無為義。

(4)《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三分)卷 486〈3 善現品〉(CBETA, T07, no. 220, p. 469a10-17)：

具壽善現復白佛言：「云何名為有為法？」

佛告善現：「若法**有生、住、異、滅**，或三界攝，或三十七菩提分法，廣說乃至如來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解、十八不共法，諸如是等名**有為法**。」

具壽善現復白佛言：「云何名為無為法？」

佛告善現：「若法**無生、住、異、滅**，若貪、瞋、癡盡，若真如、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諸如是等名**無為法**。」

¹⁵⁵ 《雜阿含經》卷 12 (293 經)(CBETA, T02, no. 99, p. 83c16-17)：

無為者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

¹⁵⁶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75 (CBETA, T27, no. 1545, p. 388b19-c10)：

問：虛空、空界，有何差別？

答：虛空非色，空界是色。虛空無見，空界有見。虛空無對，空界有對。虛空無漏，空界有漏。**虛空無為**，空界有為……

云何虛空？謂有虛空，**無障無礙**，色於中行，周遍增長。

¹⁵⁷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4〈11 幻學品〉(CBETA, T08, no. 223, p. 243b1-3)：

何等為無為法？**不生不住不滅**，若染盡、瞋盡、癡盡，如、不異、法相、法性、法位、實際，是名**無為法**。

(2)〔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1〈22 十無盡藏品〉(CBETA, T10, no. 279, p. 112b10-11)

何等為無為法？所謂：**虛空、涅槃、數緣滅、非數緣滅、緣起法性住**。

(3)印順法師，《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二章，第三節〈部派思想泛論〉，pp.64-66：

無為 (asaṃskṛta) 法，在《阿含經》中，指煩惱、苦息滅的涅槃 (nirvāṇa)；^{*1} 涅槃是依智慧的抉擇而達成的，所以名為擇滅 (pratisaṃkhyā-nirodha)。赤銅鑠部但立**擇滅無為**，代表了初期的法義。無為是不生不滅的，有永恒不變的意義，依此，說一切有部立**三無為**：**擇滅**，**非擇滅 (aprasaṃkhyā-nirodha)**，**虛空 (ākāśa)**。如因緣不具足，再也不可能生起，不是由於智慧的抉擇而得滅 (不起)，名為非擇滅。虛空無為，是含容一切色法，與色法不相礙的絕對空間。在大眾部系及接近大眾部 (流行印度) 的分別說系，無為法可多了！如《異部宗輪論》(大正四九·一五中——下)說：

「大眾部、一說部、說出世部、雞胤部，……四部同說：……**無為法有九種**：一、**擇滅**，二、**非擇滅**，三、**虛空**，四、**空無邊處**，五、**識無邊處**，六、**無所有處**，七、**非想非非想處**，八、**緣起支性**，九、**聖道支性**」。^{*2}

九無為中的前三無為，與說一切有部相同。空無邊處 (ākāśānañcāyatana) 等四無為，是四無色定所契的定體。緣起支性 (pratītya-samupādāṅgikatva)，經說十二緣起是：

之，凡合於不生不滅的法，即為無為法。

一般說「有為」法與「無為」法當然是「二」，一個有生滅，一個不生不滅。其實，「無為」只是相對「有為」而安立的。「無為」這個名稱是依有為而有，有生有滅叫有為，那就安立無生無滅為無為。¹⁵⁸「無為」是依「有為」而來的，所以，這兩個名稱的根本在「有為」。有為是什麼呢？有為法是有生有滅，或者稱為有名有相——有名稱、有形態的；或者是叫做「有數」。

「數」，換一句說就是「這個、那個」。我們認識一個東西，就有「數」的觀念在裡面；我們考慮、思惟一個什麼東西，都有這個「數」的觀念在裡面。或者說一種變化，各種體形方面的變化，就是數量方面的變化；形態、大小方面的變化等種種方面，都是數。

所以，如果能夠通達平等法性，通達一切法性空寂、不二法界、不二法門的，那就是離一切數。這個不二法就是說明這個道理。因為我們現在講的、所想像的、所了解的，沒有離開「數」的。

「若佛出世，若不出世，如是緣起法住、法界」，所以是本來如此，生死流轉的必然軌律。聖道支性（āryamārgaṅgikatva），經上稱「八正道」為「古仙人道，古仙人徑」，這是佛佛道同，解脫生死所必由的常道。這二者都稱為無為，都是永恆不變的理性。

分別說系的化地部，也立九無為：「一、擇滅，二、非擇滅，三、虛空，四、不動，五、善法真如，六、不善法真如，七、無記法真如，八、道支真如，九、緣起真如」。^{※3}前三無為相同。不動（acala），一般指不為三災所動亂的第四禪；化地部可能是廣義的，通於空無邊處等四無色定，都約定體說。真如（tathatā）是如此如此而沒有變異的；善（kuśala）、不善（akuśala）、無記（avyakṛta）法被稱為真如，說明了善、不善、無記（中容）性，都有一定的理則，決不變異的，可說是道德與不道德的鐵則。《舍利弗阿毘曇論》，也立九種無為：擇（智緣盡）、非擇（非智緣盡）、緣（緣起）、空無邊處等四處外，別立決定與法住。^{※4}決定（即「正性離生」）是無為，與大眾部系中的案達羅（四）派相同。法住，可能是法住智所悟入的諦理。傳說犢子部誦習《舍利弗阿毘曇論》，但現存漢譯本，沒有不可說我（anabhilāpya-pudgala），也不立阿修羅（asura）為第六趣，不可能是犢子系的誦本。《舍利弗阿毘曇論》的組織，與法藏部的《四分律》，雪山部（Haimavata）的《毘尼母論》所說的「論藏」大同，現存本應該是屬於印度上座分別說系的。

此外，案達羅四部與北道部說，滅定是無為。北道部說：色等自性名真如，是無為。案達羅四部中的東山住部（Pūrvasāila），立四諦是無為；沙門果及得是無為。大眾系及（流行印度的）分別說系，立種種無為，都是在推究永恆不變的理性；傾向於形而上的理性探究，是明確而無疑的。

※1 《雜阿含經》卷 12（293 經）（CBETA, T02, no. 99, p. 83c16-17）。

※2 世友造，〔唐〕玄奘譯，《異部宗輪論》卷 1（CBETA, T49, no. 2031, p. 15b6-c26）。

※3 《異部宗輪論》卷 1（CBETA, T49, no. 2031, p. 17a7-10）。

※4 〔姚秦〕曇摩耶舍共曇摩崛多等譯，《舍利弗阿毘曇論》卷 1〈1 問分入品〉（CBETA, T28, no. 1548, p. 526c9-11）。

¹⁵⁸ 《中觀論頌講記》，〈25 觀涅槃品〉，p.492：

佛說涅槃是無為，在名稱上是依待有為而施設的，有為是生滅法，無為是不生滅的。

如果「離」開「一切數」，有為法如何如何等等一切都不會生起。所以，「離一切數」，超越時間性、空間性，超越時空，沒有數量等等分別，「心」就「如虛空」。虛空就是形容沒有這個那個。虛空什麼都不能說，不能說這邊那邊，也不能說有多有少、這樣那樣，一切都無法說。我們的心如虛空一樣，心處在平等法界的時候，有為、無為都不可得，契入平等法性。

所以，如果以「清淨」的智「慧」遠離一切顛倒妄想，特別是離去根本執著，就能夠於一切法「無所」障「礙」，通達平等法性，猶如虛空。這才能夠超越數量，證入法性。釋迦牟尼佛在《阿含經》裡對於涅槃每用「甚深廣大，無量無數」¹⁵⁹這幾個字來形容。這「無量無數、甚深廣大」，不是我們心裏所能想像的境界。這是以智慧見真理悟「入不二法門」。

（十二）那羅延菩薩：世間、出世間不二

【經】那羅延¹⁶⁰菩薩曰：「世間、出¹⁶¹世間為二；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¹⁶²不入、不出、不溢、不散，¹⁶³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⁶⁴

【注】¹⁶⁵

那羅延菩薩曰：世間、出世間為二。

什曰：「世間」，三界也¹⁶⁶。「出世間」，一切無漏有為道品法¹⁶⁷也。

¹⁵⁹ 《雜阿含經》卷 32（905 經）（CBETA, T02, no. 99, p. 226b20-21）：

如來者，愛已盡，心善解脫，甚深廣大，無量無數，寂滅涅槃。

¹⁶⁰ 那羅延天：那羅延，梵名 Nārāyaṇa，巴利名同。乃具有大力之印度古神。又作那羅延那天、那羅野拏天。意譯為堅固力士、金剛力士、鉤鎖力士、人中力士、人生本天。（《佛光大詞典》（三），p.3029）

¹⁶¹ 出：10.高出；超出。（《漢語大詞典》（二），p.472）

¹⁶² 中+（間）【聖】。（大正 14，551d，n.1）

¹⁶³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2（§8.12 Vkn Ms 51a4）：

yatra nottaraṇam^{*1} nāvataṛaṇam^{*2} na saraṇam^{*3} na visaraṇam^{*4}

※1 nottaraṇam: ut-taraṇa: coming forth or out of (especially out of water). (MW, p.150)

※2 nāvataṛaṇam: ava-taraṇa: 降下。（《梵和大辭典》，p.140）

※3 na saraṇam: saraṇa: 流轉。（《梵和大辭典》，p.1439）

※4 na visaraṇam: visaraṇa: 動散。（《梵和大辭典》，p.1257）

¹⁶⁴（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25-27）：

人乘菩薩曰：「是世間、是世尊為二，若世間意空，於其中不捨不念，不依尊上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4-6）。

（3）《說無垢稱經》卷 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b29-c3）：

復有菩薩名那羅延，作如是言：「世出、世間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世間本性空寂，無入、無出，無流、無散，亦不執著，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¹⁶⁵ 《注維摩詰經》卷 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b29-c9）。

¹⁶⁶ 《大智度論》卷 63〈42 歎淨品〉（CBETA, T25, no. 1509, p. 507b24）：

「世間」，所謂三界。

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不入、不出。

什曰：「出」義生於「入」也，無入生死故無出「世間」也。¹⁶⁸

不溢¹⁶⁹。

什曰：梵本云「流」也。

不散。¹⁷⁰

¹⁶⁷ (1)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1c10-11)：

無漏云何？謂道聖諦及三無為。何等為三？虛空、二滅。

(2) 印順法師著，《空之探究》，第二章〈部派——空義之開展〉，p.107：

不但有漏的苦與集，是空的，無我的；無漏有為的聖道，無漏無為的滅，也是空的、無我的。

¹⁶⁸ 《雜阿含經》卷 15 (366 經) (CBETA, T02, no. 99, p. 101a18-20)：

一切世間皆入生死，自生自熟，自滅自沒，而彼眾生於老死之上出世間道不如實知。

¹⁶⁹ 溢：1.水滿而流出。(《漢語大詞典》(六)，p.36)

¹⁷⁰ (1) 《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b9-17)：

「**那羅延菩薩曰：世間、出世間為二；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不入、不出、不溢、不散，是為入不二法門。**」見道前名世間，見道已上名出世間。

又從凡聖，有取相心為世間，無取相心名出世間。

什公云：「**世間，三界也。出世間，一切無漏有為之道品也。**」

不入不出者，無入生死，故名無入世間。無出生死、無出世間，有入則有出，有出必有溢，有溢必有散，此俗內之常數也。

(2)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 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2c23-27)：

那羅延者，是大力健相三昧，故從此得名。凡夫名世間，二乘名出世間，出與不出為二。今觀此世、出世亦不出不到，《大品》言是乘無動，不到不出。^{*}其性空故，不得出、不出相，名為入不二法門。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6〈21 出到品〉(CBETA, T08, no. 223, p. 259c17-21)：

佛告須菩提：「汝所問：『是乘何處出？至何處住？』者。」

佛言：「是乘從三界中出，至薩婆若中住，以不二法故。何以故？摩訶衍、薩婆若是二法，不合不散、無色無形無對，一相所謂無相。」

[2]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7〈26 無生品〉(CBETA, T08, no. 223, p. 272b16-19)：

是人布施有三礙。何等三？我相、他相、施相。著是三相布施，是名世間檀那波羅蜜。何因緣故名世間？**於世間中不動不出，是名世間檀那波羅蜜。**

[3] 《大智度論》卷 50〈21 出到品〉(CBETA, T25, no. 1509, p. 420c2-18)：

「是乘何處出，至何處住」者，佛答：「是乘從三界中出，至薩婆若中住。」

問曰：是乘為是佛法？為是菩薩法？若是佛法，云何從三界出？若是菩薩法，云何薩婆若中住？

答曰：是乘是菩薩法，乃至金剛三昧；是諸功德清淨，變為佛法。是乘有大力，能有所去，直以至佛，更無勝處可去，故言「住」。譬如劫盡火燒三千世界，勢力甚大，更無所燒，故便自滅；摩訶衍亦如是，斷一切煩惱，集諸功德，盡其邊際，更無所斷，更無所知，更無所集故，便自歸滅。「不二法」者，斷諸菩薩著故說。此中佛自說：「大乘、薩婆若，是二法不一故不合，不異故不散；六情所知盡虛妄故，無色、無形、無對、一相。」

問曰：先言「不一故不合」，今何以言「一相」？

肇曰：夫有入則有出，有出必有溢，有溢必有「散」，此俗中之常數¹⁷¹。

是為入不二法門。

【印】¹⁷²

「那羅延菩薩」以「世間」與「出世間」為一對。那羅延菩薩上面已經講過，是一個天，是力士金剛的意思，或有的翻譯為金剛力士也是一樣的。他說「世間」與「出世間」不二。

為什麼要說「世間」與「出世間」呢？這是我們一般人最容易錯誤的地方。說到世間就想到世界，說到出世間就以為出到三界以外去，或到世界的另一面去。其實，不是這樣的。這個名字，我們需要特別講一講。

世間的「世」字是什麼意思呢？原來就是一個「不究竟」的意思。佛法叫做危脆變壞，落在這一個範圍之內的，就是世間。在這個生滅輪迴變化，生死不了¹⁷³的，總是在這個圈圈裡面的，就是世間。¹⁷⁴

所謂出世間這個「出」字，有超越的意思，有比它更好的意思，超越勝義謂之出。出，並不是像出大門叫做出。其實出，就是超越它，勝過它，比它更好的，就是

答曰：此中言「一相，所謂無相」，無相則無有出至佛道；為引導凡夫人故，說言「一相」。

[4]《大智度論》卷53〈26無生品〉(CBETA, T25, no. 1509, p. 440c6-12)：

若施時有所依止，譬如老病人依恃他力，能行、能立；施者離實智慧、心力薄少故依止。依止者，己身、財物、受者，是法中取相心著，生憍慢等諸煩惱，是名世間，不動、不出。動者，柔順忍；出者，無生法忍。聲聞法中，動者，學人；出者，無學。餘者五波羅蜜亦如是。是名初開菩薩道。

(3)〔唐〕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5〈9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2a14-18)：

可毀、可壞，故名世間；翻此名出世。了世間空，初既不入，後亦不出。以不入故，無隨生死流。舊云溢者，流溢之義。以不出故，亦無散滅。離於世間，境既如此，心亦不執。

¹⁷¹ 常數：2.一定的規律。(《漢語大詞典》(三)，p.744)

¹⁷²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6-C09 入不二法門品_04, 45:40 至 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 06:25。

(2) 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09-210。

¹⁷³ 了：3.完畢；結束。(《漢語大詞典》(一)，p.721)

¹⁷⁴ (1)《雜阿含經》卷9(231經)(CBETA, T02, no. 99, p. 56b14-19)：

佛告三彌離提：「危脆敗壞，是名世間。云何危脆敗壞？三彌離提！眼是危脆敗壞法，若色、眼識、眼觸、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一切亦是危脆敗壞。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說危脆敗壞法，名為世間。」

(2)《佛法概論》，第九章，第一節〈世間的一般情況〉，p.121：

有情與世間的含義，可以作廣狹不同的解說：一、世是遷流轉變的意思，凡有時間的存在者，即落於世間。世間即一切的一切，有情也即是世間的。二、假名有情為我，我所依住的稱為世間：所依的身心，名五蘊世間；所住的世間，名器世間。三、有情含攝得五蘊的有情自體，身外非執取的自然界，稱為世間。四、器世間為「有情業增上力」所成的，為有情存在的必然形態，如有色即有空。所以雖差別而說為有情與世間，而實是有情的世間，總是從有情去說明世間。

不受世間束縛的，不落在這個地方的，不受它的控制，超越這個範圍的，稱之為出世間。¹⁷⁵

什麼叫做世間法？什麼叫做出世間法呢？本來，世間法的意義是形容有漏法，出世間法是離於諸漏。出世間，是從與世間煩惱相應不相應來講，也是約超越世間來講。

所以，真正出世間法，並不是單單說這個法是世間，那個法是出世間。如果世間人以世間的心來做一切法，一切一切都世間法。如果能夠離了我執，能夠證悟不生不滅，那麼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世間。比如阿羅漢是出世間，證悟了的阿羅漢，他還在托鉢、吃飯、睡覺，沒有跑到其他地方去，但還是「出世間」。所以並不是要跑到別的地方去出世，當下就是出世的。重點在於是否有證悟。¹⁷⁶

所以，這裡說世間法、出世間法為二。但是這世間法究竟清淨，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這句話有兩種講法：一種就是平常講的，我們如果心裡離開了執著、離開了汙濁凡夫，就是出世間；世間上講起來就是我執與法執，如果能離開執著就是出世間。二、現在不但從心上講，也從法上講，我們如果在世間法上產生疑惑，以為有實，就是世間；如果通達世間法本性空寂，即是出世。其實說的這兩方面並無差別。通達世間法性空當下就是出世間，如果執著為有，即使是行出世間法，也還是世間。

若能通達世間法了知本性空寂，世間即出世間，二者無二無別，所以說「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無有菩提涅槃可入，所以「不入」，亦無生死煩惱可出，所以「不出」，於世間亦「不溢」，於出世亦「不散」。散是散開的意思，溢本為滿的意思，在此與散之義一樣。心安住於法性如如不動，「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三）善意菩薩：生死、涅槃不二

【經】善意¹⁷⁷菩薩曰：「生死、涅槃為二；若見生死性則無生死，無縛、無解，不生¹⁷⁸、不滅。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⁷⁹

¹⁷⁵ 印順法師，《大乘起信論講記》，p.49：

可毀壞的、有遷變的，名為世。落於世中的，名為世間法。超越於世間的、勝出於世間的，名出世法。眾生心是極深廣的，能統攝染（世間法）淨（出世法）、善惡、漏無漏、為無為等一切法。

¹⁷⁶ 參見印順法師，《佛法是救世之光》，二八〈切莫誤解佛教〉，pp.289-290。

¹⁷⁷ （1）意=慧【宋】。（大正 14，551d，n.2）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2（§8.13 Vkn MS 51a5）：
dāntamatir^{*}

※mati：【漢譯】意，慧，意慧，智，智慧，智聰，點慧，能知，覺知，心。（《梵和大辭典》，p.1439）

¹⁷⁸ 生=燃【宋】，=然【明】【聖】。（大正 14，551d，n.3）

¹⁷⁹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7-9）。

（2）《說無垢稱經》卷 4 〈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4-6）：

復有菩薩名調順慧，作如是言：「生死、涅槃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生死其性本空，無有流轉亦無寂滅，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注】¹⁸⁰

善意菩薩曰：生死、涅槃為二。

什曰：上言無為，三無為¹⁸¹也。今明究竟「涅槃」也。

若見生死性則無生死，無縛¹⁸²、無解，不然¹⁸³、不滅。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⁸⁴

肇曰：「縛」、「然」，「生死」之別名。「解」、「滅」，涅槃之異稱。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9：

調順慧菩薩說道：「生死和涅槃是二。而洞悉生死本性，即無生死，也無涅槃。這樣覺悟，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¹⁸⁰ 《注維摩詰經》卷 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c9-14)。

¹⁸¹ (1)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p. 1c10-2a6)：

無漏云何？謂道聖諦及三無為。何等為三？虛空、二滅。二滅者何？擇、非擇滅。此虛空等三種無為及道聖諦，名無漏法。所以者何？諸漏於中不隨增故。於略所說三無為中，虛空但以無礙為性，由無障故色於中行。

擇滅即以離繫為性，諸有漏法遠離繫縛證得解脫，名為擇滅。擇謂簡擇，即慧差別，各別簡擇四聖諦故。擇力所得滅名為擇滅，如牛所駕車名曰牛車，略去中言故作是說。一切有漏法同一擇滅耶？不爾。云何？隨繫事別。謂隨繫事量，離繫事亦爾。若不爾者，於證見苦所斷煩惱滅時，應證一切所斷諸煩惱滅。若如是者，修餘對治則為無用。依何義說滅無同類？依滅自無同類因義亦不與他，故作是說，非無同類。已說擇滅。

永礙當生得非擇滅，謂能永礙未來法生。得滅異前，名非擇滅。得不因擇，但由闕緣。如眼與意專一色時，餘色聲香味觸等謝。緣彼境界五識身等住未來世畢竟不生，由彼不能緣過去境，緣不具故得非擇滅。

於法得滅應作四句。或於諸法唯得擇滅，謂諸有漏過現生法。或於諸法唯非擇滅，謂不生法無漏有為。或於諸法俱得二滅，謂彼不生諸有漏法。或於諸法不得二滅，謂諸無漏過現生法。如是已說三種無為。

(2)《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二章，第三節〈部派思想泛論〉，p.64：

無為 (asaṃskṛta) 法，在《阿含經》中，指煩惱、苦息滅的涅槃 (nirvāṇa)；涅槃是依智慧的抉擇而達成的，所以名為擇滅 (pratisaṃkhyā-nirodha)。赤銅鑠部但立擇滅無為，代表了初期的法義。無為是不生不滅的，有永恆不變的意義，依此，說一切有部立三無為：擇滅，非擇滅 (aprasaṃkhyā-nirodha)，虛空 (ākāśa)。如因緣不具足，再也不可能生起，不是由於智慧的抉擇而得滅 (不起)，名為非擇滅。虛空無為，是含容一切色法，與色法不相礙的絕對空間。

¹⁸² 縛：梵語 bandhana。拘束之義。為煩惱之異名。(《佛光大辭典》(七)，p.6277)

¹⁸³ 然：1.「燃」的古字。燃燒。(《漢語大詞典》(七)，p.169)

¹⁸⁴ (1)《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b17-22)：

「善意菩薩曰：生死、涅槃為二；若見生死性則無生死，無縛、無解，不然、不滅。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上言為無為以總涅槃，但涅槃是三無為內之勝法，故別說之。

又為無為多是小乘涅槃，大乘涅槃非為無為，是故別說。

(2)〔隋〕智顓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 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p. 692c27-693a1)：

善意者，生死是縛是然；涅槃是解是滅，為二。今觀生死性本來常寂，本自不縛，何所論脫？又亦不然，豈應是滅？既然滅不二，是為入不二法門。

【演】¹⁸⁵

善能了知眾生的心意所趣，善能明白自己的心意動向，巧順眾生的心意，控制自己的心意，名為善意菩薩。

這位「善意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一般總以世間法有為法歸於生死，出世間無為法歸屬於涅槃，正因如此，所以要離生死以取證涅槃，認為「生死」與「涅槃」是「為」截然不同的「二」法。「涅槃，在梵文中，含義很多，所以向來譯義不同：有的譯作滅；有的譯作滅度；唐玄奘又譯為圓寂¹⁸⁶，意說德無不圓，惑無不寂。¹⁸⁷其實，涅槃的特性，是寂滅。寂滅，不是打破什麼，或取消什麼，是說惑業苦本性空寂的實現。他不僅是寂滅，而是體現寂滅的境地。」¹⁸⁸

然而有些佛法行者，不能體達佛說的真義，於此生死涅槃之中，生起錯誤的觀點，以為有三界生死的可出，有寂滅涅槃的可得，而且認為善的、樂的、常的涅槃，是在生死以外別有的。殊不知這一看法，不能代表佛說的涅槃，「佛證覺的涅槃，即悟

¹⁸⁵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0-21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06:25-08:25。

¹⁸⁶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初分)卷 54〈15 辯大乘品〉(CBETA, T07, no. 220, p. 309a14-18)：善現！若菩薩摩訶薩於出家時，無量無數天、龍、藥叉、人非人等之所翼從，往詣道場，剃除鬚髮，服三法衣，受持應器，引導無量無數有情，令乘三乘而趣圓寂，是為菩薩摩訶薩應圓滿出家具足。

¹⁸⁷ (1)《法華義疏》卷 4〈2 方便品〉(CBETA, T34, no. 1721, p. 502b16-17)：

又但明定慧者，累無不寂為定，德無不圓為慧。

(2)〔隋〕吉藏撰，《中觀論疏》卷 4〈2 去來品〉(CBETA, T42, no. 1824, p. 59b29-c1)：

今破一異之本則枝末之見自傾，即令悟眾生累無不寂德無不圓。

(3)〔唐〕法藏撰，《大乘法界無差別論疏》卷 1 (CBETA, T44, no. 1838, p. 65a11-12)：

涅槃，此云圓寂。謂德無不備曰圓，障無不盡稱寂。

(4)《勝鬘經講記》，pp.139-140：

涅槃，舊譯為滅、為滅度。實含有二義：一、消散義，即種種苦痛都已消滅。二、安樂義，即解脫苦痛而自在。所以玄奘譯為圓寂，即德無不圓，累無不寂的意思。

(5)印順法師，《學佛三要》，十一，一〈涅槃之意義〉，pp.213-214：

涅槃，是印度話，含有否定、消散的意義。我國古譯作「滅」、「滅度」，即意味著某些東西的消散了，消除了，又超越了的意思。除了這消散、超越的意義以外，還含得有：自由、安樂、舒適的意義，或可用「樂」字來代表；當然這是不同於一般快樂的。唐玄奘譯為圓寂：圓是圓滿，是應有的一切功德都具足了；寂是泯寂，一切不良的成分都消散了。這就是平等、自在、安樂的理想境地。

¹⁸⁸ (1)《中觀論頌講記》，〈25 觀涅槃品〉，p.483。

(2) 涅槃：梵語 nirvāṇa，巴利語 nibbāna。又作泥洹、泥曰、涅槃那、涅槃隸那、拮縛南、暱縛喃。意譯作滅、寂滅、滅度、寂、無生。與擇滅、離繫、解脫等詞同義。或作般涅槃(般，為梵語 pari 之音譯，完全之義，意譯作圓寂)、大般涅槃(大，即殊勝之意。又作大圓寂)。原來指吹滅，或表吹滅之狀態；其後轉指燃燒煩惱之火滅盡，完成悟智(即菩提)之境地。此乃超越生死(迷界)之悟界，亦為佛教終極之實踐目的，故表佛教之特徵而列為法印之一，稱「涅槃寂靜」。(《佛光大辭典》(五)，p.4149)

(3) nir-vāṇa: blown out, gone out, put out, extinguished (as a fire); lost, disappeared; liberated from existence (lit. having the fire of life extinguished); dead, deceased, defunct; calmed, quieted. (MW, p.500)

入一切法性畢竟空，本來寂靜，這即是生死法的實相。入無餘涅槃，也是因生死本空而空之，何嘗有實法可捨？有實法可得？如虛空的無障無礙，明淨不染，無彼此的對立，無一異的差別，無生滅的動亂，無熱惱的逼迫，一切戲論執著所不能戲論執著的，強名為涅槃，這涅槃在迷妄時，與生死不相礙，所以說：『畢竟空中不礙生死。』¹⁸⁹在覺悟時，也與戒、定、慧等功德無礙，畢竟空寂而萬德圓明。¹⁹⁰大乘法之所以能成立，就在這觀點上。所謂「若見生死性」，就是見生死一切法的本性空寂，「則無生死」法可得。前彌勒問疾章中曾說到：「諸佛知一切眾生，畢竟寂滅即涅槃相，不復更滅。」¹⁹¹既說不可復滅，當然就無生死，既然沒有生死，那裏還有生死可縛及涅槃可解？所以說「無縛、無解」。了達生死性空即是涅槃，如火「不然」，當亦「不滅」。不是滅掉生死，另外得個涅槃。生死本來不生，涅槃本無所滅，生死與涅槃都是本性空寂的。¹⁹²「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四）現見菩薩：盡、不盡不二

【經】現見菩薩曰：「盡、不盡為二；¹⁹³法若究竟盡、若¹⁹⁴不盡，皆是無盡相；無盡相

¹⁸⁹（1）《大智度論》卷38〈4 往生品〉（CBETA, T25, no. 1509, p. 338c5-6）：

畢竟空，不遮生死業因緣，是故說往生。

（2）《大智度論》卷38〈4 往生品〉（CBETA, T25, no. 1509, p. 338b17-19）：

佛法中諸法畢竟空，而亦不斷滅；生死雖相續，亦不是常；無量阿僧祇劫業因緣雖過去，亦能生果報而不滅；是為微妙難知。

（3）《大智度論》卷87〈76 一心具萬行品〉（CBETA, T25, no. 1509, p. 674a14）：

畢竟空於諸法無所障礙。

（4）印順法師，《中觀今論》，第五章，第四節〈緣起自性空〉，p.80：

在中觀者，因為一切法畢竟空，所以有不礙生死流轉以及還滅的緣起法。

（5）印順法師，《無諍之辯》，六〈大乘三系的商榷〉，pp.127-128：

依中觀者說，現證法空性，雖都無所取（與唯識者根本智證大同），而實不破壞一切。所以「畢竟空中不礙生死」，「不壞假名而說實相」。

¹⁹⁰ 參見《中觀論頌講記》，〈25 觀涅槃品〉，p.485。

¹⁹¹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1〈4 菩薩品〉（CBETA, T14, no. 475, p. 542b18-19）。

¹⁹²（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5〈17 莊嚴品〉（CBETA, T08, no. 223, p. 24, 9c25-27）：

菩薩摩訶薩行無縛無脫六波羅蜜，當知一切法無縛無脫，無所有故、離故、寂滅故、不生故。

（2）《大智度論》卷46〈17 無縛無脫品〉（CBETA, T25, no. 1509, p. 393a17-24）：

凡夫人法虛誑不可得，故非縛；聖人法畢竟空不可得，故非解。如夢等五眾，及三世五眾、善不善等五眾，一切法亦如是，乃至實際等亦復如是；無所有故，離故，不生故，無縛無解。是名菩薩摩訶薩不縛不解菩薩道。住是道中，諸煩惱不牽墮凡夫中，故言「不縛」；不以諸無漏法破煩惱，故言「不解」。

（3）《中論》卷3〈16 觀縛解品〉（CBETA, T30, no. 1564, p. 21b15-16）：

不離於生死，而別有涅槃，實相義如是，云何有分別。

¹⁹³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b22-27）：

「現見菩薩曰：盡、不盡為二」。有人言：忘^{*}息為盡，真得常住名不盡。

什公云：「無常是空空初門，破法不盡，名為不盡。畢竟空破法盡，名為盡。」

肇公云：「有為虛偽法無常，故名盡。實相無為道常住，故不盡。」

※忘=妄イ【甲】。（大正38，976d，n.6）

¹⁹⁴ 若：18.連詞。或；或者。19.連詞。和，及。（《漢語大詞典》（九），p.328）

即是空，空則無有盡、不盡相。如是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¹⁹⁵

【注】¹⁹⁶

¹⁹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a28-b1):

目見菩薩曰：「盡、不盡為二，盡者都盡，都盡者不可盡，是謂無盡；無所盡，故曰盡。曰盡者，無有盡，如斯入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0-12)。

(3)《說無垢稱經》卷4〈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7-12):

復有菩薩名曰現見，作如是言：「有盡、無盡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都無有盡、無盡，要究竟盡乃名為盡，若究竟盡不復當盡則名無盡。

又，有盡者謂一剎那，一剎那中定無有盡則是無盡。有盡無故，無盡亦無。了知有盡、無盡性空，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b27-c6):

「法若究竟盡、若不盡，皆是無盡相；無盡相即是空，空則無有盡、不盡相。如是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依前通者，究竟盡牒上盡義，簡異無常生滅之盡，故云究竟。

若不盡者，牒前不盡，即真常也。

皆無盡者，前二並空，空理常住，故云無盡。亦空理無法可除，亦名空盡。

依肇公釋者，若以盡為盡、以不盡為不盡者，皆是二也。若能悟盡不盡不盡相者，則入一空不二法門也。

(5)〔隋〕智顓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3a1-7):

現見者*，盡是二乘見思盡；不盡是凡夫生死無際。今觀盡、不盡即是空。空不可盡，不可不盡，故言：癡如虛空不可盡，老死如虛空不可盡。非盡不非盡中若作盡說，名畢竟空。若作不盡說，妙色湛然恒安住，不為生死之所遷。既非盡不盡，則無二邊，得入不二之門。

※按：《維摩經略疏》原作「現見者者」，今依〔隋〕智顓撰，《維摩經文疏》卷26 (CBETA, X18, no. 338, p. 676b19)，改作「現見者」。

(6)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2 (§8.14 Vkn MS 51a6-7):
pratyakṣadarśī bodhisatva āha / kṣayo 'kṣaya iti dvayam etat / kṣayo 'tyantakṣīṇaḥ / yaś cātyantakṣīṇaḥ sa na kṣapayitavyaḥ / tenocyate 'kṣaya iti / yaś cākṣayaḥ sa kṣanikaḥ / kṣanikasya nāsti kṣayaḥ / evaṃ praviṣṭo 'dvayadharmamukhapraviṣṭo vaktavyaḥ /

(7)《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59:

現見菩薩說道：「盡和不盡是二。盡是終極盡。而終極盡不成為盡，因此，稱為不盡。不盡是剎那。剎那不盡。這樣理解，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8) 植木雅俊譯，《梵漢和對照·現代語譯維摩經》，pp.389-391:

「明らかに見るもの」(現見)という菩薩が言った。

「尽きることと尽きないということ、これが二〔元的に対立するもの〕です。

尽きることとは、究極まで尽きることです。究極まで尽きたところのもの、それは〔もはや〕尽きることはありません。それ故に、尽きることがないと言われます。また、尽きることのないところのもの、それも剎那的なものです。剎那的なものには、尽きることはありません。このよう〔な理解〕に入ったことが、不二の法門に入ったと言われるべきです」

¹⁹⁶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7c15-24)。

什曰：無常是空之初門，¹⁹⁷破「法」「不盡」，名為不盡。「若」乃至一念不住則無有生，無有生則生「盡」，生盡則畢竟空，是名為「盡」也。

肇曰：有為虛偽法，「無」常故名「盡」。實「相」「無」為法，常住故「不盡」。若以盡為盡、以不盡為不盡者，皆二法也。若能悟「盡不盡」俱「無」「盡相」「者」，則「入」一「空」「不二法門」也。

【演】¹⁹⁸

現見，是現證義，即親親切切的證悟到諸法真理，然後對於諸法事相的認識，再也沒有錯誤，所以名為現見。

這位「現見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盡就是滅，或說沒有為盡，或說有為法為盡；不盡就是不滅，亦可說就這樣的一直下去，或說無為法為不盡。

佛法中有將滅智譯為盡智，如阿羅漢所得智慧為盡智、無生智。¹⁹⁹盡，如雜染法、生滅法，好像最後有個終止，再也不起。生死徹底解決為盡，證得不生不滅的涅槃為無盡。從生死的盡說到涅槃的無盡，是即顯示生死煩惱的雜染法是有盡相，到時候就沒有了，無為涅槃為無盡相，是永遠沒有窮盡的時候。

像這樣的在相對法上說「盡、不盡為二」法，實際皆是多餘的。於一切「法若」研究到「究竟」處，則不論是「盡若不盡」，可以說「皆是無盡相」。即觀一切法皆是因緣所生，於緣生法的事相上，固然是有生死，到了解脫生死，是則有盡有滅。但推究到一切法的究竟處，悟入一切法的平等法性，體解到法法本來如此，則不但盡、不

¹⁹⁷ 《大智度論》卷 31〈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90c4-5)：

無常則是空之初門；若諦了無常，諸法則空。

¹⁹⁸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2-213。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08:25-23:27。

¹⁹⁹ (1) 世友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品類足論》卷 1〈1 辯五事品〉(CBETA, T26, no. 1542, p. 694a8-14)：

盡智云何？謂自遍知，我已知苦、我已斷集、我已證滅、我已修道，由此而起智見明覺、解慧光觀，皆名盡智。

無生智云何？謂自遍知，我已知苦不復當知、我已斷集不復當斷、我已證滅不復當證、我已修道不復當修，由此而起智見明覺、解慧光觀，皆名無生智。

(2)《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7 莊嚴品〉(CBETA, T08, no. 223, p. 254c24-26)：

云何名盡智？知諸婬恚癡盡，是名盡智。云何名無生智？知諸有中無生，是名無生智。

(3)《大智度論》卷 18〈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1a20-22)：

無學智者，阿羅漢第九解脫智；從是已後，一切無學智，如盡智、無生智等，是為無學智。

(4)《中觀今論》，第十一章，第二節〈緣起空有〉，p.250：

菩薩（聲聞若斷若智，也是）悟證也名無生法忍。無生，即含得無滅。但大乘重在不生，即觀現前的諸法不生，由此可證法空。這也是從涅槃義引生得來，涅槃的寂滅義，生死的後有不起，得盡智、無生智，也即得涅槃。大乘達一切法本來自性涅槃，故通達無生，即知一切法本來不生。

盡相皆是無盡相，「無盡相即是」諸法的畢竟「空」性，於畢竟空性中還有什麼盡、不盡相？所以說「空則無有盡、不盡相」，說為盡、不盡相，只是假名而已。「如是」悟「入」諸法空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五）普守菩薩：我、無我不二

【經】普守菩薩曰：「我、無我為二；我尚不可得，非我何可得？見我實性者，不復起二，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⁰⁰

【注】²⁰¹

普守菩薩曰。

什曰：萬善所持、眾聖所護，故名「普守」焉。

我、無我為二；我尚不可得，非我何可得？

什曰：妄見有「我」，解則「無我」。言無「我」，為遣²⁰²我耳，「非」復別有無我法也。

見我實性者，不復起二，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⁰³

肇曰：非我出於我耳。「見我實性者」，我本自無，而況非我也。

【演】²⁰⁴

普是普徧，守是守護。古德說：「萬善所持曰普，眾聖所護名守。」²⁰⁵具諸善法功德的這位菩薩，不但為²⁰⁶眾聖之所守護，亦能守護一切眾生，使眾生安然無畏的走上

²⁰⁰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2-3)：普閉菩薩曰：「我、非我為二，如我之不得，非我何可得？於我自然而不作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3-15)。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13-16)：

復有菩薩名曰普密，作如是言：「有我、無我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有我尚不可得，何況無我？見我、無我其性無二，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²⁰¹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p. 397c25-398a3)。

²⁰² 遣：6.排除。(《漢語大詞典》(十)，p.1135)

²⁰³ (1)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c6-9)：

「普守菩薩曰：我、非我為二；我尚不可得，非我何可得？見我實性者，不復起二，是為入不二法門」。萬善所持曰普，眾聖所護名守也。

(2) [隋]智顓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3a8-13)：

普守者，即是善持實相，守護菩提，一不漏失，從此得名。我、無我為二。我即凡夫所執，無我即二乘空境。今達此二邊，即無二相，故於我、無我而不二，名為實性。實性之性，即是佛性。以自在我，名真無我。如《小品》所說，既其不二，即入中道。

²⁰⁴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3-214。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23:27-25:35。

²⁰⁵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c8-9)。

²⁰⁶ 為(wéi ㄨㄟˊ)：35.介詞。被。(《漢語大詞典》(六)，p.1105)

菩提大道，所以名為守護。

這位「普守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一般說來，我是邪執，無我是正見，因此乃將「我」及「無我」相對的說「為二」法。實際說來，「我尚不可得」，還有什麼無我性可得？所以說「非我何可得」。假定說是見有無我，在你或以為把它看成無我，實際不是無我是有我，為極大的錯誤執著。真正的佛法行者，既不執著我，亦不執無我，因我與無我，是相對待的，怎麼可以妄執？²⁰⁷若以般若智洞「見我」的「實性者，不復」再「起」我與無我的「二」法之想。見我實性，不是說見我的真實性，而是說見到我的本性空寂，能真通達我性空寂，不但不執著我，就是無我也不會有所執著，「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六）電天菩薩：明、無明不二

【經】電天菩薩曰：「明、無明為二；無明實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取，離一切數²⁰⁸，²⁰⁹於其中平等無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¹⁰

【注】²¹¹

電天菩薩曰：明、無明為二，無明實性即是明。

什曰：「無明」能生「明」，故不異於明。「明」由「無明」生，故不異於無明。無明故不可取，能生明故不可捨。

明亦如是，非無明故不可離，無明生故不可取。譬如蓮華，色雖嚴潔²¹²，所因不淨。推其所因，心不生著也。

²⁰⁷ 《中論》卷3〈18觀法品〉（CBETA, T30, no. 1564, p. 24c17-24）：

又得道者，知無我不墮斷滅故，說無我無咎，是故偈中說：「諸佛說有我，亦說於無我，若於真實中，不說我非我。」

問曰：若無我是實，但以世俗故說有我，有何咎？

答曰：因破我法有無我，我決定不可得，何有無我。若決定有無我，則是斷滅生於貪著，如般若中說菩薩有我亦非行，無我亦非行。

²⁰⁸ 數（shǔ 尸又ㄨˇ）：1.計算；查點。8.分辨；詳察。（《漢語大詞典》（五），p.503）

²⁰⁹ 〔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8〈4如來性品〉（CBETA, T12, no. 374, p. 410c20-22）：

若言無明因緣諸行，凡夫之人聞已分別，生二法想，明與無明；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

²¹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4-6）：

明天菩薩曰：「明、不明為二，不明滋多，是故有明，若是不用不計，以作等計，於其中而平等，不以二得要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6-18）。

（3）《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17-21）：

復有菩薩名曰電天，作如是言：「明與無明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無明本性是明，明與無明俱不可得，不可算計、超算計路，於中現觀平等無二，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²¹¹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a4-13）。

²¹² （1）嚴潔：亦作「嚴潔」。（《漢語大詞典》（三），p.551）

（2）嚴潔：1.整肅潔淨。（《漢語大詞典》（三），p.549）

明亦不可取，離一切數，於其中平等無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¹³

肇曰：「明」，慧明也。「無明」，癡冥也。見「無明」「性」，即是為「明」。若見「明」為明，即是無明，故「不可取」也。

【演】²¹⁴

電天，以世俗法說，即是守電神。此菩薩能從黑暗中透出光明，清徹的見到萬有諸法的事理，所以名為電天。

這位「電天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在我初修行時，以為「明」與「無明為二」。明就是智，無明就是無智。凡夫因無智而執我執法，執諸法實有自性；能不執我執法，而通達我法性空者為明，通達「無明」的真「實性即是明」。換句話說：無明的實相即是明的實性，等於黑暗的實性即是光明的實性。但了解了無明實性即是智慧之明，不要以為有個實在的智慧之明可得，當知「明亦」是「不可取」的。

如執著有個實在的明可取，是又落於愚癡無智之中。這可作二解：一、在事相上看，有智有愚，智愚是相對的；到了通達緣起法空性與真實性時，就知明與無明原是

²¹³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4 (§8.16 Vkn MS 51b1-3)：vidyuddevo bodhisatva āha / vidyāvidyeti dvayam etat / avidyāprakṛtikaiva vidyā / yā cāvidyā sāprakṛtikāgaṇanā^{*1} gaṇanāpathasamatikrāntā^{*2} / yo 'trābhisamayo 'dvayābhisamayo 'yam advayapraveśah /

※1 prakṛtikāgaṇanā 陰性、復數、主格，是由 prakṛtika^I-a-gaṇanā^{II}組成的複合詞。

I pra-kṛtika：【形】性。(《梵和大辭典》，p.819)

II a-：否定接頭詞。

gaṇanā：算數，算計；思考，顧慮。(《梵和大辭典》，p.410)

※2 gaṇanāpathasamatikrāntā 陰性、復數、主格，是由 gaṇanā-patha^I-sam-atikrāntā^{II}組成的複合詞。

I patha：道路。(《梵和大辭典》，p.729)

II sam-atikrānta：【過受分】超過，超越，所不能及。(《梵和大辭典》，p.1410)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61：

電天菩薩說道：「知和無知是二。而知的本性是無知。無知無本性，不可計量，超越計量。對此進行觀察，現證不二。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3)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c9-16)：

「電天菩薩曰：明、無明為二；無明實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取，離一切數，於其中平等無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地師云：真妄同體，會妄成真，故云不二。^{*}如動水成波，波與水同體，還息波成水，名為不二。

今謂不然，文云「明亦不可取」，則是兩捨，非會成。若了悟無明實性即是捨明，故云不二。若見明無明，便是無明，故知明亦不可取也。

※〔北周〕法上撰，《十地論義疏》卷1 (CBETA, T85, no. 2799, p. 764b6-10)：

三種同相智者：一、緣起，二、妄相，三、真如。緣起者第七阿梨耶識，是生死本也。妄想者六識心，妄生分別邪著六塵。真如者佛性真諦，第一義空也。此三解無別異名為同相，終日同處染淨常別名不雜。

²¹⁴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4-215。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25:35-31:21。

平等平等的，無明本性就是明的本性。二、能通達無明的真實性，就不會在無明上妄起執著，則成為般若。龍樹《智度論》說：「煩惱即菩提，菩提即般若。」²¹⁵能通達無明本性，無明本身即是般若。離開無明還到那兒去找般若？既然無明即般若，當就遠「離一切」明與無明之「數，於其」二者之「中，平等無二」無差別性，「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七）喜見菩薩：五蘊、五蘊空不二

【經】喜見菩薩曰：「色、色空為二；色即是空，非色滅空，色性自空。如是受……想……行……識、識空為二；識即是空，非識滅空，識性自空。於其中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¹⁶

²¹⁵（1）《大智度論》卷 35〈3 習相應品〉（CBETA, T25, no. 1509, p. 321a23-b5）：

問曰：若爾者，智慧、愚癡無有別異！

答曰：諸法如，入法性中無有別異；如火各各不同，而滅相無異。譬如眾川萬流，各各異色異味，入於大海，同為一味一名；如是愚癡、智慧，入於般若波羅蜜中，皆同一味、無有差別。如五色近須彌山，自失其色，皆同金色；如是內外諸法入般若波羅蜜中皆為一味。何以故？般若波羅蜜相畢竟清淨故。

復次，愚癡實相即是智慧；若分別著此智慧即是愚癡。如是愚癡、智慧有何別異？初入佛法，是癡、是慧；轉後深入，癡、慧無異。以是故，是諸眾智無有別異、不相違背、不生、性空，故無答。

（2）《大智度論》卷 80〈67 無盡方便品〉（CBETA, T25, no. 1509, p. 622a9-26）：

復次，應生般若者，無明虛空不可盡故。若人但觀畢竟空，多墮斷滅邊；若觀有，多墮常邊。離是二邊故，說十二因緣空。何以故？若法從因緣和合生，是法無有定性；若法無定性，即是畢竟空寂滅相。離二邊故，假名為中道。是故說：「十二因緣如虛空，無法故不盡。」癡亦從因緣和合生，故無自相；無自相故畢竟空，如虛空。

復次，因緣生故無實，如經中說：「因眼緣色生觸念，觸念從癡生。」觸念不在眼中、不在色中，不在內、不在外、亦不在中間，亦不從十方三世來，是法定相不可得。何以故？一切法入如故。若得是無明定相，即是智慧，不名為癡。是故癡相、智慧相無異，癡實相即是智慧，取著智慧相即是癡。是故癡實相畢竟清淨，如虛空，無生無滅。是故說：「得是觀故，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即名般若波羅蜜。」

（3）參見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二章，第二節，第四項〈諸法是菩提〉，pp.969-978。

（4）印順法師，《永光集》，〈《我有明珠一顆》讀後〉，p.237：

大乘經中說「煩惱即菩提」等；《維摩詰經》說：「煩惱泥中，乃有眾生起佛法耳」，正如「卑濕淤泥」，乃能生蓮華。這是什麼意義？龍樹的《中論》這樣說：「涅槃之實際，及與世間際，如是二際者，無毫釐差別」。這是經說「世間即涅槃」的解說。約實際說，世間與涅槃無二無別；實際是真如、空性等異名。然約依緣起滅說，世間（雜染生死法）如幻化，涅槃也如幻化，雖一切無自性，卻是不能說無別的。否則人人是佛，根本不需要佛教，更不用說禪與修證了！龍樹《大智度論》說：「癡實相即是智慧，取著智慧者即是癡」；「諸法如入法性中，無有別異。……愚癡實相即是智慧，若分別著此智慧即是愚癡，如是愚癡、智慧有何別異」？這就是「煩惱即菩提」的解說。龍樹的解說，是依《思益梵天所問經》的。經明「五力」說法，說愚癡與般若不二，是「隨宜」說，不是了義說。

²¹⁶（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7-10）：

愛觀菩薩曰：「世間空耳，作之為二。色空不色敗空，色之性空，如是痛想行識空而

【注】²¹⁷

肇曰：「色」即是「空」，不待「色滅」然後為「空」。是以見「色」異於「空」者，則「二」於「法」相也。

【演】²¹⁸

菩薩以大悲大願利益一切眾生，處處為眾生著想，時時予眾生安慰，所以每個眾生見到菩薩，無不從內心深處對之生起高度歡喜，因而得名喜見。

這位「喜見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說空必從有上說，離有不能說明空，所以須從眾生活動的五蘊說起。《心經》說：「照見五蘊皆空……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²¹⁹以色蘊說，一般以為「色、色空」是「為二」法。色，就是現在說的物質。世人皆把所見的色法，看成是實實在在的，殊不知色法的出現與存在，並不是獨立的，而是由種種條件，亦即所謂因緣所生的，是緣起無自性的，求其究竟的真實性，根本是不可得的，所以說「色即是空」。即色的本

作之為二，識空不識敗空，識之性空，彼於五陰，知其性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9-22)。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22-25)：復有菩薩名曰喜見，作如是言：「色、受、想、行及識與空分別為二。若知取蘊性本是空，即是色空、非色滅空，乃至識蘊亦復如是，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6c16-26)：「喜見菩薩曰：色、色空為二；色即是空，非色滅空，色性自空。如是受……想……行……識、識空為二；識即是空，非識滅空，識性自空，於其中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言空色不二者，不言非空非色名為不二，但明空與色無二體，故云不二也。

色即是空者，標大乘空色不二也。

非色滅空者，簡異凡夫所見。凡夫不達，謂色滅壞然後乃空，故今明非色滅然後空也。

色性自空者，簡異小乘義也。如炎水自性空，不將四微分水大然後方空。

(5)〔唐〕玄奘譯，《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1 (CBETA, T08, no. 251, p. 848c7-10)。

(6)《說無垢稱經疏》卷5〈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2b10-12)：

上十六菩薩以兩為二，下十五菩薩以非二為二，或可總說，以二為二。五蘊為一，空為一故，下皆准知。

(7)印順法師，《般若經講記》，〈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講記〉，pp.179-183：

……從理論上說，色（一切法也如此）是因果法，凡是依於因緣條件而有的，就必歸於空。如把因果法看成是有實自性的，即不成其為因果了。因法的自性實有，即應法法本來如是，不應再藉因緣而後生起；若必仗因緣而能生起，那法的自性必不可得。由此，一切果法都是從因緣生，從因緣生，果法體性即不可得，不可得即是空，故佛說一切法畢竟空。反之，果法從因緣有，果法的作用形態又不即是因緣，可從因緣條件有，雖有而非實有，故佛說一切法緣起有。可知色與空，是一事的不同說明：所以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²¹⁷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a17-19)。

²¹⁸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5-217。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31:21-39:45。

²¹⁹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1 (CBETA, T08, no. 251, p. 848c7-10)。

性是空，「非」要將「色滅」掉才「空」，滅色而空，是分析空²²⁰，為拙慧所觀的；巧慧觀之，色的當下就是空，因為「色性自空」的。²²¹反之，空即是色，所以空色是不二的，絕對不可把它看成截然不同的二法。色和色空是如此，「如是受、想、行、識空為二」，也是如此。分開來說，受、受空為二，想、想空為二，行、行空為二。「識即是空」，識與空沒有差別，所以不可視之為二。所謂識空，「非」是「識滅」而「空」，而是「識性自空」。因諸心識同樣是因緣所生的，緣生是無自性的，求其究竟真實性了不可得，所以識的自性本空，不是滅了識才得空。中間受、想、行者，亦可作這樣說：受即是空，非受滅空，受性自空；想即是空，非想滅空，想性自空；行即是空，非行滅空，行性自空。一切都是緣起無自性的，若能「於其」五蘊之「中而通達」其本性空寂「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八）明相菩薩：四種、空種不二

【經】明相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四種性即是空種²²²性，如前際、後際空故中際亦空。若能如是知諸²²³種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²⁴

²²⁰ (1) 《大智度論》卷 12〈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p. 147c24-148a4)：

至微無實，強為之名。何以故？麤細相待，因麤故有細，是細復應有細。復次，若有極微色，則有十方分；若有十方分，是不名為極微；若無十方分，則不名為色。復次，若有極微，則應有虛空分齊；若有分者，則不名極微。復次，若有極微，是中有色、香、味、觸作分，色、香、味、觸作分，是不名極微。以是推求，微塵則不可得。如經言：「色若麤若細，若內若外，總而觀之，無常無我。」不言有微塵。是名**分破空**。

(2) 《中觀今論》，第五章，第三節〈空〉，pp.70-71：

空，是佛教所共同的，而中觀家的觀法不盡與他派相同。如《大智度論》卷一二說有三種空：一、分破空，二、觀空，三、十八空。「**分破空**」，即臺宗所說的析法空。如舉氈為喻，將氈析至極微，再分析到無方分相，即現空相，所以極微名為「鄰虛」。這是從佔有空間的物質上說，若從佔有時間者說，分析到剎那——最短的一念，沒有前後相，再也顯不出時間的特性時，也可以現出空相。由此分破的方法，分析時空中的存在者而達到空。

²²¹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4〈11 幻學品〉(CBETA, T08, no. 223, p. 240b27-28)：

不以空色故色空，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如是。

(2) 《大智度論》卷 18〈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7a26-29)：

以無所得為得，如無所得般若中說：「色等法非以空故空，從本已來常自空。色等法不以智慧不及故無所得，從本已來常自無所得。」

(3) 《大智度論》卷 44〈11 幻人無作品〉(CBETA, T25, no. 1509, p. 378a26-28)：

不以是空相強令空故，色即是空；是色從本已來常自空，色相空故，空即是色；乃至諸佛法亦如是。

(4) [南北朝] 慧影抄撰，《大智度論疏》卷 17 (CBETA, X46, no. 791, p. 872a15-17)：

「**不以空色故空**」已下，明菩薩智慧深知諸法本性自空，非是空智強使令空故，為波若波羅蜜也。

²²² 空種=虛空【聖】。(大正 14, 551d, n.4)

²²³ 諸+(法)【聖】。(大正 14, 551d, n.5)

²²⁴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10-12)：

光造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空種自然，四大亦爾，本空自然，末^{*}空自然，

【注】²²⁵

明相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

什曰：外道法中有五大²²⁶，佛法中有四大。此「四種」於作法²²⁷中最大，故稱為大。

四種性即是空種性，如前際、後際空故中際亦空。若能如是知諸種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²⁸

肇曰：「四種」，四大也。「空種」，「空」大也。此五，眾生之所由生，故名「種」。然四大之「性」無「前」「後」「中」，無異空大也。

【演】²²⁹

明相，是表菩薩以智慧光明之相，令眾生得見，或說菩薩以智慧通達諸大種的明暗通塞²³⁰之相，所以立名明相。

這位「明相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地水火風的「四種異」與「空種異」相對「為二」。異是不同的意思，顯示四大種固是各別不同的，就是四大種與空種也是彼此差異的。種是種類、種性，所以四種就是四類。我們所見到的一切物質，不論它的體積是大是小，其構成的要素，不外地水火風的四類。空種，就是虛空，亦名空界。物質是有一物體，空是空洞的一切皆無。四大種是如此，空種是如彼，彼此是相互對待的。有物質的地方必有空種性，有空種性的地方必有物質在，所以地水火風的「四種性即是」虛空的「空種性」，二者是沒有一異差別的。²³¹

知此種者，是不二入。」

※末=未【宋】【元】【明】。(大正 14, 531d, n.5)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23-25)。

(3)《說無垢稱經》卷 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7c26-29)：

復有菩薩名曰光幢，作如是言：「四界與空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四界即虛空性，前中後際四界與空性皆無倒，悟入諸界，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²²⁵ 《注維摩詰經》卷 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a20-27)。

²²⁶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27 (CBETA, T27, no. 1545, p. 662b19-20)：

外道說大種有五，即前四及虛空。

²²⁷ 《大智度論》卷 36〈3 習相應品〉(CBETA, T25, no. 1509, p. 326a25-26)：

一切有為法皆是作法。

²²⁸ 《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76c26-977a3)：

「明相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四種性即是虛空性，如前際、後際空故中際亦空。若能如是知諸種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四種即是四大，空種謂空大也。此五各有大力，故名為大。是成眾生之因，稱之為種。

又即此五事，種別不同，名之為種。了四種之有與空種不異，名入不二法門。

故云無三際者，空種無三際，四種即空，故亦無三也。

²²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7-218。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 31:21-39:45。

²³⁰ 通塞：2.通暢與阻塞。(《漢語大詞典》(十)，p.943)

²³¹ (1)《大智度論》卷 51〈23 含受品〉(CBETA, T25, no. 1509, p. 426c1-13)：

問曰：我先問意不然！何以不言「虛空無量無邊能受一切物」，而言「無所有受一切

再就時間性來說：四大未生起時，「如前際」固然是本空的；到四大分散時，「後際」亦是本「空」的；前後際既皆本空，當四大住時，其「中際亦」是本「空」的。

前際，是指過去過去，直追溯到時間的最初邊；後際，是指未來未來，直至永遠的未來；中際，是指現在即當下。有過去未來即有中間性，過去未來是空，中間性當亦空。如一朵花，過去未生時是沒有的，是空的；由因緣和合有此花生起現前，所以現在看來有花實亦是空；將來此花會得乾枯，混跡²³²於泥土中，連影子亦找不到，同樣歸於究竟無，所以未來亦是空。

物質是過去空、未來空，現前雖看到，成為可用的物質存在，但這不是真實的存在，如真實存在即不可能變化，所以不但過去未來是空，現在當下即是空，否則，未來不會變為沒有，當知現前的物質，一旦起變化消散，即現空相。

如晴朗的虛空，萬里無雲，忽然有雲，慢慢又自消散，終歸於無。所以說物質的

物」？

答曰：我說**虛空無自相，待色相說虛空**；若無自相，則無虛空，云何言「無量無邊」？

問曰：汝言「受相則是虛空」，云何言「無」？

答曰：受相即是無色相——色不到處，名為虛空；以是故無虛空。

若實有虛空，未有色時應有虛空！

若未有色有虛空，虛空則無相。何以故？以未有色故。因色故知有虛空，有色故便有無色。

若先有色後有虛空，虛空則是作法，作法不名為常。若有無相法，是不可得。以是故無虛空。

(2)《中論》卷1〈5觀六種品〉(CBETA, T30, no. 1564, p. 7b8-9)：

空相未有時，則無虛空法；若先有虛空，即為是無相。

(3)《中觀今論》，第七章，第三節〈空間〉，pp.127-128：

《中論·觀六種品》，不許虛空是如此的：

一、**不許離存在的色法**：虛空依色相而現起（心與色相為緣起，虛空相也與心有關係），所以說：「因色故有無色處，無色處名虛空相」。這即是說：空相是不離存在而幻現的。如有物在此，等到此物壞而歸無，空相即現。又如物與物相待，知有虛空的間距。又如身體（色）的運動，感到無色為礙（色是有礙相的）的虛空。所以離色而有的絕對普遍無相的虛空體，是沒有的。

二、**不許虛空是什麼都沒有**：空是緣起幻現而有含容無礙的特性的。

三、**不許空是屬於知者心識的什麼**：西洋哲學就有把空間看成主觀先在的格式，係此主觀上本有的空間格式，這纔凡是所認識到的，沒有不具此空間相的。但依《中論》的見地：「若使無有有，云何當有無？有無既已無，知有無者誰？」這是說：虛空不是離色法而實有別體；既不離色相，虛空也就不是什麼都沒有。實有實無都不許，也不能說虛空是屬於知空是有是無的知者。不論是有還是無，如境相中毫無此意義，誰（心）知此是虛空呢！

由此可知，無相無礙的虛空，是依有相有礙的存在法而幻現的。《中論》也這樣說：「空即無相，無相不能離相，離相即非有。」《大智度論》也曾說：「空有集散。」虛空如何會集散？如一堵牆，破牆為洞，空相顯現，即是空集；若以物堵塞牆洞，空相不現，即是空散。虛空依於存在的有相而幻現，有集有散，所以空是緣起的，不能抽象的想為絕對不變的遍在！

²³² (1) 混跡：見「混迹」。(《漢語大詞典》(五)，p.1378)

(2) 混迹：謂使行蹤混雜在大眾間。常有隱身不露的意思。(《漢語大詞典》(五)，p.1376)

四大種，當下不離空種性的虛空。

如此，不但空種是空，地水火風一切皆空。四種性與空種性，平等平等，無二無別。「若能如是」通達「知諸種性」原是平等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十九）妙意菩薩：六根、六境不二

【經】妙意菩薩曰：「眼、色為二；若知眼性，於色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如是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若知意性，於法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安住其中，是為入不二法門。」²³³

【注】²³⁴

肇曰：存於情塵，故三毒以生。若悟六情「性」，則於六塵不起三毒，此「寂滅」之道也。

【演】²³⁵

意是心意，不論對於什麼法的觀察，不能善會²³⁶其意，是就不得稱妙，若能善會其意，就可稱為妙意。現在這位菩薩，對於根塵的思惟觀察，能夠妙得其意，故名。

²³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13-16)：

善意菩薩曰：「眼色為二，其知眼者，見色不染、不怒、不癡，是謂清淨。如是耳聲、鼻香、舌味、身更、心法為二，其知心者，於法不染、不怒、不癡，是謂清淨。如此住者，是不二入。」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a1-6)。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a1-6)：

復有菩薩名曰妙慧，作如是言：「眼色、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一切其性皆空，見眼自性於色無貪、無瞋、無癡；如是，乃至見意自性於法無貪、無瞋、無癡，此則為空。如是見已，寂靜安住，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a4-12)：

「妙意菩薩曰：眼、色為二；若知眼性，於色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如是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若知意性，於法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安住其中，是為入不二法門」。見眼色二，故起於三毒，如是好色起貪、惡色生恚、非好非惡則起無明。若知根本空，不起三毒。如四大成眼，則無一眼體。一眼體無故，則云無四大，故知無眼，以何見色起三毒邪？亦非作此觀色空無自性則無色矣。

※色=聲【甲】。(大正 38, 977d, n.4)

按：《大正藏》原作「色」，今依【甲】改作「聲」。

(5) 《說無垢稱經疏》卷5〈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2b29-c3)：

眼、色分別為二，乃至意、法分別為二；根、境對故。了知六二其性皆空，見眼空性，於色境上，便無三毒，乃至意、法亦復如是。見已靜住，名入不二。

(6) [唐]玄奘譯，《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1 (CBETA, T08, no. 251, p. 848c10-11)。

²³⁴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b2-4)。

²³⁵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19-220。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 39:50-43:37。

²³⁶ 會：14.領悟；理解。(《漢語大詞典》(五)，p.785)

這位「妙意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從六根六境相對說，「眼」是根，「色」是境，「為」相對的「二」法，世人且把這二法，認為實在的東西，所以當根境相接時，自然而然的有所執取。「若」能了「知眼」根本「性」是空無自性的，即能對「於」所緣的「色」境，「不」會生起「貪」心，「不」會生起「恚」心，「不」會生起「痴」心。平常眼見色，是紅色、黃色等，這色好不好，於中妄起分別：如果是好的就起貪愛，如是不好的就起瞋恚，對所緣境界不了解其義就起愚癡。眼色是如此，乃至意知法亦然，所以六根門頭為一切顛倒的起源。由於六根緣境起煩惱，從煩惱而作業，自然就感生死，是生滅流轉法，不能得到解脫。

如依佛法用功修行求了生死，沒有什麼特別的方法，就是守護六根²³⁷，如眼見色，即可追究，眼根是什麼？以什麼而見？見到個什麼？這樣的一反觀，了解眼性本空，對所緣的色境，好的不起貪，壞的不起瞋，中庸的不起癡，一切煩惱不起，體驗法的本來如是，「是名寂滅」不動。如阿羅漢或大菩薩，眼根見色，耳根聞聲等，總是常常時，恆恆時，皆能體悟本性如是，寂然不動。²³⁸

對眼根作如是觀，對色法亦是如此，若能通於色性，眼貪於色境時，所貪的是什麼？有什麼值得貪？了解色法自性本空，自然就不會起貪瞋癡等的煩惱。不但眼根色境作如是觀，根境和合所生的眼識，如能了知識性本空，同樣是不會起貪瞋癡等諸煩惱的。不過這裏重於六根性空說，由六根的性空說到六境的性空，所以就沒有說到六識。

「如是」像上所說的眼色如此，當知「耳」聞「聲、鼻」嗅「香、舌」嚐「味、身」覺「觸、意」知「法」，皆「為」相對的「二」法。除色法外，能想過去未來，對一切構思想像，皆是意的作用。「若」能了「知意性」本空，就能「於法不貪、不恚、不痴，是名」如如不動的「寂滅」。果能「安住其」寂滅不動「中，是為」契「入不二法門」。²³⁹

²³⁷ 《雜阿含經》卷 43（1165 經）（CBETA, T02, no. 99, p. 311b9-24）：

汝等應當守護根門，善攝其心。若眼見色時，莫取色相，莫取隨形好，增上執持。若於眼根不攝斂住，則世間貪、愛、惡不善法則漏其心，是故此等當受持眼律儀。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亦復如是。乃至受持意律儀。……以是之故，此因此緣，能令年少比丘於此法、律，出家未久，安隱樂住，乃至純一滿淨。

²³⁸ 《雜阿含經》卷 13（341 經）（CBETA, T02, no. 99, p. 93b1-6）：

有六常行。云何為六？若比丘眼見色，不苦、不樂，捨心住正念正智。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識法，不苦、不樂，捨心住正念正智。若比丘成就此六常行者，世間難得，所應承事、恭敬、供養，則為世間無上福田。

²³⁹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1〈70 三慧品〉（CBETA, T08, no. 223, pp. 373c24-374a7）：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云何名有所得？云何名無所得？」

佛告須菩提：「諸有二者，是有所得；無有二者，是無所得。」

「世尊！何等是二有所得？何等是不二無所得？」

佛言：「眼、色為二，乃至意、法為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為二。是名為二。」

「世尊！從有所得中無所得？從無所得中無所得？」

佛言：「不從有所得中無所得，不從無所得中無所得。須菩提！有所得、無所得平等，是名無所得。如是，須菩提！菩薩摩訶薩於有所得、無所得平等法中應學。須菩提！菩薩摩訶

【(二十) 無盡意菩薩：六波羅蜜、迴向一切智不二】

【經】無盡意菩薩²⁴⁰曰：「布施、迴向一切智為二；布施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如是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迴向一切智為二；智慧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於其中入一相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⁴¹

【注】

肇曰：以六度為妙因，「迴向一切智」者，「二」也。若悟因果同「性」，「入」于「一相」，乃應「不二」。

【演】²⁴²

薩如是學般若波羅蜜，是名無所得者，無有過失。」

²⁴⁰ 無盡意菩薩：梵名 *akṣayamatir bodhisattvaḥ*。又作無盡慧菩薩、無量意菩薩。賢劫十六尊之一。為密教金剛界曼荼羅三昧耶會外壇北方五尊中西端之菩薩。此菩薩因觀一切事象之因緣果報皆為無盡，而發心上求無盡之諸佛功德，下度無盡之眾生，故稱無盡意菩薩。《佛光大辭典》(六)，p.5133)

²⁴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17-21)：

無盡意菩薩曰：「布施、一切智而分布為二，布施而自然，一切智亦爾；一切智自然，布施亦爾。如是持戒、忍辱、精進、一心、智慧、一切智而分布為二，智慧而自然，一切智亦爾；一切智自然，智慧亦爾。於其中而一入者，是不二入。」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2-6)。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a7-13)：

復有菩薩名無盡慧，作如是言：「布施、迴向一切智性各別為二；如是，分別戒、忍、精進、靜慮、般若及與迴向一切智性各別為二。若了布施即所迴向一切智性，此所迴向一切智性即是布施；如是，乃至般若自性即所迴向一切智性，此所迴向一切智性即是般若。了此一理，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38 (§8.20 Vkn MS 52a2-4)：

akṣayamatir bodhisattva āha / dānaṃ sarvajñatāyāṃ pariṇāmayatīti dvayam etat / dānasvabhāvaiva sarvajñatā, sarvajñatāsvabhāva eva pariṇāmaḥ / evaṃ śīlaṃ kṣāntiṃ vīryaṃ dhyānaṃ prajñāṃ sarvajñatāyāṃ pariṇāmayatīti dvayam etat / prajñāsvabhāvaiva sarvajñatā sarvajñatāsvabhāva eva pariṇāmaḥ / yo 'traikanayapraveśo 'yam advayapraveśaḥ /

(5)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p.263-264：

無盡慧菩薩說道：「將布施迴向一切智性是二。而一切智性以布施為本性。迴向以一切智性為本性。同樣，將持戒、忍辱、精進、禪定和智慧迴向一切智性是二。而一切智性以智慧為本性。迴向以一切智性為本性。理解其中的同一性，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6)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a12-20)：

「無盡意菩薩曰：布施、迴向一切智為二；布施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如是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迴向一切智為二；智慧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於其中入一相者，是為入不二法門」。布施為因、一切智為果，謂因果二故。迴因向果，因果俱空，名為不二。又轉因為果，名為不二。如在菩薩心名波若，在佛心反成薩婆若，故無別兩種，則知不二。

²⁴²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21-22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7-C09 入不二法門品_05, 43:37 至 68-C09 入不二法門品_06, 03:15。

菩薩對於所修的六度萬行，本於自己的無盡悲願，沒有窮盡的一直這樣修下去，所以名為無盡意。

這位「無盡意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謂以所修的六波羅密迴向於佛道。先說布施，修「布施」波羅密與「迴向一切智」的最高佛果，是「為」相對的「二」法。布施教門，通於全體的佛法，不論是修何乘的行人，都當發心行布施，問題就看你修布施的目的何在？如求人天福報而行布施的，就感人天的果報，如求小乘涅槃而行布施的，就得寂滅的涅槃，這都不會迴向佛果的。菩薩修布施，是為利生而求成佛的，所以就要迴向一切智，一切智即無上菩提²⁴³，布施是所修的因行，一切智是所得的果。看來一個是因一個是果，而實因行的「布施性即是迴向」佛果的「一切智性」。因為布施性空，本來寂滅，迴向一切智性亦是本性空寂，既是同一空寂性，還有什麼彼此的差別？

布施如此，「如是持戒」波羅密、「忍辱」波羅密、「精進」波羅密、「禪定」波羅密、「智慧」波羅密的五波羅密，與「迴向一切智」是「為」相對的「二」法。現在略去持戒、忍辱、精進、禪定四者不談，但就最後的智慧說，當知「智慧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因行與果德，二者是平等的，同一空寂性的。施等六度與迴向一切智性，果能「於其中」通達無二無別，一相無二相，即是平等法性，而悟「入一相者，是為」契「入不二法門」。

（二十一）深慧菩薩：空、無相、無作不二

【經】深慧菩薩曰：「是空、是無相、是無作為二；空即無相，無相即無作；若空、無相、無作，則無心、意、識。於一解脫門即是三解脫門²⁴⁴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⁴⁵

²⁴³ 《學佛三要》，四，一〈信願、慈悲、智慧〉，p.66：

一、一切智智，或名無上菩提，是以正覺為本的究竟圓滿的佛德。學者的心心念念，與無上菩提相應。信得諸佛確實有無上菩提，無上菩提確實有殊勝德相、無邊德用。信得無上菩提，而生起對於無上菩提的「願樂」，發心求證無上菩提。這一切智智的相應作意，即菩提（信）願——願菩提心的別名。

²⁴⁴ 《大智度論》卷 37〈3 習相應品〉（CBETA, T25, no. 1509, p. 335b11-12）：

空則是無相，若無相則是無作，如是為一，名字為別。

²⁴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22-24）：

深妙菩薩曰：「空異、無相異、無願異為二，如空則無相，無相則無願，無願者不意、不心、不識、不行，其以一向行眾解門者，是不二入。」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7-10）。

(3)《說無垢稱經》卷 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a14-19）：

復有菩薩名甚深覺，作如是言：「空、無相、無願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空中都無有相，此無相中亦無有願，此無願中無心、無意、無識可轉。如是，即於一解脫門具攝一切三解脫門。若此通達，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a20-27）：

「深慧菩薩曰：是空、是無相、是無作為二；空即無相，無相即無作；若空、無相、無作，則無心、意、識。於一解脫門即是三解脫門者，即是為入不二法門」。破小乘人謂三空為十六行是異體^{*}。今約境智，三門俱是一體。

【注】²⁴⁶

肇曰：三行²⁴⁷雖異，然俱「是」無緣「解脫」，故「無心意識」也。無緣既同，「即」
「三解脫」無異。

【演】²⁴⁸

深慧，就是甚深微妙的智慧，以此智慧通達三解脫門的即是一解脫門，所以得名深慧。

這位「深慧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空、無相、無作，是名三解脫門，修此三解脫門，得證涅槃解脫。空、無相、無作，是以智慧觀察，由是證得涅槃，所以稱解脫門。古人將這喻如一城的三門，不論從那一門，都可進入城中。²⁴⁹

約境論不二者，唯一實相隨義分三，無別三體，故云不二。

約觀者，唯一正觀，離三取著故為三，實無三體。亦無心意識者，前盡緣，今息觀也。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04 (CBETA, T27, no. 1545, p. 538c6-10)：

復有說者：三三摩地皆依行相差別建立。

謂空三摩地，有空、非我二行相。

無願三摩地，有苦、非常，及集、道各四行相。

無相三摩地，有滅四行相。

故三摩地唯建立三。

(5)《說無垢稱經疏》卷 5 〈9 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2c8-18)：

空觀我等為無；無相無願，緣無為有為為有。了知我空，都無有相，此無相中，亦無可願。此無願中，心意識三都不可起。所取無故，能取亦無。又不別於無願以生心小，空即無願故。《楞伽經》云：藏識說名心，思量性名意，能了諸境相，是說名為識。如是於一空解脫門，具攝三種。能此通達，名入不二。《成唯識》云：空、無相、願，於計所執依他圓成，或皆通緣，或次第別緣。此依通緣，故名不二。乃至於無願亦即空、無相，皆准此知。

²⁴⁶ 《注維摩詰經》卷 8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b14-15)。

²⁴⁷ 按：此處的「三行」或指「三解脫門」。

²⁴⁸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22-224。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 入不二法門品_06，07:05-13:50。

²⁴⁹ 《大智度論》卷 20 〈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07c4-18)：

是三解脫門，摩訶衍中是一法，以行因緣故，說有三種：觀諸法空是名「空」；於空中不可取相，是時空轉名「無相」；無相中不應有所作為三界生，是時無相轉名「無作」。譬如城有三門，一人身不得一時從三門入，若入則從一門。諸法實相是涅槃城，城有三門：空、無相、無作。若人入空門，不得是空，亦不取相，是人直入，事辦故，不須二門。若入是空門，取相得是空，於是人不名為門，通塗更塞。若除空相，是時從無相門入。若於無相相心著、生戲論，是時除取無相相，入無作門。

《阿毘曇》義中：是空解脫門，緣苦諦攝五眾。無相解脫門，緣一法，所謂數緣盡。無作解脫門，緣三諦攝五眾。*摩訶衍義中：是三解脫門，緣諸法實相。

※[1]《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04 (CBETA, T27, no. 1545, p. 538c6-10)：

復有說者，三三摩地皆依行相差別建立。謂空三摩地，有空非我二行相。無願三摩地，有苦非常，及集道各四行相。無相三摩地，有滅四行相。故三摩地唯建立三。

[2]《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04 (CBETA, T27, no. 1545, p. 539b17-19)：

所緣者，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一切法，若無漏唯緣苦諦。無願三摩地緣三諦除滅諦。無相三摩地唯緣滅諦。

阿羅漢及菩薩的修行，皆從這三門而入，固然是不錯的。但若認為「是空、是無相、是無作」的三解脫門，是就成「為」相對的「二」法。二是相對，是多數，不要呆板的看成二就是兩個。不過古德又有一解：謂空和無相為二，或空和無作為二，或無相和無作為二。²⁵⁰如定認為是相對的二法，就不能證得涅槃。

當知三解脫門，說來固然有三，而實「空即」是「無相，無相即」是「無作」，了達一切法緣起無自性空，真正知道本性空寂，無可執著即知無相。很多人了解性空，但又以為相有，為此佛說無相，以遣除認為相有的觀念，若真了達相不可得，無能相、所相，無心相、境相，心不起活動，不希望什麼，不達到什麼，自然就是無作。作是行願行思，亦即意志活動，能夠造業受果，如真了達一切法無相，能所相，心境相，一切相寂滅，自然不行不作，所以說為無願。對眾生執有佛就說空，對執有相可得佛就說無相，對執心有所行佛就說無作，由眾生的根性不同，所以佛說三解脫門。²⁵¹有時先說空門，次說無相門，後說無作門；有時先說無相門，次說空門，後說無作門；有時先說無作門，次說空門，最後說無相門。

行者「若」真通達「空、無相、無作」三解脫門即是一義，心意識即不起，所以說「則無心意識」。心意識三者：依小乘說，心是總名，約義不同，名心、名意、名識；²⁵²大乘唯識宗說，心是第八阿賴耶識，意是第七末那識，識是前六識。²⁵³所謂無心意識，就是八識皆不起活動作用。有人將心意識三者配合三解脫門說：如真悟到空解脫門，第八識的妄相就歸於烏有²⁵⁴；悟到無相解脫門，第七識的妄執也就不會再有；悟到無作解脫門，前六識的妄執也就不可得。²⁵⁵這不過是一種配合的說法，實則不必為此配合來說。只有了解心意識的差別，是在心識活動的事相上分的，到了心意識不起活動時，還有什麼三者的差別可得？

所以修學佛法的行人，果能通達「於一解脫門即是三解脫門」，三解脫門即是一解脫門「者」，從空解脫門中，通達一空一切空，無相、無作無不是空解脫門；從無相解脫門中，通達一無相一切無相，空、無作無不是無相解脫門；從無作解脫門中，通達一切無不是無行無願，空、無相亦即皆是無作解脫門。從任何一門入，皆能通達三解

²⁵⁰ 出處待考。

²⁵¹ 印順法師，《空之探究》，第一章，第九節〈三三昧、三觸、三法印〉，p.62：

這樣，空是重於無常、無我的世間；無相是離相以外，更表示出世的涅槃；無願是厭離世間，向於寂滅的涅槃；空，無願，無相——三三昧，三解脫門，就這樣的成立了。

²⁵² 《佛法概論》，第八章，第一節〈心意識〉，p.105：

有情即有情識，故識為有情的特徵。佛教於心識發揮得極精密，確為應有的努力。經中以種種名詞去說明識，又總括為「此心、此意、此識」（《雜阿含經》卷二·三五經）。^{*}佛雖總說此三者，但並未給與嚴密的定義。聖典中有時說心，有時說意，有時又說識。所以歷來論師，都認此三者為同一的；但從它的特殊含義說，可以作相對的分別。

^{*}《雜阿含經》卷2（35經）（CBETA, T02, no. 99, p. 8a8）。

²⁵³ 彌勒說，〔唐〕玄奘譯，《瑜伽師地論》卷1（CBETA, T30, no. 1579, p. 280b6-9）：

云何意自性？謂心、意、識。心，謂一切種子所隨依止性、所隨（依附依止）性；體能執受，異熟所攝阿賴耶識。意，謂恒行意，及六識身無間滅意。識，謂現前了別所緣境界。

²⁵⁴ 烏有：虛幻；不存在。（《漢語大詞典》（七），p.66）

²⁵⁵ 出處待考。

脫門，所以一即三，三即一，是為真正通達此義。龍樹大士說：「摩訶衍中三脫體一，若人入空即知無相，亦知無作，乃至入於無作之中，亦知於空及無相。」²⁵⁶不特如此，而且空即非空，無相即非無相，無作即非無作，如是見此不生不滅的真理，「是為」契「入不二法門」。

（二十二）寂根菩薩：佛、法、僧不二

【經】寂根菩薩曰：「佛、法、眾為二；佛即是法，法即是眾，是三寶皆無為相，與虛空等；一切法亦爾。能隨此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⁵⁷

【注】²⁵⁸

寂根菩薩曰：佛、法、眾為二。

生曰：有相則有對，有對則為「二」，不繫一與三也。

佛即是法。²⁵⁹

生曰：以體法為「佛」，不可離法有佛也。若不離法有佛「是法」也，然則佛亦法矣。

法即是眾。²⁶⁰

生曰：亦以體「法」為「眾」。

是三寶皆無為相。

肇曰：無相真智，「佛」寶也。實相無為，「法」寶也。修無為道，僧寶也。「三寶」雖異，皆「無為相」也。

生曰：乖²⁶¹理為造，故「三寶皆無為」也。

²⁵⁶ 《大智度論》卷 20 〈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07c4-8）。

²⁵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25-27）。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11-13）。

(3)《說無垢稱經》卷 4 〈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a20-23）：

復有菩薩名寂靜根，作如是言：「佛、法、僧寶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佛性即是法性、法即僧性，如是三寶皆無為相，與虛空等；諸法亦爾。若此通達，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²⁵⁸ 《注維摩詰經》卷 8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b16-27）。

²⁵⁹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0（§8.22 Vkn MS 52a7）：
buddhasya hi dharmah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65：

而法以佛為本性*。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65，n.1：

此處「以佛為本性」的原文是 buddhasya。校訂本據藏譯本推測，原文應為 buddha-prakṛtiko。

²⁶⁰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0（§8.22 Vkn MS 52a7）：
dharmaprakṛtikaś ca samghah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65：

僧以法為本性。

與虛空等；一切法亦爾。能隨此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⁶²

【演】²⁶³

這位菩薩，在修行的過程中，觀六根而得清淨，不再為外界的塵境擾亂，所以立名寂根。或說菩薩的三無漏根²⁶⁴，是從寂滅實相而生的，所以立名寂根。

這位「寂根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佛教通常所說的「佛、法、眾（僧）」是三寶。娑婆教主釋迦是佛寶，佛所說法是法寶，從佛出家，依法修行的和合眾是僧寶，「為」差別相對的「二」法。三寶明明是三，怎麼可以說為二法？因佛與眾是人，如說「眾生無上者佛是」；「法無上者涅槃是」²⁶⁵，是所行的法。人與法對照起來看，不是二是什麼？雖則可以作這樣說，但在這兒仍作多數解為善，不可硬性的看為二法。

三寶有種種義：佛出世時，方便化導，佛的化身為佛寶，如來教化眾生所說的言教是法寶。到佛滅後，佛法流傳到我國，如佛像是佛寶，經典是法寶，不論佛世或佛滅後，出家眾是僧寶，隨各別不同的事相而言，稱為別相三寶。

法是絕對的真理，一切皆無二無別；佛是法的體驗者，證得法，與法相應，依法而成就法身；僧是出家人（指世俗僧），重團體，有團體規律和合而住的，真僧（指勝義僧），是證悟法性者，除了佛外，還有菩薩及初、二、三果聖人，是真正僧寶。綜合

²⁶¹ 乖：1.背離；違背。（《漢語大詞典》（一），p.658）

²⁶²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a27-b12）：

「寂根菩薩曰：佛、法、眾為二；佛即是法，法即是眾，是三寶皆無為相，與虛空等；一切法亦爾。能隨此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此明一體三寶義，故不二也。但一體三寶，三處辨之。如一佛果上具三，覺義為佛、可軌名法、和義為僧，此通大小數論。

二者三寶通皆是空，亦通大小，但《毘曇》所無。三者一體三寶，唯大乘有。

問：云何為一佛耶？

答：《涅槃》經文不同。若依涅槃義，則三寶皆以涅槃為體。是以經云：「菩薩思惟：云何三事與我一體？佛自釋言：我說三事，即大涅槃。」*故名一體。

若據佛性論三寶，三寶同以佛性為體，所以經云「如是三歸即是我性」。

若就真諦明三寶，三寶同用真諦為體，是以經云「若能觀三寶，常住同真諦」。

若就常義明三寶，同以常為體，故經云「我亦不說佛法眾僧無有差別，唯說常住差別耳」。

此並隨義說之，無相違背。

今此文明三寶無異體者，正就同一無為，故言不二。

※〔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8〈4如來性品〉（CBETA, T12, no. 374, p. 410a21-22）

²⁶³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25-227。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入不二法門品_06，13:50-20:00。

²⁶⁴ （1）《大智度論》卷44〈11幻人無作品〉（CBETA, T25, no. 1509, p. 381b3-4）：

三無漏根：未知欲知根、知根、知已根。

（2）《瑜伽師地論》卷98（CBETA, T30, no. 1579, p. 863a26-28）：

未知當知、已知、具知三無漏根，於能趣向出世離欲，最極究竟有增上義。

²⁶⁵ 《大智度論》卷2〈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72a29-b4）：

復名阿耨多羅，秦言「無上」。云何無上？涅槃法無上。佛自知是涅槃不從他聞，亦將導眾生令至涅槃。如諸法中涅槃無上，眾生中佛亦無上。

起來，名為住持三寶。²⁶⁶

不過，若再約究竟義說，三寶實是依法而成，所以於證悟法性中，「佛即是法」僧，「法即是」佛「眾」，僧即是佛、法。「是三寶」看來是隔別的，而實「皆無為相，與虛空」界「等」無差別，這就是經中說的一體三寶，又名同體三寶，或名常住三寶，是法爾如是，不生不滅的。

依涅槃義說，三寶皆以涅槃為體。……今此經文明三寶無異一體，正就同一無為，說者不二。……

不但法身是這樣的，「一切法亦」是如此的，果「能隨」順「此」法而「行者」，趨向於法，證悟於法，佛法中所謂「法隨法行」，從法的本性以修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真正的悟證諸法法性之理，心境中的佛法僧，絕對是無二無別，但為適應時代，化度世間眾生，現出別相三寶而已。

(二十三) 心無礙菩薩：身、身滅不二

【經】心無礙菩薩曰：「身、身滅為二；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見身實相者，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身與滅身無二、無分別。於其中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⁶⁷

【注】²⁶⁸

心無闕²⁶⁹菩薩曰：身、身滅為二。

²⁶⁶ 印順法師，《成佛之道》（增注本），第一章〈歸敬三寶〉，pp.27-29：

……這應該知道：如現在，佛是或玉，或石，或金，或銅，或木雕，或土塑，或紙畫的佛像；法是三藏經典，或古今大德的法義；僧是出家眾。這稱為住持三寶，是佛滅後，佛教流傳於世間時的三寶，恭敬供養，依此而歸向於真實的三寶。又如釋迦佛出世時，釋迦佛是佛寶；佛所開示的教說——四諦，緣起，涅槃等是法寶；隨佛出家的凡眾聖眾，是僧寶。這是化相三寶，是佛出人間教化時，以此三相為三寶。……

²⁶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b28-c2)。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14-17)。

(3)《說無垢稱經》卷4〈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a24-29)：

復有菩薩名無礙眼，作如是言：「是薩迦耶及薩迦耶滅分別為二。若諸菩薩知薩迦耶即薩迦耶滅，如是了知，畢竟不起薩迦耶見，於薩迦耶、薩迦耶滅，即無分別、無異分別。證得此二究竟滅性，無所猜疑、無驚、無懼，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0 (§8.23 Vkn Ms 52b1-3)：

apratihatacakṣur bodhisatva āha / satkāyaḥ satkāyanirodha iti dvayam etat / satkāya eva hi nirodhaḥ / tat kasmād dhetoḥ / tathā hi sa satkāya iti drṣṭim nopasthāpayati yayā drṣṭyā satkāya iti vā satkāyanirodha iti vā kalpayati / so 'kalpo 'vikalpo 'tyantāvikalpo nirodhasvabhāvaprāpto na sambhavati na vibhavaty ayam advayapraveśaḥ /

(5)《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66：

無礙眼菩薩說道：「有身和有身滅是二。而有身即是滅。為什麼？因為憑藉這種見解，既不起有身見，也不妄想有身或有身滅。不妄想，不分別，終究不分別，達到滅的本性，不生、不滅。這就是入不二法門。」

²⁶⁸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b27-c4)。

²⁶⁹ 闕(hé 厂 ㄊ ㄨㄛˋ)：1.阻礙；妨礙。(《漢語大詞典》(十二)，p.115)

什曰：身，五受陰也。身滅，涅槃也。

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見身實相者，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身與滅身無二、無分別。於其中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⁷⁰

肇曰：諸法生時空生、滅時空滅，身存、身亡亦何以²⁷¹異，而懷驚懼於其中乎？

【演】²⁷²

無礙菩薩，從佛法的長期實踐中，於生死涅槃已經做到無礙，心中不會再有恐懼怖畏了，所以立此嘉號²⁷³。

這位「心無礙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身指身心組合的生命體，身滅即是涅槃，就是前生死滅，後生死不起。眾生所見的生死果報「身」及涅槃的「身滅」，有無兩分，名之「為二」，是即相對的二法，所以不是對於涅槃覺得驚畏，就是對於生死覺得懼怕。

現說生死之身即寂滅性，所以「身即是身滅」。於此身滅空寂之理有所體驗，就知法法是寂滅的，亦即所謂是涅槃的。一般所說身，不是身滅；現說身心的活動，當下就是寂滅性，不是要到身滅後，才能得到寂滅性。

或有以為身即是身，為什麼說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就是此問。當知能「見」此「身實相者」，如身心由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組合而成，一旦於此見到它的實相，所謂一相無相，即是法性寂滅，自然「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而知「身與滅身」是「無二無分別」的。見到身心組合的真相，法法本性原是空寂，就能了知非離身而另有身滅，一切是平等平等的。

²⁷⁰ (1)《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b16-24)：

「心無礙菩薩曰：身、身滅為二；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見身實相者，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身與滅身無二、無分別。於其中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破小乘餘、無餘涅槃二義。身謂五陰身，身滅即涅槃也。身本不生，今何所滅？不生不滅，故是不二。

「不驚不懼」者，小乘初聞曰「驚」，怪受斯理為「懼」。諸法生時空生、滅時空滅，身存、身亡亦何以異，而懷驚懼於其間哉？

(2)〔隋〕智顓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3〈2方便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3c18-26)：

「心無礙」者，觀三諦通達無有罣礙。「身、身滅為二」者，若檢^{*1}折^{*2}此身不見身者，即身因滅，因滅則果滅，果滅即涅槃滅，滅即與生死為二。今觀身實相即是涅槃，故言：即色是空，說涅槃即是色。我雖說涅槃是亦非真滅，實相中尚不見身，何處論滅？即生死是涅槃；即涅槃是生死。何故爾？性不異故不得因果之殊。不見身之與滅，故名：入不二法門。

※1 檢(jiǎn ㄐ一ǎㄢˇ)：2.清理；察看。(《漢語大詞典》(六)，p.920)

※2 折(zhé ㄓㄜˊ)：12.判斷；裁決。(《漢語大詞典》(六)，p.374)

²⁷¹ 何以：3.用反問的語氣表示沒有或不能。(《漢語大詞典》(一)，p.1226)

²⁷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27-229。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入不二法門品_06，20:00-27:30。

²⁷³ 嘉號：美名；好名聲。(《漢語大詞典》(三)，p.479)

能依此觀，「於其」生死涅槃「中」，亦即不驚不懼，因為這亦是無二無別的，所謂「生死涅槃等空花」²⁷⁴，還有什麼差別可言？凡夫是著有的，所以一聽說涅槃，空空洞洞，灰身泯智²⁷⁵，一無所有，不禁²⁷⁶生大驚畏，認為果真如此，還要求證涅槃做什麼？二乘是要求出三界，視生死如冤家，所以一聽說生死，頭出頭沒，沉淪不已，不期然²⁷⁷的就會懼怕起來，認為如不出離生死，那生命在世間是很悲慘的。因小乘怕生死，凡夫怕涅槃，驚懼自是免不了的。若能通達生死涅槃本來平等，生死即涅槃，不用畏生死；涅槃即生死，不用怕涅槃，於中不起身、身滅的二見，而「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要知生死的動亂，固是如幻而空寂的；當知涅槃的寂靜，也是如幻而空寂的，兩者既都如幻空寂，還有什麼毫釐差別可得？唯有洞達生死涅槃如幻如化，實際都是畢竟性空的，遠離一切戲論顛倒，自然不會以為是相對的二法。

（二十四）上善菩薩：身、口、意善不二

【經】上善菩薩曰：「身、口、意善²⁷⁸為二；是三業皆無作相，身無作相即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意無作相，是三業無作相即一切法無作相。能如是隨無作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⁷⁹

²⁷⁴ (1)〔宋〕惠泉集，《黃龍慧南禪師語錄》卷1（CBETA, T47, no. 1993, p. 639b1-2）：
生死涅槃，同空花相。

(2)〔宋〕蘊聞編，《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21（CBETA, T47, no. 1998A, p. 901c2-3）：
涅槃生死是空花。

(3)〔明〕如惺撰，《大明高僧傳》卷5（CBETA, T50, no. 2062, p. 919a7）：
涅槃生死盡是空花。

²⁷⁵ (1)《勝鬘經講記》，p.36：

小乘如說一切有部等，說佛入無餘涅槃，即灰身泯智，不可談有色有心。如上座部等，說佛入無餘依涅槃，色是沒有了，但能斷煩惱的淨智，是有的。這即是有心而沒有物質的。與大乘近似的大眾部說：「如來色身實無邊際，……如來壽量亦無邊際」；「佛遍在」；所以，入無餘依涅槃（也可說不入涅槃的），不但有智，也還有色。大眾部等，和《法華》、《勝鬘》等經的思想極近。常住妙有的大乘，評破聲聞乘者說如來涅槃是無色的，所以特重視「解脫有色」。

(2)印順法師，《以佛法研究佛法》，十，三〈如來藏說之安立〉，pp.313-314：

依有部與經部說：如來涅槃後是灰身泯智的。涅槃是解脫了生死輪迴的苦痛，而不再受生的，不再起此身心作用。如將樹根截斷，從此再也不會發芽生葉。如來證入涅槃，減去有漏的身相，當然沒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的存在了。依他們說，智慧是身心和合而發生的，身心既然沒有了，智慧當然也是泯滅不起了的。

²⁷⁶ 不禁：2.抑制不住，不由自主。（《漢語大詞典》（一），p.457）

²⁷⁷ (1)不期然：見「不期然而然」。（《漢語大詞典》（一），p.448）

(2)不期然而然：不希望如此而竟然如此。（《漢語大詞典》（一），p.448）

²⁷⁸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p.266，n.1：

此處「善」的原詞 samvara，詞義為「律儀」或「禁戒」。

²⁷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3-6）。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18-21）。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b1-7）：

復有菩薩名善調順，作如是言：「是身、語、意三種律儀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如

【注】²⁸⁰

肇曰：三業雖殊²⁸¹，無作一也。諸法之生本于三業，三業既無，誰作諸法也？

【印】²⁸²

這位菩薩名上善菩薩。善當中，應該還有一種低級的善，還有一種是很崇高、很究竟的善，這位菩薩所說的道理是究竟善，絕對的善。

上善菩薩說：「身、口、意善為二。」我們普通說叫人去惡行善，要三業清淨。身體不殺、不盜、不淫，也即是身三；口裡不說妄言、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即口四；心裡沒有貪、瞋、癡，種種善心，即意三；這個叫三業。身三、口四、意三合起來，就是十善業道。那麼三業分開來講，身善不是口善，口善不是意善，這三種才有差別。既然各各差別，就有分別相可講。

現在說「是三業皆無作相」，這三種業都是無作相。「無作相」，有兩種解說：

一種是平常講業的時候的無作。這無作，像玄奘法師等等，他們就翻做「無表」，就是沒有表示出來的。²⁸³這一種，指的就是沒有表示出來的、看不到身口意業。比

是三種律儀皆無作相，其相無二。所以者何？此三業道皆無作相——身無作相即語無作相、語無作相即意無作相、意無作相即一切法俱無作相——若能隨入無造作相，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b24-29)：

「上善菩薩曰：身、口、意善為二；是三業皆無作相，身無作相即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意無作相，是三業無作相即一切法無作相。能如是隨無作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或者謂三業各有造作，故名為異耳。三業本空，同無作相，名為不二。

(5)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2 (§8.24 Vkn Ms. 52b3-5)：

suvīṇīto bodhisatva āha / kāyavānmanaḥsaṃvara iti dvayam etat / tat kasmād dhetoḥ / anabhisamṣkāralakṣanā hy ete dharmāḥ / yā kāyasyānabhisamṣkāratā tallakṣaṇaiva vāganabhisamṣkāratā tallakṣaṇaiva mano'nabhisamṣkāratā / yā ca sarvadharmāṇām anabhisamṣkāratā sā jñātavyānugantavyā / yad atrānabhisamṣkārajñānam ayam advayapraveśaḥ / 按：anabhisamṣkāralakṣanā = 無作相；anabhisamṣkāratā = 無作性。

(6)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入不二法門品〉，p.266：

善調順菩薩說道：「身、語和意律儀是二。為什麼？因為這三種法皆無作為相。身無作為相即是語無作為；語無作為相即是意無作為。應該理解和順應一切法無作為。這種無作為智，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²⁸⁰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c5-10)。

²⁸¹ 殊：4.差異；不同。(《漢語大詞典》(五)，p.158)

²⁸²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入不二法門品_06，27:30-33:05。

(2) 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29-230：

……另外一種說法，三業固皆有作，但是三業本空，即是實相，所以皆名無作。在身口意的無作相上，其義是平等的，「身無作相即」是「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是「意無作相」，無差別相可得。三業是正報身心的活動，一切法是依報所有的一切，依正雖有差別，而無作理是同，所以「是三業無作相，即一切法」皆「無作相」。佛法行者，「能如是隨無作」智「慧」而觀「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²⁸³ (1) [唐]世親造，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1〈1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2b9-10)：

所謂色聲香味所觸，及無表者，謂無表色。

方我們現在動手打人、開口罵人，看也看到、聽也聽到。你一罵，我就知道你現在起瞋心。如果是說好話、誠實語，那就起善心。但是真正的業叫做無作業，就是從我們做的業所引起的影響，這樣的影響將來雖是要感果，但是這個業看不到。這業是沒有形相、不可表示的，這叫做無作。羅什法師也是翻譯為無作的。

另一種無作，像三解脫門的無作解脫門一樣。思的活動，執行、要求、取相，這就是作。其實這意義差不多，因為業力本來都是取相而有，造作業的時候，都是由意（心）的力量要活動去執行，叫做「作」——造作。這種業的造作以後，留下來的影響力量，看不到的，喚做是無作的。既然是無作的，「身無作相即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意無作相」，在這個談無作的意義上，都是沒有差別相可得的。而且，這個業剎那過去，但並不是就沒有了。我們說它是色法，其實是看也看不到、聽也聽不到，我們甚至說它是都沒有相可得的。假使從這個道理去理解，三個皆可稱之為無作，無作就是無作相。這無作相，三種都無差別性的，那麼一切法都是無作相。一切一切都是無作，以智慧隨順這種無作相來觀察，就能夠悟入不二法門。一切法會歸無作，無作就是空、無相、無願。

（二十五）福田菩薩：福行、罪行、不動行不二

【經】福田菩薩曰：「福行、罪行、不動行為二；三行實性即是空，空則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於此三行而不起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⁸⁴

【注】²⁸⁵

福田菩薩曰：福行、罪行、不動行²⁸⁶為二。

什曰：福行，欲界善行，能得樂報也。罪行，十不善道，能得苦報也。無動行，色、無色界行，²⁸⁷不動義如通達佛道中說也。²⁸⁸

(2) [唐] 窺基撰，《大乘法苑義林章》卷3 (CBETA, T45, no. 1861, p. 299a18)：

一、表色，二、無表色，舊名作色、無作色。

²⁸⁴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7-1)：

福土菩薩曰：「福與不福，為與不知為為二；於福不福，如不知為如，不有為是則無二。其於罪福不以知為如自然相，以空知者，不是福不非福，亦不無知，覺如此者，是不二入。」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22-24)。

(3)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b8-13)：

復有菩薩名曰福田，作如是言：「罪行、福行及不動行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罪行、福及不動皆無作相，其相無二。所以者何？罪、福、不動如是三行性相皆空，空中無有罪、福、不動三行差別，如是通達，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²⁸⁵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p. 398c11-399a17)。

²⁸⁶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p.267, n.1：

「福行」(punya)指行善，獲得欲界的善業果報。罪行(apunya，或譯「非福行」)指作惡，獲得欲界的惡業果報，「不動行」(aniñjya)指修習禪定，獲得色界和無色界的業果。

²⁸⁷ 《大智度論》卷94〈84 四諦品〉(CBETA, T25, no. 1509, p. 719c17-18)：

色、無色界繫生業名不動，不動業故生色、無色界。

三行實性即是空，空則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於此三行而不起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⁸⁹

肇曰：福，欲界善行。罪，十惡之流。不動，色、無色界行也。

【演】²⁹⁰

福田是善業，由於菩薩不斷的廣行善業而種福田，所以在教化眾生的時候，亦堪作眾生的福田，使眾生亦能廣種福田，所以得名福田。

這位「福田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行是業的別名，業有三

²⁸⁸ 《注維摩詰經》卷5〈5文殊師利問疾品〉（CBETA, T38, no. 1775, p. 380a4-7）：

什曰：凡夫行者有三種，善、不善、無動行。無動行，色、無色界行也！上二界壽命劫數長久，外道以為有常，不動義也。佛亦因世所名而名之也。

²⁸⁹ （1）《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b29-c8）：

「福田菩薩曰：福行、罪行、不動行為二；三行實性即是空，空則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於此三行而不起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大品經》云：「行十不善，得三塗報，為罪行。行十善道，生欲界人天，稱為福行。修四禪等，生色無色界，名不動行。」^{*1}

《成論》文云：「從欲界至三禪，名為福行。四禪竟無色，稱無動行。以第四禪已去，不為三災四受所動，故名無動。」^{*2}

不起三行則入實相門，名為不二。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6〈84差別品〉（CBETA, T08, no. 223, p. 411c6-10）：

須菩提！若有眾生不知是諸法自相空，是眾生作業因緣，若善、若惡、若無動。罪業因緣故，墮三惡道中；福業因緣故，在人天中生；無動業因緣故，色、無色界中生。

※2[1]《成實論》卷8〈105三受報業品〉（CBETA, T32, no. 1646, p. 298a29-b4）：

問曰：從欲界至三禪中，得受不苦不樂報耶？

答曰：得受。

問曰：是何業報？

答曰：是下善業報，上善業則受樂報。

問曰：若爾何故第四禪及無色定中說耶？

答曰：彼是自地。所以者何？彼中但有是報更無異受，以寂滅故。

[2]《成實論》卷11〈140明因品〉（CBETA, T32, no. 1646, p. 326b23-25）：

欲安樂眾生，是名福行；苦惱眾生，是名罪行；攝心慈悲等，名為不動行。

[3]《成實論》卷13〈168四禪品〉（CBETA, T32, no. 1646, p. 342c6-10）：

除斷苦樂先滅憂喜，不苦不樂捨念清淨入第四禪。

問曰：若先斷苦，何故於此中說：若必欲說應言先斷，如先滅憂喜？

答曰：四禪名不動欲成此不動相故，說無四受。

（2）〔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3〈2方便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4a7-14）：

福田者，如上須菩提中說，福行者，十善福也；罪行者，十惡業也；無動，具取四禪支林功德亦為福也。又云三禪中皆非無動：初禪覺動、二禪喜動、三禪樂動，四禪四空方為無動。罪福二種，皆是作法，名為動行；無漏真諦，無為、無動，不見此二相，則不見動與不動，深達動性即不動性。尚不起不動行，何況罪福動行耶？是入不二法門。

²⁹⁰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30-232。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入不二法門品_06，35:05-39:55。

類，就是「福行、罪行、不動行」，一般認為這是各別的，所以成「為」相對的「二」法。能得人天福報（欲界天）的欲界善業是福行；令墮三惡趣而感苦報的十不善業是罪行；修禪定而生於初禪、二禪、三禪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天是不動行。不動約禪定力說，修定必上生，而且長時間不變動的。雖指色無色界的諸天，但主要的是指第四禪天，因到第四禪天已去，不再為三災四受所動，所以名為不動。²⁹¹

此「三」業「行」的「實性，即是」究竟的「空」寂，不是真的各有它的實在自體，所以在究竟的「空」寂中，「則」是「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的。所謂「我心自空，罪福無主」²⁹²，那裏還有什麼三行可得？但在執有者看來，如真沒有三行可得，是就沒有因果，因果沒有，當然也就沒有罪福，因為要有因果，才有罪福業報。佛弟子對於因果不能不信的，所以罪福等三行也就不能說沒有。可是在性空者的立場說，果報是從罪福生的，這當然不錯，如從罪業生苦的果報，從福業生樂的果報，苦樂果報既從罪福生的，就是從因緣生；從因緣生，即是無自性的，為什麼要說有三業行的可得？

果能通達三業行的不可得，那在日用當中，「於此三行而」皆可以做到「不起」。當知吾人起心動念，都由自我去推動執行，覺得什麼都是實有的，因此所作的罪福等行，皆能感生死的果報；若能通達我法性空，無我執法執，一切皆不起。如阿羅漢，雖作好事，但非福行，不感果報，修定亦非不動行，不感生上二界天的果報。菩薩亦同樣的修施、戒、忍等諸波羅密，但亦不是業，因要以自我為中心而出發的才是業。能如是通達法性本空，三行不起，²⁹³「是為」契「入不二法門」。

（二十六）華嚴菩薩：不從我起二

【經】華嚴菩薩曰：「從我起二為二；見我實相者不起二法，若不住二法則無有識、無所識²⁹⁴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²⁹⁵

²⁹¹ (1) [後秦] 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長阿含經》卷 21 (30 經)《世記經》〈9 三災品〉 (CBETA, T01, no. 1, p. 137b11-17):

佛告比丘：「世有三災。云何為三？一者火災，二者水災，三者風災。有三災上際。

云何為三？一者光音天，二者遍淨天，三者果實天。

若火災起時，至光音天，光音天為際；若水災起時，至遍淨天，遍淨天為際；若風災起時，至果實天，果實天為際。」

(2) 《成實論》卷 13 〈168 四禪品〉 (CBETA, T32, no. 1646, p. 342c6-10)。

(3) [隋] 慧遠撰，《大乘義章》卷 10 (CBETA, T44, no. 1851, p. 666b14-15):

謂四禪乃至生非想，彼免三災絕於四受，離出入息定心不動。

²⁹² [劉宋] 曇無蜜多譯，《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卷 1 (CBETA, T09, no. 277, p. 392c26-27):

何者是罪？何者是福？我心自空，罪福無主。一切法如是*，無住、無壞。

*一切法如是 = 一切諸法皆亦如是【宋】【元】【明】， = 一切法相【宮】。(大正 9, 329d, n.21)

²⁹³ 《大智度論》卷 94 〈84 四諦品〉 (CBETA, T25, no. 1509, p. 719c18-20):

若眾生自知諸法性空，即時不生著心，著心不生故不起業，乃至不生色、無色界。

²⁹⁴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4 (§8.26 Vkn Ms. 52b7-53a1):

【注】²⁹⁶

肇曰：因我故有彼，二名所以²⁹⁷生。若見我實相，則彼我之識無由²⁹⁸而起。

【演】²⁹⁹

菩薩以功德莊嚴法身，種種功德如華，功德圓滿如果，以功德的因華，嚴³⁰⁰無上的佛果，名為華嚴菩薩。

這位「華嚴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世間的一切差別之法，皆「從我起」，因有我及我見起心，如我、我所，我、人，彼、此，都是相對的，都是二的境界，但這「二」的相對的「二」法，皆從我而起，假定沒有我，怎會有這些差別的二法？反觀此我見從何而起？有沒有一個實在自我可得？如是觀察，「見我實相者」，通達我性本空，自然「不起」差別的「二法，若」真「不住」於差別的「二法，則無有識」，即是沒有彼此對立的虛妄分別。如梁武帝問對朕者誰？達摩祖師答以不識是。³⁰¹無有識亦即是無主觀，「無所識者」，即是無客觀的外境。如是離我見通達我法性空，到達平等一如的境地，「是為」契「入不二法門」。

padmavyūho bodhisatva āha / ātmasamutthānasamutthitaṃ dvayam / ātmaparijñātāvī dvayam
notthāpayati / advayasthitasya vijñāptir nāsti / avijñāptikaś cādvayapraveśaḥ /

按：vijñāptir nāsti = 無有識別；avijñāptikaś = 無識別者。

²⁹⁵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25-27)。

(2) 《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b14-17)：

復有菩薩名曰華嚴，作如是言：「一切二法皆從我起。若諸菩薩知我實性即不起二，不起二故即無了別，無了別故無所了別，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3)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c8-12)：

「華嚴菩薩曰：從我起二為二；見我實相者不起二法，若不住二法則無有識、無所識者，是為入不二法門」。因我故有彼，二名所以生。見我實相，則彼我之^{*}識無由而起。

※已=之イ【甲】。(大正38, 977d, n.12)

按：《大正藏》原作「已」，今依【甲】改作「之」。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入不二法門品〉，p.268：

華嚴菩薩說道：「隨我起而起是二。而徹底理解我者不起二。不起二，則無識別。無識別，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5)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入不二法門品〉，p.268, n.1：

「識別」的原詞 vijñāpti (即 vijñāpti)，詞義為「告知」或「顯示」。漢譯佛經中常譯為「了別」、「識」或「假名」。

²⁹⁶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c21-23)。

²⁹⁷ 所以：2.可與形容詞或動詞組成名詞性詞組，仍表示原因、情由。(《漢語大詞典》(七)，p.350)

²⁹⁸ 無由：沒有門徑；沒有辦法。(《漢語大詞典》(七)，p.105)

²⁹⁹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32-233。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8-C09入不二法門品_06, 39:55-42:45。

³⁰⁰ 嚴：18.妝飾物。(《漢語大詞典》(三)，p.542)

³⁰¹ [宋]楚圓集，《汾陽無德禪師語錄》卷2 (CBETA, T47, no. 1992, p. 616c7)：

帝云：「對朕者誰？」祖云：「不識。」

（二十七）德藏菩薩：無所得為不二

【經】德藏菩薩曰：「有所得相為二；若無所得即無取捨，無取捨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³⁰²

【注】³⁰³

肇曰：得在於我、相在於彼，我不得相，誰取誰捨？

【演】³⁰⁴

菩薩於菩提道上所修集的種種智慧功德，猶如寶藏般的儲存著，所以名為德藏。

這位「德藏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依我的看法，「有所得相為」相對的「二」法。上面諸菩薩說的，不是兩個，就是三個，相對為二，現在只說一法，就是有所得相為二。因為有了有所得，必然就有能得，即是所能一對為二。若執著有相所得，即成為分別、相對。眾生大都是執有所得相的，可是人一預想有什麼所得，自然就不能犧牲自己的一切，因為終日在得失中計較，那你所過的生活，一定是極為緊張，而極緊張的生活，實不是人類所應有的生活，所以做人不當在得失計較中討生活。要知超越一切有所得心，不但可以犧牲自己的一切，而且唯無所得始有所得，是真正的大有所得。如說無用之用，才是大用，就是這道理。是以如何將有所得心變成無所得心，實是做人最重要的一點。「若」明白「無所得」，自然亦即無能得，所以說「則無取捨」，就是沒有悟的聖人所取，亦無迷的凡夫所捨。如是「無取捨者」，不著於相，「是為入不二法門」。

（二十八）月上菩薩：闇、明不二

【經】月上菩薩曰：「闇³⁰⁵與明為二；無闇、無明則無有二。所以者何？如入滅受想定

³⁰²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b28-29)。

(2) 《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b18-20)：

復有菩薩名曰勝藏，作如是言：「一切二法有所得起。若諸菩薩了知諸法都無所得則無取捨，既無取捨，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3)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c12-15)：

「德藏菩薩曰：有所得相為二；若無所得則無取捨，無取捨者是為入不二法門」。內得於我、外取於相，故名為二耳。內外俱空，名為不二也。

(4)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4a18-26)：

德藏者，三德之藏，含藏萬行用此為名。有所得相，只是一法，那得為二？今言：有所得即對無所得；若生死為有得，即對涅槃為無得。若待有為無者，還即為二。雖云涅槃無得，於涅槃生染亦名有得。如呵身子云：「有造證之求，並非求法。」*故知雖不得生死便得涅槃。今一往且取涅槃空為無得，若不見生死之有得，不見涅槃之無得，無生死則無所捨；若無涅槃亦無所取，無取無捨，即入不二之門。

※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6 不思議品〉(CBETA, T14, no. 475, p. 546a5-26)。

³⁰³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c25-26)。

³⁰⁴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33-234。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 入不二法門品_06，42:45-44:00。

無闇、無明，一切法相亦復如是。於其中平等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³⁰⁶

【注】³⁰⁷

月上菩薩曰：闇與明為二；無闇、無明即³⁰⁸無有二。所以者何？

什曰：旨³⁰⁹明此中知照滅，無有明闇也。

如入滅受想定，³¹⁰無闇、無明，一切法相亦復如是。於其中平等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³¹¹

肇曰：二乘入滅盡定，六根盡廢、心想都滅，雖經³¹²晝夜不覺晦³¹³明之異。論³¹⁴菩薩無心於明闇耳。

³⁰⁵ 闇（àn ㄤˋ）：1.晦暗；不亮。（《漢語大詞典》（十二），p.133）

³⁰⁶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14-16）。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1-4）。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 , b21-25）：

復有菩薩名曰月上，作如是言：「明之與暗分別為二。若諸菩薩了知實相無暗、無明，其性無二。所以者何？譬如苾芻入滅盡定，無暗、無明；一切諸法其相亦爾。如是妙契諸法平等，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³⁰⁷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8c27-29）。

³⁰⁸ 即=則イ【原】。（大正38，398d，n.3）

³⁰⁹ 旨（zhǐ ㄓˇ）：3.意思；意義。4.宗旨。（《漢語大詞典》（五），p.575）

³¹⁰ 按：「如入滅受想定」這幾字原放在「什曰」之前，今移至此處，以便與「無闇、無明」連貫。

³¹¹ （1）《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c15-23）：

「月上菩薩曰：闇與明為二；無闇無明則無有二。所以者何？如入滅受想定無闇、無明，一切法相亦復如是。於其中平等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二乘入滅盡定，視聽外忘、識知^{*1}內滅，雖經晝夜不覺晦明，以喻菩薩無心於明闇。

問：入滅盡^{*2}定，諸心並無，何故偏云滅受想邪？

答：受修諸禪，想生無色，入滅盡定正滅上二界心，故偏言想受。

又受多生愛、想多生見，既是過根本，故偏說之。

※1 和=知【甲】。（大正38，977d，n.13）

按：《大正藏》原作「和」，今依【甲】改作「知」。

※2 〔盡〕—【甲】。（大正38，977d，n.14）

（2）〔隋〕智顗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4a27-b7）：

月上者，如月團圓於天上，分形散影於下水。此菩薩上照三諦之理圓，下應十界之心水故名月上。

明暗為二者，前言明無明為二，是論理以顯事。今言：明暗，借事以顯理，互舉事、理赴機不同，入不二門，其如一也。

若言：於明時無暗，暗時無明為異，今達明性、暗性何別？如虛空中非明、非暗，明、暗約空，若無虛空無所顯晦。顯晦雖約虛空，虛空實非顯晦；顯晦不得離虛空，虛空亦不得異於顯晦。若達如虛空性，則不見明與暗異，不異故即入不二門。

³¹² 經：11.經過；經歷。（《漢語大詞典》（九），p.859）

³¹³ 晦（huì ㄏㄨㄟˋ）：4.昏暗；不明亮。（《漢語大詞典》（五），p.739）

³¹⁴ 論（yùn ㄩˋ）：9.比喻；比擬。（《漢語大詞典》（十一），p.345）

【演】³¹⁵

月亮上昇，不但可以照耀萬象，並且普令獲得清涼，現在菩薩的智慧光明，固然可以朗照一切，並能隨機說法的令諸眾生化熱鬧³¹⁶而得清涼，所以得名月上。

這位「月上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世間所見到的「闇與明為」相對的「二」法。一般說來，明是表示智慧，闇是表示愚癡。但在這段文中，就是代表光明與黑闇，不必另外再代表什麼。明闇既是相待的，若「無」有「闇」，亦「無」有「明，則」自然的「無有二」法的相待。「所以者何」？猶如天生的瞎子，既不知什麼是光明，亦不知什麼是黑暗，便沒有光明與黑闇的感覺分別。又「如入滅受想定」者，心心所法皆寂滅不起，於中再也沒有「明」與「闇」的分別。這是聖者所修的止息定，但並不是涅槃。入滅盡定，一切心心所法皆不起活動作用，為什麼偏說滅受想？當知受是貪愛的根本，眾生所以貪愛這個那個，原因是由感受外境而來。想是諸見的根本，眾生所以有種種不同的執見，原因是由顛倒妄想而來。³¹⁷《婆沙》說：「受能發起愛諍根本，想能發起見諍根本。」³¹⁸可見煩惱產生的動力，是受想二心所，正因受想為內心活動最搗亂分子，所以修滅盡定的行者，特別重在壓制受想的活動，到了得定時，不但一切心心所皆不起，就連呼吸也停止。如是六根盡廢，心想都滅，雖經晝夜，不覺明闇的差別。現經文中的意思，以深智慧的觀照，通達明闇皆無性。不但內心是如此，「一切法相亦復如是」，因凡相待法皆是無性的，若「於其中平等入」於無相「者，是為」契「入不二法門」。

（二十九）寶印手菩薩：涅槃、世間不二

【經】寶印手菩薩曰：「樂涅槃、不樂世間為二；若不樂涅槃、不厭世間則無有二。所以者何？若有縛則有解，若本無縛其誰求解？無縛、無解則無樂厭，是為入不二法門。」³¹⁹

³¹⁵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34-235。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8-C09 入不二法門品_06，44:00 至 69-C09 入不二法門品_07，03:20。

³¹⁶ 按：「熱鬧」疑為「熱惱」之訛誤。

³¹⁷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 13 (CBETA, T29, no. 1562, p. 403a7-10)：

滅盡定中，總滅一切心心所法。何緣唯說滅受想定？厭逆彼二生此定故，謂想與受，能為見、愛雜染所依，故偏厭逆如是二法，多諸過患。

³¹⁸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74 (CBETA, T27, no. 1545, p. 385a29-b2)：

復次受、想二法為因，發起二諍根本，勝餘法故別立為蘊。謂受能發起愛諍根本，想能發起見諍根本。

³¹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17-20)。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 〈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5-8)。

(3)《說無垢稱經》卷 4 〈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b26-c2)：

復有菩薩名寶印手，作如是言：「欣厭涅槃、生死為二。若諸菩薩了知涅槃及與生死不生欣厭則無有二。所以者何？若為生死之所繫縛則求解脫；若知畢竟無生死縛，何為更求涅槃解脫？如是通達，無縛、無解，不欣涅槃、不厭生死，是為悟入不二法

【注】³²⁰

肇曰：世間無縛，曷為³²¹而厭？涅槃無解，曷為而樂？

【演】³²²

寶印，在佛法中，是指三法印或一實印，手有授予惠施和拔濟提携的意思。意顯菩薩能以法印授予眾生和拔濟眾生，使眾生離苦得樂，所以得名寶印手菩薩。

這位「寶印手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站在小乘的立場講，心「樂」於「涅槃」而「不樂」於「世間」，是「為」相對的「二」法。就是心心念念的要求了生死，厭棄這個濁惡的世間，同時積極的樂求涅槃。「若不樂涅槃，不厭世間」生死，「則」世間涅槃「無有二」相，平等平等。經中雖曾說過離生死得涅槃的話，³²³但都是相對的假說，目的在令人無取無著；離顛倒不取著，就能親切的體現寂靜的涅槃。³²⁴為了說明涅槃即世間，《中觀論·觀涅槃品》有兩頌說：「涅槃與世間，無有少

門。」

(4)《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7c23-28)：

「寶印手菩薩曰：樂涅槃、不樂世間為二；若不樂涅槃、不厭世間則無有二。所以者何？若有縛則有解，若本無縛其誰求解？無縛、無解則無樂厭，是為入不二法門。」

《華嚴經》云「生死非雜亂」，云何而厭？「涅槃非寂靜」，云何而樂？*

※〔東晉〕佛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15〈21金剛幢菩薩十迴向品〉(CBETA, T09, no. 278, p. 498b10)：

生死非雜亂，涅槃非寂靜。

(5)〔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1778, p. 694b8-16)：

寶印手者，實相、寶印、印權、實智，名為印手。樂涅槃、厭世間，此復與前生死涅槃何異？

生死涅槃，約事以明；今辨樂厭就心而說。涅槃可樂，即無為心；生死可厭，即有為心。世間即寂滅，如菩提相。何可論厭？既言生死即菩提。何可厭菩提更樂菩提？若本有世間可厭，可有涅槃可樂；既無世間，誰論其厭？亦無涅槃，何所可樂？二種既空，入如實相，樂厭自息，縛解如文。

³²⁰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a8-9)。

³²¹ 曷為(hé wéi ㄏㄜˊ ㄨㄟˊ)：為何；為什麼。(《漢語大詞典》(五)，p.682)

³²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入不二法門品〉，pp.235-237。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69-C09入不二法門品_07，03:20-09:08。

³²³〔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卷33(931經)(CBETA, T02, no. 99, pp. 237c29-238a4)：

復次，聖弟子念於法事，世尊法、律，現法能離生死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法，緣自覺知。聖弟子如是念法者，不起貪欲、瞋恚、愚癡，乃至念法所熏，昇進涅槃。

³²⁴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5〈80實際品〉(CBETA, T08, no. 223, p. 401b7-10)：

以是智慧斷一切結使煩惱習，入無餘涅槃，是世俗法，非第一實義。何以故？空中無有滅亦無使滅者，諸法畢竟空即是涅槃。

(2)《中論》卷3〈16觀縛解品〉(CBETA, T30, no. 1564, p. 21b15-19)：

不離於生死，而別有涅槃，實相義如是，云何有分別？

諸法實相第一義中，不說離生死別有涅槃。如經說「涅槃即生死」，「生死即涅槃」。

如是諸法實相中，云何言是生死、是涅槃？

(3)《中觀論頌講記》，〈16觀縛解品〉p.270：

分別；世間與涅槃，亦無少分別。涅槃之實際，及與世間際；如是二際者，無毫釐差別。」³²⁵凡夫雖天天在生死中，不知生死是苦，不但不厭棄世間，反而好樂世間，從不樂求涅槃；小乘樂求涅槃，雖了生死，仍畏生死，不敢到生死中來。現解生死世間即是出世涅槃，所以知世間可厭而不厭，知涅槃可欣而不欣，不厭世間，不欣涅槃，是為真正的平等無二。

「所以者何」？就是為什麼要作這樣講？依一般說，生死世間是繫縛的，涅槃出世是解脫的，如有生死與涅槃，就不能說沒有縛與解，縛與解亦是相待的。可是生死涅槃本無自性，究竟空寂，還有什麼縛與解？眾生不知空寂如幻，妄想顛倒執為實有，才覺得生死是繫縛，涅槃是解脫。「若有縛，則」可說「有解」，如「若」根「本

不離於生死，而別有涅槃，實相義如是，云何有分別？

生死與涅槃，繫縛與解脫，這不是截然不同的兩法。生死就是涅槃，繫縛就是解脫，「不」可說「離於生死」之外「而別有涅槃」，也不可說離繫縛之外，而別有解脫。因為在諸法「實相義」中，一切平等平等，無二無別。如在生死繫縛中通達性空，這就是涅槃解脫；假使離生死而求涅槃的真實，離繫縛而別求解脫，涅槃解脫即成為生死繫縛了。涅槃解脫，即一切法畢竟性空，一切戲論都息。不過引誘初機，勸捨生死入涅槃，豈真的有可捨可取！

³²⁵ (1) 《中論》卷4〈25 觀涅槃品〉(CBETA, T30, no. 1564, p. 36a4-11)。

(2) 《中觀論頌講記》，〈25 觀涅槃品〉，pp.501-503：

涅槃與世間，無有少分別；世間與涅槃，亦無少分別。

涅槃之實際，及與世間際；如是二際者，無毫釐差別。

這兩頌，與前〈22 觀如來品〉中的「如來所有性，即是世間性，如來無有性，世間亦無性」的意義一樣；不過前就如來與世間說，這約世間與涅槃說。論主破四句非涅槃，因為外人覺得涅槃與生死隔離的，所以主張別有，或者即主張無，而不知這樣的說涅槃，是根本不對的。經中曾說離生死得涅槃的話，這是相對的假說，目的在令人無取、無著；離顛倒不取著，就能親切的體現寂靜的涅槃了。如尅求二者的實際，二者是無二無別的。本品有二頌，說明此義。初頌，約緣起性空無礙，觀世間的生死是如幻的緣起，涅槃即此如幻的性空（《大智度論》釋色即是空，即約此頌釋）*。

就涅槃望世間，即空性寂靜的「涅槃，與」動亂生滅的「世間」，是「無有少分」差「別」的。就世間望涅槃，生滅動亂的「世間，與」性空寂靜的「涅槃」，也是「無」有「少分」差「別」的。

進一步，就諸法畢竟空性說：在空、有相待觀中，世間即涅槃，緣起與性空相成而不相奪。然此涅槃空寂，還是如幻相邊的事。以此二者，更作甚深的觀察：生死的動亂如幻而空寂的，此涅槃的空靜也是如幻而空寂的，二者都如幻如化而同樣的性空寂滅，所以說：「涅槃」的「實際」，「與世間」的實「際」，二者在幻相邊，雖似有生滅、寂滅等別，而推求到實際，「如是二」種實「際」，確係「無毫釐差別」的。實際，是邊際、究竟、真實的意思。所以了生死得解脫，不是離了生死求涅槃，也不能就把生死當作涅槃。離生死求涅槃，涅槃不可得；視生死即涅槃，這涅槃也靠不住。初從生死如幻是有為法，涅槃不如幻是無為法的差別，進觀二者的無礙；到得究竟實相，這才洞達世間與涅槃如幻如化，實際都是畢竟性空的，離一切戲論。在這樣的立場，二者還有什麼差別（不起一見）！

*《大智度論》卷19〈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8a3-7)：

如佛告須菩提：「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即是空，空即是受、想、行、識。空即是涅槃，涅槃即是空。」《中論》中亦說：「涅槃不異世間，世間不異涅槃。涅槃際世間際，一際無有異故。」

無縛」，試問「其誰求解」？如人在夢中，為夢魘³²⁶所壓，恐怕焦急，呼援無效，一旦醒來，了知根本沒有人壓著自己，不過是自己在做夢而已，何必呼救？呼救做什麼？眾生亦然，本來沒有繫縛，覺得有繫縛的，顛倒夢想而已。「無縛」自然也就「無解」，無縛無解，對生死涅槃亦無欣無厭，所以說「則無樂厭」，無樂無厭，「是為入不二法門」。「繫縛與解脫，卻在能所動作上說，就是縛有能縛、所縛³²⁷，脫也有能脫、所脫。當能縛縛所縛的時候，就不能獲得自由；假使割斷能縛，從繫縛中解放過來，這就可以解脫了。」³²⁸

（三十）珠頂王菩薩：正道、邪道不二

【經】珠頂王菩薩曰：「正道、邪道為二；住正道者則不分別是邪、是正，離此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³²⁹

³²⁶ (1) 魘 (yǎn 一弓ㄩㄢˋ)：1.做惡夢；發生夢魘。(《漢語大詞典》(十二)，p.476)

(2) 夢魘：睡眠中做一種感到壓抑而呼吸困難的夢，多由疲勞過度，消化不良或大腦皮層過度緊張引起。(《漢語大詞典》(三)，p.1190)

³²⁷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4〈78四攝品〉(CBETA, T08, no. 223, p. 397a13-20)：

須菩提！當知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為眾生如應說法，拔出眾生於顛倒地，令眾生各得如所應住地，以不縛不脫法故。何以故？須菩提！是色不縛不脫，受想行識不縛不脫。色無縛無脫不是色，受想行識無縛無脫不是識。何以故？色畢竟清淨故。受想行識乃至一切法，若有為、若無為，亦畢竟清淨故。

(2)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600〈16般若波羅蜜多分〉(CBETA, T07, no. 220, p. 1109a2-5)：

言無縛者，謂於此中縛不可得。縛無縛性，縛無實性，故名無縛。以於此中能縛、所縛、由此、為此、因此、屬此皆不可得，故名無縛。

(3) 《大智度論》卷46〈17無縛無脫品〉(CBETA, T25, no. 1509, p. 393a11-18)：

又謂：「菩薩、佛、一切種智是實法，能有所作。」以是故，佛言：「是法亦畢竟空故，亦無所作。」作相因緣生故。

行者念言：「佛法甚難！甚為希有！諸法都無作、無縛無解者，我等云何當從苦得脫？」是故須菩提白佛言：「如我知佛所說義，五眾無縛無解；若畢竟空無有作者，誰縛誰解？」

凡夫人法虛誑不可得，故非縛；聖人法畢竟空不可得，故非解。」

³²⁸ 《中觀論頌講記》，〈16觀縛解品〉，p.258。

³²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21-23)。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9-11)。

(3) 《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c3-7)：

復有菩薩名珠髻王，作如是言：「正道、邪道分別為二。若諸菩薩善能安住正道，邪道究竟不行；以不行故，則無正道、邪道二相；除二相故則無二覺；若無二覺，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4) 《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77c28-978a5)：

「珠^{*1}頂王菩薩曰：正道、邪道為二；住正道者則不分別是邪、是正，離此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八邪為邪道，八正為正道。又小乘見為邪道，大乘真觀為正道。

住^{*2}正見者，不見邪亦不見正，非邪非正始名為正。

住邪^{*3}道者，見邪外有正、正外有邪，若邪若正悉名為邪。

※1按：《大正藏》原作「殊」，今依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改作「珠」。

【演】³³⁰

《法華經》說，國王髻中有寶珠，不肯輕於示人的；³³¹此菩薩頂中有寶珠，無礙自在的予以運用，所以名珠頂王。

這位「珠頂王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一般以為心行邪徑的九十六種外道，皆是邪道，佛所說的不論人天三乘等教，皆名正道，善住正道，邪道便滅不行，所以「正道」與「邪道」，是「為」相對的「二」法。學佛應離邪向正，這是絕對正確的，但還未得到究竟，真正「住」於「正道者」，通達正道的空無自性，「則不分別」什麼「是邪」、什麼「是正」。有正必有邪，有邪必有正，二者是相對的，在畢竟空性中，還有什麼邪正可得？如是「離此」邪正相對待的「二者」，不特正道為正，邪道亦成正道。悟此，「是為入不二法門」。

（三十一）樂實菩薩：實、不實不二

【經】樂實菩薩曰：「實、不實為二；實見者尚不見實，何況非實。所以者何？非肉眼所見，慧眼乃能見，而此慧眼無見無不見，³³²是為入不二法門。」³³³

※2 經=住【甲】。(大正 38, 978d, n.1)

按：《大正藏》原作「經」，今依【甲】改作「住」。

※3 正=邪【甲】。(大正 38, 978d, n.2)

按：《大正藏》原作「正」，今依【甲】改作「邪」。

(5) [隋] 智顛說，[唐] 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 3 〈2 方便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4b16-20)：

「珠頂王正道邪道為二」者，如捨八邪入於八正，是則斷諸見而修道品。若以邪相入正相，即是不二。八邪而入八正於見不動，而修道品，正不即脫，不復分別是邪是正，無復二邊是為入門。

(6)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6 (§8.30 Vkn Ms.53a6-53b1)：

maṇikūtarājo bodhisatva āha / mārgaḥ kumārga iti dvayam etat / mārgapratipannasya na kumārgaḥ samudācarati / asamudācārasthitasya na mārgasamjñā bhavati na kumārgasamjñā / samjñāparijñātāvino hi dvaye buddhir nākramaty ayam asyādvayapraveśaḥ /

(7)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70：

珠頂王菩薩說道：「正道和邪道是二。而入正道者，邪道不起；邪道不起，則既無正道的想法，也無邪道的想法。徹底理解這種想法者，知覺不會陷入二。這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³³⁰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37-238。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69-C09 入不二法門品_07, 09:08-10:32。

³³¹ 《妙法蓮華經》卷 5 〈14 安樂行品〉(CBETA, T09, no. 262, pp. 38c22-39a20)。

³³²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 〈4 往生品〉(CBETA, T08, no. 223, p. 227b25-c2)：

舍利弗白佛言：「世尊！云何菩薩摩訶薩慧眼淨？」

佛告舍利弗：「慧眼菩薩不作是念：『有法若有為若無為，若世間若出世間，若有漏若無漏。』是慧眼菩薩亦無法不見、無法不聞、無法不知、無法不識。舍利弗！是名菩薩摩訶薩慧眼淨。」

(2) 《大智度論》卷 39 〈4 往生品〉(CBETA, T25, no. 1509, p. 348b1-14)：

問曰：阿羅漢、辟支佛亦得慧眼，何以不說「無法不見、無法不聞、無法不知、無法不識」？

答曰：慧眼有二種：一者、總相，二者、別相。聲聞、辟支佛見諸法總相，所謂無

【注】³³⁴

肇曰：實相慧眼之境，非肉眼所見。慧眼尚不見實，而況非實。雖曰無見，而無所不見，此真慧眼之體。

【演】³³⁵

菩薩本於實事求是的精神，絕對的好樂做人的真實，決不滑頭滑腦的與人虛偽周

常、苦、空等；佛以總相、別相慧觀諸法。聲聞、辟支佛雖有慧眼，有量有限。

復次，聲聞、辟支佛慧眼，雖見諸法實相，因緣少故，慧眼亦少，不能遍照法性；譬如燈油炷雖淨，小故不能廣照。

諸佛慧眼，照諸法實性，盡其邊底，以是故無法不見、無法不聞、無法不知、無法不識；

譬如劫盡，火燒三千世界，明無不照。

復次，若聲聞、辟支佛慧眼無法不知者，與一切智人有何等異？菩薩世世集福德、智慧苦行，何所施用？」

- ³³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 531c24-27)。
-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12-15)。
- (3) 《說無垢稱經》卷 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c8-12)：
復有菩薩名曰諦實，作如是言：「虛之與實分別為二。若諸菩薩觀諦實性尚不見實，何況見虛？所以者何？此性非是肉眼所見，慧眼乃見。如是見時，於一切法無見、無不見，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 (4) 《維摩經義疏》卷 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a5-12)：
「樂實菩薩曰：實、不實為二；實見者尚不見實，何況非實。所以者何？非肉眼所見，慧眼乃能見，而此慧眼無見無不見，是為入不二法門」。實相為實、虛妄為不實，悟實相者不見於實，何況非實。所見既非實非不實，能見亦非見非不見。非實非不實，寄言以為實；非見非不見，亦強詔^{*}以為見。斯則緣觀宛然，而境智俱寂也。
※詔 (mìng ㄇㄧㄥˋ)：辨物名；命名。(《漢語大詞典》(十一)，p.197)
- (5)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48 (§8.31 Vkn Ms.53b1-2)：
satyanandī bodhisatva āha / satyaṃ mṛṣeti dvayam etat / satyadarśī satyam eva na samanupaśyati, kuto mṛṣā draśyati / tat kasmād dhetoḥ / na hi sa māmsacakṣuṣā paśyati / prajñācakṣuṣā paśyati / tathā ca paśyati, na vipaśyati / yatra ca na paśyanā na vipaśyanāyam advayapraveśaḥ /
- (6)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71：
樂實菩薩說道：「真實和虛假是二。而觀察真實尚且不見真實，更何況見虛假？為什麼？因為憑肉眼不可見？憑智慧可見。這樣見，便無見無觀。無見無觀，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 (7)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8 入不二法門品〉，p.271，n.1：
這裡的原文 tathā ca paśyati na vipaśyati / yatra ca na paśyanā na vipaśyanā，似有問題，難以讀通。此處什譯和奘譯「無見無不見」。若按原文，在 paśyati 前增加一個 na（「不」），同時將 vipasyati（「觀」）讀為「無見」，才能譯為「這樣，不見，也非不見。不見非不見，（也就是入不二法門）」。而其中的 tathā ca paśyati na vipaśyati，校訂本據藏譯本推測為 tathā ca paśyati yathā na paśyati na vipaśyanā。據此，這裡可譯為「這樣見，便無見無觀。無見無觀，（也就是入不二法門）」。

³³⁴ 《注維摩詰經》卷 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a14-17)。

³³⁵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38-239。

旋³³⁶，所以叫做樂實。

這位「樂實菩薩」表達自己悟入不二法門的經過「曰：實」是真實，「不實」是虛妄，二者對待「為二」。如唯識宗說：依他起是虛妄，圓成實是真實；³³⁷又如說世間是虛妄，出世間是真實。³³⁸這樣的說明虛實，目的是令眾生於此理中向於真實，體悟諸法的實相。真正的實相是不能見的，虛妄相更是不可得，法性寂滅無一相可得。佛所說的實相，就是平等空性。如眼見耳聞等六根所接觸的境界，以般若慧觀之，莫不平等空寂。佛所說的「實」相是空寂性，「見者尚」且「不見」其真「實」相，「何況」世間虛假「非實」的假相？「所以者何」？因為一切法的實相，不但「非」是「肉眼所見」，亦非天人的天眼所能見，唯有真正無分別的「慧眼」，照了諸法的平等法性，「乃能」洞徹³³⁹底蘊³⁴⁰，究竟窮「見」，但這究竟窮見的諸法空性，是無能無所，一切俱泯的。進一步依空宗義說，「而此慧眼」所窮見的，實是「無見無不見」，見不見相皆不可得。如再從圓融方面說，所謂無見無不見，是就成為無見而無所不見，一切皆見。³⁴¹《厚嚴經》說：「非不見真如，而能了諸幻。」³⁴²此經本義，是隨順一切法平等

³³⁶ 周旋：4.引申為交往；交際應酬。(《漢語大詞典》(三)，p.302)

³³⁷ (1)《成唯識論》卷8 (CBETA, T31, no. 1585, p. 46c8-13)：

謂心心所及所變現眾緣生故，如幻事等非有、似有誑惑愚夫，一切皆名依他起性。愚夫於此橫執我、法；有、無，一、異，俱、不俱等，如空花等性相都無，一切皆名遍計所執。依他起上，彼所妄執我、法俱空，此空所顯識等真性，名圓成實。

(2)《成唯識論》卷9 (CBETA, T31, no. 1585, p. 48a28-b3)：

謂唯識性略有二種：一者、虛妄，謂遍計所執；二者、真實，謂圓成實性。

為簡虛妄說實性言，復有二性：一者、世俗，謂依他起；二者、勝義，謂圓成實，為簡世俗故說實性。

³³⁸ 《成唯識論》卷9 (CBETA, T31, no. 1585, p. 48a23-b4)：

「真」謂真實顯非虛妄。如謂如常表無變易，謂此真實於一切位常如其性故曰「真如」。即是湛然不虛妄義。亦言顯此復有多名，謂名「法界」及「實際」等，如餘論中隨義廣釋。此性即是唯識實性，謂唯識性略有二種：一者、虛妄，謂遍計所執；二者、真實，謂圓成實性，為簡虛妄說實性言。

復有二性：一者、世俗，謂「依他起」；二者、勝義，謂「圓成實」。為簡世俗故說實性。

三頌總顯諸契經中說無性言非極了義。諸^{*}有智者不應依之總撥諸法都無自性。

※諸=誠【聖】。(大正31，48d，n.1)

³³⁹ 洞徹：4.通曉，透徹瞭解。5.通達。(《漢語大詞典》(十)，p.939)

³⁴⁰ 底蘊：事情的底細，或蘊藏於內心而不輕易示人的部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
<http://dict.revised.moe.edu.tw/cgi-bin/cbdict/gsweb.cgi?o=dcdbdict&searchid=Z00000045086>)

³⁴¹ (1)〔胡〕吉藏撰，《大品經義疏》卷3 (CBETA, X24, no. 451, p. 223a4-6)：

今明論慧眼於云：總相慧、別相慧，名慧眼，即是實慧方便。慧則無所見、無所不見也。

(2)《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a14-17)。

³⁴² 〔唐〕窺基撰，《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幽贊》卷1 (CBETA, T33, no. 1710, p. 527c1-3)：

證真識已，起後得智，方證俗識，《厚嚴經》^{*1}言：

非不見真如，而能了諸行^{*2}，皆如幻事等，雖有而非真。

※1 六經十一論：法相宗立宗所依據之主要經論。六經指：……(六)《厚嚴經》(未傳譯，一說為日照譯之《大乘密嚴經》)。(《佛光大辭典》(二)，p.1296)

※2 演培法師本文中：「而能了諸幻」與窺基撰，《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幽贊》卷1 文中：「而能了諸行」有「幻」、「行」二字之差別。

法性，謂於悟實相時，不見有實相可得，「是為入不二法門」。

癸二 眾人請文殊說

【經】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問文殊師利：「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

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³⁴³

【注】³⁴⁴

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問文殊師利：「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

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

什曰：說曲辯³⁴⁵也。

無說。

什曰：說一往³⁴⁶說也。

無示。

什曰：顯現其相。言是善是惡，名為示也。

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³⁴⁷

³⁴³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9 不二入品〉(CBETA, T14, no. 474, pp. 531c28-532a2)：

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又問文殊師利：「何謂菩薩不二入法門者？」

文殊師利曰：「如彼所言，皆各建行，於一切法如，無所取、無度、無得、無思、無知、無見、無聞，是謂不二^{*}入。」

※入+（於是文殊師利說已，復問維摩詰曰：「我等各各說已，何等是仁者說不二入？時維摩詰默然無言，時文殊讚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文字語言，是真不二入也！說此不二入品時，眾中五千菩薩皆得入不二法門，俱會無生法忍），卷中終

【宋】【元】【明】。（大正 14，5311d，n.2）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16-19)。

(3)《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c13-19)：

如是，會中有諸菩薩隨所了知各別說已，同時發問妙吉祥言：「云何菩薩名為悟入不二法門？」

妙吉祥告諸菩薩：「汝等所言雖皆是善，如我意者，汝等此說猶名為二。若諸菩薩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表、無示，離諸戲論、絕於分別，是為悟入不二法門。」

³⁴⁴ 《注維摩詰經》卷8〈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a18-b2)。

³⁴⁵ (1) 曲：8.詳盡。（《漢語大詞典》（十一），p.509）

(2) 辯：4.調敘事、說理明白清楚。8.指論說、分析。（《漢語大詞典》（五），p.562）

³⁴⁶ 一往：2.猶一向。5.一概；一律。（《漢語大詞典》（一），p.47）

³⁴⁷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a12-23)：

「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問文殊師利：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

此第二諸菩薩請文殊說不二。前請、次說。

經有三句：一者、二諦俱說；二者、二諦俱不說；三者、世諦說、真諦不說。

肇曰：上諸人所明雖同，而所因各異，且直辯法相，不明無言。今文殊總眾家之說，以開不二之門，直言法相不可言，不措³⁴⁸言於法相。斯³⁴⁹之為言，言之至也。而方³⁵⁰於靜默猶亦後焉。

生曰：前諸菩薩各說不二之義，似有不二可說也。若有不二可說者，即復是對二為不二也，是以文殊明無可說乃為不二矣。

【演】³⁵¹

以上維摩詰令諸菩薩說不二法門，三十一位菩薩一一已經說畢，所以說「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接著，諸菩薩再請文殊師利說入不二法門，乃「問」於「文殊師利」曰：什麼「是菩薩入不二法門」？大智「文殊師利」回答「曰：如我」從佛法了解證悟的經驗發表「意」見「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因諸菩薩說不二，雖遮二的分別名為不二，但仍有言說及帶分別，嚴格說來還是為二，我今除言說絕分別，名為不二，可見二是分別差別的意思，不是兩法叫做二。我之所以這樣說，因一切法是無言的，語言只不過是個符號，法的本身是離言的；法亦是不可說的，可以說的就不是法的本身；法亦不能指示人的，指示出來令人了解明白，就又不是法的真相；亦不能隨所說聽後有所認識。簡單的講：無言，是說法中無名言；無說，是說一切法不可說；無示，是說不可教人及不能令人了解；無識，是說不是聽說以後，能從見聞覺知中有所認識。既然如此，問固然是多餘的，答亦是答不了的。因此，不二法門的本身，實是不可用言說表達的，如以種種言說理論來闡明，皆是相對的二，不得稱為不二，唯有離諸言、說、示、識、問、答，才是真正的不二法門。以上諸菩薩，是從假定真理可說中，說明到怎樣的境界才是不二法門，什麼叫做二，什麼叫做不二，使人對這理解清楚。文殊師利在此特別指出，可言、說、示、識、問、答者，皆不能真正通達不二法門，唯有離去了這一切，才真是不二法門。

癸三 文殊請維摩說

【經】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時維摩詰默然無言。文殊師利歎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³⁵²

今就後二門也。上來三十一人俱有六事：以口有音聲為言，以言顯不二法為說，顯不二法曲受前人為示，令聽眾悟解為識，淨名命說為問，菩薩酬不二為答。是皆以言破法，未息破法之言。文殊欲息泯法之言，故辨無此六事也。

³⁴⁸ 措（cuò ㄘㄨㄛˋ ㄉㄨˋ）：1.安放。（《漢語大詞典》（六），p.638）

³⁴⁹ 斯：11.指示代詞，「此」。（《漢語大詞典》（六），p.1063）

³⁵⁰ 方：6.比較；對比。（《漢語大詞典》（六），p.1549）

³⁵¹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39-240。

³⁵²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20-24）。

（2）《說無垢稱經》卷4〈9 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c20-25）：

時妙吉祥復問菩薩無垢稱言：「我等隨意各別說已，仁者當說，云何菩薩名為悟入不二法門？」

【注】³⁵³

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

時維摩詰默然無言。³⁵⁴

什曰：如佛泥洹後六百年，有一人年六十出家，未幾³⁵⁵時頌三藏都盡，次作三藏論議。作論已思惟言：佛法中復有何事？唯有禪法我當行之。於是受禪法，自作要誓³⁵⁶：「若不得道、不具一切禪定功德，終不寢息³⁵⁷、脇³⁵⁸不著地。」因名脇比丘。少時³⁵⁹得成阿羅漢，具三明六通，有大辯才，善能論議。

有外道師名曰馬鳴，利根智慧，一切經書皆悉明練³⁶⁰，亦有大辯才，能破一切論議。聞脇比丘名，將³⁶¹諸弟子往到其所，唱言：「一切論議悉皆可破。若我不能破汝言論，當斬首謝³⁶²屈³⁶³。」脇比丘聞是論，默然不言。馬鳴即生憍慢：「此人徒有空名，實無所知。」與其弟子捨之而去。中路³⁶⁴思惟已，語弟子言：「此人有甚深智慧，我墮負³⁶⁵處³⁶⁶。」

弟子怪³⁶⁷而問曰：「云何爾？」

時無垢稱默然無說。

妙吉祥言：「善哉善哉！如是菩薩是真悟入不二法門，於中都無一切文字言說分別。」

³⁵³ 《注維摩詰經》卷8〈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b3-c11）。

³⁵⁴ （1）《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a23-28）：

「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時維摩詰默然無言」。

此第三文殊請淨名說不二。前請、次訓、三稱嘆。

諸菩薩以言遣法，文殊借言遣於言，淨名默然遣文殊之借言。不二之理乃同，而得有深淺之異。

（2）〔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5c10-13）：

第三、維摩默然無言，以此往論得知，維摩是圓教之中無言、無說，即入不二。語則動亂波浪便起；默則心靜如水，澄清珠相自現。

³⁵⁵ 未幾：1.不久。（《漢語大詞典》（四），p.691）

³⁵⁶ 要誓：1.訂立盟誓。（《漢語大詞典》（八），p.761）

³⁵⁷ 寢息：2.睡臥休息。（《漢語大詞典》（三），p.1607）

³⁵⁸ （1）脇：同「脅」。（《漢語大字典》（四），p.2223）

（2）脅（xié ㄒ一ㄝˊ）：1.身軀兩側自腋下至腰上的部分。亦指肋骨。（《漢語大詞典》（六），p.1623）

³⁵⁹ 少時：不久；一會兒。（《漢語大詞典》（二），p.1652）

³⁶⁰ 明練：1.熟悉；通曉。2.明達純熟。（《漢語大詞典》（五），p.617）

³⁶¹ 將（jiāng ㄐ一āng）：9.帶領；攜帶。（《漢語大詞典》（七），p.805）

³⁶² 謝：14.道歉；認錯。（《漢語大詞典》（十一），p.373）

³⁶³ 屈：2.屈服，折節（《漢語大詞典》（一），p.448）

³⁶⁴ 中路：1.半路。（《漢語大詞典》（一），p.612）

³⁶⁵ 墮負：猶言失敗。（《漢語大詞典》（二），p.1207）

³⁶⁶ 負處：猶錯處。（《漢語大詞典》（十），p.72）

³⁶⁷ 怪：3.驚異，覺得奇怪。

答曰：「我言一切語言可破，即是自破；彼不言則無所破。」

即還到其所，語脇比丘言：「我墮負處，則是愚癡。愚癡之頭，非我所須，汝便斬之；若不斬我，我當自斬。」脇比丘言：「不斬汝頭，當斬汝結髮。」比³⁶⁸於世間，與死無異。即下髮³⁶⁹為脇比丘作弟子，智慧辯才世無及者，廣造經論，大弘佛法。時人謂之為第二佛。³⁷⁰

夫默語雖殊，明宗一也。所會³⁷¹雖一，而迹有精麁。有言於無言，未若³⁷²無言於無言，故默然之論，論之妙也。

肇曰：有言於無言，未若無言於無言，所以默然也。上諸菩薩措言於法相，文殊有言於無言，淨名無言於無言。此三³⁷³明宗雖同，而迹有深淺，所以言後於無言、知後於無知，信矣³⁷⁴哉³⁷⁵。

生曰：文殊雖明無可說，而未明說為無說也。是以維摩默然無言以表言之不實。言若果³⁷⁶實，豈可默哉³⁷⁷？

文殊師利歎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³⁷⁸

肇曰：默領者，文殊其人也。為彼持言，所以稱善也。

生曰：言迹盡於無言，故歎以為善矣。

【演】³⁷⁹

文殊師利受大眾請，說完不二法門之後，「於是文殊師利」進而「問」於「維摩詰」曰：「我等各自」已經說了不二法門，而你亦都已經聽到過了，各人當然有各人的說法，現在該是臨到「仁者」應「當說」的時候了，究竟什麼「是菩薩入不二法門」？我們很願聽聽你的高見，讓我們更深一層的理解不二法門的妙理！

當「時維摩詰」聽了文殊師利的請問，「默然無言」的一聲不響，根本就不開口說個什麼。一般不了解的，或以為維摩對這問題無法解答，殊不知默然無言，是維摩向

³⁶⁸ 比：4.類似；相類。（《漢語大詞典》（四），p.27）

³⁶⁹ 下髮：落髮，剃髮。（《漢語大詞典》（一），p.329）

³⁷⁰ [姚秦]鳩摩羅什譯，《馬鳴菩薩傳》（CBETA, T50, no. 2046, pp. 183a26-184a11）。

³⁷¹ 會：14.領悟；理解。（《漢語大詞典》（五），p.782）

³⁷² 未若：不如，比不上。（《漢語大詞典》（四），p.688）

³⁷³ 「此三」為：「^[1]上諸菩薩措言於法相，^[2]文殊有言於無言，^[3]淨名無言於無言。」

³⁷⁴ 矣（yǐ - ㄩˇ）：9.代詞。與「之」字相當。（《漢語大詞典》（七），p.1524）

³⁷⁵ 哉：5.語氣助詞。表示肯定。（《漢語大詞典》（三），p.317）

³⁷⁶ 果：9.副詞。果真；當真。（《漢語大詞典》（四），p.817）

³⁷⁷ 哉：3.語氣助詞。表示反詰。（《漢語大詞典》（三），p.317）

³⁷⁸ 《維摩經義疏》卷5〈9 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a28-b4）：

「文殊師利嘆言：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此第三文殊稱嘆，淨名既其默示，文殊亦應默領；但為時眾生悟故，就言嘆善，又顯無言不傷於言，故以言嘆於無言。

³⁷⁹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9 入不二法門品〉，pp.240-244。

文殊最極明快³⁸⁰的一個最徹底的答覆。古來有這麼一句重要的話說：「維摩一默聲如雷。」³⁸¹看來是一聲不響的默然無言，而實其聲如雷一樣的驚動世人，所以這個默字是非常耐人尋味³⁸²的。不但不二法門的真理是如此，就是宇宙間的萬事萬物都如此，要想以我們不完全的言說，將諸法的真實、實際，照原有的樣子表現出來，無論如何是不可能的，古德說：「正理幽玄³⁸³，言蹄³⁸⁴不測³⁸⁵，縱以不言之言遣言，終非會³⁸⁶於妙理，故默無說，以智冥³⁸⁷真，名入不二，最為深極。」³⁸⁸因為這樣的顯示真理，實在是最高明的。

「文殊師利」畢竟不愧是個有智慧的人，見了維摩一言不發，立即大加讚「歎曰：善哉！善哉！」換成白話說：你這樣的無言表現，實在是太好了！太好了！「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在此有人說：維摩既以默然表示，文殊理亦應以默然領會，為什麼還要開口讚美？豈不是與維摩的默然不相默契？不！文殊之所以以言讚善，是為時眾的領悟，如不這樣的讚善，時眾或以維摩理屈辭窮，沒有辦法解答這個問題。又顯無言不傷於言，所以特別以言讚於無言，讓時眾知道無言顯道之妙。原來文殊師利上來所表示的，雖說是離言、說、示、識、問、答，但畢竟還是把它說了出來，亦即是用言說表示不可說，用老話說是以言遣言。可是維摩則更深了一層，以默然不說表示不可說，所以博得文殊的讚歎！

中國古代有一位傅大士，是浙江東陽人，被尊為雙林樹下當來解脫善慧大士。大同元年曾為梁武帝在重雲殿講《般若經》；³⁸⁹其後大同五年，再入建康³⁹⁰謁³⁹¹帝，梁武

³⁸⁰ 明快：1.明白通暢；不晦澀不呆板。（《漢語大詞典》（五），p.602）

³⁸¹ 〔清〕淨符彙集，《宗門拈古彙集》卷3（CBETA, X66, no. 1296, p. 19c1-4）：

磬山修云：諸方商量都只在語默上摸索，有甚交涉。你若向眾菩薩未啟口處，識得根源，方知說的即是默的，默的即是說的。眾菩薩未嘗說一字，老維摩其聲如雷。還會麼？龍象蹴蹋^{*}非驢所堪。

※蹴蹋（cù tà ㄘㄨˋㄊㄚˋ）：亦作「蹴踏」。1.踩；踏。3.行走。（《漢語大詞典》（十），p.554）

³⁸² 耐人尋味：經得起反覆體味。形容意味深長。（《漢語大詞典》（八），p.776）

³⁸³ 幽玄：1.幽深玄妙。（《漢語大詞典》（四），p.432）

³⁸⁴ 蹄筌（tí quán ㄊㄧˊㄑㄨㄢˊ）：1.語本《莊子·外物》：「筌者所以在魚，得魚而忘筌；蹄者所以在兔，得兔而忘蹄；言者所以在意，得意而忘言。」

蹄，兔置；筌，魚筍。謂：語言、蹄筌都是有形的跡象，道理與獵物才是目的。後常以「蹄筌」指達到某種目的的手段，或反映事物的跡象。（《漢語大詞典》（十），p.522）

³⁸⁵ 不測：1.難以意料；不可知。（《漢語大詞典》（一），p.45）

³⁸⁶ 會：14.領悟；理解。（《漢語大詞典》（五），p.782）

³⁸⁷ 冥：11.暗合；默契。（《漢語大詞典》（二），p.448）

³⁸⁸ 〔唐〕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5〈9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2, p. 1093b28-c2）。

³⁸⁹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37（CBETA, T49, no. 2035, p. 350c6-12）：

大同元年，帝幸同泰寺設無遮大會，……勅於重雲殿為善慧大士別設一榻，講三慧《般若經》。

³⁹⁰ 南朝：1.我國南北朝時期，據有江南地區的宋、齊、梁、陳四朝的總稱。因四朝都建都於建康，即今南京市，故後人或借指南京。（《漢語大詞典》（一），p.900）

³⁹¹ 謁（yè 一ㄝˋ）：4.晉見；拜見。（《漢語大詞典》（十一），p.340）

帝特再請他講《金剛經》，³⁹²他亦不辭的到時登座，可是上了法座後，以撫尺³⁹³揮案³⁹⁴一下，立即下座回寮房，不曾說到一個字，帝及大眾皆愕然³⁹⁵不解。當大家正在感到莫名其妙的時候，寶誌禪師為釋群疑說：大士已說法竟。³⁹⁶由此可見法無淺深，表理方法淺深有別。

上面三十一位菩薩，以言說說明不二，如標月的指，離開月還遠得很；文殊師利以言說顯不可說，雖進了一步，仍然隔一層；維摩詰則以默然不可說表示不可說，自是更為生動的表達了不二法門。其實，這都不過是對境界表示的一種手法，並不是不說即是不二法門的真理。若不說就是不二法門的真理，人人默然無言豈不皆悟入了不二法門？如果這樣想，那是絕對錯誤的！

如在禪堂坐禪，維那及巡香師叫正在說話中的不要說話，大家聽後默然不言，這當然是對的，若其中有一人說，你要我們不說話，你為什麼在說話？只許你說不許我說，這樣講自是錯了。正因你在說話，妨礙別人參禪，維那才開口要大家不要說話。……

不二法門，由諸菩薩及文殊師利並維摩詰，一層一層的引導，最後顯示不二法門不可言說。關於這個，《維摩經無我疏》卷十有段文說：「原夫無生實際，至大廓³⁹⁷如，迎之無前，隨之罔³⁹⁸後，心思所不能到，言說所不能詮……此三十三大菩薩之所說法門，皆大覺之經常³⁹⁹，無生之捷徑。或以言而言其道，或以言而遺其言，或以無言而遺其言，夫至於無言遺言，道亦至矣……道以言傳，非言說而無以指其要，言為糟粕⁴⁰⁰，非遺言無以得其醇⁴⁰¹，遺言猶言，非默然無以會其致，是以會而歸之，殊途

³⁹² 〔元〕覺岸編，《釋氏稽古略》卷2（CBETA, T49, no. 2037, p. 795b9-28）：

傳大士：齊明帝建武四年五月八日生，婺州義烏縣**雙林**鄉傳宣慈家。名翕，字玄風，號**善慧**。……**梁普通元年**，年二十四，泝水於稽亭塘下，西域沙門嵩頭陀引之臨水觀影，圓光寶蓋法從甚盛，心感悟之，遂於松山之頂，因雙稠樹創庵而居，名曰**雙林**，自號雙林樹下**當來解脫善慧大士**。……**大同五年**大士再入都，三月帝召見**壽光殿**，共論真諦。大士曰：息而不滅。帝又請講《金剛經》，大士揮按一拍而起，帝不喻再請講，大士乃索拍版陞座，唱四十九頌遂便去。

³⁹³ (1) 撫 (fǔ ㄈㄨˇ)：5. 握持。(《漢語大詞典》(六)，p.872)

(2) 按：撫尺，手握鎮尺*之意。

※鎮尺：用金屬或石等製成的尺形文具，用以壓書或紙。(《漢語大詞典》(十一)，p.1361)

³⁹⁴ 案：几桌。(《漢語大詞典》(四)，p.1008)

³⁹⁵ 愕然：驚訝貌。(《漢語大詞典》(七)，p.659)

³⁹⁶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37（CBETA, T49, no. 2035, pp. 350c6-352c15-21）：

良渚曰：「傳燈言：『武帝請大士講《金剛般若》，執拍板唱四十九頌觀。』竹庵云：『多用三性義語。』恐北方相宗人託大士名；或云：『祇以拍板，揮案一下，誌公云：大士講經竟。』然大士入朝，誌公已去世二十年，何從有此問、答。樓穎編大士言：『行錄甚詳亦不載此事。』」

³⁹⁷ 大廓：空虛寥廓。(《漢語大詞典》(二)，p.1385)

³⁹⁸ 罔：12.無，沒有。(《漢語大詞典》(八)，p.1017)

³⁹⁹ 經常：1.常道；常法。(《漢語大詞典》(九)，p.864)

⁴⁰⁰ 糟粕：酒滓。喻指粗惡食物或事物的粗劣無用者。(《漢語大詞典》(九)，p.236)

402同轍⁴⁰³，豈不以三十三門，門門須用其三，始則各依一門而修之，中則以無言而遣之，末則以默然而會之，無生之門，然後可得而入也。然則文殊菩薩乃獨歎美於維摩者，亦必以默然而始會其極，非以默之可獨取，而言之可盡廢也。」⁴⁰⁴可見三十三位菩薩，都是談的不可言說的境界，不過維摩以無言說表示，覺得其境界較高，實則彼此是平等的，都是悟入不二法門，吾人不可於中妄加分別誰高誰低，這是最要緊的。

王二 得益

【經】說是入不二法門品時，於此眾中五千菩薩皆入不二法門，得無生法忍。⁴⁰⁵

⁴⁰¹ 醇（chún ㄔㄨㄣˊ）：3.精純；純一不雜。（《漢語大詞典》（九），p.1418）

⁴⁰² 殊途：異途，不同途徑。（《漢語大詞典》（五），p.161）

⁴⁰³ 同轍：1.同道者。謂思想、行為一致。2.比喻統一。（《漢語大詞典》（三），p.126）

⁴⁰⁴ 〔明〕傳燈著，《維摩經無我疏》卷10（CBETA, X19, no. 348, p. 705b14-c10）。

⁴⁰⁵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5, p. 551c25-26）。

（2）《說無垢稱經》卷4〈9不二法門品〉（CBETA, T14, no. 476, p. 578c25-27）：

此諸菩薩說是法時，於眾會中五千菩薩皆得悟入不二法門，俱時證會無生法忍。

（3）《維摩經義疏》卷5〈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b4-6）：

「說是入不二法門時，於此眾中五千菩薩皆入不二法門，得無生忍。」此第二五千菩薩，得入不二法門。

（4）〔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9〈9入不二法門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5c13-15）：

說是下第三大段，五千聞不二門，即得利益，入無生忍，此之得悟為定在何菩薩所說（云云）。

【附錄】〈9 入不二法門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二 正宗分</p> <p>乙二 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p> <p>丙一 大士助揚菩薩道</p> <p>丁二 因淨名示疾而廣教化</p> <p>戊二 問疾方便以正說</p> <p>己二 明正法以通大道</p> <p>庚二 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p> <p>辛四 契入法界</p> <p>壬一 說法</p> <p>癸一 淨名令眾人說</p> <p>爾時，維摩詰謂眾菩薩言：「諸仁者！云何菩薩入不二法門？各隨所樂說之。」</p> <p>[1] 會中有菩薩名法自在，說言：「諸仁者！生、滅為二；法本不生，今則無滅；得此無生法忍，是為入不二法門。」</p> <p>[2] 德守菩薩曰：「我、我所為二；因有我故便有所，若無有我則無我所，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 不昫菩薩曰：「受、不受為二；若法不受則不可得，以不可得故無取無捨、無作無行，是為入不二法門。」</p> <p>[4] 德頂菩薩曰：「垢、淨為二；見垢實性則無淨相，順於滅相，是為入不二法門。」</p> <p>[5] 善宿菩薩曰：「是動、是念為二；不動則無念，無念即無分別，通達此者，是為入不二法門。」</p> <p>[6] 善眼菩薩曰：「一相、無相為二；若知一相即是無相，亦不取無相，入於平等，是為入不二法門。」</p> <p>[7] 妙臂菩薩曰：「菩薩心、聲聞心為二；觀心相空如幻化者，無菩薩心、無聲聞心，是為入不二法門。」</p> <p>[8] 弗沙菩薩曰：「善、不善為二；若不起</p>	<p>A2 正宗</p> <p>B2 明修行門</p> <p>C2 明二慧由不二理成</p> <p>D1 說入不二法門</p> <p>E1 淨名令眾人說</p> <p>F1 淨名不自說而命眾人說</p> <p>爾時，維摩詰謂眾菩薩言：「諸仁者！云何菩薩入不二法門？各隨所樂說之。」</p> <p>F2 受命而說</p> <p>[1] 會中有菩薩名法自在，說言：「諸仁者！生、滅為二；法本不生，今則無滅；得此無生法忍，是為入不二法門。」</p> <p>[2] 德守菩薩曰：「我、我所為二；因有我故便有所，若無有我則無我所，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 不昫菩薩曰：「受、不受為二；若法不受則不可得，以不可得故無取無捨、無作無行，是為入不二法門。」</p> <p>[4] 德頂菩薩曰：「垢、淨為二；見垢實性則無淨相，順於滅相，是為入不二法門。」</p> <p>[5] 善宿菩薩曰：「是動、是念為二；不動則無念，無念則無分別，通達此者，是名為入不二法門。」</p> <p>[6] 善眼菩薩曰：「一相、無相為二；若知一相即是無相，亦不取無相，入於平等，是為入不二法門。」</p> <p>[7] 妙臂菩薩曰：「菩薩心、聲聞心為二；觀心相空如幻化者，無菩薩心、無聲聞心，是為入不二法門。」</p> <p>[8] 弗沙菩薩曰：「善、不善為二；若不起</p>

善、不善，入無相際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9]師子菩薩曰：「罪、福為二；若達罪性，則與福無異；以金剛慧決了此相，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0]師子意菩薩曰：「有漏、無漏為二；若得諸法等，則不起漏、不漏想，不著於相亦不住無相，是為入不二法門。」

[11]淨解菩薩曰：「有為、無為為二；若離一切數，則心如虛空；以清淨慧無所礙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2]那羅延菩薩曰：「世間、出世間為二；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不入、不出、不溢、不散，是為入不二法門。」

[13]善意菩薩曰：「生死、涅槃為二；若見生死性則無生死，無縛、無解，不生、不滅。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4]現見菩薩曰：「盡、不盡為二；法若究竟盡、若不盡，皆是無盡相；無盡相即是空，空則無有盡、不盡相。如是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5]普守菩薩曰：「我、無我為二；我尚不可得，非我何可得？見我實性者不復起二，是為入不二法門。」

[16]電天菩薩曰：「明、無明為二；無明實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取，離一切數，於其中平等無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7]喜見菩薩曰：「色、色空為二；色即是空，非色滅空，色性自空。如是受……想……行……識、識空為二；識即是空，非識滅空，識性自空。於其中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8]明相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四種性即是空種性，如前際、後際空故中際亦空。若能如是知諸種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9]妙意菩薩曰：「眼、色為二；若知眼性於色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如是

善、不善，入無相際而通達此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9]師子菩薩曰：「罪、福為二；若達罪性，則與福無異；以金剛慧決了此相，無縛、無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0]師子意菩薩曰：「有漏、無漏為二；若得諸法等，則不起漏、無漏想，不著於想亦不住無相，是為入不二法門。」

[11]淨解菩薩曰：「有為、無為為二；若離一切數。則心如虛空；以清淨慧無所礙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2]那羅延菩薩曰：「世間、出世間為二；世間性空即是出世間，於其中不入、不出、不溢、不散，是為入不二法門。」

[13]善意菩薩曰：「生死、涅槃為二；若見生死性則無生死，無縛、無解，不然、不滅。如是解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4]現見菩薩曰：「盡、不盡為二；法若究竟盡、若不盡，皆是無盡相，無盡相即是空，空則無有盡、不盡相。如是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5]普守菩薩曰：「我、非我為二；我尚不可得，非我何可得？見我實性者不復起二，是為入不二法門。」

[16]電天菩薩曰：「明、無明為二；無明實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取，離一切數，於其中平等無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7]喜見菩薩曰：「色、色空為二；色即是空，非色滅空，色性自空。如是受……想……行……識、識空為二；識即是空，非識滅空，識性自空。於其中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8]明相菩薩曰：「四種異、空種異為二；四種性即是虛空性，如前際、後際空故中際亦空。若能如是知諸種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19]妙意菩薩曰：「眼、色為二；若知眼性於色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如是

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若知意性於法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安住其中，是為入不二法門。」

[20]無盡意菩薩曰：「布施、迴向一切智為二；布施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如是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迴向一切智為二；智慧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於其中入一相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1]深慧菩薩曰：「是空、是無相、是無作為二；空即無相，無相即無作；若空、無相、無作，則無心、意、識。於一解脫門即是三解脫門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2]寂根菩薩曰：「佛、法、眾為二；佛即是法，法即是眾，是三寶皆無為相，與虛空等；一切法亦爾。能隨此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3]心無礙菩薩曰：「身、身滅為二；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見身實相者，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身與滅身無二、無分別。於其中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4]上善菩薩曰：「身、口、意善為二；是三業皆無作相，身無作相即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意無作相，是三業無作相即一切法無作相。能如是隨無作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5]福田菩薩曰：「福行、罪行、不動行為二；三行實性即是空，空則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於此三行而不起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6]華嚴菩薩曰：「從我起二為二；見我實相者不起二法，若不住二法則無有識、無所識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7]德藏菩薩曰：「有所得相為二；若無所得則無取捨，無取捨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8]月上菩薩曰：「闇與明為二；無闇、無

耳聲……鼻香……舌味……身觸……意法為二；若知意性於法不貪、不恚、不癡，是名寂滅。安住其中，是為入不二法門。」

[20]無盡意菩薩曰：「布施、迴向一切智為二；布施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如是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迴向一切智為二；智慧性即是迴向一切智性。於其中入一相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1]深慧菩薩曰：「是空、是無相、是無作為二；空即無相，無相即無作；若空、無相、無作，則無心、意、識。於一解脫門即是三解脫門者，即是為入不二法門。」

[22]寂根菩薩曰：「佛、法、眾為二；佛即是法，法即是眾，是三寶皆無為相，與虛空等；一切法亦爾。能隨此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3]心無閼菩薩曰：「身、身滅為二；身即是身滅。所以者何？見身實相者，不起見身及見滅身。身與滅身無二、無分別。於其中不驚不懼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4]上善菩薩曰：「身、口、意善為二；是三業皆無作相，身無作相即口無作相，口無作相即意無作相，是三業無作相即一切法無作相。能如是隨無作慧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5]福田菩薩曰：「福行、罪行、不動行為二；三行實性即是空，空則無福行、無罪行、無不動行。於此三行而不起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6]華嚴菩薩曰：「從我起二為二；見我實相者不起二法，若不住二法則無有識、無所識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7]德藏菩薩曰：「有所得相為二；若無所得則無取捨，無取捨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28]月上菩薩曰：「闇與明為二；無闇、無

<p>明則無有二。所以者何？如入滅受想定無聞、無明，一切法相亦復如是。於其中平等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p> <p>[29] 寶印手菩薩曰：「樂涅槃、不樂世間為二；若不樂涅槃、不厭世間則無有二。所以者何？若有縛則有解，若本無縛，其誰求解？無縛、無解則無樂厭，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0] 珠頂王菩薩曰：「正道、邪道為二；住正道者則不分別是邪、是正。離此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1] 樂實菩薩曰：「實、不實為二；實見者尚不見實，何況非實。所以者何？非肉眼所見，慧眼乃能見，而此慧眼無見無不見，是為入不二法門。」</p>	<p>明則無有二。所以者何？如入滅受想定無聞、無明，一切法相亦復如是。於其中平等入者，是為入不二法門。」</p> <p>[29] 寶印手菩薩曰：「樂涅槃、不樂世間為二；若不樂涅槃、不厭世間則無有二。所以者何？若有縛則有解，若本無縛其誰求解？無縛、無解則無樂厭，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0] 珠頂王菩薩曰：「正道、邪道為二；住正道者則不分別是邪、是正。離此二者是為入不二法門。」</p> <p>[31] 樂實菩薩曰：「實、不實為二；實見者尚不見實，何況非實。所以者何？非肉眼所見，慧眼乃能見，而此慧眼無見無不見，是為入不二法門。」</p>
<p>癸二 眾人請文殊說</p> <p>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問文殊師利：「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p> <p>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p>	<p>E2 眾人請文殊說</p> <p>F1 請</p> <p>如是諸菩薩各各說已，問文殊師利：「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p> <p>F2 說</p> <p>文殊師利曰：「如我意者，於一切法無言、無說、無示、無識，離諸問答，是為入不二法門。」</p>
<p>癸三 文殊請維摩說</p> <p>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p> <p>時維摩詰默然無言。</p> <p>文殊師利歎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p>	<p>E3 文殊請淨名說</p> <p>F1 請</p> <p>於是文殊師利問維摩詰：「我等各自說已，仁者當說！何等是菩薩入不二法門？」</p> <p>F2 誦</p> <p>時維摩詰默然無言。</p> <p>F3 稱嘆</p> <p>文殊師利歎曰：「善哉！善哉！乃至無有文字語言，是真入不二法門。」</p>
<p>壬二 得益</p> <p>說是入不二法門品時，於此眾中五千菩薩皆入不二法門，得無生法忍。</p>	<p>D2 明悟不二法門</p> <p>說是入不二法門品時，於此眾中五千菩薩皆入不二法門，得無生法忍。</p>

《維摩詰所說經》
〈香積佛品第十〉
(大正 14, 552a6-553b10)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谷融、釋頓淨合編, 2021.04.20)

【印】¹

※前言

一、略述前品宗要

(一) 引言

現在開始講《維摩詰所說經》下卷的〈10 香積佛品〉，科判是「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我想先把上面經的宗要稍微說一說。

(二) 正說

1、概述本經宗要——略依淨土行明大小乘之別

(1) 菩薩行以自利利他為宗

本經是大乘法門。大乘法門與小乘法門之間，最特別不同的是什麼呢？我們平常說大乘法（菩薩法）自利利他為宗，不但是自己要利益，還要救濟一切眾生。這一個大乘法的主要意義，在大乘經典之中就以「淨土」表顯出來了，這是大乘與小乘最不同的。

小乘法，不管現在是什麼地方，像我們現在這個紛紛擾擾的世界，只要得到我們自己的身心安樂，得到自己身心清淨，沒有煩惱，得解脫就好啦。至於大乘法門，要自利利他，這個自利利他最重要的，就是從淨土當中表顯出來。

(2) 約自己修行說

從自己修行來講，由於自己心性清淨，如果智慧、道德、毅力，樣樣都發揮到最高峰，自然而然我們這個世界跟著就清淨了。到了這麼一個時候，苦苦惱惱，像什麼種種疾病、種種刀兵、種種飢荒，²痛苦不再了。

(3) 約教化眾生說

另一方面說，有了這個清淨的世界，就可以教化眾生。如我們一般所說，如果有一個良好的環境，設備一流的、環境好，如果在這裡面修學，一定能成就，沒問題的。所以大乘法自利利他，都是表顯在淨土的法門。菩薩因為自利，就要創造淨土世界、實現身心的清淨；有了清淨的世界，就可以教化眾生，實現利他。所以也可以說，大乘法門的特色，就是從淨土表顯出來。

(4) 小結

¹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70-C10 香積品_01, 00:00-16:50。

(2) 參見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46-247。

² [隋] 闍那崛多等譯，《起世經》卷 9 〈10 劫住品〉(CBETA, T01, no. 24, p. 353b22-354b10)。

這樣的淨土，是從菩薩自利利他修行當中實踐、完成的。所以，本經是依菩薩的大行為宗，發明菩薩的心行、菩薩對於宇宙人生的看法，乃至於利益眾生的種種方法，這都是以利他為中心，而這個菩薩行就是以淨土才能夠表顯出來。所以，如果人家說這個佛教徒專門為自己，這個也許是個小乘；如果是大乘的話，除了自己的身心清淨，一定關心到世界的清淨，一定要創造這個世界的清淨——就是淨土，一方面要以淨土利他。

2、略明〈正宗分〉大意

(1) 敘「直示得佛國淨不可思議解脫」

所以，本經的開始，在〈正宗分〉之中，先有寶積長者子獻蓋為因緣，佛就顯示淨土，而且說明什麼是淨土的意義：直心是菩薩的淨土，深心是菩薩的淨土，乃至種種是菩薩的淨土，依此淨土就說種種良善的有智慧、有道德的眾生來生其國。³那麼，在他這個世界好了，一切也隨著淨土來淨化了。

(2) 敘「(維摩詰)大士助揚菩薩道」

所以，本經一開始就提出了問題：怎麼可能有這個淨土呢？怎麼才能夠得到這個淨土呢？要修菩薩行。由於有這個維摩詰長者的因緣，方便善巧，發揚菩薩行的種種，最後歸結到淨土。所以從上面〈2 方便品〉，舉出維摩詰長者示範什麼叫菩薩；所謂在家菩薩的風格、他的智慧、他救度眾生的種種方式，以及他所有的功德，讚歎他。⁴接著，以維摩詰長者依自己有病為因緣，顯示淨土的殊勝，顯露種種淨土的功德。⁵

(3) 敘「問疾方便以正說」

A、「遮情執以祛偏滯」

在這個經文裡面，〈2 方便品〉、〈3 弟子品〉、〈4 菩薩品〉這三品是去除種種錯誤。〈2 方便品〉說凡夫有凡夫的錯誤；⁶在〈3 弟子品〉裡面是小乘學者的執著；⁷〈4 菩

³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1 佛國品〉(CBETA, T14, no. 475, p. 538a21-c5)。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丁一、稱理直說」，下分二，即：

「戊一、隨緣定宗建宗攝緣緣成佛土成」；

「戊二、從心起行融行歸心心淨佛土淨」。

⁴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2 方便品〉(CBETA, T14, no. 475, p. 539a8-b9)。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丁一、出淨名本迹廣稱歎」，下分二，即：

「戊一、歎淨名實德」；

「戊二、敘淨名化德」。

⁵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2 方便品〉(CBETA, T14, no. 475, p. 539b10-12)。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丁二、因淨名示疾而廣教化」，下分二，即：

「戊一、示疾方便以序起」；

「戊二、問疾方便以正說」。

⁶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2 方便品〉(CBETA, T14, no. 475, p. 539b12-c13)。

薩品〉講菩薩也有一些偏執、有所不了解的地方，需要修正。⁸所以在這三品當中，表顯出維摩詰長者法法無礙，好像是通達了一切法門，不管是一切凡夫、一切小乘，甚至修菩薩還沒有到家的人也有所執著，這幾個方面，維摩詰長者都比他們殊勝，最後顯出大乘的特色，即菩薩行是怎麼樣的。

B、「明正法以通大道」

(A) 因問疾以顯因行不思議

真正菩薩行是怎麼樣的呢？從文殊師利菩薩領導大眾到維摩詰長者家裡去問病開始，一層一層地發揮大乘的精神。

我在科判之中把這個分三大科，第一科「因問疾以顯因行不思議」，因為問病的因緣顯發菩薩的因行不可思議；在這一科之中，從〈5 文殊師利問疾品〉真正開始。當文殊師利菩薩跟大眾到維摩詰長者家裡去的時候，看到除了一張床之外什麼都沒有，再慢慢地問病。接著明應當怎麼樣子教化有病的人，應該怎麼樣子解脫病本，其實這都是屬於身心修養方面的問題，解除自己種種的執著和疑問。⁹

(B) 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

第一科，因問病引領出一大段，都是講菩薩的因行。接著，因為去問病，看到維摩詰長者家裡什麼也沒有，也沒有地方坐，因為這個借座的問題，引領出很多的道理，這是第二科「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因借座顯出菩薩的解脫不可思議。

換一句話，菩薩是安住在不可思議解脫之中，種種方便攝化眾生，甚至到婬舍、酒肆等等，到污穢的地方去，到苦難的地方去，甚至顯示種種身分，教化眾生。像〈7 觀眾生品〉談「攝化眾生」，〈8 佛道品〉談「通達佛道」，〈9 入不二法門品〉談「契入法界」，這些之前都已經講過了。

(C) 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

現在，在科判之中，正是第三科「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因為吃飯的問題，顯示佛土不可思議，講到〈10 香積佛品〉。所以，本經思想真的是這麼地深，談不思議解脫，凡事都能想出個意義。什麼意義呢？照本經所說，因問病，引起論議說菩薩因行不可思議的事（「庚一、因問疾以顯因行不思議」）；因借坐，引起論議說解脫不可思議的事（「庚二、因借座以顯解脫不思議」）；現在，要因吃飯的事情，引起說香積佛國淨土不可思議（「庚三、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庚一、折凡染」。

⁷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3 弟子品〉(CBETA, T14, no. 475, pp. 539c15-542a26)。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庚二、呵小著」。

⁸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4 菩薩品〉(CBETA, T14, no. 475, pp. 542a27-544a18)。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庚三、祛大執」。

⁹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5 文殊師利問疾品〉(CBETA, T14, no. 475, pp. 544a26-546a2)。

(2) 按：印順導師科判為「庚一、因問疾以顯因行不思議」。

二、正釋本品大意

（一）釋品名

這一品是〈10 香積佛品〉，我想現在先把品名解釋一下。香積佛，是此佛的名字。香是什麼意義呢？是種種功德。在玄奘法師的翻譯，翻作〈香臺佛品〉，這功德好像堆得很高的臺一樣。翻譯作「香積」是什麼意思呢？這香是種種功德之香，表示此佛為一切種種功德之所積集。不淨的東西，我們叫臭。污穢、污濁，是臭的；好的、清淨的東西，說是香的。這個佛以種種清淨功德，持戒第一，一切功德自在圓滿，住在這個香積，裡面具足種種功德，那是很崇高、很偉大的。所以這個「積」的意義，不單單是「堆」的意思，還有一個「很高」的一種意義。如同拿個什麼東西把它堆起來，一堆起來就高囉，因此「香積」又譯做「香臺」，就是這個意思。此外，《寶積經》又譯為《寶頂經》，也是這個意思，堆了也就高了。這位佛有這種功德香，顯示他的崇高偉大。從另一方面來講，他這個佛國，整個佛土當中，有一種獨特的香氣，這一種最好的香氣處處充滿，所以這位佛的名字特別以香積佛為名。

（二）述內容

因為現在說到吃飯的問題，就講到這香積佛國的事情，要到香積佛國那邊去，香積佛國的菩薩到我們這裡來，彼此可以相望的，證明這佛國是不可思議，也可以說〈10 香積佛品〉這一品，就能夠說明淨土、穢土互有關係。

（三）明科判

現在我們將科判之中第三科「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分兩大科，第一「明佛土難思」，明佛土的不可思議；第二「明時眾得益」，大眾聽此法得到利益。在「明佛土難思」中又分三科，現在第一科「形穢之劣顯淨土勝」。我們現在講淨土，第一先要說淨土的好處，就拿我們現在這個現實存在做比對。我們現在這個世界是穢土，污濁不淨，苦惱也多，執著也重。現在談香積佛國，與五濁惡世的污濁相對，表顯出清淨國土的殊勝，所以我們學佛的人都要讚歎淨土。

那麼這個問題從哪裡講起呢？就從吃飯的問題講起，所以這一科下面又分兩科，第一「身子念食」，第二是「淨名設食」。現在講「身子念食」。

庚三 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¹⁰

¹⁰ 〔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b14-c15）。

此品來意有十種因緣：

一者、三時利益，從經初至〈9 不二法門〉謂食前利益，此之一品謂食時利益，〈11 菩薩行品〉食後利益。

二者、至人住於三事說十二部經：一、知他心，二者、說法，三、現神通。上已明說法，今次現神通，知他心總貫斯二。

三者、佛事有二：一、以此土法門，二、用他土法門。上明此土法門，今辨他土法門。

四者、室內說法明二種因果：一、法身因果，二、淨土因果。上多明法身因果，今辨淨土因果。

五者、此經之宗明於二慧。上明不二法門，即是實慧；今辨請飯香土，謂方便慧。

六者、從此經初至〈9 入不二法門〉，謂因二入不二，即收用以歸體；此品已去，因不二有二，即從體以起用。

辛一 明佛土難思

壬一 形穢之劣顯淨土勝

癸一 身子念食

【經】於是舍利弗心念：「日時欲至，此諸菩薩當於何食？」¹¹

【注】¹²

什曰：舍利弗獨發念者，其旨有三：一者、結業之體，未能無資¹³；二、絕意大方¹⁴，

七者、此經始終正明不思議解脫。不思議解脫凡有二種：〈9 不二法門〉，不思議之本也；
〈10 香積佛品〉辨不思議之迹也。

八者、諸佛菩薩說法有二：一、依世諦，二、依第一義。〈9 不二法門〉依第一義說，〈10 香積佛品〉就世諦門說。

九者、利益眾生善友無定。〈9 不二法門〉明多人共說，〈10 香積佛品〉一人獨說。

十者、徒眾有二：一者、此土，二者、他方。上多利此土之眾，今品通益彼此。

問：請飯香土既名〈10 香積佛品〉，借座燈王何故不稱〈6 燈王佛品〉？

答：上稱不思議，從通以立稱；今云香積，因別以受名。蓋欲立品相避，故通別互舉也。

問：借座燈王與請飯香土何異？

答：上明以大入小，今辨以小包大。又上明默感，此則遣化。皆是互現，顯不思議也。

品開為二：初、明淨土因果，二、時眾得益。

就初有兩：前明淨土果，次辨淨土因。淨土果內，前明彼土淨門，次辨二國化意。

初有三句：一、身子念食，二、淨名施飯，三、大眾受食。

- ¹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532a4-5)。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552a6-7)。
(3) [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579a6-7)：
時舍利子作是思惟：「食時將至，此摩訶薩說法未起，我等聲聞及諸菩薩當於何食？」
(4)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8c15-24)：
「於是舍利弗心念：日時欲至，此諸菩薩當於何食？」身子念食，有三因緣：
一者、身心俱累，凡夫也；
二者、心雖無累，而形須資待^{*1}，二乘也；
三者、俱無，法身菩薩也。
〔一者〕、身子既受結業之形，心雖無累而形須資待。古佛道法，過齋不滄^{*2}食，今時既至，故生念也。
二者、自經初已來，盛談菩薩之法，聲聞之人不生深樂，是故念食。
三者、居士空室，身子扣關^{*3}，蓋是互相影發，弘道利物故也。
但云菩薩當於何食不念聲聞者，以弟子自有乞食法故也。
※1 資待：供給需求。(《漢語大詞典》(十)，p.203)
※2 滄(cān ㄘㄢ ㄣˇ)：同「餐」。(《漢語大字典》(八)，p.4730)
※3 關：24.引申為事物中最關緊要的部分，對情況起決定作用的因素。(《漢語大詞典》(十二)，p.153)
(5)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54 (§9.1 Vkn Ms 54a1-2)：
athāyusmataḥ śāriputrasyaitad abhūt / kālaḥ paryantībhūtaḥ / ime ca mahāsatvā nottiṣṭhanti /
kutraite paribhoksyante /
(6) 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74：
然後，尊者舍利弗思忖道：「已到時間，這些大士還不起身。他們將在哪裏進食？」
¹² [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399c15-22)。

樂法不深；三、推已有待¹⁵，謂眾亦然。處弟子之上，宜為眾致供也。

肇曰：置座設食，擬¹⁶賓之常，而待客先發者，欲以生論耳。舍利弗，時會之長，故每扣¹⁷興端¹⁸。

生曰：不念弟子者，以其自有乞食法也。

癸二 淨名設食

子一 遮責允可

【經】時維摩詰知其意而語言：「佛說八解脫，仁者受行，豈雜欲食而聞法乎？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汝得未曾有食。」¹⁹

【注】²⁰

時維摩詰知其意而語言：佛說八解脫，仁者受行，豈雜欲食而聞法乎？²¹

什曰：能於前法自在無闕²²，無闕則累²³想宜廢。亦云解脫為用，厭身捨著，而今念食，乖致²⁴何深。

肇曰：佛說八解脫，乃是無欲之嘉肴²⁵，養法身之上膳²⁶。仁者親受，謂無多求。然方²⁷

¹³ 資：2.指糧食。《漢語大詞典》（十），p.199

¹⁴ 大方：3.大道。《漢語大詞典》（二），p.1329

¹⁵ 待（dài ㄉㄞˋ）：9.須，需要。《漢語大詞典》（三），p.941

¹⁶ 擬：2.比擬；類似。《漢語大詞典》（六），p.936

¹⁷ 扣（kòu ㄎㄡˋ）：2.同「叩」。求教；探問。《漢語大詞典》（六），p.342

¹⁸ 端：7.開始。《漢語大詞典》（八），p.395

¹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a5-7）：

維摩詰知其意而應曰：「唯然，賢者！若如來說八解之行，豈雜欲食而聞法乎？要聞法者當為先食。」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a7-9）。

（3）《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a7-11）：

時無垢稱知彼思惟便告之曰：「大德！如來為諸聲聞說八解脫，仁者已住，勿以財食染污其心而聞正法。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皆得未曾有食。」

²⁰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399c23-400a9）。

²¹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78c25-979a2）：

「時維摩詰知其意而語言：佛說八解脫，仁者受行，豈欲食而聞法乎」。此第二淨名設食。就文為兩：此呵身子所念。八解脫內，前二解脫觀欲界不淨；汝既受行，云何念於欲界揣^{*1}食？

又佛說八解脫乃是無欲之嘉饌、養法身之上膳，云何方念不淨之食欲資養肉身？

又夫論樂法情深，則不念^{*2}軀命，況意存飲食。

※1 揣（tuán ㄊㄨㄢˊ）：1.通「團」。聚積貌。《漢語大詞典》（六），p.760

※2 念：1.思念。2.思考。《漢語大詞典》（七），p.421

²² 闕（hé ㄏㄜˊ）：2.阻隔不通。《漢語大詞典》（十二），p.116

²³ 累（lèi ㄌㄞˋ）：2.牽連；妨礙。6.憂患。7.過失。《漢語大字典》（六），p.3604

²⁴ 乖致：1.不一致。《漢語大詞典》（一），p.661

²⁵ 嘉肴（jiā yáo ㄐㄧㄚ ㄧㄠˊ）：美味的菜肴。《漢語大詞典》（三），p.476

雜食想，而欲聽法，豈是無舉²⁸來求之情乎？

生曰：八解脫以不淨觀為初，而食是不淨之物。既以體八為懷²⁹者，豈復有欲食之情哉？又法中無食可欲，蓋不可以欲食聞之乎。

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汝得未曾有食。³⁰

什曰：不化作者，恐致欺妄之嫌故。不設常食，以非淨妙，無利益故。欲令此眾見清淨國，又因香飯得弘道意，故因其須食請飯香積也。

生曰：常食是生欲法也，除欲食為未曾有食矣。

子二 示食方處

【經】時維摩詰即入三昧，以神通力³¹示諸大眾³²，上方界分過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³³佛號香積³⁴，今現在。³⁵其國香氣，比於十方諸佛世界人天之香，最為第一。³⁶彼土無有聲聞、辟支佛名，唯有清淨大菩薩眾，³⁷佛為說法。其界一切皆以香作

²⁶ 饑=饑【大】，膳也【甲】。(大正 38, 399d, n.6)

²⁷ 方：42.副詞。卻，反而。表示語氣轉折。(《漢語大字典》(四)，p.2330)

²⁸ 舉：17.取。21.謀畫。(《漢語大詞典》(八)，p.1291)

²⁹ 懷：13.歸向。(《漢語大詞典》(七)，p.431)

³⁰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2-10)：

「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汝得未曾有食」。此第二正明施食。

就文為四：一、許食，二、示食方處，三、眾不能取，四、遣化自請。

「且待須臾」者，不失食時也。

「當令汝得未曾有食」者，常食資於肉身，今設養法身之食，名未曾有。

不化作者，恐致不實心之嫌。又欲令此土眾生見清淨國，又因香飯得弘道意，及二國化流、彼此交利，故不化也。

³¹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0-12)：

「時維摩詰即入三昧，以神通力」。此第二示食處也。

入定現通，顯淨名神力，令眾尊人重法也。

³²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2-13)：

「示諸大眾者」。便大眾見淨土微妙，發心求生淨國也。

³³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3-15)：

「上方界分過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者」。此出里數近遠國名字也。

³⁴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75, n.1：

「香積」的原詞是 *gandhottamakūta*。其中的 *kūta*，詞義為「山峰」、「堆積」、「樓閣」或「亭臺」。故而，什譯「香積」，奘譯「最上香臺」。「最上」對應這個複合詞中的 *uttama*。什譯「香積」則是略去了「最上」這個形容詞。

³⁵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5)：

「佛號香積，今現在」。此示化主也。

³⁶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56 (§9.2 Vkn Ms 54a7-b1)：

tatra ca lokadhātau yādrśā daśasu dikṣu sarvabuddhakṣetreṣu divyā mānuṣyakāś ca gandhā vānti / te tatra lokadhātau vṛkṣebhyo viśiṣṭatamā gandhā vānti /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p.275-276：

在這個世界，正像十方一切佛土，散發天上和人間的香氣。而在這個世界，那些樹中散發的香氣最為美妙。

(3)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5-18)：

「其國香氣，比於十方諸佛世界人天之香，最為第一」。雖示香土，起敬未深，今歎第

樓閣，經行香地，苑園皆香，其食香氣周流十方無量世界。時彼佛與諸菩薩方³⁸共坐食。³⁹有諸天子皆號香嚴，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供養彼佛及諸菩薩。⁴⁰此諸大眾莫不目見。⁴¹

子三 遣使取食

丑一 眾不能取

一，則發希有意也。

(4)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53-254：

「其」眾香「國」中所充滿的微妙「香氣，比於十方諸佛世界人」間「天」上「之香」，還要來得香，堪稱「最為第一」。佛與佛是平等平等的，佛的清淨世界亦是平等平等的，還有什麼差別可說？不過約佛度眾生而現出的淨土，不能不說一國土有一國土的特色，一世界有一世界的不同。眾香世界的特色是香，十方世界人間天上的香皆不能及，所以此國土及如來皆以香得名。

(5)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1-C10 香積佛品_02，10:10-11:17。

³⁷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18-20)：

「彼土無有聲聞、辟尸佛名，唯有清淨大菩薩眾」。上明國土化主，此示徒眾。

明唯有菩薩，使發大心。辨無聲聞，斥小乘為鄙穢也。

³⁸ 方：38.副詞。方始；方才。40.副詞。表示某種狀態正在持續或某種動作正在進行。猶正。《漢語大字典》(六)，p.1549)

³⁹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20-24)：

「佛為說法。其界一切皆以香作樓閣，經行香地，苑園皆香，其食香氣周流十方無量世界。爾時彼佛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既有國土徒眾。今次序教門。

⁴⁰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24-26)：

「有諸天子皆號香嚴，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供養彼佛及諸菩薩」。上明菩薩是登地已上。今序天子即地前之人。

⁴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a7-17)：

是時維摩詰即如其像正受三昧，上方界分去此剎度如四十二江河沙佛土，有佛名香積如來、至真、等正覺，世界曰眾香。一切弟子及諸菩薩皆見其國，香氣普薰十方佛國諸天人民，比諸佛土，其香最勝。而彼世界無有弟子、緣一覺名，彼如來不為菩薩說法。其界一切皆以香作樓閣，經行香地，苑園皆香，菩薩飲食則皆眾香，其香周流無量世界。時，彼佛諸菩薩方坐食，有天子學大乘，字香淨，住而侍焉。一切大眾皆見香積如來與諸菩薩坐食。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a9-19)。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a12-27)：

時無垢稱便入如是微妙寂定，發起如是殊勝神通，示諸菩薩、大聲聞眾，上方界分去此佛土過四十二殑伽沙等諸佛世界，有佛世界名一切妙香，其中有佛號最上香臺，今現在彼安隱住持。彼世界中有妙香氣，比餘十方一切佛土人天之香最為第一。彼有諸樹皆出妙香，普薰方域一切周滿。彼中無有二乘之名，唯有清淨大菩薩眾，而彼如來為其說法。彼世界中一切臺觀、宮殿、經行、園林、衣服皆是種種妙香所成。彼佛世尊及菩薩眾所食香氣微妙第一，普薰十方無量佛土。時彼如來與諸菩薩方共坐食，彼有天子名曰香嚴，已於大乘深心發趣，供養承事彼土如來及諸菩薩。時此大眾一切皆觀彼界如來與諸菩薩方共坐食如是等事。

(4)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26-28)：

「此大眾莫不自見」。上明所見。今以神力，令眾皆觀。合有十句經也。

【經】時維摩詰問眾菩薩：「諸仁者！誰能致⁴²彼佛飯？」以文殊師利威神力故，咸皆默然。維摩詰言：「仁！此大眾無乃可恥！」文殊師利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⁴³

【注】⁴⁴

時維摩詰問眾菩薩言：「諸仁者！誰能致彼佛飯？」⁴⁵

肇曰：既現彼國，推有力者令取飯也。

以文殊師利威神力故，咸皆默然。⁴⁶

肇曰：文殊將⁴⁷顯淨名之德，故以神力令眾會默然矣。

維摩詰言：「仁！此大眾無乃可恥！」⁴⁸

⁴² (1)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77，n.3：

此處「致」的原詞是 ānetum，詞義為「帶來」或者「取回」。

(2) 致：10.求取；獲得。(《漢語大詞典》(九)，p.962)

⁴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a17-20)：

維摩詰問眾菩薩言：「諸族姓子！誰能致彼佛飯？」皆曰：「不能。」即復問文殊師利：「卿！此眾中未悉了乎？」答曰：「如佛所言，未知當學。」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a19-23)。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a28-b4)：

時無垢稱遍告一切菩薩眾言：「汝等大士誰能往彼取妙香食？」以妙吉祥威神力故，諸菩薩眾咸皆默然。時無垢稱告妙吉祥：「汝今云何於此大眾而不加護，令其乃爾*？」妙吉祥言：「居士！汝今不應輕毀諸菩薩眾，如佛所言：『勿輕未學。』」

※乃爾：2.竟然如此。(《漢語大詞典》(一)，p.628)

⁴⁴ 《注維摩詰經》卷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0a18-19)。

⁴⁵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a28-b3)：

「時維摩詰問眾菩薩言：諸仁者！誰能取彼佛飯？」此第三明眾不能取。

文有四句：初、淨名問，二、大眾默，三、居士譏，四、文殊答。

初所以問者，既現彼國，顯無力者不能致，推有力者令取飯也。

⁴⁶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b3-6)：

「以文殊師利威神力故，咸皆默然」。文殊將顯淨名之德，故以神力令眾默然。又利益應在居士，又請飯待*賓宜自往取。

※待：3.接待；款待。4.供給。(《漢語大詞典》(三)，p.940)

⁴⁷ 將(jiāng ㄐ一ㄨㄥ)：26.副詞。欲；打算。(《漢語大詞典》(七)，p.805)

⁴⁸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58 (§9.3 Vkn Ms 54b7-55a1)：

atha vimalakīrtir licchavir mañjuśriyaṃ kumārabhūtam evam āha: na tvam mañjuśrīḥ paryapatrapasa īdrśyā parśadā /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77：

於是，離車族維摩詰對文殊師利真童子說道：「文殊師利啊，你不為這樣的會眾感到羞愧嗎？」

(3)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b6-9)：

「維摩詰言：仁！此大眾無乃可恥」。淨名所以譏者，屬於始行之人。又前明給^{※1}座，聲聞不能昇；今辨施食，大眾不能取，皆是顯如來勝果及示淨名道高，使物^{※2}欣慕故也。

※1 結=給【甲】。(大正 38, 979d, n.5)

肇曰：勵⁴⁹未成也。

文殊師利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⁵⁰

肇曰：進⁵¹始學也。

【演】⁵²

為了顯示維摩的殊勝功德，「文殊師利」特別運用其「威神」之「力」，令眾菩薩「咸皆默然」，誰也無法表示能去或不能去。因為眾會菩薩，具有神通力的很多，假定有那個表示我能去，那維摩的功德就無法顯示出來，所以文殊令眾默然，讓維摩遣化往取，使彼國土的諸菩薩眾，亦來此土聽聞大法。且依世俗儀規說：文殊師利及諸大眾，是來維摩詰家作客，備飯請客是主人的事，不可喧賓奪主，讓主人難為情，所以文殊師利雖有力去而不去，領導人尚不去，何況隨從大眾？正因不應去而不去，維摩詰的神通威力，才有機會顯示出來，所以大眾咸皆默然。但這不是表示菩薩眾中，沒有那個具有力量，到眾香國去取飯來到此土。真正說來，不但文殊師利有此力用，就是其他菩薩亦能做到。

維摩詰看到大眾咸皆默然，不禁便又開口「言」：諸「仁」者！在「此」這麼多的「大眾」中，竟然沒有一個人說是可以去取飯來，「無乃」太「可恥」嗎？本經處處彈偏斥小，歎大褒圓，顯示大乘不可思議解脫菩薩的偉大！所以維摩在此又在痛下針砭⁵³！

文殊師利聽到維摩這樣的口氣，也就不客氣的為眾表示「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依佛法說，學佛的人與世間學者不同：世間學者，學問愈高，本領愈大，愈自覺優越，對自易生驕傲，對人則起輕慢。真正的菩薩，決不因自己的智能增強而瞧不起人。修學大乘菩薩法的人，應高度的尊重眾生，若因其未學而予以輕視，則是絕大的錯誤！要知一個人的前途是不可量的，如現在開始勇猛精進的修學，過幾年學得比自己好也說不定，怎可輕視？從另一面看，今生你的修學機會多，環境又是特別的好。但未真正到達某一階段或了生死前，來生或許會笨得可憐，而為你輕視的，可能比你好了。比如《法華經》的常不輕菩薩見人必說：「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⁵⁴

按：《大正藏》原作「結」，今依【甲】改作「給」。

※2 物：12.人；眾人。（《漢語大詞典》（六），p.249）

⁴⁹ 勵：1.勸勉，鼓勵。2.推崇，尊重。（《漢語大詞典》（二），p.822）

⁵⁰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b9-12）：

「文殊師利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獎^{*1}於未成，令不自輕進修行德也。故淨名之抑^{*2}、文殊之引^{*3}，共成熟之。

※1 獎：1.助。2.成。（《漢語大詞典》（二），p.1561）

※2 抑：4.貶斥。（《漢語大詞典》（六），p.391）

※3 引：9.引導；帶領；疏導。（《漢語大詞典》（四），p.88）

⁵¹ 進：4.引進。（《漢語大詞典》（十），p.978）

⁵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56-258。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1-C10 香積佛品_02，31:05-42:15。

⁵³ 針砭（zhēn biān ㄓㄣ ㄅㄧㄢ ㄅㄩ ㄅㄣˋ）：2.比喻規勸過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http://dict.revised.moe.edu.tw/cgi-bin/cbdict/gsweb.cgi>）

⁵⁴ 〔姚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卷6〈20 常不輕菩薩品〉（CBETA, T09, no. 262, p.

處處尊重別人，認為別人有勝過我的地方，自然不會生起驕慢，省卻許多無謂煩惱。

本經為了盡其讚歎維摩偉大的能事，所以這裏故意說出「仁！此大眾無乃可恥」的譏諷語，而引起文殊師利導發佛的教誡。實則，這都是度生所運用的方便。古德有說：「始維摩不即致飯者，亦示所以謙光；文殊與眾默然，亦示所以推讓；彼此佯為不然，欲共匠成法器。」⁵⁵文殊那裏是真的檢點維摩的過失？維摩又那裏是真的輕視在會大眾？所作無非是為利益群生。

丑二 化使往取

寅一 淨名遣化

【經】於是維摩詰不起于座，居⁵⁶眾會前，化作菩薩相好光明，威德殊勝蔽⁵⁷於眾會。而告之曰：「汝往上方界分⁵⁸，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汝往到彼，如我辭曰：『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令此樂小法者得弘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⁵⁹

【注】⁶⁰

於是維摩詰不起于座，居眾會前，化作菩薩相好光明，威德殊勝蔽於眾會。而告之曰：汝往上方界分，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汝往到彼，如我辭曰：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⁶¹

50c22-23)。

⁵⁵ [明] 傳燈著，《維摩經無我疏》卷 11 (CBETA, X19, no. 348, p. 708a13-15)。

⁵⁶ 居：1. 踞坐；坐。5. 處在，處於。(《漢語大詞典》(四)，p.19)

⁵⁷ 蔽：2. 覆蓋；遮擋。(《漢語大詞典》(九)，p.539)

⁵⁸ 分 (fèn ㄈㄣˋ)：8. 地分；地域。(《漢語大詞典》(二)，p.564)

⁵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a20-26)：

於是，維摩詰不起于座，居眾會前化作菩薩，光像分明，而告之曰：「汝行，從此佛土度如四十二江河沙世界，到眾香剎香積佛所。往必見食，則禮佛足，如我辭曰：『維摩詰言：「願得世尊所食之餘，欲於忍界施作佛事，令此懈廢之人，得弘大意，亦使如來名聲普聞。』」」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a23-b2)。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b5-16)：

時無垢稱不起于床，居眾會前化作菩薩——**身真金色**，相好莊嚴，威德光明蔽於眾會——而告之曰：「汝善男子！宜往上方去此佛土過四十二殑伽沙等諸佛世界，有佛世界名**一切妙香**，其中有佛號**最上香臺**，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汝往到彼頂禮佛足，應作是言：『於此下方有無垢稱，稽首雙足，敬問世尊：「少病、少惱、起居輕利、氣力康和、安樂住不？」**遙心右繞多百千匝**，頂禮雙足作如是言：「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下方堪忍世界施作佛事，令此下劣欲樂有情當欣大慧，亦使如來無量功德名稱普聞。』」」

⁶⁰ 《注維摩詰經》卷 8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0a28-b16)。

⁶¹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60 (§9.4 Vkn Ms 55a5-6)：

什曰：不言「無」而言「少」者，明身為病本，本宜棄也。⁶²

肇曰：將示有身不得無患，故致問如來猶⁶³云少病少惱。

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

什曰：佛事，調化眾生。

令此樂小法者。

別本云「樂少之人」。

什曰：樂不勝遠者皆名為小，非但小乘也。

得弘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⁶⁴

什曰：欲令聞而信者發道心也。此三事⁶⁵，請飯之意也。

肇曰：餘，卑遜⁶⁶言也。彼土因香以通大道；此國眾生志意狹劣，故請香飯之餘，以弘佛事也。

vimalakīrtir licchavir bhagavataḥ pādau śirasā vanditvā bhagavato 'lpābādhatām ca
paripṛcchaty alpātānkatām ca laghutthānatām ca yātrām ca balaṃ ca sukhaṃ cānavadyatām
ca sparśavihāratām ca /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78：

「離車族維摩詰向世尊行觸足禮，問候世尊是否少病，少麻煩，起居輕鬆，出行有力，生活舒適，無可非議？」

⁶² 《大智度論》卷 10〈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31b4-19)：

問曰：何以問「少病、少惱不」？

答曰：有二種病：一者外因緣病，二者內因緣病。

外者，寒熱、飢渴、兵刃、刀杖，墜落、墮壓，如是等種種外患，名為惱。

內者，飲食不節，臥起無常，四百四病，如是等種種，名為內病。

如此二病，有身皆苦，是故問：「少惱、少患不？」

問曰：何以不問「無惱、無病」，而問「少惱、少患」？

答曰：聖人實知「身為苦本，無不病時」。何以故？是四大合而為身，地、水、火、風，性不相宜，各各相害。譬如疽瘡，無不痛時，若以藥塗，可得少差而不可愈；人身亦如是，常病常治，治故得活，不治則死。以是故，不得問「無惱、無病」。

外患，常有風、雨、寒、熱為惱故。復有身四威儀：坐、臥、行、住，久坐則極惱，久臥、久住、久行皆惱。以是故問「少惱、少患」。

⁶³ 猶：11.副詞。均；同樣。(《漢語大詞典》(五)，p.93)

⁶⁴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b12-25)：

「於是維摩詰不起于座，居眾會前，化作菩薩……亦使如來名聲普聞」。此第四遣化自請。就文有四：第一正明遣化、第二化人受命、第三彼佛施食、第四還歸本土。

初所以遣化^{*}者，借坐燈王，謂默感不思議；今請飯香土，遣化奇特。

又欲引上方菩薩從彼而來，使此眾觀見慕德，進修道行；又欲以此法門利益彼眾。以是等緣故，當遣化往。

※遣化 = [-]【甲】。(大正 38, 979d, n.7)

按：《大正藏》原作「遣化遣化」，今依【甲】改作「遣化」。

⁶⁵ 按：「三事」指：1、當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2、令此樂小法者得弘大道，3、使如來名聲普聞。

⁶⁶ (1) 遜 = 順【甲】。(大正 38, 400d, n.6)

(2) 遜 (xùn ㄒㄩㄣˋ)：3.謙虛；恭順。(《漢語大詞典》(十)，p.1146)

寅二 化人受命

【經】時化菩薩即於會前昇於上方，舉⁶⁷眾皆見其去⁶⁸到眾香界，禮彼佛足。又聞其言：「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⁶⁹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欲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使此樂小法者得行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⁷⁰

⁶⁷ 舉：40.窮盡。45.皆；全。（《漢語大詞典》（八），p.1291）

⁶⁸ （1）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62（§9.4 Vkn Ms 55a7-b1）：
atha sa nirmīto bodhisatvo vimalakīrter licchaveḥ sādhu itī pratiśrutya teṣāṃ bodhisatvānām
purata ūrdhamukhaḥ samdṛśyate / na cainam te bodhisatvāḥ paśyanti gacchantam /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80：

然後，這位幻化的菩薩回答離車族維摩詰：「好吧！」他在那些菩薩前展現向上升去。而那些菩薩沒有看到他行走。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80，n.1：

這一句，什譯「舉眾皆見其去」，與原文意思相反。而奘譯中沒有此句，而有「神通迅疾，經須臾頃」這樣的描述。很可能是奘譯將「那些菩薩沒有看到他行走」，理解為那位幻化的菩薩行動神速，剎那間便到達一切妙香世界，因此那些菩薩沒有看見他行走。

按：玄奘譯本「舉眾皆見，神通迅疾，經須臾頃便到一切妙香世界」，支謙譯本「上昇上方，忽然不現，舉眾皆見其去」，皆與羅什譯本「舉眾皆見其去」意義相同。

另，支謙譯本在「舉眾皆見其去」之前有「忽然不現」；如此看來，「舉眾皆見其去」的「去」有可能只是「離去」，不一定表示「看到他行走」。

⁶⁹ 致敬：1.表示恭敬；表達敬意。（《漢語大詞典》（八），p.795）

⁷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a26-b2）：

即化菩薩居眾會前，上昇上方，忽然不現，舉眾皆見其去。而化菩薩到眾香界，禮彼佛足言：「維摩詰菩薩稽首世尊足下，敬問無量，興居輕利，遊步康強，少承福慶，願得世尊所食之餘，欲於忍界施作佛事，令此懈廢之人得弘大意，亦使如來名聲普聞。」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2-8）。

（3）《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b17-25）：

時化菩薩於眾會前上昇虛空——舉眾皆見——神通迅疾經須臾頃便到一切妙香世界，頂禮最上香臺佛足，又聞其言：「下方菩薩名無垢稱，稽首雙足，敬問世尊：『少病、少惱、起居輕利、氣力康和、安樂住不？』遙心右繞多百千匝，頂禮雙足作如是言：『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下方堪忍世界施作佛事，令此下劣欲樂有情當欣大悲，亦使如來無量功德名稱普聞。』」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b25-c10）：

「時化菩薩即於會前昇于上方，舉眾皆見其去到眾香界，……亦使如來名聲普聞」。此第二化人受命往於上方也。

「問訊如來小病小惱」者，淨穢雖殊，示有身者不得無患苦也。又眾生病則菩薩病，眾生未得免病，是以諸佛不得無病。

「問訊」有二：一、問所離，二、問所得。

「少病」，問訊身也；「少惱」，問訊心也。此二問訊所離。

「氣力」，問訊於身，「安樂」，問訊於心。此二問所得也。

「願得世尊所食之餘」者，彼國菩薩善根深厚，正感香飯；此土眾生志意下劣，但請食之餘。

寅三 彼佛施食

卯一 問答

辰一 總明此土人法

【經】彼諸大士見化菩薩，歎未曾有：「今此上人從何所來？娑婆世界為在何許⁷¹？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即以問佛。佛告之曰：「下方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世界名娑婆，佛號釋迦牟尼，今現在。於五濁惡世，為樂小法眾生敷演⁷²道教⁷³。⁷⁴

【注】⁷⁵

彼諸大士見化菩薩，歎未曾有：「今此上人從何所來？娑婆世界為在何許？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即以問佛。⁷⁶

⁷¹ 何許：2.何處。（《漢語大詞典》（一），p.1231）

⁷² 敷演：1.陳述而加以發揮。（《漢語大詞典》（五），p.505）

⁷³ 道教：1.道德教化。3.指佛教。（《漢語大詞典》（十），p.1077）

⁷⁴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2-7）：

彼諸菩薩皆愕然曰：「此人奚來？何等世界有懈廢人？」即以問佛。香積報曰：「下方去此度如四十二江河沙剎，得忍世界，有佛名釋迦文漢言能仁如來、至真、等正覺。於五濁剎，以法解說懈廢之人。

※愕（è ㄛˋ）：1.驚訝。（《漢語大詞典》（七），p.659）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8-13）。

（3）《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b25-c4）：

時彼上方菩薩眾會見化菩薩相好莊嚴，威德光明微妙殊勝，歎未曾有：「今此大士從何處來？堪忍世界為在何所？云何名為下劣欲樂？」尋問最上香臺如來：「唯願世尊為說斯事。」佛告之曰：「諸善男子！於彼下方去此佛土過四十二殑伽沙等諸佛世界，有佛世界名曰堪忍，其中佛號釋迦牟尼如來、應、正等覺，今現在彼安隱住持，居五濁世為諸下劣欲樂有情宣揚正法。」

⁷⁵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0b22-26）。

⁷⁶ （1）《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c10-17）：

「彼諸大士見化菩薩，歎未曾有：今此上人從何所來？娑婆世界為在何許？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即以問佛」。此第三彼佛施食。

文有七句：一、彼眾問，二、佛答，三、重問，四、重答，五、正施食，六、彼眾欲來，七、如來誠勅。

初所以問者，欲顯此穢土鄙弊，令^{*}淨國之緣，深生厭心，進修道業。

又彼土大士雖得神通，不能常現在前，以其不知，故問佛也。

※蔽今=弊令【甲】。（大正38，979d，n.9）

按：《大正藏》原作「蔽今」，今依【甲】改作「弊令」。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香積佛品〉，pp.262-263：

「彼」眾香世界的「諸」位「大士」，看「見」這位變「化菩薩」，一下子出現於前，光明威德，相好莊嚴，而發出的音聲又異於尋常，所以一致的「歎未曾有」。接著發生如下的疑問：一、現「今此」位「上人」是「從何所」而「來」？二、他所說的「娑婆世界為在何許」？就是在什麼地方，這是很少聽到的一個陌生地名。三、「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因為其國沒有小法，所以特聞樂小法的這話，覺得很為奇怪。眾香世界是頂好的清淨國土，如上心中所疑問的，皆是眾香世界所沒有的事。因而「即以」心中所疑，一一「問」於香積「佛」，希望香積佛給予一個美滿的解答，以釋心中的所

肇曰：彼諸大士皆得神通，然不能常現在前。又其土純一大乘，不聞樂小之名，故生斯問也。

辰二 別論大士德化

【經】彼有菩薩名維摩詰，住不可思議解脫，為諸菩薩說法，故遣化來，稱揚我名並讚此土，令彼菩薩增益功德。」⁷⁷彼菩薩言：「其人何如⁷⁸，乃作是化？德力無畏，神足若斯！」⁷⁹佛言：「甚大！一切十方皆遣化往，施作佛事，饒益眾生。」⁸⁰

卯二 施食

【經】於是香積如來以眾香鉢盛滿香飯，與化菩薩。⁸¹

卯三 眾來

辰一 彼眾欲來

疑。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72-C10 香積佛品_03, 24:25-27:50。

⁷⁷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c17-24)：

「佛告之曰：下方度如四十二恒沙化土，……令彼菩薩增益功德」。此第二佛答。娑婆，此云雜會，又名雜惡。《悲華經》云：「忍土眾生忍受三毒，以土從人，故名為忍。」^{*}

※〔北涼〕曇無讖譯，《悲華經》卷 5 〈4 諸菩薩本授記品〉(CBETA, T03, no. 157, p. 199c22-23)：

何因緣故，名曰娑婆？是諸眾生忍受三毒及諸煩惱，是故彼界名曰忍土。

⁷⁸ 何如：1.如何，怎麼樣。用於詢問。(《漢語大詞典》(一)，p.1228)

⁷⁹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c24-27)：

「彼菩薩言：其人何如，乃作是化？德力無畏，神足若斯」。第三重問。前總問此土，今別問淨名。又欲顯居士之德，發起眾來之情也。

⁸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4-10)：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13-18)。

(3)《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c4-13)：

彼有菩薩名無垢稱——已得安住不可思議解脫法門——為諸菩薩開示妙法，遣化菩薩來至此間稱揚我身功德名號，並讚此土眾德莊嚴，令彼菩薩善根增進。」彼菩薩眾咸作是言：「其德何如乃作是化，大神通力無畏若斯？」彼佛告言：「諸善男子！是大菩薩成就殊勝大功德法，一剎那頃化作無量無邊菩薩，遍於十方一切國土，皆遣其往施作佛事，利益安樂無量有情。」

(4)《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79c27-28)：

「佛言：甚大！一切十方皆遣化往，施作佛事，饒益眾生」。第四佛重答。

⁸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11-12)：

於是，香積如來，以滿鉢香飯，一切香具，與化菩薩。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18-19)。

(3)《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c14-15)：

於是，最上香臺如來以能流出眾妙香器盛諸妙香所薰之食，授無垢稱化菩薩手。

(4)《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79c28-980a2)：

「於是香積如來以眾香鉢盛滿香飯，與化菩薩」。第五佛正施食。香積如來已利上方，今次益下界，故施食也。

【經】時彼九百萬菩薩俱發聲言：「我欲詣⁸²娑婆世界供養釋迦牟尼佛，並欲見維摩詰等諸菩薩眾。」⁸³

【注】⁸⁴

肇曰：聞彼佛稱此佛菩薩功德，故欲同舉功德也。

辰二 彼佛致誠

【經】佛言：「可往。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起惑著心。又當捨汝本形，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⁸⁵恥。又汝於彼莫懷輕賤而作礙想。所以者何？十方國土皆如虛空。又諸佛為欲化諸樂小法者，不盡現其清淨土耳。」⁸⁶

⁸² 詣 (yì 一ㄝˋ)：2.前往；到。(《漢語大詞典》(十一)，p.197)

⁸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12-13)：

時，彼九萬菩薩俱發聲言：「我等欲詣忍土見釋迦文。」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19-22)。

(3) 《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c15-20)：

時彼佛土有九百萬大菩薩僧同時舉聲請於彼佛：「我等欲與此化菩薩俱往下方堪忍世界，瞻仰釋迦牟尼如來，禮敬供事、聽聞正法，并欲瞻仰、禮敬供事彼無垢稱及諸菩薩，唯願世尊加護聽許。」

(4)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2-8)：

「時彼九百萬菩薩俱發聲言：我欲詣娑婆世界供養釋迦牟尼佛，并欲見維摩詰等諸菩薩眾」。第六彼眾欲來。

問：上方土勝化淳^{*}，何故來此？

答：一、菩薩德猶未滿，欲遍從諸佛諮受未聞，宿有因緣，是故來也。

二、彼土有諸淺行，於此有緣，但未能自往，須大菩薩引道令來。

三、此見彼來有深利益。

※化淳：1.教化淳厚。(《漢語大詞典》(一)，p.1113)

(5)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香積佛品〉，p.266：

當香積佛將香飯給變化菩薩「時，彼」眾香國在會的「九百萬」這麼多的「菩薩」，異口同聲的「俱發聲言：我」們都「欲詣」彼「娑婆世界，供養釋迦牟尼佛，並欲見」見「維摩詰等諸菩薩眾」。眾香世界的菩薩所以要到娑婆來，主要的一個原因，就是來此供養佛菩薩，不但可植廣大的福德，聽聞佛的說法，亦可增益深邃的智慧。同時由於他們的到來，娑婆眾生予以高度的讚歎，認為這些大菩薩實在難得，因而從中得大利益。可見九百萬菩薩的到來，不是無因無緣的，而是自利利他的。

(6)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3-C10香積佛品_04，07:15-09:10。

⁸⁴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0c6-9)。

⁸⁵ 鄙 (bǐ ㄅㄧˇ)：8.淺陋；低賤。10.以為羞恥。(《漢語大詞典》(十)，p.675)

⁸⁶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13-17)：

彼佛報言：「往！族姓子！齋^{*}爾忍香入彼世界，無以仁故，有放逸意。自持汝所樂行，勿念彼國菩薩不如。無得於彼生廢退意而有勞想。所以者何？佛土虛空，諸佛世尊欲度人故，為現其剎耳。」

※齋 (ji ㄐㄧ)：4.懷着；抱着。(《漢語大詞典》(十二)，p.1442)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22-26)。

【注】⁸⁷

佛言：可往。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起惑著心。⁸⁸

什曰：大怒則狂，大喜亦迷，宜攝汝香防其惑因。

問曰：若然者，云何不攝香飯？

答曰：佛神力故，能杜⁸⁹其惑原、發其道意，故不攝也。

又當捨汝本形，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恥。⁹⁰

什曰：恥深則隕⁹¹，愧淺亦惱，二患交至，去道逾⁹²緬⁹³。上言惑著，此言鄙恥，二文⁹⁴互顯，約其文也。

又汝於彼莫懷輕賤而作闕想。所以者何？十方國土皆如虛空。⁹⁵又諸佛為欲化諸樂小法者，不盡現其清淨土耳。⁹⁶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79c20-28)：

彼佛告曰：「諸善男子！汝便可往，今正是時。汝等皆應自攝身香入堪忍界，勿令彼諸有情醉悶放逸。汝等皆應自隱色相入堪忍界，勿令彼諸菩薩心生愧恥。汝等於彼堪忍世界勿生劣想而作障礙。所以者何？諸善男子！一切國土皆如虛空，諸佛、世尊為欲成熟諸有情故，隨諸有情所樂示現種種佛土——或染、或淨，無決定相——而諸佛土實皆清淨、無有差別。」

⁸⁷ 《注維摩詰經》卷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0c10-28)。

⁸⁸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8-13)：

「佛言：可往。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起惑著心」。第七如來誡勅。前誡其身，次誡其心。攝身香者，教門不同，此聞生解、彼聞起著，故須攝之。

問^{*}：若然者，云何不攝飯香？

答：佛神力故，能杜其惑原、發其道意，故不攝也。

※同=問【甲】。(大正38, 980d, n.1)

按：《大正藏》原作「同」，今依【甲】改作「問」。

⁸⁹ 杜：5.斷絕，制止。(《漢語大詞典》(四)，p.748)

⁹⁰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13-14)：

「又當捨汝本形，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恥」。此見欣求，彼見自恥，故令攝本形。

⁹¹ 隕(yǔn ㄩㄣˇ)：2.失去；喪失。3.毀壞；敗壞。(《漢語大詞典》(十一)，p.1093)

⁹² 逾：5.更加。(《漢語大詞典》(十)，p.521)

⁹³ 緬(miǎn ㄇㄧㄢˇ)：1.遙遠。(《漢語大詞典》(九)，p.936)

⁹⁴ 文=門【甲】。(大正38, 400d, n.8)

⁹⁵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15-19)：

「又汝於彼莫懷輕賤^{*1}而作闕想。所以者何？十方國土皆如虛空」。第二誡心，亦有^{*2}兩句：初舉法身土誡之。淨穢俱空，即是實相平等之土，諸佛法身之所同栖^{*3}，未嘗優劣，故不應起高下心。

※1 淺=賤【甲】。(大正38, 980d, n.2)

按：《大正藏》原作「淺」，今依【甲】改作「賤」。

※2 者=有【甲】。(大正38, 980d, n.3)

按：《大正藏》原作「者」，今依【甲】改作「有」。

※3 栖(qī ㄑㄧ)：同「棲」。(《漢語大字典》(三)，p.1281)

棲：2.居住；停留。(《漢語大詞典》(四)，p.1092)

⁹⁶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19-22)：

【演】⁹⁷

香積「佛」接受了眾菩薩的要求而後「言」：好的，你們「可往」娑婆世界。不過有幾項事你們要特別注意：首先應該收「攝汝」等「身」上的「香」氣，「無令彼」娑婆世界的「諸眾生」，因聞到你們的香氣，「生起惑著」的貪欲「心」，專門在香氣上有所追求。其次「又當捨」棄「汝」等「本」有的「形」態，因娑婆眾生的身形既矮小又沒威德，一旦見到相好光明，威德殊勝，身形高大的菩薩，會引生自卑感而覺得慚愧，除非是真正的菩薩，所以說「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恥」。如讓他們生起自鄙自恥的心，不但不好，且又不是你們去參學的本意。「又汝」等在清淨的眾香國土住久了，看來什麼都是極為滿意的，可是娑婆世界的境界又是另外一套，而是你們從來所未見到過的，現在去了不論見到什麼，「於彼莫」要「懷」有「輕賤」之心，以為娑婆世界是這樣的濁惡不堪。假定作這樣的輕賤想，則無異於障礙自己德行的進修，限制自己的向上求進。「所以者何」？為什麼我要對你們說這些話？當知「十方國土」，不論是清淨的，不論是穢惡的，「皆如虛空」一樣的平等平等，無有它的實在自體，還論什麼穢惡清淨？如此自然覺得娑婆世界沒有什麼不好。不過「諸佛」特別是釋迦牟尼佛，「為欲化諸樂小法」的眾生，「不盡現其清淨」國「土」，以免眾生感到驚奇，乃特示現濁惡世界，適應樂小法的眾生。如前所說螺髻梵王見此娑婆世界，為七寶琉璃所成的清淨世界；薄福無智的煩惱重重的，始見此世界為穢惡不堪的穢土。⁹⁸釋迦佛的法身是毘盧遮那，光明徧照，其身高大得很。《法華經》中，「淨華宿王智佛告妙音菩薩：汝身四萬二千由旬，我身六百八十萬由旬」⁹⁹，可見淨土佛菩薩身是怎樣的高大。釋迦示現到這世界來，所現僅是丈六金身而已。

寅四 還歸本土

卯一 乞食還來

【經】時化菩薩既受鉢飯，與彼九百萬菩薩俱，承佛威神及維摩詰力，於彼世界忽然不現，須臾之間至維摩詰舍。¹⁰⁰

「又諸佛為欲化諸樂小法者，不盡現其清淨土耳」。

第二舉應迹土誠之。諸佛適時而現淨穢，上方為淨緣而隱穢，下界為穢緣而隱淨耳。

⁹⁷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66-268。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3-C10 香積佛品_04，09:55-17:45。

⁹⁸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1〈1 佛國品〉(CBETA, T14, no. 475, p. 538c12-15)。

⁹⁹ 《妙法蓮華經》卷7〈24 妙音菩薩品〉(CBETA, T09, no. 262, p. 55b11-12)。

¹⁰⁰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17-19)：

化菩薩既受飯，與諸大人，俱承佛聖旨，及維摩詰化，須臾從彼已來在維摩詰舍。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27-29)。

(3)《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p. 579c29-580a2)：

時化菩薩受滿食器，與九百萬諸菩薩僧，承彼佛威神及無垢稱力於彼界沒，經須臾頃至於此土無垢稱室歎^{*}然而現。

※歎(xū ㄒㄩˋ)：1.忽然。(《漢語大詞典》(六)，p.1457)

卯二 淨名設座

【經】時維摩詰即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座，嚴好如前，¹⁰¹諸菩薩皆坐其上。¹⁰²

卯三 化人授飯

【經】時化菩薩以滿鉢香飯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¹⁰³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22-27):

「時化菩薩既受鉢飯，與彼九百萬菩薩俱，承佛威神及維摩詰力，於彼世界忽然不現，須臾之間至維摩詰舍」。第四化菩薩還歸本土。

就文又八：第一、從彼還此，二、淨名設座待賓，三、菩薩就坐，四、化人飯授居士，五、時眾雲集，六、淨名勸食，七、聲聞疑念，八、菩薩呵譏。

¹⁰¹《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27-29):

「時維摩詰即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坐，嚴好如前^{*}」。第二文也。上明借坐，今辨化成，互現奇特。

※如前：指〈6 不思議品〉。

¹⁰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19-20):

維摩詰即化為九萬師子床，嚴好如前，諸菩薩皆坐訖。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b29-c2)。

(3)《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2-5):

時無垢稱化九百萬師子之座——微妙莊嚴，與前所坐諸師子座都無有異——令諸菩薩皆坐其上。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a29-b1):

「諸菩薩皆坐其上」。第三就坐也。

(5)《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69-270:

「時維摩詰即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座，嚴好如前，諸菩薩皆坐其上。」維摩室中本無座位，前〈不思議品〉中，舍利弗起念想座，維摩特以神通力往須彌燈王佛所，借三萬二千師子座。每個座位上都已坐了人，現在忽有九百萬菩薩來，「時」為主人的「維摩詰」，不得不為他方新來的菩薩設座，然則如何為諸大菩薩安座？這次不是去借座，而是「即」以神通力，「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座」，其高廣莊「嚴」妙「好，如前」向須彌燈王佛處借來的三萬二千師子座完全一樣，而且有過之無不及。來此之九百萬「諸菩薩」亦「皆」安然的「坐其」師子座「上」。有人問道：維摩既能化作九百萬師子座，為什麼前面要向須彌燈王佛借座？當知菩薩的行為是不可思議的，為了顯發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必須借座才能說明不可思議解脫菩薩的神力，亦才能令樂小法者仰慕大乘。此次去眾香世界化取香飯回來，有這麼多的他方菩薩跟著來此，假定不以自己的神力化作師子座，供九百萬菩薩坐，會使諸來菩薩對此世界生起輕慢，為了避免這樣不必要的誤會，所以特以神力化師子座。

(6)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73-C10 香積佛品_04, 26:10-29:15。

¹⁰³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20-22):

化菩薩奉佛具足之飯與維摩詰，飯香一切薰維耶離，及三千大千世界皆有美香。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2-3)。

(3)《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5-7):

時化菩薩以滿食器授無垢稱。如是食器妙香普薰廣嚴大城及此三千大千世界無量無邊。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1-4):

卯四 大眾雲集

【經】時毘耶離婆羅門、居士等，聞是香氣，身意快然¹⁰⁴，歎未曾有。於是長者主月蓋，從八萬四千人，來入維摩詰舍。見其室中菩薩甚多，諸師子座高廣嚴好，皆大歡喜。禮眾菩薩及大弟子，卻住一面。諸地神、虛空神，及欲、色界諸天，聞此香氣，亦皆來入維摩詰舍。¹⁰⁵

【注】¹⁰⁶

時毘耶離婆羅門、居士等，聞是香氣，身意快然，歎未曾有。

肇曰：異香入體，身心怡悅¹⁰⁷。

於是長者主月蓋，從八萬四千人，來入維摩詰舍。¹⁰⁸

什曰：彼國無王，唯五百居士共治國政。今言主，眾所推也。

肇曰：毘耶離國無有君王，唯有五百長者共理國事。月蓋眾所推重，故名主。自此下皆聞香而後集矣。

見其室中菩薩甚多，諸師子座高廣嚴好，皆大歡喜。禮眾菩薩及大弟子，却住一面。¹⁰⁹

「化菩薩以滿鉢香飯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第四授食與淨名。天香逆風四十里，今是諸佛果報故並熏三千也。

¹⁰⁴ 快然：喜悅貌。（《漢語大詞典》（七），p.438）

¹⁰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22-27）：

時維耶離諸梵志，居士尊者，月蓋等，聞是香氣，皆得未曾有自然之法，身意快然。具足八萬四千人入維摩詰舍，觀其室中，菩薩甚多，觀師子座，高大嚴好，見皆大喜，悉禮菩薩、諸大弟子，却住一面。諸香地天人，色行天人，皆來詣舍。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3-9）。

（3）《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7-16）：

妙香薰故，一切世界香氣芬馥。廣嚴大城諸婆羅門、長者、居士、人、非人等，聞是香氣得未曾有，**驚歎無量，身心踊悅**。時此城中**離咄毘王**名為月蓋，與八萬四千**離咄毘種**，種種莊嚴，悉來入于無垢稱室，見此室中諸菩薩眾其數甚多、諸師子座高廣嚴飾，生大歡喜，歎未曾有，禮諸菩薩及大聲聞，却住一面。時諸地神及虛空神，并欲色界諸天子眾，聞是妙香，各與眷屬無量百千，悉來入于無垢稱室。

¹⁰⁶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0c26-401a12）。

¹⁰⁷ 怡悅：取悅；喜悅。（《漢語大詞典》（七），p.488）

¹⁰⁸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化身取食品〉，p.285：

維舍離城的婆羅門和家主們，以及名為月蓋的離車族王，聞到這種香氣，驚詫不已，身心歡愉，與八萬四千離車族人一起來到這裡。

¹⁰⁹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4-11）：

「時毘耶離婆羅門、居士等，聞是香飯氣，身意快然，歎未曾有。於是長者主月蓋，從八萬四千人，來入維摩詰舍，見其室內菩薩甚多，諸師子坐高廣嚴好，皆大歡喜。禮眾菩薩及大弟子，却住一面」。第五、時眾雲集。

前明顯眾，次辨幽眾。長者主月蓋者，彼國無王，唯五百長者共治國政，月蓋眾所推重，故種為主。

諸地神、虛空神，及欲、色界諸天，聞此香氣，亦皆來入維摩詰舍。¹¹⁰

卯五 淨名勸食

【經】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仁者可食如來甘露味飯，大悲所熏，無以限意食之，使不消也。」¹¹¹

【注】¹¹²

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仁者可食如來甘露味飯。¹¹³

¹¹⁰ (1)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11-15)：

「諸地神、虛空神，及欲、色界諸天，聞此香氣，亦皆來入維摩詰舍」。此幽眾集。小乘云：色界無鼻識，何由聞香？又云：借識故得聞者。若前不聞，亦無因而借。又大乘明義無微不察，故得聞香而至。

(2) 《阿毘達磨俱舍論》卷2〈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7b28-c2)：

論曰：繫謂繫屬，即被縛義。欲界所繫具足十八。

色界所繫唯十四種，除香味境及鼻舌識；除香、味者，段食性故，離段食欲，方得生彼；除鼻舌識，無所緣故。

¹¹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b27-29)：

維摩詰謂者年舍利弗諸大弟子言：「賢者！可食如來之飯，惟大悲味，無有限行以縛意也。」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9-11)。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16-19)：

時無垢稱便語尊者舍利子等諸大聲聞：「尊者可食如來所施甘露味食。如是食者，大悲所薰，勿以少分下劣心行而食此食；若如是食，定不能消。」

¹¹² 《注維摩詰經》卷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1a8-24)。

¹¹³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15-22)：

「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仁者可食如來甘露味飯」。第六淨名勸食。前借坐^{*1}通勸大小，請飯獨命聲聞者，互現其意也。又聲聞局劣，謂飯少眾多，必^{*2}不敢食，故偏命大聲聞。

天食須陀^{*3}，稱為甘露；淨土之飯，超勝人天，真甘露也。又涅槃名為甘露，食此飯者，必當得之，故因內說果。

※1 堅=坐【甲】。(大正38, 980d, n.4)

按：《大正藏》原作「堅」，今依【甲】改作「坐」。

※2 心=必【甲】。(大正38, 980d, n.5)

按：《大正藏》原作「心」，今依【甲】改作「必」。

※3[1]純=陀【校異-甲】。(大正38, 980d, n.6)

按：《大正藏》原作「純」，今依【校異-甲】改作「陀」。

[2]龍樹菩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18〈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4a10-13)：

行邪見人，今世為弊惡人，後世當入地獄；行真空智慧人，今世致譽，後世得作佛。譬如水、火之異，亦如甘露、毒藥，天食須陀以比臭糞！

[3] [陳]真諦譯，《隨相論》卷1 (CBETA, T32, no. 1641, p.162c6-8)：

若六天食名須陀，須翻為善、陀翻為貞實，此食精妙。

[4] [唐]慧琳撰，《一切經音義》卷43 (CBETA, T54, no. 2128, p.597b16)：

須陀食（或云修陀，此天食也。修陀此譯云白也。《隨相論》云：「須陀此云善陀，此

生曰：以其向念，故教食也。亦欲因以明食之為理，泥洹是甘露之法。而食此食者，必以得之，故飯中有甘露味焉。

大悲所薰。

什曰：薰義有三，一、大悲果報，二、悲心所念，三、以慈眼視之。

生曰：使人得悟，為外薰也，豈曰食能大悲力矣。然則飯之為氣，大悲所薰矣。

無以限意食之，使不消也。¹¹⁴

什曰：食此飯應發大心建大業，是名報恩，報恩名為消也。

肇曰：先示受食法也。此飯大悲之果，悲意所設、悲心所興，故名大悲所薰。以限意食之則不能消。若知此飯大悲所成，不可思議，發道心而食者，則消報施主恩，無限闕¹¹⁵意也。

生曰：飯出大悲則無限矣。而限言少者則乃不消也。

【演】¹¹⁶

當諸人天及諸神眾進入維摩室「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說：眾香世界的香飯已經取來，「仁者」等現在「可」以「食」用。當知這不是普通的飯食，而是眾香國中香積「如來」的「甘露味飯」。甘露，印度稱為不死藥，等於中國說的仙丹。佛法中的甘露代表涅槃，此乃如來涅槃之法。吃了仙丹可以長生不死，而此甘露味飯，是由如來「大」慈「悲」力之「所熏」習而成，吃此飯，就是依法修行，可了生死證不生不滅的涅槃境界。香積如來大悲熏習無邊功德所成的甘露味飯，得來是很不容易的，你們應好好的吃，「無以」有「限」量的心「意」去「食」，以致吃了「使不消」

言真實也。」。

[5]《一切經音義》卷48（CBETA, T54, no. 2128, p.626a21）：

蘇陀味（舊經中作須陀飯，此天甘露食也）。

¹¹⁴（1）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74（§9.11 Vkn Ms 57a4-5）：

mā ca pradeśacaryāyāṃ cittam upanibandhata, mā na śakyata dakṣiṇāṃ śodhayitum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86：

你們的心不要滯留在狹小處。否則，你們不能淨化這份布施。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86，n.2：

「狹小處」的原文是 pradeśacaryā。其中，pradeśa 的詞義為「地區」、「部分」、或「有限」；caryā 的詞義為「所行」或「所行處」。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22-25）：

「**大悲所熏，無以限意食之，使不消也**」。此飯是大悲之果，又從大悲起及慈眼所視，名大悲所熏也。謂少不充^{*}多，稱為限意；由不稱施主，故云不消。此示其受食法也。

※包=充【校異-甲】。（大正38，980d，n.7）

按：《大正藏》原作「包」，今依【校異-甲】改作「充」。

¹¹⁵ 闕=礙【甲】。（大正38，401d，n.6）

¹¹⁶（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72-275。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3-C10 香積佛品_04，37:10 至 74-C10 香積佛品_05，13:25。

化，反而有害無益。

一般人吃飯，若吃得過多，就消化不良，有些身體虛不受補者，吃太好的飲食也會受不了，不但不能滋養身體，反而會得傷害身體。香積如來的香飯，既表大般涅槃不生不滅的甘露味，若不能接受，就得不到受用，醍醐亦成毒藥。修學佛法者，若不好好的如法修學，與法不相應，即學出病來。換句話說，若以生滅心受如來不生不滅的涅槃大法，以小乘有限量的心意，受如來平等無限度的大乘法，即不能與法相應。

舍利弗想要吃飯，維摩詰特遣化人至眾香世界化飯，這明顯的是淨土與穢土的對照：淨土純是大菩薩，而娑婆穢土則有小乘聲聞。到眾香世界化飯，等於是去留學一次，取得彼土的大乘法，回此娑婆教化小乘人，令其於此回小向大，於大乘法中得大利益，是為本品的核心所在。

在此順便談一談飲食：飲食是維持生命、滋養生命的。在小乘法中說，世間食有四種，¹¹⁷出世間食有五種，¹¹⁸共有九種食。世間的四種食，是維持有漏色身的。一、段食，……。二、觸食，……。三、思食，……。四、識食，……。此四食能維持有漏生命，不但是指此一生，而一生又一生的，生死輪迴不止，皆賴這四食的力量。

出世間的五種食是：一、願食，願力弘大，可以延續生命，增長一切功德。二、禪食，就是禪悅為食。三、解脫食，是指八解脫。四、念食，是念念不斷的一種功用。五、法食，調聞法於心中，得到法喜充滿。這五種食，可維持法身慧命，增長種種功德，了生脫死，行菩薩道以至成佛。有時簡單說：「禪悅為食，法喜充滿。」佛法中所說的食，範圍很廣，而其意義在於對身命的有所幫助，無論對色身、法身有所幫助者，皆名為食。……

卯六 聲聞疑念

【經】有異聲聞念是飯少，而此大眾人人當食。¹¹⁹

【注】¹²⁰

¹¹⁷ 《雜阿含經》卷 15 (371 經) (CBETA, T02, no. 99, p. 101c26-28)：

世尊告諸比丘：「有四食資益眾生，令得住世攝受長養。何等為四？謂一、**麤搏食**，二、**細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

¹¹⁸ 《增壹阿含經》卷 41 〈45 馬王品〉 (CBETA, T02, no. 125, p. 772b17-20)：

彼云何名為五種之食，出世間之表？一者、**禪食**，二者、**願食**，三者、**念食**，四者、**八解脫食**，五者、**喜食**，是謂名為五種之食。

¹¹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 (CBETA, T14, no. 474, p. 532b29-c1)。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 (CBETA, T14, no. 475, p. 552c11-12)。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 (CBETA, T14, no. 476, p. 580a20-21)：

時眾會中有劣聲聞作如是念：「此食甚少，云何充足如是大眾？」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 (CBETA, T38, no. 1781, p. 980b26-29)：

「有異聲聞念是飯少，而是大眾人人當食」。第七聲聞疑念。異聲聞者，異身子等大聲聞也。身子雖是小乘，智慧勝故，敢^{*}量菩薩神德，故不生此念。

※敢：5.不敢；豈敢。(《漢語大詞典》(五)，p.470)

肇曰：不思議食，非二乘所及，故生是念也。

卯七 大士譏呵

【經】化菩薩曰：「勿以聲聞小德、小智稱量如來無量福慧！四海有竭¹²¹，此飯無盡。使一切人食揣¹²²若須彌，乃至一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無盡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功德具足者所食之餘，終不可盡。」¹²³

【注】¹²⁴

化菩薩曰：勿以聲聞小德、小智稱量如來無量福慧！¹²⁵

肇曰：無量福慧即香飯之因。夫有無量之因，必有無量之果。若因可量，果亦可量。如來無量福慧，豈是聲聞小智所能量乎？

四海有竭，此飯無盡。使一切人食揣若須彌，乃至一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無盡戒、定、智慧、解脫、解脫知見功德具足者所食之餘，終不可盡。¹²⁶

¹²⁰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1a25-26)。

¹²¹ 竭(jié ㄐ一ㄝˋ)：2.乾涸。(《漢語大詞典》(八)，p.393)

¹²² (1) 揣(tuán ㄊㄨㄢˊ)：1.通「團」。聚積貌。(《漢語大詞典》(六)，p.760)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化身取食品〉，p.287, n.2：

「揣」的原詞是 ālopa，詞義為「一口或一團飯食」。漢譯佛經中常譯為「揣食」或「搏食」，意思是捏成團狀的飯食。

(3) 搏(tuán ㄊㄨㄢˊ)：2.捏之成團。3.聚集。(《漢語大詞典》(六)，p.827)

¹²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1-4)：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12-17)。

(3) 《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21-29)：

時化菩薩便告之言：「勿以汝等自少福慧測量如來無量福慧。所以者何？四大海水乍可有竭，是妙香食終無有盡。假使無量大千世界一切有情一一搏食，其食搏量等妙高山，如是搏食或經一劫、或一百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如是食者，是無盡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所生，如來所食之餘，無量三千大千世界一切有情，經百千劫食此香食終不能盡。」

¹²⁴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1a27-b7)。

¹²⁵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b29-c3)：

「化菩薩曰：勿以聲聞小德、小智稱量如來無量福慧」。第八菩薩譏呵。

小德者，福德莊嚴小也；小智者，智慧莊嚴小也。豈可以小限量於大？

¹²⁶ (1)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c3-10)：

「四海有竭，此飯無盡。使一切人食揣若須彌，乃至一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無盡戒、定、智慧、解脫、解脫^{*1}智見功德具足者所食之餘，終不可盡」。「一切人食」，時人多也；「揣食若須彌」，所食大也；「一劫」，明時久也。而「猶不盡」，況此會乎？

次舉五身釋之。五身為^{*2}正果，香飯為依報，以正果無盡故，依果無盡。

又五身為本，香飯為迹，本既無盡，故應迹非窮。

※1 脫=脫解脫【校異-甲】。(大正38, 980d, n.9)

按：《大正藏》原作「脫」，今依【校異-甲】改作「脫解脫」。

※2 五=[-]【甲】。(大正38, 980d, n.11)

肇曰：如來具五分法身無盡功德，報應之飯如何可盡矣？

子四 大眾受食

【經】於是鉢飯悉飽眾會，猶故不斲¹²⁷。¹²⁸其諸菩薩、聲聞、天、人食此飯者，身安快樂，譬如一切樂莊嚴國諸菩薩也。又諸毛孔皆出妙香，亦如眾香國土諸樹之香。¹²⁹

壬二 辨穢淨異顯穢土勝

癸一 明淨土教門

【經】爾時，維摩詰問眾香菩薩：「香積如來以何說法？」

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眾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

按：《大正藏》原作「五」，今依【甲】刪除。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 香積佛品〉，pp.276-276：

小小的一鉢飯，為什麼吃不完？佛法說有兩個原因：一、普通凡夫小乘心有量，所以所見一切，不管是多麼大，都是有限有量。二、佛法中的空性真如，平等平等，超於時間性及空間性，絕對真理從來不多不少，菩薩修證這種境界，直至成佛，是絕對真理的圓滿完成。《金剛經》說：布施功德有限有量，修般若波羅密多，不著色聲香味觸，無相而施，其功德如東西南北、四維上下的虛空不可思量。菩薩布施與法性融而為一，如一杯水倒向大海，水徧大海永無窮盡。佛菩薩真正證悟到無相絕對真理，是盡虛空徧法界的，所以一切皆不能以世法去測量，這道理，一切經中都有說到。……

小乘所有的五分法身功德，是有限有量的，佛陀所有的五分法身功德，是盡虛空，徧法界，無限無量的，現在即以此無盡五分法身功德，讚佛的圓滿具足的功德。因佛的五分法身功德無盡，所以佛的無量福慧所成的甘露味飯，不管有多少人吃，不管吃得多久，都是充滿法界而不可盡的。因為如此，所以不能以小心小量來測度，就如不能以窮人的心去測度富甲天下的長者所有財富一樣。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4-C10 香積佛品_05，21:40-34:45。

¹²⁷ (1) 斲=賜【宋】【元】【聖】，=賜【明】。(大正 14，522d，n.10)

(2) 斲(sì ㄙˋ)：2.盡。(《漢語大字典》(三)，p.1494)

(3) 賜(sì ㄙˋ)：完；盡。(《漢語大詞典》(一)，p.1733)

(4) 賜：6.窮盡。後多作「斲」。(《漢語大詞典》(十)，p.259)

¹²⁸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76 (§9.13 Vkn Ms 57b1-2)：
atha tato bhojanāt sarvā sā paṣat tṛptā kṛtā / na ca tāvad bhojanam kṣiyate /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88：

然後，所有的會眾都已吃飽，而食物並不減少。

¹²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4-8)。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17-20)。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a29-b6)：

於是大眾皆食此食悉得充滿而尚有餘。時諸聲聞及諸菩薩并人天等一切眾會，食此食已其身安樂，譬如一切安樂莊嚴世界菩薩一切安樂之所住持，身諸毛孔皆出妙香；譬如一切妙香世界眾妙香樹常出無量種種妙香。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c10-15)：

「於是鉢飯悉飽眾會，猶故不斲。其諸菩薩、聲聞、天、人食此飯者，身安快樂，譬如一切樂莊嚴國諸菩薩也。又諸毛孔皆出妙香，亦如眾香國土諸樹之香」。

淨土果有三：一、念食，二、施食，三、受食。二章竟前，此第三也。

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¹³⁰

【注】¹³¹

爾時，維摩詰問眾香菩薩：「香積如來以何說法？」

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眾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¹³²

什曰：舉其多也。上云說法，亦不必有言說，有因通教，功同說耳。

肇曰：其土非都無言，但以香為通道之本。如此國因言通道，亦有因神變而得悟者。¹³³

¹³⁰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9-13)：

於是，維摩詰問眾香菩薩言：「諸族姓子！香積如來云何說法？」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其香，而諸菩薩自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其香皆薰，一切同等，悉得一切香德之定，堪任得定，菩薩一切行無所著。」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21-25)。

(3) 《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b7-13)：

時無垢稱問彼上方諸來菩薩：「汝等知不？彼土如來於其世界為諸菩薩云何說法？」彼諸菩薩咸共答言：「我土如來不為菩薩文詞說法，但以妙香令諸菩薩皆悉調伏。彼諸菩薩各各安坐妙香樹下，諸妙香樹各各流出種種香氣，彼諸菩薩聞斯妙香便獲一切德莊嚴定，獲此定已即具一切菩薩功德。」

¹³¹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1b11-20)。

¹³²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76 (§9.14 Vkn Ms 57b6)：
tenaiva gandhena te bodhisatvā vinayaṃ gacchanti /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化身取食品〉，p.289：

他們說道：「這位如來不用文字語言說法。菩薩們依靠那種香氣得到調伏。」

¹³³ (1) 《大智度論》卷34〈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313c3-12)：

佛身無量阿僧祇種種不同：有佛為眾生說法令得道者；有佛放無量光明，眾生遇之而得道者；有以神通變化指示其心而得道者；有佛但現色身而得道者；有佛遍身毛孔出眾妙香，眾生聞之而得道者；有佛以食與眾生令得道者；有佛眾生但念而得道者；有佛能以一切草木之聲而作佛事令眾生得道者；有佛眾生聞名而得道者。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0香積佛品〉，p.281：

「彼」眾香國「菩薩」答覆「曰：我」眾香國「土」香積「如來」說法，「無」以「文字說」法，「但以」諸「眾香」氣，就可「令諸天人」大眾，一切行為思想「得」以合於真理「律行」，止惡行善，有修有證。這是以香塵作佛事，不同娑婆世界的說法要用語言。如我佛世尊在此娑婆世界，不是口說，就是筆寫，但此二者皆不離文字，離開文字就無法表達義理。在此有人問道：前說香積如來為眾說法，現在怎麼又說無有文字？當知彼香積佛，並非完全無言，不過是以香作佛事為主，如娑婆世界釋迦佛，雖用音聲為作佛事，但亦有藉神通等而入道的，當知這都是從多為論。要知於諸佛世界中，各各所作的佛事，其法不一定全同：有以色塵而作佛事的，有以味塵而作佛事的，有以觸塵而作佛事的。眾香世界從鼻根聞香而得入道，所以不必運用文字語言；娑婆以音聲而作佛事，所以不離文字語言。所以有這種種不同，這都是佛的度生方便，亦是菩薩的因緣所致。

以鼻聞香引起鼻識，同時生起第六意識，分別這是什麼香，好的香氣，能令散亂者安靜，妄想不起。娑婆世界雖亦有香，但不是好香，因而聞了能令眾生起貪瞋癡的煩惱，違犯如來的戒律。眾香國的香氣，能使眾生頭腦清明，智慧生起，如法如律。當知此香為佛無量福德之所莊嚴，所以始入道者才一聞香，就能止惡防非。

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¹³⁴

肇曰：此三昧力能生諸功德也。

癸二 明穢土教門

子一 正明教相

丑一 問起

【經】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牟尼以何說法？」¹³⁵

丑二 正答

【經】維摩詰言：「此土眾生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

言是地獄、是畜生、是餓鬼，是諸難處，是愚人生處。

是身邪行、是身邪行報，是口邪行、是口邪行報，是意邪行、是意邪行報。

是殺生、是殺生報，是不與取、是不與取報，是邪淫、是邪淫報，是妄語、是妄語報，是兩舌、是兩舌報，是惡口、是惡口報，是無義語、是無義語報，是貪嫉、是貪嫉報，是瞋惱、是瞋惱報，是邪見、是邪見報。

是慳悋、是慳悋報，是毀戒、是毀戒報，是瞋恚、是瞋恚報，是懈怠、是懈怠報，是亂意、是亂意報，是愚癡、是愚癡報。

是結戒、是持戒、是犯戒，是應作、是不應作，是障礙、是不障礙，是得罪、是離罪。是淨、是垢，是有漏、是無漏，是邪道、是正道，是有為、是無為，是世間、是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4-C10 香積佛品_05，42:45 至 75-C10 香積佛品_06，01:35。

¹³⁴ [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c15-25)：「爾時，維摩詰問眾香菩薩：香積如來以何說法？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眾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自上已來明香飯為佛事，此下第二辨兩國化儀：初明淨土之教；次辨穢土法門。

問：上云香積佛為眾說法，何故今言無文字耶？

答：彼土非都無言，正用香為佛事。如此土雖用音聲，亦有藉神通等入道，皆是從多為論耳。

又云：說法亦不必有言，即香能通達，亦名說法。

※位=但【甲】。(大正 38，980d，n.12)

按：《大正藏》原作「位」，今依【甲】改作「但」。

¹³⁵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13-14)：

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文，云何現法？」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25-26)。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b14-15)：

時彼上方諸來菩薩問無垢稱：「此土如來釋迦牟尼為諸有情云何說法？」

(4)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0c25-28)：

「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牟尼以何說法？」此第二明此土法門，為四：一、問，二、答，三、歎，四、述。此初問也。

涅槃。以難化之人心如猿猴，故以若干種法制御其心，乃可調伏。譬如象馬慵悞¹³⁶不調，加諸楚毒¹³⁷乃至徹骨¹³⁸，然後調伏。如是剛強難化眾生，故以一切苦切之言，乃可入律。」¹³⁹

【注】¹⁴⁰

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牟尼佛以何說法？」

維摩詰言：此土眾生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¹⁴¹

¹³⁶ [唐] 慧琳撰，《一切經音義》卷 66 (CBETA, T54, no. 2128, p. 744c2-3)：

慵悞 (上聲董反，下音戾。此二字諸字書中先無，綴文學士以意書出相傳音之。案：慵悞者，是剛強難調伏也，大意如此，故無別釋，亦形聲字也)。

¹³⁷ 楚毒：1.指酷刑。3.痛苦。(《漢語大詞典》(四)，p.1154)

¹³⁸ 徹骨：透骨；入骨。形容程度極深。(《漢語大詞典》(三)，p.1091)

¹³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14-21)：

維摩詰曰：「此土人民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是趣地獄，是趣畜生、鬼神之道，是為由身、由言、由意惡行之報。至于不善惡行滋多，故為之說若干法要，以化其麤獷之意。譬如象馬慵悞不調，著之羈絆，加諸杖痛，然後調良。如是難化譎張^{*}之人，為以一切苦諫之言，乃得入律。」

※[1]譎 (zhōu ㄓㄡ) 張：1.見「譎張為幻」。(《漢語大詞典》(十一)，p.458)

[2]譎張為幻：欺誑詐惑。(《漢語大詞典》(十一)，p.458)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26-553a16)。

(3) 《說無垢稱經》卷 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b15-c15)：

無垢稱曰：「此土有情一切剛強極難調化，如來還以種種能伏剛強語言而調化之。云何名為種種能伏剛強語言？」

謂為宣說此是地獄趣、此是傍生趣、此是餓鬼趣，此是無暇生、此是諸根缺；

此是身惡行、是身惡行果，此是語惡行、是語惡行果，此是意惡行、是意惡行果；

此是斷生命、是斷生命果，此是不與取、是不與取果，此是欲邪行、是欲邪行果，此是虛誑語、是虛誑語果，此是離間語、是離間語果，此是麤惡語、是麤惡語果，此是雜穢語、是雜穢語果，此是貪欲、是貪欲果，此是瞋恚、是瞋恚果，此是邪見、是邪見果；

此是慳悋、是慳悋果，此是毀戒、是毀戒果，此是瞋恨、是瞋恨果，此是懈怠、是懈怠果，此是心亂、是心亂果，此是愚癡、是愚癡果；

此受所學、此越所學，此持別解脫、此犯別解脫，此是應作、此非應作，此是瑜伽、此非瑜伽，此是永斷、此非永斷，此是障礙、此非障礙，此是犯罪、此是出罪，此是雜染、此是清淨，此是正道、此是邪道，此是善、此是惡，此是世間、此出世間，此是有罪、此是無罪，此是有漏、此是無漏，此是有為、此是無為，此是功德、此是過失，此是有苦、此是無苦，此是有樂、此是無樂，此可厭離、此可欣樂，此可棄捨、此可修習，此是生死、此是涅槃，如是等法有無量門。

此土有情其心剛強，如來說此種種法門安住其心令其調伏。譬如象馬慵悞不調，加諸楚毒乃至徹骨然後調伏。如是，此土剛強有情極難調化，如來方便以如是等苦切言詞慙懃誨喻，然後調伏趣入正法。」

¹⁴⁰ 《注維摩詰經》卷 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1b21-402a6)。

¹⁴¹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0c28-981a3)：

「維摩詰曰：此土眾生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此第二、答，為三，謂

什曰：如來說法，其要有三：一、軟善語；二、剛強語；三、雜說。¹⁴²善行樂果，軟善語也。惡行苦果，剛強語也。讚善毀惡，雜說也。

肇曰：聖化何常？隨物而應耳。此土剛強，故以剛強之教而應焉。

言是地獄、是畜生、是餓鬼，是諸難處。¹⁴³

肇曰：遍示八難處也。

是愚人生處。¹⁴⁴

肇曰：外道異學，名愚人生處也。

是身邪行、是身邪行報，是口邪行、是口邪行報，是意邪行、是意邪行報。

是殺生、是殺生報，是不與取、是不與取報，是邪淫、是邪淫報。

是妄語、是妄語報，是兩舌、是兩舌報，是惡口、是惡口報，是無義語、是無義語報。

什曰：梵本云「雜說」也。¹⁴⁵凡不為善及涅槃，而起心口業，悉名雜說也。

法、譬、合。法說又三：標、釋、結。此初標也。

大明佛化，凡有三門：一、軟語，二、剛言，三、雜說。雜說者，讚善毀惡也。

¹⁴² 〔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卷 32（909 經）（CBETA, T02, no. 99, p. 227c20-22）：佛告聚落主：「我亦以三法調御丈夫。何等為三？一者、柔軟；二者、剛強；三者、柔軟、剛強。」

¹⁴³ （1）〔東晉〕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 36〈42 八難品〉（1 經）（CBETA, T02, no. 125, p. 747a8-b6）：

世尊告諸比丘：「凡夫之人不聞不知說法時節。比丘當知，有八不聞時節，人不得修行。云何為八？……眾生在地獄中，不聞不覩，是謂初一難也。

……眾生畜生中……是謂第二之難。

……眾生餓鬼中……是謂此第三之難也。

……眾生長壽天上……是謂第四之難也。

……眾生邊地生……是謂第五之難。

……六情不完具……是謂第六之難也。

……眾生心識邪見……是謂第七之難也。

……如來不出現世，亦復不說法……是謂第八之難。」

（2）《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3-5）：

「言是地獄、是畜生、是餓鬼，是諸難處」。此第二、釋調伏也。

難處者，前明三塗為三，今說五難名為難處也。

¹⁴⁴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5-9）：

「是愚人生處」。外道生處謂愚人生處，如生無想天，定壽五百劫，謂是涅槃；後命盡時，起於邪見，撥無聖道，墮無間地獄。以聖人不生彼處，故名愚人生處也。

¹⁴⁵ （1）《說無垢稱經》卷 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b25）：

此是雜穢語、是雜穢語果。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96（§15 Vkn Ms 58a6）：
ayaṃ sambhinnapralāpaḥ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91：

這是閑雜語。

（4）《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9 化身取食品〉，p.291，n.3：

肇曰：華飾¹⁴⁶美言苟悅人意，名無義語。

是貪嫉、是貪嫉報，是瞋惱、是瞋惱報，是邪見、是邪見報。¹⁴⁷

是慳悋、是慳悋報，是毀戒、是毀戒報，是瞋恚、是瞋恚報，是懈怠、是懈怠報，是亂意、是亂意報，是愚癡、是愚癡報。¹⁴⁸

是結戒、是持戒、是犯戒。

肇曰：如律藏說。

是應作、是不應作，是障闕、是不障闕。

肇曰：犯律有罪重而不障道，有輕罪而障道者。亦有三障，業障、報障、煩惱障¹⁴⁹也。

是得罪、是離罪。是淨、是垢，是有漏、是無漏，是邪道、是正道，是有為、是無為，是世間、是涅槃。¹⁵⁰

以難化之人心如獼猴，故以若干種法制御其心，乃可調伏。

肇曰：以其難化，故示罪福之若是也。

「無義語」的原文是 sambhinnapralāpaḥ，詞義為「閑雜語」。樊譯「雜穢語」。此處僧肇《注維摩詰經》解釋說：「什曰：梵本云「雜說」也。凡不為善及涅槃，而起心口業，悉名雜說也。」

¹⁴⁶ 華飾：華麗的裝飾。（《漢語大詞典》（九），p.406）

¹⁴⁷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9-15）：

「是身邪行、是身邪行報，是口邪行、是口邪行報，……是邪見、是邪見報」。前明八難果，今具說十惡因果也。

¹⁴⁸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15-19）：

「是慳悋、是慳悋報，是毀戒、是毀戒報，是瞋恚、是瞋恚報，是懈怠、是懈怠報，是亂意、是亂意報，是愚癡、愚癡報」。此說六弊因果。十惡世間障，此出世間障也。

¹⁴⁹ （1）〔姚秦〕竺佛念譯，《大雲無想經卷第九》卷1（CBETA, T12, no. 388, p. 1109c6-10）：

若有善男子……滅一切障：所謂業障、報障、煩惱障。

（2）訶梨跋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成實論》卷14〈道諦聚〉（CBETA, T32, no. 1646, p. 355b14-15）：

業障、報障、煩惱障，若人無此三障則不墮難處。

¹⁵⁰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19-26）：

「是結戒、是持戒、是犯^{*1}戒，是應作、是不應作，是障闕、是不障闕，是得罪、是離罪。是淨、是垢，是有漏、是無漏，是邪^{*2}道、是正道，是有為、是無為，是世間、是涅槃」。前說八難、十惡、六弊，此之三科但明所離；此文已去，雙^{*3}示取捨也。

犯不犯，據止義也。應作不應作，約行義也。

障闕者，犯於止戒，不作行善，障聖道也。

是罪者，前二為罪也。離罪者，持止作行也。

※1 化=犯【甲】。（大正38，981d，n.2）

按：《大正藏》原作「化」，今依【甲】改作「犯」。

※2 耶=邪【甲】。（大正38，981d，n.3）

按：《大正藏》原作「耶」，今依【甲】改作「邪」。

※3 變=雙【甲】。（大正38，981d，n.4）

按：《大正藏》原作「變」，今依【甲】改作「雙」。

譬如象馬懶悞不調，加諸楚毒乃至徹骨，然後調伏。¹⁵¹

什曰：馬有五種：第一、見鞭影即時調伏，第二、得鞭乃伏，第三、以利錐刺皮乃伏，第四、穿肌乃伏，第五、徹骨乃伏。眾生利鈍亦有五品：第一、但見他無常其心便悟；第二、見知識無常其心乃悟；第三、見兄弟親戚無常其心乃悟；第四、見父母無常其心乃悟；第五、自身無常、極受苦惱，復加以苦言，然後乃悟也。¹⁵²

如是剛強難化眾生，故以一切苦切之言，乃可入律。¹⁵³

肇曰：非鉤捶¹⁵⁴無以調象馬，非苦言無以伏難化。

丑三 讚歎

【經】彼諸菩薩聞說是已，皆曰：「未曾有也，如世尊釋迦牟尼佛，隱其無量自在之力，乃以貧所樂法度脫眾生。斯諸菩薩亦能勞謙¹⁵⁵，以無量大悲生是佛土。」¹⁵⁶

¹⁵¹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a19-b7)：

「以難化之人心如猿猴，故以若干種法制御其心，乃可調伏。譬如象馬懶悞不調，如諸楚毒乃至徹骨，然後調伏」。此第二譬說。

什公云：「馬有五種：第一、見鞭影即得調伏，第二、得鞭乃伏，第三、以利錐刺皮乃伏，第四、穿肉乃伏，第五、徹骨乃伏。

眾生利鈍亦有五品：

第一、但見他無常，其心便悟；

第二、見知識無常，其心乃悟；

第三、見兄弟親戚無常，其心乃悟；

第四、見父母無常，其心乃悟；

第五、自身無常，極受苦惱，加以苦言，然後悟也。」

¹⁵² 參見《雜阿含經》卷33(922經)(CBETA, T02, no. 99, p. 234a16-b20)

¹⁵³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b7-9)：

「如是剛強難化眾生，故以一切苦切之言，乃可入律」也。此第三合譬。非鉤捶無以調象馬，非苦言無以伏難化。

¹⁵⁴ 捶(chuí 彳又入ノ)：3.同「箠」。杖；鞭。(《漢語大詞典》(六)，p.667)

¹⁵⁵ 勞謙：勤勞謙恭。(《漢語大詞典》(二)，p.813)

¹⁵⁶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21-23)：

彼菩薩曰：「未曾有。如世尊釋迦文，乃忍以聖大之意，解貧貧之人，及其菩薩亦能勞謙，止斯佛土，甚可奇也！」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a16-19)。

(3)《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0c16-22)：

時彼上方諸來菩薩聞是說已得未曾有，皆作是言：「甚奇，世尊釋迦牟尼能為難事，隱覆無量尊貴功德，示現如是調伏方便，成熟下劣貧匱有情，以種種門調伏攝益。是諸菩薩居此佛土亦能堪忍種種勞倦，成就最勝希有堅牢不可思議大悲精進，助揚如來無上正法，利樂如是難化有情。」

(4)《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b9-27)：

「彼諸菩薩聞說是已，皆曰：未曾有也。如世尊釋迦牟尼佛，隱其無量自在之力，乃以貧所樂法度脫眾生。斯諸菩薩亦能勞謙，以無量大悲生是佛土」。此第三彼菩薩嘆。初嘆佛、次嘆菩薩。貧所樂法者，此土眾生無大乘法財為貧，但有小機稱樂。佛

【注】¹⁵⁷

彼諸菩薩聞說是已，皆曰：未曾有也。如世尊釋迦牟尼佛，隱其無量自在之力，乃以貧所樂法度脫眾生。

什曰：晦迹潛¹⁵⁸明自同貧乞，自同貧乞則與相接¹⁵⁹，接則易隣¹⁶⁰，故為貧所信樂也。

肇曰：諸佛平等、迹有參差¹⁶¹，由群生下劣、志願狹小，故佛隱自在力同其貧陋，順其所樂而以濟之，應感無方不攝淨穢，此未曾有也。

子二 明殊勝

【經】維摩詰言：「此土菩薩於諸眾生大悲堅固，誠如所言。然其一世饒益眾生，多於彼國百千劫行。所以者何？此娑婆世界有十事善法，諸餘淨土之所無有。何等為十？

[1]以布施攝貧窮，[2]以淨戒攝毀禁，[3]以忍辱攝瞋恚，[4]以精進攝懈怠，[5]以禪定攝亂意，[6]以智慧攝愚癡，[7]說除難法度八難者，[8]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9]以諸善根濟無德者，[10]常以四攝成就眾生，是為十。」¹⁶²

隱大德，用小法化人。

如《法華》云「脫珍御服，著弊垢衣，以化窮子」^{*1}，敢^{*2}同其貧，隨順其所樂而濟度之。

*1 請參見《妙法蓮華經》卷2〈4信解品〉(CBETA, T09, no. 262, pp. 10b28-19a11)

*2 敢：6.肯，願意。(《漢語大詞典》(五)，p.470)

¹⁵⁷ 《注維摩詰經》卷8〈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2a7-14)。

¹⁵⁸ 潛：2.隱藏；隱蔽。(《漢語大詞典》(六)，p.129)

¹⁵⁹ 接：1.會合；交往。4.靠近；接觸。(《漢語大詞典》(六)，p.704)

¹⁶⁰ (1) 隣：同「鄰」。鄰，俗作「隣」。(《漢語大字典》(六)，p.4475)

(2) 鄰：7.親密，親近。(《漢語大詞典》(十)，p.684)

¹⁶¹ 參差(cēn cī ㄘㄣ ㄘㄩ)：1.不齊貌。(《漢語大詞典》(二)，p.843)

¹⁶²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2c23-533a2)：

維摩詰曰：「如卿等言，此土菩薩於五罰世，以大悲利人民，多於彼國百千劫行。所以者何？諸族姓子！此忍世界有十德之法為清淨，彼土無有。何等十？以布施攝貧窮，以敬戒攝無禮，以忍辱攝強暴，以精進攝懈怠，以一心攝亂意，以智慧攝惡智，以悔過度八難，以大乘樂遍行，以種德本濟無德者，以合聚度人民；是為十德。而以發意取彼。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a19-28)。

(3) 《說無垢稱經》卷5〈10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0c22-581a12)：

無垢稱言：「如是，大士！誠如所說。釋迦如來能為難事，隱覆無量尊貴功德，不憚劬勞，方便調伏如是剛強難化有情。諸菩薩眾生此佛土亦能堪忍種種勞倦，成就最勝希有堅牢不可思議大悲精進，助揚如來無上正法，利樂如是無量有情。大士當知：堪忍世界行菩薩行饒益有情經於一生，所得功德多於一切妙香世界百千大劫行菩薩行饒益有情所得功德。所以者何？堪忍世界略有十種修集善法，餘十方界清淨佛土之所無有。何等為十？一、以惠施攝諸貧窮，二、以淨戒攝諸毀禁，三、以忍辱攝諸瞋恚，四、以精進攝諸懈怠，五、以靜慮攝諸亂意，六、以勝慧攝諸愚癡，七、以說除八無暇法普攝一切無暇有情，八、以宣說大乘正法普攝一切樂小法者，九、以種種殊勝善根普攝未種諸善根者，十、以無上四種攝法恒常成熟一切有情，是為十種修集善法，

【注】¹⁶³

維摩詰言：此土菩薩於諸眾生大悲堅固，誠如所言。

肇曰：成其所歎也。

然其一世饒益眾生，多於彼國百千劫行。

什曰：譬如良醫遇疾疫劫中，醫術大行，廣施眾藥，所療者眾，致供無量。菩薩大士處不淨國亦復如是，眾惡彌¹⁶⁴滋¹⁶⁵，兼濟¹⁶⁶乃弘¹⁶⁷，十事法藥廣療眾病，化廣利深一超萬劫。

肇曰：行不在久，貴其有益焉。

所以者何？此娑婆世界有十事善法，諸餘淨土之所無有。何等為十？^[1]以布施攝貧窮，^[2]以淨戒攝毀禁，^[3]以忍辱攝瞋恚，^[4]以精進攝懈怠，^[5]以禪定攝亂意，^[6]以智慧攝愚癡。¹⁶⁸

什曰：癡有二種：一者、一切法中癡，二者、於諸佛深法中不能明了。

不淨國中有二種癡，淨國中唯有佛法中不了癡也。

^[7]說除難法度八難者，^[8]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9]以諸善根濟無德者，^[10]常以四攝成就眾生，是為十。¹⁶⁹

肇曰：夫善因惡起、淨由穢增，此土十惡法具，故十德增長。彼土純善，故施德無地，

此堪忍界悉皆具足，餘十方界清淨佛土之所無有。」

¹⁶³ 《注維摩詰經》卷 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2a15-b9)。

¹⁶⁴ 彌：1.遍；滿。(《漢語大詞典》(四)，p.157)

¹⁶⁵ 滋：5.繁盛；茂盛。(《漢語大詞典》(五)，p.1514)

¹⁶⁶ 兼濟：謂使天下民眾、萬物咸受惠益。(《漢語大詞典》(二)，p.158)

¹⁶⁷ 弘：2.大；廣。(《漢語大詞典》(四)，p.102)

¹⁶⁸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b17-27)：

「維摩詰言：此土菩薩於諸眾生大悲堅固，誠如所言。……以智慧攝愚癡」。第四淨名述成，仍歎此土之教。

問：淨土無貧，可不須施；若無癡者，何用化之？

答：癡有二種：一者、於一切法不了，故名為癡；二者、唯於諸佛甚深之法未悟，名之為癡。穢土具二種癡，淨國有後一，今就前門也。

¹⁶⁹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b27-c7)：

「說除難法度八難者，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以諸善根濟無德者，常以四攝成就眾生，是為十」。

說除難法，謂以小乘法化眾生也。

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謂以大乘法化小也。

以諸善根濟無德者，謂以人天乘用化於物，備五乘也。

問：行此^{*}十事，云何勝彼土修行？

答：此土有十惡法，故十德增長。彼土淳善，施德無地，如多病處醫有遍救之土，無疾之所，醫無施用，故百千劫行不如一世也。

※〔行〕一力【甲】。(大正 38, 981d, n.13)

按：《大正藏》原作「行此行十事」，今依【甲】改作「行此十事」。

所以百千劫行不如一世也。

別本云「十惡業」。

什曰：十惡業有上、中、下：上、地獄報；中、畜生報；下、餓鬼報。一品中復有三品，如是九品不善，三惡道中受九品苦報者也。

王三 示穢土行能生淨土

【經】彼菩薩曰：「菩薩成就幾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¹⁷⁰，生於淨土？」

維摩詰言：「菩薩成就八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於淨土。何等為八？」

[1] 饒益眾生而不望報；[2] 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3] 所作功德盡以施之；[4] 等心眾生謙下無礙；[5] 於諸菩薩視之如佛，所未聞經聞之不疑；[6] 不與聲聞而相違背；[7] 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8] 常省己過，不訟¹⁷¹彼短，恆以一心求諸功德；是為八法。」¹⁷²

【注】¹⁷³

彼菩薩曰：「菩薩成就幾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¹⁷⁴

¹⁷⁰ 瘡疣 (chuāng yóu 彳又尤 一又ノ)：2. 比喻痛苦或禍害。(《漢語大詞典》(八)，p.348)

¹⁷¹ 訟：5. 責備。(《漢語大詞典》(十一)，p.77)

¹⁷²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2-8)：

彼菩薩曰：「為以幾法，行無瘡疣，從此忍界到他佛土？」維摩詰曰：「有八法行，菩薩為無瘡疣，從此忍界到他佛土。何等八？為眾設恥，避亂羞望；為一切人，任苦忍諍；為諸善本，以救眾生；為不距眾，人而愛敬；菩薩所未聞經，諮聽不亂；不嫉彼供，不謀自利；常省己過，不訟彼短；自檢第一以學眾經。是為八。」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a28-b8)。

(3) 《說無垢稱經》卷5〈10 香臺佛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a12-b1)：

時彼佛土諸來菩薩復作是言：「堪忍世界諸菩薩眾成就幾法無毀無傷，從此命終生餘淨土？」無垢稱言：「堪忍世界諸菩薩眾成就八法無毀無傷，從此命終生餘淨土。何等為八？一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於有情應作善事，不應於彼希望善報。』二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代彼一切有情受諸苦惱，我之所有一切善根悉迴施與。』三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於彼一切有情其心平等，心無罣礙。』四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於彼一切有情摧伏憍慢，敬愛如佛。』五者、菩薩信解增上，於未聽受甚深經典暫得聽聞，無疑、無謗；六者、菩薩於他利養無嫉妬心、於己利養不生憍慢；七者、菩薩調伏自心，常省己過，不譏他犯；八者、菩薩恒無放逸於諸善法，常樂尋求精進修行菩提分法。堪忍世界諸菩薩眾若具成就如是八法無毀無傷，從此命終生餘淨土。」

(4) 諸譯本與註解書對八法之分判不盡相同，參附錄「菩薩成就八法」對照表。

¹⁷³ 《注維摩詰經》卷8〈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2b10-c27)。

¹⁷⁴ 《維摩經義疏》卷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c7-16)：

「彼菩薩曰：菩薩成就幾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自上已來明淨土果竟，從此已後辨淨土因。明淨土果，使其現益；辨淨土因，令來世往生。前問、次答。

問意：從淨名嘆此土菩薩一世修行，勝他方百十劫。若然者，深行之人可有濟物之功；淺行之者，欲住穢土化人，恐自不能救，亦不能益物，如小湯投冰反助成結，故問以何法而

什曰：深行菩薩非所疑也。今淺行者處不淨國，恐其行淺功微未能自拔。譬如少湯投之大水，亦如少力之人入水救溺，未能兼濟則與彼俱淪¹⁷⁵。故問以何為法得生淨國也。

肇曰：將厲¹⁷⁶此土始學菩薩令生淨國，故發斯問也。

維摩詰言：菩薩成就八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¹⁷⁷何等為八？饒益眾生而不望報，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所作功德盡以施之。¹⁷⁸

肇曰：代彼受苦、不自計身，所有功德盡施眾生，豈以有益而想其報乎？若不為眾生，應久入涅槃。為彼受苦令其先度，彼去我留，非代謂何？此饒益之至，一法也。

等心眾生謙下無閼。¹⁷⁹

肇曰：怨親不殊¹⁸⁰，卑己厚人，等心尊卑，情無介然¹⁸¹，二法也。

於諸菩薩視之如佛。

肇曰：菩薩，眾生之橋梁、三寶之所繫，視之如佛則增己功德，三法也。

所未聞經聞之不疑。¹⁸²

能自無患累，復能益他，令自之與他俱生淨土。

¹⁷⁵ 淪：3.陷入；沉淪。5.墜落。（《漢語大詞典》（五），p.1384）

¹⁷⁶ 厲：5.「勵」的古字。勸勉。（《漢語大詞典》（一），p.936）

¹⁷⁷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c16-18）：

「維摩詰言：菩薩成就八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此第二淨名答。為三：標、釋、結。此初標也。

¹⁷⁸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c18-26）：

「何等為八？饒益眾生而不望報；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所作功德盡以施之」。此第二別釋八法。八法前四化他，後四自行。前四即慈悲喜捨。

「饒益眾生而不望報」，此慈心也。慈心與樂，故不望報。「代眾生受苦」者，此明悲心。

問：眾生受苦是前業果報，云何可代？

答：教化令起善滅惡，便離苦^{*}得樂，故名為代也。

「所作功德盡以施之」，明喜也。以喜除嫉，故能盡施。

※若=苦【甲】。（大正38，981d，n.17）

按：《大正藏》原作「若」，今依【甲】改作「苦」。

¹⁷⁹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1c26-29）：

「等心眾生謙下無礙」。此明捨心。捨治愛憎，故其心平等。既以等心，復能卑己尊人，謂嫌^{*}下也。以等心謙下，於怨親之間無復隔閼。

※按：「嫌」或作「謙」。

¹⁸⁰ 殊：4.差異；不同。（《漢語大詞典》（五），p.158）

¹⁸¹ 介然：3.特異。（《漢語大詞典》（一），p.1076）

¹⁸² 《維摩經義疏》卷6〈10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1c29-982a4）：

「於諸菩薩視^{*1}之如佛，所未聞法聞之不疑^{*2}」。初句敬人，次不疑法。菩薩是四生之橋梁、三寶之繼嗣，視之如佛則增^{*3}已^{*4}功德，故須敬人。佛所說經，聞即信受，不以未聞而生疑惑，故須信法。

※1 現=視【甲】。（大正38，981d，n.19）

肇曰：佛所說經聞則信受，不以未聞而生疑惑，四法也。

不與聲聞而相違背。¹⁸³

肇曰：三乘雖異，歸宗不殊，不以小大而相違背，五法也。

不嫉彼供。

什曰。推其致供之由，由於宿行，嫉之無益、宜應修善，以理處心故嫉不生也。

不高己利。

什曰：若修善持戒得利養時，當自念言：彼供養功德，非為我也。假令有我，彼不見為。¹⁸⁴理既無我，高竟無主。如是思惟則高心自滅也。

而於其中調伏其心。¹⁸⁵

什曰：即於上彼供己利二事中自調伏心，調伏心如向說。三句合為一事。

肇曰：他種他獲，曷為¹⁸⁶而嫉？己種己得，曷為而高？於是二中善自調伏，六法也。

常省己過，不訟彼短。

什曰：如一比丘林中坐禪。時至須食，持鉢出林，路逢惡賊。惡賊引弓射之，比丘怨他自責，不生惡心。又指腹語賊：汝應射此。我為腹出林，故致斯惱，此腹之

按：《大正藏》原作「現」，今依【甲】改作「視」。

※2 癡=疑【甲】。（大正 38，982d，n.1）

按：《大正藏》原作「癡」，今依【甲】改作「疑」。

※3 則+（增）【甲】。（大正 38，982d，n.2）

按：《大正藏》原缺「增」，今依【甲】補「增」。

※4 按：「已」或作「己」。

¹⁸³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a4-7）：

「不與聲聞而相違背」。上尊人重法，是自學處，為第五句也。此於何學處？不起恚闕？為第六句也。三乘雖殊，歸宗不二，故無但違也。

¹⁸⁴ 《大智度論》卷 5〈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96b9-23）：

知種種供養恭敬，是皆無常；今有因緣故，來讚歎供養；後更有異因緣則瞋恚，若打若殺，是故不喜。

復次，菩薩作是念：「以我有功德智慧故，來讚歎供養；是為讚歎功德，非讚我也，我何以喜？」

復次，是人自求果報故，於我所作因緣，供養我作功德；譬如人種穀，澆灌修理，地亦不喜。

復次，若人供養我，我若喜受者，我福德則薄，他人得福亦少，以是故不喜。

復次，菩薩觀一切法如夢如響，誰讚誰喜？我於三界中未得脫，諸漏未盡，未得佛道，云何得讚而喜？若應喜者，唯佛一人。何以故？一切功德都已滿故。

是故菩薩得種種讚歎、供養、供給，心不生喜。

¹⁸⁵ 《維摩經義疏》卷 6〈10 香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a4-10）：

「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此第七句，於受用事不起煩惱。他種他獲，故不生嫉；己種己得，何為自高？於是二處，善自調伏。

¹⁸⁶ 曷為（hé wéi ㄏㄜˊ ㄨㄟˊ）：為何；為什麼。（《漢語大詞典》（五），p.682）

罪耳。¹⁸⁷省己怨物，類如此也。不訟彼短，不如彼鈍根維那¹⁸⁸就地舐¹⁸⁹穢求人短也。¹⁹⁰省己過乃至求諸功德通為一事。

肇曰：省己過則過自消，訟彼短則短在己，七法也。

恒以一心求諸功德；¹⁹¹是為八法。

肇曰：塵垢易增、功德難具，自非一心專求，無以剋¹⁹²成。具此八法，則行無瘡疣，終生淨土矣。

辛二 明時眾得益

【經】維摩詰、文殊師利於大眾中說是法時，百千天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十千菩薩得無生法忍。¹⁹³

¹⁸⁷ 參見《經律異相》卷 19 (CBETA, T53, no. 2121, p. 108b11-22)。

¹⁸⁸ 維那：[梵語 Karma-dāna]音譯「羯磨陀那」，意譯「授事」。佛寺中一種僧職。管理僧眾事務，位次於上座、寺主。(《漢語大詞典》(九)，p.896)

¹⁸⁹ 舐 (shì 尸 ㄛ)：以舌舔物。(《漢語大詞典》(八)，p.1085)

¹⁹⁰ [唐]地婆訶羅譯，《最勝佛頂陀羅尼淨除業障咒經》卷 1 (CBETA, T19, no. 970, p. 358b15-c24)：

爾時，有國名波羅奈……又由作維那時出食穢言，業感令其常食不淨，慳僧食故地獄受苦……號咷雨泣悲不自勝。

¹⁹¹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 (CBETA, T38, no. 1781, p. 982a10-15)：

「常省己過，不訟彼短，恒以一心求諸功德」。此第八句，於修行處能離過集善。省己過則自過消，訟彼短則短在己，此二離過也。

眾惡易增，功德難具，非一心專求，無以剋成，此集善也。是為八。

上標、釋已竟，今總結也。

¹⁹² 剋 (kè ㄎㄜˋ)：5.成。(《漢語大詞典》(二)，p.687)

¹⁹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0 香積佛品〉 (CBETA, T14, no. 474, p. 533a9-11)：

當此維摩詰與眾會及文殊師利說法時，滿百千人發無上正真道意，十千菩薩逮得法忍。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0 香積佛品〉 (CBETA, T14, no. 475, p. 553b8-10)。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0 香臺佛品〉 (CBETA, T14, no. 476, p. 581b2-4)：

其無垢稱與妙吉祥諸菩薩等於大眾中宣說種種微妙法時，百千眾生同發無上正等覺心、十千菩薩悉皆證得無生法忍。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0 香積佛品〉 (CBETA, T38, no. 1781, p. 982a15-18)：

「維摩詰、文殊師利於大眾中說是法時，百千天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十千菩薩得諸法忍」。上說淨土因果，今第二時眾蒙益。

【附錄一】「菩薩成就八法」對照表

羅什譯		玄奘譯	黃寶生譯注，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p.296
僧肇	吉藏、印順導師 ¹⁹⁴		
[1] 饒益眾生而不望報；	[1] 饒益眾生而不望報	一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於有情應作善事，不應於彼希望善報。』	[1] 我應該為一切眾生謀福，而不求任何回報。
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所作功德盡以施之	[2] 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	二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代彼一切有情受諸苦惱，我之所有一切善根悉迴施與。』	[2] 我應該擔負一切眾生的苦難，而將一切善根施與一切眾生。
	[3] 所作功德盡以施之		
[2] 等心眾生謙下無礙	[4] 等心眾生謙下無礙	三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於彼一切有情其心平等，心無罣礙。』	[3] 我應該不惱恨一切眾生。
[3] 於諸菩薩視之如佛	[5] 於諸菩薩視之如佛，	四者、菩薩如是思惟：『我應於彼一切有情摧伏憍慢，敬愛如佛。』	[4] 我應該對一切菩薩敬愛如師。
[4] 所未聞經聞之不疑	所未聞經聞之不疑		
[5] 不與聲聞而相違背	[6] 不與聲聞而相違背	五者、菩薩信解增上，於未聽受甚深經典暫得聽聞，無疑、無謗；	[5] 無論聽到未聞或已聞的法，我都不應該起疑毀謗。
[6] 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	[7] 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	[缺]	[缺]
[7] 常省己過，不訟彼短	[7] 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	六者、菩薩於他利養無嫉妬心、於己利養不生憍慢；	[6] 我不應該對他人的利養起妒忌心，也不應該對自己的利養起憍慢心。
		七者、菩薩調伏自心，常省己過，不譏他犯；	[缺]
[8] 恆以一心求諸功德	[8] 常省己過，不訟彼短，	八者、菩薩恆無放逸於諸善法，常樂尋求精進修行菩提分法。	[7] 我應該反省自己過失，而不指責他人過錯。
	恆以一心求諸功德		[8] 我不應該放逸，而應該求取一切功德。

¹⁹⁴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7-C10 香積品_08，37:55 至 78-C10 香積品_09，10:22。

【附錄二】〈10 香積佛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二 正宗分</p> <p>乙二 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p> <p>丙一 大士助揚菩薩道</p> <p>丁二 因淨名示疾而廣教化</p> <p>戊二 問疾方便以正說</p> <p>己二 明正法以通大道</p> <p>庚三 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p> <p>辛一 明佛土難思</p> <p>壬一 形穢之劣顯淨土勝</p> <p>癸一 身子念食</p> <p>於是舍利弗心念：「日時欲至，此諸菩薩當於何食？」</p>	<p>A2 正宗</p> <p>B2 明修行門</p> <p>C3 辨從不二起於二用</p> <p>D1 淨土因果</p> <p>E1 明淨土果</p> <p>F1 明彼土淨門</p> <p>G1 身子念食</p> <p>於是舍利弗心念：「日時欲至，此諸菩薩當於何食？」</p>
<p>癸二 淨名設食</p> <p>子一 遮責允可</p> <p>時維摩詰知其意而語言：「佛說八解脫，仁者受行，豈雜欲食而聞法乎？」</p>	<p>G2 淨名設食</p> <p>H1 呵身子所念</p> <p>時維摩詰知其意而語言：「佛說八解脫，仁者受行，豈欲食而聞法乎？」</p>
<p>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汝得未曾有食。」</p>	<p>H2 正明施食</p> <p>I1 許食</p> <p>若欲食者，且待須臾，當令汝得未曾有食。」</p>
<p>子二 示食方處</p> <p>時維摩詰即入三昧，以神通力示諸大眾，上方界分過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今現在。其國香氣，比於十方諸佛世界人天之香，最為第一。彼土無有聲聞、辟支佛名，唯有清淨大菩薩眾，佛為說法。其界一切皆以香作樓閣，經行香地，苑園皆香，其食香氣周流十方無量世界。時彼佛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有諸天子皆號香嚴，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供養彼佛及諸菩薩。此諸大眾莫不目見。</p>	<p>I2 示食方處</p> <p>時維摩詰即入三昧，以神通力示諸大眾，上方界分過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今現在。其國香氣，比於十方諸佛世界人天之香，最為第一。彼土無有聲聞、辟支佛名，唯有清淨大菩薩眾，佛為說法。其界一切皆以香作樓閣，經行香地，苑園皆香，其食香氣周流十方無量世界。爾時彼佛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有諸天子皆號香嚴，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供養彼佛及諸菩薩。此大眾莫不自見。</p>
<p>子三 遣使取食</p> <p>丑一 眾不能取</p>	<p>I3 眾不能取</p> <p>J1 淨名問</p>

<p>時維摩詰問眾菩薩：「諸仁者！誰能致彼佛飯？」</p> <p>以文殊師利威神力故，咸皆默然。</p> <p>維摩詰言：「仁！此大眾無乃可恥！」</p> <p>文殊師利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p>	<p>時維摩詰問眾菩薩言：「諸仁者！誰能取彼佛飯？」</p> <p>J2 大眾默</p> <p>以文殊師利威神力故，咸皆默然。</p> <p>J3 居士譏</p> <p>維摩詰言：「仁！此大眾無乃可恥！」</p> <p>J4 文殊答</p> <p>文殊師利曰：「如佛所言，勿輕未學。」</p>
<p>丑二 化使往取</p> <p>寅一 淨名遣化</p> <p>於是維摩詰不起於座，居眾會前，化作菩薩相好光明，威德殊勝蔽於眾會。而告之曰：「汝往上方界分，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汝往到彼，如我詞曰：『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令此樂小法者得弘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p>	<p>I4 遣化自請</p> <p>J1 正明遣化</p> <p>於是維摩詰不起于座，居眾會前，化作菩薩相好光明，威德殊勝蔽於眾會。而告之曰：「汝往上方界分，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國名眾香，佛號香積，與諸菩薩方共坐食。汝往到彼，如我辭曰：『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當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令此樂小法者得弘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p>
<p>寅二 化人受命</p> <p>時化菩薩即於會前昇於上方，舉眾皆見其去到眾香界，禮彼佛足。又聞其言：「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欲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使此樂小法者得行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p>	<p>J2 化人受命</p> <p>時化菩薩即於會前昇于上方，舉眾皆見其去到眾香國，禮彼佛足。又聞其言：「維摩詰稽首世尊足下，致敬無量，問訊起居，少病、少惱，氣力安不？願得世尊所食之餘，欲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使此樂小法者得弘大道，亦使如來名聲普聞。」</p>
<p>寅三 彼佛施食</p> <p>卯一 問答</p> <p>辰一 總明此土人法</p> <p>彼諸大士見化菩薩，歎未曾有：「今此上人從何所來？娑婆世界為在何許？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即以問佛。</p> <p>佛告之曰：「下方度如四十二恆河沙佛土，有世界名娑婆，佛號釋迦牟尼，今現在。於五濁惡世，為樂小法眾生敷演</p>	<p>J3 彼佛施食</p> <p>K1 彼眾問（總問此土）</p> <p>彼諸大士見化菩薩，歎未曾有：「今此上人從何所來？娑婆世界為在何許？云何名為樂小法者？」即以問佛。</p> <p>K2 佛答</p> <p>佛告之曰：「下方度如四十二恆沙化土，有世界名娑婆，佛號釋迦牟尼，今現在。於五濁世，為樂小法眾生敷演道</p>

<p>道教。</p>	<p>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辰二 別論大士德化</p> <p>彼有菩薩名維摩詰，住不可思議解脫，為諸菩薩說法，故遣化來，稱揚我名並讚此土，令彼菩薩增益功德。」</p> <p>彼菩薩言：「其人何如，乃作是化？德力無畏，神足若斯！」</p> <p>佛言：「甚大！一切十方皆遣化往，施作佛事，饒益眾生。」</p>	<p>彼有菩薩名維摩詰，住不可思議解脫，為諸菩薩說法，故遣化來，稱揚我名並讚此土，令彼菩薩增益功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3 重問（別問淨名）</p> <p>彼菩薩言：「其人何如，乃作是化？德力無畏，神足若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4 佛重答</p> <p>佛言：「甚大！一切十方皆遣化往，施作佛事，饒益眾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卯二 施食</p> <p>於是香積如來以眾香鉢盛滿香飯，與化菩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5 佛正施食</p> <p>於是香積如來以眾香鉢盛滿香飯，與化菩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卯三 眾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辰一 彼眾欲來</p> <p>時彼九百萬菩薩俱發聲言：「我欲詣娑婆世界供養釋迦牟尼佛，並欲見維摩詰等諸菩薩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6 彼眾欲來</p> <p>時彼九百萬菩薩俱發聲言：「我欲詣娑婆世界供養釋迦牟尼佛，並欲見維摩詰等諸菩薩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辰二 彼佛致誠</p> <p>佛言：「可往。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起惑著心。又當捨汝本形，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恥。</p> <p>又汝於彼莫懷輕賤而作礙想。所以者何？十方國土皆如虛空。</p> <p>又諸佛為欲化諸樂小法者，不盡現其清淨土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7 如來誠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L1 誠身</p> <p>佛言：「可往。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起惑著心。又當捨汝本形，勿使彼國求菩薩者而自鄙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L2 誠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M1 舉法身土誠之</p> <p>又汝於彼莫懷輕淺而作闕想。所以者何？十方國土皆如虛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M2 舉應迹土誠之</p> <p>又諸佛為欲化諸樂小法者，不盡現其清淨土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寅四 還歸本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卯一 乞食還來</p> <p>時化菩薩既受鉢飯，與彼九百萬菩薩俱，承佛威神及維摩詰力，於彼世界忽然不現，須臾之間至維摩詰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J4 還歸本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1 從彼還此</p> <p>時化菩薩既受鉢飯，與彼九百萬菩薩俱，承佛威神及維摩詰力，於彼世界忽然不現，須臾之間至維摩詰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卯二 淨名設座</p> <p>時維摩詰即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座，嚴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K2 淨名設座待賓</p> <p>時維摩詰即化作九百萬師子之坐，嚴好</p>

<p>如前，</p> <p>諸菩薩皆坐其上。</p>	<p>如前，</p> <p>K3 菩薩就坐</p> <p>諸菩薩皆坐其上。</p>
<p>卯三 化人授飯</p> <p>時化菩薩以滿鉢香飯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p>	<p>K4 化人飯授居士</p> <p>化菩薩以滿鉢香飯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p>
<p>卯四 大眾雲集</p> <p>時毘耶離婆羅門、居士等，聞是香氣，身意快然，歎未曾有。於是長者主月蓋，從八萬四千人，來入維摩詰舍。見其室中菩薩甚多，諸師子座高廣嚴好，皆大歡喜。禮眾菩薩及大弟子，卻住一面。</p> <p>諸地神、虛空神、及欲、色界諸天，聞此香氣，亦皆來入維摩詰舍。</p>	<p>K5 時眾雲集</p> <p>L1 顯眾</p> <p>時毘耶離婆羅門、居士等，聞是香飯氣，身意快然，歎未曾有。於是長者主月蓋，從八萬四千人，來入維摩詰舍。見其室內菩薩甚多，諸師子坐高廣嚴好，皆大歡喜。禮眾菩薩及大弟子，却住一面。</p> <p>L2 幽眾</p> <p>諸地神、虛空神，及欲、色界諸天，聞此香氣，亦皆來入維摩詰舍。</p>
<p>卯五 淨名勸食</p> <p>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仁者可食如來甘露味飯，大悲所熏，無以限意食之，使不消也。」</p>	<p>K6 淨名勸食</p> <p>時維摩詰語舍利弗等諸大聲聞：「仁者可食如來甘露味飯，大悲所熏，無以限意食之，使不消也。」</p>
<p>卯六 聲聞疑念</p> <p>有異聲聞念是飯少，而此大眾人人當食。</p>	<p>K7 聲聞疑念</p> <p>有異聲聞念是飯少，而是大眾人人當食。</p>
<p>卯七 大士譏呵</p> <p>化菩薩曰：「勿以聲聞小德、小智稱量如來無量福慧！四海有竭，此飯無盡。使一切人食搏若須彌，乃至一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無盡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功德具足者所食之餘，終不可盡。」</p>	<p>K8 菩薩呵譏</p> <p>化菩薩曰：「勿以聲聞小德、小智稱量如來無量福慧！四海有竭，此飯無盡。使一切人食揣若須彌，乃至一劫，猶不能盡。所以者何？無盡戒、定、智慧、解脫智見功德具足者所食之餘，終不可盡。」</p>
<p>子四 大眾受食</p> <p>於是鉢飯悉飽眾會，猶故不餉。其諸菩薩、聲聞、天、人食此飯者，身安快樂，譬如一切樂莊嚴國諸菩薩也。又諸毛孔皆出妙香，亦如眾香國土諸樹之香。</p>	<p>G3 大眾受食</p> <p>於是鉢飯悉飽眾會，猶故不賜。其諸菩薩、聲聞、天、人食此飯者，身安快樂，譬如一切樂莊嚴國諸菩薩也。又諸毛孔皆出妙香，亦如眾香國土諸樹之香。</p>

<p>壬二 辨穢淨異顯穢土勝 癸一 明淨土教門</p> <p>爾時，維摩詰問眾香菩薩：「香積如來以何說法？」 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眾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p>	<p>F2 辨兩國化儀 G1 明淨土之教</p> <p>爾時，維摩詰問眾香菩薩：「香積如來以何說法？」 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眾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p>
<p>癸二 明穢土教門 子一 正明教相 丑一 問起</p> <p>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牟尼以何說法？」</p>	<p>G2 辨穢土法門 H1 問</p> <p>彼諸菩薩問維摩詰：「今世尊釋迦牟尼以何說法？」</p>
<p>丑二 正答</p> <p>維摩詰言：「此土眾生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p> <p>言是地獄、是畜生、是餓鬼，是諸難處，是愚人生處。</p> <p>是身邪行、是身邪行報，是口邪行、是口邪行報，是意邪行、是意邪行報。 是殺生、是殺生報，是不與取、是不與取報，是邪淫、是邪淫報，是妄語、是妄語報，是兩舌、是兩舌報，是惡口、是惡口報，是無義語、是無義語報，是貪嫉、是貪嫉報，是瞋惱、是瞋惱報，是邪見、是邪見報。</p> <p>是慳悋、是慳悋報，是毀戒、是毀戒報，是瞋恚、是瞋恚報，是懈怠、是懈怠報，是亂意、是亂意報，是愚癡、是愚癡報。</p>	<p>H2 答 I1 法 J1 標</p> <p>維摩詰曰：「此土眾生剛強難化，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p> <p>J2 釋調伏 K1 明所離 L1 八難果</p> <p>言是地獄、是畜生、是餓鬼，是諸難處，是愚人生處。</p> <p>L2 十惡因果</p> <p>是身邪行、是身邪行報，是口邪行、是口邪行報，是意邪行、是意邪行報。 是殺生、是殺生報，是不與取、是不與取報，是邪淫、是邪淫報，是妄語、是妄語報，是兩舌、是兩舌報，是惡口、是惡口報，是無義語、是無義語報，是貪嫉、是貪嫉報，是瞋惱、是瞋惱報，是邪見、是邪見報。</p> <p>L3 六弊因果</p> <p>是慳悋、是慳悋報，是毀戒、是毀戒報，是瞋恚、是瞋恚報，是懈怠、是懈怠報，是亂意、是亂意報，是愚癡、是愚癡報。</p>

<p>是結戒、是持戒、是犯戒，是應作、是不應作，是障礙、是不障礙，是得罪、是離罪。</p> <p>是淨、是垢，是有漏、是無漏，是邪道、是正道，是有為、是無為，是世間、是涅槃。</p> <p>以難化之人心如猿猴，故以若干種法制御其心，乃可調伏。譬如象馬慵悞不調，加諸楚毒乃至徹骨，然後調伏。</p> <p>如是剛強難化眾生，故以一切苦切之言，乃可入律。」</p>	<p>K2 雙示取捨</p> <p>是結戒、是持戒、是犯戒，是應作、是不應作，是障闕、是不障闕，是得罪、是離罪。</p> <p>是淨、是垢，是有漏、是無漏，是邪道、是正道，是有為、是無為，是世間、是涅槃。</p> <p>I2 譬說</p> <p>以難化之人心如猿猴，故以若干種法制御其心，乃可調伏。譬如象馬慵悞不調，如諸楚毒乃至徹骨，然後調伏。</p> <p>I3 合譬</p> <p>如是剛強難化眾生，故以一切苦切之言，乃可入律。」</p>
<p>丑三 讚歎</p> <p>彼諸菩薩聞說是已，皆曰：「未曾有也，如世尊釋迦牟尼佛，隱其無量自在之力，乃以貧所樂法度脫眾生。</p> <p>斯諸菩薩亦能勞謙，以無量大悲生是佛土。」</p>	<p>H3 彼菩薩嘆</p> <p>彼諸菩薩聞說是已，皆曰：「未曾有也，</p> <p>I1 嘆佛</p> <p>如世尊釋迦牟尼佛，隱其無量自在之力，乃以貧所樂法度脫眾生。</p> <p>I2 嘆菩薩</p> <p>斯諸菩薩亦能勞謙，以無量大悲生是佛土。」</p>
<p>子二 明殊勝</p> <p>維摩詰言：「此土菩薩於諸眾生大悲堅固，誠如所言。然其一世饒益眾生，多於彼國百千劫行。所以者何？此娑婆世界有十事善法，諸餘淨土之所無有。何等為十？以布施攝貧窮，以淨戒攝毀禁，以忍辱攝瞋恚，以精進攝懈怠，以禪定攝亂意，以智慧攝愚癡，說除難法度八難者，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以諸善根濟無德者，常以四攝成就眾生：是為十。」</p>	<p>H4 淨名述成</p> <p>維摩詰言：此土菩薩於諸眾生大悲堅固，誠如所言。然其一世饒益眾生，多於彼國百千劫行。所以者何？此娑婆世界有十事善法，諸餘淨土之所無有。何等為十？以布施攝貧窮，以淨戒攝毀禁，以忍辱攝瞋恚，以精進攝懈怠，以禪定攝亂意，以智慧攝愚癡。說除難法度八難者，以大乘法度樂小乘者，以諸善根濟無德者，常以四攝成就眾生：是為十。」</p>
<p>壬三 示穢土行能生淨土</p> <p>彼菩薩曰：「菩薩成就幾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於淨土？」</p>	<p>E2 辨淨土因</p> <p>F1 問</p> <p>彼菩薩曰：「菩薩成就幾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p>

<p>維摩詰言：「菩薩成就八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於淨土。</p> <p>何等為八？</p> <p>饒益眾生而不望報；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所作功德盡以施之；等心眾生謙下無礙；</p> <p>於諸菩薩視之如佛，所未聞經聞之無疑；不與聲聞而相違背；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常省己過，不訟彼短，恆以一心求諸功德；</p> <p>是為八法。」</p>	<p>F2 答</p> <p>G1 標</p> <p>維摩詰言：「菩薩成就八法，於此世界行無瘡疣，生于淨土。</p> <p>G2 別釋八法</p> <p>何等為八？</p> <p>H1 前四化他——慈悲喜捨</p> <p>饒益眾生而不望報；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所作功德盡以施之；等心眾生謙下無礙。</p> <p>H2 後四自行</p> <p>於諸菩薩視之如佛，所未聞法聞之無疑；不與聲聞而相違背；不嫉彼供，不高己利，而於其中調伏其心；常省己過，不訟彼短，恆以一心求諸功德；</p> <p>G3 總結</p> <p>是為八。」</p>
<p>辛二 明時眾得益</p> <p>維摩詰、文殊師利於大眾中說是法時，百千天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十千菩薩得無生法忍。</p>	<p>D2 時眾得益</p> <p>維摩詰、文殊師利於大眾中說是法時，百千天人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十千菩薩得諸法忍。</p>

《維摩詰所說經》
〈菩薩行品第十一〉
（大正 14，553b11-554c26）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果傳、陳子恆合編，2021.05.08）

【印】¹

※前言

一、標品名

（一）正明

第十一品叫〈菩薩行品〉。從〈2 方便品〉以來，到「十千菩薩得無生法忍」²為止，都是以維摩詰長者有病為因緣，以文殊菩薩出來領導大眾到維摩詰長者那裡去，因此一層一層發揮種種菩薩不可思議的境界，會歸到佛土（淨土）的問題。

要說菩薩行的話，前面處處都是講菩薩行，可是下面這一品特別叫做〈菩薩行品〉，我想先說明一下。

¹（1）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8-C11 菩薩行品_01，11:35-19:15。

（2）〔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a20-b6）：

此第四會重集菴園^{*1}。序其來意，有五因緣：

一者、上所說法，須佛印定，方得成經，然後乃可遠流遐^{*2}代。

二者、淨名所現不思議事，方丈之眾已見、菴園^{*3}之緣未觀，為化未周，故須此集。

三者、眾香菩薩來意有二：一、欲見淨名，二、禮觀於佛；今欲遂^{*4}其本心，故須此會。

四者、上品但明香飯以為佛事，今欲廣陳佛事有無量法門。

五者、上借坐請飯，略現神通；今掌持會眾、手接大千，廣示難思之道。

〈菩薩行品〉者，凡夫行於生死、二乘心遊涅槃，並隨二邊，非履道行。今眾香大士將還本土，請為說菩薩正行，故以目品。

品開為二：第一、緣起，第二、正說。

緣起十句：一、將欲來前現瑞相，二、問瑞所由，三、答瑞意，四、要^{*5}文殊往，五、文殊許來，六、淨名掌擎大眾，七、眾到已稽首，八、如來慰問，九、命令就坐，十、受命而坐。

※1《法華玄論》卷 2（CBETA, T34, no. 1720, p. 375a19-22）：

淨名有二處四會：

二處者，一、菴園處；二、方丈處。

四會者，〈佛國品〉菴園初會；〈方便品〉方丈初會；〈問疾〉以去方丈重會；〈菩薩行品〉以去菴園重會。

※2 遐（xiá ㄒㄧㄚˊ ㄩˇ）：3.久遠；綿長。（《漢語大詞典》（十），p.1102）

※3 園（yuán ㄩㄢˊ ㄩㄥˊ）：古同「園」。（《漢語大字典》（六），p.3520）

※4 遂（suì ㄙㄨㄟˋ ㄨㄟˋ）：3.完成。5.順應；符合。6.如願；順從。（《漢語大詞典》（十），p.1087）

※5 要（yāo ㄧㄠ）：3.約請；邀請。（《漢語大詞典》（八），p.753）

（3）參見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09-310。

²〔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0 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10）。

（二）兼述品名來歷

1、為佛親說或後人安立

我們知道佛經裡面有一品一品的，有的是佛當時安立的名字，是佛在講話的時候講的，說這叫什麼品，但這種是少數又少數；大部分的品名，是後來編輯經典、結集三藏的人，因為經典很長，所以把它分成一品一品的，並為各品安立品名。品的名字，可以說百分之九十九，都是後人安立的。

2、非獨此品論菩薩行

所以在這一大段當中，這一品的名字並不一定包括得很完全，總之這個裡面有一行就是了。像這〈11 菩薩行品〉，下面淨土菩薩要回去的時候，釋迦牟尼佛就教他這樣一個菩薩行——「不盡有為，不住無為」的法門，勸菩薩應當這樣地修，³所以從這個得名。並不是說從下面起才講菩薩行，並不是這樣。

二、約全經科判示本品概要

（一）全經主題之演變

1、前從淨土行到菩薩行不思議

如果從全經的組織來看，上面〈1 佛國品〉就是如來依佛國淨土現不思議相，所以「直心是菩薩淨土」、「深心是菩薩淨土」，以淨土的相說淨土的行。⁴從〈2 方便品〉以來，都是以不可思議解脫為主，來顯示佛的淨土。因為維摩詰長者他自己懂得這個不可思議解脫法門，所以上面從不思議解脫，慢慢講到第三科「因飯食以顯佛土不思議」。

「乙二、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裡面分為兩科，分別是「丙一、大士助揚菩薩道」以及「丙二、如來攝歸佛淨土」。從〈2 方便品〉一直到上面的〈10 香積佛品〉，都是以維摩詰菩薩為主體的法門，這是「大士助揚菩薩道」，這一位菩薩他是助釋迦牟尼佛宣揚菩薩道。從這〈11 菩薩行品〉下面起，是屬於「如來攝歸佛淨土」這一科。講諸菩薩到釋迦牟尼佛的面前去，關係到佛淨土的問題。

2、今歸結如來說淨佛土

所以從這一部經看，最初，寶積長者子獻寶蓋，佛現淨土相，說淨土的法門。之後文殊帶領大眾到維摩詰長者的家裡去問病，一直說到這個地方，都還在維摩詰長者的家裡，佛則在菴羅樹園裡。說這個經典的時候，佛就在這個地方了。講這許許多多一品一品的事，文殊師利菩薩、維摩詰長者與淨土菩薩大談佛法，都是在維摩詰長者的家裡。現在大家又回到佛的面前去，主題又關係到佛的淨土。

本經以佛淨土來開始，接著以菩薩來弘揚，最後又歸結到佛淨土上面去，所以此

³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3-c21）。

⁴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1〈1 佛國品〉（CBETA, T14, no. 475, p. 538a29-b4）：

寶積！當知直心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不謫眾生來生其國；深心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具足功德眾生來生其國；菩提心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大乘眾生來生其國。

處科為「如來攝歸佛淨土」。

（二）別述「如來攝歸佛淨土」

1、敘本科要義

「如來攝歸佛淨土」，又分成兩科，「丁一、廣明佛土依正莊嚴」與「丁二、別示妙喜依正清淨」，也就是以下兩品。在〈11 菩薩行品〉當中，表示各個佛的佛土裡面的境界、佛與佛土裡面法門的境界、佛的種種功德圓滿等等，他並不是只有一個佛，可以說是一切佛淨土裡面依正清淨的相貌。到了第十二品〈見阿閼佛品〉，就特別講到了妙喜世界阿閼佛的國土是如何如何依正清淨。

以上都是屬於這一大科「丙二、如來攝歸佛淨土」的內容。

2、示本品發端

「丁一、廣明佛土依正莊嚴」分三科：「戊一、現通共往菴園」，「戊二、問答廣明佛事」，「戊三、請說還歸香界」。第一，「現通共往菴園」，文殊師利菩薩、維摩詰長者等等現了神通，大家又到菴羅樹園去。這一科裡面又分兩科，第一「現瑞相以明將來」，現起一種祥瑞的相，說明文殊師利菩薩他們要來了。

丙二 如來攝歸佛淨土

丁一 廣明佛土依正莊嚴

戊一 現通共往菴園

己一 現瑞相以明將來

庚一 現瑞相

【經】是時，佛說法於菴羅樹園，其地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⁵

【注】⁶

肇曰：至人⁷無常所，理會是隣⁸。如來、淨名雖服殊處異，然妙存有在，所以來往興化⁹，

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13-14)。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12-13)。

(3)〔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6-7)：佛時猶在菴羅衛林為眾說法，於眾會處其地欻然廣博嚴淨，一切大眾皆現金色。

(4)《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6-10)：

「是時，佛說法於菴羅樹園，其地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此初現瑞者，凡有三義：

一、為他方客來故莊嚴處所，
二、發起菴園眾會敬仰之誠也，
三、表備開法門多*人悟道。

※他=多イ【甲】。(大正38, 982d, n.5)

按：《大正藏》原作「他」，今依【甲】改作「多」。

⁶〔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a9-14)。

⁷至人：2.舊指思想或道德修養最高超的人。(《漢語大詞典》(八)，p.784)

⁸(1)隣(lín ㄌㄧㄣˊ)：同「鄰」。(《漢語大字典》(七)，p.4475)

(2)鄰(lín ㄌㄧㄣˊ)：7.親密，親近。8.靠近；連接。10.近似；相仿。(《漢語大字典》)

共弘不思議道也。因遣問疾，所明若上。今將詣如來封印¹⁰茲典，故先現斯瑞以啟群心者也。

庚二 明瑞意

【經】阿難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瑞應？是處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

佛告阿難：「是維摩詰、文殊師利與諸大眾恭敬圍繞，發意欲來，故先為此瑞應。」¹¹

【注】¹²

阿難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瑞應？是處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¹³

肇曰：大士所為非小道所及，故問其緣者也。

佛告阿難：「是維摩詰、文殊師利與諸大眾恭敬圍繞，發意欲來，故先為此瑞應。」¹⁴

己二 現通力與眾同來

庚一 商量見佛

【經】於是維摩詰語文殊師利：「可共見佛，與諸菩薩禮事供養。」

文殊師利言：「善哉！行矣，今正是時。」¹⁵

(十)，p.684)

⁹ 化：1.改變人心風俗；教化；教育。(《漢語大詞典》(一)，p.1106)

¹⁰ (1) 印(yìn ㄩㄣˋ)：11.印證。(《漢語大詞典》(二)，p.512)

(2) 封印：1.封緘文書、物件並加鈐印於其上。(《漢語大詞典》(二)，p.1252)

按：此處「封印」可理解為「證實」、「核實」。

¹¹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14-17)。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13-17)。

(3)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7-12)：

時阿難陀即便白佛：「世尊！此是誰之前相？於眾會中欵然如是廣博嚴淨，一切大眾皆現金色。」

佛告具壽阿難陀曰：「是無垢稱與妙吉祥將諸大眾恭敬圍繞，發意欲來赴斯眾會，現此前相。」

¹²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a15-19)。

¹³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10-14)：

「阿難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瑞應？是處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第二問瑞所由。大士所為，非小道能測。又令時眾知淨名來，預生欣仰。有二因緣，所以問。

¹⁴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14-16)：

「佛告阿難：是維摩詰、文殊師利與諸大眾恭敬圍^{*1}遶，發意欲來，故先指^{*2}此瑞應」。第三、答瑞所由也。

※1 圍=圍【甲】(大正 38, 982d, n.6)

※2 指=為【甲】。(大正 38, 982d, n.7)

¹⁵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17-20)。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注】¹⁶

於是維摩詰語文殊師利：「可共見佛。

什曰：維摩詰勸共見佛，旨可尋¹⁷也。一者、見其誠心，欲遂其本意；二者、欲令證明香飯多所發悟；三者、以其懷勝遠遊，宜令實反¹⁸。故欲共詣佛所諮請遺法。

與諸菩薩禮事供養。」¹⁹

文殊師利言：「善哉！行矣，今正是時。」²⁰

肇曰：有益時也。

【演】²¹

「於是」長者「維摩詰語」於「文殊師利」：我們在此論法已經很久，現在「可」以「共」同的去「見佛」，並「與諸菩薩」向佛「禮」拜，承「事、供養」，你說好不好？「文殊師利」歎許回答「言：善哉」！好得很，「行矣」，我們走吧，現「今正是」回去最好的「時」候。正是怎樣的時候？正是弘道益物²²之時。因為眾香國的菩薩來此娑婆世界，就是為的要供養釋迦佛，見見佛的相好莊嚴，現在帶他們去見佛供佛，聽佛宣說妙法，然後回眾香國，不致空來一趟。

回到菴園見佛，這是平常的事，二大菩薩為什麼要商量？因文殊師利是奉佛命去慰問維摩詰病的，藉此問病的因緣，論辯甚深的法義，論辯現既完畢，依世法說，任務既了，現應回去，向佛報告；而維摩示現有疾，佛即慈悲應念，派遣代表慰問，現在事情已過，也該回禮才對，所以要求同行見佛。所以一經二大菩薩同意，大家便很贊成的一同去菴羅樹園，見佛聞法。

553b17-19)。

(3)《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12-15)：

時無垢稱語妙吉祥：「我等今應與諸大士詣如來所，頂禮、供事、瞻仰世尊，聽受妙法。」

妙吉祥曰：「今正是時，可同行矣。」

¹⁶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a19-26)。

¹⁷ 尋：4.考索；探求。7.尋找；謀求。(《漢語大詞典》(二)，p.1288)

¹⁸ 反(fǎn ㄈㄢˇ)：4.還歸；回。(《漢語大詞典》(二)，p.855)

¹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16-20)：

「於是維摩詰語文殊師利：可共見佛，與諸菩薩禮事供養」。第四、要^{*1}文殊師利來，凡有三義：一、欲印定成經，二、令^{*2}眾香菩薩見佛聞法，三、欲明佛事有無量門非止香飯。

※1 要(yāo 一幺)：3.約請；邀請。(《漢語大字典》(八)，p.753)

※2 今=令【甲】。(大正38，982d，n.8)

按：《大正藏》原作「今」，今依【甲】改作「令」。

²⁰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20-22)：

「文殊師利言：善哉！行矣，今正是時」。第五、文殊嘆許。

「是時」者，謂弘道益物之時，會上三義也。

²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12-313。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8-C11菩薩行品_01，27:30-34:10。

²² 物：12.人；眾人。(《漢語大詞典》(六)，p.249)

庚二 神力偕²³來

辛一 掌持而來

【經】維摩詰即以神力，持諸大眾並師子座，置於右掌，往詣佛所。²⁴

【注】²⁵

什曰：世相迎送，必結駟²⁶輕騎；大士迎送，則運以妙通。

辛二 禮佛而坐

【經】到已著地，稽首佛足，右遶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其諸菩薩即皆避座²⁷，稽首佛足，亦繞七匝，於一面立。諸大弟子、釋、梵、四天王等亦皆避座，稽首佛足，在一面立。²⁸於是世尊如法慰問諸菩薩已，²⁹各令復坐，³⁰即皆受教。³¹

²³ 偕：1.俱；同。（《漢語大詞典》（一），p.1538）

²⁴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20-21）。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19-20）。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15-16）：
時無垢稱現神通力，令諸大眾不起本處并師子座住右掌中往詣佛所。

（4）《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22-26）：

「維摩詰即以神力，持諸大眾并師子座，置其右掌，往詣佛所。到已著地」。第六淨名現通，即是重明不思議事。掌不大而能持，眾不小而被運*。

又世之待賓，給以車馬；大士迎送，運以神通。

※蓮=運【甲】。（大正38，982d，n.9）

按：《大正藏》原作「蓮」，今依【甲】改作「運」。

²⁵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a27-29）。

²⁶ 結駟（jié sì ㄐㄧㄝˋ ㄙㄩˋ）：1.一車並駕四馬。（《漢語大詞典》（九），p.811）

²⁷ （1）按：「避座」應同「避席。」

（2）避席：1.古人席地而坐，離席起立，以示敬意。（《漢語大詞典》（十），p.1273）

²⁸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b26-c1）：

「稽首佛足，右遶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其諸菩薩即皆避坐，稽首佛足，亦遶七匝，於一面立。諸大弟子、釋、梵、四天王等亦皆避坐，稽首佛足，在一面立」。第七到已修敬。

²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1-2）：

「於是世尊如法慰問諸菩薩已」。第八如來慰問。

³⁰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2）：

「各令復坐」。第九命令就坐。

³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21-24）。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20-25）。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16-25）：

到已置地，恭敬頂禮世尊雙足，右繞七匝却住一面，向佛合掌，儼然而立。

諸大菩薩下師子座，恭敬頂禮世尊雙足，右繞三匝却住一面，向佛合掌，儼然而立。

諸大聲聞、釋梵、護世四天王等亦皆避座，恭敬頂禮世尊雙足，却住一面，向佛合掌，儼然而立。

於是，世尊如法慰問諸菩薩等一切大眾，作是告言：「汝等大士隨其所應各復本座。」

【注】³²

稽首佛足，右繞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

肇曰：淨名置座於地，將³³先致敬也。

【演】³⁴

大眾「到」了佛所，維摩就把他們從掌上放（著）在「地」上，然後自己很誠懇的「稽首佛足」，如是禮佛，既表對佛的歸敬，亦是自己的卑屈。接著，圍著佛「右繞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為什麼右繞而不左繞？印度向來以右為正，以左為邪，如偏袒右肩，右膝著地，還有天上眾星，都是向右轉的，以此表示致敬。西洋以左為前進，中國亦以左為大，實則左是左道旁門，是表邪曲，所以不用左繞。七匝，是表得七覺分，成七清淨。一心合掌，是表心念的專一，一點都不旁騖³⁵。在一面立，是表對於如來的恭侍，不敢有點大意。……

「於是世尊」，看到大家站定，見到大家有禮，便「如法」的「慰問諸菩薩」等：你們各自身心健康嗎？能夠為法精進嗎？這樣慰問「已」，隨即賜坐，「各令復坐」，安其所安。大眾遵佛慈命，「即皆受教」而坐。佛之所以命坐，一因遠來辛苦，二因將聞大法，如不安定的坐下來，對於法的接受，不免要受影響，所以令各復坐。

辛三 稱歎難思

【經】眾坐已定，佛語舍利弗：「汝見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唯然，已見。」

「汝意云何？」「世尊！我觀³⁶其為不可思議，非意所圖³⁷，非度³⁸所測。」³⁹

時諸大眾蒙佛教勅，各還本座恭敬而坐。

(4)《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2-3)：

「即皆受教」。第十受旨而坐。

³²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b1-2)。

³³ 將(jiāng ㄐ一ㄤ)：9.帶領；攜帶。38.連詞。相當於「而」。(《漢語大詞典》(七)，p.805)

³⁴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14-315。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8-C11菩薩行品_01，37:20-45:00。

³⁵ 旁騖(páng wù ㄆㄤˊ ㄨˋ)：謂別有追求而不專心。(《漢語大詞典》(六)，p.1599)

³⁶ 覩(dǔ ㄉㄨˇ)：1.同「睹」。看見。(《漢語大字典》(七)，p.3912)

³⁷ 圖：10.料想。11.猜度；推測。16.通「度」。度量。(《漢語大詞典》(三)，p.665)

³⁸ 度(duó ㄉㄨㄛˊ)：1.丈量；計算。2.推測；估計。(《漢語大詞典》(三)，p.1224)

³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24-28)。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25-29)。

(3)《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b26-c1)：

爾時，世尊告舍利子：「汝見最勝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

舍利子言：「唯然，已見。」

世尊復問：「汝起何想？」

舍利子言：「起難思想。我見大士不可思議，於其作用神力功德不能算數、不能思惟、不能稱量、不能述歎。」

【注】⁴⁰

眾坐已定，佛語舍利弗：「汝見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⁴¹

什曰：欲稱大士神奇，將以厲⁴²狹劣之想也。

「唯然，已見。」

「汝意云何？」「世尊！我觀其為不可思議，非意所圖，非度所測。」⁴³

肇曰：向與文殊俱入不思議室，因借寶座觀其神力，兼食香飯、乘掌而還，莫測其變，故自絕於圖度⁴⁴。此經大旨所明不思議道，故往往多顯不思議迹也。

戊二 問答廣明佛事

己一 論香食之功德

庚一 問答香食

【經】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今所聞香自昔未有，是為何香？」佛告阿難：「是彼菩薩毛孔之香。」

於是舍利弗語阿難言：「我等毛孔亦出是香。」阿難言：「此所從來？」曰：「是長者維摩詰從眾香國取佛餘飯，於舍食者一切毛孔皆香若此。」⁴⁵

⁴⁰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b6-14)。

⁴¹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3-8)：

「眾坐已定，佛語舍利弗：汝見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此第二次明正說。就文為兩：第一、印成前說明佛事不同，二、辨菩薩行。

初又二：第一、別明香飯之德，第二、辨佛事不同。

所以前問身子，凡有二義：一、欲印定成經，二、以大譏^{*}小。

※機=譏【原】=譏【甲】。(大正38, 982d, n.12)

按：《大正藏》原作「機」，今依【甲】改作「譏」。

⁴² 厲 (li ㄌㄧˋ)：3.勉勵，激勵。(《漢語大字典》(一)，p.89)

⁴³ (1)《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8-11)：

「唯然，已見。於汝意云何？世尊！我觀其為不可思議，非意所圖，非度所測」。不思議名正顯於此，良^{*}以二乘不能測度，名不思議。

※良：16.副詞。確實；果然。(《漢語大詞典》(九)，p.259)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15-316：

舍利弗答復曰：「世尊！我」親眼「觀」見「其」一切所「為」，實在「不可思議」，不是我聲聞弟子所能意識到的，所以說「非意所圖，非度所測。」圖為圖量，不是凡小心識所能圖量得到的，測是測度，不是小聖智慧所能測度得及的。總之，他的所作所為所說，無一不是不可思議的境界。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79-C11 菩薩行品_02, 04:15-06:15。

⁴⁴ 圖度：揣測；揣度。(《漢語大詞典》(三)，p.666)

⁴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a28-b4)。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29-c5)。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1c1-9)：

時阿難陀即便白佛：「今所聞香昔來未有，如是香者為是誰香？」

佛告之言：「是諸菩薩毛孔所出。」

【注】⁴⁶

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今所聞香自昔未有，是為何香？」⁴⁷

什曰：問曰：上品香氣普薰三千⁴⁸，阿難云何不聞耶？

答曰：非分故近而不聞，今有以得聞也。

肇曰：如來將辨香飯之緣，故令阿難聞也。

佛告阿難：「是彼菩薩毛孔之香。」⁴⁹

時舍利子語阿難陀：「我等毛孔亦出是香。」

阿難陀曰：「如是妙香，仁等身內何緣而有？」舍利子言：「是無垢稱自在神力，遣化菩薩往至上方便最上香臺如來佛土，請得彼佛所食之餘來至室中供諸大眾，其間所有食此食者一切毛孔皆出是香。」

⁴⁶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b15-22)。

⁴⁷ (1)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11-15)：

「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今所聞香自昔未有，是為何香？」

問：上云香氣普薰三千，方丈、菴園相去數里，云何不聞？

答：以非分故，近而不聞。今將印定成經及其明佛事，故得聞也。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16-317：

阿難是佛的侍者，要隨侍佛的左右，佛未去維摩家，阿難亦自未去。當「爾」文殊師利、維摩詰及舍利弗等回到菴羅樹園「時」，有股奇異超特的香氣，飄到阿難鼻孔裏去，使他嗅了有種說不出的愉悅感覺。於是「阿難」便「白佛言：世尊！」現「今」我「所聞」到的一種「香」氣，「自昔」以來「未有」聞到過的，不知究是一種什麼香，所以問「是為何香？佛」陀當即「告」訴「阿難」說：這「是彼」文殊師利、維摩詰及眾香世界諸「菩薩」眾所有的「毛孔之香。」這一問似與前文有所出入，因當時變化菩薩，以滿鉢香飯給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而維摩丈室與菴羅樹園，相去不過數里而已，在菴羅樹園的大眾為什麼沒有聞到？以佛法說，有特殊的原因，或是沒有緣的，亦不可能聞到，並非飯香徧於一切，就會人人都聞得到，這是我們所不可不知的。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菩薩行品_02，07:10-11:15。

⁴⁸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0香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2c2-3)：

是化菩薩以滿鉢香飯與維摩詰，飯香普熏毘耶離城及三千大千世界。

⁴⁹ (1)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2c15-17)：

「佛告阿難：是彼菩薩毛孔之香」。獨言彼菩薩香者，示根本故也。又欲令^{*}身子自顯是食之香。

※今=令【甲】。(大正38，982d，n.14)

按：《大正藏》原作「今」，今依【甲】改作「令」。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17-318：

佛只告諸大菩薩的毛孔香，沒有說及餘者亦香，且待各人自說，亦一善巧方便。「於是舍利弗」接著「語阿難言」：不但諸大菩薩獨有此香，「我等」聲聞行人「毛孔」之中，「亦」同樣的「出是香」氣，真是使得我們喜不自勝，你阿難等沒有同去問疾，失去得此味香機會，未免是就太過可惜！

「阿難」聽到舍利弗這樣說，很感奇異的心裏這樣想：同樣是小乘人，大家去了回來，身上就有此香，大為不解的問「言：此」香究竟「從」何所「來」？舍利弗回答「曰」：這「是長者維摩詰」派遣變化菩薩去上方世界，「從眾香國取」來香積「佛」吃了剩「餘」的香「飯」，拿回到這個娑婆世界來，「於」維摩詰的「舍」宅中給我們

肇曰：彼菩薩，眾香國菩薩也。所以獨言彼者，欲令舍利弗自顯一食之香，因⁵⁰明香飯之多益也。

庚二 問答功德

辛一 正明

【經】阿難問維摩詰：「是香氣住當久如⁵¹？」

維摩詰言：「至此飯消。」

曰：「此飯久如當消？」

曰：「^[1]此飯勢力至於七日，然後乃消。又阿難！^[2]若聲聞人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3]已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心解脫然後乃消。^[4]若未發大乘意食此飯者，至發意乃消；^[5]已發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6]已得無生忍食此飯者，至一生補處然後乃消。⁵²

【注】⁵³

此飯勢力至于七日，然後乃消。⁵⁴

吃，「食」了此飯「者，一切毛孔皆香若此」的到處飄溢。所以我們回來，毛孔亦有此香。

此中含有兩個意思：一、眾香世界是淨土，以香作佛事，娑婆世界是穢土，化菩薩去取香飯給大家吃，令樂小法者，皆發心弘大道。二、舍利弗等是小乘人，吃了香積佛的香飯，已受大乘法薰染，具有大乘菩薩風格，漸漸回小向大，邁向無上菩提。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11:15-14:50。

⁵⁰ 因：3.順隨，順著。《漢語大字典》(二)，pp.766-767)

⁵¹ 如：23.形容詞後綴。猶然。《漢語大字典》(四)，p.269)

⁵²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b4-10)：

阿難問曰：「是香氣轉能久如？」

維摩詰答言：「至此飯消。」

曰：「此飯者幾時而消？」

答曰：「此飯住止至七日七夜，後乃消化。而隨所語，若弟子行者，服食此飯，不得道終不消。其食此飯而中止者，則不消也。新行大道而服食此飯，不得法忍則亦不消。若得法忍而食此飯，至一生補處，其飯乃消。」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c5-13)。

(3)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1c9-24)：

時阿難陀問無垢稱：「是妙香氣當住久如？」

無垢稱言：「乃至此食未皆消盡，其香猶住。」

阿難陀曰：「如是所食，其經久如當皆消盡？」

無垢稱言：「此食勢分七日七夜住在身中，過是已後乃可漸消，雖久未消而不為患。具壽當知：諸聲聞乘未入正性離生位者若食此食，要入正性離生位已然後乃消；未離欲者若食此食，要得離欲然後乃消；未解脫者若食此食，要心解脫然後乃消；諸有大乘菩薩種性未發無上菩提心者若食此食，要發無上菩提心已然後乃消；已發無上菩提心者若食此食，要當證得無生法忍然後乃消；其已證得無生忍者若食此食，要當安住不退轉位然後乃消；其已安住不退位者若食此食，要當安住一生繫位然後乃消。」

⁵³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3b27-c23)。

什曰：七日乃消，有二因緣：或有人食香飯，飯不時消，心必厭捨，故不令久也。

亦云：應得道者飯氣時薰，不過七日必成聖道。如道迹七生、七步蛇嚙等，勢不過七。事不須久，故不令過七。

肇曰：七日勢消，飯常力也。若應因飯而階⁵⁵道者，要得所應得，然後乃消也。

生曰：不過七日也。

又阿難！若聲聞人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

肇曰：入無漏境⁵⁶，名入正位焉。

⁵⁴ (1)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2c17-983a2):

「於是舍利弗語阿難言：我等毛孔亦出是香。阿難言：此所從來？曰：是長者維摩詰從眾香國取佛餘飯，於舍食者一切毛孔皆香若此。

阿難問維摩詰：是香氣住當久如？維摩詰言：至此飯消。曰：此飯久如當消？曰：此飯勢力至于七日，然後乃消」。

什公云：「有人食香飯，飯不時消，心必厭捨，故不令久也。亦云應得道者，飯氣時薰，不過七日，必成聖道。如七步蛇嚙，勢不過七日。事不須久，故不令過七也。」

釋僧肇云：「七日勢消，飯之常力也。若應因飯而階道者，要得其所應得，然後消也。」

吉藏謂飯有三：

凡夫感薄，但得七日，所謂下也。

二乘小深，故得初果正位、羅漢心然後乃消，所謂次也。

大乘發心，乃至補處然後乃消，所謂上也。

以應三品眾生，故初云七日。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398 (§10.5 Vkn Ms 61b1-2):

āha / saptabhiḥ saptāhaiḥ pariṇaṃsyati / upari cāsyā saptāham ojaḥ sphariṣyati / na cājīrnadoso bhaviṣyati /

按：「saptabhiḥ」，為「saptan」（七）的具格；「saptāhaiḥ」為「saptāhas」的複數具格，「saptāhas」由「sapta」與「ahas」組成，前者是「七」義，後者是「天」或「日」義。合起來說，就是「七次七天」或「七乘七天」的意思，即等於「四十九天」。

(3) 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02：

維摩詰說道：「消化七七四十九天。此後的七天，它還會發揮威力。但它不會產生消化不良的毛病。」

按：現存三個漢譯本都只有七天，而不是七七四十九天；以此推論，當時三個漢譯本的底本可能只有七天。

(4)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18:10-20:41。

摘要：約一般的凡夫來講，沒有善根、不能斷煩惱的人，也能得到一些善根利益。假如已經是聲聞的人、已經是菩薩的人，已修行，善根深厚，再加上此淨土來的法門，所得功德則不只這樣。

⁵⁵ 階 (jiē ㄐㄩㄝ 一 ㄘㄛˋ)：2. 攀登；升登。3. 上達，到達。(《漢語大詞典（十一）》，p.1058)

⁵⁶ (1) [姚秦]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5〈81 具足品〉(CBETA, T08, no. 223, p. 405c23-24):

得入正位中，得須陀洹果乃至得阿羅漢果。

(2) [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18〈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92c10-17):

如佛說：「若有比丘於諸有為法，不能正憶念，欲得世間第一法，無有是處。

若不得世間第一法，欲入正位中，無有是處。」

已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心解脫然後乃消。⁵⁷

什曰：見諦十六心⁵⁸也。

問曰：食香飯云何得道？

答曰：體安心靜，發未曾有意。飯尚如此，何況道耶！有此妙果，必有妙因。
極大信樂深達因果即解緣起，解緣起則見實法也。

肇曰：成無著果，名心解脫者。

若未發大乘意食此飯者，至發意乃消；已發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已得無生忍食此飯者，至一生補處然後乃消。⁵⁹

生曰：七日之內必有所得矣。然一食之悟，亦不得有二階進也。止一生補處者，佛無因得故也。無生菩薩及正位之人，豈復假外方得進哉？而今云爾者，以明此飯

若不入正位，欲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無有是處。

有比丘於諸有為法正憶念，得世間第一法，斯有是處。

若得世間第一法，入正位；入正位，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必有是處。」

⁵⁷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19-320：

維摩「又」叫一聲「阿難」說：假「若」小乘「聲聞人」，尚「未」證「入正位食此飯者」，直到「得入正位然後乃消。」這裏所謂正位，指證入真理的初果說。未入正位，是在見道位前，還在加行位的階段。見道位前未證真理，如果有機會吃到這飯，在你一日未得正位，其飯就是一日未消，什麼時候得入正位，就是什麼時候飯消。設若「已入正位」證到初果的聖者「食此」香「飯」，那就要到「得心解脫然後乃消。」所謂得心解脫，就是證阿羅漢果，經說證羅漢果得二解脫，就是『離貪欲故得心解脫，離無明故得慧解脫』。入於正位的初果聖者，還是有學果位，沒有消化此食的力量，唯有到了無學果位，才有力量完全消化此食！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20:55-25:20。

摘要：聲聞人受到此淨土來的法門薰習，將來可以得到什麼好處。

⁵⁸ [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43 〈6 根蘊〉(CBETA, T27, no. 1545, p. 735a13-14)：

外國師說十六心剎那皆是見道。

⁵⁹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a2-18)：

「又阿難！若聲聞人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已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心解脫，然後乃消。若未發大乘意食此飯者，至發意乃消；已發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已得無生忍食此飯者，至一生補處，然後乃消。此飯如是，滅除一切諸煩惱毒，然後乃消」。

有人言：飯是法門，非是飯食故能令人得道。

今諸佛即飯為法門，現此一用，令人入道。如有經云：「菩薩有照法性天冠，著此冠時一切法性悉來現心。」

問：食香飯，云何令人得道？

答：諸佛有善巧之言，亦有善巧之食，故聽言散味皆得道也。

又世治身病，既有其藥；今治心病，亦應有藥，即香飯是矣。

什公云：「食此飯時，體安心靜，發未曾有意。飯尚如此，何況道耶？有此妙果，必有妙因，極大信樂、深達^{*}因果，達因果即解緣起，解緣起則見實相，是故得道。」

※遠=達【甲】。(大正 38, 983d, n.3)

按：《大正藏》原作「遠」，今依【甲】改作「達」。

為宣理之極，備有其義焉⁶⁰。

【印】⁶¹

大乘行者的利益分成三類：

一、「未發大乘」心——還沒發大乘的菩提心，沒有發菩提心怎麼可以稱為菩薩呢？說到大乘人，所謂的大乘根性，可以從兩方面來講：一種從是否已經發菩提心來講，發了菩提心就是菩薩，當然就是大乘了。另外還有一種意義，他雖然還沒發菩提心，可是有菩薩的根性，有菩薩的善根。依唯識宗的講法就是有成佛的種性，所以，雖然菩提心還沒發，菩薩行還沒修，可是這個人已經有大乘的因。現在不從這角度來說，也可以說明他有菩薩根性，因為過去曾種下成佛的種子。像這些有菩薩根性，而還沒有發菩提心的人，一嘗到這從淨土來的法味，就能「發」起菩提心。

二、「已」經「發」了菩提心的，他就一定會得「無生」法「忍」。已經發菩提心的人，如果嘗到這平等法味，他就能得到無生法忍，悟得一切法不生不滅，最後當然證得無上菩提了。

三、假如是一位「已」經「得」到「無生」法「忍」的大菩薩，證得一切法不生不滅的、有了這樣的無生智的人，就會到「一生補處然後乃消」。證得一生補處，就到了菩薩最後的階段，還有一生，到下一生就要成佛了。什麼叫補處呢？現在有一佛在那裡，等到這一佛過去了以後，他就補上來，補這佛的位子。補處菩薩，就好像國家的太子一樣，這一個皇帝過去了，他就補上來當皇帝；這就是補處的意思。像彌勒菩薩就是我們娑婆世界的一生補處菩薩。「當來下生」，他還有一生，生到我們娑婆世界來，上到這一生他就是補處——補上佛的位子。一生補處可以說是菩薩的最後生，得到這一生就成佛了。到這時乃消。

對於大乘所能得的功德，對於文字的意義稍微變化來講：有了大乘種子而還沒發心的，嘗到此平等法味就會發菩提心；如果已發菩提心，一定證得無生法忍；如果是已證無生法忍，則一定要到一生補處的階段。這香飯有大利益，嘗到就一定有功德，小乘可以得到小乘的功德、大乘可以得到大乘的功德；根性淺的可以得到淺的功德，根性深的可以得到深的功德；除非沒有碰到，一碰到就一定會達到一個好的結果。這是讚歎香飯的功德。

眾香世界的佛不用語言說佛法，而是以香做佛事。一聞到香、一吃到香的東西，就可以在身心之中發出香氣，香氣就是一種法門，就可以在我們的內心發揮作用。這一個道理，不但這淨土來的香飯可以影響我們，得到好的結果；就是我們娑婆世界也是一樣的。這個道理，從前龍樹菩薩就講過。佛在世的時候，印度西北，現在喀什米爾（迦濕彌羅）——印度西北邊深山，在佛教地理叫做罽賓。在罽賓這個地方，修禪的人特別多，得到修行利益的人也特別多。這是什麼道理呢？龍樹菩薩說罽賓天氣很

⁶⁰ 焉（yān 一弓）：9.語氣詞。表示停頓。用於句尾。（《漢語大字典》（七），p.84）

⁶¹ （1）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25:38-34:48。

（2）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0-321。

冷，人到了這個地方，心情自然而然不會太煩燥，粗的煩惱沒有了；細的煩惱還是有的，畢竟還是眾生。可是一個人如果到了這個地方，心境自然而然就會平靜。可是因為這個地方冷，所以毒不大發。不但地上的東西毒不大發，我們心中的三毒也不會大發。⁶²這個環境這麼好，影響我們的心裡，所以在這裡修行的話，最理想了；清淨的好地方，修行容易成就，很容易得到修行的功德。好的東西都可以影響我們的。眾香世界以香做佛事，我們的世界則以文字義理為主，其實作用是一樣的。眾香世界以香做佛事，所以吃了香飯就會在身心起作用；起了作用以後，一定會讓修行人得到一個好的結果。香飯有這殊勝的功德。

辛二 喻明

【經】譬如有一藥，名曰上味，其有服者，身諸毒滅然後乃消。此飯如是，滅除一切諸煩惱毒，然後乃消。」⁶³

【演】⁶⁴

現在舉喻說明：「譬如」印度「有」一種「藥，名」字叫做「上味」，不論那個身體上「有」毒的，如果「服」用了它，那「身」體上的「諸毒滅」了，「然後」其藥力的功效「乃消」。當知眾香世界的「此」香「飯」，亦有「如是」治毒的功用，而且要到「滅除一切諸煩惱毒，然後」香飯的潛力「乃消」。煩惱毒滅，即得清淨，所以肯發大心，克⁶⁵證聖果。食如藥王，毒如眾惑，治世身病須要特效藥，今治心病自亦要有法藥，而這在此，就是香飯。但這做為譬喻的上味藥，在這世間是不是真有，倒未敢以決定，即或世間沒有此藥，現在假設說之，亦沒什麼過失，因為很多經中所舉的譬喻，都是假設的，不必求其實。但香飯能使行者入道，倒是事實。因為對於微妙因果，生起極大信樂而予通達，就是深解緣起，解緣起則可見諸實相，見實相不是入道是什麼？所以，眾香世界以香作佛事，令諸眾生得以悟道。

己二 廣佛事之不同⁶⁶

⁶² 《大智度論》卷 67 〈45 歎信行品〉(CBETA, T25, no. 1509, p. 531b25-28)：

又北方地有雪山，雪山冷故，藥草能殺諸毒；所食米穀，三毒不能大發；三毒不能大發故，眾生柔軟，信等五根皆得勢力。如是等因緣，北方多行般若波羅蜜。

⁶³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b10-13)。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c13-15)。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1c24-582a1)：

具壽當知：譬如世間有大藥王名最上味，若有眾生遇遭諸毒遍滿身者與令服之，乃至諸毒未皆除滅，是大藥王猶未消盡；諸毒滅已然後乃消。食此食者亦復如是，乃至一切煩惱諸毒未皆除滅，如是所食猶未消盡；煩惱滅已然後乃消。

⁶⁴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1-32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35:05-36:45。

⁶⁵ 克(kè ㄎㄜˋ)：1.能夠。(《漢語大字典》(二)，p.260)

⁶⁶ (1)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36:45-38:40。

摘要：眾香世界的佛以香來做佛事，以香飯利益眾生、教化眾生。眾生眾多，根性不同，十方世界的佛不一定以香飯來做佛事，所以，在說明香飯的功德以後，說到十方

庚一 明法門眾多

【經】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此香飯能作佛事。」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1]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2]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3]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4]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5]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6]有以飯食而作佛事；^[7]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8]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9]有以佛身而作佛事；^[10]有以虛空而作佛事；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11]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燄，如是等喻而作佛事；^[12]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13]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為而作佛事。如是！阿難！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⁶⁷

【注】⁶⁸

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此香飯能作佛事。」⁶⁹

世界各種各樣的功德法門，都可以有同樣的利益。所以有「己二、廣佛事之不同」。「佛事」即利益眾生、教化眾生之事。佛沒有別的事情，佛所做的都是利益眾生、教化眾生之事。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16:15-26:50。

摘要：淨土世界各各佛國中，佛教化的方法各各不同。釋迦牟尼佛教化的方法以語言文字為主，但也有運用別的方法。

色、聲、香、味、觸都可以作為教化眾生的方法。

教化方法很多，真正證悟要通過自己修行、觀察。

十方世界的佛有種種方便不同，釋迦牟尼佛也運用不同方便教化眾生。真正理解佛法的人，不只是從語言文字了解佛法，凡是見聞覺知，都可以是了解佛法的方法。佛的身教、言教，都是我們悟入的途徑。

⁶⁷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b13-22)。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c15-28)。

(3)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a1-26)：

阿難陀言：「不可思議，如是大士所致香食能為眾生作諸佛事。」

佛即告言：「如是如是，如汝所說不可思議，此無垢稱所致香食能為眾生作諸佛事。」

爾時，佛復告阿難陀：「如無垢稱所致香食能為眾生作諸佛事，如是，於餘十方世界，或有佛土以諸光明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菩提樹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見如來色身相好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化人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衣服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臥具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飲食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園林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諸臺觀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其虛空而作佛事。所以者何？由諸有情因此方便而得調伏。

或有佛土為諸有情種種文詞宣說幻夢、光影、水月、響聲、陽焰、鏡像、浮雲、健達縛城、帝網等喻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其音聲、語言、文字宣說種種諸法性相而作佛事；或有佛土清淨寂寞，無言、無說，無訶、無讚，無所推求、無有戲論，無表、無示，所化有情因斯寂寞自然證入諸法性相而作佛事。

如是當知：十方世界諸佛國土其數無邊，所作佛事亦無數量。以要言之，諸佛所有威儀、進止、受用、施為，皆令所化有情調伏，是故一切皆名佛事。」

⁶⁸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3c26-404b28)。

⁶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a18-23)：

什曰：神足變化、說法度人，化之常也。飯本充體而今得道，故歎未曾有。佛以化人為事，凡是化人皆名佛事。以阿難謂佛事之妙妙盡於此，故下廣明佛事，以廣其心也。

肇曰：飯本充體乃除結縛，未曾聞見也。

生曰：佛以應⁷⁰悟為事，而香飯能之，未曾有者也。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⁷¹

肇曰：阿難具香飯所益，謂佛事理極於此，故廣示其事，令悟佛道之無方也。此土眾生見佛妙光自入道，檢⁷²亦有餘益，但以光為主，下皆類此。

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⁷³

「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是香飯能作佛事」。此下第二具明佛事不同。

就文為兩：第一、正明佛事多門，二、解悟入此門有大利益。

阿難嘆者，飯本益身，遂令得道，故稱未曾有也。

佛事者，教化眾生，令得悟道，蓋是諸佛之事也。

⁷⁰ 應 (ying 一ㄥ ㄨㄥˋ)：4.應和。5.相應。6.符合；適應；順應。((《漢語大詞典》(七)，p.749)

⁷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3-324：

「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如釋迦佛出世時，大地震動，大放光明，眾生一見到這光明，立刻就會息滅惡念惡行而興慈行善，甚至地獄、餓鬼道的諸苦惱眾生，亦因佛光照耀，得以離苦得樂。所以一個眾生，能在佛光照耀下，慈悲攝受中，身心上的煩惱，自然會消失的。《小品經》說，佛放光明，眾生遇到了的，就會發菩提心。^{*1}《思益經》說：又如來放光，名為能捨，以此光明能破眾生的慳貪而令行施，^{*2}乃至光明能解，破愚癡心令行智慧。^{*3}《華嚴經》明有光明無貪，能夠滅除諸貪欲弊，^{*4}小乘經中亦說，由觀光明，或光所觸，滅除癡暗，眾苦皆除。^{*5}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1〈1序品〉(CBETA, T08, no. 223, p. 217b8-28)。

※2〔姚秦〕鳩摩羅什譯，《思益梵天所問經》卷1〈1序品〉(CBETA, T15, no. 586, pp. 33c29-34a1)。

※3《思益梵天所問經》卷1〈1序品〉(CBETA, T15, no. 586, p. 34a7-8)。

※4按：原出處待考。

※5[1]〔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19〈2長壽王品〉《8有勝天經》(CBETA, T01, no. 26, p. 550b25-28)。

[2]〔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10〈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8, p. 699c25-29)：

當知光明中，具足一切法。如《思益》所辨；又如《小品》、《放光》，眾生遇者，即發菩提心；如《華嚴》明有光名無貪滅諸貪欲弊等，皆是以光為正皆具諸法也。但小乘中，或言光到觸、或言不到觸。大乘明不思議，而辨到觸。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41:35-45:38。

摘要：十方世界眾生根性各各不同，各各世界的佛也以不同的方式做佛事。有的佛土當佛的光明遍照時，就可以利益眾生、教化眾生。眾生見到這光的時候，就可以減弱煩惱；有的人接觸到佛的光明即身心柔軟。

釋迦佛的佛法中也有這樣的例子。

假如要說，下面每一樣的事情都能在釋迦牟尼佛的佛法中找到證據，以這樣的方法來做佛事。但是，大體上說，釋迦牟尼佛是以語言文字為主來做佛事，以語言文字來教授、教誡眾生。

⁷² 檢：5.考查，察驗。((《漢語大詞典》(四)，p.1338)

什曰：佛直居宗⁷⁴靜默，令菩薩弘道以化人也。

肇曰：有佛默然居宗，以菩薩為化主也。

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⁷⁵

肇曰：有純以化為佛事，如須扇頭比。⁷⁶

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⁷⁷

什曰：或出華果、或出名香、或放光明、或為說法也。

肇曰：佛於下成道，樹名菩提，此樹光無不照、香無不薰，形色微妙，隨所好而見。樹出法音，隨所好而聞。此如來報應樹也，眾生遇者自然悟道，此土以樹為化之本也。

⁷³ (1)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a23-27)：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如《華嚴經》如來默然，菩薩說法。又即此經釋迦無言，而淨名弘道。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8-C11 菩薩行品_02，45:40-46:02。

⁷⁴ 宗：4.指宗主。(《漢語大詞典》(三)，p.1347)

⁷⁵ (1)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a27-28)：

「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如須扇多佛，真形滅度，留化佛利益眾生。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324：

「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如過去佛為度恆河邊上的漁夫，特以變化人從水上走過恆河，眾漁夫見到這情形，感覺得很奇特，乃問為什麼能從水上走過？化人說，這沒有什麼特別奧妙，只是我信順佛語而已。眾漁夫聽到這樣說，要求見佛而信佛。^{*}《智度論》說：過去須扇多佛，早上成道，晚上入滅，特留化佛利益眾生。根器成熟的人，知佛有這樣的神通妙用，就對佛生起願求，當知這就是以化人而作佛事，使得許多眾生受教悟道。

※〔西晉〕法炬共法立譯，《法句譬喻經》卷 1〈4 篤信品〉(CBETA, T04, no. 211, pp. 579c29-580a26)。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79-C11 菩薩行品_02，46:05 至 80-C11 菩薩行品_03，02:25。

⁷⁶ (1) 《大智度論》卷 7〈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09b25-27)：

亦如須扇多佛，弟子本行未熟，便捨入涅槃，留化佛一劫以度眾生。

(2) 《大智度論》卷 34〈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311a26-28)。

⁷⁷ (1)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a28-b1)：

「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佛在樹下得菩提，名菩提^{*}樹。此樹隨所見聞而出形聲，並得悟道，故以樹為佛事。

※菩 = 菩提【原】 = 提【甲】。(大正 38，983d，n.4)

按：《大正藏》原作「菩」，今依【原】改作「菩提」。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4-325：

「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佛在樹下得菩提，所以名為菩提樹，原本叫尼拘律陀樹。《智度論》說：「樹下思惟，如佛生無憂樹，成道菩提樹，轉法輪吉祥樹，入滅娑羅樹，行者隨諸佛法常處樹下。」^{*}是則佛陀始終不離樹。從菩提樹的枝葉，影現佛的種種清淨世界，發出種種微妙法音，眾生見了或聽到無不悟道，是為以菩提樹作佛事。

※《大智度論》卷 68〈46 魔事品〉(CBETA, T25, no. 1509, p. 538a18-20)。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02:25-03:25。

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⁷⁸

什曰：昔閻浮提王，得佛大衣。時世疾疫，王以衣著標⁷⁹上，以示眾人歸命，病皆得愈，信敬益深，因是解脫。⁸⁰此其類也。

肇注同。

有以飯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⁸¹

肇曰：眾香國即其事也。一義飲食以舌根通道，園觀以眼根通道也。

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

什曰：或一相二相乃至眾多相，隨所應見而為現相。亦云以佛形像，如萍沙王以佛像與⁸²弗迦沙王，因是得悟也。⁸³下言佛身，全現身也。

肇曰：好嚴飾者，示之以相好也。

⁷⁸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2-4)：

「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昔閻浮提王得佛大衣，時世疾疫，王以衣著標上以示眾人，眾人歸命，病皆得愈，信敬益深，因是解脫。

※所=有【甲】。(大正 38, 983d, n.5)

按：《大正藏》原作「所」，今依【甲】改作「有」。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325：

「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佛的衣服，是指五衣、七衣、大衣的三衣；臥具，是指佛所用的尼師壇。如佛滅後，衣鉢等到處起塔供養，使人增福增慧。衣是蔽體的，眾生見到佛的衣服，慚愧心便油然而生，不敢再做無慚愧的事，亦即從此離惡修善。臥具是作坐臥用的，特別是作坐禪用的，眾生見到佛的臥具，不期然的欣修四禪，覺得唯有如佛那樣的修禪，才是克制自己妄念的最佳辦法。經中還舉這麼一個事實：過去閻浮提王得到佛的大衣，忽然國內疾疫流行，正在大家束手無策之際，閻浮提王忽然想到佛的大衣，就將佛衣高高的放在一個目標上，以示國內的民眾，讓每個人都見到佛衣，從而對佛衣的歸命，於是全國人民皆得免除疾疫的災難，信敬更加的真切，乃至最後得到解脫，這就是佛衣作佛事的明證。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0-C11 菩薩行品_03, 03:25-04:32。

⁷⁹ 標：6.柱子之類。(《漢語大詞典》(四)，p.1261)

⁸⁰ [吳]支謙譯，《撰集百緣經》卷 2 〈2 報應受供養品〉(CBETA, T04, no. 200, p. 210a7-20)：爾時，佛告諸比丘眾：「汝等諦聽！吾當為汝分別解說。乃往過去，波羅捺國有佛出世，號日月光，將諸比丘至梵摩王國，受王供已，長跪白佛：『願見救濟此諸民眾災疫疾患。』爾時世尊尋持所著僧伽梨衣，授與彼王，繫于幢頭，各共供養，疫鬼同時自然退散，無復災患。王大歡喜，發菩提心，佛授王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廣度眾生，不可限量。』」佛告諸比丘：「欲知彼時梵摩王者則我身是，彼時群臣者今諸比丘是，皆由彼時供養佛故，無量世中不墮惡趣，天上人中常受快樂，是故今者致得成佛，故有人天來供養我。」

⁸¹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5-7)：

「有以飲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眾香國土以香為地苑園，令人悟道，即其事也。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0-C11 菩薩行品_03, 4:40-5:40。

摘要：如我們現在有的人見寺院、佛塔，因寺院、佛塔的莊嚴產生對佛法的信心。

⁸² 與(yǔ ㄩˇ)：20.給予。(《漢語大字典》(一)，p.128)

⁸³ [吳]支謙譯，《佛說萍沙王五願經》(CBETA, T14, no. 511, pp. 779a06-781a19)。

有以佛身而作佛事；⁸⁴有以虛空而作佛事。

什曰：除却形色廓然⁸⁵無像，令其空心虛靜，累想自滅。亦如文殊師利滅眾色像、現虛空相，以化阿闍世王也。⁸⁶

肇曰：好有者存身以示有，好空者滅身以示空。如《密迹經》⁸⁷說也。八相⁸⁸雖在身而身相不一，所因各異，故佛事不同也。

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⁸⁹

肇曰：所因雖殊，然俱入律行也。

有以^[1]夢、^[2]幻、^[3]影、^[4]響、^[5]鏡中像、^[6]水中月、^[7]熱時炎，如是等喻而作佛事。⁹⁰

⁸⁴ (1)《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7-10):

「有以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而作佛事；有以佛身而作佛事」。或示真形相好而得道。又如泚沙王，以佛像與弗迦沙王，因是得悟也。佛身者，令現身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26-327:

「有以佛身而作佛事」：如《阿含經》說的現丈六常身，像釋迦佛那樣的具有常光一丈；^{*1}又如《華嚴》說的現尊特身，像盧舍那佛那樣的具有千丈高大身，菩薩見了這身，便會增長道意，更加勇猛的修學佛法。^{*2}又如泚沙王以佛像給予弗沙王，弗沙王因是而得悟道，是為以佛身作佛事。

※1〔吳〕支謙譯，《梵摩渝經》(CBETA, T01, no. 76, p. 883b29-c4):

摩納師曰：「經不云乎！來世有王厥名白淨，后名清妙，明德純備，其生聖子有天中天，獨尊之表軀體丈六，相有三十二，處國當為飛行皇帝，捨國為道行作沙門者，必得為佛。」

※2〔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54〈34入法界品〉(CBETA, T09, no. 278, p. 735b2-3):

又，善男子！盧舍那佛不可思議清淨色身，相好莊嚴；我見此已，起無量歡喜。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菩薩行品_03，06:50-07:00。

⁸⁵ 廓然：2.遠大貌。3.空寂貌。5.阻滯盡除貌。(《漢語大詞典》(三)，p.1254)

⁸⁶〔後漢〕支婁迦讖譯，《佛說阿闍世王經》卷2(CBETA, T15, no. 626, p. 401b12-25)。

⁸⁷〔西晉〕竺法護譯，《大寶積經》卷8〈3密迹金剛力士會〉(CBETA, T11, no. 310, p. 46a7-b4)。

⁸⁸馬鳴造，〔梁〕真諦譯，《大乘起信論》卷1(CBETA, T32, no. 1666, p. 581a4-8):

菩薩發是心故，則得少分見於法身。以見法身故，隨其願力能現八種利益眾生。所謂從兜率天退，入胎，住胎，出胎，出家，成道，轉法輪，入於涅槃。

⁸⁹ (1)《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10-14):

「有以虛空而作佛事；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眾生根性不同，好有者，存身以示有；樂空者，滅身以示無。如文殊師利滅眾色像、現虛空相，以化阿闍世王。如《密迹經》說。

※作+ (佛)【甲】。(大正38, 983d, n.8)

按：《大正藏》原作「作」，今依【甲】改作「作佛」。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菩薩行品_03，7:00-7:40。

摘要：如維摩詰長者現空室，眾生借此因緣聽聞甚深佛法。

⁹⁰ (1)《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14-16):

「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炎，如是等喻而作佛事」。自有眾生令其感夢而得悟道，或有現幻炎不真形色而得益者。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327:

什曰：於^[1]夢中悟感眾生也。下^[2-7]六事為現不真形色，令悟深理焉。

肇曰：自有不悟正言，因論⁹¹得解者。

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⁹²

肇曰：即此娑婆國之佛事。

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

什曰：有形色無言教，如維摩詰默然成論比也。

無示、無識、無作、無為而作佛事。

肇曰：有真淨土純法身菩薩，外無言說、內無情識，寂寞⁹³無為而超悟於事外，非是言情所能稱述。此佛事之上者也。

如是！阿難！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⁹⁴

肇曰：佛事者，以有益為事耳。如來進止舉動、威儀俯仰⁹⁵乃至動足，未曾無益，所以

「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燄，如是等喻而作佛事」：經中常以十喻^{*}明一切法的如幻如化，無實自性，可見這是喻空的，亦即是以空為佛事。諸法皆是如幻如化的，雖然不是真實的，但幻化的世俗諦，亦可教化眾生的，所以以此夢境、幻化等而作佛事。

※十喻：幻喻（梵 māyā-upama）、焰喻（梵 marīci-upama）、水中月喻（梵 udaka-candra-upama）、虛空喻（梵 ākāśa-upama）、響喻（梵 pratiśrutkā-upama）、鞞闍婆城喻（梵 gandharva-nagara-upama）、夢喻（梵 svapna-upama）、影喻（梵 pratibhāsa-upama）、鏡中像喻（梵 pratibimba-upama）、化喻（梵 nirmita-upama）。（摘自：《佛光大辭典》（一），p.470）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7:40-08:10。

⁹¹ 諭（yù ㄩˋ ㄩˋ）：5.譬喻；比擬。（《漢語大字典》（七），p.4262）

⁹²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7-328：

「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如此娑婆世界的釋迦牟尼佛，具足無邊善巧而作佛事，但卻以語言為最主要的度生工具，因為此土眾生的耳根特利，所謂「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我佛除以音聲為佛事，亦放光明、香雲、香蓋、衣服等為佛事。

※〔唐〕般刺蜜帝譯，《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6（CBETA, T19, no. 945, p. 130c18）。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08:10-08:45。

⁹³ （1）寂寞：同「寂寞」。（《漢語大詞典》（三），p.1516）

（2）寂寞：1.空虛無物。2.寂靜無聲；沉寂。（《漢語大詞典》（三），p.1516）

⁹⁴ （1）《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20-21）：

「或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為而作佛事。如是！阿難！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有真佛土，皆法身菩薩，外無言說、內無識慮，而超悟於事表，正觀實相而得道也。

※者=音【甲】。（大正 38，983d，n.9）

按：《大正藏》原作「者」，今依【甲】改作「音」。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11:10-13:50。

摘要：佛的威儀——行住坐臥無非佛事。如《金剛經》佛著衣持鉢入城乞食等，都是度化眾生的方便，都是佛事。

⁹⁵ 俯仰：1.低頭和擡頭。3.一舉一動。4.舉動；舉止。（《漢語大詞典》（一），p.1512）

諸所作為無非佛事。上略言之也。

庚二 明佛德平等

辛一 承前顯異

【經】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眾生為之疲勞，諸佛即以此法而作佛事，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⁹⁶

【注】⁹⁷

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

什曰：煩惱根本有四：三毒及等分也。二萬一千塵垢屬一病，四病故八萬四千也。總說則八萬四千，別相則無量。今言八萬四千，則攝無量，故為門也。

肇曰：三毒、等分此四，煩惱之根也。因一根生二萬一千煩惱，合八萬四千。因八萬四千出無量塵垢，故名門也。

而諸眾生為之疲勞，諸佛即以此法而作佛事。⁹⁸

⁹⁶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b22-25)。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c28-554a2)。

(3) 《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a26-b1)：

又，諸世間所有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有情之類為其所惱，一切如來即以此法為諸眾生而作佛事。汝今當知：如是法門名為悟入一切佛法。

⁹⁷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4b29-c24)。

⁹⁸ (1) 《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a27-b1)：

有情之類為其所惱，一切如來即以此法為諸眾生而作佛事。汝今當知：如是法門名為悟入一切佛法。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02 (§10.10 Vkn Ms 61b5-6)：
ye cema ānanda catvāro mārāś caturāśītīś ca kleśamukhaśatasahasrāṇi yaīḥ satvāḥ
saṃkliśyante, yaīḥ satvāḥ saṃkliśyanti sarvais tair buddhā bhagavanto buddhakṛtyaṃ
kurvanti /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有盡無盡法施品〉，p.307：

眾生受四魔和八百四十萬煩惱門侵擾，諸佛世尊也用以做佛事。

(4)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b21-c11)：

「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眾生為之疲勞，諸佛即以此法而作佛事」。

什公云：「佛事有三：一、以善為佛事，謂說法、放光等；二、以無記為佛事，即虛空等；三、以不善為佛事，謂示諸煩惱。」醫有三品：下品之流，藥成非藥；次品之者，能以藥為藥；上品良醫，用非藥為藥也。

八萬四千者，三毒、等分。此四是諸煩惱根，從一一根出二萬一千，合八萬四千，從八萬四千出支流無量故。

名為八萬四千法門者，《賢劫經》有菩薩思惟：行何三昧，疾得八萬四千諸度？因以問佛。佛答有三昧，名了法本，菩薩行之，疾得八萬四千諸度。

諸度者，佛功德有三百五十種門，一一皆以六度為因，便有二千一百諸度，用此對治四大、六衰之患。

四大成眾生身，修諸度得淨法身，故治四大也。

什曰：佛事有三種：一、以善作佛事，光明、神力、說法等是也；二、無記，虛空是也；三、以不善，八萬四千煩惱是也。譬如藥師，或以良藥或以毒藥治人病也。佛亦如是以煩惱，如佛以愛度難陀⁹⁹也，瞋恚化惡龍¹⁰⁰比也。

肇曰：眾生皆以煩惱為病，而諸佛即以之為藥。如婬女以欲為患，更極其情欲然後悟道。毒龍以瞋為患，更增其忿恚然後受化。¹⁰¹此以欲除欲、以瞋除瞋，猶良醫以毒除毒，斯佛事之無方也。

生曰：若投藥失所，則藥反為毒矣。苟¹⁰²曰得愈¹⁰³，毒為藥也。是以大聖為心病之醫王，觸事皆是法之良藥。

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

肇曰：若能應會無方、美惡斯順，無事不為，為之無非佛事，乃名入諸佛法門耳。

生曰：苟達其一，眾事皆畢。

【演】¹⁰⁴

佛又進一步的叫聲「阿難」說：在這世界，「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使「諸眾生」於生死中，「為之」苦惱「疲勞」不已，證之魔及煩惱是怎樣的搗亂行人，障礙善法，障礙修行的力量，名之為魔。可分四種：無量煩惱支使眾生顛顛倒倒的，是煩惱魔；組合身命體的色等五蘊，看起來是個活潑潑的生命體，但生命的肉體，不

六衰者，六塵惡賊，令人善法衰滅；修行諸度，起入佛境，不畏六塵，故治之也。

四大為內、六衰為外，此之內外由煩惱起，故治。

三毒、等分，各有二萬一千，合八萬四千。^{*}

※按：「八萬四千法門」的計算如下：

「350 門佛功德」乘「6 度」=「2100 諸度」

「2100 諸度」乘 10（內 4 大、外 6 衰）=「21,000 諸對治」

「21,000 諸對治」乘 4「貪、瞋、癡三毒，等分」=「84,000 法門」

⁹⁹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 9〈18 慚愧品〉（7 經）（CBETA, T02, no. 125, pp. 591b04-592c9）。

¹⁰⁰ (1)《增壹阿含經》卷 14-15〈24 高幢品〉（5 經）（CBETA, T02, no. 125, pp. 619b28-620a24）。

(2) [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過去現在因果經》卷 4（CBETA, T03, no. 189, p. 646a13-b15）。

(3) [後漢]曇果共康孟詳譯，《中本起經》卷 1〈3 化迦葉品〉（CBETA, T04, no. 196, pp. 149c11-152a15）。

(4) [吳]支謙譯，《太子瑞應本起經》卷 2〈3 化迦葉品〉（CBETA, T03, no. 185, pp. 480c14-482c16）。

(5) [宋]施護譯，《佛說初分說經》卷 1-2（CBETA, T14, no. 498, pp. 763a19-766b15）。

¹⁰¹ 《大智度論》卷 21〈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21a26-28）：

是人婬欲多，為增婬欲得解脫；是人瞋恚多，為增瞋恚得解脫——如難陀、漚樓頻螺龍是。

¹⁰² 苟：5.連詞。表示假設關係，相當於「若」、「如果」。（《漢語大字典》（六），p.3405）

¹⁰³ 愈：1.病情好轉。2.治好病。（《漢語大字典》（四），p.2487）

¹⁰⁴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29-330。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27:40-41:50。

聽精神指揮，常會感到疲累，時時生病而要休息，使生活不與真理相應，名為五蘊魔；人總歸是要死的，若不會死，繼續不斷的修學佛法，一定會得到成功，可是不幸的，就是學得將要成就時，突然無常到來死了，雖說死後的功德，不是完全沒有，但大部分亦已忘掉，所以死亦是魔；真正修行了生死證果成佛道者，天魔便會來擾亂、誘惑、恐嚇，使你退失道心。這四種魔，皆令眾生苦惱。

八萬四千煩惱，是表煩惱之多，印度人的數目觀念，常以八萬四千代表一切的一切。因為八萬四千煩惱，「諸佛」亦「即以此」八萬四千「法」門「而作佛事」，以對治眾生這麼多的煩惱，「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古代論師對此八萬四千煩惱，亦以各種湊合成一數目，其實最重要的，是代表一切的煩惱，或過去、現在、未來生起的貪瞋癡等的煩惱，其數是無量無邊的，佛為要救度無量無數的眾生，所以說有無量無邊的法門，以種種方便而作佛事。古德說：「由眾生機有八萬四千，所起之病亦八萬四千，所治之病既八萬四千，能對治行亦八萬四千，行既八萬四千，能詮法門亦八萬四千。」¹⁰⁵「諸煩惱病，驅諸眾生，往返六道，受苦不息，多為疲勞，諸佛現起，攝化眾生，是故以此而作佛事。」¹⁰⁶如眼能見色，即於色中作佛事，像佛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寺院中亦有種種莊嚴，眾生見了，隨喜敬仰，這皆是作佛事。其他如上所說光明、虛空、香氣，皆能作佛事，乃至不淨化為清淨的度生法門。總之，凡能引導眾生令回向於佛法者，一切事情皆可用作佛事。如現在的廣播、電視、電影等，皆可作為度生法門。

辛二 正示平等

【經】菩薩入此門者，若見一切淨好佛土，不以為喜，不貪不高；若見一切不淨佛土，不以為憂，不礙不沒。但於諸佛生清淨心，歡喜恭敬，未曾有也。諸佛如來功德平等，為教化眾生故，而現佛土不同。

阿難！汝見諸佛國土地有若干¹⁰⁷，而虛空無若干也。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¹⁰⁸，其無礙慧無若干也。

阿難！諸佛色身、威相、種姓、戒、定、智慧、解脫、解脫知見、力、無所畏、不共之法、大慈、大悲、威儀、所行及其壽命、說法教化、成就眾生、淨佛國土、具諸佛法，悉皆同等，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名為多陀阿伽度，名為佛陀。¹⁰⁹

¹⁰⁵ [唐] 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2, p. 1100c17-20)。

¹⁰⁶ [隋] 慧遠撰，《維摩義記》卷 4〈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6, p. 504c16-18)：此諸煩惱，驅眾生六道往來，受苦不息，多為疲勞。諸佛現起攝化眾生，是故以此而作佛事。

¹⁰⁷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09，n.2：此處「若干」的原詞 nānātva，詞義為「不同性」、「差異性」或「多樣性。」樊譯「不同」和「差別。」

¹⁰⁸ 耳：9.語氣詞。表示限止語氣，與「而已」、「罷了」同義。(《漢語大詞典》(八)，p.646)

¹⁰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b25-c4)。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注】¹¹⁰

菩薩入此門者。

肇曰：七住已上豫¹¹¹入此門。

若見一切淨好佛土，不以為喜，不貪不高；若見一切不淨佛土，不以為憂，不闕不沒。但於諸佛生清淨心，歡喜恭敬，未曾有也。諸佛如來功德平等，為教化眾生故，而現佛土不同。

肇曰：佛無定所，應物而現，在淨而淨、在穢而穢，美惡自彼，於佛無二，曷為¹¹²自生憂喜於其間哉？是以豫入此門者，見淨不貪、己分不高，觀穢不闕¹¹³、乖情不沒，故能生真淨心，知佛平等而應迹不同。此闕¹¹⁴闕¹¹⁵之徒非平等信也。自不入佛事門者，孰¹¹⁶能不以淨穢為心乎？

生曰：菩薩既入此門，便知佛土本是就應之義，好惡在彼，於我豈有異哉？所貴唯應，但歎應生之為奇也。

阿難！汝見諸佛國土地有若干，而虛空無若干也。¹¹⁷

554a2-14)。

(3)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b1-19)：

若諸菩薩入此法門，雖見一切成就無量廣大功德嚴淨佛土不生喜貪，雖見一切無諸功德雜穢佛土不生憂恚，於諸佛所發生上品信樂恭敬，歎未曾有。諸佛、世尊一切功德平等圓滿——得一切法究竟真實平等性故——為欲成熟差別有情示現種種差別佛土。汝今當知：如諸佛土雖所依地勝劣不同，而上虛空都無差別。如是當知：諸佛、世尊為欲成熟諸有情故，雖現種種色身不同而無障礙，福德智慧究竟圓滿都無差別。汝今當知：一切如來悉皆平等——所謂最上周圓無極形色威光、諸相隨好、族姓尊貴、清淨尸羅、定、慧、解脫、解脫知見、諸力無畏不共佛法、大慈大悲大喜大捨利益安樂、威儀所行正行壽量、說法度脫成熟有情、清淨佛土，悉皆平等。以諸如來一切佛法悉皆平等，最上周圓究竟無盡，是故皆同名正等覺、名為如來、名為佛陀。

¹¹⁰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4c25-405b21)。

¹¹¹ 豫(yù ㄩˋ)：8.預備；事先作準備。(《漢語大字典》(六)，p.3856)

¹¹² 曷為(hé wéi ㄏㄜˊ ㄨㄟˊ)：為何；為什麼。(《漢語大詞典》(五)，p.682)

¹¹³ 闕(hé ㄏㄜˊ)：1.阻礙；妨礙。2.阻隔不通。(《漢語大詞典》(十二)，p.115)

¹¹⁴ 闕(kuī ㄎㄨㄟ)：2.窺伺；窺測。(《漢語大字典》(七)，p.4393)

¹¹⁵ 闕(yú ㄩˊ)：窺伺。(《漢語大字典》(七)，p.4386)

¹¹⁶ 孰(shú ㄕˊ)：7.疑問代詞。誰。10.疑問代詞。怎麼。(《漢語大字典》(四)，p.236)

¹¹⁷ (1)《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c11-23)：

「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菩薩入此門者，……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其無闕慧無若干也」。此第二、明深入此門使得利益。

就文為三：初、明德同，次、辨號等，三、小乘不測。

德同為二：初、明佛慧等，次、辨餘功德等。

佛慧等者，既入此門，則知佛土本是應物，而能應之慧豈有異哉？故於淨穢不生憂喜。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0-C11 菩薩行品_03，42:20 至 81-C11 菩薩行品_04，01:20。

摘要：這是本經的主要意義，你如果了解佛在十方國土各式各樣教化眾生的方便，換

生曰：無地為空，而地出其中矣。

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

什曰：謂化現身也。下言身色等，真報應之身也。

其無闕慧無若干也。

肇曰：佛慧如空，應形猶地，不以地異而異空，不以空一而釋地也。

生曰：色身是外應之有，出無闕慧中，而無闕慧無色身也。

阿難！諸佛色身、威相、種姓、戒、定、智慧、解脫、解脫知見、力、無所畏、不共之法、大慈、大悲、威儀、所行及其壽命、說法教化、成就眾生、淨佛國土、具諸佛法，悉皆同等。¹¹⁸

生曰：諸佛色身雖復若干，而一一佛無不有之，故無不等矣。

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¹¹⁹

什曰：三藐三菩提，秦言正遍知，今言三藐三佛陀，言正遍覺也。見法無差故言「正」，智無不周故言「遍」也，出生死夢故言「覺」也。

肇曰：秦言正遍知。見法無差謂之「正」，智無不周謂之「遍」，決定法相謂之「知」。

生曰：若不等者，便有所不盡，不得名為正遍覺人也。

名為多陀阿伽度。¹²⁰

言之，東方淨土有東方淨土的方便，西方淨土有西方淨土的方便，各有道理、都有好處。進一步說，淨土有淨土的方便，穢土有穢土的方便，各有它的特殊意義、各有各的好處。如果能了解到這點，對一切的佛土即能生起恭敬心去讚歎，不會生起分別心。

¹¹⁸ (1)《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3c23-28)：

「阿難！諸佛色身、威相、種性、……具諸佛法，悉皆同等」。上明慧等，今辨餘德悉同。

問：諸佛化儀各異，云何同等？

答：諸佛同具一切方便，是故等也。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1-C11 菩薩行品_04, 02:15-17:35。

摘要：「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其無礙慧無若干也」。佛的色身——身形、壽命隨所化的眾生而有種種不同，佛的智慧沒有不同，佛的無生智、悟得一切法無二無別的無上智慧，平等平等無差別，究竟圓滿。

「諸佛色身……悉皆同等」。[1]一切佛都有隨方示現的方便——教化眾生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一切佛都有此方便——諸佛的化身平等。[2]從報身說，諸佛教化眾生的願力平等。[3]從究竟真實身說，都是一切功德圓滿，法身平等無差別。

¹¹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3c28-984a3)：

「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前明德同，此明號等。但號有多門，略說有三，次則為十，具陳無量。今略說也。

此初正遍知號。解無顛倒為正，智無不周稱為遍，決定法相謂之知。

¹²⁰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a3-6)：

「名為多陀阿伽度」。此云如來，亦名如去。體如而來，名為如來；體如而去，名為如去。

肇曰：秦言如來亦云如去。如法而來、如法而去，古今不改、千聖同轍¹²¹，故名如來亦名如去。

生曰：如者，謂心與如冥，無復有不如之理。從此中來，故無不如矣。

名為佛陀。¹²²

什曰：多陀阿伽度，秦言如來亦言如去。如法知、如法說，故名如也。諸佛以安隱道來，此佛亦如是來；彼佛安隱去，此佛亦如是去也。¹²³

佛陀，秦言覺也。凡得道名為覺。覺有二種：一、於四諦中覺，二、於一切法中覺。覺而不盡則非真覺，故無覺名也。如佛問舍利弗，三問不答，¹²⁴天女問默然無言，¹²⁵此未免於睡¹²⁶也。

言遍、言如、言覺，此三名則是體極之稱，足以明諸佛同等異於二乘也。

肇曰：秦言覺。生死長寢，莫能自覺。自覺覺彼者，其唯佛也。此三句蓋體極之稱。若如上佛事有一毫不等者，則不足以名三號具足也。

生曰：於結使眠中而覺，故得心冥¹²⁷如也。

辛三 結讚難思

壬一 如來正讚

又如諸佛來，故名如來；如諸佛同入涅槃去，名為如去。

¹²¹ 轍（zhé ㄓㄛˊ ㄨˋ）：3.路數，路子。（《漢語大字典》（六），p.3794）

¹²²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a6-10）：

「名為佛馱」。此翻為覺。覺有二種：一、於煩惱障眠而得覺悟，與二乘同；二、於智障眠而得覺悟，與二乘異。

煩惱障，四住煩惱也。智障者，障如來一切智，即無明住地惑。

¹²³ 《大智度論》卷2〈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71b13-19）：

問曰：婆伽婆正有此一名？更有餘名？

答曰：佛功德無量，名號亦無量；此名取其大者，以人多識故。復有異名，名多陀阿伽陀等。

云何名多陀阿伽陀？如法相解，如法相說；如諸佛安隱道來，佛亦如是來，更不去後有中，是故名多陀阿伽陀。

¹²⁴ (1)〔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卷14（345經）（CBETA, T02, no. 99, p. 95b10-c16）。

(2)《相應部經典》卷12〈因緣篇31經〉（CBETA, N14, no. 6, pp. 54a05-58a3）。

(3)《大智度論》卷32〈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98a20-28）：

如《雜阿含·舍利弗師子吼經》中說：「佛問舍利弗一句義，三問三不能答。佛少開示舍利弗已，入於靜室。舍利弗集諸比丘，語諸比丘言：「佛未示我事端，未即能答；今我於此法，七日七夜，演說其事而不窮盡。」復有一比丘白佛：「佛入靜室後，舍利弗作師子吼而自讚歎！」佛語比丘：「舍利弗語實不虛。所以者何？舍利弗善通達法性故。」

¹²⁵〔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7 觀眾生品〉（CBETA, T14, no. 475, pp. 547c23-548a15）。

¹²⁶按：「睡」義為「不覺」。

¹²⁷冥（míng ㄇㄧㄥˊ）：3.迷迷糊糊；愚昧。（《漢語大字典》（一），p.335）

【經】阿難！若我廣說此三句義，汝以劫壽不能盡受。正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¹²⁸眾生，皆如阿難多聞第一，得念總持，此諸人等以劫之壽亦不能受。如是，阿難！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有有限量，智慧辯才不可思議。」¹²⁹

【注】¹³⁰

阿難！若我廣說此三句義，汝以劫壽不能盡受。

生曰：無不知無不能者，豈可窮之哉？言阿難不能盡受，亦何足用美其廣，意在以稱菩薩能盡受之矣。

正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眾生，皆如阿難多聞第一，得念總持，此諸人等以劫之壽亦不能受。

肇曰：三句之義無窮若此。其道平等，理無不極，豈容優劣於其間哉？

壬二 阿難自謙

【經】阿難白佛言：「我從今已往，不敢自謂以為多聞。」

佛告阿難：「勿起退意。所以者何？我說汝於聲聞中為最多聞，非謂菩薩。」¹³¹

【注】¹³²

阿難白佛：「我從今已往，不敢自謂以為多聞。」

肇曰：阿難於五百弟子中多聞強記第一。今聞佛事，乃自審寡聞也。

生曰：阿難豈不知己之多聞本有在乎。自取不達，以申佛之意也。

壬三 如來結讚

¹²⁸ 滿中：謂其中充滿。（《漢語大詞典》（六），p.58）

¹²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4-9）。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a14-19）。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b19-26）：

汝今當知：設令我欲分別廣說此三句義，汝經劫住無間聽受，窮其壽量亦不能盡。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有情之類，皆如阿難得念總持多聞第一，咸經劫住無間聽受，窮其壽量亦不能盡。此正等覺、如來、佛陀三句妙義，無能究竟宣揚決擇，唯除諸佛。如是當知：諸佛菩提功德無量，無滯妙辯不可思議。

¹³⁰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5b22-29）。

¹³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9-11）。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a19-22）。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b26-c1）：

說是語已，時阿難陀白言：「世尊！我從今去不敢自稱得念總持多聞第一。」

佛便告曰：「汝今不應心生退屈。所以者何？我自昔來但說汝於聲聞眾中得念總持多聞第一，非於菩薩。」

¹³²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5c2-6）。

【經】且止！阿難！其有智者，不應限度諸菩薩也。一切海淵¹³³尚可測量，菩薩禪定、智慧、總持、辯才、一切功德不可量也。阿難！汝等捨置菩薩所行。是維摩詰一時所現神通之力，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所不能作。」¹³⁴

【注】¹³⁵

且止！阿難！其有智者，不應限度諸菩薩也。一切海淵尚可測量，菩薩禪定、智慧、總持、辯才、一切功德不可量也。

肇曰：物有於上不足於下有餘，不可以下有餘而量於上也。

阿難！汝等捨置菩薩所行。是維摩詰一時所現神通之力，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所不能作¹³⁶。¹³⁷

肇曰：一時，即向來所現。一時若此，況盡其事。

戊三 請說還歸香界

己一 淨土菩薩讚請

【經】爾時，眾香世界菩薩來者，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等初見此土生下劣想，今自悔責，捨離¹³⁸是心。所以者何？諸佛方便不可思議，為度眾生故，隨其所應¹³⁹現佛國異¹⁴⁰。唯然，世尊！願賜少¹⁴¹法，還於彼土，當念如來。」¹⁴²

¹³³ 淵：4.深邃，深沉。（《漢語大詞典》（五），p.1484）

¹³⁴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11-15）。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a22-27）。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1-7）：

汝今且止，其有智者不應測量諸菩薩事。汝今當知：一切大海源底深淺猶可測量，菩薩智慧、念、定、總持、辯才大海無能測者。汝等聲聞置諸菩薩所行境界不應思惟；於一食頃是無垢稱示現變化所作神通，一切聲聞及諸獨覺百千大劫示現變化神力所作亦不能及。

¹³⁵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5c8-16）。

¹³⁶ 能+（作）彳【原】【甲】。（大正38，405d，n.5）

按：《大正藏》原作「能」，今依【原】【甲】改作「能作」。

¹³⁷ （1）《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a10-23）：

「阿難！若我廣說此三句義，汝以劫壽不能盡受，……是維摩詰一時所現神通之力，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所不能作」。第三、若德、若名，非小乘能測，即是總顯諸佛不可思議也。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1-C11 菩薩行品_04，35:15-42:10。

摘要：你們不必談論一切菩薩所行功德。我們不談這麼多的菩薩，現在單就維摩詰長者一人、一時所現神通的功德力，也不是一切二乘人所能作得到；即使是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也不能像維摩詰長者那樣。

¹³⁸ 捨離：棄之使離去；離開。（《漢語大詞典》（六），p.687）

¹³⁹ 應（yīng 一ㄩㄥˋ）：6.適應；適合。（《漢語大字典》（四），p.2526）

¹⁴⁰ 異：2.不同。（《漢語大字典》（五），p.2720）

¹⁴¹ 少（shǎo 尸么ㄟ）：1.數量小，與「多」相對。（《漢語大字典》（二），p.608）

¹⁴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15-

【注】¹⁴³

爾時，眾香世界菩薩來者，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等初見此土生下劣想，今自悔責。什曰：雖奉聖旨，及¹⁴⁴「見」不淨「劣想」自發，由憶念佛教，起想微¹⁴⁵耳。既了平等，誠心「自悔」也。肇曰：「初見」穢「土，生下劣想」，謂諸佛菩薩亦有升降¹⁴⁶，聞此佛事，乃「自悔責」也。捨離是心。所以者何？諸佛方便不可思議，為度眾生故，隨其所應現佛國異。¹⁴⁷唯然，世尊！願賜少法，還於彼土，當念如來。¹⁴⁸

20)：

於是眾香世界菩薩來者，皆叉手言：「如來名等，吾甚思念，無有遺忘，於此佛土終不起想。又如世尊諸佛權道不可思議，以度人故，為隨所欲而現佛土之好。願佛贈我以佛之法遺，遷於彼土當念如來。」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a28-b3)。

(3)《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8-14)：

時彼上方諸來菩薩皆起禮拜釋迦牟尼，合掌恭敬白言：「世尊！我等初來見此佛土種種雜穢生下劣想，今皆悔愧捨離是心。所以者何？諸佛境界方便善巧不可思議，為欲成熟諸有情故，如如有情所樂差別，如是如是示現佛土。唯然，世尊！願賜少法，當還一切妙香世界，由此法故常念如來。」

¹⁴³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5c17-406a7)。

¹⁴⁴ 及：2.至，到達。(《漢語大詞典》(一)，p.635)

¹⁴⁵ 微：6.細；小。(《漢語大字典》(二)，p.900)

¹⁴⁶ 升降：4.評議高低優劣。(《漢語大詞典》(一)，p.639)

¹⁴⁷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a23-b1)：

「爾時，眾香世界菩薩來者，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等初見此土生下劣想，今自悔責，捨離是心。所以者何？諸佛方便不可思議，為度眾生故，隨其所應現佛國異」。此第二眾香菩薩請^{*}法還土，就文為三：一、請，二、說，三、領悟。初有二句：一、自悔過，二、請法。自悔過者，明發彼土，雖奉聖教，及見此土不淨，劣想自生，謂佛菩薩亦有優降；既聞此佛事，方自悔責。

※諸=請【甲】。(大正38, 984d, n.3)

按：《大正藏》原作「諸」，今依【甲】改作「請」。

¹⁴⁸ (1)《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b1-10)：

「唯然。世尊！願賜小法，還於彼土，當念如來」。第二、請^{*}法，有五因緣：

一者、此雖文字而須彼法，彼雖無言亦須此法，二國化流彼此交利；

二者、既為菩薩，必須遍化十方，故請文字誨誘餘土；

三者、眾香世界復有不來之人，必問其正要，故須稟異說，有若傳燈；

四者、令彼菩薩果知佛恩，既但食香飯自然悟道，聞此苦行等乃登聖，則知佛恩深，自勵修德；

五者、雖囑言在彼，而意實為此。

※諸=請【甲】。(大正38, 984d, n.3)

按：《大正藏》原作「諸」，今依【甲】改作「請」。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41-342：

維摩詰領導大家回到菴羅樹園，由眾菩薩等身上的香氣，引起阿難的疑問，舍利弗為之說明，是由維摩詰派化人從眾香國取來，以致說到淨土世界的功德，乃至一切世界

什曰：[1]彼亦不必專以香為佛事，故請言教法也。[2]亦將欲遍至十方，化¹⁴⁹不淨國，故請雜¹⁵⁰法也。[3]亦以遠遊異刹¹⁵¹，不宜虛反¹⁵²。[4]又以彼諸菩薩，必問其上¹⁵³要¹⁵⁴，故稟¹⁵⁵異聞¹⁵⁶也。[5]亦欲令彼菩薩知恩故請。云何令知恩？彼諸菩薩處清淨國，但食香飯，自入律行¹⁵⁷，常樂¹⁵⁸則亡¹⁵⁹其樂，亡其樂則亡其所由¹⁶⁰。所由者佛，而彼昧¹⁶¹之，是不知恩也。若聞下二門¹⁶²，苦而後得，乃悟自然得者，因妙而功深也。

肇曰：既知佛事之難議，故欲請法而反「土」，將宣揚「如來」不思議道，令本國眾生念佛功德也。

生曰：請「還」「彼土」法也。

己二 如來開示當學

庚一 標說

【經】佛告諸菩薩：「有盡無盡解脫法門，汝等當學。何謂為盡？謂有為法。何謂無盡？謂無為法。如菩薩者，不盡¹⁶³有為、不住無為。¹⁶⁴

的佛功德，不但說明了淨土的微妙，更表白了穢土的殊勝。……

(3)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1-C11 菩薩行品_04, 45:00 至 82-C11 菩薩行品_05, 07:45:

摘要：「還於彼土當念如來」。回到眾香國土，想到這個法，就會憶念起釋迦如來的功德、不忘如來的恩典。

¹⁴⁹ 化：4.教化。(《漢語大字典》(一)，p.140)

¹⁵⁰ 雜：8.衆多。(《漢語大字典》(七)，p.4417)

¹⁵¹ 刹(chà ㄔㄚˋ)：1.梵語刹多羅的音譯省稱。意為土地或國土、世界。(《漢語大詞典》(二)，p.671)

¹⁵² 反：4.同「返」。返回。(《漢語大詞典》(一)，p.426)

¹⁵³ (1)上：16.重。與「輕」相反。(《漢語大詞典》(一)，p.6)

(2)上：8.等第高或品質良好。9.猶正，主要意義。(《漢語大詞典》(一)，p.260)

¹⁵⁴ 要：1.綱要；關鍵。(《漢語大詞典》(五)，p.2998)

¹⁵⁵ 稟：4.下對上報告。(《漢語大詞典》(五)，p.2800)

¹⁵⁶ 異聞：2.新的知識；不同的見聞。(《漢語大詞典》(七)，p.1353)

¹⁵⁷ 律行：對戒律之奉行。《維摩詰所說經》〈2 方便品〉(大正 14, 539a)：「雖為白衣，奉持沙門清淨律行。」(《佛光大辭典》(一)，p.128)

¹⁵⁸ 樂(lè ㄌㄜˋ)：1.喜悅；愉快。3.安樂。(《漢語大詞典》(三)，p.1374)

¹⁵⁹ 亡：8.通「忘」。忘記。(《漢語大詞典》(一)，p.308)

¹⁶⁰ 所由：2.所自，所從來。(《漢語大詞典》(七)，p.350)

¹⁶¹ 昧：7.不相識；不瞭解。(《漢語大詞典》(五)，p.657)

¹⁶² 按：「二門」指「不盡有為，不住無為」。

¹⁶³ 盡：3.止；終。(《漢語大詞典》(七)，p.1453)

¹⁶⁴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20-22)：

佛告諸菩薩言：「有盡不盡門，汝等當學。何謂為盡？謂其有數。何謂不盡？謂為無數。如菩薩者，不盡於數，不住無數。」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3-6)。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14-20)：

生曰：「無為」則不盡矣。

如菩薩者，不盡有為。

什曰：謂一切善是有為功德也。一切有為悉是大累¹⁷⁴，可以遣¹⁷⁵累，故有宜¹⁷⁶存¹⁷⁷。譬如無量怨賊，在彼大城，城中有人來降¹⁷⁸，因是人得破怨賊，故雖是賊，亦應供養之。

不住無為。¹⁷⁹

肇曰：「有為」雖偽¹⁸⁰，捨之則大業不成；「無為」雖實，住之則慧心不明。是以菩薩「不盡有為」，故德無不就；「不住無為」，故道無不覆¹⁸¹。至能出生入死，遇物斯¹⁸²乘。在淨而淨，不以為欣；處穢而穢，不以為戚¹⁸³。應¹⁸⁴彼而動，於我無為。此諸佛平等不思議之道也。夫不思議道，必出乎¹⁸⁵盡不盡門。彼菩薩聞佛事平等不可思議，所以請法。故佛開此二門，示其不思議無閼之道也。

生曰：此土有苦，是有為也；彼土無苦，是無為也。

¹⁷⁴ 累 (lèi ㄌㄟˋ)：5.勞累；操勞。6.憂患。7.過失。(《漢語大詞典》(九)，p.787)

¹⁷⁵ 遣：5.排除。(《漢語大字典》(七)，p.4128)

¹⁷⁶ 宜：5.應當；應該。(《漢語大字典》(二)，p.987)

¹⁷⁷ 存：3.保存。(《漢語大字典》(二)，p.1082)

¹⁷⁸ 降 (xiáng ㄒㄩㄥˊ)：1.投降；降伏。(《漢語大字典》(七)，p.4440)

¹⁷⁹ (1)《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b16-26)：

「如菩薩者，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此下明能學二門。

復有三句：前、總標二行，次、別釋二行，三、合解二行。

然不盡有為、不住無為，凡有二門：

一者、不盡有為入無^{*}為以化物也；不住無為，是方便，不證空也。此是捨無為入有為，用斥聲聞住無為、捨有為也。

二者、穢土有苦，故名有為；淨國無苦，名曰無為也。眾香菩薩樂於淨土、棄於穢國，即是捨有為而住無為。今對呵之，故明不住無為、不捨有為。

先斥聲聞，此呵菩薩也。然淨土之人，實無斯過，蓋是寄彼為斥此也。

※無=有イ【原】，=有【甲】。(大正38，984d，n.7)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43-344：

……這樣說法，很可能變成小乘法門，就是有為法讓它減盡，證得無盡的無為就行。也就是說，捨棄生死有為，證得涅槃無為，如是自然落於小乘；設若不知怎樣把定涅槃無為，長期的在有為生死中打滾，如是就又落於凡夫；可是大乘「菩薩」遠離二邊，既「不盡有為」，亦「不住無為」，如前所謂「非凡夫性，非聲聞性，是菩薩行」。菩薩證得無為而不耽著在無為中，仍然不離生死的盡未來際的利濟眾生。釋尊現在開示的這有盡無盡解脫法門，亦即大乘所應行的菩薩法門，眾香世界的菩薩也許聽香積如來說過，現為令此法會中的小乘學者，回小向大，所以略說。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 菩薩行品_05，08:25-17:25。

¹⁸⁰ 偽：2.虛假；不真實。(《漢語大字典》(一)，p.233)

¹⁸¹ 覆：7.廣施；遍及。(《漢語大詞典》(八)，p.765)

¹⁸² 斯：12.副詞。皆；盡。(《漢語大詞典》(六)，p.1063)

¹⁸³ 戚：2.憂愁；悲哀。(《漢語大字典》(三)，p.1510)

¹⁸⁴ 應 (yìng 一ㄩㄥˋ)：6.符合；適應；順應。(《漢語大詞典》(七)，p.748)

¹⁸⁵ 出乎：出於。(《漢語大詞典》(二)，p.479)

若縛在欲盡有為、住無為者，蓋¹⁸⁶是此土患苦之情，非彼土然¹⁸⁷也。然則寄還彼土，以明法實得祛¹⁸⁸此縛矣。

庚二 別示

辛一 不盡有為

【經】何謂不盡有為？謂^[1]不離大慈、^[2]不捨大悲；^[3]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¹⁸⁹；^[4]教化眾生終不厭倦；^[5]於四攝法常念順行¹⁹⁰；^[6]護持正法不惜軀命；^[7]種諸善根無有疲厭。¹⁹¹

【注】¹⁹²

何謂不盡有為？謂^[1]不離大慈、^[2]不捨大悲。¹⁹³

什曰：慈悲，佛道根本也。聲聞無此，故盡有，住無也。欲「不盡有為」，成就佛道，要由慈悲，故先說也。

肇曰：慈悲乃入有之基，樹德之本，故發言有之。

生曰：菩薩之行，凡有二業：功德也、智慧也。功德在始，智慧居終。「不盡有為」，義在前故，功德不盡之也；住無為，義在後故，智慧不住之也。「不盡有為」，是求理，不捨生死之懷，以慈悲為本，故始明之焉。

^[3]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¹⁹⁴

¹⁸⁶ 蓋：11.連詞。承接上文，表示原因和理由。（《漢語大字典》（六），p.3476）

¹⁸⁷ 然：4.代詞。相當於「如此」、「這樣」。（《漢語大字典》（四），p.2372）

¹⁸⁸ 祛（qū ㄑㄨ ㄩˋ）：1.除去；消除。（《漢語大詞典》（七），p.842）

¹⁸⁹ 忽忘：忘記。（《漢語大詞典》（七），p.427）

¹⁹⁰ 順行：1.遵循道理行動。（《漢語大詞典》（十二），p.235）

¹⁹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23-25）：

以何於數而不動者？謂之大慈不動，大悲不捨，性以和樂，意而不荒，見人而悅，奉事聖眾，惠施軀命，以受正法，種善無厭。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6-10）。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20-24）：

云何菩薩不盡有為？謂諸菩薩不棄大慈、不捨大悲，曾所生起增上意樂，一切智心繫念寶重而不暫忘，成熟有情常無厭倦，於四攝事恒不棄捨，護持正法不惜身命，求習諸善終無厭足。

¹⁹²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6b12-c27）。

¹⁹³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b26-c2）：

「何謂不盡有為？謂不離大慈、不捨大悲」。此別釋二門，即為二意。今先解不盡有為大士者，以濟物為懷，今入有化物是菩薩本懷，故前明不盡有為也。慈悲是入道之基、樹德之本，故發軫^{*}明之，聲聞無之，故住無盡有為。

※[1]軫（zhěn ㄓㄣˇ）：2.車子。（《漢語大詞典》（九），p.1238）

[2]發軫：3.啟發，開導。（《漢語大詞典》（八），p.563）

¹⁹⁴ （1）《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2-5）：

「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前是度眾生心，今是求佛道心，亦大願心，又是菩提

什曰：志求佛道，其心深固¹⁹⁵。譬如種樹，根深難拔，故歷劫愈明，不暫失也。

肇曰：發心不忘，是眾行之中心者也。

[4]教化眾生終不厭倦。¹⁹⁶

別本云「心不厭倦」。

什曰：惱之者眾，鮮¹⁹⁷能無厭，以大悲為本，故涉¹⁹⁸苦彌¹⁹⁹勤，雖魔怨逼試，心「不」生「倦」。

[5]於四攝法常念順行；[6]護持正法不惜軀命；[7]種諸善根。

什曰：謂堅固善心，深不可動，乃名根也。如有一人到舍利弗處求出家，舍利弗觀其宿命，八萬大劫不種善根，棄而不度。往五百弟子所，盡皆不受。於是到祇洹門下，悲泣懊惱。佛從外還，見而問之。其人具以事答。

佛即種種責舍利弗：「汝智慧不深，不見人根，妄輕賤人耶？」

佛即受其人，讚言：「善來比丘。」

鬚髮自落，法衣著身，便成沙門，佛為說法，即得阿羅漢。

舍利弗問佛：「此人何時種泥洹善根？」

佛言：「乃往昔過去無央數劫，有佛名人耳²⁰⁰。時有一人，入林取薪，虎從林出，欲食其人。其人上樹，虎在樹下，其人極大恐怖。時佛從空中飛過，其人見已，稱南無佛，心生信樂，極厭生死，深心誓願，願離此苦，因此善根，今得解脫。」²⁰¹

時舍利弗，向佛悔過，舉身投地，深自悲歎。

佛言：「譬如石中有金，愚人不知棄而不取。金師見之，知其中有金，即以兩囊²⁰²鼓²⁰³而出之。眾生無明石中，有智慧金，今汝智慧不深，故棄而弗²⁰⁴

心。樹心深固，難可傾拔，故歷劫逾明而無廢妄。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 菩薩行品_05，21:15-26:15：

摘要：一切智即佛的智慧；發一切智心即發菩提心，《大般若經》稱為一切智智相應作意，即發上求佛道之心。菩提心是大乘法的根本，忘失菩提心即不成菩薩。

¹⁹⁵ 深固：牢固；堅固。(《漢語大詞典》(五)，p.1425)

¹⁹⁶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 菩薩行品_05，26:15-29:00：

摘要：上面是不忘「上求佛道」，下面是不厭「下化眾生」。

¹⁹⁷ 鮮(xiǎn ㄒㄩㄢˋ)：1.少。(《漢語大字典》(八)，p.5001)

¹⁹⁸ 涉：5.經歷；度過。(《漢語大字典》(三)，p.1738)

¹⁹⁹ 彌：6.益；更加。(《漢語大詞典》(四)，p.157)

²⁰⁰ 可=耳彳【原】。(大正38，406d，n.2)

按：《大正藏》原作「可」，今依【原】改作「耳」。

²⁰¹ 馬鳴造，〔後秦〕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10(CBETA, T04, no. 201, p. 312b1-4)：

佛告舍利弗：「汝今諦聽！當為汝說。彼因極微，非辟支佛所見境界。乃往過去有一貧人，入阿練若山採取薪柴，為虎所逼，以怖畏故稱南無佛，以是種子得解脫因。」

²⁰² 囊(náng ㄋㄨㄥˊ)：1.袋子。2.像口袋的東西。(《漢語大詞典》(三)，p.562)

²⁰³ 鼓：12.用風箱等扇(風)。(《漢語大詞典》(十二)，p.1385)

²⁰⁴ 弗：3.不。(《漢語大詞典》(四)，p.101)

度。如來深見根本，以禪定、智慧囊鼓而出之也。」

無有疲厭。²⁰⁵

肇曰：慈悲為根、發心為心，然後順「四攝」，化眾生，「護」「正法」，種善根。以此眾德，茂其枝條，道樹日滋²⁰⁶，「不盡有為」也。下諸行願，枝條²⁰⁷之流，及其日滋日茂，以成不盡義耳。廢²⁰⁸捨慈悲，道樹不建，眾德損耗²⁰⁹，自隱涅槃，謂盡有為法也。

【演】²¹⁰

此去有五十句文，解釋「不盡有為」。首先所要問的，就是「何謂不盡有為」？亦即菩薩為什麼能不離生死，常住生死中教化眾生？「謂不離大慈，不捨大悲」。在生死中轉來轉去，不是好玩的事，而是苦痛重重的，所以有時即使很善意的施恩於眾生，不但得不到眾生善意的接受，反而受到眾生有力的叛逆，在這樣的情況下，假定沒有徹骨徹髓的大慈大悲，拔除眾生的生死大苦，給與眾生的究竟快樂，就很容易退失大菩提心。唯有慈悲心的常現在前，才能不盡有為功德，所以慈悲心為下種種有為的總綱²¹¹。

「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這是求佛道心，亦是一切智心，又名一切智智相應，或簡單的說為菩提心。佛為最高的一切智者，要想完成最高的佛果，一定要將菩提心樹立得很堅強深固，不論什麼邪魔外在的力量都不能傾動，而且歷劫逾明不容或忘，這是非常重要的，如忘失了菩提心，就會失去菩薩資格。然則應當怎樣？當一心常念菩提，見賢思齊²¹²，認為諸大菩薩所能做得到的，我亦同樣的可以做到，這樣就能成為大乘菩薩。怎樣常念菩提？不是一天到晚的記著菩提心，如果這樣，其他事情怎麼去做？菩提心是以眾生為對象的，有眾生現前求救於你，慈悲心即生起，為之拔苦與樂，解除眾生困難，使眾生不白白的來找你一趟，所以不忽忘，是指眾生現前來找你時，不會忽然的忘失菩提心。好比讀書的人，認識了一個字，並不是常記於心，而一旦出現眼前，仍能記得念了出來，並不會提筆忘字，或字現前不能認識。如何不會忽

²⁰⁵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5-11）：

「教化眾生終不厭倦；於四攝法常念順行；護持正法不惜軀命；種諸善根無有疲厭」。下濟眾生、上求佛道，此二為眾德之根。然教化眾生、行四攝，此二句成前下濟。

護正法、種善根，此二成前上求。以此眾德茂其枝條，道樹日滋，不盡有為義也。

下諸願行枝葉之流，皆可滋茂，以成不盡之旨。

²⁰⁶ 滋：1.生長。5.茂盛。（《漢語大詞典》（五），p.1514）

²⁰⁷ 枝條：2.比喻分支，旁支，支派。（《漢語大詞典》（四），p.808）

²⁰⁸ 度=廢彳【原】。（大正38，406d，n.3）

按：《大正藏》原作「度」，今依【原】改作「廢」。

²⁰⁹ 損耗：1.損失消耗。（《漢語大詞典》（六），p.801）

²¹⁰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菩薩行品〉，pp.344-348。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菩薩行品_05，17:25-34:15。

²¹¹ 總綱：1.猶大綱。（《漢語大詞典》（九），p.999）

²¹² 見賢思齊：看到德才兼備的人，就想向他學習，和他一樣。（《漢語大詞典》（十），p.320）

忘所發的一切智心，最要緊的是寶重珍貴自己的菩提心。²¹³

「教化眾生終不厭倦」，上面是約上求佛道說，下面是約下化眾生說。中國的孔子，尚有學不厭、誨不倦的精神，何況是個發大心的菩薩？所以為了教化眾生，不論在怎樣情況下，都不能生厭倦心，厭倦心一旦生起，便要離生死遠去，不會再做教化眾生工作，不教化眾生，怎麼當菩薩？初心菩薩所以有時會對度生生起厭倦，眾生不受教是主要原因。自己好心好意的去化導他，希望他獲得身心的大解脫，但他偏偏不接受你的教導，如果慈悲心不深廣，菩提心不堅固，就會生厭倦心，認為你既不受化，我又何必費這麼大的精神？為眾生發心，不應生此厭倦心。

除了不生厭倦心，化度眾生，「於」布施、愛語、利行、同事的「四攝法」，還要「常念順行」。攝是攝受的意思，如以現在的話說，就是領導。這是菩薩攝化眾生應有的修養，唯有本此精神來領導眾生，眾生才會很樂意的接受你的領導。四攝法對於度生，既有這樣重要性，那就應該常常的思念此四法，並且隨順佛所教的這四攝法去行，自然能夠廣度眾生。如以同事攝說，你去度化眾生，定要與眾生同甘共苦的打成一片，使自己同化在大眾之中，眾生做什麼事，我們跟著同樣的做什麼事，決不把自己看成是個高高在上的特殊人物，眾生就會接受教化。

「護持正法不惜生命」，不論上求佛道，不論下化眾生，都是以正法為中心的，沒有正法固不能度眾生，沒有正法亦不能求佛道，上求下化的自利利他，都不能離開正法，正法的重要性可知。若要正法普及世間，成為社會上的宗教活動，發生偉大的影響力，改造人心與社會，就得大力的推動法輪，弘通正法。但是正法的弘揚，不如理想的順利，其間會受種種障礙，如天魔的擾亂，外道的破壞，其他宗教借政治力量來摧殘，可說到處皆是，甚至佛弟子自不爭氣，所謂「獅子身中蟲，自食獅子肉」²¹⁴，亦是現實的寫照。菩薩為了護持正法，不使正法滅於世間，毅然決然的挺身而出，與惡勢力進行無畏的搏鬥，就是犧牲身命亦在所不惜，這在大乘經中說到的很多。

「種諸善根無有疲厭」，菩薩在上求下化的過程中，一直都在修學種諸善根，如見佛、聞法、供僧，無一不是植眾德本，而且這不是短時期間這樣做，是要如《金剛經》說的：「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²¹⁵所以種善根，不能得少為足，要在慈悲心與菩提心的策勵下，常常時恆恆時無有疲厭的種

²¹³ 印順法師，《華雨集》（一），一〈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偈頌講記〉，p.23：

所以發「菩提願」必須是時時不離此心，所作所為都是為了貫徹這一個志願，堅定不拔，這樣才算是成就發起。不過，初發心時，總難免——或是事務繁忙，或是修行不易，而暫時忘失。只要堅持理想，久而久之，即使遇到忘失的因緣，菩提心還能夠保持不退，終於達到不退轉地，菩提心也就再也不會退失了。說到不忘菩提心，不要以為什麼事不做，每一念都去想它，才算不忘。如我們讀書，或是對事物的印象，並非要時刻想到，而是我們再接觸到書本，或重複經驗過的事物時，那過去所認識而留下的印象，馬上清楚的浮現出來。學菩薩行者，要立大志大願，發大菩提心，也就是先要修學到這個地步。以後每當境界現前，再也不會忘掉，不會有違反的念頭，菩提心能明白的顯現在內心。

²¹⁴ 〔姚秦〕鳩摩羅什譯，《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卷2〈8 囑累品〉（CBETA, T08, no. 245, p. 833c5-6）。

²¹⁵ 〔後秦〕鳩摩羅什譯，《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CBETA, T08, no. 235, p. 749b1-2）。

諸善根，在沒有圓滿完成善根之前，沒有終止的一天。唯有如此種諸善根，才能完成上求下化。

【經】^[8]志常安住方便迴向；^[9]求法不懈、^[10]說法無悋；^[11]勤供諸佛；^[12]故²¹⁶入生死而無所畏；^[13]於諸榮辱心無憂喜；^[14]不輕未學，^[15]敬學如佛；^[16]墮煩惱者令發正念；^[17]於遠離樂不以為貴²¹⁷；^[18]不著己樂，^[19]慶²¹⁸於彼樂。²¹⁹

【注】²²⁰

^[8]志常安住方便迴向。²²¹

什曰：萬善無常，隨意所成，故須「方便迴向」佛道。如餅沙王²²²被繫在獄，獄孔中遙見佛於山上往來，心大歡喜，應生兜率天。在中，聞毘沙門²²³天王食香，以

²¹⁶ 故：17.副詞。時常；常常。20.副詞。故意。

²¹⁷ 貴：4.崇尚，重視。（《漢語大字典》（七），p.3872）

²¹⁸ 慶：1.祝賀。（《漢語大字典》（二），p.969）

²¹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3c25-28）：

分德不住，學法不懈，說教不忘，供事佛勸，所生不恐，具受不慢，不輕未學，不為塵埃，守真化生，欣樂受決。安身以力，安彼以悅。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10-14）。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2c24-583a2）：

常樂安立迴向善巧，詢求正法曾無懈倦，敷演法教不作師倦。常欣瞻仰供事諸佛，故受生死而無怖畏，雖遇興衰而無欣感，於諸未學終不輕陵、於已學者敬愛如佛，於煩惱難能如理思，於遠離樂能不耽染，於己樂事曾無味著、於他樂事深心隨喜。

²²⁰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6c28-407a27）。

²²¹ （1）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14（§10.17 Vkn Ms 63b2）：

pariṇāmanākauśalyapratīṣṭhā

按：[1] pariṇāmanā 意思是「迴向」、「轉向」。

[2] kauśalya 是「方便」、「善巧」。

[3] pratīṣṭhā 是「持」、「住持」。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15：

堅持回向和善巧。

（3）《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11-14）：

「志常安住方便迴向」。行善無定，隨意所成，若有善巧方便及迴向道，則不隨三有二乘，速成正覺，故須心常安住。

²²² 頻婆娑羅王：頻婆娑羅，梵名 Bimbisāra，巴利名同。又作頻毘娑羅王、頻頭娑羅王、頻浮婆王、民彌沙囉王、餅沙王、萍沙王、瓶沙王。意譯影勝王、影堅王、顏貌端正王、諦實王、光澤第一王、好顏色王、形牢王。即與釋尊同時代之摩揭陀國王。為西蘇納加王朝（梵 Śaiśunāga）之第五世。其皇后為韋提希夫人（巴 Vedehī），生一太子，即阿闍世王（梵 Ajātaśatru）。頻婆娑羅王與夫人都歸依釋尊，深信佛法。在釋尊證道之前，王曾祈請釋尊於得道後先至王舍城受其供養，釋尊默許之。後釋尊證得佛果，即先至王舍城說法，王亦於迦蘭陀建竹林精舍，供佛弟子止住，供養僧伽，護持佛教，為最初之外護者。晚年並於宮殿內之塔寺安置釋尊之髮、爪而禮拜之，後以太子阿闍世王篡奪王位，而卒於獄中。（《佛光大辭典》（八），p.6364）

²²³ 多聞天：多聞，梵名 Vaiśravaṇa，巴利名 Vessavana，音譯為吠室羅摩拏、毘舍羅門、鞞沙門、毘沙門。又作普聞天、種種聞天。為四天王之一，十二天之一。乃閻浮提北方之守護

餓死故，心甚樂著，我今當往生彼食處，即時於毘沙門樓²²⁴上化生。²²⁵小既迴向，大亦宜然²²⁶。

肇曰：「方便迴向」，進²²⁷善之要行，故「常安住」焉。

[9] 求法不懈。

什曰：求法不勤，果報未應²²⁸，則生邪見，謂無所得。是故行者，「求法不懈」怠也。

[10] 說法無倦。

什曰：梵本云「無師倦」。²²⁹

什曰：外道師為弟子說法，法之要者，則握而不與；菩薩則盡其所懷，故言無師倦也。

[11] 勤供諸佛；[12] 故入生死而無所畏。²³⁰

神。住於須彌山第四層之北面。率領夜叉、羅剎等二神眾兼守其餘三州。由於時常守護道場，聽聞佛法，故稱多聞。此多聞天王為印度及西域地方所信奉，然有時亦被視為戰勝之神而受到尊崇。一般之形像呈神王形，腳踏二鬼，左手持寶塔，右手捧寶棒。除為十二天像之一外，亦被單獨尊崇。又因能賜予福德，故亦為七福神之一。（《佛光大辭典》（三），p.2331）

²²⁴ 樓=膝イ【原】【乙】。（大正 38，407d，n.1）

²²⁵ 〔符秦〕僧伽跋澄譯，《鞞婆沙論》卷 14（CBETA, T28, no. 1547, p. 521b4-7）：

當爾時四天王毘沙門大天王，設餽饌食香氣極妙。瓶沙王聞彼香已，轉兜術中陰生四天王。

²²⁶ 宜然：應該這樣。（《漢語大詞典》（三），p.1375）

²²⁷ 進：2.行。（《漢語大字典》（七），p.4107）

²²⁸ 應（yìng 一ㄥˋ）：10.感應；應驗。（《漢語大詞典》（七），p.748）

²²⁹ （1）《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25-26）：

敷演法教不作師倦*。

※倦=捲【元】【明】【宮】。（大正 14，476d，n.5）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14（§10.17 Vkn Ms 63b3）：

^[1]dharmadeśanāsv ^[2]anācāryamuṣṭiḥ

按：[1] dharma-deśanāsu=陰性、複數、位格，意思是「說法」。

[2] an-ācārya-muṣṭiḥ=陰性、單數、主格，意思是「作師不吝於法」。（《梵和大辭典》，p.184）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15：

說法不作師拳。

（4）〔唐〕慧琳撰，《一切經音義》卷 48（CBETA, T54, no. 2128, p. 630a3）：

「師拳」（「拳」又作「捲」，同渠員反。指握為拳，譬喻也，言師之匠物不如拳之執握，吝*而不說也）。

※吝：同「吝」。（《漢語大字典》（一），p.386）

²³⁰ （1）《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2c27）：

故受生死而無怖畏。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14（§10.17 Vkn Ms 63b3）：

^[1]saṃcintyopapattiṣv ^[2]anuttrāsaḥ

按：[1] saṃcintya-upapattiṣu=陰性、複數、位格，意思是「故意受生死」。

[2] an-uttrāsaḥ 意思是「無畏」。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15：

肇曰：不以結²³¹生，曷為²³²而畏？

[13]於諸榮辱心無憂喜；[14]不輕未學，[15]敬學如佛。

肇曰：未學當學，所以不輕；已學當成，故敬如佛。

[16]墮煩惱者令發正念。²³³

什曰：念邪則生累²³⁴，念正則累消，故化令正憶念。

[17]於遠離樂不以為貴。²³⁵

什曰：出家離欲及禪定、智慧，離諸妄想，悉名「遠離樂」。假²³⁶以求道，非所貴也。

肇曰：獨善之道何足貴乎？

[18]不著己樂，[19]慶於彼樂。²³⁷

別本云「不著己樂，慶於他樂」。

什曰：凡夫見他樂則生嫉、他苦則心安；自樂則生著，自苦則心動²³⁸。菩薩則不然，見他樂不嫉，其心隨喜，他苦心動，欲令解脫；自樂不著，自苦心安。

【演】²³⁹

菩薩發願成佛，必然會要度生，所以需要立「志常」常「安住」在自己所有的功德，「方便」善巧地不生著為己有，或「迴向」於眾生，或迴向於佛道，或迴向於法

自願受生不畏懼。

(4)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 菩薩行品_05，39:50-45:23：

摘要：故意到生死裡面而無所畏懼。

在生死中有自在的本領，故意入生死，智悲增上，如入某處雖然有機關陷阱，若能明瞭對治便無畏。

²³¹ 結：22.佛教用語。煩惱迷惑。(《漢語大字典》(六)，p.3614)

²³² 曷為(hé wéi ㄏㄜˊ ㄨㄟˊ)：為何；為什麼。(《漢語大詞典》(五)，p.682)

²³³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03:00-05:15：

摘要：有「正念」才能慢慢從煩惱中脫離出來，能認識問題，解決問題。

²³⁴ 累：5.勞累；操勞。7.過失。(《漢語大詞典》(九)，p.787)

²³⁵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05:15-07:10：

摘要：二乘離煩惱得「遠離樂」，容易離開菩薩道，走上小乘的路。

²³⁶ 假：4.憑藉；依恃。(《漢語大字典》(一)，p.234)

²³⁷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14-20)：

「求法不懈、說法無悋；勤供養諸佛；故入生死而無所畏；於諸榮辱心無憂喜；不輕未學，敬學如佛；墮^{*}煩惱者令發正念；於遠離樂不以為貴；不著己樂，慶於彼樂」。

凡夫見他樂則生厭、見他苦則心安，自樂則生著、自苦則心厭；

菩薩見他樂則歡喜、他苦則起悲，自樂則不著、自苦則心安。

※隨=墮彳【甲】。(大正38，984d，n.12)

按：《大正藏》原作「隨」，今依【甲】改作「墮」。

²³⁸ 動：7.謂思想受影響而動搖、改變。(《漢語大詞典》(二)，p.799)

²³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48-35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2-C11 菩薩行品_05，34:15 至 83-C11 菩薩行品_06，08:10。

界，因不執著而迴向，功德善根，不但不會減少，而且大為增加。同時，由於你的方便迴向佛道，不特不再墮三有²⁴⁰，且亦不會落於二乘，很快的得成無上正覺，所以需要志常安住，不得有一時的游離²⁴¹。迴向能使功德廣大，「譬如小聲回入角²⁴²唄²⁴³，其聲則大；菩薩所修一切善根，若能以方便慧迴向佛道，功德則大」，²⁴⁴就是此意。

做個菩薩行者，在自己要求法，對眾生要說法。但是「求法不」能有所「懈」怠，要精進不已的去求，《華嚴經》的善財童子到處參訪求法，歷盡千辛萬苦而不懈怠，固是最好的榜樣；²⁴⁵《般若經》的常啼菩薩向東方去求法，同樣的經過萬難，亦是最好的模範。²⁴⁶為眾生「說法」釋疑，要盡自己的所知為之講解清楚，決「無」有所慳「吝」的稍為保留。不過要看對方吸收能力的高低而適應之，不是一味的隨自己的心意，要怎樣說就怎樣說。

不論求法說法，都得親近諸佛，於親近中，還得精「勤」的盡自己的力之所及，「供」養「諸佛」如來。怎樣供養，到〈13 法供養品〉再為詳說。菩薩為了度生，「故」意的「入」於「生死」大海，在生死中，不論有怎樣的大風大浪，不論是怎樣的苦痛無邊，甚至在短短數十寒暑的人生旅程上，亦不知要發生多少障礙困難，稍有人生經驗的大都清楚了解，所以一般修行未到家的人，對於生死總是有點怕怕的，以為今生未了，死了將怎麼辦？來生又將如何？因此有人認為要了生死就得離開生死，殊不知利濟眾生是要在生死中，離開生死怎麼能度眾生？眾生隨業所轉，說怕生死還說得過去，菩薩具足種種功德，那一趣有苦，就發願生那一趣，去救度那趣眾生，因為智慧增上「而無所畏」。比方一名游泳健將，深識水性，技術巧妙，在水中自由往來，毫無所畏，所以能到水裏救人。

在生死中度生，眾生個性各別，有時給你很大的榮耀，有時給你很大的侮辱，做菩薩的要能「於諸榮辱心無憂喜」。就是遇到光榮得意的場面，內心不生一念歡喜，認為這光榮是大家的，有什麼值得我的歡喜？設或遇到毀辱的境界，內心不生一念憂愁，認為如果確是自己的不對，應當改過自新；假定不是自己的錯誤，外來的毀辱與我何關？唯有榮辱不動的住於平等的捨心，才能無憂無喜的在生死中常行教化！經中

²⁴⁰ 三有：1.佛教語。謂三界之生死。一、欲有，欲界之生死；二、色有，色界之生死；三、無色有，無色界之生死。佛教認為三界之生死境界有因有果，故謂之有。（《漢語大詞典》（一），p.193）

²⁴¹ 游離：2.比喻無所依附，脫離。（《漢語大詞典》（五），p.1512）

²⁴² 角：24.古樂器名。（《漢語大詞典》（十），p.1345）

²⁴³ 唄（bài ㄅㄞˋ）：梵語「唄匿」音譯之略。意為「止息」、「贊歎」。印度謂以短偈形式贊唱宗教頌歌。後泛指贊頌佛經或誦經聲。〔南朝梁〕慧皎，《高僧傳·經師論》：「天竺方俗，凡是歌詠法言，皆稱為唄。至于此土詠經則稱為轉讀，歌讚則號為梵唄。」（《漢語大詞典》（三），p.359）

²⁴⁴ 〔明〕傳燈著，《維摩經無我疏》卷 11（CBETA, X19, no. 348, p. 716b14-16）。

²⁴⁵ 參見〔東晉〕佛跋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6-60〈34 入法界品〉（CBETA, T09, no. 278, pp. 689b6-784b4）。

²⁴⁶ 參見〔姚秦〕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7〈88 常啼*品〉（CBETA, T08, no. 223, pp. 416a23-421b23）。

※常啼＝薩陀波崙【宋】【元】【明】【宮】（大正 8，416d，n.13）

說的不為八風²⁴⁷所動，亦是這一精神的最高表現。

對於佛法沒有什麼修學的，不要去輕視他，所以說「不輕未學」。要知未學的一旦發心修學起來，也許跑在自己的前面，亦即可能在自己前成就，試問你有什麼可高傲的？何況人人皆有佛性，個個是未來佛？怎可輕視未學？對於已學大乘法的菩薩，應當恭「敬」「如佛」一樣，因為已學大乘法的，特別是已得不退轉的，將來一定會成佛的，怎可不對之恭敬如佛？如此，就可教化一切眾生。

對於「墮」在「煩惱」中的眾生，亦即是在煩惱中滾來滾去的，為煩惱纏縛得無以自拔，做菩薩的應以正法開導他們，使他們啟「發正念」，或修四念處，或修六念法門，慢慢從煩惱中解脫出來，不為煩惱之所控制。煩惱有各式各樣的，是有輕重不同的，如沒有正念，即使煩惱很輕微，也沒有解脫的希望。設使有正念，煩惱就是相當重的，因有決心要改善，自有改邪歸正，超脫煩惱束縛的一天。所以如何使眾生啟發正念，確是菩薩重要的任務。要知眾生被煩惱纏縛，不是心甘情願的，而是逼不得已的，如能得到正念，自願擺脫煩惱的束縛。

修學佛法的行者，小乘貴在遠離塵俗，到深山窮谷²⁴⁸中去靜修，以為這樣是很理想的，一旦在寂靜處用功，突破煩惱的包圍，獲得遠離的快樂，更感到非常的寶貴。可是大乘菩薩，對「於」涅槃的「遠離」煩惱之「樂」，心境獲得平靜，並「不以為」很可「貴」，正因不貴²⁴⁹涅槃遠離樂，所以能在熱鬧場中，大作佛事，廣度眾生。假使菩薩寶貴自己的遠離樂，就會像聲聞那樣的沉空滯寂²⁵⁰，不會再在熙熙攘攘²⁵¹的生死中度生。

菩薩專以利益眾生為懷，不論自己得到怎樣的利益快樂，決不對之有所染著，想出種種方法保有，所以說「不著己樂」。至於見到眾生得到利益快樂，就為之慶幸歡喜讚美，決不嫉妒有所破壞，所以說「慶於彼樂」。菩薩與凡夫的心境完全不同：凡夫見到他人有了什麼快樂，內心立刻感到厭惡，認為這種快樂不是他所應享有的；可是自己一旦得到快樂，就欣欣然的沾沾自喜，認為自己應有這樣的福樂。菩薩不是這樣，而是不著己樂慶彼樂的。

【經】 ^[20]在諸禪定，如地獄想；^[21]於生死中，如園²⁵²觀²⁵³想；^[22]見來求者，為善師想；^[23]捨諸所有，具一切智想；^[24]見毀戒人，起救護想；^[25]諸波羅蜜，為父母想；^[26]

²⁴⁷ [唐] 窺基撰，《妙法蓮華經玄贊》卷2〈1序品〉(CBETA, T34, no. 1723, p. 686b18-19)：八風者：一、利，二、衰，三、毀，四、譽，五、稱，六、譏，七、苦，八、樂。

²⁴⁸ 窮谷：深谷；幽谷。(《漢語大詞典》(八)，p.462)

²⁴⁹ 貴：4.崇尚；重視；以為寶貴。(《漢語大詞典》(十)，p.147)

²⁵⁰ 印順法師，《性空學探源》，第一章，第二節〈空有之關涉〉，p.11：

沈空滯寂，絕不是空病，病在他們對於有的方面用心偏失——悲願不足，偏好禪定，急求證入……沈空滯寂，不是空的錯誤；空是不錯誤的，只是他們不能領會佛陀中道的意趣，還不能實現菩薩的甚深空義。

²⁵¹ 熙熙攘攘：形容人來人往，喧鬧紛雜。(《漢語大詞典》(七)，p.222)

²⁵² 園：2.庭園；供人憩息、游樂或觀賞的地方。(《漢語大詞典》(三)，p.652)

²⁵³ 觀 (guàn 《夂弓》)：2.樓臺。(《漢語大詞典》(十)，p.358)

道品之法，為眷屬想。²⁵⁴

【注】²⁵⁵

[20] 在諸禪定，如地獄想。²⁵⁶

什曰：「禪定」有三種：一、大乘，二、小乘，三、凡夫。凡夫禪，生高慢我心；小乘禪，獨善求證，能燒眾善，壞無上道根；於菩薩則為惡趣，故視之如「地獄」也。

肇曰：「禪定」雖樂，安之則大道不成；菩薩不樂，故想之如「地獄」也。

[21] 於生死中，如園觀想。²⁵⁷

什曰：意存兼濟²⁵⁸，故樂遊無畏。

肇曰：「生死」雖苦，大道之所因。菩薩好遊²⁵⁹，故想「如園觀」也。

[22] 見來求者，為善師想。²⁶⁰

什曰：本無施意，因彼「來求」，發我施心，則於我為師，故起「師想」。

如月氏²⁶¹王出行遊觀²⁶²，有數千乞人在路側舉手唱聲，各請所須。

²⁵⁴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p. 533c28-534a3)：

禪定為學行想，生死為善權想，來求為賢友想，悉知為具足想，所有為布施想，惡戒為依受想，不忍為忍默想，懈怠為精進想，亂意為知念想，惡智為行智想，度無極為父母想，道品法為群從想。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14-18)。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a2-8)：

於所修習靜慮、解脫、等持、等至如地獄想，而不味著；於所遊歷界趣生死如宮苑想，而不厭離；於乞求者生善友想，捨諸所有皆無顧悵；於一切智起迴向想；於諸毀禁起救護想；於波羅蜜多如父母想，速令圓滿；於菩提分法如翼從想，不令究竟。

²⁵⁵ 《注維摩詰經》卷 9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7a28-c6)。

²⁵⁶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20-23)：

「在諸禪定，如地獄想」。禪有三種：一、大乘，二、小乘，三、凡夫。凡夫禪多生我慢；二乘禪則獨善，能^{*}燒善根、壞於佛樹，故觀如地獄。

※善=能力【原】，=能【甲】。(大正 38, 984d, n.15)

按：《大正藏》原作「善」，今依【甲】改作「能」。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3-C11 菩薩行品_06, 08:10-12:40：

摘要：在種種禪定中如地獄想而不味著。二禪以上，一個人一個世界。悲心不足生長壽夭即入八難。

²⁵⁷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23-24)：

「於生死中，如園觀想」。生死雖苦，大道所因，菩薩好遊，想如園觀。

²⁵⁸ 兼濟：謂使天下民眾、萬物咸受惠益。(《漢語大詞典》(二)，p.158)

²⁵⁹ 遊：1.游覽；雲游。(《漢語大詞典》(十)，p.1046)

²⁶⁰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4c25-26)：

「見來求者，如善師想」。求者雖欲自益，而實益我，故想為善師。

²⁶¹ 月氏(zhī 卮)：1.古族名，曾於西域建月氏國。其族先游牧於敦煌、祁連間。漢文帝 前元

王問大臣：「此是何人？何所陳說²⁶³？」

臣答言：「乞人也。」

王智慧利根，即解其意，語大臣曰：「彼等我大師，非乞人也。汝不解其言耳。彼所須者，為我說法，非為乞也。彼言：『我等前世亦作國王，不修布施，故受斯報。王今不施，後亦當爾。』以此故，當知是我大師也。」²⁶⁴

肇曰：乞者雖欲自益，而實益我，故「想」為「善師」也。

[23] 捨諸所有，具一切智想。²⁶⁵

什曰：「捨諸所有」，謂身命及國城、妻子，悉能棄捨，給施眾生。給眾生時，了知此施必能「具」足「一切智」，明見因果，施而無悔也。

肇曰：凡所施與，妙²⁶⁶期²⁶⁷有在。又審²⁶⁸因果之不虛也。

[24] 見毀戒人，起救護想。

肇曰：戒為「人」護，「毀戒」則無護。菩薩自己有護，故欲護無護者也。

[25] 諸波羅蜜，為父母想。²⁶⁹

什曰：取其能生法身也。亦云子有所須，則咨²⁷⁰之「父母」。菩薩所須，則求之六度，取其饒益，比之父母也。

肇曰：餘四度²⁷¹，行轉深，法身之所由生，故「想」為「父母」也。

[26] 道品之法，為眷屬想。²⁷²

三至四年時，遭匈奴攻擊，西遷塞種故地（今新疆西部伊犁河流域及其迤西一帶）。西遷的月氏人稱大月氏，少數沒有西遷的人入南山（今祁連山），與羌人雜居，稱小月氏。（《漢語大詞典》（六），p.1123）

²⁶² 遊觀：游逛觀覽。（《漢語大詞典》（十），p.1060）

²⁶³ 陳說：1.陳述敘說。（《漢語大詞典》（十一），p.1014）

²⁶⁴ 參見馬鳴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3（14經）（CBETA, T04, no. 201, p. 272a18-c16）。

²⁶⁵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16:45-17:45：
摘要：佛的一切功德都是由「捨一切」而來，若不能捨，則功德生不起來。

²⁶⁶ 妙：2.巧妙，高明。3.善，美好。（《漢語大詞典》（四），p.296）

²⁶⁷ 期：4.預知；料想。（《漢語大詞典》（六），p.1305）

²⁶⁸ 審：4.察知；知道。6.明白；清楚。（《漢語大詞典》（三），p.1628）

²⁶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4c26-985a2）：
「捨諸所有，具一切智想；見毀戒人，起救護想；諸波羅蜜，為父母想」。

初句明施，謂捨身命財^{*}，必能具一切智。

次句辨戒，戒為人護，毀戒則無護。菩薩自己有護，故是護無護者。

後句取四波羅蜜，為行轉深，法身之所由生，故想為父母。

※賊=財力【原】。（大正38，984d，n.17）

按：《大正藏》原作「賊」，今依【原】改作「財」。

²⁷⁰ 咨（zī ㄗㄧ ㄉㄨˋ）：1.徵詢；商議。（《漢語大詞典》（三），p.344）

²⁷¹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編，《對譯注維摩詰經》，p.792，注釋：
「餘四度」指忍辱，精進，禪定，智慧。

什曰：助成聖道，令其尊勝²⁷³，猶人有眷屬益其貴²⁷⁴也。

肇曰：助成我者，三十七「道品」，猶人有「眷屬」相助成者也。

【演】²⁷⁵

菩薩「在諸禪定」之中，不但不耽著禪定之樂，反而當著「如」在「地獄」一樣的觀「想」。為什麼？修了禪定就要生天，天上純是物質享受，精神上再也得不到進步。如生四禪或非非想處天，雖說壽長甚至高達八萬四千歲，但沒機緣修行，無異等於墮落。所以《般若經》中佛勸菩提心未堅固的菩薩，千萬不可修滅受想定，如常具足入滅定心，很可能的轉不出來。²⁷⁶菩薩雖修禪定，但不隨定力轉，所謂修天不生天，真正修行還得到人間來。如第七遠行地菩薩，雖也修滅盡定，但他能夠做到出入自在，不為定力所限，像這樣的修定，又有什麼不可？於禪定中，慈念眾生，不以寂靜為樂，所以如地獄想。

「於生死」輪迴「中」度化眾生，雖說生死是一大苦海，但實是大道所因²⁷⁷，應離二乘的厭患心，當作「如」遊「園觀想」，好像進入花園，觀賞百花，高臺樓閣，假

²⁷²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2-3)：

「道品之法，為眷屬想」。助益我者，三十七品，如人有眷屬相助成也。

²⁷³ 尊勝：尊貴；尊嚴。(《漢語大詞典》(二)，p.1285)

²⁷⁴ 貴：3.貴重；重要。5.尊重，敬重。(《漢語大詞典》(十)，p.147)

²⁷⁵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52-355。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08:10-20:00。

²⁷⁶ (1)〔姚秦〕鳩摩羅什譯，《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7〈18 伽提婆品〉(CBETA, T08, no. 227, p. 568c19-24)：

須菩提！若菩薩具足觀空，本已生心，但觀空，而不證空，我當學空。今是學時，非是證時，不深攝心繫於緣中。爾時菩薩不退助道法，亦不盡漏。何以故？是菩薩有大智慧深善根故，能作是念：「今是學時，非是證時，我為得般若波羅蜜故。」

(2) 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十五靜慮波羅蜜多分)卷592(CBETA, T07, no. 220, p. 1064b11-c25)。

(3) 龍樹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76〈60 學空不證品〉(CBETA, T25, no. 1509, p. 592b4-8)：

若菩薩摩訶薩具足觀空，先作是願：「我今不應空法作證；我今學時，非是證時。」菩薩摩訶薩不專攝心繫在緣中，是故菩薩摩訶薩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中不退，亦不取漏盡證。

(4) 印順法師，《成佛之道》(增注本)，第三章〈五乘共法〉，pp.124-125：

如有戒而沒有定，不失人身，有戒而深修定法，反而會上生長壽天，成為學佛的大障礙。

(5) 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五章，第二節，第二項〈阿蘭若菩薩與塔寺菩薩〉，p.1297：

菩薩出發於救度一切眾生的悲願，所以觀空而能夠不證空。也要「不深攝心繫於緣中」，不能過分的攝心而入深定，因為如定力偏勝，會證入實際而退為二乘的。

(6) 印順法師，《空之探究》，第三章，第三節〈大乘《般若》與《阿含經》〉，pp.152-153：大乘法中，菩薩觀空而不證實際，當然是由於智慧深，悲願切(還有佛力加持)，而最原始的見解，還有「不深攝心繫於緣中」；不深入禪定，因為入深定是要墮二乘、證實際的。

²⁷⁷ 因：5.依托；憑藉。(《漢語大詞典》(三)，p.603)

山水池，可以說是美不勝收，是菩薩常樂遊玩之處，決不認為其中是苦。所以或從天上來到人間，或由人間到修羅、畜生、餓鬼、地獄，富貴貧窮，千差萬別，應有盡有，覺得非常賞心²⁷⁸悅目²⁷⁹，即使有時要代眾生受苦，亦覺得非常愉快。由於如此，於生死中，轉來轉去，自不覺得是苦。

菩薩度生，沒有人來求到自己，自己亦當設法去助眾生，何況有人來求？所以「見」到有人「來求」於自己，不但不會感到討厭，認為是找自己麻煩，而且把他作「為善師想」，或替他講幾句佛法，或以經濟幫助來者。為什麼要當作善知識想？因為虧得有他來求，使我能修布施功德，增長我的為善之心，這不是我的善知識是什麼？如月氏王出行遊觀，有很多乞求的人，舉手向王高聲的說：我們各有所須，請你予以幫助。諸大臣以為真的是乞求人，可是具有智慧的月氏王，不但不把他們看成乞丐，反而認為是自己大師，因為他們向王所表示的，我們過去亦曾做過國王，但因不知修行布施，以致受到這樣貧窮苦報，如你國王現不行施，將來會如我們，所以將之作為師想。²⁸⁰

菩薩發心修學佛道，能將自己所有的身、命、財以及四域²⁸¹、妻子，完全施捨給與眾生，如是「捨諸」一切「所有」，不但不發生恐怖或後悔，而且了知由於這樣施捨，必然能具足一切智，所以對之作「具一切智想」。捨諸所有是因，得一切智是果，明見因果，自然施而無悔。可是一般人不是這樣，每一想到施捨出去，自己什麼都沒有了，立即會生大恐怖，不敢再捨諸所有，總想多少保留一點為自己所用，此之所以不能得一切智。

「戒為無上菩提本」，²⁸²學佛的人對於戒，是要特別重視的，菩薩護持自己的戒行，固然如護眼珠一樣的小心謹慎，就是「見」到「毀」破「戒」行的「人」，立刻會對之生「起救護想」，認為他這樣的犯戒，不但不能完成解脫或大菩提，就是想要得到人天的福報亦不可能。於是把他當作病人一樣的醫護，設法令他重視淨戒，已毀犯的懺悔，未毀犯的護持，務必做到身心如法如律，成為一個戒行莊嚴的行者，從佛法中得到真實的功德。

經說：「般若為母，方便為父」。²⁸³如有父母而後有子女，是以要有般若方便，才能產生真正的菩薩。世間的子女若有所須，一定是求之於父母，因而做菩薩的有所須，勢必求於諸波羅密，所以菩薩對於所修的「諸波羅密」，應作「為父母想」，取其能夠有所饒益。諸波羅密雖說很多，但這裏所著重的，是慧波羅密與方便波羅密。

²⁷⁸ 賞心：2.調娛悅心志。（《漢語大詞典》（十），p.253）

²⁷⁹ 悅目：愉悅眼目，好看。（《漢語大詞典》（七），p.549）

²⁸⁰ 參見馬鳴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3（14經）（CBETA, T04, no. 201, p. 272a18-c16）。

²⁸¹ 四域：四周界限。指四方之內。（《漢語大詞典》（三），p.589）

²⁸² 〔唐〕道宣集，《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卷1（CBETA, T40, no. 1808, p. 492a12）。

²⁸³ 〔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60（34入法界品）（CBETA, T09, no. 278, p. 782c27-28）：

菩薩摩訶薩以般若波羅蜜為母；大方便為父。

菩薩不但以「般若」與「方便」為父母，並且以三十七「道品之法」，作「為」親戚「眷屬想」。如在世間做人，父母的多所資助²⁸⁴，固然是不可少的，眷屬的相互助成，同樣是很重要的，因為很多事業的成功，不是單憑某一個人的力量所能做得到的，一定還要他人，特別是有關的親戚眷屬，是不可缺的助緣。當知菩薩的自利利他也是如此，法身之所由生，固有賴於諸波羅密，佛道之所完成，尚有賴於三十七道品的助成，因這亦是菩薩行的內容之一。

【經】^[27]發行善根，無有齊限²⁸⁵；^[28]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己佛土；^[29]行無限施²⁸⁶，具足相好；^[30]除一切惡，淨身口意；^[31]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32]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33]以智慧劍破煩惱賊；^[34]出陰、界、入，荷負眾生，永使解脫；^[35]以大精進摧伏魔軍；^[36]常求無念實相智慧行。²⁸⁷

【注】²⁸⁸

^[27]發行善根，無有齊限。

什曰：上說始種「善根」，²⁸⁹今明修習增進。修習增進名為「行」，萬善斯行，「無」所「齊限」，亦云不以劫數為限也。

肇曰：上云種「善根」，此云「無」「齊限」，轉增廣也。

^[28]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己佛土。

什曰：取彼「淨國」相，然後修行稱之，故致²⁹⁰「淨國」，與彼無異，是名以彼「成己」也。

²⁸⁴ 資助：1.幫助；提供。2.以財物幫助。（《漢語大詞典》（十），p.201）

²⁸⁵ 齊限：1.終極；極限。2.限制。（《漢語大詞典》（十二），p.1430）

²⁸⁶ 行無限施＝開門大施【聖】。（大正 14，554d，n.6）

²⁸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3-7）：

欲行眾善，而無厭足，以諸剎好，成己佛土。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勞者為作歸，貪者為福，導為眾重任，曉陰入種，降魔兵，不以謀為法，淵慧有餘。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18-24）。

(3)《說無垢稱經》卷 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a8-19）：

於諸善法常勤修習、於諸佛土恒樂莊嚴、於他佛土深心欣讚、於自佛土能速成就。為諸相好圓滿莊嚴，修行清淨無礙大施；為身語心嚴飾清淨，遠離一切犯戒惡法；為令身心堅固堪忍，遠離一切忿恨煩惱；為令所修速得究竟，經劫無數生死流轉；為令自心勇猛堅住，聽佛無量功德不倦；為欲永害煩惱怨敵，方便修治般若刀杖；為欲荷諸有情重擔，於蘊界處求遍了知；為欲摧伏一切魔軍，熾然精進曾無懈怠；為欲護持無上正法，離慢，勤求善巧化智。

²⁸⁸ 《注維摩詰經》卷 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7c7-408a15）。

²⁸⁹ 《維摩詰所說經》卷 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9-10）：

種諸善根，無有疲厭。

²⁹⁰ 致：13.就。*（《漢語大字典》（四），p.2816）

※按：「成就」的意思。

肇曰：為好飾者，淨土，不得不盡淨土之美。

[29]行無限²⁹¹施，具足相好。

肇曰：開四門，恣²⁹²求者所取，無礙大施法也。此施，相好之所因。²⁹³

別本云「行無闕²⁹⁴施」。

什曰：或施心足而財少、或財足施²⁹⁵心少，二事不具，則不能應無方²⁹⁶之求。今二事兼具，故能無所齊限，恣物所求焉。

[30]除一切惡，淨身口意。²⁹⁷

什曰：「身口意」「淨」，故眾惡悉除。因淨則果妙，相妙之²⁹⁸所以具也。

肇曰：此明當大施時，諸惡悉除、三業悉淨，故致²⁹⁹淨相³⁰⁰之報也。

[31]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

什曰：「勇」，明其「有」力。上說意淨，此說有力。淨而有力，故大願果成也。

肇曰：「生死」長久，苦毒無量，自非智勇，孰能處之？

[32]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

肇曰：不以佛³⁰¹難及，倦而不修矣。

[33]以智慧劍破煩惱賊。

肇曰：「煩惱」之寇，密固³⁰²難遣，自非「慧劍」，無以斷除。

[34]出陰、界、入。

什曰：煩惱既盡，則隨法化生。法化之身，超「出陰界入」也。

²⁹¹ 行無限＝開門大【甲】。（大正 38，407d，n.14）

²⁹² 恣：2.聽任；任憑。3.滿足。（《漢語大詞典》（七），p.505）

²⁹³ 《大智度論》卷 11〈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41b10-c5）：

復次，有人言：「布施是得三十二相因緣。所以者何」？施時與心堅固，得足下安立相；……得青眼相、眼睫如牛王相。是為種三十二相因緣。

²⁹⁴ 闕＝限【甲】。（大正 38，407d，n.15）

²⁹⁵ 施＝而【甲】。（大正 38，407d，n.16）

²⁹⁶ 無方：1.沒有方向、處所的限制。謂無所不至。（《漢語大詞典》（七），p.102）

²⁹⁷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3-9）：

「發行善根，無有齊限；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已佛土；行不限施，具足相好；除一切惡，淨身口意」。故或財[※]少而心足、或財足而心少，今二事兼具，故能開門大施。此施是相好之因，行此施時，必須淨於三業。在因既淨，妙報必隨也。

※則＝財【甲】。（大正 38，985d，n.3）

按：《大正藏》原作「則」，今依【甲】改作「財」。

²⁹⁸ 妙之＝好【甲】。（大正 38，407d，n.19）

²⁹⁹ 致：10.求取；獲得。（《漢語大詞典》（八），p.792）

³⁰⁰ 相＝明【甲】。（大正 38，407d，n.20）

³⁰¹ 佛＋（德）【甲】。（大正 38，407d，n.21）

³⁰² 密固：1.細密牢固。（《漢語大詞典》（三），p.1533）

荷負眾生。

什曰：必令究竟，不中³⁰³棄也。

永使解脫。³⁰⁴

肇曰：法身超三界，陰界入所不攝，故言出。若受陰界入身，處情塵之內，則自同羈³⁰⁵瑣³⁰⁶，安能濟彼？

[35] 以大精進摧伏魔軍。³⁰⁷

什曰：「魔」，天魔也。

肇曰：魔兵強盛，非怠者所能制也。

[36] 常求無念實相智慧。³⁰⁸

什曰：無取相念也。凡夫行有念智慧，則高慢益³⁰⁹甚，是故菩薩「求無念」「智」也。

肇曰：真「智」無緣，故「無念」為名；俗智有緣，故念想以生。

【演】³¹⁰

「發」菩提心「行」菩薩道的菩薩，勤修種種「善根」，不是短時間的事，亦不是得少為足，而是要盡未來際的，「無有齊限」的廣修善根。不說成佛要修無限量的善根，就是往生極樂世界，亦是「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得生彼國」³¹¹的。所以做菩薩的要心量廣大，特別是到了登地以上，更要發廣大願，有行皆修，無一善根而不培植。

菩薩要想莊嚴自己將來成佛的國土，不是閉門造車的想莊嚴就莊嚴，而是要到十方淨土去參學，將十方淨土所有的一切好處，攝受到自己的國土來，使之莊嚴無比，

³⁰³ 中：3.指一個時期內或其中間。(《漢語大詞典》(一)，p.579)

³⁰⁴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23:45-24:30：

摘要：「陰、界、入」是有為生死的一切法，菩薩能出離生死，又能荷負一切眾生的苦。

³⁰⁵ (1) 羈(jī ㄐㄧ ㄩ 一)：同「羈」。(《漢語大詞典》(八)，p.1054)

(2) 羈：3.束縛，拘束。4.拘繫。(《漢語大詞典》(八)，p.1054)

³⁰⁶ 瑣：7.通「鎖」。鎖鏈；連環。8.通「鎖」。封鎖，閉鎖。(《漢語大詞典》(四)，p.614)

³⁰⁷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24:30-25:20：

摘要：魔軍有兩個意思，一、魔王來的時候有魔兵、魔將為他的眷屬；二、魔為煩惱魔，煩惱生起時有好多好多的煩惱一起生起。

³⁰⁸ (1)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9-12)：

「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以智慧劍破煩惱賊；出陰、界、入，荷負眾生，永使解脫；以大精進摧伏魔軍；常求無念實相智慧」。不起有無四句邪念，是真智慧也。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25:20-25:50：

摘要：「無念」即是無分別。一方面要「降魔」，另一方面要常求「實相智慧」。

³⁰⁹ 益：13.副詞。更加。(《漢語大詞典》(七)，p.1422)

³¹⁰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55-359。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20:00-25:50。

³¹¹ [姚秦]鳩摩羅什譯，《佛說阿彌陀經》卷1 (CBETA, T12, no. 366, p. 347b9-10)。

所以說「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己佛土」。如阿彌陀佛在因地中當法藏比丘時，世自在王佛，為之廣說二百一十億諸佛刹土，並且如演電影似的悉現與之，於是法藏比丘發四十八大願，攝取莊嚴佛土清淨之行，到了最後成佛，果真完成最極清淨、最極莊嚴的西方淨土。³¹²

菩薩盡自己的所有，完全毫無保留的，布施於廣大眾生，因為施是相好之因，所以「行無限施」，得以「具足」無邊「相好」之果。無限施，亦有經言：「開門大施。」³¹³施是每個人所應行的，因這是福利社會的最大方便。但是，有的發心是很充足的，可惜沒有那麼多的錢財；有的錢財是很富有的，可惜沒有那麼大的捨心；現在發心的菩薩，財既豐富，心量亦大，所以能開門大施，無有止境的布施一切，以**成就施波羅密**。

《地持》說：「三十二相無差別因，皆是持戒，若不持戒，尚不得下賤人身，況大人相？」³¹⁴雖說諸行皆是相好之因，但生相好戒行最強，所以菩薩於種相好過程中，不但廣行布施，並且嚴持淨戒，「除一切惡，淨身口意」，使身口意三業清淨，必然就除一切惡行，以**成就戒波羅密**。

菩薩於「生死」中廣度眾生，不是短時間事，而是要經過「無數劫」這麼久的，亦要遭遇無量這麼多的苦毒，還要忍勞忍怨的為眾生服勞，如果不是「意而有勇」的，不以苦為苦，怎麼能夠久處生死？正因勇猛精進的無所畏懼，所以無數時劫的生死死生，在菩薩的觀念中，好像一霎眼³¹⁵之間，根本沒有把它看成是個嚴重的問題。能忍無數劫的生死大苦，因而**成就忍辱波羅密**。

菩薩在向菩提大道邁進中，「聞」說「佛」有「無量」功「德」，仍然「志而不倦」的決修不退，照樣專心一意的上求下化，不因佛德的無邊，感到難以修成，乃生厭倦之心而不勤修。正因佛德的無量無邊，為了完成佛的諸功德，我當更加精進的勤修，以**成就精進波羅密**。

菩薩「以」銳利的「智慧」寶「劍，破」滅侵害法身慧命的「煩惱賊」，繼而依此般若妙慧，深入五陰、十二入、十八界的巢穴³¹⁶，洞達這些的空無自性，超「出陰界入」的包圍，得以跳出三界，不再受五陰等組合的有漏身。縱然有時還要利用這個生命體，在生死中出出入入，不休息的度化眾生，但再不為陰界入之所困，而無礙自由的運用它，作為精神界搗亂的煩惱賊，自也不起活動作用。

超出陰界入的菩薩，本已從苦海中跳出，但為悲願力之所驅使，仍然擔當起「荷負」一切「眾生」的工作，「永使」眾生究竟「解脫」一切苦惱，真正做到像阿難尊者

³¹² 參見〔曹魏〕康僧鎧譯，《佛說無量壽經》卷 1（CBETA, T12, no. 360, pp. 267b23-269b6）。

³¹³ 〔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8〈38 離世間品〉（CBETA, T10, no. 279, p. 306b29）。

³¹⁴ 〔北涼〕曇無讖譯，《菩薩地持經》卷 10〈5 建立品〉（CBETA, T30, no. 1581, p. 955c15-17）：

三十二相無差別因，皆是持戒。何以故？若犯戒者，不得下賤人身，況大人相。

³¹⁵ 一霎（shà 尸丫丿）眼：一瞬間。喻極短的時刻。（《漢語大詞典》（一），p.105）

³¹⁶ 巢穴：4.敵人或盜賊盤踞之地。（《漢語大詞典》（四），p.451）

在楞嚴會上說的：「如一眾生未成佛，終不於此取泥洹。」³¹⁷此種荷負眾生的深悲重願，豈是一般人所能做得到的？

阻礙菩薩向無上大道邁進的，無非內外一切的魔軍，特別是外在的他化自在天的魔王、魔子、魔女、魔孫，更是經常與菩薩過不去，菩薩為了不受它的危害，以完成上求下化的兩大任務，乃「以大精進」力，「摧伏」一切「魔軍」，與魔軍展開殊死戰，獲得輝煌的最後勝利。

智慧本是人人所求的，但一般人求得一些世智，就自高自大的自以為了不起，殊不知這與真理根本不相應的。菩薩深深的了解這點，乃「常」常的追「求」離虛妄的「無念」，而又能證悟諸法「實相」的「智慧」，這是真智慧，亦即名般若。有人把這解釋為常求實相，常求無念，常求智慧，或解釋為常求無念實相的智慧。

【經】^[37]於世間法³¹⁸少欲知足；^[38]於出世間求之無厭³¹⁹，而不捨世間³²⁰法；^[39]不壞威儀法³²¹，而能隨俗；^[40]起神通慧，引導眾生；^[41]得念總持³²²，所聞不忘；^[42]善別諸根，斷眾生疑；^[43]以樂說辯，演法無礙；^[44]淨十善道，受天、人福；^[45]修四無量，開梵天道。³²³

【注】³²⁴

^[37]行少欲知足，^[38]而不捨世法。

肇曰：「不」以無欲而「捨世法」自異。

³¹⁷ [唐]般刺蜜帝譯，《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3 (CBETA, T19, no. 945, p. 119b17)。

³¹⁸ [於世間法] = [一]【宋】【元】【明】【聖】。(大正 14, 554d, n.10)

³¹⁹ [於出...無厭] 八字—【宋】【元】【明】【聖】。(大正 14, 554d, n.11)

³²⁰ [間]—【宋】【元】【明】。(大正 14, 554d, n.12)

³²¹ [法]—【宋】【元】【明】【聖】(大正 14, 554d, n.13)

³²² 《大智度論》卷 5 〈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95c10-14)：

「陀羅尼」，秦言能持，或言能遮。

能持者，集種種善法，能持令不散不失。譬如完器盛水，水不漏散。

能遮者，惡不善根心生，能遮令不生；若欲作惡罪，持令不作。是名陀羅尼。

³²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7-11)：

以少求而知足。諸世間已畢竟，於眾俗不漸漬，得世際感聖賢，現諸儀式，起神通行。博聞能諷，慧力持念，斷眾人疑，知本本根，無礙無住，為致辯才。順化天人，十善為淨，梵迹為立，行四無量。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24-29)。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a19-28)：

為諸世間愛重受化，常樂習行，少欲知足。於諸世法恒無雜染，而能隨順一切世間；於諸威儀恒無毀壞，而能示現一切所作。發生種種神通妙慧，利益安樂一切有情；受持一切所聞正法，為起妙智正念總持；發生諸根勝劣妙智，為斷一切有情疑惑；證得種種無礙辯才，敷演正法常無擁滯；為受人天殊勝喜樂，勤修清淨十善業道；為正開發梵天道路，勤進修行四無量智；

³²⁴ 《注維摩詰經》卷 9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8a16-b7)。

[39]不壞威儀。

什曰：和而「不」同。

而能隨俗。³²⁵

肇曰：同「俗」俯仰³²⁶，不失道儀³²⁷。天下皆謂我同己，而我獨異人。

[40]起神通慧，引導眾生。³²⁸

肇曰：見形³²⁹不及道者，非「通」變無以「導」焉。

[41]得念。

肇曰：正「念」。

總持。

什曰：以念持，念持能持³³⁰法，故既言念，又言「持」，亦云眾念增長，則成持也。

所聞不忘。

肇曰：由上二種持³³¹也。

[42]善別諸根，斷眾生疑。

肇曰：慧也。

[43]以樂說辯，演說無闕。

肇曰：「樂說辯」，四辯³³²之一也。³³³上云「念、定、持、辯」，³³⁴此云「念、持、慧、辯」，定、慧互有其用，迭³³⁵在四門³³⁶者也。

³²⁵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12-15）：

「行少欲知足，而不捨世法；不壞威儀，而能隨俗；不壞道儀，而能隨俗」。俯仰天下皆謂我同，我獨異人也。

³²⁶ 俯仰：3.一舉一動。4.舉動；舉止。（《漢語大詞典》（一），p.1512）

³²⁷ 儀：1.容止儀表。3.禮制；法規。（《漢語大詞典》（一），p.1699）

³²⁸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菩薩行品_06，27:50-29:30：

摘要：「通」是智慧的妙用。沒有智慧是不能「通」的。

³²⁹ 形：1.形象；面貌。4.參見「形貌」。情況；樣子。（《漢語大詞典》（三），p.1112）

³³⁰ 持：6.謂支撐。7.守；保持。8.指維繫。（《漢語大詞典》（六），p.547）

³³¹ 按：二種持指「念持」與「總持」。

³³² （1）按：「四無礙辯」也稱「四無礙智」。

（2）《大智度論》卷25〈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46a22-23）：

「四無礙智」者：義無礙智、法無礙智、辭無礙智、樂說無礙智。

³³³ 參見《大智度論》卷25〈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p. 246a22-247b2）。

³³⁴ 《注維摩詰經》卷1〈1佛國品〉（CBETA, T38, no. 1775, p. 329a28-b3）：

「念、定、總持、辯才不斷」。

肇曰：「念」，正念。「定」，正定。「總持」，謂持善不失、持惡不生。無所漏忘謂之持。持有二種，有心相應持、不相應持。「辯才」，七辯也。此四是大士之要用，故常「不斷」。

³³⁵ 迭（dié 勿一廿ノ）：1.更迭；輪流。（《漢語大詞典》（十），p.757）

³³⁶ 按：「四門」指「念、定、持、辯」或「念、持、慧、辯」。

[44]淨十善道，受天、人福。

什曰：以不堪受道，故為說法也。

肇曰：不為福報修善，名為善淨。然為物受報，報在欲界人天也。

[45]修四無量，開梵天道。

別本云「四無量令生梵天」。

什曰：欲使作梵天請轉法輪，處尊引³³⁷物也。亦菩薩自行，自生「梵天」也。

【演】³³⁸

欲是欲望，人類的希望是無止境的，得到了這個，又去想那個，因而終日在欲樂中打滾，愈陷愈深，痛苦也就無邊，所以經說多欲為苦。人之所以多欲，實是從貪欲起，因為種種的貪求，所以也就欲壑難填³³⁹。可是菩薩實「行少欲知足」，深知心無厭足的多求，不特不能如所求的得到，而且還會增長自己的罪惡，為了安貧守道，為了攝化眾生，對於什麼常能知足，少欲無為的身心自在。雖則如此，然「而」仍能做到「不捨世法」，和光同塵³⁴⁰的隨俗俯仰。在一般人看來，人人都以為我是同他一樣的，但在我本身仍是異於一般常人的。菩薩所以不事³⁴¹多求，是欲世人對於自己的尊重，接受我的感化，假定菩薩無所厭足的多求，世人就會覺得你菩薩亦同我們一樣，有什麼可值得尊敬的，我為什麼要受你的教化。但如隨順世間而不染於世間，眾生自然對你另眼看待，認你畢竟是個不同凡響的菩薩，堪³⁴²以作為我們的模範，我們應該來向你學習。

菩薩入世度生，能夠做到「不壞」佛所制訂的庠序³⁴³「威儀，而」又能夠「隨俗」做種種的佛事。威儀的解說，是「有威可畏，有儀可則³⁴⁴」³⁴⁵。詳說雖有三千威儀這麼多，但主要的是指行、住、坐、臥的四大威儀。普通一般的人，只要行為隨俗，就表現出怪模怪樣，壞了應有的行等威儀，唯有菩薩隨俗而不壞威儀，具威儀而又能隨俗。進一步說，小乘要於定中才能起神通慧，神通是由智慧力求，所以六通稱為天眼智證通、天耳智證通等，³⁴⁶如一人定便壞了行等威儀。可是菩薩不壞威儀，而

³³⁷ (1) 別=引【甲】【乙】。(大正 38, 408d, n.18)

按：《大正藏》原作「別」，今依【甲】【乙】改作「引」。

(2) 引：9.引導；帶領。(《漢語大詞典》(四)，p.88)

³³⁸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59-36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3-C11 菩薩行品_06, 25:50-33:20。

³³⁹ 欲壑(hè ㄏㄜˋ)難填：貪欲像深溝一樣很難填平。形容貪心太重，難以滿足。(《漢語大詞典》(六)，p.1443)

³⁴⁰ 和光同塵：指隨俗而處，不露鋒芒。(《漢語大詞典》(三)，p.267)

³⁴¹ 事：17.實踐；從事。(《漢語大詞典》(一)，p.544)

³⁴² 堪(kān ㄎㄢ)：6.能夠；可以。(《漢語大詞典》(二)，p.1143)

³⁴³ 庠(xiáng ㄒㄩㄥˊ)序：2.安詳肅穆。庠，通「詳」。安詳。(《漢語大詞典》(三)，p.1230)

³⁴⁴ 則：10.仿效；效法。(《漢語大詞典》(二)，p.695)

³⁴⁵ [宋]子璿集，《首楞嚴義疏注經》卷1 (CBETA, T39, no. 1799, p. 828a29)。

³⁴⁶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27〈7 分別智品〉(CBETA, T29, no. 1558, p.

即於威儀中隨俗「起神通慧」，〈3 弟子品〉中說的「不起滅定而現諸威儀」，³⁴⁷就是此意。神通是智慧的妙用，但這不是證悟的智慧，是善巧隨俗的世俗智，能夠攝「引」眾生，化「導眾生」。理智強的眾生，菩薩給予說法，使之理解佛法的真理；如果說法對他不起作用的眾生，就為之顯神通，拿事實給他看，使他不得不生信。但顯神通令人生信，是在必要的時候所用的，不能當作正常道一樣的時時運用。

菩薩對於所聞之法，不論是自行的，不論是化他的，都能明記不忘，要拿出來運用就可拿出來運用，原因是「得念、總持」的力量之所支持，所以得「所聞不忘」。吾人聽聞佛法，縱然暫時不忘，久了亦會忘記，病³⁴⁸在未能得念、總持，以是所聞不忘亦不是容易的事！

眾生根機各各不同：有貪行人，就是貪心特別重的；有瞋行人，就是瞋心特別重的；有癡行人，就是癡心特別重的；有等行人，就是貪瞋癡同等重的。菩薩因為發生諸根勝劣的妙智，所以「善」能分「別諸根」的特性，應機逗教的為之說法，「斷」除「眾生」所有的「疑」惑。³⁴⁹

菩薩能知根無礙，所以於所說法，都能恰到好處，而且「以樂說辯」，就是想要怎樣說就能怎樣說，真正達到「演法無礙」自在的程度。如有時把重重無盡的法義，以簡明的一兩句話說出；相反的，有時能將深廣的法義，演說得無窮無盡的沒有個完，可以說是橫說豎說融通無礙。

菩薩對於十善業道清淨受持，是為「淨十善道」，此明修戒因，以此善因，感「受天」上「人」間的「福」報，此明具戒果。除了大菩薩，為悲心所使，深入三惡趣廣

142c24-26)：

論曰：「通有六種：一、神境智證通，二、天眼智證通，三、天耳智證通，四、他心智證通，五、宿住隨念智證通，六、漏盡智證通。」

³⁴⁷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1〈3 弟子品〉(CBETA, T14, no. 475, p. 539c21-22)。

³⁴⁸ 病：7.缺點；錯誤。10.難，不易。(《漢語大詞典》(八)，p.289)

³⁴⁹ (1) 彌勒說，[唐]玄奘譯，《瑜伽師地論》卷21 (CBETA, T30, no. 1579, p. 399a3-11)：

問：云何貪行補特伽羅？

謂：有如是補特伽羅，於可愛事可染著事所緣境界，有猛利貪、有長時貪，是名貪行補特伽羅。

問：云何瞋行補特伽羅？

謂：有如是補特伽羅，於可憎事可瞋恚事所緣境界，有猛利瞋、有長時瞋，是名瞋行補特伽羅。

問：云何癡行補特伽羅？

謂：有如是補特伽羅，於所知事所緣境界，有猛利癡、有長時癡，是名癡行補特伽羅。

(2) 無著造，[唐]玄奘譯，《顯揚聖教論》卷3〈1 攝事品〉(CBETA, T31, no. 1602, p. 494b29-c8)：

軟根等七種者：……三、貪行。謂：於前世久習貪欲，及不修習貪欲對治，是因緣故，於此生中雖逢下劣可愛境界，亦起猛利相續貪愛，難離難厭，於修善法加行遲鈍如貪行。第四瞋行，第五癡行亦爾。此中差別者，雖逢微小可瞋境界，亦起猛利相續瞋恚；雖逢麤淺可癡境界，亦起猛利相續愚癡。

度眾生，平常總在人間天上轉生，享受人天中的殊勝福樂，始不會因業力墮入三惡趣的。

欲生梵天，必修四無量心，菩薩「修四無量」，是即等於「開」闢了一條生「梵天」的大「道」，顯示四無量心，乃梵天的因³⁵⁰路³⁵¹。雖說修四無量為開彼路，但不一定要生於梵天處。因為菩薩是要在世間度化眾生的，那裏可以生梵天以享受其福樂？

【經】^[46]勸請說法，隨喜讚善，得佛音聲；^[47]身口意善，得佛威儀；^[48]深修善法，所行轉勝；^[49]以大乘教成菩薩僧；^[50]心無放逸，不失眾善。行如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³⁵²

【注】³⁵³

^[46]勸請說法，隨喜讚善。

肇曰：修四等，即開梵道也。現為梵王，「請」佛「說法」，「隨喜讚善」，以弘正教，如尸棄³⁵⁴之流也。

得佛音聲。³⁵⁵

什曰：是讚善報也。

肇曰：經云有八種音，³⁵⁶亦云有六十種音。³⁵⁷《密迹》云「佛不思議音，應物無量

³⁵⁰ 因：8.原因，原由。（《漢語大詞典》（三），p.603）

³⁵¹ 路：3.途徑；門路。（《漢語大詞典》（十），p.472）

³⁵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12-15）：

致佛音聲為法都講，導至善行得佛仙路，捐身口意，行欲殊勝，意在眾經取菩薩眾以大乘化，德行不敗，善法不惑。如是，諸族姓子！以應此法者，不盡數也。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29-c3）。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a28-b8）：

為得諸佛上妙音聲，勸請說法，隨喜讚善；為得諸佛上妙威儀，常修殊勝寂靜三業；為令所修念念增勝，於一切法心無染滯；為善調御諸菩薩僧，常以大乘勸眾生學；為不失壞所有功德，於一切時常無放逸；為諸善根展轉增進，常樂修治種種大願；為欲莊嚴一切佛土，常勤修習廣大善根；為令所修究竟無盡，常修迴向善巧方便。諸善男子！修行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

³⁵³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8b8-28）。

³⁵⁴ 尸棄大梵：梵名 śikhi-brahman。為色界初禪天之天主。尸棄（梵 śikhin），意譯為頂髻、火。此王本修火光定，破除欲界之惑，故從德而立名。又據《大般若經》卷570〈8 現相品〉，以持髻梵王為堪忍界之天主；《法華玄贊》卷二本，則以為持髻梵王即尸棄大梵。而堪忍界即娑婆世界，則尸棄大梵為娑婆世界四禪天之天主。近代有學者認為，尸棄大梵係表示過去七佛之第二尸棄佛與梵天思想之混合。大乘所謂現在佛出現之說，亦從梵天思想而來。（《佛光大辭典》（一），p.944）

³⁵⁵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33:20-34:15：

摘要：一方面勸請說法，一方面隨喜讚歎而得佛音聲。

³⁵⁶ (1)〔東晉〕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41〈1 梵志品〉（161 經）《梵摩經》（CBETA, T01, no. 26, p. 687b28-c1）：

尊！沙門瞿曇口出八種音聲，一曰、甚深，二曰、毘摩樓簸，三曰、入心，四曰、可

也」³⁵⁸。

[47]身口意善。

肇曰：如來三不護³⁵⁹法也。

愛，五曰、極滿，六曰、活瞿，七曰、分了，八曰、智也。

(2)《中部經典·梵摩經》(91經)(CBETA, N11, no. 5, p. 149a12-13)：

又彼尊者瞿曇口出成就八支之聲音——玲瓏、明瞭、美妙、和雅、充滿、分明、甚深、廣博。

(3)《長部經典·闍尼沙經》(18經)(CBETA, N07, no. 4, p. 170a9-11)：

世尊！常童子梵天說此事。常童子梵天說此事時，俱備八種聲，即：玲瓏、清徹、美妙、和雅、充滿、不亂、甚深、廣博。世尊！以聲告常童子梵天之集會時，其音聲不出集會之外。而俱備如是八種聲者，稱為有梵聲。

(4)〔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177(CBETA, T27, no. 1545, p. 889a4-9)：

得梵音聲相。謂佛於喉藏中有妙大種，能發悅意和雅梵音，如羯羅頻迦鳥，及發深遠雷震之聲，如帝釋鼓；如是音聲具八功德：一者，深遠、二者，和雅、三者，分明、四者，悅耳、五者，入心、六者，發喜、七者，易了、八者，無厭。

³⁵⁷ 參見〔西晉〕竺法護譯，《大寶積經》卷10〈3密迹金剛力士會〉(CBETA, T11, no. 310, pp. 55c20-56a4)。

³⁵⁸ (1)〔西晉〕竺法護譯，《大寶積經》卷10〈3密迹金剛力士會〉(CBETA, T11, no. 310, p. 57b9)：

音響微無量，其慧無邊際。

(2)《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一章，第二節，第二項，〈初期大乘經部類〉，pp.25-26：

《密跡經》，《密跡金剛經》：與晉竺法護所譯，《密跡金剛力士經》同本，現編入《大寶積經》第三會。

³⁵⁹ (1)〔元魏〕菩提留支譯，《大薩遮尼乾子所說經》卷6〈8如來無過功德品〉(CBETA, T09, no. 272, p. 347b25-c19)：

「大王當知！沙門瞿曇畢竟成就三不護業。」

王言：「大師！何者如來三不護業？」

答言：「大王！一者、身業不護；二者、口業不護；三者、意業不護。」

王言：「大師！云何身業不護？」

答言：「大王！沙門瞿曇身行清淨。沙門瞿曇無有諸行不清淨者，是故沙門瞿曇不作心念：『我身業不清淨，恐畏他知，作心防護。』何以故？沙門瞿曇無有身行不清淨故，是名第一身業不護。」

王言：「大師！云何口業不護？」

答言：「大王！沙門瞿曇口業清淨。沙門瞿曇無有口業不清淨者，是故沙門瞿曇不作心念：『我口業不清淨，恐畏他知，作心防護。』何以故？沙門瞿曇無有口業不清淨故，是名第二口業不護。」

王言：「大師！云何意業不護？」

答言：「大王！沙門瞿曇意業清淨。沙門瞿曇無有意業不清淨者，是故沙門瞿曇不作心念：『我意業不清淨，恐畏他知，作心防護。』何以故？沙門瞿曇無有意業不清淨故，是名第三意業不護。大王當知！沙門瞿曇畢竟成就三不護業，是故我言無有過失。」而說偈言：

「瞿曇三種業，離妄及無記，是故常清淨，出諸護境界。

為諸弟子眾，平等心說法，有過者能除，無過者便攝。」

(2)《成佛之道》(增注本)，第五章〈大乘不共法〉，p.422：

三不護是：如來的三業，清淨現行，決無過失，不用怕人知而藏護自己。

得佛威儀。

肇曰：凡所舉動，一則如來音聲。三不護「威儀」，皆佛事也。菩薩雖未全具，然豫³⁶⁰入其境，故言得也。

[48] 深修善法，所行轉勝。

肇曰：「善法」誰不「修」，貴在「深」「勝」也。

[49] 以大乘教成菩薩僧。

肇曰：「僧」徒雖眾，所貴「大乘」。

[50] 心無放逸，不失眾善本。

肇曰：「放逸」乃眾惡之門、喪道之根。「心無放逸」則無善不集。「善」法無量，故略言「本」也。

行如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³⁶¹

肇曰：修如上法，自「行」化彼，功德日茂，「不盡有為」也。夫善有為法，變壞物耳，廢捨不修，則日耗日盡矣。

辛二 不住無為

【經】何謂菩薩不住無為？謂^[1]修學空，不以空為證；^[2]修學無相、^[3]無作，^[2']不以無相、^[3']無作為證；^[4]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³⁶²

【注】³⁶³

何謂菩薩不住無為？謂^[1]修學空，不以空為證³⁶⁴。

³⁶⁰ 豫 (yù ㄩˋ)：10.預備，先事準備。11.預先；事先。(《漢語大詞典》(十)，p.38)

³⁶¹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15-22)：

「起神通慧，引導眾生；……本行如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能如上自行化他，則功德日增，不盡有為也。

³⁶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15-17)：

何謂菩薩不住無數？謂求為空，不以空為證；求為無相、無數、無願，不以無相、無數、無願，隨至為證。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3-6)。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9-12)：

云何菩薩不住無為？謂諸菩薩雖行於空，而於其空不樂作證；雖行無相，而於無相不樂作證；雖行無願，而於無願不樂作證；雖行無作，而於無作不樂作證。

³⁶³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8b29-c12)。

³⁶⁴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45:20 至 84-C11 菩薩行品_07，01:00：

摘要：「證」是達到目的，覺得所作皆辦，沒有什麼事可再做了。一落到裡面就出不來了。菩薩觀而不證，因為知道還有很多功德需要去圓滿、具足，還有很多眾生需要去教化。雖然觀也觀到、看也看到，但是沒有落在裡面。能不證就不住無為，一證就住於無為了。等到慈悲願力足夠強大，不會滯於無為，方才證悟。

肇曰：自此下，皆無為觀行也。觀「無為」，必觀³⁶⁵恬怕³⁶⁶之樂，而能不證涅槃，永處生死，名「不住無為」也。空、無相、無作，三乘共行而造觀不同：二乘空觀，唯在無我；大乘空觀，無法不在，以無法不在故空法亦空，空法既空故能不證空。

[2]修學無相、[3]無作，[2']不以無相、[3']無作為證。³⁶⁷

肇曰：二乘無相，唯在盡諦³⁶⁸；大乘無相，在一切法。二乘無作，不造生死；大乘無作，萬法不造也。³⁶⁹

[4]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³⁷⁰

³⁶⁵ (1) 覩 (dǔ ㄉㄨˇ)：同「睹」。(《漢語大詞典》(十)，p.338)

(2) 睹：1.看見；觀看。(《漢語大詞典》(七)，p.1224)

³⁶⁶ (1) 怕 (bó ㄅㄛˊ)：同「泊」。恬靜；淡泊。(《漢語大詞典》(七)，p.481)

(2) 恬 (tián ㄊㄧㄢˊ) 泊：淡泊。(《漢語大詞典》(七)，p.521)

³⁶⁷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a22-29)：

「何謂菩薩不住無為？謂修學空，不以空為證；修學無相、無作，不以無相、無作為證」。

此釋不住無為，以方便智觀空不證，名不住無為。

問：大小二乘俱辨三空，有何異耶？

答：二乘空觀，唯空於我；大乘空觀，無法不空。既無法不空，即空法亦空；空法既亦空，故能不證空。

小乘無相，唯有盡諦；大乘無一切相。

小乘無作，不造生死；大乘無作，萬法不造。

³⁶⁸ 四諦：……3.滅諦：又名盡諦，滅謂滅二十五有，寂滅涅槃，盡三界結業煩惱，永無生死患累。……(《中華佛教百科全書》(四)，p.1563)

³⁶⁹ 參見《大智度論》卷20〈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07a12-c20)。

³⁷⁰ (1)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12)：

雖行無作，而於無作不樂作證。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22 (§10.18 Vkn Ms 64b3-4)：

[1] an-abhisamṣkāraparijayaṃ ca [2]karoti, na [3]cānabhisamṣkāraṃ [4]sākṣātkaroti

[1] an-abhisamṣkāra^{*1}-parijayaṃ^{*2}=陽性，單數，業格，從「an-abhisamṣkāra-paricaya」變化而來，意思是「修習無所作為」。

※1 abhisamṣkāra 指「所作」。(《梵和大辭典》，p.111)

※2 parijaya「修習」的意思。(《梵和大辭典》，p.746)

[2] karoti=「√kr」的第三人稱，單數，現在分詞(為自言)，意思是「起、作」。

[3] an-abhi-samṣkāraṃ 意思是「無作為」。

[4] sākṣāt-karoti 意思是「現證」。(MW, p.1198)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19：

修習無作為，而不現證無作為。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 n.4：

此處「無起」的原詞是 an-abhisamṣkrta(「無作為」)，奘譯「無作」。

(5)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1-5)：

「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

僧肇云：「諸法緣會而有、緣散而無。何法先有，待緣而起乎？此空觀之別門也。」

有人言：諸法體空為空，無空相可取為無相，無果所造為無作，無因可生為無起。

(6)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3-C11 菩薩行品_06, 44:22-44:45：

摘要：「無起」沒有一法是獨立而起，皆是因緣合會而起。

肇曰：諸法緣會而有，緣散而無，何法先有？待緣而起乎！此空觀之別門也。

【演】³⁷¹

自此以下皆無為觀行。首先要問的：「何謂菩薩不住無為？」無為即是不生不住不滅，亦即所要證悟的真理。若落於理中，所謂墮無為坑，不能對事相起用，則不與菩薩精神相應。能不受無為拘束，即於盡與無盡的法門中得解脫。文中說有四句，就是空、無相、無作、無起。前三即是三解脫門：空是無自性，無實體性；無相，凡所有相，皆是虛妄；無作，或名無願，眾生不論作什麼事，都對未來新生命存有一種希望，或有所要求，成為感受未來新生命的因行。佛法說空、無相、無作，無所造作，無所要求，所以不感未來生死。修此三解脫門，可以證入涅槃。無起即是不生，觀一切法不生，即是生死解脫。

菩薩「修學」觀一切法性「空」，與二乘觀空有所不同，二乘觀空即證於空，而菩薩則「不以空為證」，因為了知「今是學時，非是證時」。³⁷²所以悲願力強大的菩薩，雖觀於空性，而能起無量妙用，不落於無為空寂。菩薩「修學」觀諸相「無相」，亦不同於二乘的觀無相，二乘觀無相，目的在於盡了生滅的有相，取證不生滅的無相；可是菩薩在生生滅滅的諸法事相中，體驗得凡所有相皆是虛妄的真理，而能「不」積極「以無相為證」，因亦了知「今是學時，非是證時」。菩薩修學觀無所求的「無作」，同樣的與二乘觀無作有別，二乘觀無作，最大的宗旨，不再造生死，以免再在生死中往返不息。可是大乘觀無作，雖說萬法不造，但亦「不以無作為證」，因為菩薩要在生死中化度眾生，無作而無不作，所以不作取證想。菩薩「修學無起」，亦「不以無起為證」。這裏說的無起，實即空觀的別名，因為萬有諸法，沒有一法是獨立而起的，皆是在眾緣和合下而生起的，和合眾緣一旦離散，根本沒有它的實自性可得。菩薩觀諸法緣生而體悟到它的無起，但仍無起而無不起的，在這現實世間，大作佛事，廣度眾生，淨佛國土，所以不住無為。

【經】^[5]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6]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7]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8]觀於寂滅，而不永滅；^[9]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10]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³⁷³

³⁷¹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64-365。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3-C11 菩薩行品_06，39:40 至 84-C11 菩薩行品_07，01:00。

³⁷²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8 〈60 不證品〉(CBETA, T08, no. 223, p. 350a26)。

³⁷³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17-20)：

觀於無常，不厭善本；觀世間苦，以誠信生；觀於非身，誨人不倦；觀寂然法，寂而不轉；觀退轉者，身意不隨；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6-9)。

(3) 《說無垢稱經》卷 5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12-19)：

雖觀諸行皆悉無常，而於善根心無厭足；雖觀世間一切皆苦，而於生死故意受生；雖樂觀察內無有我，而不畢竟厭捨自身；雖樂觀察外無有情，而常化導心無厭倦；雖觀涅槃畢竟寂靜，而不畢竟墮於寂滅；雖觀遠離究竟安樂，而不究竟厭患身心；雖樂觀

【注】³⁷⁴

[5]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³⁷⁵

什曰：「無常」則無法不滅。滅而不斷故，故修善「不厭」。亦觀無常是泥洹³⁷⁶道，泥洹道則背「善本」。今不住無為，故不厭有也。

[6]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7]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³⁷⁷

什曰：「無我」則眾生空，空而非無，故「誨人不倦」也。

[8]觀於寂滅，而不永寂滅。

肇曰：二乘以無常為無常，故厭有為善法；以苦為苦，故惡生死苦；以無我為無我，故怠³⁷⁸於誨³⁷⁹人；以寂³⁸⁰為寂，故欲永寂。

菩薩不以無常為無常，故能不厭善本；不以苦為苦，故不惡生死；不以無我為無我，故誨人不倦；不以寂為寂，故「不³⁸¹永寂」也。

[9]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³⁸²

什曰：遠離有三：一、離人眾³⁸³五欲；二、離煩惱；三、諸法性空「遠離」。今觀性空遠離，而不厭善也。

肇曰：遠離，無為之別稱耳。雖見無為「遠離」之安³⁸⁴，而「身心」不離有為「善」也。

[10]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³⁸⁵

察無阿賴耶，而不棄捨清白法藏；

³⁷⁴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8c13-409a4)。

³⁷⁵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5-6)：

「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觀無常為治常耳，豈使斷滅不行善本耶？

³⁷⁶ 泥洹：即涅槃。(《漢語大詞典》(五)，p.1106)

³⁷⁷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6-8)：

「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觀於無我，謂人空也。雖空而有，故誨人不倦。

³⁷⁸ 怠：1.懈怠；懶惰。(《漢語大詞典》(七)，p.467)

³⁷⁹ 誨(huì 尸又ㄟㄨㄟˋ)：1.教導；訓誨。(《漢語大詞典》(十一)，p.235)

³⁸⁰ 寂+(滅)【甲】。(大正38，408d，n.24)

³⁸¹ 不+(求)【甲】。(大正38，408d，n.25)

³⁸²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8-12)：

「觀於寂滅，而不永寂滅；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遠離有三：一、離五欲，二、離煩惱，三、諸法性空遠離。遠離，是無為之別名，雖見無為遠離之安，而身心不離有為善也。

³⁸³ 眾=間彳【原】。(大正38，408d，n.26)

³⁸⁴ 要=安【甲】。(大正38，409d，n.1)

按：《大正藏》原作「要」，今依【甲】改作「安」。

³⁸⁵ (1)《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18-19)：

雖樂觀察無阿賴耶，而不棄捨清白法藏。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22 (§10.18 Vkn Ms 64b6)：

肇曰：諸法始無所來、終「無所歸」。雖知無「歸」，而常「歸善法」也。

【演】³⁸⁶

此段所說的無常、苦、空、無我、寂滅、遠離，都是聲聞弟子所修的法門，現菩薩亦依此而修。

菩薩「觀於」諸法「無常」，剎那生滅，雖體見有為無常的多過，但亦了知無常是趣入涅槃之道，不如小乘的悟諸法無常，不能再於其中修諸善法，「而」是常能在無常變化中，「不厭」種種「善」法為修道之「本」，仍然積極為善，不致落於消極的一無所為。凡夫聽說無常，又是一種態度，以為人生必死，既是不能久住，一切得過且過，何必太過認真？於是為所欲為的不修善法。這完全誤解無常的真義，以致走上消極的一途！

世間是苦，這是佛在經中所常啟示於我們的，事實世間確是一大苦海，因而小乘觀世間苦，對於生死生起厭離心，恨不得立刻跳出這苦惱的世間。可是菩薩「觀世間苦」，不但了知人生是苦，就是生天亦是苦的，但能不以苦為苦，因「而不惡生死」，並且恆³⁸⁷願處在生死中度眾生。經中舉喻說：波浪滔天的大海，雖說是很危險的，但諸採寶的商人，要想得無價寶珠，必須冒險入海才行。菩薩知在生死大海中是極苦的，但為度眾生而不離生死。³⁸⁸

[1] anālayam iti ca [2] pratyavekṣate, [3] śukladharmālayam ca [4] na vijahāti

[1] an-ālayam = 陽性、單數、業格，意思是「無藏」。

[2] pratyavekṣate = 「praty-ava-√ikṣ」的第三人稱、單數、現在時動詞，意思是「觀察」。

[3] śukla-dharma-ālayam = 陽性、單數、業格，意思是「潔白法藏」。

[4] na vijahāti 意思是「不棄捨」；vijahāti = 「vi-√hā」的第三人稱、單數、現在分詞，意為「棄捨」。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

觀察無所藏，而不離棄潔白法藏。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n.1：

這句中的「無所藏」(anālaya) 指「無有居處」，「法藏」(dharmālaya) 指「正法的居處」。什譯「無所歸」和「法」。奘譯「無阿賴耶」和「法藏」。此處僧肇《注維摩詰經》解釋說：「諸法始無所來，終無所歸。雖知無歸，而常歸善法也。」也就是說，雖然無有歸宿，而以清淨的正法為歸宿。

(5) 《維摩經義疏》卷 6 〈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12-13)：

「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諸法始無所來、終無所歸，雖知無歸，而常歸善法。

³⁸⁶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65-367。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1 菩薩行品_07，01:00-10:45。

³⁸⁷ 恆：1.長久；固定。6.副詞。經常；常常。(《漢語大詞典》(七)，p.515)

³⁸⁸ [唐]般若譯，《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 2 〈3 發菩提心品〉(CBETA, T08, no. 261, p. 875a23-b7)：

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發菩提心，觀於十方六趣四生，皆是我之宿世父母，憐愍我故造諸惡業，墮於地獄、餓鬼、畜生受諸苦惱。以是因緣而自思惟：「以何方便濟斯苦難？」作是念已，唯有入於六波羅蜜多大法海中，求佛種智，拯濟有情生死之苦。如是思已，發大勇猛無退屈心，精進勤求無有懈怠，種種方便求覓資糧、菩提善伴法及法師。行至中路遇一魔王領諸眷屬，或現天身，或顯人身、婆羅門身，或作商主、苾芻、苾芻尼身，或餘種種異類之身。而彼魔王問菩薩言：「汝今念忙，欲詣何所？」菩薩答言：「我為一切苦惱眾生，

吾人及眾生的生命體，皆由五蘊和合而成，是身心的綜合活動，於中決無一個永恆不變的自我。菩薩運用其智慧，雖「觀於無我」無人無眾生，但能不以無我為無我，因「而」能盡力的「誨人不倦」，不論什麼人來請教，都能無疲無倦的加以教誨，使他知道怎樣的做人，怎樣的修學佛法。二乘雖也可以觀於無我，因以無我為無我，再也提不起興趣來誨人不倦。

寂滅，就是不生不滅的涅槃，亦即諸法的本來寂靜。菩薩「觀於」一切法的「寂滅」不動，「而不永」恆的入於「寂滅」，享受究竟的寂滅之樂，仍然出生入死的在這世間盡未來際的，起大妙用利樂眾生。小乘不然，他們觀於寂滅，就以寂滅為寂滅，欲永入於寂滅之中，不肯再入生死受諸痛苦的襲擊！

小乘觀於遠離，就遠離喧囂的世間，入於深山窮谷中，不樂再與人群往還³⁸⁹，做福利社會事業。菩薩「觀於遠離」，分為身遠離與心遠離兩種。觀身遠離，是遠離惡事惡處；觀心遠離，是遠離潛在的煩惱，傾向於內心的清淨，然「而」仍依「身心」積極「修」集一切「善」法。所以修遠離行，不是遠離一切善法不行。

菩薩「觀」一切法「無所歸」，不是真的一無所歸，乃是觀歸於空，雖一切法歸於空，然「而」心心念念的仍「歸趣」於一切「善法」，亦即不斷的修習善法。《金剛經》說：「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³⁹⁰不修善法，無上菩提怎能圓成³⁹¹？可見空是不礙善法熏修的，如以為歸空，什麼善法都不要修，那就大錯特錯！

【經】^[11]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12]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13]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14]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15]觀正法位，而不隨小乘。³⁹²

【注】³⁹³

^[11]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³⁹⁴

今欲入於六度大海，求佛種智如意寶珠，以救一切貧乏眾生。」

³⁸⁹ 往還：2. 交游；交往。（《漢語大詞典》（三），p.938）

³⁹⁰ 〔姚秦〕鳩摩羅什譯，《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CBETA, T08, no. 235, p. 751c24-27）：

復次，須菩提！是法平等，無有高下，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³⁹¹ 圓成：1. 佛教語。成就圓滿。（《漢語大詞典》（三），p.655）

³⁹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20-22）：

觀無處所，為住生死，以度斯漏；觀無所行，為行導人；觀於無我，以大悲乘而成濟之；觀無所生，不隨弟子、緣一覺律；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10-13）。

（3）《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19-24）：

雖觀諸法畢竟無生，而常荷負利眾生事；雖觀無漏，而於生死流轉不絕；雖觀無行，而行成熟諸有情事；雖觀無我，而於有情不捨大悲；雖觀無生，而於二乘不墮正位。

³⁹³ 《注維摩詰經》卷9〈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9a5-18）。

³⁹⁴ （1）《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19-20）：

雖觀諸法畢竟無生，而常荷負利眾生事。

肇曰：雖見「無生」，而處「生」「荷」彼也。

^[12]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³⁹⁵

肇曰：凡諸「無漏」與無為同，體自無相，皆無為行也。雖見無漏，而與彼同漏。同漏有二：有為入生死，實未斷漏者；有已盡漏，而現「不斷」者。

^[13]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³⁹⁶

肇曰：法性「無」業，何「所」修「行」？雖知無行，而教必以行者也。

^[14]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

肇曰：諸法之相，唯「空」唯「無」，然「不」以空無「捨」於「大悲」也。

^[15]觀正法位。

什曰：謂無生滅，取證法也。

而不隨小乘。

肇曰：正法位者，觀無為取證之地也。

【演】³⁹⁷

菩薩「觀於無生」之理的無起無滅，「而」仍「以生法」往返於人間天上，在這苦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22 (§10.18 Vkn Ms 64b6-7)：

^[1]anupādānam iti ca pratyavekṣate ^[2]upāttaṃ ca ^[3]satvānām ^[4]bhāraṃ ^[5]vahati

[1] an-upādānam = 中性、單數、主格，意思是「無生」。

[2] upāttaṃ 是「upa-√dā」的過去被動分詞 (upā-datta)，陽性、單數、業格，修飾「bhāraṃ」，意思是「攝受」。

[3] satvānām = 陽性、複數、屬格，指「有情眾生」。

[4] bhāraṃ = 陽性、單數、業格，意為「重擔」。

[5] vahati = 「√vah」的第三人稱、單數、現在時動詞，「擔負」的意思。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

觀察無生，而擔負眾生的重擔。

³⁹⁵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14-16)：

「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觀於無漏，異凡夫也；示現行漏，故言不斷，異二乘也。

³⁹⁶ (1)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21-22)：

雖觀無行，而行成熟諸有情事。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22 (§10.18 Vkn MS 64b7)：

^[1]apracāram iti ca pratyavekṣate ^[2]pracarati ^[3]satvaparipākāya

[1] apracāram 意思是「無行」。

[2] pracarati = 「pra-√car」的第三人稱、單數、現在分詞，指「行」。

[3] satva-pari-pākāya 意思是「圓滿成熟眾生」。其中 pākāya = 陽性、單數、與格，字根是「√pac」，「成熟」的意思。(《梵和大辭典》，p.770)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

觀察無行，而修行教化眾生。

³⁹⁷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68-369。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1 菩薩行品_07，10:45-14:00。

惱的世間，「荷負」利益「一切」眾生的重責大任，決不放棄弘法利生的佛事。假定觀見無生真理，就不能以生法負起所應負的利生責任，那就成為厭離生死的小乘，不復是度生的菩薩。

菩薩「觀於」清淨「無漏」，遠離一切染污之法，然「而不斷」煩惱「諸漏」。觀於無漏，這是異於凡夫，因為凡夫不能觀於無漏；不斷煩惱示現行漏，這是異於二乘，因為二乘觀於無漏，即了生死證涅槃。菩薩為修廣大的菩提行，即常現起煩惱業行，留惑潤生，如果煩惱真的斷了，那就不能在生死中浮游，又怎麼能夠度生？

菩薩深「觀」法性，了知「無」一實在法有「所行」，所以從不覺得我在行菩薩行。雖知無所行，「而」仍無行而行的，自己以身為教，或勸人修行，「以行法教化眾生」。這是菩薩以身教利人，所謂無言而自³⁹⁸化³⁹⁹者。因為菩薩的一舉一動，都是如法如律的，眾生見了菩薩的良好行為，自然就效法菩薩，隨菩薩所行而行。

菩薩「觀」一切法「空無」自性，然「而不」以空無而「捨大悲」。空無，是說人及眾生的沒有實在自體，但幻化的眾生不是沒有，所以見到眾生受諸痛苦的包圍，為了拔除眾生的痛苦，大悲心仍時常的現起，積極的在世間為法為人，就是犧牲自己，亦在所不惜。

菩薩「觀正法位」，以智慧悟證真理，但不著於所證的空寂性，因「而不隨小乘」行，急急修學以求證悟，落於初果的正位，最多再經七番生死，就出離這世間。⁴⁰⁰菩薩不落小乘，不隨小乘行，因而仍能長期的留在生死，從事度化眾生的工作。

【經】^[16]觀諸法虛妄，無宰、無人、無主、無相，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⁴⁰¹

【注】⁴⁰²

^[16]觀諸法虛妄，無宰、無人、無主、無相，⁴⁰³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⁴⁰⁴

³⁹⁸ 自：5.自然。（《漢語大詞典》（八），p.1306）

³⁹⁹ 化：2.受感化；受感染。（《漢語大詞典》（一），p.1106）

⁴⁰⁰ 《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章，第三節，第二項〈般若的次第深入〉，p.651：

「入正位」，是「入正性離生」的舊譯。「入正位」，聲聞行者就得「須陀洹」（初果），最多不過七番生死，一定要入無餘涅槃。

⁴⁰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22-25）：

觀于惶荒，不荒福德；觀夫虛無，不虛正智；觀於言語，不厭智慧；觀無有主，應自然智；觀無適莫，義合則行是為。諸族姓子！菩薩不住無數。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13-15）。

（3）《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b24-c1）：

雖觀諸法畢竟空寂，而不空寂所修福德；雖觀諸法畢竟遠離，而不遠離所修智慧；雖觀諸法畢竟無實，而常安住圓滿思惟；雖觀諸法畢竟無主，而常精勤求自然智；雖觀諸法永無慳懃，而於了義安立佛種。諸善男子！修行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

⁴⁰²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9a19-27）。

⁴⁰³ （1）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24（§10.18 Vkn MS 65a1-3）：

肇曰：「諸法」因緣所成，虛假無本，以何為實？以何為主？雖知如此，然「本願未滿」，不以功德、定、慧虛假而弗⁴⁰⁵修也。

生曰：不住無為，是窮理⁴⁰⁶，將⁴⁰⁷入生死之懷⁴⁰⁸，以滿願為極，故終明之焉。

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⁴⁰⁹

肇曰：備「修」上「法」，則「不」證「無為」。證，謂觀無為，自證道成；自證道成，即住無為也。

庚三 總示

【經】又，^[1]具福德故不住無為，具智慧故不盡有為；^[2]大慈悲故不住無為，滿本願故不盡有為；^[3]集⁴¹⁰法藥故不住無為，隨授藥故不盡有為；^[4]知眾生病故不住無為，滅眾生病故不盡有為。諸正士⁴¹¹！菩薩以修此法，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名盡無盡解脫

riktam iti ca tuccham iti cāsarakam iti cāsāmikam iti cāniketam iti ca pratyavekṣate
ariktapūṇyaś cātucchajñānaś ca paripūrṇasamkalpaś ca svayambhūjñānābhiṣiktaś ca
svayambhūjñāne cābhīyukto nītārtho buddhavaṃśe pratiṣṭhito bhavati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

觀察空無、空虛、無實、無主和無標誌*，而不放空功德，不撤空智慧，充滿思維，具備自覺智，運用自覺智理解義理，住於佛種族。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0 有盡無盡法施品〉，p.320，n.2：

此處「無標誌」的原詞是 aniketa，詞義為「無住處」或「無標誌」。什譯「無相」。奘譯「無標幟」。

⁴⁰⁴ (1)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16-20)：

「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觀正法位，而不隨小乘；觀諸法虛妄，無牢、無人、無主*、無相，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然雖知諸法無我無主，不以功德虛假而不修之。

※生=主【甲】。(大正 38，985d，n.9)

按：《大正藏》原作「生」，今依【甲】改作「主」。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69-370：

菩薩「觀」一切「諸法」，悉皆「虛妄」假有不實，沒有一樣不是不堅固的，所以說為「無牢」；沒有說是有其精神活動作用的，亦即無有能思惟的，所以說為「無人」；沒有一個說是有其主宰的，所以說為「無主」；一切皆是虛妄相，就是假名眾生相亦不有，所以說為「無相」。雖能這樣的微見我空法空，但發菩提心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菩薩，因為發了「佛道無上誓願成」，「眾生無邊誓願度」的弘願，在其「本願未滿」之前，不因諸法無人無我而不作佛事，所以仍然精進勇猛的，不休不息的，積極修福修定修慧，決不虛度而空過的，故說「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可是我們知道，菩薩發心修行的根本願力，要到成佛才能究竟圓滿，一日未成佛，一日願未滿，就得一日不空過修福修慧，以期獲得福慧圓滿。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1 菩薩行品_07，14:00-18:00。

⁴⁰⁵ 弗：3.不。(《漢語大詞典》(四)，p.101)

⁴⁰⁶ 窮理：窮究事物之理。(《漢語大詞典》(八)，p.467)

⁴⁰⁷ 將：4.行進。9.帶領；攜帶。18.長久。28.副詞。乃，方。(《漢語大詞典》(七)，p.805)

⁴⁰⁸ 懷：6.胸懷；懷抱。(《漢語大詞典》(七)，p.785)

⁴⁰⁹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20-21)：

「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總結不住無為也。

⁴¹⁰ 集：3.聚集；會合。(《漢語大字典》(七)，p.4403)

⁴¹¹ 正士：2.佛教語。梵語「菩薩」的又一譯名。謂求正道之大士。(《漢語大詞典》(五)，p.305)

法門，汝等當學！」⁴¹²

【注】⁴¹³

又，^[1]具福德故不住無為。

肇曰：上直明菩薩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未釋所以不盡、所以不住。夫大士之行，行各有以⁴¹⁴，妙期有在，故復對⁴¹⁵而明之。夫德之積也，必涉有津⁴¹⁶，若住無為，則功德不具也。

具智慧故不盡有為。⁴¹⁷

⁴¹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a26-b12)：

又復不盡數者，為合會福，不住無數者，為合會慧；不盡數者，為行大慈，不住無數者，為有大悲；不盡數者，為道人民，不住無數者，為求佛法；不盡數者，為具佛身相，不住無數者，為具一切智；不盡數者，為行善權，不住無數者，為出智慧；不盡數者，為淨佛土，不住無數者，為佛立故；不盡數者，利誘進人，不住無數者，現人利故；不盡數者，計會善本，不住無數者，施善力故；不盡數者，為具所願，不住無數者，為本願故；不盡數者，為具滿性，不住無數者，為性淨故；不盡數者，為五通不邪，不住無數者，知佛六通故；不盡數者，行度無極，不住無數者，無滿時故；不盡數者，求諸佛寶，不住無數者，不求無寶處故；不盡數者，習行眾藥，不住無數者，知彼眾病故；不盡數者，生死自然，不住無數者，泥洹自然故。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15-21)。

(3)《說無垢稱經》卷5〈11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3c2-29)：

又，善男子！以諸菩薩^[1]常勤修集福資糧故不住無為，常勤修集智資糧故不盡有為；^[2]成就大慈無缺減故不住無為，成就大悲無缺減故不盡有為；^[3]利益安樂諸有情故不住無為，究竟圓滿諸佛法故不盡有為；^[4]成滿一切相好莊嚴佛色身故不住無為，證得一切力無畏等佛智身故不盡有為；^[5]方便善巧化眾生故不住無為，微妙智慧善觀察故不盡有為；^[6]修治佛土究竟滿故不住無為，佛身安住常無盡故不盡有為；^[7]常作饒益眾生事故不住無為，領受法義無休廢故不盡有為；^[8]積集善根常無盡故不住無為，善根力持不斷壞故不盡有為；^[9]為欲成滿本所願故不住無為，於永寂滅不希求故不盡有為；^[10]圓滿意樂善清淨故不住無為，增上意樂善清淨故不盡有為；^[11]恒常遊戲五神通故不住無為，佛智六通善圓滿故不盡有為；^[12]波羅蜜多資糧滿故不住無為，本所思惟未圓滿故不盡有為；^[13]集法財寶常無厭故不住無為，不樂希求少分法故不盡有為；^[14]堅牢誓願常無退故不住無為，能令誓願究竟滿故不盡有為；^[15]積集一切妙法藥故不住無為，隨其所應授法藥故不盡有為；^[16]遍知眾生煩惱病故不住無為，息除眾生煩惱病故不盡有為。諸善男子！菩薩如是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名安住有盡無盡解脫法門，汝等皆當精勤修學。

⁴¹³ 《注維摩詰經》卷9〈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75, p. 409a28-c12)。

⁴¹⁴ 有以：1.猶有因。有道理；有規律。4.表示具有某種條件、原因等。(《漢語大詞典》(六)，p.1145)

⁴¹⁵ 對：8.相對；(《漢語大詞典》(二)，p.1293)

⁴¹⁶ 津：6.途徑；門徑。(《漢語大詞典》(五)，p.1189)

⁴¹⁷ 《維摩經義疏》卷6〈11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21-27)：

「又具福德故不住無為，具智慧故不盡有為」下，此第三合解二行。

上雖明不盡不住，今則合釋之也。修福德必涉於有，若住無為，則福德不具也。具智慧故，知有為如幻，不使染著，故不盡有為。

什曰：上一門中現一義⁴¹⁸，今明一門中兼具二義。若不住無則「不盡有」；不盡有則不住無也。

肇曰：智之明也，必由廣博⁴¹⁹。若廢捨有為，則智慧不具。

生曰：總翻⁴²⁰前也。所以欲住無為者，貪其樂耳。福德既具，便自常樂，復何貪哉？所以欲盡有為者，惡⁴²¹其苦耳。智慧苟⁴²²備⁴²³，已自無苦，有何惡哉？

[2]大慈悲故不住無為。⁴²⁴

肇曰：「慈悲」入生死，豈「住無為」之所能者也？

滿本願故不盡有為。

肇曰：「滿」「願」由積德，豈捨「有為」之所能？

生曰：別翻前也。以慈悲為懷者，不得貪己樂也。欲「滿本願」者，不得計己苦也；此取功德前句、智慧後句，略舉二端⁴²⁵為備⁴²⁶也矣。

[3]集法藥故不住無為。

肇曰：採良藥，必在山險⁴²⁷，非華⁴²⁸堂⁴²⁹之所出；「集法藥」，必在險⁴³⁰有，非「無為」之法所出焉。

隨授藥故不盡有為。⁴³¹

又智之為性，必遍照諸法，若癡^{*}捨有為，則智慧不具。

※癡：2.廢棄；廢除。（《漢語大詞典》（八），p.359）

⁴¹⁸ 義：8.意義；道理。（《漢語大詞典》（九），p.173）

⁴¹⁹ 廣博：1.寬廣博大。指學識、胸懷等。（《漢語大詞典》（三），p.1267）

⁴²⁰ （1）翻=播【甲】。（大正 38，409d，n.3）

（2）播：10.背棄，捨棄。（《漢語大詞典》（六），p.880）

⁴²¹ 惡（wù ㄨˋ ㄨˋ）：1.討厭，憎恨。（《漢語大詞典》（七），p.552）

⁴²² 苟（gǒu ㄍㄡˇ）：7.假如；如果；只要。（《漢語大詞典》（九），p.350）

⁴²³ 備：1.完備；齊備。（《漢語大詞典》（一），p.1592）

⁴²⁴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b27-c2）：

「大慈悲故不住無為」。此下初福慧一對為總，亦是自利；此下三對為別，復利他。慈悲與本願，偏開福門。福門有願行，慈悲為德，下句為願。修慈以反無入有，以願滿故，不住、不盡。

⁴²⁵ 二端：1.兩種主意。3.事物的兩個方面。（《漢語大詞典》（一），p.137）

⁴²⁶ 備：1.完備；齊備。10.周遍；周至。（《漢語大詞典》（一），p.1592）

⁴²⁷ 山險：山勢險阻之處。（《漢語大詞典》（三），p.793）

⁴²⁸ 華：7.華麗；美麗。（《漢語大字典》（六），p.3424）

⁴²⁹ 堂：2.建於高臺基之上的廳房。古時，整幢房子建築在一個高出地面的臺基上。前面是堂，通常是行吉凶大禮的地方，不住人；堂後面是室，住人。3.泛指房屋的正廳。9.寬闊平整處。（《漢語大詞典》（二），p.1119）

⁴³⁰ 險：3.高峻。6.危險。（《漢語大詞典》（十一），p.1113）

⁴³¹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c2-6）：

「集法藥故不住無為，隨授藥故不盡有為」。此下兩對開智慧門也。初對集藥、後對約知病。

肇曰：廢捨有為，則與群生⁴³²隔絕，何能「隨」而「授藥」？

生曰：翻⁴³³前則是反⁴³⁴入生死，必能救眾人。故有下四句也。集法藥者，使備有諸法理也，為功德意矣。「隨授藥」者，知其所主⁴³⁵，隨病授也，為智慧意矣。

[4]知眾生病故不住無為。

肇曰：習⁴³⁶「知眾生病」，必知病所盡⁴³⁷，豈無為之所能乎？

生曰：解其病相，功德意也。

滅眾生病故不盡有為。⁴³⁸

肇曰：「滅眾生病」，必造⁴³⁹有治⁴⁴⁰，豈「盡有為」之所能？

生曰：達⁴⁴¹病所應⁴⁴²，智慧意也。

諸正士！菩薩以修此法，不盡有為、不住無為。

肇曰：二法雖異，而行必相因⁴⁴³，故對而辯之。明行各⁴⁴⁴有以⁴⁴⁵，造⁴⁴⁶用⁴⁴⁷不同也。

是名盡無⁴⁴⁸盡無闕法門，汝等當學！⁴⁴⁹

然集藥必是從師，故不住無為；

廢捨有為，則令群生隔絕，何能授藥？故不盡有為。

⁴³² 群生：1.一切生物。*（《漢語大詞典》（九），p.185）

按：意指「一切有情」。

⁴³³ 翻=播【甲】*。（大正 38，409d，n.3-1）

⁴³⁴ 反：4.同「返」。返回。（《漢語大字典》（一），p.426）

⁴³⁵ 主：14.根本；要素。23.中醫學名詞。指主要的病原。（《漢語大詞典》（一），p.693）

⁴³⁶ 習：5.熟悉；通曉。（《漢語大詞典》（九），p.645）

⁴³⁷ （1）知病所盡=之病所【甲】。（大正 38，409d，n.7）

（2）盡：2.竭盡；完。8.全部；整個。（《漢語大詞典》（七），p.1453）

⁴³⁸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c6-8）：

「知眾生病故不住無為，滅眾生病故不盡有為」。

知眾生病，必是照有，故不住無為；滅眾生病須入有，故不盡有為。

⁴³⁹ 造：3.建立。4.產生。（《漢語大詞典》（十），p.898）

⁴⁴⁰ 治：10.醫治；醫療。（《漢語大詞典》（五），p.1122）

⁴⁴¹ 達：3.通曉；明白。（《漢語大詞典》（十），p.1014）

⁴⁴² 應：8.應付；對付。（《漢語大詞典》（七），p.749）

⁴⁴³ 相因：2.相關；相互依托。（《漢語大詞典》（七），p.1140）

⁴⁴⁴ 名=各【甲】。（大正 38，409d，n.11）

按：《大正藏》原作「名」，今依【甲】改作「各」。

⁴⁴⁵ 有以：1.猶有因。有道理。2.有所作為。4.表示具有某種條件、原因等。（《漢語大詞典》（六），p.1145）

⁴⁴⁶ 造：4.產生。（《漢語大詞典》（十），p.898）

⁴⁴⁷ 用：11.功用；作用。（《漢語大詞典》（一），p.1021）

⁴⁴⁸ 無=不【甲】。（大正 38，409d，n.12）

⁴⁴⁹ 《維摩經義疏》卷 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c8-17）：

「諸正士！菩薩已修此法，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名盡不盡無闕法門。汝等當學」下，此第三總結二門以勸學。盡不盡結所學之法體，無闕法門結能學之行。不盡有為無闕德之

肇曰：不盡有為，故無闕德之累；不住無為，故無獨善之闕。此二「無闕」「門」，是菩薩弘道之要路⁴⁵⁰，佛事無方⁴⁵¹之所由，勸彼令學，示其佛事不思議道，令必審⁴⁵²諸佛無若干⁴⁵³也。

【演】⁴⁵⁴

上來雖已分別的解釋「不盡有為，不住無為」，但這段文再來一個總示，讓我們清楚的了知「不盡有為，不住無為」。

小乘智慧是有的，但福德不夠，所以落於無為；菩薩因「具福德故」，於事相上才能忍苦耐勞的度生，所以修福德，一定涉於有，「不」能安「住」於「無為」中，假定住無為，福德就難以具足。菩薩因「具智慧故」，所以能於生死中作佛事，了知有為如幻，所以「不盡有為」，若廢捨有為，是就顯然的表示智慧不具。具有「大慈悲故」，於三有中救度眾生，所以「不住無為」，若住無為，就不能慈濟眾生。為了圓「滿」度生的「本願」之「故」，於生死中利益眾生，所以「不盡有為」。眾生煩惱如病，菩薩修學積「集法藥」，藥從採集而來，菩薩度生，亦必須從師學習無量度生法門，所以「不住無為」。普「隨」眾生的種種根機，「授」與種種不同的法「藥」，以治眾生的各種煩惱病，所以「不盡有為」。菩薩為要了「知眾生」的身心大「病」，必須要與眾生作緊密的接觸，方能探知病源的所在，所以「不住無為」。為了應病與藥，現通說法，「滅」除「眾生」的「病」，而眾生的病，不是短時期能夠治癒的，所以「不盡有為」的長於生死中，為滅眾生病而服務！

佛說了「不盡有為、不住無為」的道理後，叫聲「諸正士」！正士是尊稱，亦即菩薩的別號，顯示他們是具正知見者。若「菩薩已修此法」門，即能「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即「名」為「盡無盡解脫法門」。眾香世界諸菩薩來此娑婆參學，佛為說此法門，並勸「汝等」應「當」修「學」的。

己三 淨土菩薩歸還

【經】爾時，彼諸菩薩聞說是法，皆大歡喜，以眾妙華若干種色、若干種香，散遍三千大千世界，供養於佛及此經法並諸菩薩已，稽首佛足，歎未曾有，言：「釋迦牟尼佛乃能於此善行方便！」言已，忽然不現，還到彼國。⁴⁵⁵

累、不住無為無獨善之闕，故云無礙。

問：不盡有為，復有盡義，以不住無為，復有住義以不？

答：菩薩捨二生死則盡於有為；證大涅槃，則是住於無為。前云不盡者，令入有化物；不住者，不同二乘取證耳。

⁴⁵⁰ 要路：1.重要的道路；主要的道路。（《漢語大詞典》（八），p.760）

⁴⁵¹ 無方：1.沒有方向、處所的限制。謂無所不至。（《漢語大詞典》（七），p.102）

⁴⁵² 審：4.察知；知道。6.明白；清楚。（《漢語大詞典》（三），p.1628）

⁴⁵³ 若干：多少。用於指不定量。（《漢語大詞典》（九），p.329）

⁴⁵⁴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1 菩薩行品〉，pp.370-372。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1 菩薩行品_07，19:00-26:05。

⁴⁵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b12-16）：

【附錄】〈11 菩薩行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二 正宗分</p> <p>乙二 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p> <p>丙二 如來攝歸佛淨土</p> <p>丁一 廣明佛土依正莊嚴</p> <p>戊一 現通共往菴園</p> <p>己一 現瑞相以明將來</p> <p>庚一 現瑞相</p> <p>是時，佛說法於菴羅樹園，其地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p>	<p>A2 正宗</p> <p>B3 辨行成德立門</p> <p>C1 緣起</p> <p>D1 將欲來前現瑞相</p> <p>是時，佛說法於菴羅樹園，其地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p>
<p>庚二 明瑞意</p> <p>阿難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瑞應？是處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p> <p>佛告阿難：「是維摩詰、文殊師利與諸大眾恭敬圍繞，發意欲來，故先為此瑞應。」</p>	<p>D2 問瑞所由</p> <p>阿難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瑞應？是處忽然廣博嚴事，一切眾會皆作金色。」</p> <p>D3 答瑞所由</p> <p>佛告阿難：「是維摩詰、文殊師利與諸大眾恭敬圍繞發意欲來，故先現此瑞應。」</p>
<p>己二 現通力與眾同來</p> <p>庚一 商量見佛</p> <p>於是維摩詰語文殊師利：「可共見佛，與諸菩薩禮事供養。」</p>	<p>D4 要文殊往</p> <p>於是維摩詰語文殊師利：「可共見佛，與諸菩薩禮事供養。」</p> <p>D5 文殊嘆許</p>

於是，彼諸菩薩聞此喜悅，皆生善心。諸是三千大千世界一切好華，積至于膝，以供養佛。稽首佛足，右遶三匝，以次合聚。於是佛土忽然不現，須臾之間已還彼國，近香積佛。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21-26)。

(3) 《說無垢稱經》卷5〈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1-10)：

爾時，一切妙香世界最上香臺如來佛土諸來菩薩聞說如有盡無盡解脫門已，法教開發勸勵其心，皆大歡喜，身心踊躍，以無量種上妙香花、諸莊嚴具供養世尊及諸菩薩并此所說有盡無盡解脫法門。復以種種上妙香花散遍三千大千世界，香花覆地深沒於膝。時諸菩薩恭敬頂禮世尊雙足，右繞三匝，稱揚讚頌釋迦牟尼及諸菩薩并所說法，於此佛土歎然不現，經須臾間便住彼國。

(4) 《維摩經義疏》卷6〈11 菩薩行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c17-22)：

「爾時，彼諸菩薩聞說是法，皆大歡喜，以眾妙華若干種色、若干眾香，散遍三千大千世界，供養於佛及此經法并諸菩薩已，稽首佛足，嘆未曾有，言：釋迦牟尼佛乃能於此善行方便！言已，忽然不現，還到彼國。」第三領解。歡喜^{*}稱嘆，還歸本土耳。
※喜+ (供養) ㄟ【甲】。(大正 38, 985d, n.17)

<p>文殊師利言：「善哉！行矣，今正是時。」</p>	<p>文殊師利言：「善哉！行矣！今正是時。」</p>
<p>庚二 神力偕來 辛一 掌持而來 維摩詰即以神力，持諸大眾並師子座，置於右掌，往詣佛所。</p>	<p>D6 淨名現通 維摩詰即以神力，持諸大眾并師子座，置其右掌，往詣佛所。</p>
<p>辛二 禮佛而坐 到已著地， 稽首佛足，右遶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其諸菩薩即皆避座，稽首佛足，亦遶七匝，於一面立。諸大弟子、釋、梵、四天王等亦皆避座，稽首佛足，在一面立。 於是世尊如法慰問諸菩薩已， 各令復坐， 即皆受教。</p>	<p>到已著地。 D7 眾到已稽首 稽首佛足，右遶七匝，一心合掌，在一面立。其諸菩薩即皆避坐，稽首佛足，亦遶七匝，於一面立。諸大弟子、釋、梵、四天王等亦皆避坐，稽首佛足，在一面立。 D8 如來慰問 於是世尊如法慰問諸菩薩已， D9 命令就坐 各令復坐， D10 受命而坐 即皆受教。</p>
<p>辛三 稱歎難思 眾坐已定，佛語舍利弗：「汝見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 「唯然，已見。」 「汝意云何？」 「世尊！我觀其為不可思議，非意所圖，非度所測。」</p>	<p>C2 正說 D1 明佛事不同 E1 別明香飯之德 眾坐已定，佛語舍利弗：「汝見菩薩大士自在神力之所為乎？」 「唯然，已見。」 「於汝意云何？」 「世尊！我觀其為不可思議，非意所圖、非度所測」。</p>
<p>戊二 問答廣明佛事 己一 論香食之功德 庚一 問答香食 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今所聞香自昔未有，是為何香？」 佛告阿難：「是彼菩薩毛孔之香。」 於是舍利弗語阿難言：「我等毛孔亦出是香。」 阿難言：「此所從來？」</p>	<p>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今所聞香自昔未有，是為何香？」 佛告阿難：「是彼菩薩毛孔之香」。 於是舍利弗語阿難言：「我等毛孔亦出是香。」 阿難言：「此所從來？」</p>

<p>曰：「是長者維摩詰從眾香國取佛餘飯，於舍食者一切毛孔皆香若此。」</p>	<p>曰：「是長者維摩詰從眾香國取佛餘飯，於舍食者一切毛孔皆香若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庚二 問答功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辛一 正明</p> <p>阿難問維摩詰：「是香氣住當久如？」 維摩詰言：「至此飯消。」 曰：「此飯久如當消？」 曰：「此飯勢力至於七日，然後乃消。 又阿難！若聲聞人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已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心解脫然後乃消。若未發大乘意食此飯者，至發意乃消；已發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已得無生忍食此飯者，至一生補處然後乃消。」</p>	<p>阿難問維摩詰：「是香氣住當久如？」 維摩詰言：「至此飯消。」 曰：「此飯久如當消？」 曰：「此飯勢力至于七日，然後乃消。 又阿難！若聲聞人未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入正位然後乃消；已入正位食此飯者，得心解脫然後乃消。若未發大乘意食此飯者，至發意乃消；已發意食此飯者，得無生忍然後乃消；已得無生忍食此飯者，至一生補處然後乃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辛二 喻明</p> <p>譬如有藥，名曰上味，其有服者，身諸毒滅然後乃消。 此飯如是，滅除一切諸煩惱毒，然後乃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缺]</p> <p>此飯如是，滅除一切諸煩惱毒，然後乃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己二 廣佛事之不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庚一 明法門眾多</p> <p>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此香飯能作佛事。」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 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 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 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 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 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 有以飯食而作佛事； 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 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 有以佛身而作佛事； 有以虛空而作佛事； 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 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燄，如是等喻而作佛事； 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E2 具明佛事不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F1 正明佛事多門</p> <p>阿難白佛言：「未曾有也！世尊！如是香飯能作佛事。」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 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 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 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 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 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 有以飲食而作佛事； 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 有以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而作佛事； 有以佛身而作佛事； 有以虛空而作佛事； 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 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炎，如是等喻而作佛事； 或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p>

<p>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為而作佛事。 如是！阿難！ 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p>	<p>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為而作佛事。 如是！阿難！ 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p>
<p>庚二 明佛德平等 辛一 承前顯異 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眾生為之疲勞，諸佛即以此法而作佛事，</p>	<p>阿難！有此四魔、八萬四千諸煩惱門，而諸眾生為之疲勞，諸佛即以此法而作佛事。</p>
<p>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p>	<p>F2 解悟入此門有大利益 G1 明德同 H1 明佛慧等 是名入一切諸佛法門。</p>
<p>辛二 正示平等 菩薩入此門者，若見一切淨好佛土，不以為喜，不貪不高；若見一切不淨佛土，不以為憂，不礙不沒。但於諸佛生清淨心，歡喜恭敬，未曾有也。 諸佛如來功德平等，為教化眾生故而現佛土不同。 阿難！汝見諸佛國土地有若干，而虛空無若干也。 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其無礙慧無若干也。 阿難！諸佛色身、威相、種姓、戒、定、智慧、解脫、解脫知見、力、無所畏、不共之法、大慈、大悲、威儀所行及其壽命、說法教化、成就眾生、淨佛國土、具諸佛法，悉皆同等， 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名為多陀阿伽度，名為佛陀。</p>	<p>菩薩入此門者，若見一切淨好佛土，不以為喜，不貪不高；若見一切不淨佛土，不以為憂，不礙不沒。但於諸佛土生清淨心，歡喜恭敬，未曾有也。 諸佛如來功德平等，為教化眾生故而現佛土不同。 阿難！汝見諸佛國土地有若干，而虛空無若干也。 如是見諸佛色身有若干耳，其無礙慧無若干也。 H2 辨餘功德等 阿難！諸佛色身、威相、種性、戒、定、智慧、[缺]、解脫知見、力、無所畏、不共之法、大慈大悲、威儀所行，及其壽命、說法教化、成就眾生、淨佛國土、具諸佛法，悉皆同等。 G2 辨號等 是故名為三藐三佛陀，名為多陀阿伽度，名為佛馱。</p>
<p>辛三 結讚難思 壬一 如來正讚 阿難！若我廣說此三句義，汝以劫壽不能盡受。正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眾生，皆如阿難多聞第一，得念總持，此諸人</p>	<p>G3 小乘不測 阿難！若我廣說此三句義，汝以劫壽不能盡受。正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眾生，皆如阿難多聞第一，得念總持，此諸人</p>

<p>等以劫之壽亦不能受。 如是，阿難！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有限量，智慧辯才不可思議。」</p>	<p>等以劫之壽亦不能受。 如是，阿難！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有限量，智慧辯才不可思議。」</p>
<p>壬二 阿難自謙 阿難白佛言：「我從今已往，不敢自謂以為多聞。」 佛告阿難：「勿起退意。所以者何？我說汝於聲聞中為最多聞，非謂菩薩。」</p>	<p>阿難白佛言：「我從今已往，不敢自謂以為多聞。」 佛告阿難：「勿起退意。所以者何？我說汝於聲聞中為最多聞，非謂菩薩。」</p>
<p>壬三 如來結讚 且止！阿難！其有智者，不應限度諸菩薩也。一切海淵尚可測量，菩薩禪定、智慧、總持、辯才、一切功德不可量也。 阿難！汝等捨置菩薩所行。是維摩詰一時所現神通之力，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所不能作。」</p>	<p>且止！阿難！其有智者，不應限度諸菩薩也。一切海淵尚可測量，菩薩神足、智慧、辯才、總持、一切功德不可量也。 阿難！汝等捨置菩薩所行。是維摩詰一時所現神通之力，一切聲聞、辟支佛於百千劫盡力變化所不能作。」</p>
<p>戊三 請說還歸香界 己一 淨土菩薩讚請 爾時，眾香世界菩薩來者，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等初見此土生下劣想，今自悔責，捨離是心。所以者何？諸佛方便不可思議，為度眾生故，隨其所應現佛國異。 唯然，世尊！願賜少法，還於彼土，當念如來。」</p>	<p>D2 明善巧行立（辨菩薩行） E1 請法還土 F1 自悔過 爾時，眾香世界菩薩來者，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等初見此土生下劣想，今自悔責，捨離是心。所以者何？諸佛方便不可思議，為度眾生故，隨其所應現佛國異。 F2 請法 唯然，世尊！願賜小法，還於彼土，當念如來。」</p>
<p>己二 如來開示當學 庚一 標說 佛告諸菩薩：「有盡無盡解脫法門，汝等當學。 何謂為盡？謂有為法。何謂無盡？謂無為法。 如菩薩者，不盡有為、不住無為。」</p>	<p>E2 佛說 F1 標二門以勸學 佛告諸菩薩：「有盡不盡解脫法門，汝等當學。 F2 釋二門以釋勸 G1 標所學之法 何謂為盡？謂有為法。何謂無盡？謂無為法」。 G2 明能學二門 H1 總標二行 如菩薩者，不盡有為、不住無為。」</p>

庚二 別示

辛一 不盡有為

何謂不盡有為？
謂不離大慈、不捨大悲；
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
教化眾生終不厭倦；
於四攝法常念順行；
護持正法不惜生命；
種諸善根無有疲厭。
志常安住方便迴向；
求法不懈、說法無悞；
勤供諸佛；故入生死而無所畏；
於諸榮辱心無憂喜；
不輕未學，敬學如佛；
墮煩惱者令發正念；
於遠離樂不以為貴；
不著己樂，慶於彼樂。
在諸禪定，如地獄想；
於生死中，如園觀想；
見來求者，為善師想；
捨諸所有，具一切智想；
見毀戒人，起救護想；
諸波羅蜜，為父母想；
道品之法，為眷屬想。
發行善根，無有齊限；
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己佛土；
行無限施，具足相好；
除一切惡，淨身口意；
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
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
以智慧劍破煩惱賊；
出陰、界、入，荷負眾生永使解脫；
以大精進摧伏魔軍；
常求無念實相智慧。⁴⁵⁶
於世間法行少欲知足；
於出世間求之無厭，而不捨世法；⁴⁵⁷

H2 別釋二行

I1 不盡有為—自行化他功德日增

何謂不盡有為？
謂不離大慈、不捨大悲；
深發一切智心而不忽忘；
教化眾生終不厭倦；
於四攝法常念順行；
護持正法不惜軀命，
種諸善根無有疲厭。
志常安住方便迴向；
求法不懈、說法無悞；
勤供養諸佛；故入生死而無所畏；
於諸榮辱心無憂喜；
不輕未學，敬學如佛；
墮煩惱者令發正念；
於遠離樂不以為貴；
不著己樂，慶於彼樂。
在諸禪定，如地獄想；
於生死中，如園觀想患
見來求者，如善師想；
捨諸所有，具一切智想；
見毀戒人，起救護想；
諸波羅蜜，為父母想；
道品之法，為眷屬想。
發行善根，無有齊限；
以諸淨國嚴飾之事，成己佛土；
行不限施，具足相好；
除一切惡，淨身口意。
生死無數劫意，而有勇；
聞佛無量德志，而不倦；
以智慧劍破煩惱賊；
出陰、界、入，荷負眾生永使解脫；
以大精進摧伏魔軍；
常求無念實相智慧。
行少欲知足，
而不捨世法；

⁴⁵⁶ 《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23-24):
常求無念實相智慧行。

<p>不壞威儀，而能隨俗； 起神通慧，引導眾生， 得念總持，所聞不忘； 善別諸根，斷眾生疑； 以樂說辯，演法無礙； 淨十善道，受天、人福； 修四無量，開梵天道。 勸請說法，隨喜讚善，得佛音聲， 身口意善，得佛威儀； 深修善法，所行轉勝； 以大乘教成菩薩僧； 心無放逸，不失眾善。 行如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p>	<p>不壞威儀，而能隨俗； 起神通慧引導眾生， 得念總持，所聞不忘； 善別諸根，斷眾生疑； 以樂說辯，演法無闕； 淨十善道，受天、人福； 修四無量，開梵天道。 勸請說法，隨喜讚善，得佛音聲， 身口意善，得佛威儀。 深修善法，所行轉勝， 以大乘教故成菩薩僧， 心無放逸，不失眾善。 本行如此法，是名菩薩不盡有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辛二 不住無為</p> <p>何謂菩薩不住無為？ 謂修學空，不以空為證；修學無相、無作，不以無相、無作為證；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 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 觀於寂滅，而不永寂滅；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觀正法位，而不隨小乘。 觀諸法虛妄，無牢、無人、無主、無相，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 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2 不住無為—不以功德虛假而不修</p> <p>何謂菩薩不住無為？ 謂修學空，不以空為證；修學無相、無作，不以無相、無作為證；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 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 觀於寂滅，而不永寂滅；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觀正法位，而不隨小乘。 觀諸法虛妄，無牢、無人、無主、無相，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 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p>

⁴⁵⁷ 《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b24-25)：

於世間法^{*1}少欲知足，於出世間求之無厭^{*2}，而不捨世間^{*3}法。

※1〔於世間法〕—【宋】【元】【明】【聖】。(大正 14, 554d, n.10)

※2〔於出…無厭〕八字—【宋】【元】【明】【聖】。(大正 14, 554d, n.11)

※3〔間〕—【宋】【元】【明】。(大正 14, 554d, n.12)

按：印順法師及演培法師所引經文與《大正藏》不盡相同，似是採用明本用字。

<p>庚三 總示</p> <p>又，具福德故不住無為， 具智慧故不盡有為；</p> <p>大慈悲故不住無為， 滿本願故不盡有為；</p> <p>集法藥故不住無為， 隨授藥故不盡有為；</p> <p>知眾生病故不住無為， 滅眾生病故不盡有為。</p>	<p>H3 合解二行</p> <p>I1 總——自利</p> <p>又，具福德故不住無為， 具智慧故不盡有為；</p> <p>I2 別——利他</p> <p>J1 偏開福門</p> <p>大慈悲故不住無為； [缺]</p> <p>J2 開智慧門</p> <p>K1 集藥</p> <p>集法藥故不住無為， 隨授藥故不盡有為；</p> <p>K2 知病</p> <p>知眾生病故不住無為， 滅眾生病故不盡有為。</p>
<p>諸正士！菩薩已修此法，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名盡無盡解脫法門，汝等當學！」</p>	<p>F3 總結二門以勸學</p> <p>諸正士！菩薩已修此法，不盡有為、不住無為，是名盡不盡無閔法門，汝等當學！」</p>
<p>己三 淨土菩薩歸還</p> <p>爾時，彼諸菩薩聞說是法，皆大歡喜，以眾妙華若干種色、若干種香，散徧三千大千世界，供養於佛及此經法並諸菩薩已，稽首佛足，歎未曾有，言：「釋迦牟尼佛乃能於此善行方便！」</p> <p>言已，忽然不現，還到彼國。</p>	<p>E3 領解</p> <p>爾時，彼諸菩薩聞說是法，皆大歡喜，以眾妙華若干種色、若干眾香，散徧三千大千世界，供養於佛及此經法并諸菩薩已，稽首佛足，嘆未曾有，言：「釋迦牟尼佛乃能於此善行方便！」</p> <p>言已，忽然不現，還到彼國。</p>

《維摩詰所說經》
〈見阿闍佛品第十二〉¹
（大正 14，554c27-555c29）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會清、釋宗續合編，2021.05.21）

【印】²

※前言

一、釋品名

（一）見阿闍佛為本品的部分內容

下面是〈12 見阿闍佛品〉。第十二品當中有見阿闍佛的事情在裡面，這一品並不是專門講見阿闍佛，但是有見阿闍佛的事情在裡面，所以現在就拿這件事來表示這一品的名字，名為〈12 見阿闍佛品〉。³相當於上面一品叫〈11 菩薩行品〉⁴，其實上面這一品也並不是專門說菩薩行——不思議解脫法門，並不是的，只不過當中有一個地方有講到菩薩修行的法門，就用這個「菩薩行」為名。這一品一品的題目，每每都是這樣。並不是這一品專門講見阿闍佛。

（二）釋「阿闍佛」

阿闍佛，就是東方世界的佛，住在東方的淨土。現在有一部經叫《寶積經》，《寶積經》有四十九會，西方極樂世界淨土的經典在裡面，⁵東方阿闍佛國淨土的經典也在裡面。⁶阿闍佛國在佛教裡面，是很有名的一個東方淨土。⁷在這個世界當中的佛叫阿闍

¹（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4c27-555c29）。

（2）〔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9c19-413c17）。

²（1）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2 見阿闍佛品_01，31:17-40:11。

（2）參見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74-376。

³《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74：

本品在全經十四品中為第十二品，奘公譯為〈觀如來品〉。如來為諸佛的通稱，阿闍為一佛的別號。見佛，本不是見一佛二佛，理應譯為〈觀如來品〉，但因維摩是從妙喜世界來的大菩薩，而妙喜世界的教主是阿闍佛，所以什公譯為〈見阿闍佛品〉。

⁴〔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3b11-554c26）。

⁵〔唐〕菩提流志譯，《大寶積經》〈5 無量壽如來會〉，二卷；亦參見《無量清淨平等覺》、《大阿彌陀》、《無量壽經》。

⁶〔唐〕菩提流志譯，《大寶積經》〈6 不動如來會〉，二卷；亦參見《阿闍佛國經》。

⁷《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74：

阿闍佛土，不但與本經有密切關係，與《大般若經》等亦有極重要的關係。《阿闍佛國經》說：「此佛以廣行願成就的世界，是非常清淨莊嚴的；阿闍佛般涅槃後，有**香象菩薩位居補處**。」^{*1}《般若經》著重菩薩大智，說到他方淨土，即以東方阿闍佛土、香象菩薩等為例。阿難及一切大眾，承如來力，見東方阿闍佛土。^{*2}《維摩詰經》，發揚菩薩大行，莊嚴佛國。這在《維摩詰經》的〈見阿闍佛品〉，說到維摩詰是從阿闍佛土沒而來生此間的。時會大眾，以維摩詰力，見東方阿闍佛國。這是大乘初興於東方的古典的佛淨土。

佛，「阿閼」的意思是「不動」。⁸其實，不動是重於智證方面的——由於智慧證入法性，是如如不動的，所以大乘經典中，凡是與阿閼佛國有關係的，或者從阿閼佛國來的菩薩等等，都是著重在證入空性這一方面的述說。⁹本經在這裡講到見阿閼佛，所以現在這品名為〈12 見阿閼佛品〉，以阿閼佛為這一品名字。¹⁰

※1[1]〔後漢〕支婁迦讖譯，《阿閼佛國經》卷 2〈5 佛般泥洹品〉(CBETA, T11, no. 313, p. 760b28-c2):

阿閼佛般泥洹時，有菩薩摩訶薩名眾香手，當授是眾香手菩薩決，號曰羞洹那洹波頭摩（漢言金色蓮華）如來、無所著、等正覺。

[2]〔唐〕菩提流志譯，《大寶積經》卷 20〈6 不動如來會〉〈5 涅槃功德品〉(CBETA, T11, no. 310, p. 109a11-17):

不動如來般涅槃日，化身分布一切世界，於地獄中說諸妙法，以法調伏無量有情，皆當證得阿羅漢果，然此時獲果方減度，前證無學人轉增其數。即於此日，授香象菩薩摩訶薩記云：「汝於我滅度後當得作佛，號曰金蓮如來、應、正等覺。」

※2〔姚秦〕鳩摩羅什譯，《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 9〈25 見阿閼佛品〉(CBETA, T08, no. 227, p. 578b16-25):

佛神力故，見阿閼佛在大會中，恭敬圍繞，而為說法。如大海水，不可移動。時諸比丘，皆阿羅漢，諸漏已盡，無復煩惱，心得自在，及諸菩薩摩訶薩，其數無量。佛攝神力，大會四眾等，皆不復見阿閼如來，及聲聞菩薩，國界嚴飾。佛告阿難：「一切法亦如是，不與眼作對。如今阿閼佛，及阿羅漢、諸菩薩眾，皆不復現。何以故？法不見法，法不知法。阿難！一切法，非知者，非見者，無作者，無貪著，不分別故。」

⁸ (1)〔唐〕窺基撰，《妙法蓮華經玄贊》卷 7〈化城喻品〉(CBETA, T34, no. 1723, p. 797b8):

「阿閼」者，無動義。

(2)《翻梵語》卷 1 (CBETA, T54, no. 2130, p. 981c2):

「阿閼佛」，譯曰不動。

⁹ (1) 印順法師，《淨土與禪》，五、〈彌勒中心的淨土觀〉，pp.26-27:

在十方淨土中，有二處是古典而又重要的：一、東方的妙喜世界（或稱妙樂國土），有佛名阿閼——不動。二、西方的極樂世界，有佛名阿彌陀。阿閼佛土，與《大般若經》、《維摩詰經》等，有密切關係，著重在菩薩的廣大修行而智證如如。漢末，就有《阿閼佛國經》的譯本。經中說：此佛以廣行願成就的世界，是非常清淨莊嚴的；阿閼佛般涅槃後，有香象菩薩位居補處。《般若經》著重菩薩大智，說到他方佛土，即以東方阿閼佛土、香象菩薩等為例。阿難及一切大眾，承如來力，見東方阿閼佛土。《維摩詰經》，發揚菩薩大行，莊嚴佛國。這在《維摩詰經》的〈見阿閼佛國品〉，說到維摩詰是從阿閼佛土沒而來生此間的。時會大眾，以維摩詰力，見東方阿閼佛國。這是大乘初興於東方的古典的佛淨土。談到往生阿閼佛國的經典，還有許多，不過沒有阿彌陀佛極樂世界的普遍。求生阿閼佛土，雖不專重念佛，但也有說到，著重在勝義智慧的體證空寂——法身。如《維摩詰經》說到觀佛時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阿閼佛國經》也說：「如仁者上向見（虛）空，觀阿閼佛及諸弟子等并其佛刹，當如是」。一切法如虛空，即一切是法性、法身；這是與般若的思想相應的。

(2) 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一章，第一節，第三項〈解答問題的途徑〉，p.19:

阿閼 (Akṣobhya) 淨土與彌陀 (Amitābha) 淨土——東方與西方二大淨土，為初期大乘最著名的，當時大乘行者所嚮往的淨土。阿閼佛土是重智的，與《般若經》等相關聯；重信的阿彌陀淨土，後來與《華嚴經》相結合。

¹⁰〔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5c24-27):

二、敘科判

（一）約全經科判示本品概要

在維摩詰長者與文殊師利菩薩「大士助揚菩薩道」之後，由維摩詰長者發起，對文殊師利菩薩講：「我們可以到菴摩羅園去見佛。」文殊師利菩薩說：「好啊！這個時候就對了，我們就這個時候去吧！」¹¹於是，浩浩蕩蕩地大家都到菴摩羅園去見佛了。這一大科叫做「如來攝歸佛淨土」，問到佛土的問題。上面〈11 菩薩行品〉，科判之中是稱為「廣明佛土依正莊嚴」，因為講到佛土莊嚴，著重在佛土方面；現在第二大科「別示妙喜依正清淨」，這個妙喜，是世界的名字，阿閼佛國叫做妙喜世界。現在這一品特別說到妙喜世界，當中的佛與佛土如何地清淨莊嚴。在這個佛國淨土說什麼呢？現在這個第十二品，重心是講見佛的問題。¹²

（二）約本品大科述種種法身

「阿閼」，此云無動，亦名無怒。

前以法立名，今從人受稱。又上是因名，今為果目^{*}。又前人法合舉，菩薩為人、行即是法；今境智雙具題，見謂能觀之智，阿閼為所觀之境也。

※因=目【甲】。（大正 38，985d，n.18）

按：《大正藏》原作「因」，今依【甲】改作「目」。

¹¹ 《維摩詰所說經》卷 2〈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b17-19）。

¹²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5c27-986a13）：

問：何故有此品耶？

答：凡有四義。

一者、前為彼土說此教，今為此緣觀彼佛，良以受悟不同，化門不一也。

二者、上〈菩薩行品〉辨修行，今明行成故能見佛。

問：二乘亦見於彼佛，應修佛行。

答：乃見二乘佛耳，非真佛也。故五百聲聞在華嚴坐，但見丈六，與二乘身同，修別異善根，不覩大乘真法身也。

三者、上說因門，合^{*1}今明果法。

四者、自經初已來，略辨不思議；此文已去，廣明本迹難測。

觀身實相，觀佛亦然，謂本不思議；次釋移妙喜來入此土，謂迹不思議。

問：上已明不思議，與今何異？

答：總判始終，凡有四句：

一、大入小不思議，如借座燈王；二、小充大不思議，如請飯香土；三、以大入大不思議，運彼妙喜入斯忍界，二土共處而無增減，謂不思議^{*2}。但此事易明，不待說也。

※1〔合〕イ一【甲】。（大正 38，986d，n.1）

※2 議+（四以小入小）カ五字【原】，（四以小入小）五字【甲】。（大正 38，986d，n.2）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閼佛品〉，p.375：

本經全文約有三處現淨佛國土：

一是〈1 佛國品〉答長者子竟，由於舍利弗的起疑，佛特為之現淨國土；

二是入室論道將要完的時候，由於舍利弗的念食，維摩詰特為現香積佛的眾香世界；

三是大眾回到佛的地方，復再辯道明菩薩行，特為顯現淨名所居的妙喜世界。

於此三處說法，除卻眾生所疑，緣縛既盡，淨土業成。

〈11 菩薩行品〉重在清淨佛土之因，本品雖明妙喜世界的佛及佛土清淨莊嚴之果，而重心在於見佛。就是見佛是怎樣的見法，本品予以詳細的說明，所以名為〈12 見阿閼佛品〉。

1、概述

這一大科下面分了兩科，第一「見真實身」，第二「見示現身」¹³——所見的佛身分成這兩種。什麼叫做「真實身」，什麼叫做「示現身」呢？在佛法中說到佛的名字，真正講來有好幾種的說法，有二身說、三身說、四身說。

2、別說佛身

(1) 二身說

二身說，是將佛身分成兩大類：一類是佛的真實身，或者是稱之為法身，這個是佛真正的樣子，這個是真正的佛；第二種或者稱為生身，或者稱為化身，這是佛隨眾生根機而現起各式各樣的形態，利益眾生，這個就包括了我們凡夫所見、小乘所見、菩薩所見等一切的相。這樣將佛簡單地分為二身，就可以包括一切。古代很多的大乘經不一定講三身、講四身，有些只是講二身：一個是法身，即真實身；一個是化身，就是示現身。

(2) 三身說

或者是分為三身，怎麼分三身呢？我們向來說有法身、報身、化身。一、法身為佛的真實身；二、為大菩薩所見的，是報身——最圓滿的、無量相好莊嚴；三、為凡夫、小乘、小菩薩所見的，是化身。¹⁴

(3) 四身說

或者分為四種身，就是唯識宗所說的「^[1]法身、^[2]自受用身、^[3]他受用身、^[4]化身」。^[1]法身，就是佛的真實身，特別是著重在證悟真理，這個是以法界為身的意義。^[4]化身還是小乘、凡夫所見。至於自受用身、他受用身的意思，比方佛有無邊智慧、無邊功德，歷劫修行圓滿，佛也可以說是一種修行的果。從前無量阿僧祇劫之中廣大修行，到現在是成就、圓滿了。種種修行功德圓滿了，現在佛擁有智慧，具足種種功德，他就成佛了，他自己享受這個法樂，法喜充滿，佛自行受樂，這個叫做^[2]自受用。十地菩薩對這種身能夠多多少少見到一部分，也是在佛的面前證法，在佛法之中得到種種利益之用，這一種是^[3]他受用身；這樣子，一個是佛自己受用，一個是約大菩薩所見的方面說。¹⁵再加法身、化身，成為四身。¹⁶

¹³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a13-15):
品開三：一、明法身之本；二、辨無動之迹；三、歎法美人。初文^{*}，前問、次答。
※父=文【甲】。(大正38, 986d, n.4)

按：《大正藏》原作「父」，今依【甲】改作「文」。

¹⁴ [隋]吉藏撰，《法華玄論》卷9(CBETA, T34, no. 1720, p. 437a24-25):

若《法華》論明三身者，以佛性為**法身**，修行顯佛性為**報身**，化眾生義為**化身**。

¹⁵ 印順法師，《華雨集》(一)，四〈往生淨土論講記〉，p.392:

但若要講得清楚，則應如唯識宗，分為法身、自受用身、他受用身、及化身四者。除人人具有之法身外，佛更有一清淨圓滿、智慧功德所莊嚴之**自受用身**，亦稱**圓滿報身**。此即佛之真身，為凡夫所不能見。又有為**大菩薩等所見之佛之他受用身**，無量相好，亦為凡夫、二乘、及初心菩薩所不能見。未證悟菩薩及凡夫所見者，則不過化身而已。化身或大如須彌山王，或壽八萬四千歲，仍是化身。他受用身已是遍一切處，遑論真身？但此諸身，均不離法身，故亦有稱一切身為法身者。

經論說到佛身時，雖有這種種的不同，但這只是從佛的自證化他、能證所證方面，方便建立二身或三身、四身的差別，¹⁷主要的意義是一樣的。因為主要的意義一樣，所以科判分為「見真實身」、「見示現身」兩種。

¹⁶（1）護法等造，〔唐〕玄奘譯，《成唯識論》卷10（CBETA, T31, no. 1585, p. 58b29-c12）：

「**自受用身**還依自土」，謂圓鏡智相應淨識由昔所修自利無漏純淨佛土因緣成熟，從初成佛盡未來際相續變為純淨佛土。周圓無際，眾寶莊嚴，自受用身常依而住。如淨土量身量亦爾，諸根相好一一無邊，無限善根所引生故。功德智慧既非色法，雖不可說形量大小，而依所證及所依身，亦可說言遍一切處。

「**他受用身**亦依自土」，謂平等智大慈悲力由昔所修利他無漏純淨佛土因緣成熟，隨住十地菩薩所宜變為淨土。或小或大，或劣或勝，前後改轉。他受用身依之而住，能依身量亦無定限。

（2）印順法師，《攝大乘論講記》，第九章，第一節〈出體性〉，pp.476-478：

現在就要依這**三身說**解釋本文：

一、「**自性身**」：自性即自體的意義，就是「如來」自覺的「法身」。為什麼叫法身呢？

「一切法自在轉所依止故」。這有兩種解釋：

（一）、一切法自在轉的所依：轉捨一切染法，轉得一切淨法，如佛果位上的十力四無畏十八不共法等。諸法自在轉的所依，指離染法性如，一切法自在轉是智；這離垢所顯的法界如如，是如來佛果位上一切功德智所依止。這樣，諸法的所依，名為法身，身就是依止的意思，這是偏於理性方面講。

（二）、一切法自在轉就是所依止，佛果的如如如如智，為受用、變化二身所依止。

在這二義中，應側重後一義，因為依初義，佛果一切智德，在三身中就無處可攝，非別立自受用身不可。……

二、「**受用身**」：它是「依」於「法身」而有。法身無一切相，雖然體用圓滿，但非眾生所能見，因此利益眾生的佛事，從地上菩薩的所見上，建立受用身。它依法身而現，從「種種諸佛眾會所顯」。就是說：所以知道有受用身，是因菩薩所見的諸佛大集會，在這大集會中的佛是受用身。它在「清淨佛土」弘闡大法，令大菩薩「受」用「大乘法樂」。這受用可作兩種解說：

（一）、諸大菩薩在諸佛的清淨佛土中，以大乘法喜為食，受用重重法味。

（二）、諸大菩薩在諸佛的清淨佛國土中，受用清淨佛土樂，如西方極樂世界的種種妙樂。一方面，聽佛說法，受用大乘法樂。因有這二義，所以能化的佛名**受用身**。他依法身而不為他依，故不說所依。

三、「**變化身**」：這也是「依」於「法身」而現起的，像釋尊在印度的八相成道就是變化身。（一）、「從睹史多天宮」示「現」死「沒」相；（二）、示現來人間「受生」；（三）、示現享「受」世間的五「欲」；（四）、「踰城出家」去修行；（五）、「往外道」的處「所」去「修」學「諸苦行」；（六）、「證大菩提」成佛；（七）、在鹿野苑等「轉大法輪」；（八）、在拘尸那「入大涅槃」。有的經中說八相成道沒有受欲相，有降魔相。關於降魔相的有無，有的說小乘是有，大乘沒有。其實，這不是大小乘的問題，是學派傳說的歧異。

¹⁷ 《攝大乘論講記》，第九章，第一節〈出體性〉，p.473：

佛果，超越不思議，本來無所謂三身、四身，不過從佛的**自證化他，能證所證方面，方便建立二身或三身、四身的差別**。概括的說：就佛的自證說有兩義：一是能證智，一是所證如。就佛的化他說也有二義：一是菩薩所見的，一是凡夫小乘所見的。有這四種意義而攝為三身：自證的如是法身或自性身，化他中凡小所見的是變化身，這是沒有多大爭論的。但能證智，有說攝在法性身中，有說攝在受用身中；菩薩所見身，有的說攝在受用身中，有的說攝在應化身中，這就成為異說的焦點。拿本論來說：菩薩所見的屬於受用身，也沒有問題。佛智的屬於法性身或受用身，就大有研考的必要。

現在先講「見真實身」，分二：一、「如來問起」，由釋迦牟尼佛提出問題來；二、「淨名正答」，維摩詰回答。

丁二 別示妙喜依正清淨

戊一 見真實身

己一 如來問起

【經】爾時，世尊問維摩詰：「汝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¹⁸

【注】¹⁹

什曰：若自有慧眼，則能玄照²⁰不待觀形；若無慧眼，則對²¹形而隔，故問其所²²，以何等觀如來？

¹⁸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b18-19)：

於是，世尊問維摩詰：「汝族姓子！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4c28-29)。

(3) [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18-19)：

爾時，世尊問無垢稱言：「善男子！汝先欲觀如來身故而來至此，汝當云何觀如來乎？」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a15-24)：

「爾時，世尊問維摩詰：汝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下，佛問淨名，凡有三義：

一者、經初已來，佛身光耀奇特^{*1}，時眾但取人相、不見法身，故問淨名，令觀真佛。

二者、上淨名云可^{*2}見諸佛，時眾謂佛可見、有人能見。若爾，還是佛見，非見佛也。故今明法身，息彼二觀。

問：眾香菩薩來見於佛，亦起惑著，何不破之？

答：彼乃起劣想，豈生染耶？故待去乃說。

三者、將欲明無尊卑。無動佛來並釋迦，恐有尊卑二心，故預明法身一觀，所以問也。

※1 音時=奇特【甲】，=音聲殊時【原】。(大正 38, 986d, n.5)

按：《大正藏》原作「音時」，今依【甲】改作「奇特」。

※2 可=何【甲】。(大正 38, 986d, n.6)

(5)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76-377：

維摩在前與文殊菩薩商量偕諸菩薩同來見佛，雖復順俗舉目而觀，但真正的見佛，不是形象得見便名為見，所以當「爾」眾香菩薩回去以後之「時」，釋迦「世尊問維摩詰」說：「汝」說「欲」來「見」於「如來」，所以來此菴摩羅園，現在你已到達這裏，究竟「為以何等觀」察認識「如來」？換句話說，諸佛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你了解嗎？怎樣觀如來，佛不是不知，知了還要問，目的是要維摩說出見佛的真義，讓大家知道怎樣是真正見佛，不要老是以為見相就是見如來。

¹⁹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09c19-410a2)。

²⁰ 玄照：謂微妙地鑒照(事理)。(《漢語大詞典》(二)，p.320)

²¹ (1) 對：2.朝向；面對。(《漢語大字典》(一)，p.554)

(2) 對：8.相對；朝着。(《漢語大詞典》(二)，p.1293)

²² 所：2.道理；方法。(《漢語大詞典》(七)，p.348)

復次，觀佛有三種：一、觀形，二、觀法身²³，三、觀性空²⁴。

問言：「汝三觀中，作何等觀耶？」下盡²⁵以性空答。此章悉用中百²⁶觀破相義，明如來性空，更無異義，故不疏²⁷問耳。

肇曰：向²⁸命文殊共來見佛，雖復舉目順俗而致²⁹觀不同。如來逆³⁰觀³¹其情³²，將³³顯

²³ (1)〔姚秦〕鳩摩羅什譯，《思惟略要法》卷1（CBETA, T15, no. 617, p. 299b9-c2）：

法身觀法：

法身觀者，已於空中見佛生身，當因生身觀內法身，十力、四無所畏、大慈大悲無量善業。如人先念金瓶，後觀瓶內摩尼寶珠，所以尊妙神智無比，無遠無近無難無易，無限世界悉如目前，無有一人在於外者，一切諸法無所不了。常當專念不令心散，心念餘緣攝之令還。復次，一切愚智當其死時，外失諸根如投黑坑，若能發聲聲至梵天。大力大苦大怖大畏無過死賊，唯佛一人力能救拔，能與種種人天涅槃之樂。復次，一切諸佛，世世常為一切眾生故不惜身命。如釋迦牟尼佛昔為太子時，出遊道見癩人，勅醫令治。醫言：「當須不瞋人血飲之，以髓塗之，乃可得差。」太子念言：「是人難得，設使有者復不可爾。」即便以身與之令治。若為一切眾生，亦復如是。佛恩深重過於父母，若使一切眾生悉為父母，佛為一分，二分之中常當念佛，不應餘念。如是種種功德，隨念何事，若此定成除斷結縛，乃至可得無生法忍。若於中間諸病起者，隨病習藥。若不得定，六欲天中豪尊第一，飛行所至宮殿自隨。或生諸佛前，終不空也；若人藥和赤銅，若不成金，不失銀也。

(2)《注維摩詰經》卷3（CBETA, T38, no. 1775, p. 359c19-22）：

什曰：法身有三種，一、法化生身，金剛身是也；二、五分法身；三、諸法實相和合為佛。故實相亦名法身也。

(3)《淨土與禪》，二、〈念佛淺說〉，p.107：

如欲觀到佛相莊嚴，微細明顯，如意自在，那就非專修不可了。而且，佛相非但色相，還有大慈大悲，十力，四無所畏，十八不共，五分法身，無量無邊的勝功德相，在這佛功德上繫念觀想，大乘為觀相所攝，小乘則名為觀法身。

²⁴ 《思惟略要法》卷1（CBETA, T15, no. 617, p. 300a11-b7）：

諸法實相觀法：

諸法實相觀者，當知諸法從因緣生，因緣生故不得自在，不自在故畢竟空相，但有假名無有實者。若法實有不應說無，先有今無是名為斷。不常不斷亦不有無，心識處滅言說亦盡，是名甚深清淨觀也。又觀姪怒癡法即是實相。何以故？是法不在內不在外。若在內，不應待外因緣生；若在外，則無所住。若無所住亦無生滅，空無所有清淨無為，是名姪怒癡實相觀也。又一切諸法畢竟清淨，非諸佛賢聖所能令爾。但以凡夫未得慧觀，見諸虛妄之法有種種相。得實相者觀之，如鏡中像，但誑人眼，其實不生亦無有滅。如是觀法甚深微妙，行者若能精心思惟，深靜實相不生邪者，即便可得無生法忍。此法難緣，心多馳散，若不馳散或復縮沒，常應清淨其心了了觀察。若心難攝當呵責心：「汝無數劫來常應雜業無有厭足，馳逐世樂不覺為苦，一切世間貪樂致患，隨業因緣受生五道，皆心所為，誰使爾者？汝如狂象，蹈藉殘害無有物制，誰調汝者？若得善調則離世患。當知處胎不淨，苦厄逼迨切身猶如地獄。既生在世，老病死苦憂悲萬端不得自在；若生天上，當復墮落。三界無安，汝何以樂著？」如是種種呵責其心已，還念本緣。心想住者，心得柔軟，見有種種色光從身而出，是名諸法實相觀也。

²⁵ 盡：9.副詞。全部；都。（《漢語大字典》（五），p.2749）

²⁶ 按：「中百」或指龍樹所著的《中論》與提婆所著的《百論》。

²⁷ 疏（shù 尸乂ㄋ）：1.分條記錄或分條陳述。（《漢語大詞典》（八），p.495）

²⁸ 向：8.從前；原先。9.剛才。（《漢語大詞典》（三），p.136）

²⁹ 致：1.使達到。24.通「至」。達到。（《漢語大詞典》（八），p.792）

³⁰ 逆：15.預先；事先。（《漢語大詞典》（十），p.824）

其來觀之旨，以明佛事不可思議，故知而問也。

生曰：維摩詰向命諸菩薩共來見佛，迹³⁴在人相³⁵佛焉。然見佛者，非謂形接³⁶得見便為見也，是以問之以明見焉。

己二 淨名正答

【經】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³⁷我觀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³⁸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非四大起，同於虛空。六入無積³⁹，⁴⁰眼、耳、鼻、舌、身、心已過。不在三界，三垢已離，順三脫門。具足⁴¹三明，與無明等。不一相、不異相，不自相、不他相，非無相、非取相。不此岸、不彼岸、不中流，而化眾生。⁴²

³¹ 觀：1.同「睹」。看見。（《漢語大字典》（七），p.3912）

³² 情：6.意願。（《漢語大詞典》（十），p.824）

³³ 將（jiāng ㄐ一ㄤ）：26.副詞。欲；打算。（《漢語大詞典》（七），p.805）

³⁴ （1）迹：2.行迹，行蹤。3.事迹。（《漢語大字典》（七），p.4085）

（2）行迹：亦作「行蹟」、「行跡」。事迹；行為。（《漢語大詞典》（三），p.902）

³⁵ 相（xiàng ㄒ一ㄤˋ）：1.看，觀察。14.相貌；模樣。（《漢語大詞典》（七），p.1135）

³⁶ 接：1.會合；交往。4.靠近；接觸。（《漢語大詞典》（六），p.704）

³⁷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20）：

我觀如來都無所見，如是而觀。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34（§11.1 Vkn Ms 66b1-2）：

yadāhaṃ bhagavaṃs tathāgatasya darśanakāmo bhavāmi tadā tathāgatam apaśyanayā paśyāmi

（3）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7：

世尊啊，如果我想見如來，我不見而見如來。

³⁸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22-23）：

我觀如來色真如性其性非色。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36（§11.1 Vkn Ms 66b3）：

rūpatathatāsvabhāvam arūpam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7：

色真如本性非色。

³⁹ 積：1.積聚，貯藏。（《漢語大詞典》（八），p.128）

⁴⁰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25）：

非六處起。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36（§11.1 Vkn Ms 66b4）：

ṣaḍāyatanānutpannam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7：

不出自六處。

⁴¹ 〔具足〕—【宋】【聖】。（大正14，555d，n.3）

⁴²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b19-25）：

維摩詰曰：「始不以生，終不以數，今則不住。空種是同，入無所積，眼耳鼻口身心已^{※1}離三界。不疲懈三脫門，得三達智，為無所至，至一切法，得無礙立，積於誠信，如無所住，如慧無雜，不生因緣。不為相，不熟相，不暫相。不一相、不非相，不無視、不為視，不熟視、不暫視，不此岸、不度汎^{※2}、不中流。

※1 以=已【宋】【元】【明】【麗-CB】【CB】。（大正14，534d，n.10）

※2 汎=汨【宋】【元】【明】。（大正14，534d，n.11）

【注】⁴³

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⁴⁴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見阿閼佛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4c29-555a8)。

(3) 《說無垢稱經》卷6〈12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a20-b5)：

無垢稱言：「我觀如來都無所見，如是而觀。何以故？我觀如來，非前際來、非往後際、現在不住。所以者何？我觀如來色真如性其性非色，受真如性其性非受，想真如性其性非想，行真如性其性非行，識真如性其性非識。不住四界，同虛空界；非六處起，超六根路；不雜三界，遠離三垢；順三解脫，隨至三明。非明而明、非至而至，至一切法無障礙際^{*}。實際非際、真如非如，於真如境常無所住、於真如智恆不相應。真如境智其性俱離，非因所生、非緣所起，非有相、非無相，非自相、非他相，非一相、非異相，非即所相、非離所相，非同所相、非異所相，非即能相、非離能相，非同能相、非異能相，非此岸、非彼岸、非中流。

※際=障【明】。(大正14, 584d, n.3)

⁴³ 《注維摩詰經》卷9〈12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0a3-410a17)。

⁴⁴ (1) 《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a25-b26)：

「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下，答。

問：此經四會，三處辦法身，有何異耶？

答：〈2方便品〉對生死過患，歎法身功德；〈3弟子品〉開本迹不同，法身則無漏無為、應迹有生有滅。此品偏明法身體絕百非、形備萬德。

問：何故辨此三門？

答：要備三門，佛身方顯。

前須對生死過患歎法身功德，令厭茲生死、欣求佛身。

疑者今見佛身猶是有為，未免諸漏，何足欣哉？故第二章開於本迹，有為有漏，此是應迹；無漏無為，方是法身。

或者聞法身累無不盡、德無不圓，便謂與眾生異。是故此章明觀身實相，觀佛亦然，眾生與佛無二也。

具此三門，於義乃備，非止近通此部、遠貫眾經也。

又初破凡夫、次斥二乘、後教菩薩。

初對凡夫者，〈2方便品〉凡夫問疾，故為說生死過患、法身功德。

次〈3弟子品〉正呵聲聞謂佛身與二乘同，故開本迹之異。菩薩便佛身謂^{*1}常住，眾生自在起滅，故今現^{*2}實相，觀佛亦然，泯二見也。^{*3}

什公云：「觀佛有三：一、觀色形，二、觀法身，三、觀性空。三種觀門，淨名用性空門答，故云觀身實相，觀佛亦然。」今謂此章正明法身絕四句百非，性空義也。

問：實相云何即是佛身？

答：佛身絕四句，眾生實相亦絕四句，是以實相即是法身。故《大品》云：「如無有來去，如即是佛。」^{*4}

問：如及實相，蓋是真諦觀境，云何是佛靈智？

答：設此問者，蓋是人師自心，非經論之語。《華嚴》云「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5}，《正觀論》云「亦名如、法性、涅槃」^{*6}，可言涅槃亦無知乎？故法身無知，無所不知，如義亦爾。

問：觀身實相，觀佛亦然，云何名見佛耶？

答：謂佛與身異，則是二見，非見佛也。得無二觀，乃名見佛。

※1 按：「便佛身謂」疑應作「便謂佛身」。

※2 現=觀【甲】。(大正38, 986d, n.10)

※3 按：要具備三門，法身方顯：

肇曰：佛者何也？蓋⁴⁵窮理盡性大覺之稱也。其道虛玄⁴⁶，固以妙⁴⁷絕⁴⁸常⁴⁹境，心不可以智知、形⁵⁰不以像⁵¹測⁵²，同萬物之為⁵³而居不為之域，處言數⁵⁴之內而止⁵⁵無言之鄉，非有而不可為無、非無而不可為有，寂寞⁵⁶虛曠⁵⁷物莫能測，不知所以⁵⁸名，故強調之覺。其為至⁵⁹也，亦以極⁶⁰矣。何則⁶¹？夫同於得者得亦得之，同於失者失亦得之，是以則真者同真、偽者同偽，如來靈照⁶²冥⁶³諧⁶⁴—⁶⁵彼⁶⁶實

一、〈2 方便品〉：破凡夫。對生死過患，歎法身功德，令凡夫厭生死，欣求佛身。
二、〈3 弟子品〉：斥二乘。聲聞謂佛身與二乘同，故開本迹二身，應迹之身有為有漏，無漏無為方是法身。

三、〈12 見阿閼佛品〉：教菩薩。有菩薩謂佛身常住，眾生身有生滅，故說觀自身實相，觀佛亦然，眾生與佛無二。

※4〔後秦〕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7〈89 法尚品〉(CBETA, T08, no. 223, p. 421b26-28)：

爾時，曇無竭菩薩摩訶薩語薩陀波崙菩薩言：「善男子！諸佛無所從來，去亦無所至。何以故？諸法如、不動相，諸法如即是佛。」

※5〔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16 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CBETA, T09, no. 278, p. 465c29)。

※6 龍樹造，青目釋，〔後秦〕鳩摩羅什譯，《中論》卷 4〈25 觀涅槃品〉(CBETA, T30, no. 1564, p. 36b12-16)：

從〈因緣品〉來，分別推求諸法，有亦無，無亦無，有無亦無，非有非無亦無，是名諸法實相；亦名如、法性、實際、涅槃。是故如來無時無處，為人說涅槃定相，是故說諸有所得皆息，戲論皆滅。

(2)《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閼如來品〉，p.329, n.1：

這句話的意思是按照觀看自身實相的方式觀看如來。可以理解為是對原文「不見而見如來」的闡釋性翻譯。

⁴⁵ 蓋：15.語氣詞。多用於句首。(《漢語大詞典》(九)，p.496)

⁴⁶ 虛玄：1.虛幻玄妙。3.形容寂靜。(《漢語大詞典》(八)，p.818)

⁴⁷ 妙：1.精微；奧妙。(《漢語大詞典》(四)，p.296)

⁴⁸ 絕：5.杜絕；摒棄。11.超過。(《漢語大詞典》(九)，p.833)

⁴⁹ 常：6.普通；平常。(《漢語大詞典》(三)，p.733)

⁵⁰ 形：1.形象；面貌。2.形體；身體。(《漢語大詞典》(三)，p.1112)

⁵¹ 像：1.形象，形狀。(《漢語大詞典》(一)，p.1654)

⁵² 測：1.量度；測量。(《漢語大詞典》(五)，p.1457)

⁵³ 為：3.造作。(《漢語大詞典》(六)，p.1105)

⁵⁴ (1) 數 (shǔ 尸又ㄨˇ)：8.分辨；詳察。(《漢語大詞典》(五)，p.507)

(2) 數 (shù 尸又ㄨˋ)：8.道數。13.規律；必然性。14.道理。(《漢語大詞典》(五)，p.506)

(3) 道數：1.道之精理。3.路數；法則。(《漢語大詞典》(十)，p.1084)

⁵⁵ 止：3.居住。(《漢語大詞典》(五)，p.299)

⁵⁶ 寂寞：2.寂靜無聲；沉寂。4.清靜；恬淡；清閑。(《漢語大詞典》(三)，p.1516)

⁵⁷ 虛曠：2.廣大寬闊。(《漢語大詞典》(八)，p.833)

⁵⁸ 所以：3.用以，用來。(《漢語大詞典》(七)，p.350)

⁵⁹ 至：9.達到極點。10.多以形容事物的盡善盡美。猶言最好的，最高超的，最正確的，最誠摯的，最微妙的，等等。(《漢語大詞典》(八)，p.782)

⁶⁰ 極：3.引申為達到頂點、最高限度。(《漢語大詞典》(四)，p.1134)

⁶¹ 何則：為什麼。多用於自問自答。(《漢語大詞典》(一)，p.1230)

⁶² 靈照：1.猶明察。(《漢語大詞典》(十一)，p.767)

⁶³ 冥：6.隱蔽；幽深。7.指奧妙之理。11.暗合；默契。(《漢語大詞典》(二)，p.448)

相，實相之相即如來相。故經曰「見實相法為見佛也」⁶⁷。淨名自觀身實相，以為⁶⁸觀如來相，義存於是⁶⁹。

生曰：若謂己與佛接為得見者，則己與佛異，相去遠矣，豈得見乎？若能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不復相異，以無乖⁷⁰為得見者也。

【印】⁷¹

下面是「淨名正答」，如來問維摩詰長者，維摩詰長者現在回答。在回答之中，這兩句可以說是重要的話，下面所說的都不離「觀身實相」這幾個字。

佛問見佛是怎麼見的？觀佛是怎麼觀的？「維摩詰」回答佛「言」：好像是我「自」己「觀」我自己「身」心的「實相」，我怎樣觀自己，我「觀佛」也是這麼觀。怎麼觀呢？以下講出觀的方法來，這才能真正地了解。現在提出這話：我自己觀察自己的身心，觀身的實相，我觀佛也是這樣子觀，平等無二。

什麼是觀身實相呢？「身體」簡單來講就是我們的身心。其實，「身」不單單是身體，而包括了我們的身心全體。我們的身心是怎麼樣子的呢？表面上看起來，身心都是一種現象，都是一種虛妄有為之法。像身體四大和合、眼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觸；心呢？剎那剎那生滅，像凡夫心有善有惡，種種不同。我們的身心，就是這樣。這是見到形態表現上的一種幻相，並不是見到我們身體的真實相。那麼，身體的真實相是什麼呢？每一法，都是從因緣和合而生，法法都是從緣起，法法都是畢竟空寂——法性空寂，法性就是空性。這就是我們身心的真實相。真實相並不是一定有一個什麼東西。我們無論從什麼地方去觀察，結果都得到同樣的結果。我們用心去看、去觀察身所得到的結果，也是一樣。我們從心上去觀察，得到的結果也是一樣。我們從世間事物去觀察，觀察的結果也還是一樣。所以，對於身心所有的一切，如果究竟觀察，觀察到身心，觀察到究竟處，法法畢竟空，法法的空性是一樣的。這或叫做法空性，或叫法性。以我們的身心，觀照到諸法的相，通達諸法空相。

這意思本來是我們每一個眾生所具足，所以經上說「人人都具足法身」⁷²，每一個

⁶⁴ 諧：1.和合；協調。（《漢語大詞典》（十一），p.336）

⁶⁵ 一：9.相同；一樣。12.統一。（《漢語大詞典》（一），p.1）

⁶⁶ 彼：1.指示代詞。那；那個；那裡。「此」的對稱。（《漢語大詞典》（三），p.939）

⁶⁷ 〔後秦〕鳩摩羅什譯，《佛藏經》卷1〈2念佛品〉（CBETA, T15, no. 653, p. 785a29-b1）：
見諸法實相名為見佛。

⁶⁸ 以為：2.作為，用作。3.「以之為」的省略形式。猶言讓他（她）做，把它作為。（《漢語大詞典》（一），p.1092）

⁶⁹ 於是：1.在此。3.如此。（《漢語大詞典》（六），p.1574）

⁷⁰ 無乖：不相乖違。（《漢語大詞典》（七），p.117）

⁷¹ （1）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4-C11 菩薩行品_07，C12 見阿闍佛品_01，43:55 至 85-C12 見阿闍佛品_02，15:25。

（2）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77-379。

⁷² 〔元魏〕菩提流支譯，《佛說不增不減經》卷1（CBETA, T16, no. 668, p. 467b6-19）：

舍利弗！即此法身，過於恒沙無邊煩惱所纏，從無始世來隨順世間，波浪漂流，往來生死，名為眾生。

人都具足法身。因為法法都有畢竟空的法性，所以每一個眾生都具足法身。所以也可以說是「一切眾生本來是佛」，也是類似這樣的意思。

那麼，現在我們要怎麼觀佛呢？佛也是這樣觀。這裡面有兩個意思：一、佛為什麼會成佛？一般說「大徹大悟、功德圓滿」。當說「大徹大悟」時，徹什麼？悟什麼？所徹所悟就是實相。所悟證的最重要是什麼？悟證究竟圓滿的實相，悟證最清淨法界。佛之所以為佛就是悟證究竟實相，能夠體驗到絕對的真理，能夠圓滿地證得究竟清淨、究竟圓滿的真正法性。依這個來講，佛以什麼為身？以證得法為身，所以佛名法身——以正法為身。如果沒有證得此法，就不叫做佛。究竟證得智慧圓滿，證得就成為佛。所以佛是以實相、法性為體。

二、我們觀察自己，如果能夠觀察到實相，所觀察的實相與佛所觀察到的實相一模一樣的。佛之所以成為佛，他就是觀察到這實相。這個實相與我們從身心上所觀察到的實相是一樣的。

這一個話，從前須菩提尊者見佛的故事也是這樣的意思。我想須菩提尊者的故事大家也聽過，就不多說。但是我們不妨稍微說一下，就能明瞭。佛到忉利天去了，三個月不回來，大家都想念。佛到哪裡去了呢？好久不見佛了，好像小孩子沒見到父親母親一樣，心裡都有點慌了。後來目犍連尊者就現神通，找到了，佛在忉利天為母說法。目犍連尊者就上去見佛，告知佛陀，大眾想念佛陀，佛陀就答應說某天還到人間。佛陀還到人間時，從三道寶階下來。知道佛要回來了，人間的弟子大家都急著要去見佛。這裡面有一個比丘尼——蓮花色比丘尼大現神通。在佛法裡面，比丘尼排班比較後面，大家都想見佛，輪到她就很久了。她想要見得快一點，就現變化身，變為轉輪聖王。大家見到轉輪聖王來了，都讓他走在前面。無論在什麼地方，包括在佛法中，還是會讓國王走在前面。她最先見到佛，很歡喜。故事的重點就在這個地方了，當時有一位弟子，叫作須菩提尊者，解空第一。須菩提尊者當時在山洞裡修行，當佛從忉利天還到人間大家搶著去見佛時，他一知道，也有想要跟著去。轉念一想，要跟著去嗎？佛曾說過：「見緣起即見法，見法即見佛。」能夠觀因緣所生法，法法從因緣生，就能見到法——真理；能夠見到法，就能夠見到佛。那麼，我又何必跟著大家跑去見佛？我在這裡打坐一樣能見。於是，須菩提尊者就在這山洞裡觀察。一切生滅無常，念念生滅。他就依無常通達諸法空，見到法性；見到法性就等於見到佛了。蓮花色比丘尼變了一個轉輪聖王，走在最前面，見到佛一拜的時候，馬上恢復本來面目。佛陀告訴她：你以為你先見到佛，而其實須菩提先見我身。須菩提沒來怎麼先見到佛？其實與這裡的觀念一樣，見到一切法是空性，觀到一切法的真相，就是見到佛

舍利弗！即此法身，厭離世間生死苦惱，棄捨一切諸有欲求，行十波羅蜜，攝八萬四千法門，修菩提行，名為菩薩。

復次，舍利弗！即此法身，離一切世間煩惱使纏，過一切苦，離一切煩惱垢，得淨得清淨，住於彼岸清淨法中，到一切眾生所願之地，於一切境界中究竟通達，更無勝者；離一切障、離一切礙，於一切法中得自在力，名為如來、應、正遍知。

是故舍利弗！不離眾生界有法身，不離法身有眾生界；眾生界即法身，法身即眾生界。舍利弗！此二法者，義一名異。

了。須菩提見到了正法，就是見到了佛。⁷³

證得實相——一切法的真相；證得諸法的真相，就見到佛。我們如果能夠見到一切法的真相，就見到佛了。有這麼一層意義。

像這樣子講，像蓮花色比丘尼那樣就一定見不到佛了嗎？一定要像須菩提尊者這樣子才能見到佛嗎？那也不一定。比如說，須菩提尊者見一切法如幻所生，諸行如幻，法法生滅，由無常證空，由空證得法性。當然就證得法了。但是面對面見到佛，想著佛的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實在是啊，如果只是這樣子的話，我們所見到的就是佛的化身，真正講起來，那是見不到佛的真身。《金剛經》說「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⁷⁴這裡說的「不能見如來」，是說不能見到真正的如來，見到的只是佛的化身，這只是見到佛的樣子。如果見到佛的相好，能發起精進，進一步證悟法性，就能真正見到佛。

不過，並不一定要離開了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去見佛。也不一定要離開無邊的相、無邊的好、種種功德各方面，去見佛。如果在這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上面觀察，理解相好法法都是性空的。一切法是性空的，相好也不例外，自然就能見佛了。還是見到了真正的佛。所以，現在維摩詰長者就這麼講：好像自己在身心中見到實相這樣，見佛也是這樣。大乘佛法就重在這一點，一見到佛的相好莊嚴，能夠見法法本性空，那就見到佛的實性，那就是真正地見到佛。

像天台宗向來有一種說法，見佛，與智慧的程度有關，怎麼樣的程度，就見到怎麼樣的佛。假使說，見到一個老比丘說法，聲音好聽，講得真好，那就見到普普通通的世間的佛。所見到的是三十二相、八十種好，那是一般見到的化身。如果在這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之中，能夠見到法性空寂、不生，悟得真理；見到不生就是空，這就是見實相即見佛，像須菩提尊者那樣。

如果能在這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的佛身上，能見到它的空有無礙，證得空有無

⁷³ (1)〔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 28〈36 聽法品〉(5 經)(CBETA, T02, no. 125, pp. 707c1-708a20)。

(2)〔吳〕支謙譯，《佛說義足經》卷 2〈14 蓮花色比丘尼經〉(CBETA, T04, no. 198, pp. 184c24-186c27)。

(3)〔唐〕提雲般若譯，《佛說大乘造像功德經》卷 1 (CBETA, T16, no. 694, pp. 792c26-793a10)。

(4)失譯，《分別功德論》卷 3 (CBETA, T25, no. 1507, pp. 37c29-38a17)。

(5)龍樹造，〔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 11〈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37a12-20)：

爾時，一切眾人皆欲求先見佛，禮敬供養。有華色比丘尼，欲除女名之惡，便化為轉輪聖王及七寶千子，眾人見之，皆避坐起去。化王到佛所已，還復本身，為比丘尼最初禮佛。是時，佛告比丘尼：「非汝初禮，須菩提最初禮我。所以者何？須菩提觀諸法空，是為見佛法身，得真供養，供養中最，非以致敬生身為供養也。」以是故言須菩提常行空三昧，與般若波羅蜜空相相應。

(6)〔唐〕玄奘口述，辯機編纂，《大唐西域記》卷 4 (CBETA, T51, no. 2087, p. 893b17-25)。

⁷⁴ 〔後秦〕鳩摩羅什譯，《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 (CBETA, T08, no. 235, p. 752a17-18)。

礙，這是大菩薩所見的佛身。

如果能在三十二相見到法法畢竟空寂，同時於法空中具足無邊相好莊嚴，相好之中重重無邊的事事無礙，那就見到究竟圓滿的佛。

像現在維摩詰長者就見到佛，面對如來，在如來的音聲相好上悟得實相，見到佛身心的實相。所以拿自己來說，觀察我自己身體的實相是這樣，念佛也是這樣。見到我自己的身心是性空的，見到佛也是法法畢竟空的相好莊嚴。這個在科判中，叫作「見真實身」，就是這個意思。

我們現在順便講講念佛。我們現在觀察到佛是怎麼樣的，叫作見佛。我把這個佛放在心裡念念不忘，佛怎樣怎樣，「佛，佛，佛」這就是念佛。其實，講到念佛，有種種的念佛：持名念佛、觀相念佛，還有一種是實相念佛⁷⁵。什麼是實相念佛？就是樣子去知道佛的實相，就依這個念念不忘，契入實相。這就是念實相佛。這是最重要的。將來生到極樂世界，當然是上品上生了。⁷⁶

佛的名字不同，能見佛身千差萬別。像小菩薩所見的，大菩薩所見的，乃至凡夫所見的種種不同。現在所講，是從實相來說，觀自己身心實相究竟空寂，觀佛也是如此，是真見如來圓滿法身。

下面，從各方面講觀佛，也都是觀察實相的方式不同。

【注】⁷⁷

我觀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⁷⁸

⁷⁵ 《淨土與禪》，二〈念佛淺說〉，pp.105-108。

⁷⁶ (1) 《華雨集》(一)，四〈往生淨土論講記〉，p.370：

金剛經所明，則為實相念佛。有謂實相念佛為上品上生，須根器極利者方可。

(2) 印順法師，《大乘起信論講記》，pp.394-395：

念佛法門，能接引怯弱眾生，使他不退學大乘心。往生淨土，也有等級，如三輩九品等。往生淨土雖由於常見佛聞法，不會再退。但初往生時，有的還同於凡夫；有的還同於二乘。「若」因中念佛時，能「觀」念「彼佛真如法身，常勤修習」，這不但臨命終時，「畢竟得生」淨土，而且「住正定」聚，入種性位，信心成就，當下即不退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了。念佛有多種：(一)、念佛相好。(二)、念佛功德，如十力、四無所畏、三不護、大悲等。(三)、念佛實相，即觀念佛的真如法身。還有：(四)、中國盛行的稱名念佛。念佛法身，即是隨順觀察真如三昧。

(3) 按：往生極樂淨土品位不同所依修行德目，可參考《淨土與禪》，一〈淨土新論〉，pp.47-48；《華雨集》(二)，第五章〈往生極樂淨土〉，pp.224-226；《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一章〈淨土與念佛法門〉，pp.766-767、pp.770-772。

⁷⁷ 《注維摩詰經》卷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0a18-26)。

⁷⁸ (1)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6〈23 等空品〉(CBETA, T08, no. 223, p. 264b22-c6)：

須菩提！汝所言：「是摩訶衍不見來處、不見去處、不見住處。」如是，如是！須菩提！是摩訶衍不見來處、不見去處、不見住處。何以故？須菩提！一切諸法不動相故。是法無來處、無去處、無住處。何以故？須菩提！色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受、想、行、識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須菩提！色法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受、想、行、識法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須菩提！色如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受、想、行、識如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

生曰：若以見佛為見者，此理本無。佛又不見也，不見有佛乃為見佛耳。見佛者，見此人為佛，從未來至現在、從現在入過去，故推不見三世有佛也。過去若有，便應更來，然其不來，明知佛不在過去矣。未來若有，便應即去，然其不去，明知佛不在未來矣。現在若有，便應有住，然其不住，明知佛不在現在矣。

【印】⁷⁹

下面是分別觀察佛的方法，作如實地觀察，首先從三世觀察。一般觀察事物都有時間性，是變動的，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未來。世間的一切現象，都在三世中流變。現在要觀察如來，怎麼樣才能在三世中真正地看到如來法身呢？要觀察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

「前際」的「際」是邊際的意思，從前從前一直到很久以前；「後際」是未來，後來後來一直到很久以後；在「前際」（過去）與「後際」（未來）之間的「中際」是「現在」。

世間一般的觀念，過去的來到現在——從前怎麼樣的，到現在來了；現在的將到未來去。「或者是從過去到現在來，或者是從現在到未來去」，普通的觀念是這樣。

現在說出來的話，請大家來想想，我們的思想有矛盾。你覺得是過去的到了現在來嗎？換句話，現在裡面有過去的那個東西存在嗎？假使是過去的那個東西到現在來，過去的東西到現在還是這個樣子，這是真正沒有時間的變動——過去也是這樣，現在也是這樣，又怎麼能說從過去到現在來呢？到現在來，它一定有了變化。有了變化，又怎麼能說「過去的到現在來了」呢？說過去的來現在好像是沒有變化一樣。

以這意義來說，從現在到未來去也是一樣。好像是我們現在這個人，到了未來中去。依世俗說法，「我們到極樂世界去了」，或者「到天上去了」，好像現在有一個什麼東西到那邊去一樣。以為我們自己的一個什麼東西，一模一樣地到了那邊去。像這樣就有一個常住的東西。如果是常住，那就錯了。假如是常住的，就沒有時間觀念了，

須菩提！色性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受、想、行、識性無所從來，亦無所去，亦無所住。

(2) 《大智度論》卷 51〈23 含受品〉(CBETA, T25, no. 1509, p. 427c20-28)：

佛謂：「須菩提！汝何以但讚摩訶衍無來、無去、無住？一切法亦如是無來、無去、無住，一切法實相不動故。」

問曰：諸法現有來去可見，云何言「不動相」、「無來無去」？

答曰：來去相先已破，今當更說。一切佛法中，無我、無眾生，乃至無知者、見者故，來者去者無；來者去者無故，來去相亦應無。

復次，三世中求去相不可得。所以者何？已去中無去，未去中亦無去；離已去未去，去時亦無去。

(3)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b26-c1)：

「我觀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下，此具釋法身體絕百非、形備萬德。此初句明非三世者，欲辦法身非有為也。凡夫有為，必墮三世；既非三世，故非有為。

⁷⁹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 見阿闍佛品_02，19:20-26:15。

(2) 參見《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0。

就沒有「過去、現在、未來」；沒有過去、現在、未來，就沒有時間相；沒有時間相，又怎麼「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未來」呢？

例如這個杯子裡面有虛空，我的手掌中有一個虛空，能夠說從杯子中的虛空跑到我這一個虛空裡面，能不能這樣講呢？那有什麼好講的呢？虛空怎麼可以說從那邊跑到這邊來呢？虛空沒有過去、沒有現在、沒有未來。沒有過去、未來的變動性，怎麼會有「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未來」呢？假使是「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未來」，那就一定有變化了；已經有變化了，又怎麼能說過去來到現在呢？佛法說，有為法剎那生滅。過去（前）滅了，也不能到現在來；已經滅了，如何到現在來？若過去（前）不滅，也不能到現在來。⁸⁰若常住不滅的，就沒有時間性，就不能到現在來。若是滅了，也不能到現在來；已經滅了，還有什麼東西到現在來？

這樣的觀察，真正的觀察起來，就知道過去的不能來到現在，現在的不能去到未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過去不來，將來的也不去；那麼，能不能住在現在呢？「今則不住」，一切法剎那變化，沒有一念是不改變的。

從三世中這麼一觀察，發現從前的不到現在來，從前的還是從前；現在沒有到後世去，現在還是現在。所以顯出佛的法身如如不動。假使佛從過去到現在來、從現在到未來去，那就不是如如不動了。

【注】⁸¹

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⁸²

⁸⁰ (1) 印順法師，《中觀論頌講記》，〈27 觀邪見品〉，p.546：

若天異於人，是即為無常；若天異人者，是則無相續。

假定說天人身完全不同，「天」身是「異於人」身的，那又「是」落於「無常」的一邊了。因為天身在過去，人身在現在，過去的不到現在來，現在的不是過去的延續，這不是無常斷滅是什麼？所以說：假定前蘊的「天」身「異」於後蘊的「人」身，也就「是」「無」有前後「相續」的意義了。相續，是要彼此有聯絡，如二者截然不同，毫無共同性，這怎麼能夠相續呢？

(2) 印順法師，《中觀今論》，第六章〈八不〉，pp.107-108：

如約前種後種相續說，前種滅時即是後種生時。什麼是滅時？還是已滅？還是將滅而未滅？假使將滅而未滅，那麼同時有兩種子了。如已滅，滅了將什麼生後種？唯識學者應該知道：離已滅、未滅，並沒有滅時存在！所以，即使有阿賴耶為一切依止處，而推究賴耶種子與現行的因果說，如何能不墮斷滅！

⁸¹ 《注維摩詰經》卷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0a27-b21)。

⁸² (1) 《大智度論》卷51〈23 含受品〉(CBETA, T25, no. 1509, p. 428a10-24)：

以是故佛說：「凡夫人法虛誑無實，雖復肉眼所見，與畜生無異，是不可信。」是故說：「諸法無來、無去、無住處，亦無動。」

何者是？所謂色、色法、色如、色性、色相。

[1] 「色」名眼見事，未分別好醜、實不實、自相他相。

[2] 「色法」名無常生滅、不淨等。

[3] 「色如」名色和合有，如水沫不牢固，離散則無，虛偽無實，但誑人眼。色現在如是，過去、未來亦爾。如現在火熱，比知過去、未來亦如是。

[4] 復次，如諸佛觀色相畢竟清淨空，菩薩亦應如是觀。色眼法、色如，何因緣不如凡夫人所見？性自爾故！

肇曰：法身超絕三界，非陰界入所攝，故不可以生住去來而觀，不可以五陰如性而觀也。

生曰：向云⁸³不見佛者，或是已不能見，非無佛也。故復推⁸⁴無佛可見，以盡⁸⁵之焉。人佛者，五陰合成耳。

若有，便應色即是佛。若色不即是佛，便應色外有佛也。色外有佛又有三種，^[1]佛在色中、^[2]色在佛中、^[3]色屬佛也。

若色即是佛，不應待四⁸⁶也。若色外有佛，不應待色也。

^[1]若色中有佛，佛無常矣。^[2]若佛中有色，佛有分矣。^[3]若色屬佛，色不可變矣。⁸⁷

^[5]此性深妙，云何可知？以色相力故可知。如火以烟為相，見烟則知有火；今見眼色無常、破壞、苦惱、麤澁相，知其性爾。

此五法不去、不來、不住，如先說。

(2) 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B016〕p.139：

「色——眼見色事，未別好醜虛實自相他相。
| 色法——無常生滅不淨等。
色五事—| 色如——虛妄無實三世如是。
| 色性——佛觀色相色法色如畢竟清淨，性自爾故。
| 色相——此性深妙，以相可知。見無常等相，知其性爾。

(3)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6)：

「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下，五陰亦是有為，故次就五陰明非法身。於一一陰具三種觀門：
一、不觀色，非有觀也；二、不觀色如，非空觀也；三、不觀色性，遣非有非無也。以法身超於四句，故亦不觀非有非無。

(4)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 見阿閼佛品_02，26:15-28:15。

摘要：佛的真實身（法身）不能用「有、空、中」或「差別、平等、亦差別亦平等」或「差別中有統一、統一中有差別」等名相（心識名言）表示出來。一一法上不能起這三種觀，換一句話，這三種觀是觀佛不可得的。

⁸³ 云：4.說。(《漢語大詞典》(二)，p.829)

⁸⁴ 推：11.推究。(《漢語大詞典》(六)，p.668)

⁸⁵ 盡(jìn ㄐㄧㄣˋ)：7.達到極限。(《漢語大詞典》(七)，p.1453)

⁸⁶ 按：「四」指餘四蘊，即受、想、行、識蘊。

⁸⁷ (1) 《中論》卷4〈22 觀如來品〉(CBETA, T30, no. 1564, p. 29c10-11)：

非陰不離陰，此彼不相在，如來不有陰，何處有如來？

(2) 《中觀論頌講記》，〈22 觀如來品〉，pp.397-399：

外道說有神我異名的如來；佛教說如來出世說法，因此也有人執如來是實有。既所執是同樣的真實有，微妙有，所以現在要考察他，是不是有他們所想像的真實如來。如來依五蘊施設的，所以以五門尋求：

一、五陰不能說他是如來：假使五陰是如來，五陰是生滅的，如來也就應該是生滅。如來是生滅的，這就犯了無常有為的過失，這不是外人所能承認的。所以說「非陰」。

二、離了五陰也不可說有如來：假使離了五陰有如來，就不應以五陰相說如來，如來就成為掛空的擬想。也不應在如來身中有生滅相，沒有生滅相，不是沒有，就是常住。常住不生不滅的實在，實在是不見中道的顛倒，落於常邊。所以說「非離

色者，色之事也。如者，色不異也。性者，無⁸⁸本為色也。既言其事，事或可改，故言如也。雖曰不改，本或⁸⁹不然⁹⁰，故言性也。然則⁹¹要備三義，然後成色義也。是以如性五事⁹²，亦不得而殊⁹³也，至識皆同之焉。既無所見，乃為見實也。以實見為佛，見實所以見佛也。

非四大起，同於虛空。⁹⁴

肇曰：法身如空，非四大所起造也。

生曰：向雖推無人相佛，正可表無實人佛耳，未足以明所以⁹⁵，佛者竟無人佛也。若有人佛者，便應從四大起而有也。夫從四大起而有者，是生死人也。佛不然矣，於應⁹⁶為有，佛常無也。

【演】⁹⁷

次就五陰明非法身，於一一陰具三觀門：

陰」。

三、**如來不在五陰中**：假使說如來在五陰中，那就等於說人住在房子裡，靈魂住在身體中。既有能在所在，就成了別體的二法。別體的東西，五陰有生滅，如來沒有生滅，還是墮在常過的一邊。

四、**五陰不在如來中**：假使如來中有五陰，同樣的是別體法，犯有常住過。所以說「此彼不相在」。這兩句，本就是離陰有我的另一解說：承認有別體，而說不相離而相在。

五、**五陰不屬如來所有**：這仍然別體的，但又想像為不是相在，而是有關係，五陰法是如來所有的。假使如來有五陰，那就如人有物，應該明顯的有別體可說。然而離了五陰，決難證實如來的存在，所以說「如來不有陰」。

五門中諦實尋求都無所有，那裡還「有如來」呢？所以外道神我的如來，不可得；佛法中的如來，也決不能妄執是真實妙有的存在。

⁸⁸ 無=天【甲】。(大正 38, 410d, n.6)

⁸⁹ 或(huò ㄏㄨㄛˋ): 5.副詞。或許，也許。表示不肯定。(《漢語大詞典》(五)，p.213)

⁹⁰ 不然: 2.不如此，不是這樣。(《漢語大詞典》(一)，p.452)

⁹¹ 然則: 連詞。連接句子，表示連貫關係。猶言「如此，那麼」或「那麼」。(《漢語大詞典》(七)，p.170)

⁹² 按:「五事」，指五蘊。

⁹³ 殊: 4.差異；不同。(《漢語大詞典》(五)，p.158)

⁹⁴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7-8):

「非四大起，同於虛空」下，五陰為果、四大為因，果既非佛，因亦然矣。非因非果，故同於虛空。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5-C12 見阿闍佛品_02, 28:15-30:25。

摘要：眾生的色身由四大和合，但佛的法身不能說從四大而起。

眾生世間「非四大起」有兩種：一、眾生的心理活動不是從四大而起，二、虛空本質也不是從四大而起。

佛的法身非四大起，如同虛空。虛空，沒有這裡，沒有那裡；佛的法身也無彼無此，非在此、非在彼，如同虛空。

⁹⁵ 所以: 1.原因，情由。(《漢語大詞典》(七)，p.350)

⁹⁶ 應(yīng 一ㄩㄥ): 10.感應；應驗。(《漢語大詞典》(七)，p.749)

⁹⁷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1-382。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5-C12 見阿闍佛品_02, 26:15-30:25。

一、「不觀色」，色是形形色色，如佛的色身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種種差別的相貌不同。可是色從心幻師所幻出來的，能幻的心尚不可得，那裏還可見到所幻的色？所以說不觀色。

二、「不觀色如」，如即諸法的平等空性，無二無別。若見色與如是差別的，可以說是泯⁹⁸色入如，可是現在不見色與如有什麼差別，所以說不觀色如。

三、「不觀色性」，色性是指非空非有的自性，現遣⁹⁹非有非空，所以說不觀色性。

不觀色是空俗，不觀色如是空真，不觀色性是空中道。¹⁰⁰空此三者，一切歸於平等的空寂性，亦即一切無非是如來的真實身，那裏可以分別的作此觀彼觀，如以分別心這樣那樣的觀如來，根本就觀不到真正的如來。

對佛色身，作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的三觀，乃至佛的心理活動，如慈悲、智慧、禪定、神通等，都可稱為受想行識的活動。觀此，亦是「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分開來說：不觀受、不觀受如、不觀受性；不觀想、不觀想如、不觀想性；不觀行、不觀行如、不觀行性；不觀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為什麼？因佛的法身，不能用語言文字，或差別平等，或平等差別，或統一中有差別，或非平等非差別，或空或假或中等名義去表顯。虛妄分別的眾生心識，根本是錯誤的，那裏能觀得到？要觀如來真實法身，只好從此三觀不可得下手。不但觀法身如此，就是一一法也要以此去觀，始能見到諸法的實相，否則，要想見到諸法實相，根本不可能的。

佛陀的色身與眾生一樣的具有四大，但法身徧一切處而無所不在，自然不是從四大而生起的，所以說「非四大起」。不從四大起的法身，既然是徧一切處，當然「同於虛空」的徧於一切。古德說：「雖觀是身，不於四大起惑如凡夫，不於四大起解如二乘，無惑無解，故言不起同於虛空，是名實相。」¹⁰¹非四大起，還有兩種意義：一、地水火風的四大，是純物質界的，凡是物質界的，必然佔有空間，亦是有質礙的，所以眾生的心理活動不從四大生起。二、虛空沒有固定的體性，亦沒有時間的變動性，所以虛空本質亦非從四大起。但這裏主要是指法身不從四大起，因佛的法身是無彼此，無前後分別，超越時空的，那裏會如凡夫色身一樣的從四大起？

⁹⁸ 泯（mǐn 冂一ㄣˇ）：1.消滅；消失；消除。（《漢語大詞典》（五），p.1110）

⁹⁹ 遣（qiǎn 辵一ㄣˇ）：6.排除。（《漢語大詞典》（十），p.1135）

¹⁰⁰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10〈12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78, p. 704c15-23）：

不觀色者，心如幻師作種種色。若知幻師是誰，則不得所幻之色。今色從心幻師幻出，尚不得此心，何處見有此色？故不觀色。

不觀色如者，若見色與如異，是則泯色入如。今不見色如之別，故不觀色如。

色性者，或言如祇是性，性祇是如，或有此義。今聖人不容重說一法，兩唱所表，今將此性為佛性。

不觀色，是空俗；不觀色如，是空真；不觀佛性，是空中道。

¹⁰¹ 〔隋〕智顛說，〔唐〕湛然略，《維摩經略疏》卷10〈12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78, p. 704c27-29）。

【注】¹⁰²

六入無積。¹⁰³

生曰：夫有人佛者，要從六入積而或出也。既無有積，夫有人佛乎？五是四大所造，故就六以明之焉。

眼、耳、鼻、舌、身、心已過。¹⁰⁴

肇曰：法身過六情，故外入無所積。

生曰：上言六入無積故無人佛者，正可無後世人佛耳，未足以明今亦無也，故復即六入云已過也。六入已過者，無積為甚久矣。

不在三界。¹⁰⁵

¹⁰²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0b22-411a3)。

¹⁰³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9-10)：
「六入無積」下，法身既非因果，亦超內外，以非外內，故不可積聚六入而^{*}成佛也。
※即=而イ【甲】。(大正 38, 986d, n.15)

按：《大正藏》原作「即」，今依【甲】改作「而」。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9, n.3：

此處「無積」的原詞是 anutpannam (「不起」或「不產生」)。奘譯「不起」。

¹⁰⁴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0-c11)：

「眼、耳、鼻、舌、身、心已過」下，前明非外入，此辨過內性。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3：

六入，是組合生命體的要素，唯有積聚此六者才成為人。或說由六入積聚六塵構造生死，在生死中流轉不息。

「六入無積」，是說^[1]佛陀的法身，以正法為身，或由無量功德智慧生，不同凡夫的色身是由六入積聚所成。^[2]或說法身畢竟寂滅，法性本空，無所謂積不積，名為六入無積。當知佛的法身，已超過「眼、耳、鼻、舌、身、心」。《楞伽經》說超越六根量，^{*}就是此義。

※〔劉宋〕求那跋多羅譯，《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 〈一切佛語心品〉(CBETA, T16, no. 670, p. 486b1-4)：

大慧！又法佛者，離攀緣，所緣離，一切所作根量相滅，非諸凡夫、聲聞、緣覺、外道計著我相所著境界，自覺聖究竟差別相建立。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5-C12 見阿闍佛品_02, 30:40-32:45。

摘要：凡夫色身是由六根積聚而成，但佛的法身空寂。眼等六根法法畢竟空寂，有什麼可以積集呢？所以佛的境界，已經超過眼、耳、鼻、舌、身、心。楞伽經云：「超越根量。」人每每通過六根來表現生命活動，佛已超越了世間眼、耳、鼻、舌、身、心的限量。

¹⁰⁵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1-13)：

「不在三界」下，上六入過，容謂不在有六入處，或謂應在無六入處，故復云不在三界。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3：

凡有六根的活動，必在三界中表現，雖有些低等動物不具足六根，起碼有身根、意根。如初禪天的有情，鼻舌二根已不起作用，但還有眼耳身三根在。^{*}佛的生死果報已謝，所以「不在三界」。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2 〈1 分別界品〉(CBETA, T29, no. 1558, p. 7b26-c14)：

生曰：上言六入已過，容¹⁰⁶正在有六處。過或不及無六入處也，故復云不在三界矣。

三垢已離。¹⁰⁷

肇曰：既越三界，安¹⁰⁸得三界之垢？

生曰：三垢已離，故不在三界也。以無三，為不在三矣。

順三脫門。¹⁰⁹

生曰：順三脫門，故離三垢也。以三離三¹¹⁰也。

具足三明¹¹¹，與無明等。¹¹²

頌曰：欲界繫十八，色界繫十四，除香味二識，無色繫後三。

論曰：繫謂繫屬即被縛義。欲界所繫具足十八，色界所繫唯十四種，除香味境及鼻舌識。除香味者，段食性故，離段食欲方得生彼，除鼻舌識無所緣故。……二根於彼有用，謂起言說及莊嚴身。

¹⁰⁶ 容：7.表或然之詞。或許；大概；也許。（《漢語大詞典》（三），p.1488）

¹⁰⁷（1）《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3-15）：

「三垢已離」下，上明無三界果，此辨無三界因。以無三垢，故不在三界。自上六門，明如來離諸惑相。

（2）太虛法師，《太虛大師全書》，精第11冊，第七編〈法界圓覺學〉，p.962：

三垢，指煩惱垢、業垢、生死垢言。

（3）《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383：

正因佛不屬於三界，貪瞋癡的三毒垢穢，當然亦即遠離，所以說「三垢已離」。佛的應身雖在三界來來往來的度生，但已不同眾生還有煩惱之垢，何況如來的清淨法身？自更不為三垢所染。離三垢，是顯沒有三界的因；不在三界，是明沒有三界的果

（4）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見阿闍佛品_02，32:45-34:35。

摘要：凡是有六根，必在三界；三界生死眾生，必有六根（或具足，或部分）。眾生即使生到無色界，意根還在。佛法身已過六根，超越三界。已經離三垢（貪瞋癡），畢竟清淨。

¹⁰⁸ 安：20.副詞。表示疑問。相當於「怎麼」、「豈」。（《漢語大詞典》（三），p.1312）

¹⁰⁹（1）《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5-17）：

「順三脫門」下，此明法身具於眾德。以順三脫門，故離三垢。

（2）太虛法師，《太虛大師全書》，精第11冊，第七編〈法界圓覺學〉，p.962：

三脫，指空、無作、無相言——即三解脫。

（3）《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p.383-384：

觀佛的真實身，是隨「順」於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宇宙人生的真理，本是無所不在的，人人離不開的，可是具縛的凡夫，不但不隨順真理，甚至以種種錯誤束縛自己，障礙真理。學佛的人，要漸漸的順此三解脫門，自能契合佛的法身，如背覺合塵，則永久迷妄。

（4）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見阿闍佛品_02，34:35-36:50。

摘要：本來每個人都離不開真理的，不離「法性」，但眾生不順「真理」（明），背覺合塵，所以有種種顛倒、錯誤。因此有障礙，不得解脫。

聖者隨順真理——空、無相、無願，順此三解脫門自然而然能得解脫。

¹¹⁰ 按：（1）依太虛法師，以三法（空、無相、無願）離三垢（煩惱垢、業垢、生死垢）。

（2）依印順導師與演培法師，以三法（空、無相、無願）離三垢（貪瞋癡）。

¹¹¹ 《大智度論》卷2〈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71c14-22）：

云何名明行具足？

肇曰：法身無相，體順三脫，雖有三明而不異無明也。

生曰：順三脫門則等¹¹³明無明也。三脫門既三而明，故復就三明言之也。

宿命、天眼、漏盡，名為三明。

問曰：神通、明有何等異？

答曰：直知過去宿命事，是名通；知過去因緣行業，是名明。

直知死此生彼，是名通；知行因緣，際會不失，是名明。

直盡結使，不知更生不生，是名通；若知漏盡，更不復生，是名明。

是三明，大阿羅漢、大辟支佛所得。

問曰：若爾者，與佛有何等異？

答曰：彼雖得三明，明不滿足，佛悉滿足，是為異。

¹¹²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17-23)：

「三明、無明等」下，三明有二：

一、天眼、宿命、漏盡三也；

二、依《涅槃經》^{※1}：一、菩薩明，謂波若也；二、諸佛眼，即佛眼也。三、無明
明，謂畢竟空。

畢竟空者，體非慧性，故非明；能生實慧，故云明也。如五塵生五欲，亦名為欲。以
順三脫門故，能明無明等。又或者謂三脫門是明，故次泯之，所以云^{※2}明無明等。

※1〔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18〈8 梵行品〉(CBETA, T12, no. 374, p.
468b27-c12)：

云何明行足？……又復明者名為三明：一、菩薩明，二、諸佛明，三、無明明；

菩薩明者即是般若波羅蜜，諸佛明者即是佛眼，無明明者即畢竟空，行者於無量
劫為眾生故修諸善業，足者明見佛性，以是義故名明行足。

※2〔之〕カ一【原】，之=云【甲】。(大正38, 986d, n.17)

按：《大正藏》原作「之」，今依【甲】改作「云」。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4：

三明，有兩種解釋：

一、對未來一切知得清楚的，是^[1]天眼明；對過去一切了解無餘的，是^[2]宿命明；煩
惱徹底淨盡的，是^[3]漏盡明。

二、菩薩所有的般若波羅蜜，是^[1]菩薩明；佛眼為^[2]佛明；能生實慧以解一切法畢竟
空的，是^[3]無明明。前三明是一般所講的，後三明是《涅槃經》說的。佛從菩薩
明而圓具一切法空，成就了佛明。依世法說：有了明就與無明相對立，佛因契悟
一切法畢竟空性，所以「具足三明」而「與無明」平「等」一味，無二無別，才
是究竟之明。永嘉大師證道歌說的：「無明實性即佛性」^{*}，正是透露了這一消
息。

※〔唐〕玄覺撰，《永嘉證道歌》卷1 (CBETA, T48, no. 2014, p. 395c10)：

無明實性即佛性。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5-C12 見阿闍佛品_02, 36:50-40:05。

摘要：佛具三種明。「三明」有二種解說：一、天眼明、宿命明、漏盡明，這是佛與
大阿羅漢共有的；二、依《涅槃經》說，有「菩薩明（般若）、諸佛明（佛眼）、無明
明（一切法畢竟空）」佛依「菩薩明」證悟「法畢竟空」（無明明）而得「佛眼」（佛
明）。

「明」=智慧；「三明」，約智慧的意義分為三種。依世間法說，有了「明」，就與
「無明」相對。但佛所證悟的境界中，佛所具足的「三明」與「無明」平等無別。在
「法性平等」之中，煩惱與菩提無二無別。

佛所具足的「明」不與「無明」相對，若有「相對待」，那就不圓滿了。

¹¹³ 等：6.等同；同樣。(《漢語大詞典》(八)，p.1135)

不一相、不異相。¹¹⁴

肇曰：無像不像，故不可為一。像而不像，故不可為異。

生曰：等者，兩共等也。兩共等者，不一不異也。

不自相、不他相。¹¹⁵

肇曰：不自而同自，故自而不自。不他而同他，故他而不他。無相之身，豈可以一異自他而觀其體耶？

生曰：有自有他則異矣。

非無相、非取相。¹¹⁶

¹¹⁴ (1)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23-26)：

「不一相、不異相」下，僧肇公云：「無象不象，故不可為一；象而不象，故不可為異。」

接上生者，明無明等，便謂為一；如其非一，便隨異相，是故今明不一不異。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4-385：

觀佛法身，「不」可說它是「一相」，因為體備萬德，怎可說為一相？「不」可說它是「異相」，因為萬德圓體，如虛空一樣的平等無二無別，怎可說為異相？可是我們眾生，不是執一，就是執異，不是統一，就是差別，其實法身是平等的，怎可說為一相異相？《智度論》說：「破二不著一」*，一有所著，便是眾生境界，落於有為法中。

※《大智度論》卷15〈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169c16-19)：

復次，一切法中有相，故言一；一相故，名為一。一切物名為法，法相故名為一。

如是等無量一門，破異相，不著一，是名法忍。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 見阿闍佛品_02，40:05-41:50。

摘要：佛法身不可說一異。眾生總是分別「一、異」、「統一、矛盾」；認為不是「一」，就一定是「異」。佛身不是「一」，也不是「異」；不是一個一個各各差別，也不是一個。《大智度論》說：「破二不著一。」因為眾生多執著差別，所以佛多說「不二」。然而，佛說不二，並不是要執一。

¹¹⁵ (1)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6c27-28)：

「不自相、不他相」下，應身由物感故不自，法身體寂故不他。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5：

佛的法身，亦「不」可作「自相」觀，亦「不」可作「他相」觀。自他是對立的，如來的應身隨化現形，名不自相；法身體寂不隨緣變，名不他相。菩薩未成佛前，可以稱為某某菩薩，某某佛，一旦真成了佛，佛佛道同，有什麼自他相可得？如百川未歸大海前，固然各有其味，一旦匯歸大海，皆成同一鹹味。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 見阿闍佛品_02，41:50-46:10。

摘要：一般眾生常有「自他」對立，有這是我（自），那是他的差別。有為法在有為的世間有種種差別相；但佛無相，諸佛平等平等，不可說有這個、有那個。

發菩提心的眾生很多，成佛不是只有一個。釋迦佛、阿彌陀佛、阿闍佛在世諦上雖有差別，但證悟的法身與法身平等平等無別，不會說這是我的（法身），那是你的（法身）。

比方說長江水、黃河水等各有差別；從高山發源，流到平地，有種種的差別；但一旦流入大海中則無差別。這如佛還沒成就以前、還沒圓滿法身以前，我們可以這麼說：某某發心當菩薩，經歷無量無邊阿僧祇劫，究竟成佛了。真正成佛，則入於平等法身之中，沒有障礙，沒有這個是我、那個是你的差別。

菩薩發心修行至成佛的過程有種種差別，一旦成就平等法身則無自他差別。

肇曰：既非無物之相，又非可取之相。

生曰：若無相，為一矣。又不可取，無一異相也。

不此岸、不彼岸、不中流。¹¹⁷

生曰：順三脫門則到彼岸矣。若有到則不到也，無到不到然後為到耳。

此岸者，生死也。彼岸者，涅槃也。中流者，結使也。

而化眾生。¹¹⁸

¹¹⁶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1-4)：

「非無相、非取相」下，隨他施為，故非無相；而德體常寂、無有分別，故非取相。此就合二身釋。

僧肇云「非無物之相，非可取之相」，但就法身釋也。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5：

佛是順三解脫門的，所以應是無相，但又並非什麼都沒有的「非無相」，因為^[1]佛的威力、音聲、相好，徧一切處，無所不在，怎可說為無相？然又不可執在一切相上，所以說「非取相」，即不是可取之相。^[2]或說佛的應身，隨他有諸施為，所以說非無相；而法身的功德之體常寂，無有分別，所以說非取相。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5-C12 見阿闍佛品_02，46:10 至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01:10。

摘要：佛身非有相有取、非有相可得。在法身中沒有任何一相可得。《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離一切諸相，則名諸佛。」*佛法身雖離一切相，但也不是完全「無相」，佛的威力不可思議，佛音聲能徧一切處，佛相好莊嚴，不是什麼都沒有了，故非無相。

※〔姚秦〕鳩摩羅什譯，《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 (CBETA, T08, no. 235, p. 750b9)。

¹¹⁷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4-8)：

「不此岸、不彼岸、不中流」下，^[1]生死本無，故非此岸；涅槃今不有，故非彼岸。既無彼此，何有八正中流？^[2]又常在生死故不彼、不捨涅槃故不此，雙行二行無所偏著，故不中流。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5-386：

依向來說，生死是此岸，涅槃是彼岸，彼此兩岸之間即中流，即由煩惱河の間隔，而有彼此的分別。另有一說，中流指八正道，生死凡夫從八正道的修學中，得能到達涅槃的彼岸。

^[1]佛的法身，「不」住生死的「此岸，不」著涅槃的「彼岸」，更「不」停於「中流」。煩惱、生死、涅槃，看來是不同的三法，實際是無二無別的，因為在諸法性空中，一切都是平等的。菩薩與佛，有大悲心，不像二乘欣著涅槃；有大智慧，不像凡夫耽著生死，所以來來去去的，不敢或歇的當渡船，連中流也不停的盡未來際的「而化」生死中的一切「眾生」。^[2]還有一說：生死本來是沒有的，所以非此岸；涅槃亦非今有的，所以非彼岸；此彼岸尚沒有，那裏還有八正道的中流？所以不中流。

¹¹⁸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8-10)：

「而化眾生」下，向云不三，則似息化，故今云雖復不三，而常教化，令悟不三。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6：

菩薩與佛，有大悲心，不像二乘欣著涅槃；有大智慧，不像凡夫耽著生死，所以來來去去的，不敢或歇的當渡船，連中流也不停的盡未來際的「而化」生死中的一切「眾生」。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01:10-05:55。

摘要：一、此岸（生死），彼岸（涅槃），中流（煩惱河）：因有煩惱，所以分開了生

肇曰：欲言此岸，寂同涅槃。欲言彼岸，生死是安。又非中流，而教化眾生。此蓋¹¹⁹道之極也。此岸生死，彼岸涅槃，中流賢聖也。

生曰：夫化眾生使其斷結離生死至泥洹¹²⁰耳。而向言無三，似若不復化之，故云爾¹²¹也，然則三不無矣。

【經】觀於寂滅，亦不永滅。不此、不彼；不以此、不以彼；¹²²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識識。無晦¹²³、無明，無名、無相，無強、無弱，非淨、非穢，不在方¹²⁴、不離方，非有為、非無為，無示、無說。¹²⁵

【注】¹²⁶

死此岸與涅槃彼岸。觀佛法身，不住生死、不住涅槃，生死、涅槃的實性無二無別，非此岸、非彼岸；亦觀中流煩惱性空。佛菩薩慈悲度眾生，此岸、彼岸來來往往度眾生，亦不停於中流。

二、此岸（生死），彼岸（涅槃），中流（八正道）：藉由八正道從此岸度彼岸。八正道亦自性本空。

凡夫：此岸＝苦；小乘：從此岸到彼岸。佛不住生死（此岸）、不住涅槃（彼岸），亦不住中流，所以可以來來去去擺渡，不計渡河人數多少、沒有固定多久一個班次、不計次數多少，只要眾生有需要，就可以渡河。佛菩薩來來去去度眾生，不住著生死此岸，若住著此岸則自己沒在生死；不住著涅槃彼岸，若住著彼岸則不見有眾生，亦不願度眾生；不住著在河的中央，若在河中央，如何將眾生從此岸度到彼岸。

此從佛菩薩慈悲救度眾生的意義來說。

¹¹⁹ 蓋（gài 《ㄍㄞˋ》）：7.引申為概括。13.副詞。大概，大概是；恐怕。14.連詞。承接上文，表示原因或理由。（《漢語大詞典》（九），p.496）

¹²⁰ 泥洹：即涅槃。（《漢語大詞典》（五），p.1106）

¹²¹ 爾：4.代詞。如此，這樣。（《漢語大詞典》（一），p.574）

¹²²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5-7）：

非在此、非在彼、非中間，非內、非外，非俱、不俱，非已去、非當去、非今去，非已來、非當來、非今來。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38（§11.1 Vkn Ms 66b7-67a1）：

nārvān na pāre na madhye neha na tatra, na ito nānyato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8：

非此，非彼，非中間。非這裏，非那裏。非從這裏，非從那裏。

¹²³ 晦（huì ㄏㄨㄟˋ）：4.昏暗；不明亮。7.昏瞶；愚昧。（《漢語大詞典》（五），p.739）

¹²⁴ 方：10.方向；方位。15.地方；地區。（《漢語大詞典》（六），p.1549）

¹²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b25-28）：

不以此、不以彼、不以異，不解慧、不住識。無晦、無明，無顯、無名，無弱、無強，無教、無不教，無淨、無不淨，無數、無不數，無言、無不言。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8-12）。

（3）《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5-12）：

非在此、非在彼、非中間，非內、非外，非俱、不俱，非已去、非當去、非今去，非已來、非當來、非今來，非智、非境，非能識、非所識，非隱、非顯，非闇、非明，無住、無去，無名、無相，無強、無弱，不住方分、不離方分，非雜染、非清淨，非有為、非無為，非永寂滅、非不寂滅，無少事可示、無少義可說。

觀於寂滅，而不永滅。¹²⁷

肇曰：觀於寂滅，觀即寂滅。滅而不滅，豈可形名？

生曰：既云化眾生，復似見有眾生，故言觀寂滅也。觀寂滅者，非永滅之謂也。

不此、不彼。¹²⁸

生曰：若化眾生，似復在此在彼也。在此在彼者、應化之跡¹²⁹耳、非實爾也。

不以此、不以彼。¹³⁰

肇曰：不此而同此，故此而不此。不彼而同彼，故彼而不彼。豈復以此而同此、以彼

¹²⁶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1a4-b18)。

¹²⁷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10-12)：

「觀於寂滅，亦不永滅」下，既云化眾生，似見有眾生，則非寂滅。故今明雖化常寂，所以云觀於寂滅；雖復寂滅，而常教化，故非永滅。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6：

佛雖無休止的在生死中度生，但常「觀於寂滅」，並未為生死所動；雖復常觀寂滅，但不如小乘的證涅槃永歸寂滅，不起度生的作用，佛證寂滅涅槃，仍起神通妙用廣利眾生，並「不永」遠入於寂「滅」。

古人曾討論到佛入滅不入滅的問題：^[1]一派說佛當然要證入寂滅涅槃的，^[2]一派說佛並不證入寂滅涅槃。綜觀兩派所說，實是各有所偏。佛在常寂光土中，這不是住涅槃是什麼？然佛於念念寂滅中，由過去的大慈悲、大願力、大智慧所引起的種種妙用，確是盡未來際的利樂眾生，所以觀於寂滅而永不滅。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05:55-08:30。

摘要：從佛證得法寂滅來說，佛住常寂光淨土，如如不動，可說佛證得涅槃；但佛於念念寂滅中，由過去大慈悲、大願力、大智慧所起的神通妙用，常利益眾生；故說佛「觀於寂滅，亦不永滅」。

¹²⁸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12-15)：

「不此、不彼」下，既化眾生，則在於彼此。法身無相，故不在彼此。

又國土皆如，無此可在，名為不此；無彼可在，故云不彼。

¹²⁹ (1) 跡：同「蹟」。(《漢語大詞典》(十)，p.480)

(2) 蹟：4.形跡；行動。5.事跡。(《漢語大詞典》(十)，p.537)

¹³⁰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15-18)：

「不以此，不以彼」下，不此而同此，故此而不此；不彼而同彼，故彼而不彼，豈復以此而同此、以彼而同彼乎？蓋明聖心無有^{*1}，以而同^{*2}也。

※1〔心〕イ—【甲】*。(大正 38，987d，n.2)

按：《大正藏》原作「無有心」，今依【甲】改作「無有」。

※2〔心〕イ—【甲】*。(大正 38，987d，n.2-1)

按：《大正藏》原作「以而同心也」，今依【甲】改作「以而同也」。

(2)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6-387：

^[1]佛的法身究竟圓滿，根本沒有彼此之分，所以說「不此、不彼」。^[2]還有一說：佛的應身同於眾生，故自不此；即應身當下是法身，故自不彼；然而方此方彼，實不以此而為此，亦不以彼而為彼，所以說「不以此、不以彼」。

此彼皆是對待的假名安立，於諸法畢竟空寂中，還有什麼以此以彼的彼此分別？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08:40-09:40。

摘要：不是以這個來了解佛，也不是以那個來了解佛。一般眾生都從佛的身相、聲音等來認識佛。

而同彼乎？此明聖心無有以而同也。

生曰：雖云不在此不在彼，或復可以此彼之跡化之矣。此彼是眾生所取，非佛以¹³¹也。

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識識。¹³²

肇曰：夫智識之生，生於相內。法身無相，故非智識之所及。

生曰：既不在此彼，又不以此彼，豈可以智知、識識言其爾哉？

無晦、無明。¹³³

肇曰：明越¹³⁴三光¹³⁵，誰謂之闇¹³⁶？闇踰¹³⁷冥室，誰謂之明？然則在闇而闇、在明而

¹³¹ 以 (yǐ 一 √)：3.認為。5.緣故。(《漢語大詞典》(一)，p.1081)

¹³² (1)《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18-21)：

「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識識」下，聖人十智^{*}不知、凡夫六識不識。凡智識之生，生於相內；法身無相，故智識不及。

※龍樹造，〔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2〈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70b1-3)：

十智：法智，比智，世智，他心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盡智，無生智。

※集=習【聖】【石】*。(大正25, 70d, n.25-1)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387：

佛的法身徧一切處，不能從佛的身長、音容、形態等去了知，所以說「不可以智知」。亦「不可以」凡夫的心「識」去認「識」，因這都是眾生的虛妄分別。有能認識即有所認識，有能所的認知，便有彼此的對待。這都是靠不住的。西洋人說：我們有六個虛偽證人，就是指六根的非是，佛是究竟真理的圓滿體驗者，絕非凡夫心識，小乘智慧所能了解。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見阿闍佛品_03, 09:40-15:00。

摘要：「智」：小乘十智；知道苦諦的智慧是「苦智」(知道苦的真理)，知道八正道的真理是「道智」等。這些「智」也有所知的對象(有所知)。

「識」：普通人的一般心裡活動，一般的認識，眼識、耳識……意識。(有所得，有所識，六識=六個虛偽證人，認識不正確)

觀佛的真實身，非六識所能認識。

觀佛的真實身，是「智」所能認識的嗎？若有「智」，一定有所知道的對象；就落入「能、所」的對待，無法見佛法身。若有「能、所」的「二」，佛就可說「一相」、「異相」，「是此、是彼」等，但其實不然。

離能所，非「能識、所識」(不是凡夫六識所能認識)，非「能知、所知」(不是小乘智慧所能了解)。

¹³³ (1)《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1-22)：

「無晦、無明」下，法身無知，故非明；無所不知，故非晦。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387：

^[1]晦是晦昧，明即明白，佛的法身，超越明暗相，所以「無晦、無明」。^[2]或說：應身同於生死長夜，叫做晦；同於涅槃慧日，叫做明。若觀應身即法身，晦明之相都不可得，是為無晦、無明。^[3]或說：法身無知所以非明；法身無所不知所以非晦。觀佛法身，應該如此。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見阿闍佛品_03, 15:15-15:40。

摘要：「晦」：晦昧(暗)；「明」：明白。佛超越了「晦、明」的相對相。

¹³⁴ 越：4.勝過；超過。(《漢語大詞典》(九)，p.1109)

¹³⁵ 三光：1.日、月、星。2.指日、月、五星。(《漢語大詞典》(一)，p.194)

明，能闇能明者，豈明闇之所能？故曰無闇無明也。

生曰：明不在迹為晦矣，然理不得在耳，非為晦也。迹反¹³⁸有明為明矣，然是彼取¹³⁹得耳¹⁴⁰，非為¹⁴¹明也。

無名、無相。¹⁴²

肇曰：不可以名名，不可以相相。

生曰：迹中有名，佛無名矣。相為可名之貌也。

無強、無弱。¹⁴³

肇曰：至柔無逆¹⁴⁴，誰謂之強？剛¹⁴⁵無不伏¹⁴⁶，誰謂之弱？

¹³⁶ 闇 (àn ㄞˋ)：1.晦暗；不亮。(《漢語大詞典》(十二)，p.133)

¹³⁷ 踰 (yú ㄩˊ)：1.越過。3.超過。4.勝過。(《漢語大字典》(七)，p.3970)

¹³⁸ 反=交【甲】。(大正 38，411d，n.1)

¹³⁹ 取 (qǔ ㄑㄩˇ)：10.求。23.通「聚」。(《漢語大詞典》(二)，p.871)

¹⁴⁰ 可=耳【甲】【乙】。(大正 38，411d，n.2)

按：《大正藏》原作「可」，今依【甲】【乙】改作「耳」。

¹⁴¹ 〔之〕—【甲】。(大正 38，411d，n.3)。

按：《大正藏》原作「為之」，今依【甲】改作「為」。

¹⁴²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2-23)：

「無名、無相」下，不可以名名，不可以相相，故方圓^{*1}不能寫^{*2}、題目^{*3}不能傳。

※1 方圓：1.方形與圓形。亦泛指事物的形體、性狀。(《漢語大詞典》(六)，p.1568)

※2 寫 (xiě ㄒㄩㄝˇ)：9.描寫。(《漢語大詞典》(三)，p.1623)

※3 題目：3.題識；名稱。(《漢語大詞典》(十二)，p.325)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8：

佛的應身，有名，如釋迦牟尼等，有相，如相好光明等。即應身而觀法身，名即「無名」，相即「無相」。諸佛法身，不可以名名，不可以相相，所以長短方圓固不能顯示他，題目等名亦不能表達他。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15:40-15:50。

摘要：「無名、無相」，佛的法身，沒有名，也沒有相可取，所以說「無名、無相」。

按：《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中提到「即應身而觀法身」等，為演培法師依〔明〕傳燈，《維摩經無我疏》而有的解說，印順導師錄音中無。

¹⁴³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3-25)：

「無強、無弱」下，至柔無逆故不剛，剛無不伏故不弱。又運動天地而不剛，應盡無常而不弱。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8：

^[1]佛的功德力、智慧力、慈悲力、行願力，不增不減，所以「無強、無弱」。^[2]或說：應身如勇猛丈夫一樣的蓋世無雙，名之為強；忍辱柔和慈愛萬物，名之為弱。然而即應身而觀法身，強弱了不可得，是為無強無弱。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15:50-16:30。

摘要：增強、減弱。佛的功德圓滿，不能說智慧、功德、威力再增強或再減弱，不增、不減。「無強、無弱」=不增不減。

¹⁴⁴ 逆：7.退卻。9.排斥；拒絕。(《漢語大詞典》(十)，p.824)

¹⁴⁵ (1)剛：2.剛直；倔強。6.古代哲學家用陰陽概念來解釋自然界兩種對立和相互消長的勢力，認為陽性剛，陰性柔。(《漢語大詞典》(二)，p.703)

(2)剛：2.強勁；堅毅。與「柔」相對。(《漢語大字典》(一)，p.376)

生曰：運動天地，非為強也。應¹⁴⁷盡¹⁴⁸無常，亦非弱也。

非淨、非穢。¹⁴⁹

肇曰：在淨而淨，誰謂之穢？在穢而穢，誰謂之淨？然則為強弱淨穢者，果非強弱淨穢之所為也。

生曰：相好嚴身非其淨也，金槍¹⁵⁰馬麥¹⁵¹亦非穢也。

不在方、不離方¹⁵²。¹⁵³

肇曰：法身無在而無不在，無在故不在方，無不在故不離方。

生曰：東感¹⁵⁴則東、西感則西，豈在方哉？然是佛之應，復不得言方非佛也，故言不

¹⁴⁶ 伏：14.通「服」。降服；屈服；服從。15.通「服」。制伏。（《漢語大詞典》（一），p.1180）

¹⁴⁷ 應（yìng 一ㄥˋ）：6.符合；適應；順應。10.感應；應驗。（《漢語大詞典》（七），p.749）

¹⁴⁸ 盡（jìn ㄐㄧㄣˋ）：2.完。3.止；終。（《漢語大詞典》（七），p.1453）

¹⁴⁹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5-27）：

「非淨、非穢」下，^[1]垢無不盡，故非穢；果無不入，故非淨。^[2]又相好嚴身，非其淨也；金鏹馬麥，亦非穢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8：

^[1]佛的應身，應化在淨國土中，必然在淨而淨，應化在穢國土中，必然在穢而穢，明顯的有淨穢可得。然而即應身而觀法身，淨穢了不可得，是為「非淨、非穢」。^[2]古德又有說：「垢無不盡故非穢，果無不入故非淨。」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16:30-17:30。

摘要：佛的法性本淨（本空），本來如此，非去染才成淨。

¹⁵⁰ 《雜阿含經》卷48（1289 經）（CBETA, T02, no. 99, p. 355a20-27）：

爾時，世尊金鏹^{*}刺足，未經幾時，起身苦痛；能得捨心，正智正念，堪忍自安，無退減想。

彼有山神天子八人，作是念：「今日世尊住王舍城金婆羅山金婆羅鬼神住處石室中，金鏹刺足，起身苦痛而能捨心，正念正智，堪忍自安，無所退減，我等當往面前讚嘆。」作是念已，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住一面。

※鏹=槍【宋】*【元】*【明】*【聖】*。（大正2，355d，n.5）

¹⁵¹ 〔後漢〕曇果共康孟詳譯，《中本起經》卷2〈13 佛食馬麥品〉（CBETA, T04, no. 196, pp. 162c15-163c6）。

¹⁵² 方：15.地方；地區。（《漢語大詞典》（六），p.1549）

¹⁵³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7-29）：

「不在方、不離方」下，妙非三界，故不在方；感^{*}無不應，故不離方。

※惑=感【甲】。（大正38，987d，n.3）

按：《大正藏》原作「惑」，今依【甲】改作「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8：

^[1]佛的法身，不受處所限制，是「無在無不在」的。不在一個固定的地方，是為「不在方」；但亦沒有離開一切的地方，是為「不離方」。^[2]古德又有說：「妙非三界，故不在方；感無不應，故不離方。」^{*}不在方，是約法身說；不離方，是約應身說。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8-29）。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17:30-18:15。

摘要：「方」：處所，佛不受「處所」（空界，方所）限制，沒有固定在某一處所（不在方），也沒有離一切處（不離方）。

¹⁵⁴ 感：1.感應；相互影響。（《漢語大詞典》（七），p.608）

在不離也。

非有為、非無為。¹⁵⁵

肇曰：欲言有耶，無相無名；欲言無耶，備¹⁵⁶應¹⁵⁷萬形。

生曰：若有則有為，若無則無為。而佛既無此有，又不無有，何所¹⁵⁸是有為無為哉？

無示、無說。¹⁵⁹

肇曰：非六情所及，豈可說以示人？

¹⁵⁵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a29-b1)：

「非有為、非無為」下，相不能遷*，故非有為；妙用無窮，故非無為。

※遷：6.變更，變化。7.去，離開。8.離散。(《漢語大詞典》(十)，p.1170)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8-389：

有為無為是相待而立：生滅變化是有為法，不生滅變化是無為法。本來如此的法性，說它是清淨無為，不過是假名安立。佛的法身，既「非有為」，與有為對待的無為，當亦不能安立，所以「非無為」。《般若經》說：「為新發意菩薩說生滅如化，不生不滅不如化；為久行大士辨生滅不生滅，一切如化。」*對新學菩薩說法，要把生滅的有為與不生滅的無為，必須分得清清楚楚，使他離有為證無為；久學菩薩通達一切法空，生滅與不生滅平等無二。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6〈87 如化品〉(CBETA, T08, no. 223, p. 416a9-14)：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諸法平等，非聲聞所作乃至性空即是涅槃。若新發意菩薩聞是一切法畢竟性空，乃至涅槃亦皆如化，心則驚怖。為是新發意菩薩故，分別生滅者如化，不生不滅者不如化。」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18:15-21:40。

摘要：有為是生滅法。「無為」是依待「有為」而假立，有為、無為都是假名說。非離有為另有無為。從究竟真理來說，有為法不可得，無為法亦不可得。

「為是新發意菩薩故，分別生滅者如化，不生不滅者不如化。」*為久學菩薩說，生滅、不生滅都如化。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6〈87 如化品〉(CBETA, T08, no. 223, p. 416a13-14)。

¹⁵⁶ 備：1.完備；齊備。(《漢語大詞典》(一)，p.1592)

¹⁵⁷ 應(yìng 一ㄥˋ)：6.符合；適應；順應。10.感應；應驗。(《漢語大詞典》(七)，p.749)

¹⁵⁸ 何所：何處。(《漢語大詞典》(一)，p.1229)

¹⁵⁹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1-4)：

「無示、無說」下，六情所*不及，豈可說以示人？

將言對人為示，以言因法為說。又應見者為示，應聞者為說。而佛不可見聞，故無說、無示。

※可=所【甲】。(大正38，987d，n.4)

按：《大正藏》原作「可」，今依【甲】改作「所」。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89：

佛的法身，^[1]不可以相貌指示，所以說為「無示」，不可以語言宣說，所以說為「無說」。示是為應見者示，說是為應聞者說。而佛不可見見、不可聞聞，所以無說無示。^[2]還有作這樣說：佛的應身降生在藍毘尼園，一手指天，一手指地，還要各行七步，名之為示；作獅子吼，說天上天下，唯我獨尊，名之為說；即應身而觀法身，法身無說無示，有什麼示說可言？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21:40-21:50。

摘要：「無示」：佛的法身不可以相貌顯示。「無說」，不可言說。

生曰：應見者示，應聞者說也。佛本無示無說耳。

【經】不施、不慳，不戒、不犯，不忍、不恚，不進、不怠，不定、不亂，不智、不愚，不誠、不欺，不來、不去，不出、不入，一切言語道斷。¹⁶⁰

【注】¹⁶¹

不施、不慳，¹⁶²不戒、不犯，¹⁶³不忍、不恚，¹⁶⁴不進、不怠，¹⁶⁵不定、不亂，¹⁶⁶不

¹⁶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b28-c2)：

不施、不受，不戒、不犯，不忍、不諍，不進、不怠，不禪、不亂，不智、不愚，不誠、不欺，不出、不入，不往、不反，斷諸雜聲。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12-15)。

(3)《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12-14)：

無施、無慳，無戒、無犯，無忍、無恚，無勤、無怠，無定、無亂，無慧、無愚，無諦、無妄，無出、無入，無去、無來，一切語言施為斷滅。

¹⁶¹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1b19-c5)。

¹⁶²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89-390：

觀佛實相，法身平等，所以觀佛的六波羅密，與通常大大的不同。一般說來，「不施」，就是不慳而布施；「不慳」，就是布施而不慳。佛的不施，不是慳而不捨的一無所施，而是無所不施的大施，甚至施捨自己生命亦在所不惜，以應眾生的各種所求，滿足眾生的各種所願，所以不施就是不慳，不慳就是無一而不施。

¹⁶³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0：

戒是佛弟子所共遵的，何況行菩薩道的菩薩？所以「不戒」，不是不嚴持如來的淨戒，而是做到絲毫的不違背戒，亦即無一戒而不持，既然無一戒不持，當然就「不犯」戒，而使戒行清淨，成就持戒波羅密多。佛身具有無漏淨戒的功德，就如秋季晚上月亮所放出的皎潔光輝一樣，令眾生無不感到身心清涼自在。

¹⁶⁴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0：

佛以度生為本，不論什麼逆境現前，沒有不能忍受的，所以「不忍」，不是不能忍受而大發雷霆，而是由於法身無相，根本沒有逆相可忍，名為不忍。不但表面上無所不忍，就是內心中亦「不」生起瞋「恚」心來，因了解到生佛原是不二的，還要瞋恚眾生做什麼？不但不會瞋諸有情，對於來打擊者，反而更增其忍。

¹⁶⁵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0：

就佛本身說，一切功德無不具備，真是所謂「三覺圓，萬德具」，還要精進做什麼？所以「不進」。如菩薩在菩提道上，為了圓成福慧二大資糧，當要精進不已。就佛化他說，仍常在法界中，不休不息的度生，所以「不怠」。

¹⁶⁶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1：

「不定」，不是心裏散亂不已的，一點不能安定下來，而是「那伽常在定，無有不定時。」^{*}在佛而言，無不是定，真可說是做到行住坐臥皆在定中，沒有一時一剎那的在動亂中，所以「不亂」。或可以說：不亂是靜，不定是動，在普通人，動不能靜，靜不能動，不能做到動靜一如；但佛能夠即靜而動，即動而靜，真正做到動靜一如。

※[1]〔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 29〈1 大品〉(118 經)《龍象經》(CBETA, T01, no. 26, p. 608c14-15)：

龍行止^{*}俱定，坐定臥亦定，龍一切時定，是謂龍常法。

※止=正【宋】【知】。(大正 1, 608d, n.17)

[2]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3〈4 分別業品〉(CBETA, T29, no. 1558, p. 72a8-10)：

智、不愚。¹⁶⁷

生曰：以六度為體，故能有如向¹⁶⁸之應耳。而度有度者，則不度也。無度不度，然後度耳。

不誠、不欺。¹⁶⁹

肇曰：不可以善善¹⁷⁰，不可以惡惡¹⁷¹。

故契經說：那伽行在定，那伽住在定，那伽坐在定，那伽臥在定。

[3]〔宋〕蘊聞編，《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7 (CBETA, T47, no. 1998A, p. 884c3-4)。

¹⁶⁷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4-7)：

「不施、不慳，不戒、不犯，不忍、不恚，不進、不怠，不定、不亂，不智、不愚」下，以六度為體，故能如響之應耳。而言所應度者，則不度也^{*}，無度無不度，然後度耳。

※色=也【甲】。(大正 38, 987d, n.6)

按：《大正藏》原作「色」，今依【甲】改作「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1：

智與愚是相對待的：「不智」，似乎是說沒有智慧，事實是說佛的一切活動，無不在智的指導中，以完成自利的功德。「不愚」，是即顯示佛陀不是愚者，而是運用善巧方便智慧，以完成利他的功德。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 21:50-24:00。

摘要：通達法性，法法皆如，一切差別皆不可得。

對初發心菩薩說，有「施、慳，戒、犯，忍、恚，進、怠，定、亂^{*}，智、愚」之相對差別。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17 莊嚴品〉(CBETA, T08, no. 223, p. 248b15-16)：

菩薩摩訶薩住諸法等中，不見法若亂若定。

¹⁶⁸ 向：12.剛才。(《漢語大詞典》(三)，p.136)

¹⁶⁹ (1)《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7-10)：

「不誠、不欺」下，誠，實也。欺，誑也。^[1]不可以善善，故不誠；不可以惡惡，故不欺。^[2]又虛指^{*1}三車^{*2}，^{*3}故不誠；終今得一^{*4}，故不欺。

※1 捐=指彳【甲】。(大正 38, 987d, n.7)

按：《大正藏》原作「捐」，今依【甲】改作「指」。

※2 事=車力【甲】。(大正 38, 987d, n.8)

按：《大正藏》原作「事」，今依【甲】改作「車」。

※3 按：「虛指三車」指《法華經》「三車喻」，長者的諸子在火宅中遊戲，不知出離。為令諸子避免斯害，長者施設方便，以火宅外有羊車、鹿車、牛車，誘導諸子速出火宅。詳參〔姚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卷 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2c4-17)。

※4 按：「終今得一」指《法華經》中，長者誘導諸子出離火宅後，各送諸子一部大白牛車。參見《妙法蓮華經》卷 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p. 12c18-13a1)。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1：

佛的法身，沒有「不誠」實的，亦是「不欺」誑的。因諸法空寂性，本無有欺，何以誠？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 24:05-24:25。

¹⁷⁰ 善：10.贊美；褒揚。(《漢語大詞典》(三)，p.439)

¹⁷¹ 惡(wù ㄨˋ ㄨㄥˋ)：2.誹謗；中傷。(《漢語大詞典》(七)，p.552)

生曰：六度以誠實為道也。而誠有誠者則不誠矣。無誠不誠，然後誠耳。

不來、不去。¹⁷²

生曰：既度既誠，便應有感為來，感盡則去也。若有此來去者，復不能來去也。

不出、不入。¹⁷³

肇曰：寂¹⁷⁴爾而往、泊¹⁷⁵爾而來，出幽¹⁷⁶入冥¹⁷⁷，孰¹⁷⁸識其動¹⁷⁹？

生曰：來為出，去為入也。

一切言語道斷。¹⁸⁰

肇曰：體絕言徑¹⁸¹。

生曰：稍結之也。言以六度無相為佛，豈可得以言語相說之乎？

【經】非福田、非不福田，非應供養、非不應供養，¹⁸²非取、非捨，非有相、非無

¹⁷²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1：

佛的法身，前際「不來」，後際「不去」，或可以說，來無所來，名為不來；去無所去，名為不去。

¹⁷³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10-12）：

「不來、不去，不出、不入」下，乘如實道為來，善逝入滅為去；驚赴火宅為入，在門外立為出，*而法身實無也。

※「驚赴火宅為入，在門外立為出」，參見《妙法蓮華經》卷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2b13-c4）。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91-392：

既無來去活動，當亦沒有出入，所以說「不出、不入」。凡有來去出入相的，就落於時空中，成為生滅有為，那可說為法身？《金剛經》說：「若有人言：『如來若來、若去、若坐、若臥』，是不解我所說義。何以故？如來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眾生從佛的形態上出出入入，有所取相執著，是就大錯特錯，因佛遠離這來去出入一切相的。

※〔後秦〕鳩摩羅什譯，《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1（CBETA, T08, no. 235, p. 752b3-5）。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24:25-25:05。

¹⁷⁴ 寂：2.安詳閑靜，心志淡泊。3.安定不動；靜止。（《漢語大詞典》（三），p.1515）

¹⁷⁵ 泊（bó ㄅㄛˊ）：2.栖止；停留。3.淡泊；恬靜。（《漢語大詞典》（五），p.1085）

¹⁷⁶ 幽：3.隱秘；隱微。5.暗。（《漢語大詞典》（四），p.431）

¹⁷⁷ 冥（míng ㄇㄧㄥˊ）：2.昏暗；不明。6.隱蔽；幽深。（《漢語大詞典》（二），p.448）

¹⁷⁸ 孰：10.疑問代詞。怎麼。（《漢語大詞典》（四），p.236）

¹⁷⁹ 動：1.脫離靜止狀態。振動；活動；移動。6.變化。（《漢語大詞典》（二），p.799）

¹⁸⁰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12-13）：

「一切言語道斷」下，總結上來諸句，辨不可言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2：

總結上來諸句，我們可說，清淨法身，離名離相，不是一切語言所能議的，亦即言說而無言說，所以說「一切言語道斷」。假定落於言說，是就不知法身之所以為法身，那裏能夠觀見如來？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25:05-25:30。

¹⁸¹ 徑（jìng ㄐㄧㄥˋ）：2.泛指道路。4.泛指從業行事的途徑。（《漢語大詞典》（三），p.976）

¹⁸²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15）：

相。同真實，等法性；¹⁸³不可稱，不可量，過諸稱量；非大、非小。¹⁸⁴

【注】¹⁸⁵

非福田、非不福田。¹⁸⁶

生曰：以無相為佛，故能使人供養得福，為福田矣。若使¹⁸⁷是¹⁸⁸者，則有相乎。

非應供養、非不應供養。¹⁸⁹

非應供、非不應供。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40 (§11.1 Vkn Ms 67a4-5)：
na dakṣiṇārho na dakṣiṇāśodhayitā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8：

不應受供，非不應受供*。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8，n.8：

此處「不應受供」的原詞是 dakṣiṇāśodhayitr，可以拆讀為 dakṣiṇā-aśodhayitr，意謂「不淨化布施（或供奉）者」，那麼，也就是「不成為福田」，則「不應受供」。類似的表達方式可參閱第3品第18節。

¹⁸³ (1) 《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18)：

平等平等，同真實際，等法界性。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42 (§11.1 Vkn Ms 67a5)：
samatayā samah, dharmatayā tulyah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28：

隨平等性而平等，隨法性而等量。

¹⁸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2-4)：

非有土、非無土，非有餘、非盡斲*，非模、非想，非著、捨著。平等正法；非量、非稱，非過、非逝、非作。

※斲=賜【宋】*【元】*【明】*。(大正14, 534d, n.12)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15-18)。

(3) 《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14-21)：

非福田、非不福田，非應供、非不應供，非能執、非所執，非能取、非所取，非相、非不相，非為、非不為，無數、離諸數，無礙、離諸礙，無增、無減。平等平等，同真實際，等法界性。非能稱、非所稱、超諸稱性，非能量、非所量、超諸量性，無向、無背、超諸向背，無勇、無怯、超諸勇怯，非大、非小，非廣、非狹。

¹⁸⁵ 《注維摩詰經》卷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1c6-28)。

¹⁸⁶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2：

佛的法身平等如虛空，由於眾生的見識不同，就構成了起罪或造福。如在佛身上生顛倒想，對佛起貢高我慢心，就會得重大的罪過，所以說為「非福田」。如在佛身上生尊重想，對佛予以高度的恭敬，就會得廣大的福報，所以說為「非不福田」。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 25:40-26:50。

摘要：有的人對佛身起瞋恚、起煩惱，所以佛也不一定就是福田。

¹⁸⁷ 若使：假使，假如，如果。(《漢語大詞典》(九)，p.331)

¹⁸⁸ 是(shì 尸 ㄛ)：3.指正確的論斷或肯定的結論。4.認為正確；肯定。(《漢語大詞典》(五)，p.659)

¹⁸⁹ (1)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13-19)：

「非福田、非不福田，非應供養、非不應供養」下，^[1]慢之得罪，故非福田；敬之得福，故非不福田。非不福田，即應供養；非福田，即不應供養。^[2]有人言：法身無所

肇曰：無相之體莫覩其畔¹⁹⁰，孰知田與非田、應與不應乎？

生曰：福田則應供養，非福田則不應供養也。

非取、非捨。¹⁹¹

肇曰：取之則失真，捨之則乖¹⁹²道。

生曰：福田故應取，非福田故應捨矣。

非有相、非無相。¹⁹³

肇曰：寂寞¹⁹⁴無形，非有相也。相三十二，非無相也。

生曰：若是福田，為福德人也，福德之人則有相祿¹⁹⁵矣。

同真際，等法性。¹⁹⁶

生曰：無相便是之¹⁹⁷矣。謂佛為異，故言同等。

受，故非福田；應物受供，故非不福田。^[3]又不同善人，故非福田；不同罪人，故非不福田。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2：

因為是非福田，所以「非應供養」；因為非不福田，所以「非不應供養」。

¹⁹⁰ 畔：2.界限；疆界。(《漢語大詞典》(七)，p.1338)

¹⁹¹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19-20)：

「**非取、非捨**」。非福，故非取；非不福田，故非捨。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2：

佛的法身徧一切處，無二無別，所以「非取」亦「非捨」。

¹⁹² 乖：1.背離；違背。(《漢語大詞典》(一)，p.658)

¹⁹³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0-21)：

「**非有相、非無相**」下，寂寞無形故非相，三十二相故非無相。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392-393：

法身寂寞無形，所以「非有相」；具足無量相好莊嚴，所以又「非無相」。或這樣說：應身同於轉輪聖王，不可說是無相，但是其體猶如虛空，不可說是有相，即應身而觀法身，有相不可說，無相不可說，所以是非有相亦非無相。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27:00-27:15。

摘要：佛身相非有非無。

¹⁹⁴ 寂寞：1.空虛無物。2.寂靜無聲；沉寂。(《漢語大詞典》(三)，p.1516)

¹⁹⁵ 相祿：謂享有福祿的面相。(《漢語大詞典》(七)，p.1156)

¹⁹⁶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1-22)：

「**同真際，等法性**」下，法身無相，則是真際；或者謂佛為異，故言同耳。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3：

「**同真際，等法性**」，這是比喻佛身。**真際**，為究竟真實的邊際，亦即真理的別名。**法性**，是一切法的本性。佛從修行中體驗了究竟圓滿的真理，以智證得真際境界，從來不離法性真際，但不能說佛即法性、佛是真際，只可說佛在不一相不異相中，與真際平等，與法性平等，所以在名言上，不能說佛是真際、是法性。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27:15-29:25。

摘要：「**真際**」：究竟真實的邊際，真理的別名。「**法性**」：一切法的本性，本來如此。佛並沒有離開法性、真際。「佛」的意義與「法性」不同，「佛」是對「法性」圓滿體悟才成佛。「法性」是從一切法的本性來說，所以並非法性即是佛。

不可稱，不可量，過諸稱量。¹⁹⁸

肇曰：無相之體，同真際、等法性，言所不能及、意所不能思，越圖度¹⁹⁹之境、過稱量²⁰⁰之域。

生曰：既同真際、等法性，豈可以意而量之哉？過諸稱量者，言非所及之謂²⁰¹也。

非大、非小。²⁰²

肇曰：大包天地，不可為小。細入無間，不可為大。能大能小者，唯其²⁰³無大小乎？

生曰：言小則大包天地，言大則細入無間。

【經】非見、非聞、非覺、非知。離眾結縛，等諸智，同眾生。²⁰⁴於諸法無分別，一切無失。無濁、無惱、無作、無起、無生、無滅、無畏、無憂、無喜、無厭、無著。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²⁰⁵

¹⁹⁷ 之：6.代詞。他（她，它）；他們。7.代詞。其，他的。（《漢語大詞典》（一），p.676）

¹⁹⁸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2-24）：

「不可稱，不可量，過諸稱量」下，體非輕重，故不可稱；邊表莫測，故不可量。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閼佛品〉，p.393：

同真際、等法性的法身，「不可」以秤「稱」，亦「不可」以斗「量」，因為佛是超越一切稱量之上的，所以說「過諸稱量」。亦可說具諸功德的佛陀法身，既不是語言所可稱歎的，亦不是心識所能測度衡量，所以過諸稱量。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閼佛品_03，29:25-29:50。

摘要：不可稱量、測度。

¹⁹⁹ 圖度：揣測；揣度。（《漢語大詞典》（三），p.666）

²⁰⁰ 稱量：衡量；估計。（《漢語大詞典》（八），p.116）

²⁰¹ 謂：9.意思；意義。（《漢語大詞典》（十一），p.342）

²⁰² （1）《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4-26）：

「非大、非小」下，大於天地，不可為小；細入無間，不可為大。能大小者，其無大小也。

（2）《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閼佛品〉，p.393：

佛的應身，或現大身滿虛空中，或現小身唯丈六尺，可是即應身以觀法身，無形無像，徧一切處，本非其大，亦非其小，大小是都不可說的，所以說為「非大、非小」。若以大小來形容佛的法身，是就大錯特錯！

（3）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閼佛品_03，30:15-30:20。

摘要：佛的法身沒有大小的相。

²⁰³ （1）其唯=唯其【甲】。（大正38，411d，n.20）

按：《大正藏》原作「其唯」，今依【甲】改作「唯其」。

（2）唯其：猶言正因為。（《漢語大詞典》（三），p.387）

²⁰⁴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22-23）：

證會一切智智平等，獲得一切有情無二。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42（§11.1 Vkn Ms 67a6）：
sarvajñajñānasamatāprāptaḥ sarvasatvasamah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閼如來品〉，p.328：

達到一切知智平等，一切眾生平等。

²⁰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4-7）：

【注】²⁰⁶

非見。

肇曰：非色故非見也。

非聞。

肇曰：非聲故非聞也。

非覺。

肇曰：非香、味、觸，故非三情²⁰⁷所覺也。

非知。²⁰⁸

肇曰：非法，故非意所知也。

生曰：非徒²⁰⁹不可見聞覺知，亦無可作見聞覺知者矣。

離眾結縛。²¹⁰

肇曰：無漏之體絕²¹¹結縛。

生曰：既無見聞覺知，於何生結縛哉？

等諸智，同眾生。²¹²

非見、非聞、非意、非識。度諸所生，正至諸慧，等諸人物，說一切法。無所生、無所有、無罣礙，一切受無不樂作，無刺、無擊，無減、無敗^{*}、無固，無畏、無憂，無喜、無聲，一切滅說無語。

※無減無敗＝無減無貶【宋】【元】【明】。（大正 14，534d，n.13）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18-23）。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21-27）：

無見、無聞，無覺、無知。離諸繫縛，蕭然解脫，證會一切智智平等，獲得一切有情無二，逮於諸法無差別性，周遍一切，無罪、無慳^{*}，無濁、無穢，無所礙著，離諸分別，無作、無生，無虛、無實，無起、無盡，無曾、無當，無怖、無染，無憂、無喜，無厭、無欣，一切分別所不能緣、一切名言所不能說。

※[1]慳（qiān ㄑㄩㄢ ㄩˋ）：同「愆」。（《漢語大字典》（一），p.255）

[2]愆：1.罪過，過失。（《漢語大詞典》（七），p.628）

²⁰⁶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1c29-412b1）。

²⁰⁷ 按：「三情」，指鼻、舌、身。

²⁰⁸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6-28）：

「非見、非聞、非覺、非知」下，非色故非見，非聲故非聞，非香味觸故非三情所覺，非法故非意所知。

²⁰⁹ 非徒：不但；不僅。（《漢語大詞典》（十一），p.782）

²¹⁰ (1)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8-29）：

「離眾結縛」，既非見聞覺知，於何生結縛耶？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30:15-30:20。

摘要：「非見、非聞，非覺、非知」即上所說的「六情已過」。

²¹¹ 絕：2.斷絕；淨盡。（《漢語大詞典》（九），p.833）

²¹² (1)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b29-c3）：

生曰：豈復容²¹³智出於群智、自異於眾生哉？

於諸法無分別。²¹⁴

肇曰：等實相之智、同眾生之性，渾然²¹⁵無際²¹⁶，豈與法有別乎？

生曰：於一切法都無復²¹⁷分別情²¹⁸也。

一切無得²¹⁹無失。無濁、無惱。²²⁰

肇曰：無得故無失，無清故無濁。事外之體，何可惱哉？

生曰：有失為濁，既濁成惱也。自此以下明佛無相理中無之也。

無作、無起。

生曰：有濁有惱，便是作起後身²²¹。

無生、無滅。²²²

肇曰：法身無為，絕於施²²³造²²⁴。孰能作之令起、生之使滅乎？

「等諸智，同眾生。於諸法無分別」下，智同群智之智，人同眾人之人，以如斯觀，故無分別。

又同眾人之智，故云等諸智。亦無大聖之佛殊彼眾生，故云同眾生。

(2) [唐] 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38, no. 1782, p. 1106b1-2)：

舊云「等諸智」，得一切智智，諸佛皆等。同眾生者，觀諸眾生無二，真性同故。

(3)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30:55-31:50。

摘要：與一切智平等平等，與一切眾生無二無別。究竟真理（如）之中，眾生與如來無二無別。

佛法身與一切智平等平等，佛與一切眾生無二無別。在「如」（真如）中，眾生與如來無二無別。後來大乘佛法說「佛性、如來藏」，其實佛性、如來藏都是「法性、真如」，佛就是「法性、真如」的圓滿呈現：眾生與如來無二無別。

²¹³ 容 (róng ㄖㄨㄥˊ)：5.允許。(《漢語大詞典》(三)，p.1488)

²¹⁴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3-4)：

人法齊觀，則息想念，故「於諸法無分別」也。

²¹⁵ 渾然：1.完整不可分割貌。(《漢語大詞典》(五)，p.1523)

²¹⁶ 無際：1.猶無邊；無涯。2.猶言沒有間隙；沒有間歇。(《漢語大詞典》(七)，p.145)

²¹⁷ 無復：2.指不再有，沒有。(《漢語大詞典》(七)，p.137)

²¹⁸ 情：6.意願，欲望。(《漢語大詞典》(七)，p.576)

²¹⁹ [無得] — 【甲】。(大正 38，412d，n.2)

²²⁰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4-6)：

「一切無失。無濁、無惱」下，三業離過故一切無失。無失故無濁，無濁則無惱。

²²¹ 後身：1.佛教有「三世」的說法。謂轉世之身為「後身」。(《漢語大詞典》(三)，p.960)

²²²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6-7)：

「無作、無起，無生、無滅」下，法身無為，絕於施造，孰能作之令起、生之使滅乎？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 見阿闍佛品_03，31:50-32:20。

摘要：「一切無失」，同時也是「一切無得」（無所得）。一切法都是法爾如是，不是因「作」而有的，因為「無作、無起」，所以「無生」；因為「無生」，所以「無滅」。

生曰：既作起後身，則有生滅者矣。

無畏、無憂、無喜、無厭、無著。²²⁵

生曰：若有生滅，是可畏法也，便欣生而憂滅矣。憂欣無已²²⁶，故可厭也。

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²²⁷

肇曰：法身無寄²²⁸，絕三世之有，三災不能為其患、始終無以²²⁹化其體，恬淡²³⁰寂泊²³¹、無為無數，豈容憂畏喜厭於其間哉？

生曰：既無憂欣，不復受諸有²³²也。

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²³³

生曰：都²³⁴結之也。

【經】世尊！如來身為若此，作如是觀。以斯²³⁵觀者，名為正觀；若他觀者，名為邪觀。」²³⁶

²²³ 施 (shī 尸)：5.施行；施展。7.調施加。(《漢語大詞典》(六)，p.1576)

²²⁴ 造 (zào 卩么)：1.製作；製造。3.建立。(《漢語大詞典》(十)，p.899)

²²⁵ (1)《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7-10)：

「無畏、無憂、無喜、無厭、無著」。若有生滅，是可畏法，便欣生而憂滅矣。欣憂既生故可厭著也，而法身並無。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見阿闍佛品_03，32:20-32:40。

摘要：在佛的境界中，無畏懼、無憂慮，無歡喜、無厭惡。超越一切苦痛、憂慮、懊悔。

²²⁶ 無已：2.無止境；無了時。(《漢語大詞典》(七)，p.100)

²²⁷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395：

應身出現世間，已有修因，可說已有；當同菩提，可說當有；今有諸位，可說今有。即應身以觀法身，法身是超越時間性的，根本沒有已有、當有、今有可得，所以說「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過去已沒有，未來還未來，現在如何有？在三世的時間中，怎可尋求法身如來？

²²⁸ 無寄：沒有着落；無所寄托。(《漢語大詞典》(七)，p.134)

²²⁹ 無以：2.調沒有什麼可以拿來；無從。(《漢語大詞典》(七)，p.103)

²³⁰ 恬淡：1.清靜淡泊。2.多用以指不熱中於名利。(《漢語大詞典》(七)，p.522)

²³¹ 寂泊：1.恬靜淡泊；不追求名利。(《漢語大詞典》(三)，p.1515)

²³² 諸有：指迷界之萬象差別。眾生之所作業，由因生果，因緣果報實有不虛；可分三有、四有、七有、九有、二十五有等類，總稱諸有。此外，諸有為凡夫眾生浮沈之生死海，故稱諸有海。(《佛光大辭典》(七)，p.6298)

²³³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見阿闍佛品〉，p.395：

總結上來以觀，說到應身，雖可如上所指，並用一切言說顯示；但是說到法身，「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說一即不中，分別即錯誤！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6-C12見阿闍佛品_03，32:40-32:55。

摘要：佛法身非三世之法。

²³⁴ 都 (dū 勿又)：16.總。(《漢語大詞典》(十)，p.631)

²³⁵ 斯：11.指示代詞。此。(《漢語大詞典》(六)，p.1063)

²³⁶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7-9)。

【注】²³⁷

世尊！如來身為若此，作如是觀。²³⁸

肇曰：窮²³⁹言盡智莫能顯示，來觀之旨為若是²⁴⁰者也。

戊二 見示現身

己一 身子問答沒生處

庚一 身子問起

【經】爾時，舍利弗問維摩詰：「汝於何沒²⁴¹而來生此？」²⁴²

【注】²⁴³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23-24)。

(3) 《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b28-29)：

世尊！如來身相如是，應如是觀，不應異觀。如是觀者名為正觀，若異觀者名為邪觀。

²³⁷ 《注維摩詰經》卷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2b2-3)。

²³⁸ (1)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11-13)：

「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世尊！如來身為若此，作如是觀。以斯觀者，名為正觀；若他觀者，名為邪觀」。總結佛身，勸觀察也。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 32:55-33:55。

摘要：要見如來，應該要這樣觀察，才能見到真正的如來。

²³⁹ 窮(qióng ㄑㄩㄥˊ)：1.盡，完。(《漢語大詞典》(八)，p.457)

²⁴⁰ 若是：1.如此，這樣。(《漢語大詞典》(九)，p.331)

²⁴¹ 沒(mò ㄇㄛˋ)：16.通「歿」。死。17.調壽終，善終。(《漢語大詞典》(五)，p.992)

²⁴²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9-11)：

賢者舍利弗承佛聖旨，而問佛言：「是人何沒，來生此土？」

佛言：「汝自以是問維摩詰。」舍利弗言：「族姓子！汝於何沒，而來生此？」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25)。

(3) 《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1-4)：

爾時，舍利子白佛言：「世尊！此無垢稱從何命終而來生此堪忍世界？」世尊告曰：

「汝應問彼。」時舍利子問無垢稱：「汝從何沒^{*}來生此土？」

※沒=歿【宋】【元】【明】【宮】下同。(大正14, 584d, n.4)

(4)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7c13-20)：

「爾時，舍利弗問維摩詰：汝於何沒而來生此」下，第二、次明迹不思議。

就文為二：初辨淨名生無生義、次現無動佛土。

身子致問，有三因緣：

一者、見其神德奇妙，來處必美，故問取^{*1}從也；

二者、上云如自觀身實相，實相無生，而今現有生，將^{*2}成自觀之義，故以沒生問也。

三者、上已顯法身，今次開迹用，是故問之。

※1 取=所【原】。(大正38, 987d, n.13)

※2 將：26.副詞。欲；打算。(《漢語大詞典》(七)，p.805)

(5)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396：

舍利弗的這一問，雖說是順世俗的心境，但主要的是為發起以明佛國。

什曰：見其神德²⁴⁴奇絕²⁴⁵，來處必尊，故問其所從也。維摩恐人存沒生，故下反問，以明無沒生。亦云或有謂維摩生分未盡，故問其沒生。

下答不盡善、不長惡，明生分盡也。不直答者，一、欲屈²⁴⁶聲聞，二、不欲自顯所從之美也。

肇曰：上云如自觀身實相。實相無生，而今現有生，將成其自觀之義，故以沒生問之也。

庚二 淨名難答

【經】維摩詰言：「汝所得法有沒生乎？」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若諸法無沒生相，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於意云何？譬如幻師幻作男女，寧沒生耶？」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汝豈不聞佛說諸法如幻相乎？」答曰：「如是！」

「若一切法如幻相者，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舍利弗！沒者，為虛誑法，敗壞之相；生者，為虛誑法，相續之相。菩薩雖沒，不盡善本；雖生，不長諸惡。²⁴⁷」²⁴⁸

²⁴³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2b4-13)。

²⁴⁴ 神德：高潔的品德。(《漢語大詞典》(七)，p.886)

²⁴⁵ 奇絕：奇妙非常。(《漢語大詞典》(二)，p.1526)

²⁴⁶ 屈 (qū ㄑㄩˋ)：2.使屈服；屈服，折節。(《漢語大詞典》(四)，p.27)

²⁴⁷ (1)《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15-16)：

菩薩雖沒，不斷一切善法行相；菩薩雖生，不續一切惡法行相。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46 (§11.2 Vkn Ms 68a2-3)：
tatra bodhisatvaś cyavate na kuśalamūlābhisamskāraṃ kṣapayati upapadyate ca na cākuśalam prabadhnāti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2：

然而，菩薩命終時，善根諸行不毀滅；出生時，不善不相續。*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2，n.4：

這段什譯比照原文和奘譯，文字有所簡化。

²⁴⁸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12-20)：

維摩詰言：「如卿，賢者！以法為證，沒當何生？」曰：「安有斯法，沒而生者？」維摩詰曰：「若無沒來^{*1}，何有諸法？曷^{*2}云如是：『汝於何沒而來生此？』幻士造化，為男為女，寧有沒來？」舍利弗言：「化者，無沒生也。」維摩詰曰：「如來不云一切法化自然？」答曰：「如是。」曰：「化自然相，非諸法耶？曷云如是：『汝於何沒，而來生此？』沒者，舍利弗！為行盡癩，生者，為行長善^{*3}。菩薩沒者，不盡善本，生不長惡。」

※1 來=生【宋】【元】【明】。(大正 14，534d，n.14)

※2 曷 (hé ㄏㄜˊ)：1.代詞。表示疑問。相當於「何」、「什麼」。(《漢語大詞典》(五)，p.681)

※3 善=益【宋】【元】【明】。(大正 14，534d，n.15)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a26-b5)。

(3)《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4-16)：

無垢稱言：「唯！舍利子！汝於諸法遍知作證，頗有少法可沒生乎？」舍利子言：「唯！無垢稱！無有少法可沒生也。」無垢稱言：「若一切法遍知作證無沒生者，云

【注】²⁴⁹

維摩詰言：「汝所得法有沒生乎？」

肇曰：逆²⁵⁰問其所得，以證無沒生也。所得法，即無為無相法也，三乘皆以無相得果也。

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若諸法無沒生相，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²⁵¹

肇曰：以已所得，可知法相。復問奚²⁵²為？

於意云何？譬如幻師幻作男女，寧沒生耶？」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汝豈不聞佛說諸法如幻相乎？」答曰：「如是！」

「若一切法如幻相者，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

肇曰：生猶²⁵³化²⁵⁴存、死猶化往，物無不爾²⁵⁵，獨問何為？

舍利弗！沒者，為虛誑法，敗壞之相²⁵⁶；生者，為虛誑法²⁵⁷，相續之相。

何問言：『汝從何沒來生此土？』又，舍利子！於意云何？諸有幻化所作^{*1}男女，從何處沒而來生此？」舍利子言：「幻化男女不可施設有沒生也。」無垢稱言：「如來豈不說一切法如幻化耶？」舍利子言：「如是！如是！」無垢稱言：「若一切法自性自相如幻如化，云何仁者歎^{*2}爾^{*3}問言：『汝從何沒來生此土？』」又，舍利子！沒者即是諸行斷相，生者即是諸行續相。菩薩雖沒，不斷一切善法行相；菩薩雖生，不續一切惡法行相^{*4}。」

※1 作=生【宋】【元】【明】【宮】。(大正 14, 584d, n.6)

※2 歎(xū ㄒㄨ ㄊㄠˋ): 1.忽然。(《漢語大詞典》(六), p.1457)

※3 爾: 4.代詞。如此，這樣。(《漢語大詞典》(一), p.574)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3, n.1:

此處兩句裝譯中用了四個「相」字，而原文中只用了一個「相」字。裝譯這種譯法的好處在於突出所謂的「生和滅」只是表相，而實際上一切法無滅無生，即「無有少法可沒生也」。

²⁴⁹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2b14-c12)。

²⁵⁰ 逆: 4.倒向，反向。(《漢語大詞典》(十), p.824)

²⁵¹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 〈12 見阿闍佛品〉, p.398:

本^{*}此，可見大小乘證悟一切法空性，是一模一樣沒有差別的，不過小乘一出空境，世俗心境現前，雖所有的見聞覺知與凡夫不同，但卻不能全與真理相應。而大乘菩薩的即空而有，即俗而真，處處與法空性相應的方便善巧，是小乘行人所做不到的。維摩詰在此不正答而反難，有兩種用意：一、使舍利弗想想自己證悟的一切法性空，本無沒亦無生。二、使舍利弗了知諸法如幻如化，根本沒有沒生可得。

※本(běn ㄅㄣˋ): 16.根據，依據。(《漢語大詞典》(四), p.703)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6-C12 見阿闍佛品_03, 39:45-41:30、43:05-43:40。

²⁵² 奚(xī ㄒㄧ ㄊㄠˋ): 7.疑問詞。猶何。什麼。(《漢語大詞典》(二), p.1544)

²⁵³ 猶(yóu ㄩㄡˊ): 10.副詞。還；仍。(《漢語大詞典》(五), p.93)

²⁵⁴ 化: 5.變化。(《漢語大詞典》(一), p.1106)

²⁵⁵ 不爾: 不如此。(《漢語大詞典》(一), p.462)

肇曰：先定²⁵⁸沒生之相也。

生曰：是²⁵⁹生死之理，而不實也。

菩薩雖沒，不盡善本；雖生，不長諸惡。」²⁶⁰

什曰：凡夫死時起惡滅善，既生則眾惡增長。菩薩則不然。

復次，凡夫善本盡，故命終長顛倒惡心，然後受生。菩薩則不然，法化清淨，隨意所之²⁶¹，故無此一患。無此一患，則雖迹有去來，而非沒生之謂也。

上先以性空明無沒生，今以法化自在明無沒生。求之二門則沒生無寄²⁶²，而問沒生，失²⁶³之遠矣。

肇曰：善惡者皆是虛誑相續之相，敗壞法耳。然凡夫生則長惡、沒則盡善。菩薩生則長善、沒則盡惡。沒生雖同，長盡不一，然俱是虛誑敗壞之相，何異幻化耶？

生曰：生死尚不實，不應致問，況都無之耶。生死沒者，福德盡故也，生者必長諸惡也。

庚三 如來說示

【經】是時，佛告舍利弗：「有國名妙喜，佛號無動²⁶⁴，是維摩詰於彼國沒而來生此。」²⁶⁵

²⁵⁶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2，n.1：

此處「毀滅相」的原詞是 kṣaṇalakṣaṇa（「剎那相」）。其中的 kṣaṇa（「剎那」）似應為 kṣaya、kṣapaṇa 或 kṣara（「毀滅」）。「剎那」雖然含有「剎那生滅」之意，但用在這裏似不合適。此處什譯「敗壞之相」，奘譯「斷相」。

²⁵⁷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2，n.3：

此處「虛誑法」的原詞是 abhisamkāra（「行」）。奘譯「諸行」。什譯「虛誑法」可能是強調「諸行」虛妄不實。

²⁵⁸ 定：6.確定；規定。（《漢語大詞典》（三），p.1359）

²⁵⁹ 是：12.代詞。此，這；這裡。18.連詞。表示讓步關係，相當於「雖」、「雖然」。（《漢語大詞典》（五），p.659）

²⁶⁰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7c25-988a2）：

「舍利弗！沒者，為虛誑法，敗壞之相；生者，為虛誑法，相續之相。菩薩雖沒，不盡善本；雖生，不長諸惡」下，然善惡者皆是虛誑相續敗壞法耳。然凡夫生則長惡，沒則盡善；菩薩生則長善，沒則盡惡。雖有沒、生同，長、盡不一，然俱是虛誑敗壞之相，何異幻化耶？

²⁶¹ 之：2.往；至。（《漢語大詞典》（一），p.676）

²⁶² 無寄：沒有着落；無所寄托。（《漢語大詞典》（七），p.134）

²⁶³ 失（shī 尸）：4.違背；離開。7.錯誤；失誤。（《漢語大詞典》（二），p.1477）

²⁶⁴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4，n.2：

「無動」是 akṣobhya（「阿闍」）一詞的意譯。

²⁶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20-22）：

佛告舍利弗：「是族姓子本從阿闍佛阿維羅提世界來。阿闍者漢言無怒。阿維羅提者妙樂也*。」

※（阿闍者漢言無怒阿維羅提者妙樂也）本文＝（阿闍者漢言無怒羅提者漢言妙樂

【注】²⁶⁶

肇曰：上答無生，此出²⁶⁷生處。應²⁶⁸物²⁶⁹而唱²⁷⁰，未始²⁷¹無益。

【演】²⁷²

舍利弗以此請問，維摩為什麼不但不答反而問難，佛倒在此直接答覆？當知同一問題，因立場的不同，答覆自亦有別。維摩的反難，是方便發揮勝義諦，見佛即見法身，佛於悟證正法中，一切如幻如化，根本無生滅可說。如龍樹釋般若：一切法趣空，是亦順勝義說。但於世俗如幻如化中，亦可假說有生有滅，²⁷³所以佛隨世俗諦，說維摩從妙喜世界沒而來生此娑婆世界。在佛法中，有兩種相反的問答，看來是矛盾而實不矛盾，而且如此才能更進一步了解佛法深義。若偏於真理，不易令人了解，所以在維摩從勝義說後，佛特再從世俗如幻有說。

庚四 身子稱歎

【經】舍利弗言：「未曾有也！世尊！是人乃能捨清淨土而來樂此多怒害處。」²⁷⁴

也）夾註【元】，—【明】。（大正 14，534d，n.16）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5-7）。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17-19）：

爾時，世尊告舍利子：「有佛世界名曰妙喜，其中如來號為無動，是無垢稱為度眾生，從彼土沒來生此界。」

²⁶⁶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2c13-15）。

²⁶⁷ 出：6.顯露。30.猶成。（《漢語大詞典》（二），p.472）

²⁶⁸ 應（yìng 一ㄥˋ）：6.符合；適應；順應。（《漢語大詞典》（七），p.749）

²⁶⁹ 物：12.人；眾人。（《漢語大詞典》（六），p.249）

²⁷⁰ 唱：8.揚言；宣揚。（《漢語大詞典》（三），p.378）

²⁷¹ 未始：3.猶沒有；未必。（《漢語大詞典》（四），p.689）

²⁷²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401。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7-C12 見阿闍佛品_04，00:45-14:55。

²⁷³ 《大智度論》卷 31〈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288a25-b3）：

是「方」法，聲聞論議中無。摩訶衍法中，以世俗諦故有，第一義中一切法不可得，何況方！

如五眾和合，假名眾生；方亦如是，四大造色和合中，分別此間、彼間等，假名為方。日出處是則東方，日沒處是則西方，如是等是方相。是方自然常有故，非因緣生；亦不先無今有、今有後無，故非作法；非現前知故，是微細法。

²⁷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22-24）：

舍利弗言：「希有！世尊！是族姓子乃從清淨佛土而來，樂此多怒之處。」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7-8）。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19-21）：

舍利子言：「甚奇，世尊！如此大士未曾有也，乃能捨彼清淨佛土而來樂此多雜穢處。」

(4)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p.401-402：

如此界的眾生，不特貪欲重，貪名貪利，貪求五欲，雖貪欲是不好，但並不一定壞，

【注】²⁷⁵

肇曰：此土方²⁷⁶於餘國，怒害最多。

庚五 淨名正說

【經】維摩詰語舍利弗：「於意云何？日光出時，與冥²⁷⁷合乎？」

答曰：「不也！日光出時則無眾冥。」

維摩詰言：「夫日何故行閻浮提²⁷⁸？」

答曰：「欲以明照，為之除冥。」

維摩詰言：「菩薩如是！雖生不淨佛土，為化眾生故，不與愚闇而共合也，但滅眾生煩惱闇耳。」²⁷⁹

己二 大眾欣見妙喜

庚一 大眾欣見

因大乘佛法重慈悲，與眾生結緣，救濟眾生，貪是不相妨害的。可是瞋心太重，那就相當不好，因瞋易於發怒，暴力傷害眾多，與大乘菩薩的慈悲相違。娑婆世界眾生，既多瞋恚怒害，相互鬥爭不已，一般厭患世間者，想出離都來不及，而維摩不同於一般人，放棄清淨的世界，來這多怒害多鬥爭的世界，怎不值得人們的尊敬？又怎不值得我的稱揚讚歎？

(5)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87-C12 見阿闍佛品_04, 14:55-21:45。

²⁷⁵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2c16-18)。

²⁷⁶ 方 (fāng ㄈㄤ ㄩㄥˋ)：6.比較；對比。(《漢語大詞典》(六)，p.1549)

²⁷⁷ 冥 (míng ㄇㄧㄥˊ)：2.昏暗；不明。(《漢語大詞典》(二)，p.448)

²⁷⁸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1 取妙喜世界見阿闍如來品〉，p.334，n.2：

「閻浮提」是 jambūdvīpa (「瞻部洲」) 的另一種音譯。其中的「提」，對譯 dvīpa (「洲」)。

²⁷⁹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4c24-29)：

維摩詰言：「云何，賢者！夫日一切周，行冥中為樂冥耶^{*1}？」答曰：「不然！日不休者，其明堪任行眾冥故也。」

曰：「夫日奚故行閻浮利^{*2}上？」答曰：「欲以明照，為之除冥。」

曰：「如是，賢者！菩薩若生不淨佛土，則淨其人不俱為污，一切所近輒為除冥。」

※1 耶=所不【宋】。(大正 14, 534d, n.17)

※2 利=提【宋】。(大正 14, 534d, n.18)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8-14)。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21-27)：

無垢稱曰：「唯！舍利子！於意云何？日光豈與世間闇冥樂相雜住？」舍利子言：「不也，居士！日輪纒舉，眾冥都息。」

無垢稱曰：「日輪何故行瞻部洲？」舍利子言：「為除闇冥，作照明故。」

無垢稱曰：「菩薩如是，為度有情生穢佛土，不與一切煩惱雜居，滅諸眾生煩惱闇耳。」

(4)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a2-13)：

「是時，佛告舍利弗：有國名妙喜，佛號無動，……維摩詰曰：菩薩如是！雖生不淨佛土，為化眾生，不與愚闇而共合也，但滅眾生煩惱闇耳」下，前辨無生，此出生處，應物而唱，來始非益。無生即是法身，生謂應迹。又諸佛說法，常依二諦，無生就真，生則約俗。

【經】是時，大眾渴²⁸⁰仰²⁸¹，欲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及其菩薩、聲聞之眾。²⁸²

庚二 淨名示現

【經】佛知一切眾會所念，告維摩詰言：「善男子！為此眾會現妙喜國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之眾，眾皆欲見。」²⁸³

²⁸⁰ 渴：2.急切。(《漢語大詞典》(五)，p.1474)

²⁸¹ 仰：6.敬慕；仰望。(《漢語大詞典》(一)，p.1208)

²⁸²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p. 534c30-535a1)：

是時，大眾渴仰，欲見妙樂世界阿闍如來，及其大人。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14-15)。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4c28-29)：

爾時，大眾咸生渴仰，欲見妙喜功德莊嚴清淨佛土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等眾。

(4)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p.404-405：

由舍利弗提出一問題，引起東方世界無動如來的事，大眾知道後，即希望一見，如世人聽說有風景幽美的好去處，也想去觀光一番。「是時」舍利弗等「大眾」，聽說東方有個妙喜世界，還有不動如來在該世界度生，維摩大士又是從彼來的，於是對之生起如渴欲飲的「渴仰」之心，「欲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並且還要見「其」世界的大「菩薩」眾與「聲聞之眾」。妙喜世界與眾香世界的不同：眾香世界只有大菩薩眾，妙喜世界則有菩薩及聲聞，大小乘兼備，與娑婆世界有點相似；但妙喜世界是淨土，娑婆世界是穢土，又有著淨穢的不同。

(5)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7-C12 見阿闍佛品_04，37:15-41:25。

²⁸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a1-3)：

佛知一切眾會所念，即請維摩詰言：「族姓子！現此眾中，妙樂世界阿闍如來及其菩薩、諸弟子眾，眾皆欲見。」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15-18)。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4c29-585a4)：

佛知眾會意所思惟，告無垢稱言：「善男子！今此會中，諸神仙等一切大眾，咸生渴仰，欲見妙喜功德莊嚴清淨佛土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等眾，汝可為現，令所願滿。」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a13-22)：

「是時，大眾渴仰，欲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及其菩薩、聲聞之眾。佛知一切眾會所念，告維摩詰言：善男子！為此眾會現妙喜國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之眾，眾皆欲見」下，此文第二明現無動國。所以現，有三因緣：

一者、欲令此會修淨土行，故得往生；

二者、欲顯淨名不思議德；

三者、將還妙喜身本生處。

捨茲淨土，入斯穢國，明大士慈悲之緣也。

文有四句：一、大眾欲見，二、淨名現土，三、時眾得益，四、還歸本處。此初文也。

(5)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406：

有人問道：顯現妙喜世界等，這是佛陀力量所能做得到的，為什麼要令維摩詰現？這因維摩詰是從妙喜世界來的，為了來此助揚佛化，特放棄了本身淨土，現在由他顯現出來，一方面顯示維摩不思議的功德，另一方面亦顯示維摩將回到固有的國土去。

【注】²⁸⁴

什曰：為下欲修淨國及往生者現其剎也。不遙現而接來者，將顯維摩神力故也。即事則情悅而悟深，故舉今現此事耳。

肇曰：既觀²⁸⁵大眾渴仰之情，將顯淨名不思議德，故告令現本國。

【經】於是，維摩詰心念：「吾當不起于座，接妙喜國鐵圍、山川、溪谷、江河、大海、泉源、須彌諸山，及日、月、星宿，天、龍、鬼、神、梵天等宮，并諸菩薩、聲聞之眾，城邑、聚落、男女、大小，乃至無動如來，及菩提樹、諸妙蓮華，能於十方作佛事者；²⁸⁶三道寶階從閻浮提至忉利天。以此寶階諸天來下，悉為禮敬無動如來，聽受經法；閻浮提人亦登其階，上昇忉利，見彼諸天。妙喜世界成就如是無量功德，上至阿迦膩²⁸⁷吒天²⁸⁸，下至水際，以右手斷取²⁸⁹如陶家輪²⁹⁰，入此世界，猶²⁹¹持²⁹²華鬘²⁹³示一切眾。」²⁹⁴

（6）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7-C12 見阿閼佛品_04，41:25-43:30。

²⁸⁴ 《注維摩詰經》卷9〈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2c27-413a3）。

²⁸⁵ 觀：1.同「睹」。看見。（《漢語大字典》（七），p.3912）

²⁸⁶ （1）《說無垢稱經》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a10-12）：

乃至廣說無動如來、應、正等覺大菩提樹、聽法安坐海會大眾諸寶蓮華。往十方界為諸有情作佛事者。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52（§11.4 Vkn Ms. 68b7-69a1）：

akṣobhyasya tathāgatasya bodhivṛkṣam akṣobhyaṃ ca tathāgataṃ sāgaropamāyāṃ mahāparṣadi niṣaṇṇaṃ dharmam deśayamānam api tāni padmāni yāni daśasu dikṣu buddhakṛtyaṃ kurvanti satvānām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見阿閼佛品〉，p.336：

阿閼如來的菩提樹，阿閼如來坐在如同大海的廣大會眾中說法。還有那些蓮花為十方眾生做佛事。

（4）〔唐〕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6〈12 觀如來品〉（CBETA, T38, no. 1782, p. 1107b14-19）：

經：諸寶蓮華（至）作佛事者。

贊曰：下思移佛事，有二：一、移華，二、移階。此移華也。十方佛國，欲作佛事。

先以蓮華，或寄、或散。如說《般若》，隨其近遠十方世界皆寄蓮華與釋迦佛而作佛事；《法華》化佛寄華亦爾。彼淨土中有此蓮華，故今移取。

²⁸⁷ 膩=尼【宋】【元】【明】。（大正14，555d，n.11）

²⁸⁸ 阿迦尼吒天：梵名 akaniṣṭha-deva，巴利名 akanitṭha-deva。乃色界十八天之一，五淨居天之一。又作阿迦膩吒天、阿迦尼師吒天。意譯一究竟天、一善天，有頂天。位於第四禪天之最頂位，亦為色界十八天之最上天，為有形體之天處之究竟，故又稱質礙究竟天、色究竟天。過此天則為無色界之天，僅有心識而無形體。（《佛光大辭典》（四），p.3651）

²⁸⁹ 斷取：截取。（《漢語大詞典》（六），p.1084）

²⁹⁰ 陶家輪：（物名）製陶器所用之車輪，又製造陶器之人也。（《丁福保佛學大辭典》（下），p.2042）

²⁹¹ 猶：2.如同；好比。（《漢語大詞典》（五），p.93）

²⁹² 持=得【元】【明】。（大正14，555d，n.12）

²⁹³ 華鬘：梵語 kusumamālā，音譯俱蘇摩摩羅；西藏語 me-tog-gi phren-ba。即以絲綴花，結於頸項，或裝飾於身上。此為印度風俗之一。然比丘不得以華鬘裝飾身上，僅能以之懸掛室

【注】²⁹⁵

於是，維摩詰心念：吾當不起于座，接妙喜國鐵圍、山川、溪谷、江河、大海、泉源、須彌諸山，及日、月、星宿，天、龍、鬼、神、梵天等宮，并諸菩薩、聲聞之眾，城邑、聚落、男女、大小²⁹⁶，乃至無動如來。

肇曰：屈尊²⁹⁷為難，故言「乃至」。

內，或用以供養佛。中國、日本更轉用為佛前之莊嚴用品。華鬘以鮮花製成，所用種類並非一定，主要擇其芳香。亦有以鮮花以外之物作成華鬘者，如以青銅等鑄成金屬圓形板，上面刻鏤花鳥、天女之形，或以牛皮切割而成（稱為牛皮華鬘）。（《佛光大辭典》（六），p.5256）

²⁹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a3-14）：

於是，維摩詰菩薩自念：吾當止此師子座不起，為現妙樂世界鐵圍、山川、溪谷、江湖、河海、州域、須彌眾山，明冥日、月、星宿，龍、神，天宮、梵宮，及眾菩薩、弟子具足，國邑、墟聚，人民、君王，阿闍如來及其道樹、所坐蓮華，其於十方施作佛事。及其三重寶階從閻浮利至忉利宮，其階忉利諸天所，以下閻浮提，禮佛拜謁供事聞法；閻浮提人亦緣其階上忉利宮，天人相見。如是無數德好之樂，從妙樂世界上至第二十四阿迦膩吒天，又斷取來供養入此忍界，使一切眾兩得相見。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18-29）。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a5-20）：

時，無垢稱作是思惟：「吾當於此不起于座，以神通力速疾移取妙喜世界及輪圍山、園林、池沼、泉源、谿谷、大海、江河，諸蘇迷盧圍繞峯壑，日、月、星宿，天、龍、鬼、神、帝釋、梵王宮殿，眾會并諸菩薩、聲聞眾等，村城、聚、落國邑、王都、在所居家男女大小乃至廣說無動如來、應、正等覺大菩提樹、聽法安坐海會大眾諸寶蓮華，往十方界為諸有情作佛事者。三道寶階自然涌出，從瞻部洲至蘇迷頂三十三天，為欲瞻仰禮敬供養不動如來及聞法故，從此寶階每時來下；瞻部洲人為欲觀見三十三天園林宮室，每亦從此寶階而上。如是清淨妙喜世界，無量功德所共合成，下從水際輪，上至色究竟，悉皆斷取，置右掌中，如陶家輪，若花鬘貫，入此世界示諸大眾。」

(4)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2 見阿闍佛品〉，p.408

在佛法看，蓮華最大的意義，是出淤泥而不染，其芬芳清潔足比聖人，雖生五濁惡世，決不為其所轉。另一方面，蓮華所表現的亦多：華開即有實，喻修種種因，將來能成聖道，菩薩以萬行因華，莊嚴無上佛果。蓮臺從蓮華出，所以佛菩薩多坐於蓮華上，以此象徵佛說聖者的精神。百花之中，或有華無果，或有果無華，或先華後果等，唯蓮華果同時。從各方面看，都是代表菩薩精神及修行證果之義，所以所有淨土眾生，皆是蓮華化生，菩薩皆坐蓮臺。是諸坐蓮臺的菩薩，皆「能於十方作佛事者」。

(5)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8-C12 見阿闍佛品_05，10:40-15:10。

²⁹⁵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a4-b4）。

²⁹⁶ [唐]窺基撰，《說無垢稱經疏》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38, no. 1782, p. 1107b5-9）：
經：時無垢稱（至）男女大小。

贊曰：三、無垢思惟有三，一、思移世間器有情界，二、思移出世佛利樂事，三、思移大千示諸大眾。此初文也。王都已前妙喜器界，菩薩、聲聞、男女、大小，彼有情界。

²⁹⁷ 屈尊：敬辭。委屈位尊者。（《漢語大詞典》（四），p.27）

及菩提樹、諸妙蓮華，能於十方作佛事者。

什曰：華上或現化佛、或放光明，及說法種種變現，發悟眾生也。

肇曰：彼菩提樹及妙蓮華皆能放光明，於十方作佛事。²⁹⁸及華上化佛菩薩，亦於十方作佛事。皆通取來也。

三道寶階從閻浮提至忉利天。以此寶階諸天來下，悉為禮敬無動如來，聽受經法。

肇曰：欲天報通，足能凌虛²⁹⁹，然彼土以寶階嚴飾³⁰⁰為遊戲之路，故同以往反³⁰¹也。

閻浮提人亦登其階，上升忉利，見彼諸天。

肇曰：嚴淨之土福慶³⁰²所集，人天之報相殊未幾³⁰³，故同路往反有交遊之歡娛也。

妙喜世界成就如是無量功德，上至阿迦膩吒天，下至水際³⁰⁴，以右手斷取如陶家輪。³⁰⁵

什曰：梵本云「如斷³⁰⁶泥」³⁰⁷，今言如陶家輪，明就中央斷取如陶家輪，下不著地、四邊相絕也。

入此世界，猶持華鬘示一切眾。³⁰⁸

²⁹⁸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1 菩薩行品〉(CBETA, T14, no. 475, p. 553c16-24)：

佛言：「如是，如是！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有以飯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臺觀而作佛事，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而作佛事，有以佛身而作佛事，有以虛空而作佛事；眾生應以此緣得入律行。

²⁹⁹ 凌虛：升於空際。(《漢語大詞典》(二)，p.414)

³⁰⁰ 嚴飾：裝飾美盛；盛飾。(《漢語大詞典》(三)，p.542)

³⁰¹ (1) 往反：見「往返」。(《漢語大詞典》(三)，p.935)

(2) 往返：1.來回；來去。2.指往來；來往。(《漢語大詞典》(三)，p.935)

³⁰² 福慶：幸福。(《漢語大詞典》(七)，p.942)

³⁰³ 未幾：2.不多。(《漢語大詞典》(四)，p.684)

³⁰⁴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見阿闍佛品〉，p.336，n.1：

「地下水層」的原詞是 *apskandha* (「水聚」)。按照佛教的宇宙結構觀念，地下還有空論、風輪、水輪和金輪四個層次。此詞求譯「水際」，英譯「水際輪」。

³⁰⁵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a22-b5)：

「於是，維摩詰心念：吾當不起于座，……以右手斷取如陶家輪」下，第二明現土也。

就文為二：初念欲現土、次正示現土。

羅什曰：「胡本云如斷泥，今言如陶家輪，明就中央斷取如陶家輪，下不著地，四邊相絕。」

³⁰⁶ 斷：1.截斷；折斷。7.分。分離。(《漢語大詞典》(六)，p.1084)

³⁰⁷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54 (§11.4 Vkn Ms. 69a5)：

bhārgavacakram iva paricchidya dakṣiṇena pāṇinā puṣpadāmam ivādāyemām lokadhātum praveśayeyam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見阿闍佛品〉，p.336：

我要一併截取，如同陶工轉輪，或如同花環，置於右掌中，帶到這個世界，展現在所有會眾面前。

³⁰⁸ 《維摩經義疏》卷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5-7)：

「入此世界，猶持華鬘示一切眾」。顯菩薩示之不難其行，此喻也。

【經】作是念已，入於三昧，現神通力，以其右手斷取妙喜世界置於此土。

彼得神通菩薩及聲聞眾并餘天人，俱發聲言：「唯然，世尊！誰取我去？願見³⁰⁹救護。」無動佛言：「非我所為，是維摩詰神力所作。」

其餘未得神通者，不覺不知己之所往。妙喜世界雖入此土而不增減，於是世界亦不迫隘³¹⁰，如本無異。³¹¹

【注】³¹²

作是念已，入於三昧，現神通力。

肇曰：重為輕根³¹³、靜為躁³¹⁴君³¹⁵，³¹⁶非三昧之力無以運神足之勳³¹⁷。

以其右手斷取妙喜世界。³¹⁸

什曰：斷取，明不盡來。

³⁰⁹ 見：15.用在動詞前面，稱代自己。《漢語大詞典》（十），p.311）

³¹⁰ 迫隘：1.狹窄；狹小。《漢語大詞典》（十），p.761）

³¹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a14-22）。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18-c7）。

（3）《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a21-b4）：

其無垢稱既作是思，不起于床入三摩地，發起如是殊勝神通，速疾斷取妙喜世界置于右掌入此界中。

彼土聲聞及諸菩薩、人天大眾得天眼者咸生恐怖，俱發聲言：「誰將我去？誰將我去？唯願世尊救護我等，唯願善逝救護我等。」

時無動佛為化眾生方便告言：「諸善男子！汝等勿怖，汝等勿怖。是無垢稱神力所引，非我所能。」

彼土初學人天等眾、未得殊勝天眼通者皆悉安然不知不見，聞是語已咸相驚問：「我等於今當何所往？」

妙喜國土雖入此界，然其眾相無減、無增，堪忍世間亦不迫迮。雖復彼此二界相雜，各見所居與本無異。

（4）《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p.410-412。

（5）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8-C12 見阿闍佛品_05，24:48-35:35。

³¹²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a25-b4）。

³¹³ 根：2.事物的本源，根由，依據。《漢語大詞典》（四），p.1012）

³¹⁴ 躁：2.急躁；浮躁。4.擾動；跳動。5.動亂；不安。《漢語大詞典》（十），p.559）

³¹⁵ 君：12.主人。13.主宰。《漢語大詞典》（三），p.823）

³¹⁶ 《老子·道德經》：

重為輕根，靜為躁君。是以聖人終日行不離輜重。雖有榮觀，燕處超然。奈何萬乘之主，而以身輕天下？輕則失本，躁則失君。

³¹⁷ （1）勳=動イ【原】，=動也【甲】。（大正 38，413d，n.4）

（2）勳：1.功勳；功勞。《漢語大詞典》（二），p.244）

³¹⁸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7-10）：

「作此念已，入於三昧，現神通力，以其右掌斷取妙喜世界」下，此第二正明現土，凡有四句：一、正現土，二、釋迦勸觀，三、大眾覩見，四、勸修淨土因。

羅什曰：「斷取，明不盡來也。」

置於此土。彼得神通菩薩及聲聞眾并餘天人，俱發聲言：唯然，世尊！誰取我去？願見救護。

肇曰：大通菩薩逆見³¹⁹變³²⁰瑞³²¹，為眾而問；其餘天人未了而問，恐畏未盡，故求救護。

庚三 如來勸行

【經】爾時，釋迦牟尼佛告諸大眾：「汝等且觀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其國嚴飾，菩薩行淨，弟子清白。」³²²皆曰：「唯然，已見。」

佛言：「若菩薩欲得如是清淨佛土，當學無動如來所行之道。」³²³

【注】³²⁴

肇曰：登高必由其本，求果必尋其因。

庚四 時眾蒙益

【經】現此妙喜國時，娑婆世界十四那由他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皆願生於妙

³¹⁹ 逆見：1.預見。2.迎見。（《漢語大詞典》（十），p.824）

³²⁰ 變：1.和原來不同；變化；改變。（《漢語大詞典》（五），p.526）

³²¹ 瑞：2.徵兆。（《漢語大詞典》（二），p.1205）

³²² 《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15-18）：

「爾時，釋迦牟尼佛告諸大眾：汝等且觀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其國嚴飾，菩薩行淨，弟子清白」。此勸眾觀察也。

³²³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2見阿閼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a23-26）：

於是，世尊釋迦文告諸眾曰：「汝等觀是妙樂世界阿閼如來，其土嚴好，菩薩行淨，弟子清白。」皆曰：「唯然，已見。願受如是淨好佛土，諸菩薩皆欲追學阿閼如來菩薩所行。」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2見阿閼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c8-11）。

（3）《說無垢稱經》卷6〈12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5-12）：

爾時，世尊釋迦牟尼告諸大眾：「汝等神仙，普皆觀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莊嚴佛土，及諸菩薩、聲聞等耶？」一切咸言：「世尊！已見。」時無垢稱即以神力，化作種種上妙天花及餘末香，與諸大眾，令散供養釋迦牟尼、無動如來、諸菩薩等。

於是，世尊復告大眾：「汝等神仙，欲得成辦如是功德莊嚴佛土為菩薩者，皆當隨學無動如來，本所修行諸菩薩行。」

（4）《維摩經義疏》卷6〈12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18-20）：

「佛言：若菩薩欲得如是清淨佛土，當學無動如來所行之道」下，既現妙果，勸修淨因也。

（5）《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見阿閼佛品〉，pp.412-414。

（6）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8-C12見阿閼佛品_05，37:50至89-C12見阿閼佛品_06，13:00。

摘要：此經沒有說明妙喜世界之莊嚴與無動如來所行之道。可參考〔唐〕菩提流志所譯，《大寶積經》中的〈6不動如來會〉。

³²⁴ 《注維摩詰經》卷9〈12見阿閼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b11-12）。

喜佛土。釋迦牟尼佛即記之曰：「當生彼國。」³²⁵

時妙喜世界於此國土所應饒益其事訖已，還復本處，舉³²⁶眾皆見。³²⁷

【注】³²⁸

現此妙喜國時，娑婆世界十四那由他人。

肇曰：十萬為一那由他也。

己三 身子讚揚人法

庚一 如來問起

【經】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³²⁹

³²⁵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20-24)：

「現此妙喜國時，娑婆世界十四那由他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皆願生於妙喜佛土。釋迦牟尼佛即記之曰：當生彼國」下，第三、時眾得益。

肇公云：「千萬為一那由他。」

³²⁶ 舉：45.皆；全。(《漢語大詞典》(八)，p.1291)

³²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a26-b1)：

其於是見彼阿闍如來佛土者，十四亿人起無上正真道意，皆願生妙樂世界。佛即記說：「是輩皆當生妙樂土。」

又當來化我此忍世界，一切化已，當復還彼。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c11-16)。

(3)《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13-19)：

其無垢稱以神通力示現如是妙喜界時，堪忍土中有八十四那由多諸人天等同發無上正等覺心，悉願當生妙喜世界。世尊咸記：「皆當往生無動如來所居佛土。」

時無垢稱以神通力，移取如是妙喜世界、無動如來、諸菩薩等，為欲饒益此界有情。其事畢已，還置本處，彼此分離，兩眾皆見。

(4)《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24-26)：

「時妙喜世界於此國土所應饒益其事訖已，還其本處，舉眾皆見」下，第四還歸本處。

(5)《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p.414-416：

……我們這個國土，一向穢惡不堪，眾生困住慣了，似無所謂穢惡不穢惡，如在苦惱環境中，過慣了苦痛生活，也就不覺其痛苦。在這種情形下，示以清淨安樂的境界，令大家生起向上仰慕之情，甚至要到安樂的地方去，這可說是屬於佛度眾生的攝受法門。同時，像釋迦佛以剛強苦切語，令眾生離惡行善，告訴眾生此土的污濁不堪，一不小心就有墮落三途的危險，這可說是屬於佛化眾生的折伏法門。由於度生的方便有此不同，所以淨土法門，在此界人心中，認為是最易修學的，亦是極有意義的度生法門。

(6)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9-C12 見阿闍佛品_06，13:25-22:55。

³²⁸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b13-14)。

³²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1-2)：

佛問舍利弗：「汝已見妙樂世界阿闍如來？」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c16-17)。

【注】³³⁰

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³³¹

肇曰：將因舍利弗明聖集³³²難遇、經道難聞，故別問汝見不。

庚二 身子讚揚

【經】「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世尊！我等快得善利³³³，得見是人親近供養。其諸眾生，若今現在、若佛滅後，聞此經者，亦得善利，況復聞已，信解、受持、讀誦、解說、如法修行！」³³⁴

【注】³³⁵

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

肇曰：因其所見而生願也。

世尊！我等快得善利，得見是人親近供養。³³⁶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20-21)：

爾時，世尊告舍利子：「汝已觀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菩薩等不？」

³³⁰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b18-20)。

³³¹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26-28)：

「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下，此第三明歎人美法。以聖集難遇、經法難聞，故問汝見之不？

³³² 集：4.集合；聚集。(《漢語大詞典》(十一)，p.798)

³³³ 善利：(術語)利益之善妙者。謂菩提之利益也。《法華經》〈化城喻品〉曰：「安穩成佛道，我等得善利。」《維摩經》〈見阿闍佛品〉曰：「聞此經者，亦得善利。」(《丁福保佛學大辭典》(下)，p.2075)

³³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2-5)：

如是，世尊！見彼土人，一切淨好，皆得神足如維摩詰。我等，世尊！快得善利，得與是輩從之正士相見與事。在在人人，聞是法者，快得善利。誰聞是語而不好信？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c17-22)。

(3)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21-28)：

舍利子言：「世尊！已見。願諸有情，皆住如是莊嚴佛土。願諸有情成就如是福德智慧圓滿功德，一切皆似無動如來。願諸有情，皆當獲得自在神通如無垢稱。

世尊！我等善獲勝利，瞻仰親近如是大士。其諸有情，若但聞此殊勝法門，當知猶名善獲勝利，何況聞已，信解、受持、讀誦、通利、廣為他說，況復方便精進修行。」

(4)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p.416-418。

(5)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89-C12 見阿闍佛品_06，24:25-37:36。

³³⁵ 《注維摩詰經》卷 9〈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b21-25)。

³³⁶ (1) 《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25)：

世尊！我等善獲勝利，瞻仰親近如是大士。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60 (§11.8 Vkn Ms. 70a5)：ebhir api ca sulabdhā lābhāḥ / ye vāyam īdrśān satpuruṣān labhāmahe darśanāya /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見阿闍佛品〉，p.341：

我們得以見到這樣的賢士，順利得到收穫。

(4)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b28-c2)：

肇曰：自慶³³⁷之辭³³⁸。

【經】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即為諸佛之所護念。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即為供養於佛。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其室即有如來。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即為取³³⁹一切智。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說者，當知此人即是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³⁴⁰

【注】³⁴¹

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³⁴²

肇曰：手得經卷，雖未誦持，如人已得寶藏未得用耳。

上直以聞通「況」，今別結其德品³⁴³其升降也。

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則為諸佛之所護念。³⁴⁴

「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世尊！我等快得善利，得見是人親近供養」下，以身子因其所見，發願歎人也。

³³⁷ 慶：1.祝賀；慶賀。2.引申為慶幸。6.福澤。(《漢語大詞典》(七)，p.694)

³³⁸ 辭：3.文詞；言詞。(《漢語大詞典》(十一)，p.500)

³³⁹ 取=趣【宋】【元】【明】。(大正 14，555d，n.14)

³⁴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5-10)：

如有手執翫習諷讀，是為得佛行念；如有諷起是經法者，為受正法為捨眾道，為如來到其舍；若究暢書，隨是法說而敬事者，是為得佛福施得大法智。其以是經四句頌教，為同學說，是為已得記莖，為得法樂已甚解矣。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c22-29)。

(3)《說無垢稱經》卷 6 〈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b28-c11)：

若諸有情，手得如是殊勝法門，便為獲得法珍寶藏。若諸有情，信解如是殊勝法門，便為紹繼諸佛相續。若諸有情，讀誦如是殊勝法門，便成菩薩與佛為伴。若諸有情，受持如是殊勝法門，便為攝受無上正法。若有供養，學此法者，當知其室，即有如來。若有書寫、供養如是殊勝法門，便為攝受一切福德、一切智智。若有隨喜如是法門，便為施設大法祠祀。若以如是殊勝法門，一、四句頌為他演說，便為已逮不退轉位。若善男子，或善女人，能於如是殊勝法門，信解、忍受、愛樂、觀察，即於無上正等菩提已得授記。

³⁴¹ 《注維摩詰經》卷 9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3b28-c17)。

³⁴²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c3-7)：

「其諸眾生，若今現在、若佛滅後，聞此經者，亦得善利，況復聞已，信解、受持、讀誦、解說、如法修行！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此歎法也。

手得經卷，雖未誦持^{*}，如人已得寶藏，但未用耳。

※待=持【甲】。(大正 38，988d，n.4)

按：《大正藏》原作「待」，今依【甲】改作「持」。

³⁴³ 品：8.按一定的標準、等第安排。9.評價，衡量。(《漢語大詞典》(三)，p.321)

³⁴⁴ 《維摩經義疏》卷 6 〈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c7-9)：

「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則為諸佛之所護念」下，行應於內、護念於外，理會^{*1}冥感、自然之數^{*2}也。

※1 數=會【原】【甲】。(大正 38，988d，n.6)

按：《大正藏》原作「數」，今依【原】【甲】改作「會」。

肇曰：行應於內、護念於外，理會冥感³⁴⁵，自然之數耳。

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則為供養於佛。

肇曰：是人即佛所護念人。

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其室則有如來。

肇曰：隨所止³⁴⁶之室書持此經，當知其室即有如來。書持重於手得也。

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則為取一切智。³⁴⁷

肇曰：若聞是經，能隨義而喜者，斯人會得一切智，故言「取」。

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說者，當知此人即是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³⁴⁸

肇曰：明一四句為他人說，其福多於隨喜，故言即是受記。前言取者，以會歸³⁴⁹為言耳，未及³⁵⁰記耳。

【演】³⁵¹

設「若」聽「聞是經」而「能」對之生起一念「隨喜」讚歎之心「者」，當知「斯人則為趣一切智」，佛具一切智，無異是說此人趣向了佛道。因這一念隨喜心，是能背³⁵²塵合覺，離黑暗向光明，出生死向佛道的一種原動力，所以以一切智的佛道為最終目標。設「若」有人「能」深刻的「信解此經」，不說是全部，「乃至」就是經典中任何「一四句偈」，進而並「為他」人解「說者，當知此人即是」得到佛陀為「受阿耨多羅

※2 安=數イ【原】【甲】。(大正 38, 988d, n.7)

按：《大正藏》原作「安」，今依【原】【甲】改作「數」。

³⁴⁵ 冥感：謂至誠而感通神靈。(《漢語大詞典》(二)，p.448)

³⁴⁶ 止：3.居住。5.至，到。(《漢語大詞典》(五)，p.299)

³⁴⁷ (1)《說無垢稱經》卷 6〈12 觀如來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c5-8)：

若有書寫供養如是殊勝法門便為攝受一切福德、一切智智，若有隨喜如是法門便為施設大法祠祀。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62 (§11.9 Vkn Ms. 70b3-4)：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見阿闍佛品〉，p.342：

哀心喜歡這個法門，他們就會獲得一切福德。

³⁴⁸ 《維摩經義疏》卷 6〈12 見阿闍佛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8c9-17)：

「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則為供養於佛。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是室則有如來。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則為取一切智。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人說者，當知是人即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下，此經正明菩薩之行，故聞經能隨義而喜，必得種智。信解此經一四句偈，為他人說，則知菩薩道高、二乘鄙劣，故永不退大心，必當成佛，故為佛可記。

³⁴⁹ 會歸：2.會合；歸結。(《漢語大詞典》(五)，p.782)

³⁵⁰ 及：2.至，到達。(《漢語大詞典》(一)，p.635)

³⁵¹ (1)《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上)，〈12 見阿闍佛品〉，pp.420-421。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90-C12 見阿闍佛品_07, 02:10-12:30。

³⁵² 背：8.朝着相反方向。9.轉。13.棄去；離開(《漢語大詞典》(六)，p.1222)

三藐三菩提記」，將來必成佛道。所謂「一歷耳根，永成道種」，³⁵³正是此意。一般依文解義的，不知這是別時意趣³⁵⁴，聽說持四句偈，為人解說，就得佛的授記，為什麼我們沒有得佛授記？殊不知這是說現在種下成佛的善根，經過慢慢修學，將來一定成佛，並不是馬上成佛，如樹種子下土，並非馬上成樹。

³⁵³ (1)〔宋〕蘊聞編，《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17（CBETA, T47, no. 1998A, p. 884c10-11）：
一歷耳根，永為道種。

(2) 印順法師，《學佛三要》，五〈慈悲為本的人菩薩行〉，p.153：
偉大的，這是我們所應該學習的；弘揚大乘法，景仰佛陀的圓滿，菩薩大行的偉業，雖要經歷久劫修行，或者暫時中止進行，但**一歷耳根，萬劫不失，因緣到來，終究要從此成佛的**。成就不退的菩薩，雖說不會太多，然有頂天立地的大丈夫，自有能真實發菩提心。有信願，慈悲，空性勝解，正好在生死海中鍛鍊身手，從頭出頭沒中自利利人。一般能於菩薩行而隨喜的，景仰的，學習的，都是種植菩提種子，都是人中賢哲，世間的上士。

³⁵⁴ (1) 無著造〔唐〕玄奘譯，《攝大乘論本》卷2（CBETA, T31, no. 1594, p. 141a19-22）：
二、**別時意趣**，謂如說言：「若誦多寶如來名者，便於無上正等菩提已得決定。」
又如說言：「由唯發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

(2) 印順法師，《攝大乘論講記》，第三章，第六節〈通契經5，pp.286-287）：
二、「別時意趣」：佛陀為攝受一般懶惰懈怠的眾生，所以方便說：「若誦多寶如來名者，便於無上菩提已得決定」，不會再有退轉。又說：「由唯發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實際上，單單持誦多寶如來的名號，並不能於無上菩提得不退轉；唯憑空口發願，也不能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佛陀的意思，是約另一時間說的**，若持誦多寶如來的名號，就可種下成佛的善根；雖然，還不能直登不退，但將來一定要修證菩提。如魚吞了鈎一樣，雖然還在水裡，可說已經鈎住了。發願往生極樂也如此，久久的積集福德智慧的善根，將來定能往生極樂。如俗語說：「一本萬利」，並不真的一個錢立刻獲得萬倍的盈利，而是說由這一個本錢，經過長久的經營，才可以獲得萬利。發願為往生之因，念佛為不退之因，佛陀是依這種意思說的。

【附錄】〈12 見阿閼佛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二 正宗分</p> <p>乙二 廣明不可思議解脫得佛國淨</p> <p>丙二 如來攝歸佛淨土</p> <p>丁二 別示妙喜依正清淨</p> <p>戊一 見真實身</p> <p>己一 如來問起</p> <p>爾時，世尊問維摩詰：「汝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p>	<p>A2 正宗</p> <p>B3 辨行成德立門</p> <p>C2 正說</p> <p>D3 果德究竟</p> <p>E1 明法身之本</p> <p>F1 問</p> <p>爾時，世尊問維摩詰：「汝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p>
<p>己二 淨名正答</p> <p>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p> <p>我觀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p> <p>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p> <p>非四大起，同於虛空。</p> <p>六入無積，</p> <p>眼、耳、鼻、舌、身、心已過。</p> <p>不在三界，</p> <p>三垢已離，</p> <p>順三脫門。</p> <p>具足三明，與無明等。</p> <p>不一相、不異相，</p> <p>不自相、不他相，</p> <p>非無相、非取相。</p> <p>不此岸、不彼岸、不中流，而化眾生。</p>	<p>F2 答</p> <p>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p> <p>G1 明非三世</p> <p>我觀如來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p> <p>G2 明如來離諸惑相</p> <p>H1 就五陰明非法身</p> <p>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不觀受、想、行、識，不觀識如，不觀識性。</p> <p>H2 四大非法身</p> <p>非四大起，同於虛空。</p> <p>H3 外人非法身</p> <p>六入無積，</p> <p>H4 內性非法身</p> <p>眼、耳、鼻、舌、身、心已過。</p> <p>H5 無三界果</p> <p>不在三界，</p> <p>H6 無三界因</p> <p>三垢已離，</p> <p>G3 明法身具於眾德</p> <p>順三脫門。</p> <p>三明、無明等；</p> <p>不一相、不異相，</p> <p>不自相、不他相，</p> <p>非無相、非取相。</p> <p>不此岸、不彼岸、不中流，而化眾生。</p>

<p>觀於寂滅，亦不永滅。 不此、不彼；不以此、不以彼； 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識識。 無晦、無明，無名、無相，無強、無弱，非淨、非穢，不在方、不離方，非有為、非無為，無示、無說。 不施、不慳，不戒、不犯，不忍、不恚，不進、不怠，不定、不亂，不智、不愚，不誠、不欺，不來、不去，不出、不入，一切言語道斷。 非福田、非不福田， 非應供養、非不應供養。 非取、非捨，非有相、非無相。 同真際，等法性，不可稱，不可量，過諸稱量；非大、非小。 非見、非聞、非覺、非知。 離眾結縛，等諸智，同眾生。 於諸法無分別，一切無失。 無濁、無惱、無作、無起、無生、無滅、無畏、無憂、無喜、無厭、無著。 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p>	<p>觀於寂滅，亦不永滅。 不此、不彼；不以此、不以彼； 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識識。 無晦、無明，無名、無相，無強、無弱，非淨、非穢，不在方、不離方，非有為、非無為，無示、無說。 不施、不慳，不戒、不犯，不忍、不恚，不進、不怠，不定、不亂，不智、不愚，不誠、不欺，不來、不去，不出、不入，一切言語道斷。 非福田、非不福田， 非應供養、非不應供養。 非取、非捨，非有相、非無相。 同真際，等法性，不可稱，不可量，過諸稱量；非大、非小。 非見、非聞，非覺、非知。 離眾結縛，等諸智，同眾生。 於諸法無分別，一切無失。 無濁、無惱，無作、無起，無生、無滅、無畏、無憂，無喜、無厭，無著。 無已有、無當有、無今有，不可以一切言說分別顯示。</p>
<p>世尊！如來身為若此，作如是觀。 以斯觀者，名為正觀； 若他觀者，名為邪觀。」</p>	<p>G4 總結佛身 世尊！如來身為若此，作如是觀。 以斯觀者，名為正觀； 若他觀者，名為邪觀。」</p>
<p>戊二 見示現身 己一 身子問答沒生處 庚一 身子問起 爾時，舍利弗問維摩詰：「汝於何沒而來生此？」</p>	<p>E2 明迹不思議 F1 辨淨名生無生義 爾時，舍利弗問維摩詰：「汝於何沒而來生此？」</p>
<p>庚二 淨名難答 維摩詰言：「汝所得法有沒生乎？」 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若諸法無沒生相，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於意云何？譬如幻師幻作男女，寧沒生耶？」 舍利弗言：「無沒生也。」</p>	<p>G1 辨無生 維摩詰言：「汝所得法有沒生乎？」 舍利弗言：「無沒生也。」 「若諸法無沒生相，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於意云何？譬如幻師幻作男女，寧有沒生耶？」 舍利弗言：「無沒生也。」</p>

<p>「汝豈不聞佛說諸法如幻相乎？」 答曰：「如是。」 「若一切法如幻相者，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舍利弗！沒者，為虛誑法，壞敗之相；生者，為虛誑法，相續之相。菩薩雖沒，不盡善本，雖生，不長諸惡。」</p>	<p>「汝豈不聞佛說諸法如幻相乎？」 答曰：「如是。」 「若一切法如幻相者，云何問言：『汝於何沒而來生此？』舍利弗！沒者，為虛誑法，敗壞之相；生者，為虛誑法，相續之相。菩薩雖沒，不盡善本；雖生，不長諸惡。」</p>
<p>庚三 如來說示 是時，佛告舍利弗：「有國名妙喜，佛號無動，是維摩詰於彼國沒而來生此。」</p>	<p>G2 出生處 是時，佛告舍利弗：「有國名妙喜，佛號無動，是維摩詰於彼國沒而來生此。」</p>
<p>庚四 身子稱歎 舍利弗言：「未曾有也！世尊！是人乃能捨清淨土而來樂此多怒害處。」</p>	<p>舍利弗言：「未曾有也！世尊！是人乃能捨清淨土而來樂此多怒害處。」</p>
<p>庚五 淨名正說 維摩詰語舍利弗：「於意云何？日光出時，與冥合乎？」 答曰：「不也，日光出時則無眾冥。」 維摩詰言：「夫日何故行闇浮提？」 答曰：「欲以明照，為之除冥。」 維摩詰言：「菩薩如是！雖生不淨佛土，為化眾生故，不與愚闇而共合也，但滅眾生煩惱闇耳。」</p>	<p>維摩詰言：「舍利弗！於意云何？日光出時，與冥合乎？」 答曰：「不也。日光出時則無眾冥。」 維摩詰言：「夫日何故行闇浮提？」 答曰：「欲以明照，為之除冥。」 維摩詰曰：「菩薩如是！雖生不淨佛土，為化眾生，不與愚闇而共合也，但滅眾生煩惱闇耳。」</p>
<p>己二 大眾欣見妙喜 庚一 大眾欣見 是時大眾渴仰，欲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及其菩薩、聲聞之眾。</p>	<p>F2 現無動佛土 G1 大眾欲見 是時大眾渴仰，欲見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及其菩薩、聲聞之眾。</p>
<p>庚二 淨名示現 佛知一切眾會所念，告維摩詰言：「善男子！為此眾會現妙喜國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之眾，眾皆欲見。」 於是，維摩詰心念：「吾當不起於座，接妙喜國鐵圍、山川、溪谷、江河、大海、泉源、須彌諸山，及日、月、星宿，天、龍、鬼、神、梵天等宮，並諸菩薩、聲聞之眾，城邑、聚落、男女、大小，乃至無動如來，及菩提樹、諸妙</p>	<p>佛知一切眾會所念，告維摩詰言：「善男子！為此眾會現妙喜國無動如來及諸菩薩、聲聞之眾，眾皆欲見。」 G2 淨名現土 H1 念欲現土 於是，維摩詰心念：「吾當不起于座，接妙喜國土鐵圍、山川、溪谷、江河、大海、泉源、須彌諸山，及日、月、星宿，天、龍、鬼神、梵天等宮殿，并諸菩薩、聲聞之眾，城邑、聚落、男女、大小，乃至無動如來，及菩提樹、諸妙</p>

<p>蓮華，能於十方作佛事者；三道寶階從閻浮提至忉利天。以此寶階諸天來下，悉為禮敬無動如來，聽受經法；閻浮提人亦登其階，上昇忉利，見彼諸天。妙喜世界成就如是無量功德，上至阿迦尼吒天，下至水際，以右手斷取如陶家輪，入此世界，猶得華鬘示一切眾。」</p>	<p>蓮華，能於十方作佛事者；三道寶階從閻浮提至忉利天。以此寶階諸天來下，悉為禮敬無動如來，聽受經法；閻浮提人亦登其階，上昇忉利，見彼諸天。妙喜世界成就如是無量功德，上至阿迦膩吒天，下至水際，以右手斷取如陶家輪，入此世界，猶持華鬘示一切眾。」</p>
<p>作是念已，入於三昧，現神通力，以其右手斷取妙喜世界</p>	<p>作此念已，入於三昧，現神通力，以其右掌斷取妙喜世界。</p>
<p>置於此土。 彼得神通菩薩及聲聞眾並餘天人，俱發聲言：「唯然，世尊！誰取我去？願見救護。」 無動佛言：「非我所為，是維摩詰神力所作。」 其餘未得神通者，不覺不知己之所往。妙喜世界雖入此土而不增減，於是世界亦不迫隘，如本無異。</p>	<p>置於此土。 彼得神通菩薩及聲聞眾并餘天人，俱發聲言：「唯然，世尊！誰取我去？願見救護。」 無動佛言：「非我所為，是維摩詰神力所作。」 其餘未得神通者，不覺不知己之所往。妙喜世界雖入此土而不增減，於是世界亦不迫隘，如本無異。</p>
<p>庚三 如來勸行 爾時，釋迦牟尼佛告諸大眾：「汝等且觀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其國嚴飾，菩薩行淨，弟子清白。」</p>	<p>爾時，釋迦牟尼佛告諸大眾：「汝等且觀妙喜世界無動如來，其國嚴飾，菩薩行淨，弟子清白。」</p>
<p>皆曰：「唯然，已見。」</p>	<p>皆曰：「唯然，已見。」</p>
<p>佛言：「若菩薩欲得如是清淨佛土，當學無動如來所行之道。」</p>	<p>佛言：「若菩薩欲得如是清淨佛土，當學無動如來所行之道。」</p>
<p>庚四 時眾蒙益 現此妙喜國時，娑婆世界十四那由他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皆願生於妙喜佛土。 釋迦牟尼佛即記之曰：「當生彼國。」</p>	<p>G3 時眾得益 現此妙喜國時，娑婆世界十四那由他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皆願生於妙喜佛土。 釋迦牟尼佛即記之曰：「當生彼國。」</p>
<p>時妙喜世界，於此國土所應饒益其事訖已，還復本處，舉眾皆見。</p>	<p>G4 還歸本處 時妙喜世界，於此國土所應饒益其事訖已，還其本處，舉眾皆見。</p>

印順導師	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己三 身子讚揚人法</p> <p>庚一 如來問起</p> <p>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p>	<p>己三 身子讚揚人法</p> <p>庚一 如來問起</p> <p>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p>	<p>E3 歎法美人</p> <p>F1 發願歎人</p> <p>佛告舍利弗：「汝見此妙喜世界及無動佛不？」</p>
<p>庚二 身子讚揚</p> <p>「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p>	<p>「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p>	<p>「唯然，已見。世尊！願使一切眾生得清淨土如無動佛，獲神通力如維摩詰。」</p>
<p>世尊！我等快得善利，得見是人親近供養。</p>	<p>庚二 身子讚揚</p> <p>世尊！我等快得善利，得見是人親近供養。</p>	<p>世尊！我等快得善利，得見是人親近供養。</p>
<p>其諸眾生，若今現在、若佛滅後，聞此經者，亦得善利，況復聞已，信解、受持、讀誦、解說、如法修行！</p> <p>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則為諸佛之所護念。</p> <p>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即為供養於佛。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其室即有如來。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則為趣一切智。</p> <p>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說者，當知此人即是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p>	<p>其諸眾生，若今現在、若佛滅後，聞此經者，亦得善利，況復聞已，信解、受持、讀誦、解說、如法修行！</p> <p>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則為諸佛之所護念。</p> <p>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即為供養於佛。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其室即有如來。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則為趣一切智。</p> <p>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說者，當知此人即是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p>	<p>F2 歎法</p> <p>其諸眾生，若今現在、若佛滅後，聞此經者，亦得善利，況復聞已，信解、受持、讀誦、解說、如法修行。</p> <p>若有手得是經典者，便為已得法寶之藏。若有讀誦、解釋其義、如說修行，則為諸佛之所護念。</p> <p>其有供養如是人者，當知則為供養於佛。其有書持此經卷者，當知是室則有如來。若聞是經能隨喜者，斯人則為取一切智。</p> <p>若能信解此經乃至一四句偈，為他人說者，當知是人即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p>

《維摩詰所說經》
〈法供養品第十三〉¹
(大正 14, 556a1-557a5)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定晏、釋世杲合編, 2021.06.03)

【印】²

※前言

一、概述本品於全經之位置

今天開始，在十四品中要講第十三品，這一品叫〈法供養品〉。在全部經的科判之中，分為〈緣起分〉、〈正宗分〉、〈流通分〉。佛依佛國的因果顯淨土，引起問題，由維摩詰長者為主，與文殊師利菩薩等發揚菩薩道。最後，大家一起回到菴羅樹園見佛，歸結到如來的法身、如來的淨土。所以，《維摩詰經》的〈正宗分〉到上面為止，已經講完了；現在起是講〈流通分〉。

〈流通分〉又分兩大科，一科是「讚歎流通」，一科是「付授流通」。「讚歎流通」，是讚歎這一個經典的深奧、讚歎這一個經典的功德利益很大，前提是讓大家來發心修學、精進、弘通，就是讚歎它。這個就是〈13 法供養品〉所要講的。

二、釋「法供養」義

說到供養，我們通常所知道的，如供養三寶——供養佛、供養法、供養僧。通常說到供養，都是屬於一種財供養。如供養諸佛，或者是以自己的錢也好、東西也好，拿外面所有的東西來供養，這都是財供養，或者說是財布施。財供養的功德，當然是很大。財，有內財、外財。財供養之中，第二種是以自己的身體、以自己的精力來承事供養，做種種事來服務，這一種是內財供養。

與財供養相對的是法供養，拿法來供養。法怎麼供養呢？法布施的意義，本來，或說是知道宇宙人生真理，或者是知道修學的方法、法門。淺一點的，向人間、天上；深一點地說，向解脫、向淨土、向佛道的方法或法門。法供養是怎麼樣子供養呢？有句話說，就是知道以後「照著做」。聽法，思惟法，讀誦法，實踐法，或者是將法講給人聽等等，這些都是法供養。³如果要說佛最歡喜的是什麼？以種種供養莊嚴佛

¹ (1)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1 〈2 方便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6a1-557a5)。

(2) [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 2 〈2 方便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3c24-418a11)。

(3) 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二章，第一節，第一項〈文殊教典略述〉，pp.905-906：

《維摩詰經》，……釋提桓因發願護法。佛說持經的功德，舉過去月蓋王子（說「法供養」）授記事。佛囑彌勒於未來流通經典，並說新學與久行的不同。

²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90-C13 法供養品_01, 14:20-24:30。

(2) 參見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3 法供養品〉，pp.422-424。

³ 印順法師，《華雨集》(二)，第三章，第二節〈易行道支略說〉，pp.152-153：

殿，為佛身像裝金，這種財供養當然也是有功德的。可是真正佛所歡喜的，是依教奉行，這個是佛所最歡喜的供養。因為如果是做了什麼而能夠使人得到歡喜，就好像是拿什麼東西來供養了的樣子。⁴

「廣修供養」：這是對於佛的供養。佛在世時，衣、食、住、藥等，一切是信眾恭敬供養的。佛涅槃以後，佛舍利（遺體）建塔，漸漸莊嚴起來。對於佛塔，也就以：「華、香、瓔珞、伎樂、幢、幡、燈油」；「花鬘、燈明、幢、幡、傘、蓋供養」。一般重視的，是財物的供養，出家眾又怎樣供養呢？佛在世時，如阿難（Ānanda）為佛侍者，為佛服務，就是供養。最上的供養，是弟子依佛所說的，精進修行，得到究竟解脫的阿羅漢，能滿足佛為弟子說法的最大願望，就是對佛最上的供養。重法的大乘經，也說到法供養，如《維摩詰所說經》說：「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即為供養去來今佛」；「若聞如是等經，信解、受持、讀、誦，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法之供養」；「又於諸法如說修行，隨順十二因緣，離諸邪見，得無生忍，……是名最上法之供養」。從信解受持，到得無生忍，如法供養，是通於淺深的。

⁴（1）〔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29（CBETA, T27, no. 1545, p. 152a13-c2）：

云何供養？答：此有二種：一、財供養，二、法供養。

財供養者。問：財供養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即所捨財，是此自性。」

有餘師說：「能供養者身語二業，是此自性。」

或有說者：「即能發彼心心所法，是此自性。」

復有說者：「受者受已，諸根大種及餘造色皆得增長，是此自性。」

評曰：應作是說：「若所捨財，若能捨者身語二業，若能發彼心心所法，若受者受已諸根大種、造色增長，皆此自性。如是財供養，總用五蘊以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財供養？財供養是何義？

答：能為緣義，是供養義。此以財為初故，名財供養。

^[1]若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受者受已身心增益，如是名施亦名供養。

^[2]若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受者受已身心損減，如是名施不名供養。

^[3]若為損害故捨匪宜物，受者受已或由神通、或由呪藥、或由福力身心增盛，此雖非施而名供養。

^[4]若為損害故捨匪宜物，受者受已身心損減，此不名施亦非供養。……

法供養者。問：法供養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以說法者語為自性。」

有餘師說：「以語所起名為自性。」

或有說者：「以能發語心心所法為其自性。」

復有說者：「受者聞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以為自性。」

評曰：應作是說：「若說法者語，若能發語心心所法，若受者聞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皆此自性，如是法供養，總用五蘊以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法供養？法供養是何義？

答：能為緣義，是供養義。此以法為初故，名法供養。

^[1]若為饒益故為他說法，他聞法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如是名施亦名供養。

^[2]若為饒益故為他說法，他聞法已，不生未曾有善巧覺慧，如是名施不名供養。

^[3]若為損害故說譏刺他法，他聞是已，住正憶念，歡喜忍受，不數其過，生未曾有善巧覺慧，此雖非施而名供養。

^[4]若為損害故說譏刺他法，他聞是已，發恚恨心，不生未曾有善巧覺慧，此不名施亦非供養。

這一種道理，本來也同世間法是一樣的，比如父母教養你，我們普通中國人講對父母要孝。怎麼叫「孝」呢？買個東西給他吃吃、買好衣服給他穿穿、讓他去玩玩。其實這樣的孝，是拿財來孝。如果說這個兒女，無論是品德、學問、學識樣樣好，人格健全，受到人人稱歎，那做父母的歡喜了，這個是父母最歡喜不過的了。父母從小就會教你，還不是教你好嗎？這道理是一樣的。所以佛出世，並不是要圖人供養，或者是耽著於要你供養、你供養我就歡喜，並不是這樣。說起來，這財物的供養，對佛、對法，表示一種恭敬；對僧，因為印度對於出家人的制度，必須護持僧團，所有的人才能生活，這樣子就有財供養。佛出世，修行、成佛、說法，攝受弟子，教化眾生，最重要的意義是要依法修學，這才是真正佛法的重心。所以能夠聽聞法、思惟法、修持法，能夠依照著法隨分隨力去做、去實踐，這個才是真正的法供養，這個才是真正能夠合於佛的意思，而為諸佛之所讚歎。這個功德，比起用財物供養來，那是差別多了，殊勝多了。

拿個比喻來說，有個兒女對父母很孝敬，每天拿好東西給他吃、用好東西讓他穿；假使這個兒女自己不好，犯法、做了壞事情，到了那個時候，什麼好衣裳、什麼好吃的，這個父母氣也氣不過來、哭都哭不過來，還有什麼好處呢？假使是東西差一點，供養吃的、穿的差一點，如果這兒女好好地成人，人人都讚歎，廉潔、奉公守法，各種品德樣樣都好的話，那父母都受大家尊敬，父母都是歡喜的了。這個道理差不多一樣的。所以佛希望我們供養，讚歎我們供養，最好要修習法供養。如果修法供養的人多，換一句話，佛法真正的利益，大家才能夠得到，佛法也才能夠發揚光大。如果大家修法供養的少，修財供養的多，供養的都是錢財，這樣看起來好像功德很大，對佛法的發揚方面也不一定好。如果都沒有一個人修法供養，只是修財供養，充其量是修一個來生的福報。如果是還是煩惱、惡業樣樣做，那所修的這種福報，哪天就窮盡了。所以，現在「讚歎流通」這一品，就特別提出依法供養、如法供養。修行像《維摩詰經》之類的大乘法，其重心都是以人人能夠修學佛法為主要的目的，所以特別有這一品。

三、略敘本品分科

「讚歎流通」這科之中，又分兩大類，一個「天帝讚揚」，二是「如來述成」。一是由天帝來讚歎稱揚，天帝即釋提桓因。

甲三 流通分

乙一 讚歎流通

丙一 天帝讚揚

丁一 歎所聞法

【經】爾時，釋提桓因於大眾中白佛言：「世尊！我雖從佛及文殊師利聞百千經，未曾

(2) 印順法師，《寶積經講記》，p.260：

奉是承事供養的意思。佛弟子從佛出家，法恩深極，理應供養承事，以報世尊的法恩。一切供養中，法供養最上。

聞此不可思議自在神通，決定實相經典⁵、⁶

⁵ (1) 《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3 法供養品〉，pp.425-426：

所謂決定實相經典，就是於經中決了諸法真實義。諸法實相，本不可以語言文字說。

《法華》說的：「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就是此意。語言文字是世間法，有些地方雖要假借語言文字說明，但實相真理是絕對不落語言文字的。假說時，有究竟不究竟，唯識稱為勝義了義及不了義。每一大乘經中皆說諸法真實相，但若太過偏於事相的，那就只能令人起信敬心，略結法緣而已。大乘經中，多發揚諸法實相，一名一切法空性、真如、法界等。不管怎樣說，說得究竟徹底明了的，不會引起異解的，是了義。

現釋提桓因讚歎所聞的經典，不但是說不思議自在神通，而且對諸法真實相說得決定徹底明了無疑。在此經中，每品都這樣說，特別是〈入不二法門品〉，首由三十一位菩薩說入不二法門，繼由文殊以言遣言說入不二法門，最後維摩詰以不說顯示不二法門，可說皆是決定實相。又如〈見阿闍佛品〉，維摩詰說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或以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則不住而觀如來，亦是說的決定實相。所以天帝釋讚歎此經特別發揮不可思議自在神通及決定明了實相之理。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0-C13 法供養品_01，33:00-38:00。

⁶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12-14)：

於是，天帝釋白佛言：「多福哉！世尊！得近如來、文殊師利者，雖百千聞，未有若此純法化者也。」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a2-4)。

(3) [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c13-15)：

爾時，天帝釋白佛言：「世尊！我雖從佛及妙吉祥聞多百千法門差別，而未曾聞如是所說不可思議自在神變解脫法門。」

(4) [隋]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8c19-989a2)：

經有三分，〈序〉、〈正〉已說^{*1}，今^{*2}次辨〈流通〉。〈流通〉有二：一者讚歎、二者付囑，即兩品文也。〈法供養品〉者，法謂大乘了義究竟之法也。如說而行，自養法身；如行而說，養他法身。此二並以稱會佛心，即是供養於佛，名「法供養」。品開為二：一、天帝歎法美人，二、如來印述。初有三句：一、歎所聞法，二、美能聞之人，三、結誓弘護。

「爾時，釋提桓因於大眾中白佛言：世尊！我雖從佛及文殊師利聞百千經，未曾聞此不可思議自在神通，決定實相經典」下，此初句，歎法也。《小品》等廣故難尋，此簡其略故歎未曾有也。《智度論》云「說智慧多對出家人，明福德多對在家人。」^{*3}今既明功德，是以天主稱歎勸修福。

※1 說=訖【甲】。(大正 38, 988d, n.8)

※2 命=今【甲】。(大正 38, 988d, n.9)

按：《大正藏》原作「命」，今依【甲】改作「今」。

※3 龍樹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59〈37 校量舍利品〉(CBETA, T25, no. 1509, p. 476a25-28)：

出家人多貪智慧，智慧是解脫因緣故；在家人多貪福德，福德是樂因緣故。出家人多貪意識所知物，在家人多貪五識所知物。

(5) [隋]吉藏撰，《淨名玄論》卷4 (CBETA, T38, no. 1780, p. 876a7-16)：

問：以何文義用二智為宗？

答：〈法供養品〉天主曰：「以我雖從佛及文殊聞百千經，而未曾聞是不可思議自在神

【注】⁷

什曰：維摩詰接妙喜世界來入此境⁸，及上來不思議事，皆昔來所見，未有若此之奇⁹也。《放光》等所明實相，廣散難尋；此經略敘¹⁰眾經要義，明簡易了，故歎「未曾」有也。亦云會我為妙，故歎未曾有也。

肇曰：說經將訖，舍利弗已慶美於上，帝釋復欣其所遇而致¹¹歎也。此經言雖簡約¹²，而義包群典，坐不踰¹³日而備觀通變，大乘微遠之言、神通感應之力，一時所遇理無不盡；又以會我為妙，故歎未曾有也。

丁二 讚能聞人

【經】如我解佛所說義趣，若有眾生聞是經法，信解、受持、讀誦之者，必得是法不疑，何況如說修行！斯人即為閉眾惡趣，開諸善門，常為諸佛之所護念。降伏外學，摧滅魔怨，修治菩提，安處道場，履踐¹⁴如來所行之跡。¹⁵

【注】¹⁶

通，決定實相經典。」夫實相是入道本，不思議神通為化物之宗，法中要極莫過斯二。現自在神通，即實慧方便；決定實相，即方便實慧。雖實相而神通，雖神通而實相，動寂不二，而權實宛然。一部之經，盛談斯法，故以二智為宗。又智度菩薩母、方便以為父，是淨名父母，即為《淨名》經宗。

⁷ 〔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3c27-414a8）。

⁸ （1）〔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2 見阿閼佛品〉（CBETA, T14, no. 475, p. 555b14-c7）。

（2）境：2.地域；處所。（《漢語大詞典》（二），p.1199）

⁹ 奇（qí ㄑㄧˊ）：2.出人意料；變幻莫測。（《漢語大字典》（一），p.577）

¹⁰ 敘：6.陳述；記述。（《漢語大詞典》（五），p.467）

¹¹ 致：4.表達。（《漢語大詞典》（八），p.792）

¹² 約：7.簡要；簡單。（《漢語大詞典》（九），p.720）

¹³ （1）踰：通「逾」。（《漢語大詞典》（十），p.521）

（2）逾（yú ㄩˊ）：1.越過；經過。（《漢語大詞典》（十），p.1041）

¹⁴ 履踐：2.實踐，躬行。（《漢語大詞典》（四），p.58）

¹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14-18）：

以宿曾聞是法不疑故，使其人得此法乘，能受持誦，況我面值應心與合。諸愛此者，吾無所違，若一切見軌跡不離諸佛者，於諸彼轉其已得勝，為降眾魔而來體道，道意佛念其人必得。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a4-9）。

（3）《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c15-22）：

如我解佛所說義趣，若諸有情聽聞如是所說法門，信解、受持、讀誦、通利、廣為他說，尚為法器決定無疑，何況精勤如理修習？如有情關閉一切惡趣險徑，開關一切善趣夷塗，常見一切諸佛菩薩。降伏一切外道他論，摧滅一切暴惡魔軍，淨菩提道，安立妙覺，履踐如來所行之路。

（4）《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a2-7）：

「如我解佛所說義趣，……履踐如來所行之跡」下，此第二次歎人也。

如我解佛所說義趣，若有眾生聞是經法，信解、受持、讀誦之者，必得是法不疑。

什曰：若累深信薄者，經涉生死究竟「必得」；若善積而悟深者，隨願輒¹⁷成之；久近不以劫數為限也。

何況如說修行！

肇曰：是法，即上「不可思議自在神通，決定實相法」也。如我解佛義深遠難遇，若聞能誦持者必得不疑，「況如說修行」者，斯人之德自列於下也。

斯人則為閉眾惡趣。

肇曰：八難「眾趣」。

開諸善門。

肇曰：人、天、涅槃「門」也。

常為諸佛之所護念。降伏外學，摧滅魔怨。

肇曰：四「魔怨」也。

修治菩提。

什曰：梵本「菩提」下有「道」字。¹⁸道，即趣菩提道也。

安處道場。

肇曰：在道場成佛道，名菩提。今雖未成，便為修治佛道，「安」置「道場」中。

履踐如來所行之跡。

肇曰：如說修行則同佛「行」。

丁三 誓願弘護

【經】世尊！若有受持、讀誦、如說修行者，我當與諸眷屬供養給事，所在聚落、城邑、山林、曠野有是經處，我亦與諸眷屬聽受法故共到其所。其未信者當令生信，其已信者當為作護。」¹⁹

¹⁶ 《注維摩詰經》卷 10〈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4a9-27)。

¹⁷ 輒 (zhé 出ㄗˊ)：6.副詞。每每；總是。7.副詞。就。(《漢語大詞典》(九)，p.1252)

¹⁸ (1)《說無垢稱經》卷 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c21)：

淨菩提道。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68 (§12.2 Vkn Ms. 71a4)：
viśodhitās tair bodhimārgāḥ

¹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18-21)：

持是法者，吾與官屬，當助安之。在所墟聚國邑，有以是法教勸說者，吾與官屬共詣其所。其未樂之天人，吾當起其樂，必以喜樂而營護法。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a9-13)。

(3)《說無垢稱經》卷 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5c22-28)：

【注】²⁰

肇曰：天帝欣「其所」遇，故致未曾之歎，兼欲「護」養，以弘其道矣。

丙二 如來述成

丁一 述成歎法

【經】佛言：「善哉！善哉！天帝！如汝所說，吾助爾²¹喜。此經廣說過去、未來、現在諸佛不可思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²²

【注】²³

什曰：梵本此「菩提」下有「法」字也。²⁴

復言：「世尊！若諸有情聽聞如是所說法門，信解、受持、乃至精勤如理修習，我當與其一切眷屬恭敬供養是善男子、善女人等。世尊！若有村城、聚落、國邑、王都受持、讀誦、開解、流通此法門處，我亦與其一切眷屬為聞法故，共詣其所，諸未信者當令其信，諸已信者如法護持令無障難。」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 (CBETA, T38, no. 1781, p. 989a7-12) :

「世尊！若有受持、讀誦、如說修行行者，……當為作護」。此第三結誓弘護。

²⁰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 (CBETA, T38, no. 1775, p. 414b2-4)。

²¹ 爾：1.代詞。你。(《漢語大詞典》(一)，p.574)

²²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3 法供養品〉 (CBETA, T14, no. 474, p. 535b21-22) :

佛言：「善哉，善哉！天帝！吾代汝喜。是諸去、來、現在佛得道者，皆說是法。」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3 法供養品〉 (CBETA, T14, no. 475, p. 556a13-16)。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 (CBETA, T14, no. 476, pp. 585c29-586a3) :

爾時，世尊告天帝釋：「善哉善哉！如汝所說，汝今乃能隨喜如來所說如是微妙法門。^{*}天帝當知：過去、未來、現在諸佛所有無上正等菩提，皆於如是所說法門略說開示。」

※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47，n.3：

[柴譯：「汝今乃能隨喜如來所說如是微妙法門」]這句與原文和什譯有差異。按原文是「如來隨喜你說的妙言」。什釋「吾助爾喜」。「隨喜」的原詞是 anumodate，詞義為「隨同歡喜」、「喜歡」或「贊同」。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 (CBETA, T38, no. 1781, p. 989a12-15) :

「佛言：善哉善哉！天帝！如汝所說，吾助汝喜。此經廣說過去、未來、現在諸佛不可思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此第二明佛述成。

成上三章，即為三意。此初第一述歎法也。

²³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 (CBETA, T38, no. 1775, p. 414b7-9)。

²⁴ (1) 《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 (CBETA, T14, no. 476, p. 586a1-3) :

天帝當知：過去、未來、現在諸佛所有無上正等菩提，皆於如是所說法門略說開示。

(2)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70 (§12.4 Vkn Ms. 71b1-2) :
yā devānām indra atītānāgatapratyutpannānām buddhānām bhagavatām bodhir iha dharmaparyāya uddiṣṭā /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47 :

聞聽此言，世尊對帝釋天王說道：「很好，很好，天王啊，如來喜歡你說的妙言。天王啊，過去、未來和現在諸佛世尊的菩提都展示在這個法門中。」

(4)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47，n.2 :

此外僧肇《注維摩結經》解釋說：「什曰梵本此菩提下有法字也」。即原文有 dharma-

生曰：經說佛慧，則慧在經矣²⁵。經苟²⁶有慧，則是佛之法身矣²⁷。

丁二 述成讚人

【經】是故天帝！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即為供養去、來、今佛。天帝！正使²⁸三千大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竹、葦、稻、麻、叢林。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或以一劫或減一劫，恭敬尊重，讚歎供養，奉諸所安。至諸佛滅後，以一一全身舍利起七寶塔，縱廣一四天下，高至梵天，表刹²⁹莊嚴。以一切華、香、瓔珞、幢幡、伎樂，微妙第一，若一劫若減一劫而供養之。天帝！於意云何？其人植福寧為多不？」

釋提桓因言：「多矣，世尊！彼之福德，若以百千億劫，說不能盡。」

佛告天帝：「當知是善男子、善女人，聞是不可思議解脫經典，信解、受持、讀誦、修行，福多於彼。所以者何？諸佛菩提皆從是生，菩提之相不可限量，以是因緣福不可量。」³⁰

paryāyah（「法門」）一詞。奘釋中有「法門」一詞。

²⁵ 矣（yǐ 一√）：1.語氣助詞。表已然之事，與「了」相當。（《漢語大詞典》（七），p.1524）

²⁶ 苟（gǒu ㄍㄡˇ）：7.假如；如果；只要。（《漢語大詞典》（九），p.350）

²⁷ 矣：3.語氣助詞。表肯定或判斷。與「也」相當。（《漢語大詞典》（七），p.1524）

²⁸ 正使：1.縱使；即使。（《漢語大詞典》（五），p.313）

²⁹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49，n.1：

此外「表刹」的原詞是 yaṣṭi（「柱子」或「旗杆」）。奘釋「表柱」。

³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b24-c8）：

正使，天帝！三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竹蘆、稻麻、叢林，甚多無數皆為如來，有賢者子、賢者女，於一劫若百劫，敬之、事之、奉之、養之，一切施安進諸所樂。至諸佛般泥曰，一一等意，穿地藏骨，立七寶塔，周於四方，彌滿佛界，高至梵天，施設蓋幡，為諸佛別造塔，皆於一劫若百劫，供養眾華、眾香、眾蓋、幢幡、伎樂。云何？天帝！此人殖福能增多不？」

曰：「多矣。世尊！彼之福祐，不可稱說億百千劫。」

佛告天帝：「當以知是賢者子、賢者女，受此不思議門所說法要，奉持說者，福多於彼。所以者何？法生佛道，法出諸佛，其能供養此正法者，非思欲施輩，當以知此。」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a16-b1）。

（3）《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a3-27）：

是故，若有諸善男子或善女人聽聞如是所說法門，信解、受持、讀誦、通利、廣為他說、書寫供養，即為供養過去、未來、現在諸佛。

「又，天帝釋！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如來，譬如甘蔗及竹葦、麻稻、山林等，若善男子或善女人經於一劫或一劫餘，恭敬尊重、讚歎承事，以諸天人一切上妙安樂供具、一切上妙安樂所居，奉施供養於諸如來。般涅槃後供養一一全身舍利，以七珍寶起窰堵波，縱廣量等四洲世界，其形高峻上至梵天，表柱、輪盤、香花、幡蓋、眾珍、伎樂嚴飾第一，如是建立一如來七寶莊嚴窰堵波已，經於一劫或一劫餘，以諸天人一切上妙花鬘、燒香、塗香、末香、衣服、幡蓋、寶幢、燈輪、眾珍、伎樂、種種供具恭敬尊重、讚歎供養。於意云何？是善男子或善女人由此因緣獲福多不？」

天帝釋言：「甚多，世尊！難思，善逝！百千俱胝那庾多劫亦不能說其福聚量。」

【注】³¹

是故天帝！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則為供養去、來、今佛。³²

肇曰：善³³其護持之意也。三世菩提不思議道，皆陳³⁴在此「經」，若「受持」護「養」
「則為供養」三世諸「佛」，故助汝喜。

生曰：夫³⁵以衣食供養者，存其四體³⁶而長之也。「若」「受持讀誦」此「經」，既全其
理，又使日增於「佛」法身，不亦有供養義乎。

天帝！正使三千大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竹、葦、稻、麻、叢林。若有善男
子、善女人，或一劫或減一劫，恭敬尊重，讚歎供養，奉諸所安。至諸佛滅後，以一
一全身舍利起七寶塔，縱廣一四天下，高至梵天，表剎莊嚴。以一切華、香、瓔珞、
幢幡、伎樂，微妙第一，若一劫若減一劫而供養之。於天帝意云何？其人植福寧為多
不？」釋提桓因言：「多矣，世尊！彼之福德，若以百千億劫說不能盡。」

佛告天帝：「當知是善男子、善女人，聞是不可思議解脫經典，信解、受持、讀誦、修
行，福多於彼。」

肇曰：供養之「福」以方³⁷慧解般若，諸經類有成校³⁸。

生曰：衣食供養，本以施功致「福」，非求理之法，據此正³⁹可生人天之中，終不得成
佛也。供養法身者，以佛所體⁴⁰為懷，至於大悟智慧。而以相比，豈可同年而語
其優劣哉？

所以者何？諸佛菩提皆從是生。

生曰：體此經理，終成菩提，故從中生。

菩提之相不可限量。」

生曰：「菩提」無「相」，「不可」以意「限量」之矣。

佛告天帝：「如是如是。吾今復以誠言語汝：若善男子或善女人聽聞如是不可思議自在
神變解脫法門，信解、受持、讀誦、宣說，所獲福聚甚多於彼。所以者何？諸佛無上
正等菩提從此生故，唯法供養乃能供養如是法門，非以財物。天帝當知：無上菩提功
德多故，供養此法其福甚多。」

³¹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4b10-c13)。

³²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a15-18)：

「天帝！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則為供養去來今佛」下，此第二述
其歎人。初正述歎，次須格量。此初文也。

³³ 善：10.讚美；褒揚。(《漢語大詞典》(三)，p.439)

³⁴ 陳(chén ㄔㄨㄣˊ)：9.陳述；述說。(《漢語大詞典》(十一)，p.1007)

³⁵ 夫(fū ㄈㄨ)：5.助詞。用於句首，表發端。(《漢語大詞典》(二)，p.1454)

³⁶ 四體：2.指整個身體，身軀。(《漢語大詞典》(二)，p.1454)

³⁷ 方：6.比較；對比。(《漢語大詞典》(六)，p.1549)

³⁸ 校(jiào ㄐㄧㄠˋ)：1.比較。(《漢語大詞典》(六)，p.586)

³⁹ 正：39.副詞。僅；只。(《漢語大詞典》(五)，p.302)

⁴⁰ 體：38.體會；體察。(《漢語大詞典》(十二)，p.410)

以是因緣福不可量。⁴¹

肇曰：高木必起重壤⁴²、瑾瑜⁴³必生荆岫⁴⁴，所以無量之果必由無量之因，諸佛菩提皆從習此經而生。菩提之道以無相為相，無相之相不可限量，「因」是生福，「福」何「可量」也？

生曰：以無相為受持之「福」，福無盡者也。

丁三 述成弘護

戊一 明財供養

【經】佛告天帝：「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時世有佛，號曰藥王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世界名大莊嚴，劫曰莊嚴，佛壽二十小劫。其聲聞僧三十六億那由他，菩薩僧有十二億。

天帝！是時有轉輪聖王名曰寶蓋，七寶具足，主四天下。王有千子，端正勇健，能伏怨敵。

爾時，寶蓋與其眷屬，供養藥王如來，施諸所安，至滿五劫。過五劫已，告其千子：『汝等亦當如我以深心供養於佛。』於是千子受父王命，供養藥王如來，復滿五劫，一切施安。⁴⁵

⁴¹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a18-b1）：

「天帝！正使三千大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菩^{※1}提之相不可限量，以是因緣，福不可量」。此第二須辨格^{※2}量。

※1 善=菩【甲】。（大正38，989d，n.7）

按：《大正藏》原作「善」，今依【甲】改作「菩」。

※2 相=格【甲】。（大正38，989d，n.8）

按：《大正藏》原作「相」，今依【甲】改作「格」。

⁴² 重壤：地下，泉下。（《漢語大詞典》（十），p.401）

⁴³ 瑾（jǐn ㄐㄧㄣˇ）瑜：1.二美玉名。泛指美玉。2.比喻美德賢才。（《漢語大詞典》（四），p.628）

⁴⁴ （1）荆（jīng ㄐㄩㄥ）：4.荆山的簡稱。（《漢語大詞典》（二），p.682）

（2）岫（xiù ㄒㄩㄟˋ）：1.山洞；有洞穴的山。2.峰巒。（《漢語大詞典》（三），p.807）

（3）荆山：1.山名。在今湖北省南漳縣西部。漳水發源於此。山有抱玉巖，傳為楚人卞和得璞處。（《漢語大詞典》（二），p.682）

按：楚人卞和所得璞即「和氏璧」。

⁴⁵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c9-20）：

佛告天帝：「有昔過去無央數劫不可稱計，時世有佛，名俾沙闍羅耶（漢言藥王）如來、至真、等正覺、明行成為、善逝、世間解、無上士、道法御、天人師，號佛、世尊，其世界名太清，劫曰淨除。彼時，天帝！藥王如來壽三十劫，其弟子眾凡三十六億姪，菩薩十二億。是時，有轉輪聖王名曰寶蓋，王有七寶，主四天下，五劫奉事藥王如來，率其官屬施諸所安。至五劫中，聖王寶蓋召其千子而告之曰：『汝等已見如來，當共奉事，施以所安。』於是，千子聞父王命，皆以安和，復至五劫供養藥王如來，并其官屬一切施安。」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b2-12）。

【注】⁴⁶

肇曰：上以財供養，受持即法「供養」也。如來將成法供養義，故引成事以為證焉。

戊二 明法供養

己一 思惟勝供

【經】其王一子名曰月蓋，獨坐思惟：『寧有供養殊過此者？』以佛神力，空中有天曰：『善男子！法之供養勝諸供養。』即問：『何謂法之供養？』天曰：『汝可往問藥王如來，當廣為汝說法之供養。』即時月蓋王子，行詣藥王如來，稽首佛足，卻住一面。白佛言：『世尊！諸供養中法供養勝，云何名為法之供養？』⁴⁷

【注】⁴⁸

其王一子名曰月蓋，獨坐思惟：『寧有供養殊過此者？』

什曰：冀⁴⁹或有大德諸天殊特供養，若有過此，慕⁵⁰欲及⁵¹之。云雖盡己所珍，不能上⁵²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a28-b15)：

爾時，世尊告天帝釋：「乃往過去不可思議不可稱量無數大劫有佛出世，名曰藥王如來、應、正等覺、明行圓滿、善逝、世間解、無上丈夫、調御士、天人師、佛、世尊。彼佛世界名曰大嚴，劫名嚴淨。藥王如來壽量住世二十中劫，其聲聞僧有三十六俱胝那庾多數、其菩薩眾十二俱胝。時有輪王名曰寶蓋，成就七寶主四大洲，具足千子端嚴勇健能伏他軍。時王寶蓋與其眷屬，滿五中劫恭敬尊重、讚歎承事藥王如來，以諸天人一切上妙安樂供具、一切上妙安樂所居，奉施供養。過五劫已，時寶蓋王告其千子：『汝等當知：我已供養藥王如來，汝等今者亦當如我奉施供養。』於是，千子聞父王教歡喜敬受，皆曰：『善哉，一切協同滿五中劫。』與其眷屬恭敬尊重、讚歎承事藥王如來，以諸人天一切上妙安樂供具、一切上妙安樂所居，奉施供養。」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b1-14)：

「佛告天帝：過去無量阿僧祇劫，……一切施安」下，此第三引往古事，述成天帝結誓弘護。就文為五：一、明法供緣起，二、正明法供，三、聞法供得益，四、會古今，五、總結也。此即初文。

⁴⁶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4c24-26)。

⁴⁷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5c20-25)：

第一太子名曰善宿，獨坐自念：「寧有供養殊過此者？」空中有天承佛聖旨，應曰：「正士！法之供養，勝諸供養。」即問：「何謂法之供養？」天曰：「何不行問藥王如來？佛當為汝解說法之供養。」於是，太子善宿即起，行詣藥王如來，稽首佛足，而問：「法之供養，為法見者，是何謂也？」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b12-19)。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b16-23)：

時一王子名為月蓋，獨處閑寂作是思惟：「我等於今如是慇懃恭敬供養藥王如來，頗有其餘恭敬供養最上、最勝、過於此不？」以佛神力，於上空中有天發聲告王子曰：「月蓋當知：諸供養中，其法供養最為殊勝。」即問：「云何名法供養？」天答：「月蓋！汝可往問藥王如來：『世尊！云何名法供養？』佛當為汝廣說開示。」

⁴⁸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4c27-415a12)。

⁴⁹ 冀(jì ㄐㄧˋ)：2.希望；盼望。(《漢語大詞典》(二)，p.162)

⁵⁰ 慕：1.思慕；向往。(《漢語大詞典》(七)，p.763)

⁵¹ 及：9.比得上。(《漢語大詞典》(一)，p.635)

悅⁵³聖心，冀所珍之外有以暢⁵⁴其誠心，故發斯念更惟勝供也。

肇曰：極世肴珍⁵⁵無以攄⁵⁶其至到之情，冀所珍之外別有妙養以暢其誠心。又宿緣將會，故生斯念也。

生曰：引過去以驗⁵⁷供養法身為勝也。

以佛神力，空中有天曰：『善男子！法之供養勝諸供養。』

什曰：若財供養，則於佛無用、於眾生無益，故非所欣也。如來積劫本為眾生，若奉順經典、如說修行，則稱⁵⁸悅聖心，乃真供養也。

肇曰：藥王如來知其將化，故變為空神而告之。

生曰：法供養者，行法即為供養也。⁵⁹

己二 開示法供⁶⁰

庚一 明依教

【經】佛言：『善男子！法供養者，諸佛所說深經，一切世間難信難受，微妙難見，清淨無染，非但分別思惟之所能得，菩薩法藏所攝。陀羅尼印印⁶¹之，至不退轉，成就六度，善分別義，順⁶²菩提法，眾經之上。⁶³

⁵² 上 (shàng 尸尤ㄨㄛˋ)：3.奉獻；送上。(《漢語大詞典》(一)，p.261)

⁵³ 悅：1.歡樂，喜悅。(《漢語大詞典》(七)，p.549)

⁵⁴ 暢 (chàng 彳尤ㄨㄛˋ)：2.舒展；表達。(《漢語大詞典》(五)，p.816)

⁵⁵ (1) 肴 (yáo 一ㄠㄨㄛˋ)：1.熟肉。亦泛指魚肉之類的葷菜。(《漢語大詞典》(六)，p.1179)
(2) 珍：1.珠玉等寶物。亦泛指貴重之物。3.珍貴的；稀有的；精美的。4.精美的食物。
(《漢語大詞典》(四)，p.534)

(3) 珍肴：亦作「珍饈」。珍美的肴饌。(《漢語大詞典》(四)，p.535)

⁵⁶ 攄 (shū 尸ㄨㄛˋ)：3.引申指施展。4.抒發；表達。(《漢語大詞典》(六)，p.956)

⁵⁷ 驗：1.驗證；證實。(《漢語大詞典》(十二)，p.911)

⁵⁸ 稱：1.相當；符合。(《漢語大詞典》(八)，p.112)

⁵⁹ (1)《寶積經講記》，p.261：

法供養，是依法修行，知法證法，契合如來教化的本懷。所以諸比丘「答」道：當然供奉如來，但這是「不以身心」的。不是以身體供侍如來；也不是心念佛恩，感激不盡。我們是達身心空不可得，是真奉佛。

(2)《大智度論》卷30〈1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p. 276c21-277a3)：

供養具有二種：一者、財供養，二者、法供養。若但說華香等供養，則不攝法供養；今說善根供養，當知則財、法俱攝。

「供養」者，若見、若聞諸佛功德，心敬尊重；迎逆、侍送，旋繞、禮拜，曲躬合手而住，避坐安處，勸進飲食、華香、珍寶等；種種稱讚持戒、禪定、智慧諸功德；有所說法，信受教誨。如是善身、口、意業，是為供養。

⁶⁰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2-C13 法供養品_03，34:28-35:15。

摘要：開示法供養分兩大科：一、依教——重於經教文字上的修持、讀誦、理解、為人解說；二、依行——重於如說修行。

⁶¹ 印：11.印證。(《漢語大詞典》(二)，p.512)

⁶² 順：4.順應；依順。(《漢語大詞典》(八)，p.310)

⁶³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p. 535c26-536a1)：

【注】⁶⁴

佛言：善男子！法供養者，諸佛所說深經。⁶⁵

什曰：三藏及雜藏、菩薩藏，五藏經也。⁶⁶上四藏取中深義說實相等，⁶⁷故得為深經也。從此至下十方三世諸佛所說，盡是廣歎佛所說深經，未明受持修行法供養義也。

生曰：先明經也。深經者，謂佛說實相法，以為⁶⁸菩薩道也。

一切世間難信難受。

生曰：實相理均⁶⁹，豈有深淺哉？世間情與之反，信受甚難，非其所及⁷⁰，故為深也。

微妙難見。

生曰：妙絕人心，見之難矣。

清淨無染。

肇曰：深經，謂方等第一義經也。⁷¹其旨深玄⁷²，非有心之所得；微妙無像⁷³，非明者

藥王佛言：「法供養者，如佛所說，眾經奧藏，深邃之言，諸世所歸，非為難受，難見之輩，以無憍慢，微妙無像，其義夷易。菩薩篋藏修至諸持，經印所封，非無道理，其輪清淨，入六度無極，可善取學道品，法淨入正之事。」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b19-24)。

(3) 《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b27-c4)：

藥王如來告王子曰：「月蓋當知：法供養者，謂於諸佛所說經典——微妙甚深似甚深相，一切世間極難信受、難度、難見，幽玄細密，無染了義，非分別知；菩薩藏攝，總持經王，佛印所印分別開示不退法輪，六到彼岸由斯而起，善攝一切所應攝受；菩提分法正所隨行，七等覺支親能導發。」

⁶⁴ 《注維摩詰經》卷10〈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5a16-c12)。

⁶⁵ 《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b14-22)：

「其王一子名曰月蓋，獨坐思惟，寧有供養殊過此者？……佛言：善男子！法供養者，諸佛所說深經」下，此第二正明法供養。深經者，謂方等了義究竟之經也。

⁶⁶ (1)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1〈1 序品〉(CBETA, T02, no. 125, p. 550c9-10)：

契經一藏，律二藏，阿毘曇經為三藏，方等大乘義玄邃，及諸契經為雜藏。

(2) 訶梨跋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成實論》卷14〈道諦聚〉(CBETA, T32, no. 1646, p. 352c14-15)：

我徐當修道。先當讀誦修多羅、比尼、阿毘曇、雜藏、菩薩藏。

⁶⁷ 《大智度論》卷49〈20 發趣品〉(CBETA, T25, no. 1509, p. 412a8-10)：

四藏——所謂阿含、阿毘曇、毘尼、雜藏，《摩訶般若波羅蜜》等諸摩訶衍經，皆名為「法」。

⁶⁸ 以為：2.作為，用作。3.「以之為」的省略形式。猶言讓他（她）做，把它作為。(《漢語大詞典》(一)，p.1092)

⁶⁹ 均：2.公平；均勻。3.普遍；全面。(《漢語大詞典》(二)，p.1059)

⁷⁰ 及：2.至，到達。(《漢語大詞典》(一)，p.635)

⁷¹ (1) [姚秦]竺佛念譯，《出曜經》卷6 (CBETA, T04, no. 212, p. 643c8-9)：

方等者前略後廣，無事不包，故名方等。

之所覩⁷⁴；超絕塵境、無染若空。欲以有心有明而信受見者，不亦難乎。自此下美深經之旨。諸佛所說深經，即佛法身也。⁷⁵夫財養養四體，法養養法身。⁷⁶若能護持斯經，令法身增廣者，此供養之上也。⁷⁷

(2)〔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21〈10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CBETA, T12, no. 374, p. 490a2-4)：

諸佛難值，如優曇花，法亦如是難可得聞，十二部經中方等復難，是故應當專心聽受。

(3)印順法師，《勝鬘經講記》，p.16：

「方廣」：梵語毘佛略，此云方廣，也譯為方等。這是大乘經的通名。

⁷² 深玄：深奧玄妙。(《漢語大詞典》(五)，p.1423)

⁷³ 像=相【甲】。(大正38，415d，n.6)

⁷⁴ 覩(dǔ 勿又ㄨ)：古同「睹」。1.看見；觀看。3.瞭解；預見。(《漢語大詞典》(十)，p.338)

⁷⁵ (1)《增壹阿含經》卷1〈1序品〉(CBETA, T02, no. 125, pp. 549c14-550a2)：

釋師出世壽極短，肉體雖逝法身在；當令法本不斷絕，阿難勿辭時說法！

……時阿難說經無量，誰能備具為一聚？我今當為作三分，造立十經為一偈。

契經一分律二分，阿毘曇經復三分；過去三佛皆三分：契經、律、法為三藏。

契經今當分四段，次名增一、二名中，三名曰長多瓔珞，雜經在後為四分。

尊者阿難作是念：如來法身不敗壞，永存於世不斷絕，天人得聞成道果。

(2)《增壹阿含經》卷20〈28聲聞品〉(5經)(CBETA, T02, no. 125, p. 652c19-29)：

若有比丘從北方來，誦經、持法，奉行禁戒：「諸賢，有疑難者，便來問義，我當與汝說之。」設彼比丘有所說者，不足承受，不足諷誦，然當向彼比丘問契經、律、阿毘曇、戒，共相應者，便當問義。若復與義相應，便當歎譽彼比丘：「善哉！善哉！賢士！此真是如來所說。義不錯亂，盡與契經、律、阿毘曇、戒共相應。」當以法供養得彼比丘。所以然者，**如來恭敬法故，其有供養法者，則恭敬我已。其觀法者，則觀我已。有法則有我已，有法則有比丘僧。**

(3)印順法師，《般若經講記》，〈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記〉，p.99：

佛塔，主要是供養佛的舍利、像設，舍利是如來色身的遺留。但佛說的教法，是如來法身的等流。證法性者名為佛；佛說的教典，是佛證覺法性而開示的，所以也稱為法身。印度佛徒，每以緣起偈安塔中供養，名法身塔。所以，有經的地方，就等於有佛塔了。

(4)印順法師，《性空學探源》，第三章，第三節〈終歸於空〉，p.232：

佛的成為佛，不是以生身相好的圓滿而成為佛，而是「以法成身」，體悟於法而成為佛的。初期佛教所說的法身，除體悟真理外，還有二義：一說佛的種種功德為法身，如《雜阿含》所說的五分法身；他所說的「法」，是指的道諦。一說佛的教法為法身，經典教法的存在，等於佛陀親身的存在；所以在第一結集之後，經教可以保存流通於人間了，就說是「法身尚在」。

⁷⁶ 失譯，《不退轉法輪經》卷4〈8現見品〉(CBETA, T09, no. 267, p. 250b10-16)：

捨除福報想，修行法供養。如是供養者，是名真供養；以法為供養，如來法身故。

假使滿百劫，以衣服供養；救世之世尊，多諸衣服施。不名為供養，有能持經者；是名真供養，最上之第一。

⁷⁷〔陳〕月婆首那譯，《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6〈12陀羅尼品〉(CBETA, T08, no. 231, pp. 720c21-721a5)：

諸佛如來皆從法生，法供養者名真供養，一切資財所不能及；法供養者，諸供養中最高第一。

爾時，世尊告珊兜率陀天王言：「我念過去無量無邊阿僧祇阿僧祇劫數行菩薩道時，聞虛空

生曰：無相可取，故不得生垢。若能見之，垢亦除也。

非但分別思惟之所能得。⁷⁸

什曰：要須禪定等諸功德，非但智慧分別之所能得也。亦云要用實智慧然後能了，非分別取相所能解也。

肇曰：第一義經微遠無相，自非明哲⁷⁹，孰⁸⁰能分別？察之⁸¹雖由分別，然非分別之所能得，得之者其唯無分別乎，故曰非但分別也。

生曰：要積功德然後會⁸²矣。

菩薩法藏所攝。⁸³

什曰：凡為菩薩說法，能成就菩薩，皆是菩薩法藏所攝也。

生曰：是菩薩所體，而物莫能闕⁸⁴也。

陀羅尼⁸⁵印印之。⁸⁶

中諸天說偈：

『天人遠離大寶藏，王賊水火所去失，百千萬劫法難聞，得聞不持不施等。

道心為本化眾生，如實修行心寂靜，自利利他平等心，如是修行供養佛。』

大王！我於往昔初聞此偈，即為他說，有八千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是故，大王！以法供養最為第一。何以故？一切諸佛從法生故。」

⁷⁸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b22-27)：

「一切世間難信難受，微妙難見，清淨無染，非但分別思惟之所能得」下，非但分別者，謂非智慧分別之所能得也。思惟之所得者，要由禪定方乃得也。又要由正觀然後能得耳，非分別取相思惟之所得也。

⁷⁹ 明哲：1. 明智；洞察事理。2. 指明智睿哲的人。(《漢語大詞典》(五)，p.607)

⁸⁰ 孰(shú 尸又ㄨˋ)：7. 疑問代詞。誰。10. 疑問代詞。怎麼。(《漢語大詞典》(四)，p.236)

⁸¹ 業之差別=察之【甲】。(大正 38, 415d, n.8)

按：《大正藏》原作「業之差別」，今依【甲】改作「察之」。

⁸² 會：14: 領悟；理解。(《漢語大詞典》(五)，p.782)

⁸³ (1)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b27-29)：

「菩薩法藏所攝」。大明佛法，凡有二藏：為小乘人說，名聲聞藏。為大乘人說，名菩薩藏。

(2) 參見《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九章，第一節，第三項〈聲聞藏·辟支佛藏·菩薩藏〉，pp.550-551。

⁸⁴ 闕(kuī ㄎㄨㄟㄨㄛˋ)：4: 探究；窺度，瞭解。(《漢語大詞典》(十二)，p.151)

⁸⁵ (1) 《瑜伽師地論》卷 45 〈17 菩提分品〉(CBETA, T30, no. 1579, pp. 542c16-543a6)：

云何菩薩妙陀羅尼？當知如是妙陀羅尼略有四種：一者、法陀羅尼。二者、義陀羅尼。三者、呪陀羅尼。四者、能得菩薩忍陀羅尼。

[1] 云何菩薩法陀羅尼？謂諸菩薩獲得如是念慧力持，由此力持聞未曾聞言、未溫習、未善通利名句文身之所攝錄次第錯綜、次第結集無量經典、經無量時能持不忘。是名菩薩法陀羅尼。

[2] 云何菩薩義陀羅尼？謂如前說。此差別者：即於彼法無量義趣，心未溫習、未善通利。經無量時能持不忘，是名菩薩義陀羅尼。

[3] 云何菩薩呪陀羅尼？謂諸菩薩獲得如是等持自在。由此自在加被，能除有情災患。諸呪章句，令彼章句悉皆神驗。第一神驗無所唐捐，能除非一種種災患。是名菩薩

什曰：總持有無量，實相即總持之一。若經中說實相，實相即是印。以實相印封此經，則為深經也。復次，印，梵本言「相」，實相也。⁸⁷以實相為經，標相也。

肇曰：菩薩法藏之所攝，故非小乘之寶。總持印之所印，固⁸⁸非域中⁸⁹之道。總持所印，所印必真；法藏所攝，所攝必寶。既藏以法藏、印以總持，豈是常人所能開發？以明法寶深固，難可闕闕⁹⁰也。

呪陀羅尼。

[4]云何菩薩能得菩薩忍陀羅尼？謂諸菩薩成就自然堅固因行，具足妙慧，獨處空閑寂無言說。曾無有物見路而行，知量而食不雜穢食一類而食，常極靜慮於夜分中少眠多寤，於佛所說得菩薩忍諸呪章句，能諦思惟。

(2) 印順法師，《華雨集》（一），一〈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偈頌講記〉，pp.106-107：

陀羅尼，即「總持」之義，共有四種：

一、法陀羅尼，即文字陀羅尼。聽法之後，便不會忘記，隨聞能記，所以說，陀羅尼是一種力量，能夠保持它，一切都能夠記憶。但如只憶持些世間事理，那只能算是小陀羅尼。

第二是義陀羅尼，即能夠了解通達義理，並且予以相互貫通。所以大乘法的一個特色，便是「統一切法」。統攝一切法，這正是陀羅尼的特性，能將一切攝住不失。若在義理方面能夠如此，便可由一個義理而通達到其他方面的義理，豁然貫通，融通無礙。

第三是咒陀羅尼。我們知道，諸佛菩薩，或是在因地的鬼神，夜叉、羅刹，他們都各有自己的咒語，持誦起來，都相當靈驗。其實在佛法上說來，修行到了某一個程度，便能夠所說的話都靈驗。所以在南傳佛教的波羅蜜多中，有一「諦語」波羅蜜多，即是菩薩所說的話，能夠句句兌現，語言的本身便有一種力量。以世俗的話來說，他所說的話靈得很。所以密宗裡說：一言一語，莫非秘咒。

第四是勝義陀羅尼，這是與證悟真理有關的。證悟勝義諦，於一切法得通達，才是最上的陀羅尼。

⁸⁶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b29-c5）：

「陀羅尼印印之」下，陀羅尼是行，以念、智為體。記法不忘為念也，知生^{*1}法不生，是智也。一者聞持，持教不忘；二者思義^{*2}，持義不失。持義不失，故不可改，所以為印。又釋持有多門，此是實相總持，以實相封^{*3}印此經，名深經也。

※1〔生〕イ一【甲】。（大正38，989d，n.11）

※2 議=義力【原】【甲】。（大正38，989d，n.12）

按：《大正藏》原作「議」，今依【甲】改作「義」。

※3 對=封イ【原】，=封【甲】，=對イ【甲】。（大正38，989d，n.13）

按：《大正藏》原作「對」，今依【原】改作「封」。

⁸⁷ (1) 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80（§12.10 Vkn Ms. 73b1-2）：
dhāraṇīsūtrāntarājamudrāmudritānām

(2)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托付品〉，p.354：

這些經典收入菩薩藏，印有總持經王之印。

(3)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托付品〉，p.354，n.1：

這句中，「總持經王」（dhāraṇīsūtrāntarāja）或譯「陀羅尼經王」，可理解為總攝一切經的經王，即至高的經。此處奘譯「總持經王，佛印所印」，意謂由佛印上「總持經王」之印。對於「印」（mudrā），僧肇《注維摩詰經》解釋說：「印，梵本言相，實相也。」也就是印上實相之印。這是引申的說法。

⁸⁸ 固：20.副詞。固然。（《漢語大詞典》（三），p.625）

⁸⁹ 域中：寰宇間；國中。（《漢語大詞典》（二），p.114）

⁹⁰ 闕（yú ㄩˊ）：窺伺。（《漢語大詞典》（十二），p.133）

生曰：陀羅尼者，持也。⁹¹若持實相不失，於諸天人魔梵之中不復畏有不通之義。譬若生印為信，關津⁹²諸禁莫能呵留⁹³。果是印持，所印之經則無有闕⁹⁴。

至不退轉。⁹⁵

生曰：理無退處，從之必至⁹⁶。

成就六度。

什曰：言此經能令人不退，成六度也。

肇曰：不退所以⁹⁷至六度，六度所以成⁹⁸大乘，大乘之所出莫不由斯典也。

生曰：非但不退而已，乃極⁹⁹諸法邊涯焉。

善分別義。

生曰：義，謂言中之理也，而此經善分別之。

順菩提法。

什曰：深經所說於理無差，故言善分別。善分別，故順菩提也。

肇曰：善分別實相之義，順菩提無相之法也。

生曰：正以載菩提法為經，故無乖矣。

眾經之上。

什曰：舉其深者，於眾經為上也。

肇曰：三藏十二部，方等為第一。

生曰：九十六種眾經之上。¹⁰⁰

⁹¹ 《大智度論》卷5〈1 序品〉(CBETA, T25, no. 1509, p. 95c10-14)：

「陀羅尼」，秦言能持，或言能遮。

能持者，集種種善法，能持令不散不失。譬如完器盛水，水不漏散。

能遮者，惡不善根心生，能遮令不生；若欲作惡罪，持令不作。是名陀羅尼。

⁹² 關津：1.水陸要道的關卡。(《漢語大詞典》(十二)，p.162)

⁹³ 呵留：苛留。極力挽留。(《漢語大詞典》(九)，p.326)

⁹⁴ 闕(hé 厂ㄇㄛˋ)：1.阻礙；妨礙。(《漢語大詞典》(十二)，p.115)

⁹⁵ 《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5-6)：

「至不退轉」。行深經必得不退也。

⁹⁶ 至：1.到；達到。(《漢語大詞典》(八)，p.782)

⁹⁷ 所以：7.可以。(《漢語大詞典》(七)，p.350)

⁹⁸ 成：1.完成；實現。3.成就。(《漢語大詞典》(五)，p.191)

⁹⁹ 極：3.引申為達到頂點、最高限度。8:至，到達。(《漢語大詞典》(四)，p.1134)

¹⁰⁰ (1)〔吳〕竺律炎譯，《佛說三摩竭經》卷1 (CBETA, T02, no. 129, p. 845b13-14)：

世間凡有九十六種道，皆不及佛道。

(2)馬鳴造，〔後秦〕三藏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1 (CBETA, T04, no. 201, p. 259a20-22)：

外道經論如愚狂語，九十六種道悉皆虛偽，唯有佛道至真至正。

【經】入大慈悲，離眾魔事及諸邪見，順因緣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命，空、無相、無作、無起。¹⁰¹

【注】¹⁰²

入大慈悲。¹⁰³

什曰：深經能令人入¹⁰⁴也。

肇曰：深經所以建¹⁰⁵、慈悲所以弘¹⁰⁶，入之者必以大慈大悲乎。是以方等深經皆入大慈大悲，合為一體也。

生曰：明見法理，必能示諸不達。

離眾魔事。

什曰：凡非法緣，悉魔之事。

及諸邪見。

肇曰：魔，四魔。見，六十二見也。正教既弘，眾邪自息。

生曰：魔邪皆起於惑，若體¹⁰⁷此經則離之矣。

順因緣法。¹⁰⁸

什曰：若法定有則不生滅，若法全無亦不生滅，不生滅則與因緣相違。

深經所說非有非無，非有非無故順因緣法也。

生曰：說不違因緣理也。

¹⁰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1-3)：

為下大悲建于大慈，離諸大見觀大緣起，非人非命，非女非男，如空、無相、無願、無為。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b24-26)。

(3)《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c4-8)：

辯說開示大慈大悲，拔濟引安諸有情類，遠離一切見趣魔怨；分別闡揚甚深緣起，辯內無我、外無有情，於二中間無壽命者、無養育者，畢竟無有補特伽羅；性空，無相、無願、無作、無起相應。

¹⁰² 《注維摩詰經》卷10〈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5c13-416a1)。

¹⁰³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6-9)：

「成就六度，善分別義，順菩提法，眾經之上，入大慈悲」下，由慈悲故能知深經，知深經必入慈悲，以此經教菩薩化益眾生，故可入慈悲也。

¹⁰⁴ 入：25.佛教用語。謂悟得真理。(《漢語大詞典》(一)，p.1057)

¹⁰⁵ 建：3.樹立。(《漢語大詞典》(二)，p.905)

¹⁰⁶ 弘：3.廓大；光大。(《漢語大詞典》(四)，p.102)

¹⁰⁷ 體：38.體會；體察。(《漢語大詞典》(十二)，p.410)

¹⁰⁸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9-10)：

「離眾魔事及諸邪見，順因緣法」下，深經所說因緣非定有無，故順因緣也。

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命，空、無相、無作、無起。

肇曰：法從因緣生，緣則無自性，無自性則無主，無主則無我、人、壽命，唯空、無相、無作、無起，此深經之所順¹⁰⁹也。

生曰：此則因緣法矣。

【經】能令眾生坐於道場而轉法輪，諸天、龍、神、乾闥婆等所共歎譽¹¹⁰；能令眾生入佛法藏，攝諸賢聖一切智慧，說眾菩薩所行之道；依於諸法實相之義，明宣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能救一切毀禁眾生；諸魔、外道及貪著者，能使怖畏；諸佛賢聖所共稱歎。¹¹¹

【注】¹¹²

能令眾生坐於道場。¹¹³

生曰：坐道場時思惟十二因緣，如此故得成佛。

而轉法輪。

肇曰：深經之所能¹¹⁴也。

生曰：既成佛，復能使人悟斯法。

諸天、龍神、乾闥婆等所共歎譽。

什曰：以深經能成佛道、轉法輪，則天人蒙度，所以群聖共歎深經也。

肇曰：既有此能，故有此譽。

生曰：歎譽法輪。

能令眾生入佛法藏。¹¹⁵

¹⁰⁹ 順：2.順理，合乎事理。（《漢語大詞典》（十二），p.231）

¹¹⁰ 歎譽：贊嘆稱譽。（《漢語大詞典》（六），p.1471）

¹¹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1-7）。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b26-c2）。

（3）《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c8-17）：

能引妙覺、能轉法輪，天、龍、藥叉、健達縛等咸共尊重稱歎供養；引導眾生大法供養，圓滿眾生大法祠祀，一切聖賢悉皆攝受；開發一切菩薩妙行，真實法義之所歸依，最勝無礙由斯而起；詳說諸法無常有苦、無我寂靜，發生四種法嗚唵陀南，遣除一切慳貪、毀禁、瞋恨、懈怠、妄念、惡慧，驚怖一切外道邪論、惡見、執著，開發一切有情善法增上勢力，摧伏一切惡魔軍眾；諸佛聖賢共所稱歎。

¹¹² 《注維摩詰經》卷10〈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6a2-b6）。

¹¹³ 《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11-14）：

「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命，空、無相、無作、無起，能令眾生坐於道場」。先坐道場，正是入金剛三昧。若通論，萬行悉能起道，名為道場。此深經能令坐此二道場也。

¹¹⁴ 能：4.勝任；能做到。（《漢語大詞典》（六），p.1266）

¹¹⁵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3-C13 法供養品_04，12:00-12:55。

肇曰：未有捨背深經而能入佛法藏者。

生曰：體此經者，入佛法藏也。

攝諸賢聖一切智慧。

肇曰：一切賢聖之智，無離深經也。

生曰：三乘皆同以其理為悟，故無不攝。

說眾菩薩所行之道。

肇曰：菩薩所行其道無方¹¹⁶，八萬眾行皆陳¹¹⁷之深經也。

生曰：雖曰總攝賢聖智慧，而二乘不盡其理，唯是菩薩所行之道而已。

依於諸法實相之義。

什曰：經說實相，故經依於實相也。

生曰：言不遠¹¹⁸宗也。

明宣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¹¹⁹

肇曰：不依實相辯四非常者，非平等教也。依實相乃曰明也。

生曰：依諸法實相之義則盡¹²⁰，然表¹²¹不得不無常，而無無常相也。

能救一切毀禁眾生。¹²²

什曰：小乘法中，五逆罪及犯四重禁¹²³，則皆棄而不救。¹²⁴大乘深法則無不救也。¹²⁵

摘要：依大乘深經能令眾生契入佛法藏，證得實相之法。成佛能達到此功德，佛悟證此真理；此功德、此真理即可佛法藏。眾生修學能成佛說法，換言之，即眾生契入佛法藏、達到佛的智慧。

¹¹⁶ 無方：2.無定法；無定式。4.猶言不拘一格。5.謂變化無窮。（《漢語大詞典》（七），p.102）

¹¹⁷ 陳：9.陳述；述說。（《漢語大詞典》（十一），p.1007）

¹¹⁸ 遠（yuàn ㄩㄢˋ）：3.違背。（《漢語大詞典》（十），p.1120）

¹¹⁹ （1）《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14-20）：

「而轉法輪，諸天、龍、神、乾闥婆等所共歎譽；能令眾生入佛法藏，攝諸賢聖一切智慧，說眾菩薩所行之道；依於諸法實相之義，明宣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下，不依實相而解無常者，則破常而著無常；若依實相而說無常，則破常不著無常，謂明宣之義也。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3-C13法供養品_04，14:00-19:00。

摘要：大乘深經依諸法實相之義，明白宣說「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顯示「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

¹²⁰ 盡：7.達到極限。（《漢語大詞典》（七），p.1453）

¹²¹ 表：14.表述；述說。（《漢語大詞典》（十一），p.1309）

¹²²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20-21）：

「能救一切毀禁眾生」下，四重、五逆，小乘不能救之，大乘無所不濟也。

¹²³ 〔唐〕湛然述，《止觀輔行傳弘決》卷4（CBETA, T46, no. 1912, p. 254a26-29）：

言邊罪者，謂性四重及曾受五十乃至比丘等戒。殺人、盜五、犯淫三趣男女正道，俗非己妻，及非處等。妄對人趣稱過人法。

生曰：體之則出毀禁罪之境也。

諸魔、外道及貪著者，能使怖畏。¹²⁶

肇曰：毀四禁、犯五逆，小乘法所不能救。眾魔外道貪著豪姿，小乘法所不能滅。能救能滅者，其唯大乘方等深經乎！

生曰：恐失其有。

諸佛賢聖所共稱歎。

肇曰：諸佛共稱，以明其法必真也。

生曰：唯諸佛賢聖得其為美，故歎之。

【經】背生死苦，示涅槃樂，十方三世諸佛所說。若聞如是等經，信解、受持、讀

¹²⁴ 世親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5〈4 分別業品〉（CBETA, T29, no. 1558, p. 79b26-c8）：

大師此中立如是喻：「如多羅樹，若被斷頭，必不復能生長廣大；諸苾芻等犯重亦然。」大師此中喻顯何義？意顯於戒隨犯一邊根本重罪，令餘所受必不復能生長廣大。謂彼毀犯諸重罪時，違越苾芻根本行故，與極猛利無慚無愧共相應故，行根既斷，理應遍捨一切律儀。又犯重人，世尊不許食僧祇食下至一搏，踐毘訶羅一足跟地，擯出一切苾芻事業。大師依彼說如是言：「應速拔除稻禾稗莠，應速簡棄腐朽棟梁，應速簸颺種中糠粃，如是應速驅擯眾中實非苾芻稱苾芻者。」

¹²⁵ (1) 〔後秦〕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1 序品〉（CBETA, T08, no. 223, p. 220a24-b1）：

佛告舍利弗：「施人、受人、財物不可得故，能具足檀那波羅蜜；罪、不罪不可得故，具足尸羅波羅蜜；心不動故，具足羼提波羅蜜；身心精進不懈怠故，具足毘梨耶波羅蜜；不亂不味故，具足禪那波羅蜜；知一切法不可得故，具足般若波羅蜜。」

(2) 〔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卷 10〈5 一切大眾所問品〉（CBETA, T12, no. 374, p. 425b12-c9）：

爾時純陀復白佛言：「世尊！所言破戒，其義云何？」

答言：「純陀！若犯四重及五逆罪、誹謗正法，如是等人名為破戒。」

純陀復問：「如是破戒，可拔濟不？」

答言：「純陀！有因緣故，則可拔濟。若被法服猶未捨遠，其心常懷慚愧恐怖，而自考責：『咄哉，何為犯斯重罪？何期怪哉，造斯苦業？』其心改悔，生護法心，欲建正法。『有護法者，我當供養。若有讀誦大乘典者，我當諮問，受持讀誦，既通利已，復當為他，分別廣說。』我說是人不為破戒。何以故？善男子！譬如日出，能除一切塵翳、闇冥。是大涅槃微妙經典出興於世，亦復如是，能除眾生無量劫中所作眾罪，是故此經，說護正法得大果報，拔濟破戒。……犯五逆者亦復如是，能生悔心，內懷慚愧：『今我所作不善之業，甚為大苦。我當建立、護持正法。』是則不名五逆罪也，若施是人得福無量。犯逆罪已，不生護法歸依之心，有施是者福不足言。又善男子！犯重罪者，汝今諦聽，我當為汝分別廣說，應生是心。謂正法者，即是如來微密之藏，是故我當護持建立，施是人者得勝果報。」

¹²⁶ 《維摩經義疏》卷 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21-23）：

「諸魔、外道及貪著者，能^{*}使怖畏」下，外道為見、貪著是愛，深經能轉其愛、見，則於愛、見生怖畏也。

※〔則〕イ—【甲】。（大正 38，989d，n.14）

按：《大正藏》原作「則能使怖畏」，今依【甲】改作「能使怖畏」。

誦，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法之供養。¹²⁷

【注】¹²⁸

背生死苦。

生曰：體之則結盡泥洹也。

示涅槃樂。

肇曰：生死雖苦，背之至難；涅槃雖樂，識之者寡。自非深經，孰啟其路？

生曰：既達因緣法，則知息之為樂矣。

十方三世諸佛所說。¹²⁹

肇曰：諸佛雖殊，其道不二；古今雖異，其道不改，以明第一義經常一不差也。美深經訖¹³⁰於是也。

生曰：十方三世諸佛，無不必¹³¹同也。

若聞如是等經。

肇曰：大乘深經其部¹³²無量，故言等也。

信解、受持、讀誦，¹³³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法之供養。¹³⁴

¹²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7-9)。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2-6)。

(3)《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c17-23)：
能除一切生死大苦、能示一切涅槃大樂，三世十方諸佛共說——於是經典若樂聽聞、信解、受持、讀誦、通利，思惟觀察甚深義趣，令其顯著施設安立，分別開示明了現前，復廣為他宣揚辯說，方便善巧攝護正法，如是一切名法供養。

¹²⁸ 《注維摩詰經》卷10〈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6b7-23)。

¹²⁹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23-25)：

「諸佛賢聖所共稱[※]歎。背生死苦，示涅槃樂，十方三世諸佛所說」下，自上已來，正明法也。

※所=稱【甲】。(大正38, 989d, n.15)

按：《大正藏》原作「所」，今依【甲】改作「稱」。

¹³⁰ 訖(qì < 一、)：5.通「迄」。到；至。(《漢語大詞典》(十一)，p.46)

¹³¹ 必：7.副詞。必然；一定。14.通「畢」。完，盡，都。(《漢語大詞典》(七)，p.395)

¹³² 部：11.門類，類別。(《漢語大詞典》(十)，p.649)

¹³³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89c25-27)：

「若聞如是等經，信解、受持、讀誦」。此明如法修行，稱會佛心。謂供養也。

¹³⁴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89c27-990a1)：

「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為法^{※1}之供養」下，此明如行而說，令諸人悟^{※2}道法。

是又便^{※3}前人資養法身並稱順佛心，名法供養。

※1 供=法【甲】。(大正38, 989d, n.17)

什曰：上來讚歎深經，今始更明受持宣行，行法供養也。

肇曰：如是等經盡諸佛法身也。若聞斯經，能信解護持宣示分別，令大法增廣者，名法之供養，養¹³⁵成法身也。

生曰：以受持讀誦是守護之義，故名法供養。

庚二 明依行

【經】又於諸法如說修行，隨順十二因緣離諸邪見，得無生忍。決定無我、無有眾生，而於因緣果報無違、無諍，離諸我所。¹³⁶

【注】¹³⁷

又於諸法如說修行。

什曰：上章明奉順經典，真法供養也。如說修行，通舉六度也。十二因緣以下，明得無生忍，以實智慧隨順實法也。

肇曰：上以信解護持宣示弘布以為法養，今明內行應順為法供養也。諸法即深經所說六度諸法也。

生曰：如經說而修行者，最深者也，故別明之焉。

隨順十二因緣。

生曰：情不復乖因緣理也。

離諸邪見。

生曰：既順因緣理，則離有無諸邪見。

得無生忍。

按：《大正藏》原作「供」，今依【甲】改作「法」。

※2 悞＝悟【甲】。（大正 38，989d，n.18）

按：《大正藏》原作「悞」，今依【甲】改作「悟」。

※3 便＝彰【原】，＝使【甲】，＝彰イ【甲】。（大正 38，989d，n.19）

便：1.有利。25.連詞。如果。（《漢語大詞典》（一），p.1360）

¹³⁵ [養] イ－【甲】。（大正 38，416d，n.6）

¹³⁶ (1) [吳]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9-12）。

(2) [姚秦] 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6-9）。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6c24-28）：

復次，月蓋！法供養者，謂於諸法如法調伏，及於諸法如法修行。隨順緣起，離諸邪見，修習無生，不起法忍，悟入無我及無有情。於諸因緣無違、無諍、不起異議，離我我所、無所攝受。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1-4）：

「又於諸法如說修行，隨順十二因緣離諸邪見，得無生忍。決定無我、無眾生，而於因緣果報無違、無諍，離諸我所」下，此重明如說修行為供養也。

¹³⁷ 《注維摩詰經》卷 10 〈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6b24-c23）。

生曰：順因緣理無復邪見者，無生法忍也。

決定無我、無有眾生。

肇曰：不悟緣起故有邪見之迷、封¹³⁸我之惑。若如說行則得明慧，明見十二因緣根源所由，故能離諸邪見得無生忍，無復吾我眾生之想也。見緣如緣謂之隨順，明白有無謂之決定，皆智用之別稱也。

而於因緣果報。¹³⁹

生曰：無生忍之為見也，則決定矣。雖無我無眾生，而非無受報之主也。

無違、無諍。

什曰：見法如法故無違，無違故無諍也。

離諸我所。

肇曰：無違無諍，即隨順義也。五受陰身及家屬所有因緣果報，即我所也。若能明見因緣果報之性，順而無違，則離諸我所也。上直觀因緣知無造者，故離我見。今觀因緣果報知無屬者，故離我所見也。

生曰：亦離我所。

【經】依於義不依語，依於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依於法不依人。隨順法相，無所入、無所歸。無明畢竟滅故，諸行亦畢竟滅，乃至生畢竟滅故，老死亦畢竟滅。作如是觀，十二因緣無有盡相，不復起見，是名最上法之供養。』¹⁴⁰

【注】¹⁴¹

依於義不依語。¹⁴²

¹³⁸ 封：16.封閉；堵塞。（《漢語大詞典》（二），p.1250）

¹³⁹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3-C14 法供養品_05，03:45-09:00。

摘要：觀十二因緣決定空無我，但因緣果報還是緣起有。即空而有，即有而空。不昧因果。

¹⁴⁰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12-19）：

以捨我作而依於義，不以嚴好；以隨聖典而依於慧，不為文飾；處處入義而依於經，不習非義；以所懷戰而依於法，不用人所見。得諸法無受入無處所，滅於不明，滅於行，滅於識、名色、六入、更樂、痛愛、受、有、生、老死苦，一切以滅。如是滅、如是觀十二因緣起，以不可盡而受微妙，人所視見而以不視。是，族姓子！名為無上法之供養。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9-14）。

(3)《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p. 586c28-587a6）：

依趣於義、不依於文，依趣於智、不依於識，依趣了義所說契經、終不依於不了義說世俗經典而生執著，依趣法性、終不依於補特伽羅見有所得。如其性相悟解諸法，入無藏攝滅阿賴耶，息除無明乃至老、死，息除愁歎、憂苦、熱惱，觀察如是十二緣起無盡引發、常所引發，願諸有情捨諸見趣。如是名為上法供養。

¹⁴¹ 《注維摩詰經》卷10〈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p. 416c24-417b27）。

肇曰：至¹⁴³義非言宣，尋言則失至。且妙理常一，語應無方，而欲以無方¹⁴⁴之語定常一之理者，不亦謬哉。是以依義不依語者，見之明也。

生曰：不復逐語取相而昧其理也。

依於智不依識。¹⁴⁵

肇曰：六識識六塵而已，不能分別是非，分別是非其唯正智乎？是以行者依智不依識也。

生曰：若¹⁴⁶識以著相¹⁴⁷為情¹⁴⁸，智以達理為用，終不復從識乖智也。

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¹⁴⁹

¹⁴² (1)〔北涼〕曇無讖譯，《大方等大集經》卷 29〈12 無盡意菩薩品〉(CBETA, T13, no. 397, p. 205a3-28)：

云何依義不依語？語者若入世法中而有所說，義者解出世法無文字相。語者若說布施調伏擁護，義者知施戒忍入於平等。語者稱說生死，義者知生死無性。語者說涅槃味，義者知涅槃無性。語者若說諸乘隨所安止，義者善知諸乘入一相智門。語者若說諸捨，義者三種清淨。語者說身口意受持淨戒功德威儀，義者了身口意皆無所作，而能護持一切淨戒。語者若說忍辱斷除恚怒貢高憍慢，義者了達諸法得無生忍。語者若說勤行一切善根，義者安住精進無有終始。語者若說諸禪解脫三昧三摩跋提，義者知滅盡定。語者悉能聞持一切文字智慧根本，義者知是慧義不可宣說。語者說三十七助道之法，義者正知修行諸助道法能證於果。語者說苦集道諦，義者證於滅諦。語者說無明根本乃至生緣老死，義者知無明滅乃至老死滅。語者說助定慧法，義者明解脫智。語者說貪恚癡，義者解不善根即是解脫。語者說障礙法，義者得無礙解脫。語者稱說三寶無量功德，義者三寶功德離欲法性同無為相。語者說從發心至坐道場，修集莊嚴菩提功德，義者以一念慧覺一切法。舍利弗！舉要言之，能說八萬四千法聚是名為語，知諸文字不可宣說是名為義。

(2)《維摩經義疏》卷 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5-6)：

「依於義不依語」。語為教，義為理本。以教詮於理，如因指示月，故須依理，不得依教。

¹⁴³ 至：23.副詞。極；最。(《漢語大詞典》(八)，p.782)

¹⁴⁴ 無方：2.無定法；無定式。(《漢語大詞典》(七)，p.102)

¹⁴⁵ (1)《大方等大集經》卷 29〈12 無盡意菩薩品〉(CBETA, T13, no. 397, p. 205a28-b9)：

云何依智不依於識？識者四識住處。何等四？色識住處，受、想、行識住處；智者，解了四識性無所住。識者，若識地大水火風大；智者，識住四大法性無別。識者，眼識色住，耳鼻舌身意識法住；智者，內性寂滅外無所行，了知諸法無有憶想。識者，專取所緣思惟分別；智者，心無所緣不取相貌，於諸法中無所怖求。識者，行有為法；智者，知無為法識無所行，無為法性無有識知。識者，生住滅相；智者，無生住滅相。舍利弗！是名依智不依於識。

(2)《維摩經義疏》卷 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6-8)：

「依於智不依識」。識以執著為情，智以達理為用，故依智不依識也。

¹⁴⁶ 〔若〕—【甲】。(大正 38, 417d, n.1)

¹⁴⁷ 著+ (相)【甲】。(大正 38, 417d, n.2)

按：《大正藏》原作「著」，今依【甲】改作「著相」。

¹⁴⁸ 情：12.實情，情況。(《漢語大詞典》(七)，p.576)

¹⁴⁹ (1)《大方等大集經》卷 29〈12 無盡意菩薩品〉(CBETA, T13, no. 397, p. 205b10-24)：

云何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不了義經者分別修道，了義經者不分別果。不了義經者

肇曰：佛所說經自有義旨分明、盡然易了者應依。亦有應時之經，詭¹⁵⁰言合道聖意難知，自未了者不可依也。

生曰：辨理者為了義經也。雖曰巧辭而無理者，為不了義也。

依於法不依人。¹⁵¹

所作行業信有果報，了義經者盡諸煩惱。不了義經者訶諸煩惱，了義經者讚白淨法。不了義經者說生死苦惱，了義經者生死涅槃一相無二。不了義經者讚說種種莊嚴文字，了義經者說甚深經難持難了。不了義經者多為眾生說罪福相，令聞法者心生欣感；了義經者凡所演說必令聽者心得調伏。不了義經者，若說我人、眾生、壽命、養育、士夫、作者受者，種種文辭，諸法無有施者受者，而為他說有施有受；了義經者，說空無相無願無作無生，無有我人、眾生、壽命、養育、士夫、作者受者，常說無量諸解脫門。是名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

(2)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8-9):

「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智所知義，有了、不了，故須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

(3) 印順法師，《成佛之道》(增注本)，第五章〈大乘不共法〉，pp.372-375:

《無盡意經》說：顯示世俗的，是不了義經；顯示勝義的，是了義經。顯示名句施設的，是不了義；顯示甚深難見的，是了義。顯示有我，是不了義；顯示無我、空、無生，是了義的。這也如《三摩地王經》等說。這樣，《般若經》、《中觀論》等，深廣宣說無自性、空、不生滅等，是了義教，是義理決了、究竟，最徹底的教說。依於這一了義的立場，一切我、法，都是世俗的、假施設的。從生死業果，到三乘道果，就是涅槃，凡是安立為有的，都是「唯名、唯假」的，名言識所成立的世俗有；如從勝義觀察起來，一切是無自性而不能安立的。……所以約世俗假施設說，是如幻而「現」的；約勝義無自性說，是「空」的。幻現不礙性空，性空不礙幻現。空假無礙，二諦無礙的「中道義」，為性空宗的了義說。……勝義，是一切法的究極真性，沒有更過上的，所以勝義就是了義。這是中觀論者，承《般若》、《無盡意經》而確立的見地。

但《解深密經》以了義與深密（不了義）相對論：說得顯明易了的，是了義；說得深隱微密的，是不了義。因此，在勝義諦中，又有深密與了義的分別。依佛說的《解深密經》去理解，勝義法空性，所以有深密與了義，是根機的問題。

¹⁵⁰ 詭 (guǐ ㄍㄨㄟˋ)：4. 奇異。5. 相反。(《漢語大詞典》(十一)，p.187)

¹⁵¹ (1) 《大方等大集經》卷29〈12無盡意菩薩品〉(CBETA, T13, no. 397, p. 205b25-c10):

云何依法不依於人？人者攝取人見作者受者。法者，解無人見作者受者。人者，凡夫、善人、信行人、法行人、八人、須陀洹人、斯陀含人、阿那含人、阿羅漢人、辟支佛人、菩薩人，一人出世多所利益多人受樂，憐愍世間生大悲心，於人天中多所餘潤，所謂佛、世尊。如是等名佛，依世諦為化眾生故作是說。若有攝取如是見者，是謂依人。如來為化攝人見者故，說依法不依於人。是法性者，不變不易、無作非作、無住不住，一切平等。等亦平等，不平等者亦復平等。無思無緣得正決定，於一切法無別無異。性相無礙猶如虛空，是名法性。若有依止是法性者，終不復離一相之法。入是門者，觀一切法同一法性，是故說言依一切法、不依於人。

(2)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10-17):

「依於法不依人」，法雖人弘，人不必盡能依法。法有定楷，人無常則，是故依法，不依於人*。

又一種次第，

初、依法不依人，如向釋；

二、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向雖去人取法，但法有了、不了，故次簡於不了，令取了也。

什曰：佛言我泥洹後，當依止四法以為大師，所謂四依法¹⁵²也。明此四法可依止、可信受也。^[1]依於法不依人者，法謂經教也，當依經法，不可以人勝故背法依人也。

^[2]法有二種：一、文字語言，二、義法。莫依語也。

^[3]義亦有二種：一、識所知義，二、智所知義。識則唯求虛妄五欲、不求實利，智能求實利、棄五欲，故依智所知義不依識所知義。為求智所知義，故依智也。

^[4]智所知義亦有二種：一、了義經，二、不了義經。不了義經，如佛說殺父母無罪，未分別，是不了義也。若言無明是父、愛是母，生死根本故名父母，斷其本則生死盡，故言殺之無罪。既分別，是了義經也。¹⁵³復次，若佛言：佛是人

三、依義不依語，就了義經，有理有教，故須依理不依於教。

四、依智不依識，識所知理不足可依，智所知理方乃可依，故須依智不依識也。

※〔法〕－【甲】。(大正 38, 990d, n.1)

按：《大正藏》原作「不依於人法」，今依【甲】改作「不依於人」。

¹⁵² 《大方等大集經》卷 29 〈12 無盡意菩薩品〉(CBETA, T13, no. 397, p. 205a1-3)：

菩薩摩訶薩有四依法亦不可盡。何等為四？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依法不依人。

¹⁵³ (1) 了參譯，《南傳法句經》卷 1 (CBETA, B07, no. 17, pp. 69a20-70a1)：

二九四、殺(愛欲)母與(慢)父，殺剎帝利族二王，(破)王國殺其從臣，趨向無憂婆羅門。

二九五、殺(愛欲)母與(慢)父，殺婆羅門族二王，殺其虎(將)第五(疑)，趨向無憂婆羅門。

PTS, Khuddhakanikāya, Dhammapada, 21 Pakiṇṇakavaggo:

294. Mātaraṃ pitaraṃ hantvā, rājāno dve ca khattiye, raṭṭhaṃ sānucaraṃ hantvā, anīgho yāti brāhmaṇo.

295. Mātaraṃ pitaraṃ hantvā, rājāno dve ca sotthiye, veyagghapañcamaṃ hantvā, anīgho yāti brāhmaṇo.

(2) 法救撰，〔吳〕天竺沙門維祇難等譯，《法句經》卷 1 〈2 教學品〉(CBETA, T04, no. 210, p. 559c3-4)：

學先斷母，率君二臣，廢諸營從，是上道人。

(3) 〔晉〕法炬共法立譯，《法句譬喻經》卷 1 〈2 教學品〉(CBETA, T04, no. 211, p. 577b29-c1)：

學先斷母，率君二臣，廢諸營從，是上道人。

(4) 〔姚秦〕竺佛念譯，《出曜經》卷 26 〈30 雙要品〉(CBETA, T04, no. 212, p. 750c15-16)：

除其父母緣，王家及二種，遍滅其境土，無垢為梵志。

(5) 《出曜經》卷 30 〈34 梵志品〉(CBETA, T04, no. 212, p. 774c18-19)：

先去其母，王及二臣，盡勝境界，是謂梵志。

(6) 法救集，天息災譯，《法集要頌經》卷 3 〈29 相應品〉(CBETA, T04, no. 213, p. 793b18-19)：

除其父母緣，王家及二種，徧滅其境界，無垢為梵行。

(7) 《法集要頌經》卷 4 〈33 梵志品〉(CBETA, T04, no. 213, p. 799b7-8)：

學先去其母，率君及二臣，盡勝諸境界，是名為梵志。

(8) 無著造，〔唐〕玄奘譯，《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 7 〈4 論議品〉(CBETA, T31, no.

中第一，涅槃是法中第一。如是等皆名了義也。是故當依了義經，莫依不了義經。

肇曰：法雖由人弘，而人不必要盡應於法。法有定楷¹⁵⁴、人無常則¹⁵⁵，所以行者依法不依人也。

生曰：人行理，無非法為法也。苟¹⁵⁶曰有法，不遺¹⁵⁷下賤。若無法者，雖復極貴極高，

1605, p. 694a21-22) :

逆害於父母 王及二多聞 誅國及隨行 是人說清淨。

- (9) 安慧釋，〔唐〕玄奘譯，《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 16 〈4 論品〉(CBETA, T31, no. 1606, p. 773a20-b5) :

逆害於父母，王及二多聞，誅國及隨行，是人說清淨。

今此頌中詮表世間共可極重罪惡文字，轉變密顯餘清淨義。何等世間共可極重罪惡？謂逆害尊人及大眾。尊人有二：一別、二共。共又二種：一、護世間。二、應供養。別亦二種：謂父及母。護世間者，謂王應供養者，謂多聞梵志世間共許最清淨故。若總殺害名逆尊人，若誅國人及隨行畜生名害大眾。顯此義者名詮表世間共可極重罪惡文字。云何轉此文字密顯淨義？謂逆害父母等言，轉變密顯永斷愛等餘義故。所以者何？若愛、若業。若有取識，戒、見二取，眼等六處及所行境，如其次第名母、父等。法相似故，愛為發因，業為生因，由此能殖習氣種子類世間父。

- (10) 迦多衍尼子造，〔唐〕玄奘譯，《阿毘達磨發智論》卷 20 (CBETA, T26, no. 1544, p. 1030a1-2) :

逆害於父母，王及二多聞，除虎第五怨，是人說清淨。

- (11) 迦旃延子造，〔符秦〕提婆共竺佛念譯，《阿毘曇八犍度論》卷 30 (CBETA, T26, no. 1543, p. 915a14-15) :

捐捨於父母，亦王及二學，捨邦土翼從，無礙過梵志。

- (12) 《阿毘曇八犍度論》卷 30 (CBETA, T26, no. 1543, p. 915a27-28) :

捐捨於父母，亦王及二學，已害於五虎，彼謂之清淨。

- (13) 印順法師，《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七章，第二節〈瑜伽行者對一般大乘法的見解〉，pp.259-260 :

無著、世親以下，多少通變而維持僧伽的清淨形象。對於當時流行的「大乘佛法」（及「佛法」），宣說：「復有四種意趣，四種秘密，一切佛言應隨決了」。四種意趣（*catvaro abhiprāyāḥ*）是：平等意，別時意，別義意，眾生樂欲意。四種秘密（*catvāro abhisam-dhayāḥ*）是：令入秘密，相秘密，對治秘密，轉變秘密。如經上說：誦持佛名，決定不退無上菩提；唯由發願，往生極樂國土。這是別時意趣，為了對治眾生的懈怠障，所以這樣說的。這與龍樹（*Nāgārjuna*）所說，為心性怯劣者說易行道，意見恰好相合。這裡要略說轉變秘密（*pariṇāmanābhisam-dhi*）：語句隱密，不能依通常的文義去解釋，要轉作反面的別解，才不致於誤會。如《攝大乘論本》卷中（大正三一·一四一中）說：

「覺不堅為堅，善住於顛倒，極煩惱所惱，得最上菩提」。

這一頌，如依文解釋，那真比邪教更邪了！《大乘阿毘達磨集論》，說「秘密決擇」，舉：「逆害於父母，王及二多聞，誅國及隨行，是人說清淨」；「不信不知恩，斷密無容處，恒食人所吐，是最上丈夫」；及「覺不堅為堅」等三頌。第一頌，是世間公認的極大罪惡，怎麼能說是清淨？後二頌，是世間極下劣人，煩惱深重，怎麼能說是最上的大丈夫？說他能得無上菩提？這都要「轉變密顯餘義」，才能合理。

¹⁵⁴ 楷（kǎi ㄎㄞˇ）：1.法式，典範。（《漢語大詞典》（四），p.1164）

¹⁵⁵ 則：7.規律；法則。（《漢語大詞典》（二），p.695）

¹⁵⁶ 苟（gǒu ㄍㄡˇ）：7.假如；如果；只要。（《漢語大詞典》（九），p.350）

亦不從之。

隨順法相，無所入、無所歸。¹⁵⁸

肇曰：法即下因緣法也。上順因緣知法無生，今順因緣知法無盡也。法從緣而有、從緣而無，其有不從未來來、其無不歸入過去，故曰無入無歸也。

生曰：復隨順法相無入無歸之義也。無入無歸盡，不為實也。

無明畢竟滅故，諸行亦畢竟滅，乃至生畢竟滅故，老死亦畢竟滅。

什曰：此即四依中如實法也。上十二因緣明如說修行隨順因緣故得無生法忍，今明行四依依十二因緣如實相也。

肇曰：無明，十二之根本。無明既滅，餘緣亦滅也。畢竟，謂始終常滅，不復更滅。始終常滅不復更滅，乃所以成無盡滅義也。

生曰：畢竟滅者，終要然也。終既要滅，生豈有哉？生若不有，其誰有滅耶？則無入無歸也。

作如是觀，十二因緣無有盡相。¹⁵⁹

¹⁵⁷ 遺：12.墮，落下；下垂。（《漢語大詞典》（十），p.1186）

¹⁵⁸ （1）《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2-3）：

如其性相悟解諸法，入無藏攝，滅阿賴耶。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84（§12.12 Vkn Ms. 74a5-6）：
na grāhyābhiniṣṭatā yathāvaddharmānugamaḥ / anālayapraveśaḥ, ālayasamudghātaḥ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57：

不執著所取，如實追隨正法，不陷入貪欲，斷除貪欲。

（4）《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57, n.2：

此處「貪欲」的原詞是 ālaya，詞義為「住處」、「執著」或「貪欲」。這裡與「十二因緣」聯繫，似可譯為「貪欲」。這句英譯「入無藏攝，滅阿賴耶」，其中的「藏攝」和「阿賴耶」原詞均為 ālaya。什譯「無所入，無所歸」。

¹⁵⁹ （1）《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4-6）：

觀察如是十二緣起無盡引發、常所引發。

（2）大正大學綜合佛教研究所，《梵藏漢對照『維摩經』》，p.484（§12.12 Vkn Ms. 74a6-7）：
evaṃ ca dvādaśāṅgaṃ pratītyasamutpādān avekṣya te kṣayābhiniṣṭhāreṇa cābhiniṣṭharati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57：

這樣觀察十二因緣，由無窮盡的引發而引發。

（4）《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17-26）：

「隨順法相，無所入、無所歸。無明畢竟滅故，諸行亦畢竟滅，乃至生畢竟滅故，老死亦畢竟滅。作如是觀，十二因緣無有盡相」。

問：滅即是盡，今既云無盡，上何得云畢竟滅耶？

答：前對虛妄謂有生，故畢竟滅耳。然十二因緣本自不生，故今無滅，無滅故言無盡。

亦上云畢竟滅，破凡夫有生；今稱無盡，斥二乘有滅。

是以後句云「不復起見」。不復起見者，上離凡夫生見，今不起二乘滅見。

（5）《大智度論》卷80〈67 無盡方便品〉（CBETA, T25, no. 1509, p. 622a27-c10）。

肇曰：滅盡義一，既曰畢竟滅而曰無盡者何耶？夫滅生於不滅，畢竟常滅則無不滅，無不滅則滅無所滅，滅無所滅即是無盡義也。

不復起見。

肇曰：上觀因緣無生，離常、我等諸見。今觀因緣無盡，離斷、滅等諸見。

是名最上法之供養。¹⁶⁰

肇曰：若能順行深經明見緣起，具足四依離諸見者，法養之上也。上直明誦持，此內行應順，故言最上也。

生曰：諷誦讀說已上於衣食供養，此又最上也。

己三 聞法得益

庚一 自利益

【經】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如是法，得柔順忍，即解寶衣嚴身之具以供養佛。白佛言：『世尊！如來滅後，我當行法供養守護正法。願以威神加哀建立，令我得降伏魔怨，修菩薩行。』佛知其深心所念而記之曰：『汝於末後守護法城。』¹⁶¹

【注】¹⁶²

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如是法，得柔順忍。¹⁶³

什曰：柔¹⁶⁴，謂軟¹⁶⁵鈍也。於實相法未能深入，軟智軟信隨順不違，故名柔順忍也。

「凡夫肉眼所見，起惑造業，往來生死——凡夫。
三種十二因緣—賢聖法眼分別，但求滅苦，不究盡求苦相——二乘，未得法忍菩薩。
—菩薩究盡十二因緣根本相如虛空——得忍菩薩乃至坐道場。
〔先雖能觀，未能具足〕
（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B031〕p.174）

¹⁶⁰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26-29）：

「不復起見，是名最上法之供養」。結法供養為最上也。

簡法供養有二：若於法起見，非最上法供養；若不於法起見，名最上法供養也。

¹⁶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20-25）。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15-20）。

(3)《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7-14）：

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說如是上法供養，得順法忍，即脫寶衣、諸莊嚴具，奉施供養藥王如來，白言：『世尊！我願於佛般涅槃後攝受正法，作法供養護持正法。唯願如來以神通力哀愍加威，令得無難降伏魔怨，護持正法修菩薩行。』藥王如來既知月蓋增上意樂，便記之曰：『汝於如來般涅槃後能護法城。』」

¹⁶² 《注維摩詰經》卷10〈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7b28-c14）。

¹⁶³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a29-b4）：

「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如是法，得柔順忍」。第三聞法供養得利益也。

心柔智順，堪受實相，未及無生，名柔順忍位。

順忍有二：一、在地前三十心位，二、在六地已下也。

無生亦兩：一、在初地，二、居七地。

¹⁶⁴ 柔：2.軟；弱。與「剛」相對。（《漢語大詞典》（四），p.946）

肇曰：心柔智順堪受實相，未及無生，名柔順忍。

即解寶衣嚴身之具以供養佛。白佛言：『世尊！如來滅後，我當行法供養守護正法。願以威神加哀建立，令我得降魔怨，修菩薩行。』

什曰：四魔合為三怨：一、煩惱，二、天魔，三、外道也。如來滅後，月蓋道力未具，若不加威神，則為魔所壞不能降伏，故請加威神。

肇曰：聞法供養欣欲行之，然經道深遠，非己力所弘，故願加威神也。

佛知其深心所念而記之曰：『汝於末後守護法城。』¹⁶⁶

什曰：欲令後人信伏，故記其守護法藏也。

【經】天帝！時王子月蓋見法清淨，聞佛授記，以信出家，修集善法。精進不久，得五神通，具菩薩道，得陀羅尼，無斷辯才。¹⁶⁷

【注】¹⁶⁸

天帝！時王子月蓋見法清淨，聞佛授記，以信出家。

什曰：若俗穢自纏乖於淨法，知非處穢之所弘道¹⁶⁹，故出家修淨以弘淨法矣。

修集善法。精進不久，得五神通，具菩薩道。

什曰：明其無闕，如通達佛道中說也。

得陀羅尼。

什曰：是聞持也。

無斷辯才。

什曰：辯才無盡，隨其說之久近不中斷也。

庚二 利他益

【經】於佛滅後，以其所得神通、總持、辯才之力，滿十小劫，藥王如來所轉法輪隨而分布。月蓋比丘以守護法，勤行精進；即於此身化百萬億人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¹⁶⁵ 軟：2.柔和；溫和。3.無力。4.形容不堅定，容易被感動或動搖。（《漢語大詞典》（九），p.1226）

¹⁶⁶ 按：「汝於末後守護法城」原本置於「什曰：欲令後人信伏，故記其守護法藏也」之後，今調整至此處，以便與「而記之曰」連貫。

¹⁶⁷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25-27）。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20-23）。

（3）《說無垢稱經》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14-18）：

時彼王子得聞授記歡喜踊躍，即於藥王如來住世聖法教中以清淨信棄捨家法、趣於非家。既出家已，勇猛精進修諸善法；勤修善故，出家未久獲五神通，至極究竟得陀羅尼無斷妙辯。

¹⁶⁸ 《注維摩詰經》卷10〈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7c14-22）。

¹⁶⁹ 〔道〕—【甲】。（大正38，417d，n.10）

立不退轉，十四那由他人深發聲聞、辟支佛心，無量眾生得生天上。¹⁷⁰

【注】¹⁷¹

於佛滅後，以其所得神通、總持、辯才之力。

什曰：以神通力故能現變知心，聞持力故不失所聞，辯才力故能等為人說。有此三力，故能宣布遺法者也。

滿十小劫，藥王如來所轉法輪隨而分布。

肇曰：分布法輪，即弘法養也。

己四 會古明今

【經】天帝！時王寶蓋，豈異人乎？今現得佛，號寶燄如來。其王千子，即賢劫中千佛是也。從迦羅鳩孫陀為始得佛，¹⁷²最後如來號曰樓至。月蓋比丘，則我身是。¹⁷³

¹⁷⁰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a27-b2)：

遂於世尊般泥洹後，以智慧力至滿十劫，藥王如來所轉法輪隨而分布。於時，善宿比丘化十億人使立大道，十四那由他人解弟子乘，餘無量人得生天上。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6c23-28)。

(3) 《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18-25)：

藥王如來般涅槃後，以其所得神通智力，經十中劫隨轉如來所轉法輪。月蓋苾芻滿十中劫隨轉法輪護持正法，勇猛精進，安立百千俱胝有情令於無上正等菩提得不退轉、教化十四那由他人令於聲聞獨一覺乘心善調順、方便引導無量有情令生天上。

※多+ (眾)【元】【明】。(大正14, 587d, n.2)

(4)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b8-18)：

「天帝！時王子月蓋見法清淨，聞佛授記，以信出家，……十四那由他人深發聲聞、辟支佛心，無量眾生得生天上」。上明得柔順忍，今云獲五神通，謂無生忍也。以具得二忍，即如說修行，名法供養；復能如行而說，令多人悟道，亦名法之供養也。

¹⁷¹ 《注維摩詰經》卷10〈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7c23-28)。

¹⁷² (1) 《大方等大集經》卷21〈8授記品〉(CBETA, T13, no. 397, p. 148c27-28)：

是人已於賢劫之初迦羅鳩孫陀佛所，發大誓願。

(2) [西晉]竺法護譯，《賢劫經》卷6〈20千佛名號品〉(CBETA, T14, no. 425, pp. 46a16-50a20)：

佛告喜王菩薩：「當歎頌斯諸菩薩等於賢劫中當成佛者，所有名號：

[1]拘留孫、[2]含牟尼、[3]其迦葉、[4]釋迦文、[5]慈氏佛、……[1000]號樓由。」

¹⁷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b2-6)：

如是，天帝！在昔異時王寶蓋者，於今得佛名寶燄如來，其太子善宿者，則吾是也。其餘諸子，於是賢劫，皆得如來、至真、等正覺，此賢劫中千佛興者是也。從鳩留先為始作佛，至樓由如來為最後得。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p. 556c28-557a3)。

(3) 《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a26-b2)：

佛告天帝：「彼時寶蓋轉輪王者豈異人乎？勿生疑惑、莫作異觀。所以者何？應知即是寶燄如來。其王千子即賢劫中有千菩薩次第成佛——最初成佛名迦羅迦孫馱如來，

己五 結勸供養

最後成佛名曰盧至，四已出世，餘在當來。彼時護法月蓋王子豈異人乎？即我身是。」

- (4) 《維摩經義疏》卷6〈13 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b19-25)：

「天帝！時王寶蓋，豈異人乎？今現得佛，號寶炎如來。其王千子，即賢劫中千佛是也。從迦羅鳩孫馱^{*}為始得佛，最後如來號曰樓至。月蓋比丘，則我身是」。第四會古今。

賢劫者，淨居天見劫初來時，水內有千寶蓮華，即知有千佛出世，故名此劫以為善劫。

賢，即善也。樓至翻為啼泣，事出他經。

※大=馱【甲】。(大正 38, 990d, n.8)

按：《大正藏》原作「大」，今依【甲】改作「馱」。

- (5)〔西晉〕竺法護譯，《大寶積經》卷9〈3 密迹金剛力士會〉(CBETA, T11, no. 310, pp. 51c25-52b22)：

勇那轉輪聖王獨處宴坐在於清淨高閣拔露、自心念言：「是吾諸子皆發無上正真道意，今當試之，何所太子先當逮致無上正真之道為最正覺者？」便勅工師作七寶瓶極好團圓，作七寶顯現微妙，又高七刃為四十九尺，使諸千太子各各疏名作七寶籌著瓶中，……時轉輪王過七日後取是七寶瓶，在中宮夫人姝女諸太子眾前，舉著紫金案上使人舉瓶，令諸太子各各探籌。有太子名曰淨意得第一籌，……則拘留孫如來是也。從次太子名離名聞兵，則拘那含牟尼佛是也。次有太子名寂根，則迦葉如來是也。次有太子名一切苦利，則吾身是也。……有太子名意無量，得最後籌，是王太子當在最後成行覺道。時其諸太子輕易調戲數數笑之，眾等各言：「我當成佛時，降魔官屬轉于法輪，開化度脫無量眾生令至滅度。假眾生盡，後何所設？當何救濟？」其後太子名意無量，目自覩見得最後籌窮底成佛，應時愁惱：「吾獨何繫窮底得籌？」五體投地猶太山崩，口自宣言：「諸佛道法不可稱量，眾生之界亦無有限，所願殊特不可思議。」尋即立一切願：「令我兄弟千人成佛後所教弟子、所度多少、其壽長短，計合是等一切壽命，與我成佛道時所壽久長若干適同。仁等所有一切聖眾，我成佛時聖眾獨爾。願宣經法所化度脫一切眾生，亦復如是，與仁千人功勳巍巍適等無異不可限量。假使吾身所言至誠合成不虛，三千大千世界為吾現瑞，六反震動天雨眾華，箜篌樂器不鼓自鳴。」時意無量國王太子適立斯誓，尋時三千大千世界六反震動，天雨眾華，箜篌樂器不鼓自鳴。上虛空中諸天百千而歎頌曰：「當如所願最後成佛，名曰樓由如來、至真、等正覺。」

- (6)〔唐〕栖復集，《法華經玄贊要集》卷21(卍新續藏 34, 677b14-c10)：

過去久遠劫有佛，名曰淨光王。出現於世，世界名莊嚴，劫名善見，人民熾盛，五穀豐發。時有轉輪聖，名曰群勇。千子具足，將千子至淨光王佛邊聽法。滿七日已，各於王所，請求出家，王即聽許。既出家已，王欲驗之成佛先後，即勅工師，造七寶瓶，極令妙好，可高七仞；又造寶籌，乃有千數，籌上書千名，第一第二乃至千，令置瓶內。七日種種供養，至七日後，使人將瓶於紫金案上。各遣諸太子，以手探籌。得第一者，最先成佛，乃至得末後籌，在後成佛。其第一太子，名曰離怖，得第一籌，即今拘留孫是。第二太子名離名聞，得第二籌，以次成佛，即今拘那含牟尼佛是。第三太子名曰寂根，次第三成佛，即今迦葉佛是。第四太子名離苦，次第四成佛，即我釋迦牟尼佛是。次後一一太子成佛，皆有名字不同，不可具引。其最後小者，名意無量。得最後籌，即當最後成佛。其諸太子輕戲調弄，眾共語言：「我等諸兄總先成佛，度眾生皆盡，汝既後成，當何所度？」其最小太子愁憂，常多啼哭，因立名名為啼哭佛也。父王謂太子曰：「世界無盡，眾生界亦無盡，何憂無眾生度。」太子曰：「願我成佛，獨住一劫，所度眾生與諸兄等。諸兄成佛處，我常作金剛力士，護持法藏。」末後成佛，號曰樓至如來也。

【經】如是，天帝！當知此要。以法供養，於諸供養為上、為最、第一無比。是故天帝！當以法之供養，供養於佛。」¹⁷⁴

【注】¹⁷⁵

如是，天帝！當知此要。以法供養，於諸供養為上、為最、第一無比。

肇曰：吾成正覺由法供養，以是可知法養¹⁷⁶為上矣。

是故天帝！當以法之供養，恭敬於佛。¹⁷⁷

肇曰：行法養，即恭敬佛也。

¹⁷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b6-9)。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a3-5)。

(3) 《說無垢稱經》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b2-6)：

天帝當知：我說一切於諸佛所設供養中，其法供養最尊、最勝、最上、最妙、最為無上。是故，天帝！欲於佛所設供養者，當法供養，無以財物。

¹⁷⁵ 《注維摩詰經》卷10〈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75, p. 418a6-11)。

¹⁷⁶ (供) + 養【甲】。(大正38, 418d, n.2)

¹⁷⁷ 《維摩經義疏》卷6〈13法供養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b25-28)：

「如是，天帝！當知此要。以法供養，於諸供養為上、為最、第一無比。是故天帝！當以法之供養，供養於佛」下，第五總結法供為勝也。

【附錄】〈13 法供養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三 流通分</p> <p>乙一 讚歎流通</p> <p>丙一 天帝讚揚</p> <p>丁一 歎所聞法</p> <p>爾時，釋提桓因於大眾中白佛言：「世尊！我雖從佛及文殊師利聞百千經，未曾聞此不可思議自在神通，決定實相經典。」</p>	<p>A3 流通分</p> <p>B1 讚歎流通</p> <p>C1 天帝歎法美人</p> <p>D1 歎所聞法</p> <p>爾時，釋提桓因於大眾中白佛言：「世尊！我雖從佛及文殊師利聞百千經，未曾聞此不可思議自在神通，決定實相經典。」</p>
<p>丁二 讚能聞人</p> <p>如我解佛所說義趣，若有眾生聞此經法，信解、受持、讀誦之者，必得是法不疑，何況如說修行！斯人即為閉眾惡趣，開諸善門，常為諸佛之所護念。降伏外學，摧滅魔怨，修治菩提，安處道場，履踐如來所行之迹。</p>	<p>D2 美能聞之人</p> <p>如我解佛所說義趣，若有眾生聞此經法，信解、受持、讀誦之者，必得是法不疑，何況如說修行！斯人即為閉眾惡趣，開諸善門，常為諸佛之所護念。降伏外學，摧滅魔怨，修治菩提，安處道場，履踐如來所行之迹。</p>
<p>丁三 誓願弘護</p> <p>世尊！若有受持、讀誦、如說修行者，我當與諸眷屬供養給事，所在聚落、城邑、山林、曠野有是經處，我亦與諸眷屬聽受法故共到其所。其未信者當令生信，其已信者當為作護。」</p>	<p>D3 結誓弘護</p> <p>世尊！若有受持、讀誦、如說修行者，我當與諸眷屬供養給事，所在聚落、城邑、山林、曠野有是經處，我亦與諸眷屬聽受法故共到其所。其未信者當令生信，其已信者當為作護。」</p>
<p>丙二 如來述成</p> <p>丁一 述成歎法</p> <p>佛言：「善哉！善哉！天帝！如汝所說，吾助爾喜。此經廣說過去、未來、現在諸佛不可思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p>	<p>C2 如來述成</p> <p>D1 述歎法</p> <p>佛言：「善哉！善哉！天帝！如汝所說，吾助爾喜。此經廣說過去、未來、現在諸佛不可思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p>
<p>丁二 述成讚人</p> <p>是故天帝！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即為供養去、來、今佛。</p> <p>天帝！正使三千大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竹、葦、稻、麻、叢林。若有</p>	<p>D2 述其讚人</p> <p>E1 正述歎</p> <p>是故天帝！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供養是經者，即為供養去、來、今佛。</p> <p>E2 格量</p> <p>天帝！正使三千大千世界如來滿中，譬如甘蔗、竹、葦、稻、麻、叢林。若有</p>

善男子、善女人，或以一劫或減一劫，恭敬尊重，讚歎供養，奉諸所安。至諸佛滅後，以一一全身舍利起七寶塔，縱廣一四天下，高至梵天，表刹莊嚴，以一切華、香、瓔珞、幢幡、伎樂，微妙第一，若一劫若減一劫而供養之。天帝！於意云何？其人植福寧為多不？」釋提桓因言：「甚多，世尊！彼之福德，若以百千億劫，說不能盡。」

佛告天帝：「當知是善男子、善女人，聞是不可思議解脫經典，信解、受持、讀誦、修行，福多於彼。所以者何？諸佛菩提皆從此生，菩提之相不可限量，以是因緣福不可量。」

丁三 述成弘護

戊一 明財供養

佛告天帝：「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時世有佛，號曰藥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世界名大莊嚴，劫曰莊嚴，佛壽二十小劫。其聲聞僧三十六億那由他，菩薩僧有十二億。」

天帝！是時有轉輪聖王名曰寶蓋，七寶具足，主四天下。王有千子，端正勇健，能伏怨敵。

爾時，寶蓋與其眷屬，供養藥王如來，施諸所安，至滿五劫。過五劫已，告其千子：『汝等亦當如我以深心供養於佛。』於是千子受父王命，供養藥王如來，復滿五劫，一切施安。

戊二 明法供養

己一 思惟勝供

其王一子名曰月蓋，獨坐思惟：『寧有供養殊過此者？』以佛神力，空中有天曰：『善男子！法之供養勝諸供養。』

即問：『何謂法之供養？』

天曰：『汝可往問藥王如來，當廣為汝說法之供養。』即時月蓋王子，行詣藥王

善男子、善女人，或一劫或減一劫，恭敬尊重，讚歎供養，奉諸所安，乃至諸佛滅後，以一一全身舍利起七寶塔，縱廣一四天下，高至梵天，表刹莊嚴，以一切華香、瓔珞、幢幡、伎樂，微妙第一，若一劫若減一劫而供養之。於天帝意云何？其人殖福寧為多不？」釋提桓因言：「甚多，世尊！彼之福德，若以百千億劫說不盡。」

佛告天帝：「當知是善男子、善女人，聞是不可思議解脫經典，信解、受持、讀誦、修行，福多於彼。所以者何？諸佛菩提皆從是生。菩提之相不可限量，以是因緣福不可量。」

D3 述成天帝結誓弘護

E1 明法供緣起

佛告天帝：「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時世有佛，號藥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世界名曰大莊嚴，劫名莊嚴，佛壽二十小劫，其聲聞僧六十六億那由他，菩薩僧有十二億。」

天帝！是時轉輪聖王，名曰寶蓋，七寶具足，主四天下。王有千子，端正勇健，能伏怨敵。

爾時，寶蓋與其眷屬，供養藥王如來，施諸所安，至滿五劫。過五劫已，告其千子：『汝等亦當如我皆以深心供養於佛。』於是千子受父王命，供養藥王如來，復滿五劫。一切施安。

E2 正明法供

F1 正明法

其王一子名曰月蓋，獨坐思惟：『寧有供養殊過此者？』以佛神力，空中有天曰：『善男子！法之供養勝諸供養。』

即問：『何謂法之供養？』

天曰：『汝可往問藥王如來，當廣為汝說法之供養。』即時月蓋王子，行詣藥王

如來，稽首佛足，卻住一面。白佛言：『世尊！諸供養中法供養勝，云何名為法之供養？』

己二 開示法供

庚一 明依教

佛言：『善男子！法供養者，諸佛所說深經，一切世間難信難受，微妙難見，清淨無染，非但分別思惟之所能得，菩薩法藏所攝。陀羅尼印印之，至不退轉，成就六度，善分別義，順菩提法，眾經之上。入大慈悲，離眾魔事及諸邪見，順因緣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命，空、無相、無作、無起。能令眾生坐於道場而轉法輪，諸天、龍、神、乾闥婆等所共歎譽；能令眾生入佛法藏，攝諸賢聖一切智慧，說眾菩薩所行之道；依於諸法實相之義，明宣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能救一切毀禁眾生；諸魔、外道及貪著者，能使怖畏；諸佛賢聖所共稱歎。背生死苦，示涅槃樂，十方三世諸佛所說。

若聞如是等經，信解、受持、讀誦，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法之供養。

庚二 明依行

又於諸法如說修行，隨順十二因緣離諸邪見，得無生忍。決定無我、無有眾生，而於因緣果報無違、無諍，離諸我所。依於義不依語，依於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依於法不依人。隨順法相，無所入，無所歸。無明畢竟滅故，諸行亦畢竟滅，乃至生畢竟滅故，老死亦畢竟滅。作如是觀，十二因緣無有盡相，不復起見，是名最上法之供養。』

如來，稽首佛足，却住一面。白佛言：『世尊！諸供養中法供養勝。云何名為法之供養？』

佛言：『善男子！法供養者，諸佛所說深經，一切世間難信難受，微妙難見，清淨無染，非但分別思惟之所能得，菩薩法藏所攝。陀羅尼印印之，至不退轉，成就六度，善分別義，順菩提法，眾經之上。入大慈悲，離眾魔事及諸邪見，順因緣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命，空、無相、無作、無起。能令眾生坐於道場而轉法輪，諸天、龍、神、乾闥婆等所共歎譽；能令眾生入佛法藏，攝諸賢聖一切智慧，說眾菩薩所行之道；依於諸法實相之義，明宣無常、苦、空、無我、寂滅之法；能救一切毀禁眾生；諸魔、外道及貪著者，能使怖畏；諸佛賢聖所共稱歎。背生死苦，示涅槃樂，十方三世諸佛所說。

F2 如法修行

G1 如行而說

若聞如是等經，信解、受持、讀誦，以方便力為諸眾生分別、解說、顯示、分明，守護法故，是名法之供養。

G2 如說修行

又於諸法如說修行，隨順十二因緣離諸邪見，得無生忍。決定無我、無有眾生，而於因緣果報無違、無諍，離諸我所。依於義不依語，依於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依於法不依人。隨順法相，無所入，無所歸。無明畢竟滅故，諸行亦畢竟滅，乃至生畢竟滅故，老死亦畢竟滅。作如是觀，十二因緣無有盡相，不復起見，是名最上法之供養。』

<p>己三 聞法得益</p> <p>庚一 自利益</p> <p>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如是法，得柔順忍，即解寶衣嚴身之具以供養佛。白佛言：『世尊！如來滅後，我當行法供養守護正法。願以威神加哀建立，令我得降伏魔怨，修菩薩行』。佛知其深心所念而記之曰：『汝於末後守護法城。』天帝！時王子月蓋見法清淨，聞佛授記，以信出家，修集善法。精進不久，得五神通，具菩薩道，得陀羅尼，無斷辯才。</p>	<p>E3 聞法供養得利益</p> <p>佛告天帝：「王子月蓋從藥王佛聞如是法，得柔順忍，即解寶衣嚴身之具以供養佛。白佛言：『世尊！如來滅後，我當行法供養守護正法。願以威神加哀建立，令我得降伏魔怨，修菩薩行』。佛知其深心所念而記之曰：『汝於末後守護法城。』天帝！時王子月蓋見法清淨，聞佛授記，以信出家，修集善法。精進不久，得五神通，具菩薩道，得陀羅尼，無斷辯才。</p>
<p>庚二 利他益</p> <p>於佛滅後，以其所得神通、總持、辯才之力，滿十小劫，藥王如來所轉法輪隨而分布。月蓋比丘以守護法，勤行精進；即於此身化百萬億人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立不退轉，十四那由他人深發聲聞、辟支佛心，無量眾生得生天上。</p>	<p>於佛滅後，以其所得神通、總持、辯才之力，滿十小劫，藥王如來所轉法輪隨而分布。月蓋比丘以守護法，勤行精進；即於此身化百萬億人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立不退轉，十四那由他人深發聲聞、辟支佛心，無量眾生得生天上。</p>
<p>己四 會古明今</p> <p>天帝！時王寶蓋，豈異人乎？今現得佛，號寶燄如來。其王千子，即賢劫中千佛是也。從迦羅鳩孫陀為始得佛，最後如來號曰樓至。月蓋比丘，則我身是。</p>	<p>E4 會古今</p> <p>天帝！時王寶蓋，豈異人乎？今現得佛，號寶炎如來。其王千子，即賢劫中千佛是也。從迦羅鳩孫大為始得佛，最後如來號曰樓至。月蓋比丘，則我身是。</p>
<p>己五 結勸供養</p> <p>如是，天帝！當知此要。以法供養，於諸供養為上、為最、第一無比。是故天帝！當以法之供養，供養於佛。」</p>	<p>E5 總結</p> <p>如是，天帝！當知此要。以法供養，於諸供養為上、為最、第一無比。是故天帝！當以法之供養，供養於佛。」</p>

《維摩詰所說經》
〈囑累品第十四〉
(大正 14, 557a6-b26)

厚觀法師、顯禪法師指導
(釋長明編, 2021.06.01)

【印】¹

※前言

一、釋品名

下面是〈囑累品第十四〉，在「流通分」之中，一是「讚歎流通」，二是「付授流通」。這是佛講經典，交代幾個大弟子，叫他們大家不要忘記，好好弘揚這個法門。依這品名來講，叫「囑累」，「囑」是付囑，「累」²就是把這責任交給你。佛已經說了這個法門，不要說了就算了，大家要是不管，就把它給忘記了。這個法，聽到的人要領受這個法、要擔當這個法來弘揚，使它不但是當初的人能夠得到這個法的利益，能夠一年一年，乃至一天一日地傳下去；不但是這一個地方能夠發揚，到處的地方都能夠知道。

二、述科判

這是說一切經典之中的最後，每每都有囑累、付託，將這責任交給大家，讓大家都弘揚這個佛法。所以在科判之中，叫做「付授流通」，這裡的「囑付」，每每是交付他的意思。

在這裡面，又分為三科，第一「付囑彌勒」，將此《維摩詰經》付託彌勒菩薩，叫他流通。如來「付囑彌勒」又有三科，第一「如來付囑」，「如來付囑」又分二：第一「囑弘宣」，囑託彌勒菩薩弘揚；第二「囑應機」，付囑彌勒菩薩叫他要認識根機，有怎麼樣的根機，應怎麼樣地弘揚法。

現在是「囑弘宣」這一科。

乙二 付授流通

¹ (1) 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 95-C14 囑累品_01, 08:58-11:00。

(2) [隋] 吉藏撰，《維摩經義疏》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c1-6)：

流通有二：讚歎竟前，今是第二、次明囑累。囑^{*1}謂付囑，累是憑累。付囑憑累，使法流末葉，群生信解，故云囑累。

品開五段：一、付囑彌勒；二、諸菩薩發願弘宣；第三、四王自誓擁護；四、命侍^{*2}者受持；五、大眾聞法歡喜，信受奉行。

初文又三：一、付彌勒；二、彌勒受；三、佛述歎。

※1 累+(囑)カ【原】，(囑)【甲】。(大正 38, 990d, n.9)

按：《大正藏》原作「次明囑累。謂付囑」，今依【原】【甲】改作「次明囑累。囑謂付囑」。

※2 持=侍【甲】(大正 38, 990d, n.10)

按：《大正藏》原作「持」，今依【甲】改作「侍」。

² 累 (lèi ㄌㄟˋ)：4.煩勞；托付。(《漢語大詞典》(九), p.787)

丙一 付囑彌勒

丁一 如來付囑

戊一 囑弘宣

【經】於是佛告彌勒菩薩言：「彌勒！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付囑於汝。如是輩³經，於佛滅後末世之中，汝等當以神力廣宣流布於閻浮提，無令斷絕。所以者何？未來世中，當有善男子、善女人，及天、龍、鬼、神、乾闥婆、羅刹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樂於大法。若使不聞如是等經，則失善利。如此輩人聞是等經，必多信樂，發希有心，當以頂受，隨諸眾生所應得利而為廣說。⁴

【注】⁵

於是佛告彌勒菩薩言：彌勒！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

什曰：言此經是菩提之因。

付囑於汝。⁶

³ 輩 (bèi ㄅㄟˋ)：2.同一類群的人、事、物。(《漢語大詞典》(九)，p.1284)

⁴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b11-18)：

彼時，佛語彌勒菩薩言：「彌勒！是名為無數億劫習佛道品，汝隨分布，受是像經，佛所建立，如來滅後，廣博此道。所以者何？後世得者，族姓子族姓女、天龍神、捷沓和，當下德本，其於前勝已作無上正真道行，而未得聞受此法者，聞是輩經，必甚愛樂，當頂受此佛之要道。又，汝彌勒！當利是輩諸族姓子，於是當為布現是經文。」

(2)〔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a7-16)。

(3)〔唐〕玄奘譯，《說無垢稱經》卷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b8-21)：爾時，佛告慈氏菩薩：「吾今以是無量無數百千俱胝那庾多劫所集無上正等菩提所流大法付囑於汝。如是經典——佛威神力之所住持、佛威神力之所加護——汝於如來般涅槃後五濁惡世，亦以神力住持攝受，於瞻部洲廣令流布無使隱滅。所以者何？於未來世有善男子或善女人、天、龍、藥叉、健達縛等——已種無量殊勝善根、已於無上正等菩提心生趣向勝解廣大——若不得聞如是經典，即當退失無量勝利；若彼得聞如是經典必當信樂，發希有心歡喜頂受。我今以彼諸善男子、善女人等付囑於汝，汝當護念令無障難，於是經典聽聞修學，亦令如是所說法門廣宣流布。」

⁵ 〔後秦〕僧肇撰，《注維摩詰經》卷10 (CBETA, T38, no. 1775, p. 418a12-b11)。

⁶ 《維摩經義疏》卷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c6-19)：

「於是佛告彌勒菩薩言：彌勒！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付囑於汝」下，不付阿難者，以其無有神力，不能弘宣故也。

維摩非此土菩薩，故不付囑也。

文殊遊無定方，故亦不付也。

彌勒者，以於此成佛故，以神力宣通，欲成彌勒功業故也。

問：《智度論》云：「《法華經》是初密法故，付囑菩薩；《波若》非祕密法故，付囑聲聞。」^{*}

此經未明聲聞受記成佛，則非祕密法，何付囑菩薩？

答：波若有二種：一者、與三乘共；二者、獨為菩薩說。尋《小品》既是三乘共波若，故付囑聲聞。此經雖非祕密，而獨明菩薩不思議法門，非下位所知，豈是二乘能測？故付囑菩薩，不憑累聲聞也。

※[1]龍樹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100〈90 囑累品〉(CBETA, T25, no. 1509,

什曰：不付⁷阿難，以其無有神力，不能廣宣，故不付也。維摩非此土菩薩，故不囑⁸也。文殊遊無定方，故不囑。⁹囑彌勒者，以於此成佛故也。佛自以神力宣布，

p. 754b18-b27)：

問曰：更有何法甚深勝般若者，而以《般若》囑累阿難，而餘經囑累菩薩？

答曰：般若波羅蜜非祕密法。而《法華》等諸經說阿羅漢受決作佛，大菩薩能受持用；譬如大藥師能以毒為藥。復次，如先說，般若有二種：一者、共聲聞說；二者、但為十方住十地大菩薩說，非九住所聞，何況新發意者！復有九地所聞，乃至初地所聞，各各不同。般若波羅蜜總相是一，而深淺有異，是故囑累阿難無咎。

[2]按：《般若經》囑累阿難尊者，參考《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7 〈90 囑累品〉(CBETA, T08, no. 223, pp. 423c24-424a8)：

佛言：「如是，如是！我是汝大師，汝是我弟子。若如弟子所應作者，汝已作竟。阿難！汝用身、口、意慈業供養供給我，亦常如我意無有違失。阿難！我身現在，汝愛敬供養供給心常清淨。我滅度後，是一切愛敬供養供給事，當愛敬供養般若波羅蜜；乃至第二第三以般若波羅蜜囑累汝。阿難！汝莫忘失，莫作最後斷種人。阿難！隨爾所時般若波羅蜜在世，當知爾所時有佛在世說法。阿難！若有書般若波羅蜜，受持讀誦、正憶念、為人廣說，恭敬尊重讚歎，華香幡蓋寶衣燈燭種種供養，當知是人離見佛、不離聞法，為常親近佛。」

《法華經》囑累無量菩薩摩訶薩，參考《妙法蓮華經》卷 6 〈22 囑累品〉(CBETA, T09, no. 262, p. 52c4-21)：

爾時，釋迦牟尼佛從法座起，現大神力，以右手摩無量菩薩摩訶薩頂，而作是言：「我於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修習是難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今以付囑汝等。汝等應當一心流布此法，廣令增益。」如是三摩諸菩薩摩訶薩頂，而作是言：「我於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修習是難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今以付囑汝等。汝等當受持、讀誦、廣宣此法，令一切眾生普得聞知。所以者何？如來有大慈悲，無諸慳悋，亦無所畏，能與眾生，佛之智慧、如來智慧、自然智慧，如來是一切眾生之大施主。汝等亦應隨學如來之法，勿生慳悋。於未來世，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信如來智慧者，當為演說此法華經，使得聞知，為令其人得佛慧故。若有眾生不信受者，當於如來餘深法中，示教利喜。汝等若能如是，則為已報諸佛之恩。」

⁷ 付 (fù ㄈㄨˋ)：1.給與；交給。2.托付。(《漢語大詞典》(一)，p.1127)

⁸ 囑 (zhǔ ㄓㄨˇ)：1.叮囑。2.托付；委托。(《漢語大詞典》(三)，p.567)

⁹ 按：文殊的住所各經典所說不同，參考：

(1) 印順法師，《佛教史地考論》，八、〈文殊與普賢〉，p.229：

文殊，或說出於東方的「寶氏」世界(《佛說文殊師利淨律經》)^{*1}，或說在南方(《唯日雜難經》)^{*2}等；而依《文殊師利般涅槃經》^{*3}，是出於此土，是從釋尊出家的。

(2) 《佛教史地考論》，八、〈文殊與普賢〉，p.258：

唐譯，《華嚴經·菩薩住處品》(卷四五)中，有二處：一、「東北方有處名清涼山，……現有菩薩名文殊師利」^{*4}。二、「震旦國有一住處，名那羅延窟」^{*5}。關於那羅延窟，〈日藏分〉(卷四五)也有說到「震旦漢國，名那羅耶那弗羅婆娑牟尼聖人住處」^{*6}。

※1〔西晉〕竺法護譯，《佛說文殊師利淨律經》〈1 真諦義品〉(CBETA, T14, no. 460, p. 448b3-10)：

時有天子，名曰寂順律音，在於會坐，即從坐起，更整衣服，長跪叉手，白世尊曰：「文殊師利今為所在？一切諸會四部之眾，天、龍、鬼神，釋梵四王，皆共渴仰，欲覩正士咨講妙辭聽受經義。」佛言：「東方去此萬佛國土，世界名寶氏，佛號寶英如來、無所著、等正覺，今現在演說道教，文殊在彼，為諸菩薩大士之倫宣示不及。」

※2〔吳〕支謙譯，《惟日雜難經》(CBETA, T17, no. 760, p. 609b1-3)：

欲成彌勒功業故也。

肇曰：《不思議經》即佛無上菩提之道，其道深遠難可剋¹⁰成。吾無量劫不惜身命，肉施踰¹¹須彌、血施過江海，勤苦積集今始得就，哀¹²彼長迷故垂¹³之竹帛¹⁴。然群生薄德、魔事熾盛，吾道多難，非汝不弘嗣¹⁵正之第¹⁶，所以重囑累之也。

如是輩經，於佛滅後末世之中，汝等當以神力廣宣流布。

什曰：用神通則能消伏魔怨，廣宣無礙矣。

於閻浮提無令斷絕。

肇曰：城高則衛¹⁷生，道尊¹⁸則魔盛。自非神力無以制持，故勸以神力矣。

所以者何？未來世中，當有善男子、善女人，及天、龍、鬼神、乾闥婆、羅剎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樂于大法。若使不聞如是等經，則失善利。

什曰：若不聞此經，或墜二乘，則失大乘善利也。

如此輩人聞是等經，必多信樂，發希有心。當以頂受，隨諸眾生所應得利而為廣說。¹⁹

南方有諸菩薩，城周匝萬六千里，中有最尊菩薩字文殊斯利，教授諸已得佛不可勝數，其德十倍曇摩阿偈菩薩，城皆七寶。

※3〔西晉〕聶道真譯，《佛說文殊師利般涅槃經》（CBETA, T14, no. 463, p. 480c8-12）：

爾時，跋陀波羅即從座起整衣服，為佛作禮，長跪合掌白佛言：「世尊！是文殊師利法王子，已曾親近百千諸佛，在此娑婆世界施作佛事，於十方面變現自在，却後久遠當般涅槃。」

※4〔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5〈32 諸菩薩住處品〉（CBETA, T10, no. 279, p. 241b20-21）。

※5〔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5〈32 諸菩薩住處品〉（CBETA, T10, no. 279, p. 241c16-17）。

※6〔隋〕那連提耶舍譯，《大方等大集經》卷 45〈13 護塔品〉（CBETA, T13, no. 397, p. 294a28-29）。

¹⁰ 剋（kè ㄎㄜˋ）：5.成。（《漢語大詞典》（二），p.687）

¹¹ （1）踰（yú ㄩˊ）：同「逾」。（《漢語大詞典》（十），p.521）

（2）逾：2.超過；勝過。（《漢語大詞典》（十），p.1041）

¹² 哀（āi ㄞ）：2.憐憫；憐愛；同情。（《漢語大詞典》（三），p.334）

¹³ 垂（chuí ㄔㄨㄟˊ）：5.留傳；流傳。8.施與，賜予。（《漢語大詞典》（二），p.1077）

¹⁴ 竹帛（bó ㄅㄛˊ）：2.引申指書籍、史乘。（《漢語大詞典》（八），p.1093）

¹⁵ 嗣（sì ㄙˋ）：5.繼承；接續。（《漢語大詞典》（三），p.462）

¹⁶ （1）第=弟【甲】。（大正 38，990d，n.8）

（2）第（dì ㄉㄧˋ）：1.本作「弟」。等級；次第。（《漢語大詞典》（八），p.1128）

¹⁷ 衛（wèi ㄨㄟˋ）：1.防守；衛護。（《漢語大詞典》（三），p.1093）

¹⁸ 尊（zūn ㄗㄨㄣ）：1.尊貴；高貴。16.減損。（《漢語大詞典》（二），p.1280）

¹⁹ 《維摩經義疏》卷 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0c19-27）：

「如是輩經，於佛滅後末世之中，……當以頂^{*}受，隨諸眾生所應得利，而為廣說」下，前句正付囑彌勒，此章謂勸彌勒宣也。

※項=頂【甲】。（大正 38，990d，n.13）

按：《大正藏》原作「項」，今依【甲】改作「頂」。

肇曰：法之通塞損益若²⁰是，故勸彌勒頂受廣說者矣。

戊二 囑應機

【經】彌勒！當知菩薩有二相，何謂為二？一者、好於雜句文飾²¹之事，二者、不畏深義如實能入。若好雜句文飾事者，當知是為新學菩薩。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無有恐懼，能入其中，聞已心淨，受持、讀誦、如說修行，當知是為久修道人。

彌勒！復有二法名新學者，不能決定於甚深法。何等為二？一者、所未聞深經，聞之驚怖生疑，不能隨順，毀謗不信，而作是言：『我初²²不聞，從何所來？』二者、若有護持解說如是深經者，不肯親近供養恭敬，或時於中說其過惡。有此二法，當知是新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於深法中調伏其心。

彌勒！復有二法，菩薩雖信解深法，猶自毀傷而不能得無生法忍。何等為二？一者、輕慢新學菩薩而不教誨，二者、雖信解深法而取相分別，是為二法。」²³

²⁰ 若 (ruò ㄖㄨㄛˋ ㄉㄨˋ ㄛˋ)：4.如；像。(《漢語大詞典》(九)，p.328)

²¹ 文飾：3.文辭修飾。(《漢語大詞典》(六)，p.1538)

²² 初 (chū ㄔㄨ ㄉㄨˋ)：7.往昔；從前。(《漢語大詞典》(二)，p.617)

²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b18-c3)：

菩薩有二印，何謂二？有慧[※]雜句嚴飾之印，有入深法妙化之印。彼若好慧雜句飾者，當知是為阿夷恬菩薩輩也。若得是深經書受廣行，不以數數有畏，聞之能傳，當知是菩薩為久修梵行。復有四事，阿夷恬用空耗。何謂四？所未聞經，聞之驚疑，不作勸助，專增為亂：『吾未曾聞，此從何來？』若族姓子！甚解深法樂說微妙，不從受習，雖近不敬專，於中作毀行，是為四，阿夷恬為空耗不得至深法忍。又，彌勒！有二行，菩薩雖解深法，猶以空耗。何謂二？習在邊方，不恆其行，檀智蔑人，不受不誦，亦不追求。自有甚解學深法者，則以輕慢、貪濁、懷嫉，不能納人，亦不法施，是為二。雖解深法，猶以空耗，不能疾近，不起法忍。

※慧 (xǐ ㄒㄧˋ ㄩˋ)：1.喜悅。後作「喜」。(《漢語大字典》(四)，p.2515)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a16-b3)。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b21-c17)：

慈氏當知：略有二種菩薩相印。何等為二？一者、信樂種種綺飾文詞相印，二者、不懼甚深法門，如其性相悟入相印。若諸菩薩尊重信樂綺飾文詞，當知是為初學菩薩；若諸菩薩於是甚深無染無著不可思議自在神變解脫法門微妙經典無有恐懼，聞已信解、受持、讀誦、令其通利、廣為他說，如實悟入精進修行得出世間清淨信樂，當知是為久學菩薩。

慈氏當知：略由四緣初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獲得甚深法忍。何等為四？一者、初聞昔所未聞甚深經典，驚怖疑惑，不生隨喜；二者、聞已誹謗輕毀，言：『是經典我昔未聞，從何而至？』三者、見有受持、演說此深法門善男子等不樂親近、恭敬禮拜；四者、後時輕慢、憎嫉、毀辱、誹謗。由是四緣，初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獲得甚深法忍。

慈氏當知：略由四緣信解甚深法門菩薩為自毀傷不能速證無生法忍。何等為四？一者、輕蔑發趣大乘未久修行初學菩薩，二者、不樂攝受誨示、教授、教誡，三者、甚深廣大學處不深敬重，四者、樂以世間財施攝諸有情、不樂出世清淨法施。由是四緣信解甚深法門菩薩為自毀傷，不能速證無生法忍。

【注】²⁴

彌勒！當知菩薩有二相。²⁵

什曰：若好雜句，應授之以文；若好深法，即誨之以義。要宜知其相，故為辯二相也。

肇曰：行之深淺各有異相，得失兩陳²⁶以厲²⁷護持法者也。

何謂為二？一者、好於雜句文飾之事。

肇曰：文者何耶：妙旨之蹄筌²⁸耳。而新學智淺，未能忘言求理，捨本尋末唯文飾是好。

二者、不畏深義如實能入。

肇曰：妙旨幽深、微言反俗，自非智勇孰²⁹能深入耶？

若好雜句文飾事者，當知是為新學菩薩。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無有恐懼，能入其中，聞已心淨，受持、讀誦、如說修行，當知是為久修道行。³⁰

肇曰：無染無著經之深者，自非久行孰能無畏？

【演】³¹

新學與久修，不是指今生所學多寡短長，而是指無量劫以來發菩提心，修菩薩行，進入證悟階段的，是為久修菩薩。如是久修菩薩，自然不重形式上的文字優劣，

²⁴ 《注維摩詰經》卷10（CBETA, T38, no. 1775, p. 418b12-25）。

²⁵ （1）SGBSL(2006), *Vimalakīrtinirdeśa: A Sanskrit Edition Based upon the Manuscript Newly Found at the Potala Palace*, p.123 (§17 Vkn Ms 76a2-3):

dve ime maitreya bodhisatvānām mudre /

（2）黃寶生譯注，《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64，n.2：

此處「印」（mudrā），什譯「相」，奘譯「相印」。

²⁶ 陳（chén ㄔㄨㄣˊ）：9.陳述；述說。（《漢語大詞典》（十一），p.1007）

²⁷ 厲（lì ㄌㄧˋ）：7.振奮。（《漢語大詞典》（一），p.936）

²⁸ 蹄筌（quán ㄑㄨㄢˊ）：1.語本《莊子·外物》：「筌者所以在魚，得魚而忘筌；蹄者所以在兔，得兔而忘蹄；言者所以在意，得意而忘言。」蹄，兔置；筌，魚筍。謂語言蹄筌都是有形的跡象，道理與獵物才是目的。後常以「蹄筌」指達到某種目的的手段，或反映事物的跡象。（《漢語大詞典》（十），p.522）

²⁹ 孰（shóu ㄕㄡˊ）：15.誰。代詞。（《漢語大詞典》（七），p.242）

³⁰ 《維摩經義疏》卷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p. 990c27-991a10）：

「彌勒！當知菩薩有二相。何謂為二？一者好於雜句文飾之事；二者不畏深義如實能入。若好雜句文飾事者，當知是為新學菩薩。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無有恐懼，能入其中，聞已心淨，受持、讀誦、如說修行，當知是為久修道行」下，前之二句明付囑弘宣，今次明通法儀軌，以為誠勸。

凡有三雙：初、通明淺深二人，二、須雙辨受法人兩過，三、雙明說法者二失。

初明淺深二人者，若樂雜句，則應授之以文；若樂深法，則應教之以義。

文者，即妙旨之筌蹄，而新學智淺，未能忘言取理，唯文飾是。

好義者，妙旨甚深，言忘慮絕，自非智勇，孰能受之？故緣文、義辨深、淺二人。

³¹ （1）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4 囑累品〉，p.466。

（2）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5-C14 囑累品_01，32:35-38:05。

摘要：因為菩薩有這兩類不同修學階段的人，表現於外的狀況也不同；因此，佛對他們說法的方式也不同。《楞伽經》與《般若經》即說明了這種不同。

只取經中甚深的義理。如《楞伽經》分為說通與宗通：說通是明種種名相差別，令初學者對法相有個明確的了解；宗通是明如實修行以達證悟之事。³²《般若經》亦說：為初學說生滅法如幻如化，不生滅法不如幻如化；為久學則說生死即涅槃，煩惱即菩提，法法皆可通於真理。³³所以有此二者差別。

【注】³⁴

彌勒！復有二法名新學者。

什曰：將欲令人信樂深經，慎新學之過，故廣記新學過也。

不能決定於甚深法。何等為二？一者、所未聞深經，聞之驚怖生疑。

什曰：始聞則驚，尋³⁵之則疑，疑則起謗。

不能隨順，毀謗不信，而作是言：『我初不聞，從何所來？』

二者、若有護持解說如是深經者，不肯親近供養恭敬，或時於中說其過惡。

肇曰：一、毀法，二、毀人。

有此二法，當知是新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於深法中調伏其心。³⁶

³² [劉宋] 求那跋陀羅譯，《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3〈一切佛語心品〉(CBETA, T16, no. 670, p. 503a19-27)：

佛告大慧：「三世如來，有二種法通，謂：說通及自宗通。說通者，謂：隨眾生心之所應，為說種種眾具契經。是名說通。自宗通者，謂：修行者，離自心現種種妄想。謂：不墮一異、俱不俱品，超度一切心、意、意識。自覺聖境界，離因成見相，一切外道、聲聞、緣覺墮二邊者，所不能知。我說是名自宗通法。大慧！是名自宗通及說通相。汝及餘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

³³ [姚秦] 鳩摩羅什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26〈87 如化品〉(CBETA, T08, no. 223, p. 416a2-14)：

佛告須菩提：「若有法生滅相者，皆是變化。」

須菩提言：「世尊！何等法非變化？」

佛言：「若法無生無滅，是非變化。」

須菩提言：「何等是不生不滅非變化？」

佛言：「不誑相涅槃，是法非變化。」

「世尊！如佛自說諸法平等，非聲聞作、非辟支佛作、非諸菩薩摩訶薩作、非諸佛作；有佛無佛，諸法性常空。性空即是涅槃，云何言涅槃一法非如化？」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諸法平等，非聲聞所作乃至性空即是涅槃。若新發意菩薩聞是一切法畢竟性空，乃至涅槃亦皆如化，心則驚怖。為是新發意菩薩故，分別生滅者如化，不生不滅者不如化。」

³⁴ 《注維摩詰經》卷10 (CBETA, T38, no. 1775, p. 418b26-c18)。

³⁵ 尋 (xún ㄒㄩㄣˊ)：4. 考索；探求。(《漢語大詞典》(二)，p.1288)

³⁶ 《維摩經義疏》卷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a10-20)：

「彌勒！復有二法，名新學者，不能決定於甚深法。……有此二法，當知是新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於深法中調伏其心」下，此第二雙明受法人兩過。

初則毀法，次則謗人，故誠之也。

始聞為驚，尋³⁵之則疑，終復起謗，蓋³⁶是毀法過也。

謗人者，不能諂³⁷近敬養，乃說其人過失也。

彌勒！復有二法，菩薩雖信解深法猶自毀傷，而不能得無生法忍。

肇曰：上雖聞深經不能信解，今雖信解不能行應，歷³⁷明諸失以誠³⁸後學也。

何等為二？一者、輕慢新學菩薩而不教誨。

什曰：自恃³⁹深解，故生慢也。

肇曰：雖解深義，未為心用，尊己慢人不能誨益。此學者之外患也。

二者、雖解深法而取相分別，是為二法。⁴⁰

什曰：雖不生慢，而有取相之累也。

肇曰：因其所解而取相分別，雖曰為解，未合真解。此學者之內患也。

丁二 彌勒受囑

【經】彌勒菩薩聞說是已，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佛所說，我當遠離如斯之惡，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若未來世，善男子、善女人求大乘者，當令手得如是等經；與其念力，使受持、讀誦、為他廣說。世尊！若後末世有能受持、讀誦、為他說者，當知皆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⁴¹

※1 蓋 (gài ㄍㄞˋ)：13.副詞。大概，大概是；恐怕。15.語氣詞。多用於句首。（《漢語大詞典》（九），p.496）

※2 諮 (zī ㄗㄧ)：1.商議；徵詢。（《漢語大詞典》（十一），p.349）

³⁷ 歷 (lì ㄌㄧˋ)：6.依照次序。10.盡；遍。（《漢語大詞典》（五），p.361）

³⁸ 試=誠【原】。（大正 38，418d，n.13）

按：《大正藏》原作「試」，今依【原】改作「誠」。

³⁹ 恃 (shì ㄕㄧˋ)：4.自負。（《漢語大詞典》（七），p.511）

⁴⁰ (1)《說無垢稱經》卷 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c9-16）：

慈氏當知：略由四緣信解甚深法門菩薩為自毀傷不能速證無生法忍。何等為四？一者、輕蔑發趣大乘未久修行初學菩薩，二者、不樂攝受誨示、教授、教誡，三者、甚深廣大學處不深敬重，四者、樂以世間財施攝諸有情、不樂出世清淨法施。由是四緣信解甚深法門菩薩為自毀傷，不能速證無生法忍。

(2) SGBSL(2006), *Vimalakīrtinirdeśa: A Sanskrit Edition Based upon the Manuscript Newly Found at the Potala Palace*, pp.123-124 (§19 Vkn Ms 76b5-6):

tayaiva ca gambhīrādhimuktyā śikṣāyām agauravo bhavati /

(3)《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67：

他深信深遠法，而不尊重戒學。

(4)《維摩經義疏》卷 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a20-26）：

「彌勒！復有二法，菩薩雖信解深法，猶自毀傷而不能得無生法忍。何等為二？一者、輕慢新學菩薩而不教誨，二者、雖信解深法而取相分別，是為二法」下，此第三雙明^{*}說法人二失：

一、明外失，雖有深解，未為心用，尊己慢人，不能誨導聽人；

二、明內失，雖得於深法，作有所得解，故取相分別。

※相=明【甲】。（大正 38，991d，n.2）

按：《大正藏》原作「相」，今依【甲】改作「明」。

⁴¹ (1)〔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p. 536c4-10）：

於是，彌勒菩薩白佛言：「未曾有，唯然！世尊！至於如來之善言，吾當遠離如此之

【注】⁴²

彌勒菩薩聞說是已，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佛所說。

什曰：歎佛上來所說經及辯菩薩異相也。

我當遠離如斯之惡。

肇曰：一生大士豈有如斯之惡咎，聞而後離耶？發斯言者，為未離者耳。

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若未來世，善男子、善女人求大乘者，當令手得如是等經；與其念力。

什曰：以神通加其念力令不忘也。

問曰：昔時魔常來下壞亂學人，今何因不來？

答曰：優波掘恩力故。佛在世時，有外道薩遮尼犍⁴³，大聰明能論議，心大高慢，知佛法尊妙，意欲出家。

問佛言：「我若出家，智德名聞如佛不？」佛言：「不得」。

又問：「得如舍利弗不？」佛言：「不得」。

如是一一問五百弟子，乃至問得如羅睺羅不？答言：「不得」。於是尼犍言：「我出家既不得如佛，又不得如弟子，何用出家？」

又問：「後當得不？」佛言：「後世無諸大人，然後當得。」

尼犍命終已，佛泥洹後百年阿育王時生，出家學道得阿羅漢，有大名聲，教化國人令得阿羅漢，除度夫不度婦、度婦不度夫不在數中，但取夫婦俱時得阿羅漢者，以算子⁴⁴數之積算滿屋。後泥洹時，以算子燒身，不假餘物。

惡，以護如來無數億劫道品之習。若賢者子心入是輩經者，當令手得恣所念取，若念受持如是輩經，傳示同學，廣說分明。其時，世尊！得如是經，樂慧相傳者，當知此輩菩薩為彌勒所建立也。」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4-10)。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c17-28)：

慈氏菩薩聞佛語已歡喜踊躍而白佛言：「世尊所說甚為希有，如來所言甚為微妙。如佛所示菩薩過失，我當悉皆究竟遠離；如來所有無量無數百千俱胝那庾多劫所集無上正等菩提所流大法，我當護持，令不隱滅。若未來世諸善男子或善女人求學大乘是真法器，我當令其手得如是甚深經典，與其念力令於此經受持、讀誦、究竟通利、書寫、供養、無倒修行、廣為他說。世尊！後世於是經典若有聽聞、信解、受持、讀誦、通利、無倒修行、廣為他說，當知皆是我威神力住持加護。」

⁴² 《注維摩詰經》卷 10 (CBETA, T38, no. 1775, pp. 418c19-419b22)。

⁴³ [唐]慧琳撰，《一切經音義》卷 23 (CBETA, T54, no. 2128, p. 454c3-4)：

薩遮尼乾：「薩遮」，此云「有」也。「尼乾」者，具云「尼乾連陀」。言「尼」者，「不」也，「乾連陀」，「繫」也；謂此類外道裸形、自餓，以少欲，不為衣食所繫故也。

⁴⁴ 算子：1.竹製的籌。(《漢語大詞典》(八)，p.1192)

未泥洹時，嘗於林中坐禪，見一餓狗饑羸將死，常減食與之。諸比丘各分食而與，狗遂腹脹欲死。

時諸比丘各各坐繩床，圍繞守視誦經說法。狗以善心視諸比丘，又聞法音，命終已生第六天，有大威德與魔王共坐。

時狗已臭爛，彼魔心念：「何因有此大人與我共坐？」觀其本緣乃知是狗，即大瞋恚：「是優波掘比丘使是臭狗與我共坐，當作方便令其毀辱。」時優波掘林中坐禪入滅盡定，魔即以天上嚴飾華鬘繫額上已，廣語四眾將共視之：「此比丘於空閑處嚴飾如是，云何名為清淨有德？」

須臾優波掘從定起，覺頭有華鬘，知是魔為，即指之：「汝是魔王。」即取死狗變為華鬘，極大嚴飾，語魔言：「汝以鬘供養我，我還以鬘報汝，汝可著之。」便以神力繫鬘著魔王頸，繫已還成死狗，臃腫蛆爛甚大臭惡。魔以神力去之而不能得。

至帝釋所，帝釋不受。自還六天乃至梵天，皆悉不受，無能為解。語言：「汝自還去，求彼比丘。即至優波掘所，求解臭鬘。」優波掘即與要誓：「汝從今日乃至法盡，莫復來下壞亂學人。又我雖見佛法身，不見色身，汝今為我變作佛形。若能如是，當解汝鬘。」魔即受其誓，便語比丘言：「我作佛時，莫向我禮。」於大林中變為佛身，相好具足放大光明，作諸弟子皆如舍利弗等，大眾圍繞從林間來。優波掘歡喜踴躍，忘其要誓，即為作禮。魔言：「云何違要⁴⁵而向我禮？」優波掘言：「我自作佛意禮耳。」

於是臭鬘自然得解。魔言：「佛真大慈悲，我種種惱佛，佛不報我；而今比丘見⁴⁶報如是之甚。」⁴⁷比丘言：「佛大慈大悲，自能容忍；我小乘之人，不能如是。」⁴⁸

魔不來因緣，略說之也。

⁴⁵ 要（yāo 一幺）：4.約言。（《漢語大詞典》（八），p.753）

⁴⁶ 見（jiàn ㄐ一ㄢˋ）：15.用在動詞前面，稱代自己。《漢語大詞典》（十），p.311）

⁴⁷ 參見馬鳴菩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9（54經）（CBETA, T04, no. 201, p. 308a29-b13）：

爾時欲界自在魔王，而作是言：「遍觀三界無能解者，我今唯還歸依尊者乃可得脫。」作是語已向尊者所，五體投地頂禮足下，作如是語：「大德！我於菩提樹下乃至造作百種諸惱以亂於佛，猶不苦我。」即說偈言：

「婆羅聚落中，婆羅門村邑，瞿曇來乞食，我令空鉢去，
即日不得食，然不加毀我。我曾作惡牛，并及毒蛇身，
五百車濁水，令佛不得飲，皆知是我作，不曾出惡言。
我所作既少，汝極毀辱我，人天阿修羅，一切皆輕蔑，
毀我壞名稱，以屍苦惱我。」

⁴⁸ 參見馬鳴菩薩造，〔姚秦〕鳩摩羅什譯，《大莊嚴論經》卷9（54經）（CBETA, T04, no. 201, pp. 307b29-309b26）。

肇曰：冥⁴⁹啟其心，增其善念也。

使受持、讀誦、為他廣說。世尊！若後末世有能受持、讀誦、為他人說者，當知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⁵⁰

肇曰：定已功於未然，息眾魔之候⁵¹却⁵²。

丁三 如來述歎

【經】佛言：「善哉！善哉！彌勒！如汝所說，佛助爾喜。」⁵³

丙二 大眾弘護

丁一 菩薩弘通

【經】於是一切菩薩合掌白佛：「我等亦於如來滅後，十方國土廣宣流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復當開導諸說法者，令得是經。」⁵⁴

⁴⁹ 冥 (míng 冫一ㄥノ)：11.暗合；默契。(《漢語大詞典》(二)，p.448)

⁵⁰ 《維摩經義疏》卷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a26-b5)：

「彌勒菩薩聞說是已，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佛所說，我當遠離如斯之惡，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若未來世，善男子、善女[※]人求大乘者，當令手得如是等經；與其念力，使受持、讀誦、為他廣說。世尊！若後末世有能受持、讀誦、為他說者，當知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下，此第二彌勒受旨。

與其念力者，令所聞不忘也。

※妙=女【甲】。(大正38, 991d, n.3)

按：《大正藏》原作「妙」，今依【甲】改作「女」。

⁵¹ 候 (hòu 厂又ノ)：1.伺望，偵察。12.等候，等待。(《漢語大詞典》(一)，p.1503)

⁵² (1) 却：同「卻」。(《漢語大字典》(一)，p.344)

(2) 卻 (xì 丁一ノ)：1.空隙；間隙。2.嫌隙；隔閡。(《漢語大詞典》(二)，p.541)

⁵³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14〈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c10-11)。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11)。

(3) 《說無垢稱經》卷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7c28-29)：

世尊告曰：「善哉善哉！汝為極善，乃能隨喜如來善說，攝受護持如是正法。」

(4) SGBSL(2006), *Vimalakīrtinirdeśa: A Sanskrit Edition Based upon the Manuscript Newly Found at the Potala Palace*, pp.124 (§20 Vkn Ms 77a7):

atha bhagavān maitreyasya bodhisatvasya sādhu kāram adāt: sādhu sādhu maitreya, subhāṣitā ta iyaṃ vāk / anumodate tathāgato 'nujānāti ca subhāṣitam /

(5)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67：

於是，世尊稱讚彌勒菩薩：「很好，很好，彌勒啊，你的這些話說得很好。如來歡喜和贊同這些妙語。」

(6) 《維摩經義疏》卷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b5-6)：

「佛言：善哉！善哉！彌勒！如汝所說。佛助汝喜」下，第三如來述歎。

⁵⁴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2〈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c11-13)：

於是，一切菩薩等，俱共同出聲言：「如來滅後，我等在所佛土，當來於此分布佛道，示諸同學以其所樂。」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3〈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12-14)。

丁二 四王護持

【經】爾時，四天王白佛言：「世尊！在在處處，城邑、聚落、山林、曠野，有是經卷，讀誦、解說者，我當率諸官屬，為聽法故往詣其所，擁護其人。面百由旬，令無伺求得其便者。」⁵⁵

丁三 阿難受持

【經】是時，佛告阿難：「受持是經，廣宣流布。」

阿難言：「唯！我已受持要者。世尊！當何名斯經？」

佛言：「阿難！是經名為《維摩詰所說》，亦名《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如是受持。」⁵⁶

(3) 《說無垢稱經》卷 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8a1-7)：

爾時，會中所有此界及與他方諸來菩薩，一切合掌俱發聲言：「世尊！我等亦於如來般涅槃後，各從他方諸別世界皆來至此，護持如來所得無上正等菩提所流大法，令不隱滅，廣宣流布。若善男子或善女人能於是經聽聞、信解、受持、讀誦、究竟通利、無倒修行、廣為他說，我當護持，與其念力令無障難。」

(4) 《維摩經義疏》卷 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b6-10)：

「於是一切菩薩合掌白佛言：我等亦於如來滅後，十方國土廣宣流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當開導說法者，令得是經」下，此第二諸菩薩自誓弘宣。

彌勒於此土流布，諸菩薩於十方闡揚。

(5) SGBSL(2006), *Vimalakīrtinirdeśa: A Sanskrit Edition Based upon the Manuscript Newly Found at the Potala Palace*, p.124 (§21 Vkn Ms 77a7-b1):

atha te bodhisatvā ekasvareṇa vācam abhāṣanta: vayam api bhagavan tathāgatasya parinirvṛtasyānyonyebhyo buddhakṣetrebhya āgatyemāṃ tathāgatabuddhabodhiṃ vaistārikīm kariṣyāmaḥ / teṣāṃ ca kulaputrāṇāṃ ārocayisyāmaḥ /

(6) 《梵漢對勘維摩詰所說經》，〈12 托付品〉，p.369：

然後，那些菩薩同聲說道：「世尊啊，在如來涅槃後，我們也會從各個佛土來到這裡，弘揚如來佛菩提，讓那些善男子喜愛。」

⁵⁵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c13-16)。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15-18)。

(3) 《說無垢稱經》卷 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8a8-14)：

時此眾中四大天王亦皆合掌同聲白佛：「世尊！若有村城、聚落、國邑、王都——如是法門所流行處——我等皆當與其眷屬并大力將率諸軍眾，為聞法故往詣其所，護持如是所說法門，及能宣說、受持、讀誦此法門者，於四方面百踰繕那皆令安隱，無諸障難、無有伺求得其便者。」

(4) 《維摩經義疏》卷 6〈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b10-14)：

「爾時，四天王白佛言：世尊！在在處處，城邑、聚落、山林、曠野，有是經典，讀誦、解說者，我當率諸官屬，為聽法故往詣其所，擁護其人，面百由旬，令無伺求得其便者」下，第三、四王發誓擁護。

⁵⁶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c16-21)。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19-22)。

(3) 《說無垢稱經》卷 6〈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8a15-20)：

爾時，世尊復告具壽阿難陀曰：「汝應受持如是法門，廣為他說令其流布。」

丙三 眾會奉行

【經】佛說是經已，長者維摩詰、文殊師利、舍利弗、阿難等，及諸天、人、阿修羅一切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⁵⁷

【演】⁵⁸

太虛大師說：「此為各經終結處之通式，亦等於經前之通序。」所以「佛說是經已，長者維摩詰……一切大眾」，共同「聞佛所說」以後，個個「皆大歡喜」，人人「信受奉行」，認為這「足堪傳信來葉⁵⁹，垂之無窮」。⁶⁰假定不是有這樣崇高而偉大的價值，怎麼能夠歡喜？怎麼能夠信受？怎麼能夠奉行？是以本經亦值得吾人今日信奉！

阿難陀曰：「我已受持如是法門。世尊！如是所說法門其名何等？我云何持？」

世尊告曰：「如是名為《說無垢稱不可思議自在神變解脫法門》，應如是持。」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b14-19)：

「是時，佛告阿難：受持是經，廣宣流布。阿難言：唯然！我已受持^{*}要者。世尊！當何名斯經？佛告阿難：是經名《維摩詰所說經》，亦名《不思議解脫法門》，如是受持」下，第四、命侍者受持。

前、命，次、頂受旨，三、問名，四、答題。

※待=持【甲】。(大正 38, 991d, n.5)

按：《大正藏》原作「待」，今依【甲】改作「持」。

⁵⁷ (1) [吳]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卷 2 〈14 囑累彌勒品〉(CBETA, T14, no. 474, no. 474, p. 536c21-23)。

(2)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 3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5, p. 557b22-25)。

(3) 《說無垢稱經》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14, no. 476, p. 588a20-23)。

(4) 《維摩經義疏》卷 6 〈14 囑累品〉(CBETA, T38, no. 1781, p. 991b19-22)：

「佛說是經已，長者維摩詰、文殊師利、舍利弗、阿難等，及諸天、人、阿修羅，一切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下，第五、時眾歡喜信受奉行。

⁵⁸ (1) 演培法師，《維摩詰所說經講記》(下)，〈14 囑累品〉，p.474。

(2) 參考印順法師講《維摩詰所說經》mp3，97-C14 囑累品_03，3:30-06:45。

⁵⁹ 葉(yè 一廿、)：7.世。代。(《漢語大詞典》(九)，p.455)

⁶⁰ 太虛法師，《太虛大師全書》，精第 11 冊，第七編〈法界圓覺學〉，p.987：

此為各經終結處之通式，亦等於經前之通序。以見當時有此大眾共同聞說歡喜、信受奉行，足堪傳信來葉，垂之無窮。

【附錄】〈14 囑累品〉印順導師、演培法師、吉藏大師科判對照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吉藏大師
<p>甲三 流通分</p> <p>乙二 付授流通</p> <p>丙一 付囑彌勒</p> <p>丁一 如來付囑</p> <p>戊一 囑弘宣</p> <p>於是佛告彌勒菩薩言：「彌勒！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付囑於汝。</p> <p>如是輩經，於佛滅後末世之中，汝等當以神力廣宣流布於閻浮提，無令斷絕。所以者何？未來世中，當有善男子、善女人，及天、龍、鬼、神、乾闥婆、羅剎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樂於大法。若使不聞如是等經，則失善利。如此輩人聞是等經，必多信樂，發希有心，當以頂受，隨諸眾生所應得利而為廣說。</p> <p>戊二 囑應機</p> <p>彌勒！當知菩薩有二相，何謂為二？一者、好於雜句文飾之事，二者、不畏深義如實能入。若好雜句文飾事者，當知是為新學菩薩。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無有恐懼，能入其中，聞已心淨，受持、讀誦、如說修行，當知是為久修道人。</p> <p>彌勒！復有二法名新學者，不能決定於甚深法。何等為二？一者、所未聞深經，聞之驚怖生疑，不能隨順，毀謗不信，而作是言：『我初不聞，從何所來？』二者、若有護持解說如是深經者，不肯親近供養恭敬，或時於中說其</p>	<p>A3 流通</p> <p>B2 付囑流通</p> <p>C1 付囑彌勒</p> <p>D1 付彌勒</p> <p>E1 付囑弘宣</p> <p>F1 正付彌勒</p> <p>於是佛告彌勒菩薩言：「彌勒！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付囑於汝。</p> <p>F2 勸彌勒宣</p> <p>如是輩經，於佛滅後末世之中，汝等當以神力廣宣流布於閻浮提，無令斷絕。所以者何？未來世中，當有善男子、善女人，及天、龍、鬼、神、乾闥婆、羅剎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樂於大法。若使不聞如是等經，則失善利。如此輩人聞是等經，必多信樂，發希有心，當以頂受，隨諸眾生所應得利而為廣說。</p> <p>E2 通法儀軌</p> <p>F1 通明淺深二人</p> <p>彌勒！當知菩薩有二相，何謂為二？一者、好於雜句文飾之事，二者、不畏深義如實能入。若好雜句文飾事者，當知是為新學菩薩。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無有恐懼，能入其中，聞已心淨，受持、讀誦、如說修行，當知是為久修道人。</p> <p>F2 雙辨受法人兩過</p> <p>彌勒！復有二法名新學者，不能決定於甚深法。何等為二？一者、所未聞深經，聞之驚怖生疑，不能隨順，毀謗不信，而作是言：『我初不聞，從何所來？』二者、若有護持解說如是深經者，不肯親近供養恭敬，或時於中說其</p>

<p>過惡。有此二法，當知是新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於深法中調伏其心。</p> <p>彌勒！復有二法，菩薩雖信解深法，猶自毀傷而不能得無生法忍。何等為二？一者、輕慢新學菩薩而不教誨，二者、雖信解深法而取相分別，是為二法。」</p>	<p>過惡。有此二法，當知是新學菩薩，為自毀傷，不能於深法中調伏其心。</p> <p>F3 雙明說法者二失</p> <p>彌勒！復有二法，菩薩雖信解深法，猶自毀傷而不能得無生法忍。何等為二？一者、輕慢新學菩薩而不教誨，二者、雖信解深法而取相分別，是為二法。」</p>
<p>丁二 彌勒受囑</p> <p>彌勒菩薩聞說是已，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佛所說，我當遠離如斯之惡，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若未來世，善男子、善女人求大乘者，當令手得如是等經；與其念力，使受持、讀誦、為他廣說。世尊！若後末世有能受持、讀誦、為他說者，當知皆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p>	<p>D2 彌勒受旨</p> <p>彌勒菩薩聞說是已，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佛所說，我當遠離如斯之惡，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若未來世，善男子、善女人求大乘者，當令手得如是等經；與其念力，使受持、讀誦、為他廣說。世尊！若後末世有能受持、讀誦、為他說者，當知皆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p>
<p>丁三 如來述歎</p> <p>佛言：「善哉！善哉！彌勒！如汝所說，佛助爾喜。」</p>	<p>D3 如來述歎</p> <p>佛言：「善哉！善哉！彌勒！如汝所說，佛助爾喜。」</p>
<p>丙二 大眾宏護</p> <p>丁一 菩薩弘通</p> <p>於是一切菩薩合掌白佛：「我等亦於如來滅後，十方國土廣宣流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復當開導諸說法者，令得是經。」</p>	<p>C2 諸菩薩發願弘宣</p> <p>於是一切菩薩合掌白佛：「我等亦於如來滅後，十方國土廣宣流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當開導諸說法者，令得是經。」</p>
<p>丁二 四王護持</p> <p>爾時，四天王白佛言：「世尊！在在處處，城邑、聚落、山林、曠野，有是經卷，讀誦、解說者，我當率諸官屬，為聽法故往詣其所，擁護其人。面百由旬，令無伺求得其便者。」</p>	<p>C3 四王自誓擁護</p> <p>爾時，四天王白佛言：「世尊！在在處處，城邑、聚落、山林、曠野，有是經卷，讀誦、解說者，我當率諸官屬，為聽法故往詣其所，擁護其人。面百由旬，令無伺求得其便者。」</p>
<p>丁三 阿難受持</p> <p>是時，佛告阿難：「受持是經，廣宣流布。」</p>	<p>C4 命侍⁶¹者受持</p> <p>D1 命</p> <p>是時，佛告阿難：「受持是經，廣宣流布。」</p>

⁶¹ 持=侍【甲】。(大正 38, 991d, n.5)

按：《大正藏》原作「持」，今依【甲】改作「侍」。

<p>阿難言：「唯！我已受持要者。</p> <p>世尊！當何名斯經？」</p> <p>佛言：「阿難！是經名為《維摩詰所說》，亦名《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如是受持。」</p>	<p>D2 頂受旨</p> <p>阿難言：「唯然！我已受持要者。</p> <p>D3 問名</p> <p>世尊！當何名斯經？」</p> <p>D4 答題</p> <p>佛言：「阿難！是經名為《維摩詰所說》，亦名《不可思議解脫法門》，如是受持。」</p>
<p>丙三 眾會奉行</p> <p>佛說是經已，長者維摩詰、文殊師利、舍利弗、阿難等，及諸天、人、阿修羅一切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p>	<p>C5 時眾歡喜信受奉行</p> <p>佛說是經已，長者維摩詰、文殊師利、舍利弗、阿難等，及諸天、人、阿修羅一切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p>

維摩經講義(四)

主 編：釋厚觀

出 版 者：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地 址：302048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28 巷 7 號

電 話：(03)555-1830

傳 真：(03)553-7841

網 址：<https://www.yinshun.org.tw>

E - m a i l：yinshun.tw@msa.hinet.net

出版年月：2021 年 8 月初版

郵政劃撥：19147201 戶名：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ISBN 978-986-992-498-6 (PDF)

閱覽處：

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地 址：30268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28 巷 7 號

電 話：(03)555-1830

傳 真：(03)553-7841

網 址：<http://www.yinshun.org.tw>

電子書播放資訊：

作業系統：Windows、Mac

檔案規格：PDF

檔案內容：2D 文字

播放軟體：Adobe Reader

其他類型版本：

2021 年 8 月初版 ISBN 978-986-99249-3-1 (第 4 冊：平裝)

非賣品

即人成佛佛在人间

人佛一如真法界

因智興悲悲依智導

智慧無礙大菩提

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地 址：302048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28巷7號

┆電 話：(03)555-1830

┆傳 真：(03)553-7841

┆郵政劃撥：19147201 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E-mail：yinshun.tw@msa.hinet.net

┆網 址：<https://www.yinshun.org.tw>